

第一卷

孟春纪

孟春

一曰：

孟春之月，日在营室，孟，长。春，时。夏之正月也。营室，北方宿，卫之分野。是月，日躔此宿。**昏参中，旦尾中。**参，西方宿，晋之分野。尾，东方宿，燕之分野。是月昏旦时，皆中于南方。**其日甲乙，其帝太皞，甲乙，木日也。**太皞，伏羲氏以木德王天下之号，死，祀于东方，为木德之帝。**其神句芒。**句芒，少皞氏之裔子曰重，佐木德之帝，死为木官之神。**其虫鳞，其音角，**东方少阳，物去太阳，甲散为鳞。鳞，鱼属也，龙为之长。角，木也，位在东方。**律中太簇，其数八。**太簇，阳律也。竹管音与太簇声和，太阴气衰，少阳气发，万物动生，簇地而出，故曰“律中太簇”。五行数五，木第三，故数八。**其味酸，其臭膻，**春，东方木王，木味酸。酸者，钻也。万物应阳，钻地而出。膻，木香膻也。**其祀户，祭先脾。**蛰伏之类始动生，出由户，故祀户也。脾属土。陈俎豆，脾在前，故曰“祭先脾”。春，木胜土，先食所胜也。一说，脾属木，自用其藏也。**东风解冻，蛰虫始振，**蛰，读如《诗·文王之什》。东方木，木，火母也。火气温，故东风解冻，冰泮释地。蛰伏之虫乘阳，始振动苏生也。**鱼上冰，獺祭鱼。**鱼，鲤鲋之属也。应阳而动，上负冰。獺，水禽也，取鲤鱼置水边，四面陈之，世谓之祭鱼为时候者。**候雁北。**候时之雁，从彭蠡来，北过至北极之沙漠也。○案：《礼记·月令》作“鸿雁来”，郑注云：“今《月令》‘鸿’皆为‘候’。”《正义》云：“《月令》出有先后，入《礼记》者为古，不入《礼记》者为今。”则《吕氏春秋》是也。卢案：“仲秋，雁自北徼外而入中国，可以言‘来’，若自南往北，非由南徼外也，似不可以言‘来’。《吕氏》作‘候雁北’，当矣。”**天子居青阳左个，**青阳者，明堂也。中方外圆，通达四出，各有左右房谓之个。个，犹隔也。东出谓之青阳，南出谓之明堂，西出谓之总章，北出谓之玄堂。是月，天子朝日告朔，行令于左个之房，东向堂，北头室也。○案：明堂之制，中外皆方，不得如注所云。“个犹隔也”，旧本缺一“个”字，今补。**乘鸾辀，驾苍龙，**辀，车也。鸾鸟在衡，和在轼，鸣（原为“鸟”，蒋维乔曰：浙刊本注“鸣”误“鸟”）相应和。后世不能复致，铸铜为之，饰以金，谓之鸾辀也。《周礼》“马八尺以上为龙，七尺以上为騊，六尺以上为马”也。○案：“鸾”字与《月令》同，唯刘本作“銮”，注“鸾鸟在衡”作“銮在辀”，案《诗·蓼萧》毛传“在辀曰鸾”，郑于《驷驎笺》云：“置鸾于辀，异于常车。”若据郑说，则刘本非是。但《说文》“銮”字从“金”，云“人君乘车，四马，辀八銮。铃，象鸾鸟声”，高氏之解，或异于郑，未可知也，亦不得竟以刘本为非。**载青旂，衣青衣，服青玉，**旂，旗名，交龙为旂。载者若今之鸡翘车是也。服，佩也。所衣服佩玉皆青者，顺木色也。○案：蔡邕《独断》云：“鸾旗车，编羽毛列系橦旁，俗人名之鸡翘车，非也。”《续汉·舆服志》同。刘昭引胡广曰“以铜作鸾鸟车衡上”，则与高诱注合。**食麦与羊，其器疏以达。**麦属金，羊属土。是月也，金土以老，食所胜也。宗庙所用之器，皆疏镂通达，以象阳气之射出。

是月也，以立春。冬至后四十六日而立春，立春之节多在此月也。**先立春三日，太史谒之天子曰：“某日立春，盛德在木。”**谒，告也。《周礼》“太史掌国之六典，正岁时以序事”，故告天子以立春日也。盛德在木，王东方也。**天子乃斋。**《论语》曰：“斋必变食，居必迁坐。”自禋洁也。**立春之日，天子亲率三公、九卿、诸侯、大夫以迎春于东郊。**率，使也。迎春木气于东方八里之郊。**还，乃赏卿、诸侯、大夫于朝。**赏，爵禄之赏也。三公至尊，坐而论道，不嫌不赏，故但言卿、诸侯、大夫者也。○旧本“卿”上衍“公”字，乃后人据《月令》增入，而不知其与注不合也。**命相布德和令，行庆施惠，下及兆民。**相，三公也。出为二伯，一相处于内也。布阳德和柔之令，行其庆善，施其泽惠，下至于兆民，无不

被之也。庆赐遂行，无有不当。各得其所也。乃命太史，守典奉法，司天日月星辰之行，典，六典。法，八法。日月五星，行度迟速，太史之职也，故命使司知之也。宿离不忒，无失经纪，以初为常。忒，差也。星辰宿度，司知其度，以起牵牛之初为常。○案：冬至十一月中起牵牛一度。

是月也，天子乃以元日祈谷于上帝。日，从甲至癸也。元，善也。祈，求也。上帝，天帝也。乃择元辰，天子亲载耒耜，措之参于保介之御间，元，善也。辰，十二辰，从子至亥也。耒耜，耕器也。措，置也。保介，副也。御，致也。择善辰之日，载耒耜之具于籍田，致于保介之间施用之也。○《月令》“参于”作“于参”。注“元善也”三字衍，所解于文义不甚顺。郑以保介为车右，此云“副也”，当谓副车。率三公、九卿、诸侯、大夫躬耕帝籍田，躬，亲也。天子籍田千亩，以供上帝之粢盛，故曰“帝籍”。○《月令》“帝籍”下无“田”字，此书《上农》篇亦有之。天子三推，三公五推，卿、诸侯、大夫九推。礼以三为文，故天子三推，谓一发也。《国语》曰：“王耕一发，班三之。”班，次也。谓公、卿、大夫各三，其上公三发，卿九发，大夫二十七发也。○正文“大夫”，《月令》无。案：《周语》作“王耕一垧”，垧有钁、跋二音，《说文》作“埧”，云“一亩土也”。反，执爵于太寝，爵，饮爵。太寝，祖庙也。示归功于先祖，故于庙饮酒也。三公、九卿、诸侯、大夫皆御，命曰“劳酒”。御致天子之命，劳群臣于太庙，饮之以酒。

是月也，天气下降，地气上腾，天地和同，草木繁动。是月也，泰卦用事，乾下坤上，天地和同。繁，众。动，挺而生也。○“繁动”，《月令》作“萌动”。王布农事，命田舍东郊，命，令也。东郊，农郊也。命农大夫舍止东郊，监视田事。皆修封疆，审端径术，修，治也。封，界也。起其疆畔，纠督惰窳于疆下也。《诗》云：“中田有庐，疆场有瓜。”无休废也。端正其径路，不得邪行败稼穡也。○《汉书·五行志》载谣曰“邪径败良田”，“灭明不由径”，亦当是不随众人穿田取捷耳。善相丘陵阪险原隰，相，视也。阪险，倾危也。广平曰原。下湿曰隰。土地所宜，五谷所殖，殖，长。以教道民，必躬亲之。《诗》云：“弗躬弗亲，庶民弗信。”田事既饬，先定准直，农乃不惑。饬，读作敕。敕督田事，准定其功，农夫正直不疑惑。

是月也，命乐正入学习舞。乐正，乐官之长也。入学官，教国子讲习羽籥之舞。《周礼》：“大胥掌学士之版，以六乐之会正舞位也。”乃修祭典，命祀山林川泽，牺牲无用牝。典，掌也。功施于民则祀之。山林川泽，百物所生，又能兴云雨以殖嘉苗，故祀之。无用牝，尚蠲洁也。禁止伐木，春，木王，尚长养也。无覆巢，无杀孩虫胎夭飞鸟，无麇无卵，蕃庶物也。麇子曰夭，鹿子曰麇也。○案：《月令正义》云：“胎谓在腹中者，夭谓生而已出者。”此及《淮南注》皆云“麇子曰夭”，本《尔雅·释兽》文。彼“夭”字作“麇”。无聚大众，无置城郭，置，立也。掩骼覆骶。骶，读水渍物之渍。白骨曰骼，有肉曰骶。掩覆者，覆藏之也。顺木德而尚仁恩也。

是月也，不可以称兵，称兵必有天殃。称，举也。殃，咎也。兵戎不起，不可以从我始。春当行仁，非兴兵征伐时也，故曰“不可以从我始”。无变天之道，变犹戾也。无绝地之理，绝犹断也。无乱人之纪。人反德为乱。纪，道也。孟春行夏令，则风雨不时，草木早槁，国乃有恐。春，木也。夏，火也。木德用事，法当宽仁，而行火令，火性炎上，故使草木槁落，不待秋冬，故曰天气不和，国人惶恐也。○“风雨”，《月令》作“雨水”。行秋令，则民大疫，疾风暴雨数至，藜莠蓬蒿并兴。木，仁；金，杀；而行其令，气不和，故民疫病也。金生水，与水相干，故风雨数至，荒秽滋生，是以藜莠蓬蒿并兴。○《月令》“疾风”作“焱风”，“数至”作“总至”。行冬令，则水潦为败，霜雪大挚，首种不入。春，阳；冬，阴也；而行其令，阴乘阳，故水潦为败，霜雪大挚，伤害五谷。春为岁始，稼穡应之不成熟也，故曰“首种不入”。○案：《月令注》云：“旧说首种谓稷。”

本生

二曰：

始生之者，天也；养成之者，人也。始，初也。能养天之所生而勿撓之，谓之天子。撓犹戾也。○旧本作“谓天子”，无“之”字，孙据《太平御览》七十七增。天子之动也，以全天为故者也。全犹顺也。天，性也。故，事也。此官之所自立也。官，正也。自，从也。立官者以全生也。生，性也。今世之惑主，主，谓王也。多官而反以害生，则失所为立之矣。多立官，致任不肖人，乱象干度，故以害生也，失其所为立官之法也。譬之若修兵者，以备寇也。今修兵而反以自攻，则亦失所为修之矣。若秦筑长城以备患，不知长城之所以自亡也，亦失其所为修兵之法也。

夫水之性清，土者扣之，故不得清；扣，读曰骨。骨，浊也。○注似衍一“骨”字，《说文》“淪，浊也”，与汨、滑义同，并音骨。人之性寿，物者扣之，故不得寿。扣，乱也。乱之使夭折也。物也者所以养性也，非所以性养也。物者，货贿，所以养人也。世人贪欲过制者，多所以取祸，故曰“非所以性养也”。今世之人，惑者多以性养物，夫无为者，不以身役物，有为者，则以物役身，故曰“惑者多以性养物”也。则不知轻重也。轻，喻物。重，喻身。不知轻重，则重者为轻，轻者为重矣。若此，则每动无不败。以此为君，悖；以此为臣，乱；以此为子，狂。三者国有一焉，不幸必亡。假令有幸，且犹危病者也。

今有声于此，耳听之必慊，慊，快也。已听之则使人聋，必弗听；以聋，故不当听也。有色于此，目视之必慊，已视之则使人盲，必弗视；以盲，故不当视也。有味于此，口食之必慊，已食之则使人瘠，必弗食。以瘠，故不当食也。《老子》曰“五声乱耳，使耳不聪；五色乱目，使目不明；五味实口，使口爽伤”也。○案：《老子道经》云“五音令人耳聋，五色令人目盲，五味令人口爽”，此约略其文耳。“实口”，后注亦同，非误。是故圣人之于声色滋味也，利于性则取之，害于性则舍之，此全性之道也。世之贵富者，其于声色滋味也多惑者，惑，眩。日夜求，幸而得之则遁焉。遁，流逸不能自禁也。遁焉，性恶得不伤？恶，安也。伤，病也。万人操弓，共射其一招，招无不中；招，埠的也。众人所见，会弓射之，故曰“无不中”也。○“共射一招”中间“其”字衍。注“埠”与“准”音义同。万物章章，以害一生，生无不伤，章章，明美貌。故生陨也。以便一生，生无不长。便，利也。利其生性，故生长久也。故圣人之制万物也，以全其天也，天，身也。天全则神和矣，目明矣，耳聪矣，鼻臭矣，口敏矣，三百六十节皆通利矣。若此人者，不言而信，法天不言，四时行焉，是其信也。不谋而当，不虑而得，《诗》云“不识不知，顺帝之则”，故曰不谋虑而当，合得事实。精通乎天地，神覆乎宇宙，宇宙，区宇之内。言其德大，皆覆被也。其于物无不受也，无不裹也，受犹承也。裹犹囊也。若天地然；其德如天无不覆，如地无不载，故曰“若天地然”也。上为天子而不骄，常战栗也，故《尧戒》曰：“战战栗栗，日慎一日。”下为匹夫而不慍，慍，读忧闷之闷，义亦然也。此之谓全德之人。其德行升降，无所亏阙，故曰“全”。

贵富而不知道，适足以为患，不知持盈止足之道，以至破亡，故曰“适足以为患”也。不如贫贱。贫贱之致物也难，虽欲过之奚由？贫贱无势，不能致情欲之物，故曰“难”也。于礼无为，于身无阙，故曰“虽欲过之奚由”也。出则以车，入则以辇，务以自佚，人引车曰辇。出门乘车，入门用辇，此骄佚之务也。命之曰招蹶之机；招，至也。蹶机，门内之位也。乘辇于宫中游翔，至于蹶机，故曰“务以自佚”也。《诗》云：“不远伊尔，薄送我畿。”此不过蹶之谓。○案：此注全不谙文义而妄说。盖招，致也。蹶者，痿蹶。过佚则血脉不周通，骨干不坚利，故为致蹶之机括。高误以蹶为门楣，又误以机即《诗》之畿，故有斯讹。黄东发亦言其误。又案：李善注《文选》枚乘《七发》引此“招”作“怡”，嗣理切，孤文无证，亦不可从。肥肉厚

酒，务以自强，命之曰烂肠之食；《论语》曰“肉虽多，不使胜食气”，又曰“不为酒困”，《老子》曰“五味实口，使口爽伤”，故谓之“烂肠之食”也。○“务以自强”，旧作“相强”，孙据《御览》八百四十五改，与前后句法正同。卢云：“案《贾谊书·傅职》云‘饮酒而醉，食肉而饱，饱而强食’，正自强之谓也。”靡曼皓齿，郑、卫之音，务以自乐，命之曰伐性之斧：靡曼，细理弱肌，美色也。皓齿，《诗》所谓“齿如瓠犀”者也。郑国淫辟，男女私会于溱、洧之上，有“询訏”之乐，“勺药”之和。昔者殷纣使乐师作《朝歌》、《北鄙》靡靡之乐，以为淫乱。武王伐纣，乐师抱其乐器自投濮水之中。暨卫灵公北朝于晋，宿于濮上，夜闻水中有琴瑟之音，乃使师涓以琴写其音。灵公至晋国，晋平公作乐，公曰：“寡人得新声，请以乐君。”遂使涓作之，平公大说。师旷止之曰：“此亡国之音也。纣之太师以此音自投于濮水，得此声必于濮水之上。”地在卫，因曰“郑、卫之音”。以其淫辟灭亡，故曰“伐性之斧”者也。○梁仲子案：“《意林》所载作‘伐命之斧’。”注“细理弱肌”，本多无“理弱”二字，今从朱本，与洪兴祖补注《楚辞·招魂》所引合。

三患者，贵富之所致也。故古之人有不肯贵富者矣，由重生故也，古人，谓尧时许由、方回、善卷，舜时雄陶，周时伯夷，汉时四皓，皆不肯富贵者。高位实疾颠，故曰“重生故也”。○注“方回”，旧本皆误作“方因”。“善卷”或“善卷”之驳文。“雄陶”误作“皋陶”。案：《国策》齐颜斡曰“舜有七友”，陶潜《四八目》具载其名，以雄陶为首，盖本《尸子》，今从之。《汉书·古今人表》作“雒陶”。“高位实疾颠”，《周语》文，今本依宋庠之说改作“僨”字。案注“颠，陨也”，正是陨坠之义。宋误为“殒”，故云“宜从僨”。若是“僨”，注当言“踏”乃合。诱注《知分》篇亦是“颠”字。非夸以名也，为其实也。夸，虚也。非以为轻富贵求虚名也，以为其可以全生保性之实也。则此论之不可不察也。论此上句贵贱祸福，不可不察也。

重己

三曰：

倕，至巧也。人不爱倕之指，而爱己之指，有之利故也。倕，尧之巧工也。虽巧无益于己，故不爱之也。己指虽不如倕指巧，犹自为用，故言“有之利故也”。人不爱昆山之玉、江汉之珠，昆山之玉，燔以炉炭，三日三夜，色泽不变，玉之美者也。江汉有夜光之明珠，珠之美者也。而爱己之一苍璧小玕，有之利故也。苍璧，石多玉少也，珠之不圆者曰玕，皆喻不好也。而爱之者，有之为己用，得其利故也。今吾生之为我有，而利我亦大矣。吾生我有，有我身也，天下之利有我，如我之爱苍璧与小玕，有之利故也，故曰“利我亦大矣”。论其贵贱，爵为天子，不足以比焉；论其所贵所贱，人虽尊为天子，不足以比己之所贱。论其轻重，富有天下，不可以易之；论其所轻所重，人虽富有天下之财，不肯以己易之。论其安危，一曙失之，终身不复得：贫贱所以安也，富贵所以危也。曙，明日也。言一日失其所以安，终身不能复得之也。此三者，有道者之所慎也。道尚无为，不尚此三者，故曰“有道者之所慎”。有慎之而反害之者，不达乎性命之情也。守慎无为，轻贵重身，当时行则行，时止则止，而反有害之者，故曰“不达乎性命之情”者也。不达乎性命之情，慎之何益？虽慎之犹见害，故曰“何益”。是师者之爱子也，不免乎枕之以糠；是聋者之养婴儿也，方雷而窥之于堂，有殊弗知慎者。师，瞽师，目无见者也，故枕子以糠，糠易眯子目，非利之者也。聋者不闻雷之声，不顿顙自拍解谢咎过，而反徐步窥儿于堂，故曰“有殊弗知慎者”也。殊犹甚也。○注“易眯”，旧作“其盲眯”，讹。夫弗知慎者，是死生存亡不可，未始有别也。言不能别知也。未始有别者，其所谓是未尝是，其所谓非未尝非，是其所谓非，非其所谓是，此之谓大惑。己之所是，众人之所非也，故曰“未尝是”。己之所非，众人之所是也，故曰“未尝非”。是己之所是，非己之所非，而以此求同于己者也，故谓之“大惑”。若此人者，天之所祸也。祸，咎也。以此治身，必死必殃；以此治国，必残必亡。以其天之所祸也，不死不亡者，未之有也，故曰“必”。夫死殃残亡，非自至也，感召之

也。召，致也。以惑致之也。寿长至常亦然。亦以仁义召之也。故有道者，不察所召，而察其召之者，所召，仁与义也。推行仁义，寿长自至，故曰“不察所召”也。召之者，不行仁义，残亡应行而至，故曰“察其召之”也。则其至不可禁矣。禹、汤罪己，其兴也勃焉；桀、纣罪人，其亡也忽焉。皆己自召之，何可禁御？此论不可不熟。熟犹知也。

使乌获疾引牛尾，尾绝力勳，而牛不可行，逆也；乌获，秦武王力士也，能举千钧。勳，读曰单。单，尽也。使五尺竖子引其棬，而牛恣所以之，顺也。恣，从也。之，至也。世之人主、贵人，人主，谓王者、诸侯也。贵人，谓公卿大夫也。无贤不肖，莫不欲长生久视，视，活也。而日逆其生，欲之何益？王者、贵人所行，淫侈纵欲暴虐，反戾天常，不顺生道，日所施行，无不到逆其生，虽欲长生，若乌获多力，到引牛尾，尾绝不能行，故曰“欲之何益”也。○注“到”字从李本，古“倒”字。凡生之长也，○“之”字旧本缺，孙据《御览》七百二十增。顺之也，使生不顺者，欲也，欲，情欲也。故圣人必先适欲。适犹节也。

室大则多阴，台高则多阳，多阴则蹶，蹶，逆寒疾也。多阳则痿，痿，臂不能行也。此阴阳不适之患也。患，害也。是故先王不处大室，为蹶疾也。不为高台，为痿疾也。味不众珍，为伤胃也。衣不■热。■，读曰亶。亶，厚也。■热则理塞，理塞，脉理闭结也。○“塞”字旧本作“寒”，孙据《御览》作“塞”，下同。理塞则气不达；达，通也。味众珍则胃充，充，满也。胃充则中大鞅；鞅，读曰慊。不胜食气为慊病也。肥肉厚酒，烂肠之食，此之谓也。中大鞅而气不达，不达，壅闭也。以此长生可得乎？言不得也。○《御览》作“以此求长生，其可得乎”。昔先圣王之为苑囿园池也，足以观望劳形而已矣；畜禽兽所，大曰苑，小曰囿，《诗》云“王在灵囿”。树果曰园，《诗》曰“园有树桃”。有水曰池。可以游观娱志，故曰足以劳形而已。其为宫室台榭也，足以辟燥湿而已矣；宫，庙也。室，寝也。《尔雅》曰：“宫谓之室，室谓之宫。”土方而高曰台。有屋曰榭。燥谓阳炎，湿谓雨露，故曰足以备之而已。○旧校云：“‘辟’一作‘备’。”其为舆马衣裘也，足以逸身暖骸而已矣；逸，安也。其为饮食醯醢也，足以适味充虚而已矣；醢，读如《诗》“蛇蛇硕言”之蛇。《周礼》“浆人掌王之六饮，水浆醴凉医醢”也。又《酒正》“二曰醴齐”。醴者，以麴与黍相体，不以曲也，浊而甜耳。○注“相体”，旧作“相醴”，误，今改正。其为声色音乐也，足以安性自娱而已矣。声，五音宫商角徵羽也。色，青黄赤白黑也。五者，圣王之所以养性也，非好俭而恶费也，节乎性也。节犹和也。和适其情性而已，不过制也。

贵公

四曰：

昔先圣王之治天下也，必先公，公，正也。公则天下平矣。平，和也。平得于公。得犹出也。尝试观于上志，上志，古记也。有得天下者众矣，其得之以公，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七十七作‘有天下’，无‘得’字，‘得之’下有‘必’字。”其失之必以偏。偏，私，不正也。凡主之立也，生于公。生，性也。故《鸿范》曰：“无偏无党，王道荡荡；荡荡，平易也。《诗》云“鲁道有荡”。无偏无颇，遵王之义；义，法也。○案：义，古音俄，正与颇协。而唐《孝明诏》改从《易》泰卦九三之“无平不陂”，非是。观此与《宋世家》犹作“颇”字，乃古书之未经窜改者。梁伯子云：“王逸注《离骚》‘循绳墨而不颇’，引《易》作‘不颇’，知《易》本不作‘陂’也。‘义’，古作‘谊’。案：宜有何音，亦与颇协。”无或作好，遵王之道；或，有也。好，私好，鬻公平于曲惠也。无或作恶，遵王之路。”恶，擅作威也。

天下非一人之天下也，天下之天下也。《书》曰“皇天无亲，惟德是辅”，故曰“天

下之天下也”。阴阳之和，不长一类；甘露时雨，不私一物；私犹异也。万民之主，不阿一人。阿亦私也。伯禽将行，请所以治鲁，伯禽，周公子也，成王封之于鲁，《诗》云：“建尔元子，俾侯于鲁。”周公曰：“利而勿利也。”务在利民，勿自利也。荆人有遗弓者而不肯索，遗，失也。曰：“荆人遗之，荆人得之，又何索焉？”孔子闻之，曰：“去其荆而可矣。”言人得之而已，何必荆人也。老聃闻之，曰：“去其人而可矣。”故老聃则至公矣。公，正也。言天下得之而已，何必人，故曰“至公”，无所私为也。天地大矣，生而弗子，成而弗有，天大地大，生育民人，不以为己子，成遂万物，不以为己有也。万物皆被其泽，得其利，而莫知其所由始，由，从也。万物皆蒙天地之泽而得其利，若尧时父老无徭役之劳，击壤于里陌，自以为当然，故曰莫知其所从始也。此三皇、五帝之德也。三皇、五帝德大，能法天地，民人被其泽而得其利，亦不知其所从始也。《老子》云：“圣人仁，以百姓为刍狗。”此之谓也。

管仲有病，桓公往问之，曰：“仲父之病矣，病，困也。○孙云：“本书《知接》篇作‘仲父之疾病矣’，《列子·力命》篇倒作‘病疾’，又《庄子·徐无鬼》篇作‘仲父之病病矣’。”渍甚，国人弗讳，渍，亦病也。按《公羊传》曰：“大眚者何？大渍也。”国人弗讳，言死生不可讳也。○《御览》六百三十二作“如渍甚”。注“大眚”，《公羊》本作“大灾”，见《庄二十年传》，此“眚”字当是后人因后有“肆大眚”之文而误改之。寡人将谁属国？”属，托也。管仲对曰：“昔者臣尽力竭智，犹未足以知之也，未足以知人也。今病在于朝夕之中，臣奚能言？”奚，何也。桓公曰：“此大事也，愿仲父之教寡人也。”教犹告也。管仲敬诺，曰：“公谁欲相？”言欲用谁为相。公曰：“鲍叔牙可乎？”管仲对曰：“不可，夷吾善鲍叔牙。夷吾，管仲名。善犹和也。鲍叔牙之为人也，清廉直，视不己若者不比于人，比，方也。一闻人之过，终身不忘。”念人之过，必亡人之功，不可为霸者之相也。○注“亡”，似当作“忘”。“勿已，则隰朋其可乎？”“隰朋之为人也，上志而下求，志上世贤人而模之也。求犹问也。《论语》曰：“孔文子不耻下问，是以谓之文也。”丑不若黄帝，而哀不己若者。自丑其德不如黄帝。《诗》云“高山仰止，景行行止”，乡昔人也。哀不如己者，欲教育训厉，使与己齐也。○丑，耻也。“黄帝”，刘本作“皇帝”，“皇”、“黄”古通用。其于国也，有不闻也；不求闻其善也，志在利国而已矣。其于物也，有不知也；物，事也。非其职事，不求知之也。其于人也，有不见也。务在济民，不求见之。《孝经》曰：“非家至而见之也。”此总说隰朋所行。勿已乎，则隰朋可也。”言可用也。夫相，大官也。处大官者，不欲小察，察，苛也。不欲小智。小智则好知小事以自矜伐也。故曰：大匠不斲，但视模范而已，不复自斲削也。大庖不豆，但调和五味，使神人享之而已，不复自列簠簋簠豆也。大勇不斗，大勇之人，折冲千里，而能服远，不复自斗也。大兵不寇。寇，害也。若武王之伐纣，扫除无道，释箕子之囚，朝成汤之庙，抚殷之民，不寇害之也。桓公行公去私恶，于人之过，无所念、无所私也，故曰“去私”也。用管子而为五伯长；长，上也。行私阿所爱，用竖刀而虫出于户。阿竖刀、易牙之谗，不正適长。其死也，国乱民扰，五子争立，无主丧，六十日乃殓，至使虫流出于户也。○刀本有貂音，后人始作“刁”字，今从古。

人之少也愚，其长也智。故智而用私，不若愚而用公。用私以败，用公则济。日醉而饰服，饰，读曰敕。《礼》“丧不饮酒食肉”，而日醉于酒，欲整丧纪，犹无目欲视青黄，无耳欲听宫商也。私利而立公，贪戾而求王，舜弗能为。舜犹不能为，况凡人乎。

去私

五曰：

天无私覆也，地无私载也，日月无私烛也，四时无私行也，○旧校云：“‘行’

一作‘为’。”孙案：“《御览》四百二十九正作‘为’”。行其德而万物得遂长焉。遂，成也。黄帝言曰：“声禁重，不欲虚名过其实也。○《黄氏日抄》云：“此禁声色大过耳。”注非。色禁重，不欲好色至淫纵也。衣禁重，不欲衣服逾僭，若子臧好聚鹬冠也。香禁重，不欲奢侈芬香闻四远也。味禁重，不欲厚味胜食气伤性也。室禁重。”不欲宫室崇侈，使土木胜也。尧有子十人，不与其子而授舜；《孟子》曰：“尧使九男二女事舜。”此曰“十子”，殆丹朱为胤子，不在数中。舜有子九人，不与其子而授禹：至公也《国语》曰：“舜有商均。”此曰“九子”，不知出于何书也。

晋平公问于祁黄羊曰：“南阳无令，其谁可而为之？”南阳，晋山阳河北之邑，今河内温阳、樊州之属皆是也。令，君也。而，能。为，治。○注“州”，旧本讹作“川”。案：州为汉河内郡之县。今改正。祁黄羊对曰：“解狐可。”黄羊，晋大夫祁奚之字。平公曰：“解狐非子之仇邪？”平公，晋悼公之子彪。○平公、黄羊，不于始见下注，何也？对曰：“君问可，非问臣之仇也。”平公曰：“善。”遂用之。国人称善焉。居有间，间，顷也。平公又问祁黄羊曰：“国无尉，其谁可而为之？”对曰：“午可。”《传》曰：“祁奚请老，晋侯问嗣焉，称解狐，其仇也。将立之而卒，又问，对曰‘午也可’。”○案：《左传》在鲁襄三年，晋悼公之四年也，此云“平公”，误。注引《传》文虽略，亦足以正吕氏所记之谬。平公曰：“午非子之子邪？”对曰：“君问可，非问臣之子也。”平公曰：“善。”又遂用之。国人称善焉。孔子闻之曰：“善哉！祁黄羊之论也。外举不避仇，内举不避子，祁黄羊可谓公矣。”

墨者有钜子腹■，居秦，钜，姓。子，通称。腹■，字也。■，读曰车之。○钜子，犹钜儒、钜公之称，腹乃其姓耳。《庄子·天下》篇“以巨子为圣人”，向、崔本作“钜”。向云：“墨家号其道理成者为钜子，若儒家之硕儒。”“■”与《檀弓下》“孺子■”实同一字，彼《释文》“音吐孙反”，此音车。《淮南子·精神训》“守其篇”，盖竹简席所为《玉篇》“音徒本切”，与今人所呼合。旧本作“■”，盖书家“屯”字往往作“■”，而此又误从“毛”也。其子杀人，秦惠王曰，“先生之年长矣，非有它子也，寡人已令吏弗诛矣，惠王，秦孝公之孙。先生之以此听寡人也。”腹■对曰：“墨者之法曰：杀人者死，伤人者刑。此所以禁杀伤人也。夫禁杀伤人者，天下之大义也。王虽为之赐，受赐也。○案：赐犹惠也，注似误。而令吏弗诛，腹■不可不行墨子之法。”欲必行之，杀其子也。不许惠王，而遂杀之。子，人之所私也，私，爱也。忍所私以行大义，忍，读曰仁，行之忍也。○注“曰仁”，李本作“仁行”，俱未详。钜子可谓公矣。

庖人调和而弗敢食，故可以为庖。若使庖人调和而食之，则不可以为庖矣。王伯之君亦然，诛暴而不私，以封天下之贤者，故可以为王伯；若使王伯之君诛暴而私之，则亦不可以为王伯矣。《传》曰：“作事威，克其爱，虽小必济。”故曰“诛暴而弗私”也。假令有所私枉，则不可以为王伯君矣。

第二卷

仲春纪

仲春

一曰：

仲春之月，日在奎，仲春，夏之二月。奎，西方宿，鲁之分野也。是月，日躔此宿。昏弧中，旦建星中。弧星在舆鬼南，建星在斗上。是月昏旦时，皆中于南方。其日甲乙，其帝太皞，其神句芒。其虫鳞，其音角，律中夹钟，夹钟，阴律也。是月，万物去阴，夹阳而生，故竹管音中夹钟也。○卢云：“案：注旧本作‘去阳夹阴’，讹。《淮南注》作‘去阴夹阳，聚地而生’。”今据改正。又《初学记》引高注云“是月万物去阴而生，故候管者中夹钟”，可以互证。其不并引“竹管”之语者，以正月已用郑注“管以铜为之”，故不欲互异也。“钟”、“钟”得两通。其数八。其味酸，其臭膺，其祀户，祭先脾。始雨水，桃李华，自冬冰雪至此土发而耕，故曰：“始雨水”也。桃李之属皆舒华也。○案：《礼记·月令》作“桃始华”。苍庚鸣，鹰化为鸠。苍庚，《尔雅》曰“商庚、黎黄，楚雀”也。齐人谓之抟黍，秦人谓之黄离，幽、冀谓之黄鸟，《诗》云“黄鸟于飞，集于灌木”是也。至是月而鸣。鹰化为鸠，喙正直，不鸷击也。鸠，盖布谷鸟。○案：《尔雅》“黎黄”作“鷲黄”，郭璞注“皇黄鸟”下云“俗呼黄离留”，《淮南注》作“秦人谓之黄流离”，此作“黄离”，三者皆可通，无烦补字。天子居青阳太庙，青阳，东向堂。太庙，中央室。乘鸾辂，驾苍龙，载青旂，衣青衣，服青玉，食麦与羊，其器疏以达。说在《孟春》。

是月也，安萌芽，养幼少，存诸孤。顺春阳，长养幼少，存恤孤寡。萌芽诸当生者不扰动，故曰“安”。择元日，命人社。元，善也。日，从甲至癸也。社祭后土，所以为民祈谷也。嫌日有从否，重农事，故卜择之。命有司，省图圉，去桎梏，无肆掠，止狱讼。有司，理官，主狱者也。图圉，法室。省之者，赦轻微也。在足曰桎，在手曰梏。肆，极。掠，笞也。言“无”者，须立秋也。止，禁。

是月也，玄鸟至。至之日，以太牢祀于高禘。玄鸟，燕也，春分而来，秋分而去。《传》曰：“玄鸟氏，司启者也。”《周礼》“媒氏以仲春之月，合男女于时也。奔则不禁。”因祭其神于郊，谓之“郊禘”。郊音与高相近，故或言“高禘”。王者后妃以玄鸟至日祈继嗣于高禘。三牲具曰太牢。○案：《周礼》本作“于是时也，奔者不禁”。天子亲往，后妃率九嫔御，王者，一后、三夫人、九嫔、二十七世妇。但后、夫人率九嫔祀高禘耳。御，见天子于高禘中也。乃礼天子所御，带以弓■，授以弓矢，于高禘之前。礼，后妃之侍见于天子者，于高禘祠之前。■，弓韬也。授以弓矢，示服猛，得男象也。

是月也，日夜分，雷乃发声，始电。分，等，昼夜钧也。冬阴闭固，阳伏于下，是月阳升，雷始发声。震气为雷，激气为电。蛰虫咸动，开户始出。蛰伏之虫始动苏，开蛰之户始出生。先雷三日，奋铎以令于兆民曰：“雷且发声，铎，木铃也，金口木舌为木铎，金舌为金铎。所以振告兆民，使知将雷也。有不戒其容止者，生子不备，必有凶灾。”有不戒其容止者，以雷电合房室者，生子必有瘡痍通精狂痴之疾，故曰“不备，必有凶灾”。○通精，未详。日夜分，则同度量，钧衡石，角斗桶，正权概。度，尺丈也。量，黼钟也。钧，铨。衡石，称也。石，百二十斤。角，平。斗桶，量器也。称锤曰权。概，平斗斛者。令钧等也。○案：《月令》“角斗桶”，“桶”与“甬”通用，《史记·商君传》“平斗桶”，郑康成音勇，小司马音统；《淮南》作“称”，亦“桶”之讹。李善注《文选》陆佐公《新刻漏铭》引作“角升桶”，“升”字误。

是月也，耕者少舍，少舍，皆耕在野，少有在都邑者也。《尚书》曰“厥民析”，散布

在野。《传》曰“阴阳分布，震雷出滞，土地不备垦，辟在司寇”之谓也。乃修阖扇，寝庙必备。阖扇，门扇也。民所由出，故治之也。寝以安身，庙以事祖，故曰必无堕顿也。○“必”，《月令》作“毕”，古通用，注自从“必”字作解。无作大事，以妨农功。大事，兵戈征伐也。

是月也，无竭川泽，无漉陂池，无焚山林。皆为尽类天物。天子乃献羔开冰，先荐寝庙。开冰室取冰，以治鉴，以祭庙。春荐韭卵。《诗》云：“二之日凿冰冲冲，三之日纳于凌阴，四之日其早，献羔祭韭。”此之谓也。○注“治鉴”二字，旧作“凿”，讹，今据《周礼》改正。上丁，命乐正，入舞舍采，是月上旬丁日，命乐官正，率卿大夫之子入学官习舞也。舍犹置也。初入学官，必礼先师，置采帛于前以贄神也。《周礼》“春入学，舍采合舞，秋颁学，合声，以六乐之会正舞位”，此之谓也。○“入舞舍采”，《月令》作“习舞释菜”。郑注《学记》“菜谓芹藻之类”，与此注异。注“入学官”，各本多作“学官”，唯李本作“官”。案《贾子·保傅》云：“学者所学之官也。”此官盖谓官寺，《正月纪注》中正作“学官”。天子乃率三公、九卿、诸侯亲往视之。常事曰视。○《月令》“诸侯”下有“大夫”。中丁，又命乐正，入学习乐。中旬丁日又入学官习乐。乐所以移风易俗，协和民人也。谓六代之乐《云门》、《咸池》、《大韶》、《大麓》、《大夏》、《大武》也。《周礼》曰“以乐教和，则民不乖”，此之谓也。○注“大麓”，注本作“大护”，与“麓”并通用。

是月也，祀不用牺牲，用圭璧，更皮币。是月尚生育，故不用牺牲。更，代也，以圭璧代牺牲也。皮币，鹿皮玄纁束帛也。《记》曰“币帛皮圭，告于祖祢”，此之谓也。仲春行秋令，则其国大水，寒气总至，寇戎来征。仲春，阳中也。阳气长养而行秋金杀戮之令，故寒气猥至，寇害之兵来伐其国也。行冬令，则阳气不胜，麦乃不熟，民多相掠。冬阴肃杀，而行其令，阴气乘阳，阳气不胜，故麦不成熟，民饥穷，故相劫掠也。行夏令，则国乃大旱，暖气早来，虫螟为害。夏气炎阳，而行其令，故大旱。火气热，故旱暖也。极阳生阴，故虫螟作害也。虫食稼心谓之螟。

贵生

二曰：

圣人深虑天下，莫贵于生。夫耳目鼻口，生之役也。役，事也。○案：有君之者，故曰“役”，观下文自明。耳虽欲声，目虽欲色，鼻虽欲芬香，口虽欲滋味，害于生则止。在四官者，止，禁也。四官，耳目鼻口也。不欲，利于生者则弗为。则不治此四官之欲。由此观之，耳目鼻口不得擅行，必有所制。擅，专也。制，制于心也。譬之若官职，不得擅为，为，作。必有所制。制于君也。此贵生之术也。

尧以天下让于子州支父，子州支父，古贤人也。○旧作“子州友父”，讹。《太平御览》八十引作“子州支父”，与《庄子·让王》篇、《汉书·古今人表》皆合。子州支父对曰：“我为天子犹可也。虽然，我适有幽忧之病，方将治之，未暇在天下也。”幽，隐也。《诗》云“如有隐忧”。我心不悦，未暇在于治天下。○案：《尔雅》云：“在，察也。”天下，重物也，重，大。物，事。而不以害其生，又况于它物乎？它犹异也。惟不以天下害其生者也，可以托天下。托，付。

越人三世杀其君，王子搜患之，王子搜，《淮南子》云“越王翳也”。○案《竹书纪年》，翳之前唯有不寿见杀，次朱句立，即翳之父也。翳为子所弑，越人杀其子，立无余，又见弑，立无嗣。是无嗣之前方可云“三世杀其君”，王子搜似非翳也。逃乎丹穴。《淮南》云“山穴”也。越国无君，求王子搜而不得，从之丹穴。王子搜不肯出，越人薰之以艾，乘之以王舆。王子搜援绥登车，仰天而呼曰：“君乎！独不可以舍我乎！”舍，置也。王子搜非恶为君也，恶为君之患也。患，害。若王子搜者，可谓不以国伤其生矣，此固越人之所欲得而为君也。欲得王子搜为君也。

鲁君闻颜阖得道之人也，使人以币先焉。颜阖守闾，鹿布之衣而自饭牛。鲁君之使者至，颜阖自对之。使者曰：“此颜阖之家邪？”颜阖对曰：“此阖之家也。”使者致币，颜阖对曰：“恐听缪而遗使者罪，不若审之。”恐缪误致币得罪，故劝令审之。使者还反审之，复来求之，则不得已。颜阖逾垣而逃之，故不得。故若颜阖者，非恶富贵也，由重生恶之也。世之人主多以富贵骄得道之人，其不相知，骄，泰也。《淮南记》曰：“鱼相忘乎江湖，人相忘乎道术。”言各得其志，故不相知之也。岂不悲哉？悲于富贵而骄人也。

故曰：道之真以持身，其绪余以为国家，以持身之余绪，以治国家。其土苴以治天下。土，瓦砾也。苴，草蒯也。土鼓、蒯桴，伊耆氏之乐也。《孝经》曰：“安上治民，莫善于礼；移风易俗，莫善于乐。”故可以治天下。苴，音同鮓。○《庄子释文》：“土，敕雅反，又如字。苴，侧雅反。”观此注意，土自作如字读。由此观之，帝王之功，圣人之余事也，圣人治之，优有余裕，故曰“余事”。非所以完身养生之道也。尧、舜、禹、汤之治天下，黎黑瘦瘠，过家门而不入，故曰“非所以完身养生之道”，趋济民而已。○案：“趋”与“取”同，如杨子取为我、《史记·酷吏传》“取为小治”之意相似。今世俗之君子，危身弃生以徇物，徇犹随也。彼且奚以此之也？此，此物也。之，至也。彼且奚以此为也？彼，谓今世俗人云“君子优之也”，何以物为也。凡圣人之动作也，必察其所以之之，至也。与其所以为。为，作也。今有人于此，以随侯之珠，弹千仞之雀，世必笑之。是何也？所用重，所要轻也。重，谓随侯珠也。要，得也。轻，谓雀也。夫生岂特随侯珠之重也哉？

子华子曰：“全生为上，子华子，古体道人。无欲，故全其生。长生是行之上也。亏生次之，少亏其生，和光同尘，可以次全生者。死次之，守死不移其志，可以次亏生者。迫生为下。”迫，促也。促欲得生，尸素宠禄，志不高洁，人之下也。故所谓尊生者，全生之谓。于身无所亏，于义无所损，故曰“全生”。所谓全生者，六欲皆得其宜也。六欲：生、死、耳、目、口、鼻也。所谓亏生者，六欲分得其宜也。分，半也。亏生则于其尊之者薄矣。其亏弥甚者也，其尊弥薄。弥，益。所谓死者，无有所以知，复其未生也。死君亲之难，义重于生，视死如归，故曰“无有所以知，复其未生也”。所谓迫生者，六欲莫得其宜也，皆获其所甚恶者，服是也，辱是也。服，行也。行不义，是故辱。辱莫大于不义，故不义，迫生也，不能蹈义而死，迫于苟生。《语》曰：“水火，吾见蹈死者矣，未见蹈仁而死者也。”而迫生非独不义也，故曰迫生不若死。迫，促。急于苟生，不仁义，不如蹈仁义死为贵。奚以知其然也？耳闻所恶，不若无闻；目见所恶，不若不见。故雷则掩耳，电则掩目，此其比也。凡六欲者，皆知其所甚恶，而必不得免，不着无有所以知。无有所以知者，死之谓也，故迫生不若死。嗜肉者，非腐鼠之谓也；嗜酒者，非败酒之谓也；尊生者，非迫生之谓也。

情欲

三曰：

天生人而使有贪有欲。欲有情，情有节，节，适也。圣人修节以止欲，○旧校云：“‘止’，一作‘制’。”故不过行其情也。不过其适。故耳之欲五声，目之欲五色，口之欲五味，情也。此三者，贵贱愚智贤不肖欲之若一，三，谓耳目口也。一犹等也。虽神农、黄帝，其与桀、纣同。有天下同也。○案：此足上文“欲之若一”耳。圣人之所以异者，得其情也。圣人得其不过节之情。由贵生动则得其情矣，不由贵生动则失其情矣。失其不过节之情。此二者死生存亡之本也。圣人得其情，乱人失其情。得情生存，失情死亡，故曰死生存亡之本。

俗主亏情，故每动为亡败。俗主，凡君也。败，灭亡也。耳不可贍，目不可厌，口不可满，身尽府种，筋骨沉滞，血脉壅塞，九窍寥寥，曲失其宜，府，腹疾也。种，首疾也。极三关之欲，以病其身，故九窍皆寥寥然虚。曲，过其适，以害其性也。○孙云：“案《玉篇》‘疔，除又切，心腹疾’也，引此作‘身尽疔种’，然则‘府’字误也。后《尽数》篇亦同此误。”卢云：“案《尽数》篇‘郁处头则为肿为风，处腹则为张为府’，‘府’当为‘疔’，《玉篇》之说可从。”此处注虽以腹疾首疾分解，而“种”之为首疾亦当作“肿”。此云“身尽府种”，则举全体言之，又何必分腹与首邪？案《西山经》云“竹山有草，名曰黄蘗，可以已疥，又可以已附”，郭氏注云“治附肿也，音符”，此“府种”即“附肿”字假借耳。钱学源云：“《素问·五常政大论》‘少阳司天有寒热附肿，太阳司天亦有筋脉不利，甚则附肿’之语。”虽有彭祖，犹不能为也。彭祖，殷之贤臣，治性清静，不欲于物，盖寿七百岁。《论语》所谓“述而不作，信而好古，窃比于我老彭”是也。言虽彭祖之无欲，不能化治俗主，使之无欲，故曰“虽有彭祖，犹不能为”。其于物也，不可得之为欲，贵不可得之物，宝难得之货，此之谓欲，故曰“为欲”。不可足之为求，规求无足，不知纪极，不可盈厌，此之为求，故曰“为求”。大失生本。《老子》曰“出生入死”，故曰“大失生本”。民人怨谤，又树大讎；俗主求欲，民人皆怨而谤讟，如仇讎也。意气易动，蹻然不固；蹻谓乘蹻之蹻，谓其流行速疾不坚固之貌，故其志气易动也。○注疑是“读乘蹻之蹻”。禹山行乘桥，亦作“蹻”。《类篇》云：“以铁如锥，施之履下。音脚，亦音乔。”矜势好智，胸中欺诈；矜大其宠势（原为“契”，据许维遹本改），好向其所行，自谓为智，胸臆之中，欺诈不诚，所行暴虐，犹语民言恩惠也。德义之缓，邪利之急。缓犹后急犹先。身以困穷，虽后悔之，尚将奚及？困犹危。奚，何也。巧佞之近，端直之远，巧佞者亲近之，正直者疏远之。国家大危，悔前之过，犹不可反。反，见。○注疑是“反，复”。闻言而惊，不得所由。所行残暴，闻将危败灭亡之言而乃始惊怖，行不仁不义之所致也，故曰“不得所由”。由，用也。百病怒起，乱难时至，以此君人，为身大忧。此非恤民之道，故身大忧。耳不乐声，目不乐色，口不甘味，与死无择。声色美味，死者所不得说，人不能乐甘之，故曰“与死无择”。择，别也。

古人得道者，生以寿长，体道无欲象天，天予之福，故必寿长，终其性命。声色滋味，能久乐之。奚故？论早定也。体道者生而能行之，故曰“论早定”。论早定则知早啬，啬，爱。知早啬则精不竭。爱精神，故不竭。秋早寒则冬必暖矣，春多雨则夏必旱矣，天地不能两，而况于人类乎？人之与天地也同，同于不能两也。万物之形虽异，其情一体也。体，性也。情皆好生，故曰“一体”。故古之治身与天下者，必法天地也。法，象也。尊酌者众则速尽，尊，酒也。酌揖之者多，故酒速尽也。○“揖”与“挹”同。万物之酌大贵之生者众矣，万物酌揖阴阳以生。阴阳谕君。大贵君者，爱君之德以生者众也。○注“爱”疑是“受”。梁仲子云：“朱本作‘万物酌君之德以生者众也’。”故大贵之生常速尽，非徒万物酌之也，酌，取之也。又损其生以资天下之人，资犹给。而终不自知。知犹觉也。功虽成乎外，而生亏乎内。《幽通记》曰“张修褊而内逼”，故曰亏生乎内。○案班固《幽通赋》有此语，此与《必己》篇注皆作“幽通记”，当仍之。张谓张毅，事见《庄子》、《淮南》。“修褊”旧作“循褊”，今依后注，与班赋合。耳不可以听，目不可以视，口不可以食，○此下旧提行。今案中间文亦无缺，岂注有脱邪？胸中大扰，妄言想见，临死之上，颠倒惊惧，不知所为，用心如此，岂不悲哉！悲情欲而不知所为用心之人。

世人之事君者，皆以孙叔敖之遇荆庄王为幸。孙叔敖，楚令尹，鬬贾之子也。○近时毛检讨大可辨叔敖非楚公族，并非■氏，乃期思之鄙人。卢云：“窃案《左氏宣十二年传》‘随武子云：■敖为宰，择楚国之令典，军行右轅’云云，下‘令尹甫轅反旆’，又云‘王告令尹，改乘轅而北之’，是■敖即令尹孙叔敖，军事皆主之。前一年令尹■艾猎城沂，比年之间，楚令尹不闻置两人，《知分》篇虽有‘孙叔敖三为令尹而不喜，三去令尹而不忧’之语，乃是子文之事误记耳。况在军中必无轻易废置之理，其为一入无可疑者。与其信诸子，不如信《传》。”自有道论之则不

然，此荆国之幸。言孙叔敖贤，能事君以道，致之于霸，荆国得之，幸也。荆庄王好周游田猎，驰骋弋射，欢乐无遗，遗，废。尽传其境内之劳与诸侯之忧于孙叔敖。事功曰劳。尽俾付孙叔敖，使忧之也。○“传”与“付”通，旧作“传”，误，钱校改。孙叔敖日夜不息，不得以便生为故，休息也，不得以便利生性，故不休息也。故使庄王功迹著乎竹帛，传乎后世。庄王之霸，功传于后世，乃孙叔敖之日夜不息以广其君，君德之所以成也。

当染

四曰：

墨子见染素丝者而叹墨子名翟，鲁人，作书七十二篇。曰：“染于苍则苍，染于黄则黄，所以入者变，其色亦变，五入而以为五色矣。”一入一色。故染不可不慎也。

非独染丝然也，○“然”，旧误作“纱”，今据《墨子·所染》篇改正。国亦有染。舜染于许由、伯阳，舜，颧项五世之孙，瞽瞍之子也，名重华。许由，阳城人，尧聘之不至。伯阳，盖老子也，舜时师之者也。禹染于皋陶、伯益，禹，颧项六世孙，鲧之子也，名文命。伯益，皋陶之子也。○案：皋陶子乃伯翳，非益也，益乃高阳之第三子名隤■者，《路史》有辨，甚明。汤染于伊尹、仲虺，汤，契后十二世孙王癸之子也，名天乙。伊尹，汤相，《诗》云：“实惟阿衡，实左右商王。”仲虺居薛，为汤之左相，皆贤德也。《孟子》曰：“王者师臣也。”○当出《外书》，或约与景、丑语。武王染于太公望、周公旦，武王，周文王之子，名发。太公望，河内汲人也，佐武王伐纣，成王封之于齐。周公旦，武王之弟也，辅成王，封之于鲁。○梁伯子云：“齐、鲁皆武王所封，此与《长见》篇注同误。”此四王者所染当，故王天下，所从染得其人，故曰“当”。立为天子，功名蔽天地。蔽犹极也。举天下之仁义显人，必称此四王者。称美其德以为喻也。夏桀染于干辛、歧踵戎，桀，夏后皋之孙，癸之子也。干辛、歧踵戎，桀之邪臣。○“干辛”，旧本作“羊辛”《知度》篇亦同。案《墨子》及《古今人表》、《抱朴子·良规》篇与此书《慎大》篇皆作“干辛”，《说苑·尊贤》篇作“干莘”，今据改正。又“歧踵戎”，《墨子》及诸书多作“推哆”，亦作“推侈”。殷纣染于崇侯、恶来，纣，帝乙之子，名辛。崇，国，侯，爵，名虎；恶来，嬴姓，飞廉之子；纣之谀臣。○案：《书》称“商王受”，或云“字受德”，亦见《书》及《逸周书》。此云“名辛”，与《史》同。周厉王染于虢公长父、荣夷终，厉王，周夷王之子，名胡。虢、荣，二卿士也。《传》曰：“荣夷公好专利，而不知大难。”幽王染于虢公鼓、祭公敦，幽王，周厉王之孙，宣王之子，名官皇。虢公、祭公，二卿士也。《传》曰：“虢石父谄谀巧佞之人也，以此教王，其能久乎？”○《墨子》作“染于傅公夷、蔡公穀”。注“官皇”，诸书多作“官涅”。梁伯子云：“当从刘恕《外纪》、子由《古史》作‘官涅’，《史记集解》‘徐广曰一作生’，惟名涅，故又作‘生’也。”此四王者所染不当，故国残身死，为天下僂。不当者，不得其人。僂，辱也。举天下之不义辱人，必称此四王者。称其恶以为戒也。齐桓公染于管仲、鲍叔，桓公，齐僖公之子，名小白。管、鲍，其二卿也。晋文公染于咎犯、郤偃，文公，晋献公之子，名重耳。咎犯、郤偃者，其二大夫。○“郤”乃“卻”之俗字。《墨子》作“高偃”，《御览》六百二十作“郭偃”。荆庄王染于孙叔敖、沈尹筮，庄王，楚穆王之子，名旅。孙、沈，其二大夫。吴王阖庐染于伍员、文之仪，阖庐，吴王夷昧之子，名光。伍、文，其二大夫。○“文”，旧本讹作“父”，今据《尊师》篇改正。《墨子》作“文义”。越王句践染于范蠡、大夫种，句践，允常之子。范蠡，楚三户人也，字少伯。大夫种，姓文氏，字禽，楚之郢人。○案：《越绝》云：“范蠡始居楚，生于宛橐，或伍户之虚。”“伍户”疑即“三户”，它书引《吴越春秋》有云：“文种为宛令，之三户之里见蠡。”案郢是时尚未属楚，《尊师》篇注又作“楚郢人”，皆误，当作“楚之郢人”。钱詹事晓徵云：“《太平寰宇记·江陵府·人物》云‘文种，楚南郢人’，此必本于高氏注，北宋本犹未讹也。种本楚郢人，故得为宛令，

若邹若鄆，皆非楚地矣。王伯厚引《吕览注》以种为鄆人，则南宋本已误。然虞仲翔、朱育历数会稽先贤，初不及种，乾道《四明图经》、宝庆《四明志》叙人物亦无及种者，当依《寰宇记》改正。”此五君者所染当，故霸诸侯，功名传于后世。范吉射染于张柳朔、王生，吉射，晋范献子鞅之子昭子也。张柳朔、王生二人者，吉射家臣也。○《墨子》作“长柳朔、王胜”。中行寅染于黄籍秦、高强，寅，晋大夫中行穆子之子荀子也。黄籍秦、高强、其家臣、高强，齐子尾之子，奔晋为中行氏之臣。○《墨子》无“黄”字。吴王夫差染于王孙雄、太宰嚭，夫差，吴王阖庐子也。雄与嚭二人，其大夫也。嚭，晋伯宗之孙，楚州犁之子。○“王孙雄”，《墨子》作“王孙雒”，《越绝》、《吴越春秋》皆作“王孙骆”，《说苑》作“公孙雒”，《国语》旧本亦作“雒”，宋庠《补音》从《史记》定作“雄”，且为之说曰：“汉改‘洛’为‘雒’，疑‘洛’字非吴人所名。”今案宋说误也。“有■有雒”，见于《鲁颂》；《春秋·文八年经》书“公子遂会雒戎”，《传》作“伊雒之戎”；《宣三年传》“楚子伐陆浑之戎，遂至于雒”；《汉书》弘农郡上雒；非后汉时始改也。今不若各从本书为得。智伯瑤染于智国、张武，智瑤，宣子甲之子襄子也。国、武二人，其家臣。中山尚染于魏义、樞长，尚，魏公子牟之后，魏得中山以邑之也。义、长，其二臣也。○“樞”，《墨子》作“偃”。宋康王染于唐鞅、田不禊。唐、田，宋康王之二臣。○《荀子·解蔽》篇杨倞注亦作“田不禊”。《古今人表》作“田不礼”，《御览》亦同。《墨子》作“禊不礼”。此六君者所染不当，故国皆残亡，身或死辱，宗庙不血食，绝其后类，君臣离散，民人流亡。举天下之贪暴可羞人，必称此六君者。凡为君非为君而因荣也，非为君而因安也，以为行理也。行理生于当染。故古之善为君者，劳于论人，论犹择也。而佚于官事，得其经也。经，道。不能为君者，伤形费神，愁心劳耳目，国愈危，身愈辱，不知要故也。愈，益也。益危辱者，不知所行之要约也，不知要故则所染不当，所从染不得其人也。所染不当，理奚由至？至犹得也。六君者是已。六君者非不重其国爱其身也，所染不当也。存亡故不独是也，帝王亦然。为帝王者，亦当知所从染也。

非独国有染也。孔子学于老聃、孟苏、夔靖叔。三人皆体道者，亦染孔子。鲁惠公使宰让请郊庙之礼于天子，惠公，鲁孝公之子，隐公之父。桓王使史角往，惠公止之。止，留。其后在于鲁，墨子学焉。其后，史角之后也，亦染墨翟。此二士者，无爵位以显人，无赏禄以利人，二士，谓孔子、墨翟。举天下之显荣者必称此二士也。称，说也。皆死久矣，从属弥众，弟子弥丰，充满天下。弥，益；丰，盛也。言二士之徒，显荣者益盛，散布，故曰“充满天下”。王公大人从而显之，有爱子弟者，随而学焉，无时乏绝。子贡、子夏、曾子学于孔子。田子方学于子贡，段干木学于子夏，吴起学于曾子。禽滑釐学于墨子，许犯学于禽滑釐，○梁仲子云：“疑当作‘禽滑釐’，《列子·汤问》篇、《庄子·天下》篇、《说苑·反质》篇皆作‘釐’字，此书《尊师》篇作‘禽滑黎’，《列子·杨朱》篇作‘禽骨釐’《人表》作‘禽屈釐’，《列子》殷敬顺本亦同。”田系学于许犯。孔墨之后学显荣于天下者众矣，不可胜数，皆所染者得当也。

功名○一作“由道”。

五曰：

由其道，功名之不可得逃，《淮南记》曰“人甘，非正为蹠也，蹠而焉往”，故曰“不可得逃”。○案：《缪称训》曰“人之甘甘，非正为蹠也，而蹠焉往”，彼注云“臣之死君，子之死父，非以求蹠也，而蹠焉往，言蹠乃往至也”，彼后又注云“蹠，愿也”。犹表之与影，若呼之与响。影，晷也。行则晷随之，呼则响应之。推此言之，故功名何可得逃也。善钓者，出鱼乎十仞之下，饵香也；七尺曰仞。下犹底也。善弋者，下鸟乎百仞之上，弓良也；

弋，缴射之也。《诗》云“弋鳬与雁”。下犹陨也。善为君者，蛮夷反舌殊俗异习皆服之，德厚也。东方曰夷，南方曰蛮，其在四表皆为夷也。戎狄言语与中国相反，因谓“反舌”。一说南方有反舌国，舌本在前，末倒向喉，故曰“反舌”。○注“舌本”，旧脱“舌”字，孙据李善注《文选》陆佐公《石阙铭》补。水泉深则鱼鳖归之，树本盛则飞鸟归之，庶草茂则禽兽归之，人主贤则豪桀归之。才过百人曰豪，千人曰桀。故圣王不务归之者，而务其所以归。务人使归之，末也；而务其所行可归，本也；故曰“务其所以归”也。

强令之笑不乐，强令之哭不悲。无其中心，故不乐不悲。强令之为道也，可以成小，而不可以成大。虚称可以伪制，显实难以诈成，虚小实大也，故曰“不可以成大”也。缶醯黄，蚋聚之，有酸，黄，美也。黄故能致酸，酸故能致蚋。徒水则必不可。水无酸，故不可以致蚋也。以狸致鼠，以冰致蝇，虽工，不能。不能致也。以茹鱼去蝇，蝇愈至，茹，读茹船漏之茹字。茹臭也。愈，益也。○案：《易·既济》六四“濡有衣袽”，子夏《易》作“茹”，又通作“帑”，《韵会》引《黄庭经》云：“人间纷纷臭如帑。”不可禁，禁，止也。○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左太冲《魏都赋》引‘以茹鱼驱蝇，蝇愈至而不可禁’。”以致之之道去之也。致之者茹也，去之不可也。桀、纣以去之之道致之也，去之，残暴也。以致暴之道致治不治也。罚虽重，刑虽严，何益？《淮南记》曰：“急譬利辍非千里之御也；严刑峻法，非百王之治也。”故曰“何益”。大寒既至，民暖是利；大热在上，民清是走。故民无常处，见利之聚，无之去。处，居也。去，移也。欲为天子，民之所走，不可不察。察犹知也。今之世，至寒矣，至热矣，而民无走者，取则行钩也。钩，等也。等于乱暴也。欲为天子，所以示民，不可不异也。若殷纣暴乱，武王以仁义伐之，故曰“不可不异”。行不异乱虽信今，民犹无走。《传》曰：“以化平化谓之治。”以乱止乱，何治之有？故行不异乱，虽欲信利民，无肯归走也。民无走，则王者废矣，夫民以王者为命，王者以民为本，本无所走，命无所制，而不废者，未之有也。暴君幸矣，民绝望矣。无明天子，故暴乱诸侯以为幸也。民无所于救命，故绝望。

故当今之世，有仁人在焉，不可而不此务；务其仁义。有贤主，不可而不此事。享其仁义。贤不肖，不可以不相分，分犹异也。○旧本“异”作“与”，讹，今以上文正之。若命之不可易，命短不可为使长也。若美恶之不可移。尧、舜为美，桀、纣为恶，故曰“不可移”也。桀、纣贵为天子，富有天下，能尽害天下之民，而不能得贤名之。残义损善曰桀，贱仁多累曰纣。贤主于行，何可虚得。○案：《独断》“残人多垒曰桀，残义损善曰纣”，《史记集解》作“贼人多杀曰桀”，李石《续博物志》又作“残民多讐曰桀”。关龙逢、王子比干能以要领之死，争其上之过，关龙逢，桀忠臣也。王子比干，纣诸父也。争，谏也。桀、纣皆杀之，故曰“能以要领之死，争其上之过”也。○“关龙逢”，如字。李本作“逢”，非。而不能与之贤名。不能致桀、纣使享贤名。若后稷好稼，不能使禾自生。名固不可以相分，必由其理。为善得善名，为恶得恶名，故曰“必由其理”。

第三卷

季春纪

季春

一曰：

季春之月，日在胃，季春，夏之三月。胃，西方宿，赵之分野。是月，日躔此宿。○案：《淮南·天文训》：“胃，魏之分野。”昏七星中，旦牵牛中。七星，南方宿，周之分野。牵牛，北方宿，越之分野。是月昏旦时，皆中于南方也。其日甲乙，其帝太皞，其神句芒。其虫鳞，其音角，律中姑洗，姑洗，阳律也。姑，故。洗，新。是月阳气发生，去故就新，竹管音中姑洗也。○注“发”，旧本作“养”，讹。《初学记》引作“是月阳气发，故去故就新”，今定作“发”字。其“生”字似不误，仍之。其数八。其味酸，其臭膻，其祀户，祭先脾。桐始华，田鼠化为■，桐，梧桐也，是月生叶，故曰“始华”。田鼠，■鼠也。■，■，青州谓之■，周、雒谓之■，幽州谓之■也。○案：此注多讹脱，《夏小正传》云“田鼠者，■鼠也”，《尔雅》作“■”，盖颊里藏食之鼠也。注脱“■”字，今补。又“■”，旧讹作“■”，“■母”讹作“■■”。案《小正传》云：“■，■也。”《尔雅》“■，■母”，郭注云“■也，青州呼■母”；《列子释文》引《夏小正》“田鼠化为■”，作“■”；“■”与“■”、“■”并同，“■”以形近而讹，故定为“■”字。“■”亦以形近讹“■”，今据郭注改正。■母读为牟无，《说文》云“■，牟母也”。虹始见，萍始生。虹，■也，兖州谓之虹，《诗》曰“■在东，莫之敢指”是也。萍，水藻，是月始生。○注“虹”，旧讹“订”，谢校改。“萍”，《月令》作“■”，郑注：“■，萍也。”今《月令》亦作“萍”，误。天子居青阳右个，右个，南头室也。乘鸾辀，驾苍龙，载青旂，衣青衣，服青玉，食麦与羊，其器疏以达。说在《孟春》。

是月也，天子乃荐鞠衣于先帝，《周礼·司服》章曰：“王祀昊天上帝则服大裘而冕，祀五帝亦如之。”又《内司服》章王后之六服有菊衣，衣黄如菊花，故谓之菊衣。春王东方，色皆尚青，此云荐菊衣，诱未达也。○案：《内司服》郑注云：“鞠衣，黄桑服也，色如鞠尘，象桑叶始生。”盖后妃服以躬桑者。命舟牧覆舟，五覆五反，乃告舟备具于天子焉。舟牧，主舟官也。是月天子将乘舟始渔，恐有穿漏，反覆视之，五覆五反，慎之至也。天子焉始乘舟。荐鮓于寝庙，乃为麦祈实。焉犹于此。自冬至此，于是始乘舟。荐，进也。鮓鱼似鲤而小，《诗》曰“鱣鮓泼泼”，进此鱼于寝庙，祷祈宗祖，求麦实也。前曰庙，后曰寝，《诗》云“寝庙奕奕”，言相连也。○注“泼泼”，《诗》作“发发”。《鲁颂》“路寝孔硕，新庙奕奕”，此引作“寝庙奕奕”，蔡邕《独断》所引亦同。“相连”，旧作“后连”，据《独断》改。《周礼·隶仆》注“奕奕”作“绎绎”，云“相连貌”也。

是月也，生气方盛，阳气发泄，生者毕出，○旧校云“‘生’一作‘牙’。”案“牙”字是，《月令》作“句”。萌者尽达，不可以内。发泄犹布散也。象阳达物，亦当散出货贿，不可赋敛以内之。天子布德行惠，命有司，发仓窞，赐贫穷，振乏绝。方者曰仓，穿地曰窞。无财曰贫，鳏寡孤独曰穷。行而无资曰乏，居而无食曰绝。振，救也。○《月令》“窞”作“廩”。开府库，出币帛，周天下，勉诸侯，府库，币帛之藏也。周，赐。勉，进。聘名士，礼贤者。聘，问之也，有明德之士、大贤之人，聘而礼之，将与兴化致理者也。○注首“聘问之也”四字旧本缺，孙据李善注《文选》枣道彦《杂诗》增入。

是月也，命司空曰：“时雨将降，下水上腾，循行国邑，周视原野，司空，主土官也。是月下水上腾，恐有浸渍，伤害五稼，故使循行遍视之。广平曰原，郊外曰野。修利堤防，导达沟渎，开道路，无有障塞。障，壅。塞，绝也。田猎■弋，置罟罗网，喂兽之药，无出九门。”■，掩网也。弋，缴射飞也，《诗》云“弋鳬与雁”。置，兔

网也，《诗》云“肃肃兔置”。罗，鸟网也，《诗》云“鸳鸯于飞，■之罗之”。罟，射鹿罟也。网，其总名也。天子城门十二，东方三门，王气所在处，尚生育，明喂兽之药所不得出也，嫌余三方九门得出，故特戒之如言“无”也。○“■弋”，《月令》作“毕翳”，注云“翳或作弋”。“九门”，旧本作“国门”，云“一作‘九’”，今案注作“九”为是。注“如言无也”，李本“如”作“加”，谢云：“如，而也。李本不可从。”

是月也，命野虞无伐桑柘。野虞，主材官。桑与柘皆可以养蚕，故命其官使禁民不得斫伐。鸣鸠拂其羽，戴任降于桑，鸣鸠，班鸠也。是月拂击其羽，直刺上飞数十丈乃复者是也。戴任，戴胜，鷓也。《尔雅》曰“鷓”，部生于桑。是月其子强飞，从桑空中来下，故曰“戴任降于桑”也。○“戴任”，《月令》作“戴胜”，《淮南》作“戴■”，注不当训鷓。但旧本《月令正义》引《尔雅》亦作“鷓”，此作“鷓”，究属“■■”二字之误。“部生于桑”云云，不知所出。**具枲曲■筐。**枲，读曰朕。枲，■也。三辅谓之枲，关东谓之■。曲，薄也。青、徐谓之曲。圆底曰■，方底曰筐，皆受桑器也。是月立夏，蚕生，故敕具也。○《月令》作“具曲植簠筐”，《淮南》作“具朴曲莒筐”，此书旧本作“具挟曲蒙筐”。“挟”与“朴”皆“枲”之讹文也。《说文》云：“枲，槌之横者也。”槌即植也。《方言》：“槌，宋、魏、陈、楚、江、淮之间谓之植，自关而西谓之槌，齐谓之样。其横，关西曰■，宋、魏、陈、楚、江、淮之间谓之■，齐部谓之■。”今据此并注皆改正。“枲”从“朕”省，《方言》不省作“■”。注“枲，■也”，旧本脱，今从《淮南注》补，则下文方有所承。■，丁革反。旧本作“关东谓之得”，讹。“曲”，《说文》作“簠”，云“蚕薄也”，《广雅》又从“竹”作“簠”。段云：“‘蒙’乃‘■’字之误，即《记》之‘筩’也，亦即‘簠’也。”今依改正。案郭璞注《方言》云：“‘■’，古‘簠’字。”**后妃斋戒，亲东乡躬桑。**王者一后三夫人。妃即夫人，与后参职，配王兼众事。王者亲耕，故后妃亲桑也，以为天下先，劝众民也。**禁妇女无观，观，游。省妇使，劝蚕事。**省其他使，劝其趋蚕事。蚕事既登，登，成也。分茧称丝效功，效，致也。丝多为上功。以共郊庙之服，无有敢堕。郊祭天，庙祭祖。《周礼·内宰（原为“子”，据《周礼》改正）》章“仲春，诏后率内外命妇蚕于北郊，以为祭服”，此之谓也。○“堕”，《月令》作“惰”，同。

是月也，命工师令百工审五库之量，金铁、句。皮革筋、句。角齿、句。羽箭干、句。脂胶丹漆，句。无或不良。良，善。百工咸理，监工日号，无悖于时，监工，工官之长。悖，逆也。时可用作器，无逆之也。不作为逆也。无或作为淫巧，以荡上心。淫巧，非常诡怪。若宋人以玉为楮叶，三年而成，乱之楮叶之中不可别知之类也，故曰“以荡上心”。荡，动也。○注旧本“诡”上衍“说”字，今删。**是月之末，择吉日大合乐，乐以和民，故择于是月下旬吉日，大合六乐，八音克谐，《箫韶》九成。《周礼·大司（“司”上原衍“胥”字，今删）乐》章“以乐舞教国子，舞《云门大卷》、《大咸》、《大韶》、《大夏》、《大护》、《大武》，大合乐以和邦国，以谐万民，以安宾客，以悦远人”，此之谓也。天子乃率三公、九卿、诸侯、大夫亲往视之。视其乐也。**

是月也，乃合羴牛、腾马游牝于牧，羴，读如《诗》“葛羴”之羴。羴牛，父牛也。腾马，父马也。皆将群游从牝于牧之野，风合之。○“羴”，《月令》作“累”，《淮南》作“■”，《淮南》注“读葛羴之羴”。牺牲驹犊，举书其数。举其犊驹在牺牲者，皆簿领书其头数也。国人傺，九门磔禋，以毕春气。傺，读《论语》“乡人傺”同。命国人傺，索宫中区隅幽暗之处，击鼓大呼，驱逐不祥，如今之正岁逐除是也。九门，三方九门也。嫌非王气所在，故磔犬羊以禳木气尽之，故曰“以毕春气”也。○“国人傺”，《月令》作“命国傺”，《淮南》作“令国难”。此疑倒误。“傺”疑本作“难”，故注读从《论语》之傺。“同”字疑后人所增。“区隅”亦作“沕隅”，又作“欧隅”。行之是令，而甘雨至三旬。行之是令，行是之令也。十日曰旬。○《月令》无此句，《淮南》有，下同。季春行冬令，则寒气时发，草木皆肃，国有大恐。行冬寒杀气之令，故寒气早发，草木肃棘，木不曲直也。气不和，故国大惶恐也。○注“行冬”下旧本有“令”字，衍，今删。行夏令，则民多疾疫，时雨不降，山陵不收。行夏炎阳之令，****

火干木，故民疾疫，雨泽不降，故山陵所殖不收入。行秋令，则天多沉阴，淫雨早降，兵革并起。秋阴气用事，水之母也，而行其令，故多沉阴为淫雨也。阴为兵器，故并起。

尽数

二曰：

天生阴阳寒暑燥湿，四时之化，万物之变，莫不为利，莫不为害。顺者利时，逆者害时。圣人察阴阳之宜，辨万物之利以便生，故精神安乎形，而年寿得长焉。精神内守，无所贪欲，故形性安。形性安则寿命长也。长也者，非短而续之也，毕其数也。毕，尽也。平其无欲之情，不夭陨，故尽其长久之数。毕数之务，在乎去害。何谓去害？大甘、大酸、大苦、大辛、大咸，五者充形则生害矣。大喜、大怒、大忧、大恐、大哀，五者接神则生害矣。大寒、大热、大燥、大湿、大风、大霖、大雾，七者动精则生害矣。诸言大者，皆过制也。故凡养生，莫若知本，知本则疾无由至矣。《传》曰“人受天地之中以生”，所谓命也。《孟子》曰：“人性无不善。”本其善性，闭塞利欲，疾无由至矣。

精气之集也，必有入也。集于羽鸟，与为飞扬；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翔’。”集于走兽，与为流行；集于珠玉，与为精朗；集于树木，与为茂长；集于圣人，与为亹明。集，皆成也。亹，大也，远也。亹，读如《诗》云“于嗟亹兮”。○此《韩诗》。精气之来也，因轻而扬之，因走而行之，因美而良之，因长而养之，○旧校云：“‘养’一作‘善’。”案此段用韵，“善”字非也。因智而明之。因，依也。明，智也。

流水不腐，腐，臭败也。户枢不蝼，○《意林》作“不蠹”。动也。形气亦然。形不动则精不流，精不流则气郁。郁处头则为肿、为风，肿与风，皆首疾。处耳则为聾、为聋，皆耳疾也。处目则为■、为盲，■，眇也；盲，不见。皆目疾也。○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宋玉《风赋》引‘■’作‘蔑’，‘高诱曰：蔑，眇’。”此注旧本皆作“■肝■”，误，今从彼注改正。“善又云：‘蔑与■古字通，亡结切；眇，亡支切。’”处鼻则为鼽、为窒，鼽，鼽鼻。窒，不通。处腹则为张、为疴，疴，跳动。皆腹疾。○“疴”旧本作“府”误也。《说文》：“疴，小腹疾。”此云“跳动”者，《诗·小雅·小弁》云“惄焉如■”，《释文》云“本或作‘■’《韩诗》作‘疴’，除又反，义同”，此所训正合。处足则为痿、为蹶。痿，不能行。蹶，逆疾也。

轻水所，多秃与癭人；秃，无发。癭，咽疾。○所，即处。下放此。重水所，多■与■人；■，足曰■。■，不能行也。甘水所，多好与美人；美，亦好也。辛水所，多疽与痤人；疽、痤，皆恶疮也。苦水所，多疽与伛人。痤，突胸仰向疾也。伛，伛脊疾也。

凡食，无强厚味，无以烈味烈犹酷也。重酒，重，酒厚也。是以谓之疾首。疾首，头痛疾也。○疾首，犹言致疾之端，注非是。食能以时，身必无灾。时，节也。不过差，故身无灾疾也。凡食之道，无饥无饱，是之谓五藏之葆。葆，安也。口必甘味，和精端容，将之以神气。端，正。将，养。百节虞欢，咸进受气。饮必小咽，端直无戾。

今世上卜筮祷祠，故疾病愈来。譬之若射者，射而不中，反修于招，何益于中？于招，埠艺也。患射不能中，不知循轂精艺，而反修其标的，故曰“何益于中”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修’一作‘循’‘招’一作‘的’。”注“埠”，旧误作“■”。梁仲子云：“《本生》篇注云‘招，埠的也’，《外传越语》韦注云‘艺，射的也’；‘于招’盖连文。”夫以汤止沸，沸愈不止，去其火则止矣。故巫医毒药，逐除治之，故古之人贱之也，为其末也。古之人治正性，保天命者也。不然，则邪气乘之以疾病，使巫医毒药除逐治之，故谓贱之也。若止沸以汤，不去其火，故曰“为其末也”。

先己

三曰：

汤问于伊尹曰：“欲取天下，若何？”汤为诸侯时也。伊尹对曰：“欲取天下，天下不可取；可取，身将先取。”言不可取天下，身将先为天下所取也。凡事之本，必先治身，啬其大宝。啬，爱也。大宝，身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治’一作‘取’。”用其新，弃其陈，腠理遂通。用药物之新，弃去其陈以疗疾，则腠理肌脉遂通利不闭也。○赵云：“注非也，此即《庄子》所云‘吐故纳新’也。”梁仲子云：“《淮南·泰族训》‘呼而出故，吸而入新’，亦相似。”精气日新，邪气尽去，及其天年。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七百二十‘及’作‘反’。”此之谓真人。真德之人。

昔者先圣王成其身而天下成，王道成也。治其身而天下治。詹何曰“未闻身治而国乱，身乱而国治者”，此之谓也。故善响者不于响于声，声善则响善也。善影者不于影于形，形正则影正。为天下者不于天下于身。身正则天下治。《诗》曰：“淑人君子，其仪不忒。其仪不忒，正是四国。”忒，差也。言正诸身也。故反其道而身善矣，体道无欲，故身善。行义则人善矣，行仁义于所宜，则人善之矣。乐备君道而百官已治矣，乐服行君人无为之道，则百官承使化职事也。○注当云“则百官承化，职事已治也”，旧本有脱误。万民已利矣。君无为则万民安利。三者之成也，在于无为。无为之道曰胜天，天无为而化，君能无为而治民，以为胜于天。义曰利身，能行仁义，则可以利其身。君曰勿身。为君之道，务在利民；勿自利身，故曰“勿身”。勿身督听，督，正也。正听，不倾听也。○旧本作“倾不听也”，讹，今乙正。利身平静，行仁义，故能平静也。胜天顺性。无为而不欲，故能顺性也。顺性则聪明寿长，顺法天性，则聪明也。《虞书》云“天聪明，自我民聪明”，此之谓也。法天无为，故寿长久也。平静则业进乐乡，行仁义则民业进而乐乡其化。督听则奸塞不皇。正听万法，赏罚分明，故奸轨塞断于不皇。皇，暇也。故上失其道，则边侵于敌；君无道则敌国侵削其边，俘其民也。《论语》曰“上失其道，民散久矣”，此之谓也。内失其行，名声堕于外。内失抚民之行则邻国贱之，故曰“名声堕于外”也。若晋惠公背外内之赂，杀李克之党，内无忠臣之辅，外无诸侯之助，与秦穆公战而败亡。○赵云：“内失其行，不能反道以善身，故名声堕于外也。‘李克’，《内》《外传》作‘里克’，古‘李’、‘里’通用。”是故百仞之松，本伤于下，而末槁于上；本，根也。君亦国之本。商、周之国，谋失于胸，商、周二王之季也。胸犹内。令困于彼。彼亦外也。故心得而听得，得犹知也。听得而事得，事得而功名得。事事必得之则功名立，故功名得也。五帝先道而后德，五帝：黄帝、高阳、高辛、尧、舜。先犹尚也。故德莫盛焉；德之大者，无出于五帝。三王先教而后杀，三王：夏、商、周也。故事莫功焉；成王事之功，无过于三王。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七十七作‘三王先德而后事，故功莫大焉’。”五伯先事而后兵，五伯：昆吾、大彭、豕韦、齐桓、晋文。故兵莫强焉。兵之强者，无强于五伯者也。当今之世，巧谋并行，诈术递用，递，代。攻战不休，亡国辱主愈众，愈，益。众，多。所事者末也。事，治。

夏后伯启与有扈战于甘泽而不胜，有扈，夏同姓诸侯。《传》曰“启伐有扈”，《书》曰“大战于甘，乃召六卿。王曰：‘六事之人，予誓告汝。有扈氏威侮五行，怠弃三正，天用剿绝其命，今予惟冀行天之罚。’”此之谓也。○“夏后伯启”，旧本作“夏后相”。孙云：“如果为相，注不应但据启事为证，考《御览》八十二帝启事中引此作‘夏后伯启’，乃知今本误也。然《困学纪闻》亦引作‘夏后相’，则南宋时本已误矣。”卢云：“案‘伯’，古多作‘柏’，后人疑为‘相’，因并误删‘启’字。”六卿请复之。请复战也。夏后伯启曰：“不可。吾地不浅，浅，褊。吾民不寡，战而不胜，是吾德薄而教不善也。”于是乎处不重席，食不贰味，琴瑟不张，张，施。钟鼓不修，修，设。子女不飨，不文飨也。○“飨”与“饰”

通，《御览》二百七十九作“饰”。亲亲长长，长长，敬长。尊贤使能。期年而有扈氏服。服，从。故欲胜人者，必先自胜；欲论人者，必先自论；《传》曰“惟无瑕者可以戮人”，亦由无阙者可以论人，身有阙而论人，是为自论也。○赵云：“必先自论，与上自胜、下自知一例，注并非。”欲知人者，必先自知。知人则哲，惟帝其难之，故当先自知而后求知人也。《诗》曰：“执辔如组。”组，读组织之组。夫组织之匠，成文于手，犹良御执辔于手而调马足，以致万里也。○注“足以”，旧本作“口以”，讹。孔子曰：“审此言也，可以为天下。”审，实也。为，治也。子贡曰：“何其躁也！”孔子曰：“非谓其躁也，谓其为之于此，而成文于彼也。”圣人组修其身，而成文于天下矣。故子华子曰：“丘陵成而穴者安矣，穴而处之。大水深渊成而鱼鳖安矣，沉而居之。松柏成而涂之人已荫矣。”成，茂。

孔子见鲁哀公，哀公，定公宋之子蒋也。哀公曰：“有语寡人曰：‘为国家者，为之堂上而已矣。’夫人皆治堂以行礼，治国亦当以礼，故曰‘为之堂上而已矣’。”○《说苑·政理》篇、《家语·贤君》篇俱作“卫灵公问”。寡人以为迂言也。”迂，远。孔子曰：“此非迂言也。丘闻之：得之于身者得之人，失之于身者失之人。《论语》曰‘君子求诸己’，故曰得之身者得诸人，失之身则失之人也。不出于门户而天下治者，其惟知反于己身者乎！”反者大也。

论人

四曰：

主道约，君守近。近者，守之于身也。太上反诸己，其次求诸人。其索之弥远者，其推之弥疏；索，求。弥，益也。○注“求”下旧衍“之”字。其求之弥强者，失之弥远。

何谓反诸己也？适耳目，节嗜欲，释智谋，去巧故，释亦去也。巧故，伪诈也。而游意乎无穷之次，次，舍。事心乎自然之涂，事，治也。自然，无为。涂，道也。若此则无以害其天矣。天，身。无以害其天则知精，精，明微。知精则知神，知神之谓得一。一，道也。凡彼万形，得一后成。天道生万物，万物得一乃后成也。故知一，则应物变化，阔大渊深，不可测也；测，尽极也。德行昭美，比于日月，不可息也；息，灭也。豪士时之，远方来宾，不可塞也；塞，遏也。意气宣通，无所束缚，不可收也。收，守。○“收”，疑当作“牧”，与韵叶，牧亦训守。故知知一，则复归于朴。朴，本也。嗜欲易足，取养节薄，不可得也；不可得使多欲，厚自养也。一曰：若此人者不可得。离世自乐，中情洁白，不可量也；离世，不群。量，行也。○“量”字亦疑误。威不能惧，严不能恐，不可服也。不可无威得威力服。○注“不可”二字疑衍，盖言无威而使威力皆服也。故知知一，则可动作当务，与时周旋，不可极也。极，穷。举错以数，取与遵理，不可惑也；惑，眩。言无遗者，集肌肤，不可革也；遗，失也。《孝经》曰“言满天下无口过”，此之谓也。革，更也。○正文有脱字。谗人困穷，贤者遂兴，不可匿也。匿犹伏也。○注“伏”，旧讹“任”，今改正。故知知一，则若天地然，则何事之不胜，胜犹任也。何物之不应？应，当也。譬之若御者，反诸己，则车轻马利，致远复食而不倦。倦，罢。○复食二字未详。昔上世之亡主，以罪为在人，故日杀僇而不止，以至于亡而不悟。亡主，若桀、纣者也。以罪为在他人，故多杀僇，是灭亡之道也，而不觉知也。三代之兴王，以罪为在己，故日功而不衰，以至于王。三代，禹、汤、文王也。日行其人民之功不衰倦，以至于王有天下也。

何谓求诸人？人同类而智殊，殊，异。贤不肖异，皆巧言辩辞以自防御，防御仇也。○注疑有误。此不肖主之所以乱也。乱，惑。○“主”旧作“王”，案下有“贤主”，

则此当作“不肖主”明矣，今改正。凡论人，通则观其所礼，通，达也。《孟子》曰“达则兼善天下”，故观其所宾礼。贵则观其所进，进，荐也。尧荐舜，舜荐禹。《传》曰：“善进善，不善蔑由至矣；不善进不善，善亦蔑由至矣。”故曰“观其所进”也。富则观其所养，听则观其所行，养则养贤也，行则行仁也，故观之也。○听，谓听言也。止则观其所好，习则观其所言，好则好义，言则言道。穷则观其所不受，贱则观其所不为。不受非其类也。不为谄谀。○不受非分之财，不为非义之事。喜之以验其守，守，清守也。乐之以验其僻，僻，邪。怒之以验其节，节，性。惧之以验其特，特，独也。虽独不恐。哀之以验其人，人人可哀，不忍之也。苦之以验其志。钻坚攻难，不成不止，故曰“以验其志”也。八观六验，此贤主之所以论人也。论犹论量也。论人者又必以六戚四隐。六戚，六亲也。四隐，相隐而扬长蔽短也。○注“短”字旧阙，今案文义补，何谓六戚？父、母、兄、弟、妻、子。何谓四隐？交友、故旧、邑里、门郭。内则用六戚四隐，外则用八观六验，人之情伪贪鄙美恶，无所失矣，言尽知之。譬之若逃雨污，无之而非是，皆是雨也。此先圣王之所以知人也。

圖道

五曰：

天道圖，地道方，圣王法之，所以立上下。上，君。下，臣。何以说天道之圖也？精气一上一下，圖周复杂，无所稽留，故曰天道圖。杂犹匝。无所稽留，运不止也。○《御览》二及十五俱作“圖通周复无杂”，此出后人所附益，不可信也。何以说地道之方也？万物殊类殊形，皆有分职，不能相为，故曰地道方。不能相为，不能相兼。主执圖，臣处方，方圖不易，其国乃昌。日夜一周，圖道也。圖，天道也。月躔二十八宿，轸与角属，圖道也。躔，舍也。轸，南方鹑尾。角，东方苍龙。行度所经也。○赵云：“二十八宿，始角终轸，轸角相接，注不分晓。”精行四时，一上一下，各与遇，圖道也。精，日月之光明也。物动则萌，萌而生，生而长，长而大，大而成，成乃衰，衰乃杀，杀乃藏，圖道也。藏，潜也。云气西行，云云然，云，运也。周旋运布，肤寸而合，西行则雨也。○注云“运也”，旧本作“游也”，误，今改正。冬夏不辍；辍，止也。水泉东流，日夜不休；休，息也。上不竭，下不满；水从上流而东，不竭尽也。下至海，受而不满溢也。小为大，重为轻；圖道也。小者泉之源也，流不止也，集于海，是为大也。水湿而重，升作为云，是为轻也。黄帝曰：“帝无常处也，无常处，言无为而化，乃有处也。有处者乃无处也。”有处，有为也。有为则不能化，乃无处为也。以言不刑蹇，圖道也。刑，法也。言无刑法，故蹇难也。天道正刑不法，故曰“圖道也”。人之窍九，一有所居则八虚，居，读曰居处之居，居犹壅闭也。八虚甚久则身毙。虚，病。毙，死。故唯而听，唯止；听则唯止矣。听而视，听止。视则听止矣。以言说一。一，道本。一不欲留，留运为败，留，滞。圖道也。一也齐至贵，道无匹敌，故曰“至贵”也。○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江文通《拟孙廷尉诗》引作‘一也者，至贵者’也。”莫知其原，莫知其端，莫知其始，莫知其终，而万物以为宗。道无形，其原始终极莫能知之。道生万物，以为宗本。圣王法之，以令其性，以定其正，○旧校云：“‘令’一作‘全’，‘正’一作‘生’。”以出号令。令出于主口，官职受而行之，官职，职官之长。○注似当作“官职，百官之职”。日夜不休，宣通下究，宣，遍布也。澢于民心，遂于四方，澢，洽。遂，达。○注旧本作“遂远”，讹，今改正。还周复归，至于主所，圖道也。令圖则可不可，善不善，无所壅矣。不可者能令之可，不善者能令之善，化使然也。皆通之，故曰“无所壅”。无所壅者，主道通也。言纳忠受谏，臣情上达，无所壅蔽，是为君之道通也。故令者，人主之所以为命也，贤不肖安危之所定也。君者法天，天无私，故所以为命也。赋命各得

其中，安与危无怨憾，故曰“定”也。○正文“安”下旧本衍“之”字，今删。

人之有形体四枝，其能使之也，为其感而必知也。感者，痛恙也。手足必知其处所，故使之也。感而不知，则形体四枝不使矣。不能相使，则形体疾也。人臣亦然。号令不感，则不得而使矣。不可得而使则国乱。有之而不使，不若无有。不若无臣。主也者，使非有者也，汤使桀臣，武王使纣臣，皆非其有也。舜、禹、汤、武皆然。先王之立高官也，必使之方，方，正。方则分定，分定则下不相隐。隐，私也。君臣上下无私邪相壅蔽之。尧、舜，贤主也，皆以贤者为后，不肯与其子孙，犹若立官必使之方。以贤者为后，谓禅位也。尧传舜，舜传禹，故曰“不肯与其子孙”也。方，正，不私邪之谓也。今世之人主，皆欲世勿失矣，父死子继曰世。而与其子孙，立官不能使之方，以私欲乱之也，何哉？其所欲者之远，而所知者之近也。自传子孙，冀世世不失，是其所欲者之远也。子孙不肖，骄淫暴虐，必见改置，不得长久，是所知者之近也。今五音之无不应也，其分审也。各守其声，集以成和，故曰“其分审”。宫、徵、商、羽、角，各处其处，音皆调均，不可以相违，此所以无不受也。受亦应也。○旧本脱“无”字，则义相反，今依上文补之。注“也”字旧作“之”，亦改正。贤主之立官，有似于此。百官各处其职，治其事以待主，主无不安矣；以此治国，国无不利矣；以此备患，患无由至矣。○“患”字，本亦有不叠者，今从许本、汪本。

第四卷

孟夏纪

孟夏

一曰：

孟夏之月，日在毕，孟夏，夏之四月也。毕，西方宿，秦之分野。是月，日躔此宿也。

○案：《淮南·天文训》“毕，魏之分野”，与此注不同。**昏翼中，旦婺女中。**翼，南方宿，楚之分野。婺女，北方宿，越之分野。是月昏旦时，皆中于南方。○案：注“婺女北方宿”，旧作“南方”，讹。《淮南》作“须女吴”，此与《季冬纪》注皆云越，不同。**其日丙丁，其帝炎帝，丙丁，火日也。炎帝，少典之子，姓姜氏，以火德王天下，是为炎帝，号曰神农，死托祀于南方，为火德之帝。其神祝融。祝融，颛顼氏后，老童之子吴回也，为高辛氏火正，死为火官之神。其虫羽，其音徵，盛阳用事，鳞散而羽，故曰“其虫羽”。羽虫，凤为之长。徵，火也，位在南方。律中仲吕，其数七。仲吕，阴律也。阳散在外，阴实在中，所以旅阳成功也，故曰“仲吕”。五行数五，火第二，故曰“七”。**○旧本“在中”作“其中”，“旅阳”作“类阳”，“成功”二字脱在下，作“其数成功五”，梁仲子据《初学记》所引改正。“五行数五”，亦据前后文改。**其性礼，其事视，**○《月令》无此二句，此书前后亦无此例，当为衍文。**其味苦，其臭焦，**火味苦。火臭焦。**其祀灶，祭先肺。**吴回，同禄之神，托于灶。是月火王，故祀之也。肺，金也。祭礼之先进肺，用其胜也。一曰：肺，火，自用其藏。○注“吴回”，旧作“吴国”，讹，今改正。**蝼蚓鸣，丘蚓出，**蝼蚓，虾蟆也。是月阴气动于下，故阴类鸣，丘蚓从土中出。○注“丘蚓”下旧本有“虾蟆”二字，乃衍文，今删。**王菩生，苦菜秀。**“菩”或作“瓜”，■也，是月乃生。《尔雅》云：“不荣而实曰秀，荣而不实曰英。”苦菜当言英者也。○“王菩”，旧本并注皆讹作“王善”。案《月令》“王瓜生”，注云“今《月令》云‘王萁生’”，此书必本作“菩”，古“菩”、“萁”通用，郭璞注《穆天子传》“茅萁”云：“‘萁’，今‘菩’字，音倍。”《集韵》“音蓓”，与“萁”通。此书刘本疑“王善”误，径依《月令》作“王瓜生”，并改注云“王瓜即今栝楼也”，大违阙疑主义。**天子居明堂左个，明堂，南乡堂。左个，东头室。乘朱辂，驾赤■，**顺火德也。驽马黑尾曰■。**载赤旂，衣赤衣，服赤玉，**皆赤，顺火也。**食菽与鸡，其器高以铏。**菽，豆也。铏，大也。器高大以象火性。

是月也，以立夏。春分后四十六日立夏。立夏多在是月。先立夏三日，太史谒之天子曰：“某日立夏，盛德在火。”太史，说在《孟春》。以盛德在火，火王南方也。**天子乃斋。**说在《孟春》。**立夏之日，天子亲率三公、九卿、大夫以迎夏于南郊。**南郊，七里之郊。**还，乃行赏，封侯庆赐，无不欣说。**还，从南郊还也。封侯，命以茅土。《传》曰“赏以春夏，刑以秋冬”，此之谓也。无不欣说，咸赖其所赐。**乃命乐师，习合礼乐。**礼，所以经国家，定社稷，利人民；乐，所以移风易俗，荡人之邪，存人之正性；故命乐师使习合之。**命太尉，赞杰俊，遂贤良，举长大，**命，使。赞，白也。千人为俊，万人为杰。遂，达也。有贤良长大之人，皆当白达举用之，故齐桓公命于子之乡，有孝于父母，聪慧质仁秀出于众者，则以告，有不以告，谓之蔽贤而罪之，此之谓也。○注“白达”，旧讹作“自达”，又“于子之乡”作“于天子之乡”，“聪慧质仁”作“聪慧质直仁”，《齐语》无“天”字、“直”字，今皆删正。**行爵出禄，必当其位。**当，直也。

是月也，继长增高，无有坏隳。象阳长养物也。○“隳”，《月令》作“堕”，《释文》云：“又作‘隳’。”**无起土功，无发大众，无伐大树。**所以顺阳气。

是月也，天子始缡。缡，细葛也。《论语》曰“当暑袗絺綌”，此之谓也。**命野虞出行田原，劳农劝民，无或失时；**劳，勉。劝，教。使民不失其时。○《月令》“劳农”上

有“为天子”三字。命司徒循行县鄙，县，畿内之县。县，二千五百家也。鄙，五百家也。司徒主民，故使循行。命农勉作，无伏于都。伏，藏。都，国。○《月令》“伏”作“休”。

是月也，驱兽无害五谷，无大田猎，为天物也。农乃升麦。升，献。○《月令》作“农乃登麦”。升犹登也。旧本作“收”，今据注定作“升”。天子乃以彘尝麦，先荐寝庙。麦始熟，故言尝。彘，水畜，夏所宜食也。先寝庙，孝之至。

是月也，聚蓄百药，靡草死。是月阳气极，药草成，故聚积之也。靡草，莽、亭历之类。○“靡”，《月令》作“靡”。麦秋至，断薄刑，决小罪，出轻系。是月阳气盛于上，及五月阴气伏于下，故断薄刑、决小罪，顺杀气也。轻系，不及于刑者解出之。蚕事既毕，后妃献茧，乃收茧税，以桑为均，均，平也。桑多税多，桑少税少。贵贱少长如一，以给郊庙之祭服。

是月也，天子饮酎，用礼乐。酎，春酏也。是月天子乃与群臣饮酒作乐。《诗》云：“为此春酒，以介眉寿。”行之是令，而甘雨至三旬。行之是令，行之之令也。旬，十日也。十日一雨，三旬三雨也。孟夏行秋令，则苦雨数来，五谷不滋，四鄙入保。孟夏盛阳而行金气杀戮之令，水生于金，故苦雨杀谷不滋茂也。四境之民，畏寇贼来，入城郭以自保守也。行冬令，则草木早枯，后乃大水，败其城郭。行冬寒固闭之令，故草木早枯，大水坏其城郭，奸时逆行之徵也。行春令，则虫蝗为败，暴风来格，秀草不实。是月当继长增高，助阳长养，而行春启蛰之令，故有虫蝗之败。春木气，多风，故暴疾之风应气而至，使当秀之草不长茂。

劝学○一作“观师”。

二曰：

先王之教，莫荣于孝，莫显于忠。忠孝，人君人亲之所甚欲也；显荣，人子人臣之所甚愿也。然而人君人亲不得其所欲，人子人臣不得其所愿，此生于不知理义。不知理义，在君父则不仁不慈，在臣子则不忠不孝。不忠不孝，故君父不得其所欲也。不仁不慈，故臣子不得其所愿也。不知义理，生于不学。生犹出。○“义理”，亦当同上文作“理义”。

学者师达而有材，吾未知其不为圣人。学者师道通达其义，而有材秀，言圣人之言，行圣人之行，是则圣人矣，故曰“吾未知其不为圣人”也。圣人之所在，则天下理焉。理，治。在右则右重，在左则左重，重，尊也。德大行可顺移也。是故古之圣王未有不尊师者也。尊师则不论其贵贱贫富矣。言道重人轻。若此则名号显矣，德行彰矣。故师之教也，不争轻重尊卑贫富，《论语》曰“人能弘道，非道弘人”，故曰“不争轻重尊卑”。而争于道。其人苟可，其事无不可。《易·系辞》曰“苟非其人，道不虚行”，故曰“其人苟可，其事无不可”。所求尽得，所欲尽成，此生于得圣人。圣人生于疾学。疾，趋也。不疾学而能为魁士名人者，未之尝有也。魁大之士，名德之人。疾学在于尊师。师尊则言信矣，道论矣。信，从也。言从则其道见讲论矣。故往教者不化，召师者不化；《易》曰“匪我求童蒙，童蒙求我”，故往教之师不见化从也。童蒙当求师而反召师，亦不宜化，师之道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案《周易释文》‘童蒙求我，一本作来求我’，此注所引，从或本也。”又“而反召师”，旧本“师”讹“也”，今改正。自卑者不听，言往教之师不见听也。卑师者不听。谓召师而学，亦不听师言也。师操不化不听之术而以强教之，欲道之行、身之尊也，不亦远乎？言愈远于尊也。学者处不化不听之势而以自行，欲名之显、身之安也，是怀腐而欲香也，是入水而恶濡也。腐烂必臭，怀而欲其香；入水必濡，而恶之；皆不可得也。

凡说者，兑之也，非说之也。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本’。”今世之说者，多弗

能兑，而反说之。夫弗能兑而反说，是拯溺而碰之以石也，碰，沉也。能没杀人，何拯之有？○旧校云：“‘拯’一作‘承’。”案“拯”、“承”通。是救病而饮之以董也，救，治也。董，毒药也。能毒杀人，何治之有？使世益乱，不肖主重惑者，从此生矣。故为师之务，在于胜理，在于行义。行尊道贵德之义。理胜义立则位尊矣，王者不臣师，是位尊也。○孙云：“以上下文参校，‘义立’当作‘义行’。”王公大人弗敢骄也，不敢骄傲轻慢师道。上至于天子，朝之而不惭。天子朝师，尊有德，故不惭。凡遇，合也，合不可必；师道与天子，遭时见尊，不可必常也。遗理释义，以要不可必，要，求也。而欲人之尊之也，不亦难乎？为师如是，不见尊之道也，故曰“不亦难乎”。故师必胜理行义然后尊。

曾子曰：“君子行于道路，其有父者可知也，其有师者可知也。夫无父而无师者，余若夫何哉！”此言事师之犹事父也。曾点使曾参，过期而不至，曾点，曾参父也。《诗》云“期逝不至，而多为恤”，此之谓也。人皆见曾点曰：“无乃畏邪？”畏，犹死也。曾点曰：“彼虽畏，我存，夫安敢畏？”孔子畏于匡，颜渊后，孔子曰：“吾以汝为死矣。”颜渊曰：“子在，回何敢死？”颜回之于孔子也，犹曾参之事父也。古之贤者与，句。其尊师若此，故师尽智竭道以教。尊师犹尊父，则师不为之爱道也，故曰“尽智竭道以教”也。

尊师

三曰：

神农师悉诸，黄帝师大挠，悉，姓；诸，名也。大挠作甲子。○《汉书·古今人表》亦作“悉诸”，《新序·杂事》五引《吕子》作“悉老”，“大挠”作“大真”，《人表》作“大填”。帝颡顼师伯夷父，帝啻师伯招，帝尧师子州支父，○旧本无“支”字，校云“一作‘友’”，则于文无所丽。孙据《御览》四百四所引补“支”字，与《庄子》、《汉书人表》、皇甫谧《高士传》皆合。《贵生》篇作“子州友父”，嵇康《高士传》亦同，见《御览》五百九，此即旧校者所据本也。帝舜师许由，禹师大成贄，○《新序》作“执”。汤师小臣，小臣，谓伊尹。文王、武王师吕望、周公旦，齐桓公师管夷吾，○《新序》有“隰朋”。晋文公师咎犯、随会，咎犯，狐偃也。随会，范武子。○案：随会在文公后，此与《说苑·尊贤》篇“晋文侯行地登隧，随会不扶”，皆记者之误也。梁伯子云：“《列子·说符》又以随会与赵文子并时，亦非。”秦穆公师百里奚、公孙枝，百里奚，故虞臣也。公孙枝，大夫子桑也。楚庄王师孙叔敖、沈尹巫，沈县大夫。○旧本“尹”作“申”，讹。其名多不同，《当染》篇作“沈尹蒸”，《察传》篇作“沈尹筮”，《赞能》篇作“沈尹荃”，此又作“巫”，《新序》作“竺”，《渚宫旧事》作“华”，文皆相近。吴王阖闾师伍子胥、文之仪，文，氏；之仪，名。越王句践师范蠡、大夫种。范蠡，字少伯，楚人也。大夫种，姓文，字禽，楚郢人。○注“郢”，旧本讹作“鄢”，今改正，说见《当染》篇。此十圣人、六贤者，未有不尊师者也。今尊不至于帝，智不至于圣，而欲无尊师，奚由至哉？至于道。此五帝之所以绝，三代之所以灭。言五帝、三代之后，不复重道尊师，故所以绝灭。

且天生人也，而使其耳可以闻，不学，其闻不若聋；聋，无所闻也。使其目可以见，不学，其见不若盲；盲，无所见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《意林》作‘耳有所闻，不学而不如聋；目有所见，不学而不如盲’，马氏盖以意节之耳。”使其口可以言，不学，其言不若爽；爽，病；无所别也。○《新序》“爽”作“暗”。孙云“《御览》三百六十六作‘其言曲以爽’。”使其心可以知，不学，其知不若狂。闇行妄发之谓狂。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作‘其知暗以狂’。”故凡学，非能益也，○《御览》“能益”上有“为”字，《新序》“能益”下有“之”字。达天性也。能全天之所生而勿败之，是谓善学。败，毁也。子张，

鲁之鄙家也；鄙，小。颜涿聚，梁父之大盗也；学于孔子。段干木，晋国之大耻也，耻，■人也。○注“■”，疑与“佞”通。学于子夏。子夏，孔子弟子卜商之字。高何、县子石，○《墨子》书，弟子有高石子，不见此二人。齐国之暴者也，指于乡曲，其暴虐为乡曲人所斥也。学于子墨子。墨翟。索卢参，东方之巨狡也，巨，大。狡，猾。学于禽滑黎。禽滑黎，墨子弟子。○此注未有“一作籀滑”四字，当出旧校者之辞，但“滑”字各书或作“骨”，或作“屈”，“黎”字或作“麓”，或作“麓”，至“禽”字各书俱同，未见有作“籀”者。《墨子·耕柱》篇有鲁滑麓好勇，闻乡有勇士必杀之，墨子谓非好勇是恶勇，则非墨子弟子也。此六人者，刑戮死辱之人也。今非徒免于刑戮死辱也，由此为天下名士显人，以终其寿，寿，年也。王公大人从而礼之，此得之于学也。学以致之，无鬼神也，故曰得之。

凡学，必务进业，心则无营；营，惑。疾讽诵，疾，力。谨司闻；司，候。○“司”，古“伺”字。观欢愉，问书意；视师欢悦以问书意。顺耳目，不逆志；不自干逆力学之志。退思虑，求所谓；求所思虑，是而行之。时辨说，以论道；辨别道之义理。不苟辨，必中法；不苟口辨，反是为非，言中法制。得之无矜，失之无惭，矜，自伐。无惭慙也。必反其本。本，谓本性也。生则谨养，谨养之道，养心为贵；贵，尚也。○所谓养志是也。死则敬祭，敬祭之术，时节为务。四时之节。○旧校云：“‘时’一作‘崇’。”此所以尊师也。治唐圃，疾灌漑，务种树；唐，堤，以壅水。圃，农圃也。树，稼也。织葩屨，○案：“葩”疑“葩”字之误。《说文》“葩，泉实也”，或作“■”。盖葩屨即后人所谓麻屨耳。案《晏子·问下》篇有“治唐园，考菲屨”之语，葩音与菲亦相近，益明为“葩”字无疑。结置网，捫蒲苇；之田野，力耕耘，事五谷；事，治也。如山林，入川泽，如，往也。川泽有水，故言入也。取鱼鳖，求鸟兽。此所以尊师也。视舆马，慎驾御；○旧校云：“‘慎’一作‘顺’。”适衣服，务轻暖；临饮食，必蠲絜；蠲，读曰圭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絜’字一作‘祭’。”善调和，务甘肥；必恭敬，和颜色，审辞令；疾趋翔，○“翔”与“跲”同。必严肃。此所以尊师也。

君子之学也，说义必称师以论道，论，明。听从必尽力以光明。听从师所行。听从不尽力，命之曰背；说义不称师，命之曰叛。背，戾也。叛，换也。言学者听从不尽其力，犹民背国；说义不称其师，犹臣叛君。○注以换训叛。换，易也。《诗·卷阿》“伴奂”，徐邈音“畔换”，笺云“自纵弛之意”。学者以己臆见易师之说，即是自放纵叛其师也。背叛之人，贤主弗内之于朝，贤，明。君子不与交友。不与背叛之人交友。故教也者，义之大者也；学也者，知之盛者也。义之大者，莫大于利人，利人莫大于教；以仁义利之，教然后知，故曰“莫大于教”也。知之盛者，莫大于成身，成身莫大于学。成身遂为君子，以致之，故曰“莫大于学”。身成，则为人子弗使而孝矣，为人臣弗令而忠矣，为人君弗强而平矣，有大势可以为天下正矣。天下正者，正天下也。故子贡问孔子曰：“后世将何以称夫子？”孔子曰：“吾何足以称哉？勿已者，则好学而不厌，好教而不倦，其惟此邪！”天子入太学（原为“庙”，据许维遹本改）祭先圣，则齿尝为师者弗臣，所以见敬学与尊师也。太学，明堂也。

诬徒。○一作“诋役”。

四曰：

达师之教也，达，通也。使弟子安焉，乐焉，休焉，游焉，肃焉，严焉。此六者得于学，则邪辟之道塞矣，塞，断也。理义之术胜矣。术，道也。胜犹行也。此六者不得于学，则君不能令于臣，父不能令于子，师不能令于徒。○旧云：“此篇一名‘诋役’，凡篇中‘徒’字皆作‘役’，徒与役谓弟子也。”案此段疑非高氏之文。人之

情，不能乐其所不安，不能得于其所不乐。为之而乐矣，奚待贤者？虽不肖者犹若劝之。为之而苦矣，奚待不肖者？虽贤者犹不能久。久，长也。反诸人情，则得所以劝学矣。子华子曰：“王者乐其所以王，子华子，古之体道人。乐其所以王，故得王，汤、武是也。亡者亦乐其所以亡，乐其所以亡，故得亡，桀、纣是也。故烹兽不足以尽兽，嗜其脯则几矣。”几，近也。然则王者有嗜乎理义也，嗜犹乐。乐行理义。亡者亦有嗜乎暴慢也。所嗜不同，故其祸福亦不同。嗜理义则获福，嗜暴慢则获祸，故曰“祸福亦不同”。

不能教者，志气不和，取舍数变，固无恒心，若晏阴喜怒无处；晏阴，喻残害也。处，常也。言谈日易，以恣自行，失之在己，不肯自非，谓若桀、纣罪人。愎过自用，不可证移；愎，戾。证，谏。见权亲势及有富厚者，不论其材，不察其行，驱而教之，阿而谄之，若恐弗及；见权势及富厚者，故不论其材行，阿意谄之，恐不见及。弟子居处修洁，身状出伦，伦，匹。闻识疏达，就学敏疾，本业几终者，则从而抑之，几，近也。难而悬之，妒而恶之；弟子去则冀终，弟子欲去，则冀终其业，且由豫也。居则不安，居，近也。苦其恶不安也。归则愧于父母兄弟，愧，惭。出则惭于知友邑里；此学者之所悲也，悲，悼。此师徒相与异心也。人之情恶异于己者，此师徒相与造怨尤也。造，作。人之情不能亲其所怨，不能誉其所恶，学业之败也，道术之废也，从此生矣。废，失。

善教者则不然，视徒如己，徒，谓弟子也。反己以教，则得教之情也。情，理。○朱本“也”作“矣”。所加于人，必可行于己，所施于人者，人乐也，故曰“必可行于己”。若此则师徒同体。体，行也。人之情，爱同于己者，誉同于己者，助同于己者，学业之章明也，道术之大行也，从此生矣。

不能学者，从师苦而欲学之功也，苦，读如鹽会之鹽。苦，不精至也。功，名也。欲得为名。○注“鹽”，旧作“监”，讹。此以鹽恶训苦，但会字未详，亦恐有讹。精至，即精致。其云“功，名也”误。功与苦相反，与下文浅、深一例。《齐语》云“工辨其功苦”，注云：“坚曰功，脆曰苦。”从师浅而欲学之深也。欲人谓之学深也。草木、鸡狗、牛马不可谗诟遇之，谗诟遇之，则亦谗诟报人，谗诟犹祸恶也。○谗诟疑即贾谊疏之“谗诟”，谓遇之不如其分也。彼颜注云“无志分”，此注云“祸恶”，亦各以意解耳。旧校云“‘谗’一作‘护’”，更难通。又况乎达师与道术之言乎？达，通也。故不能学者，遇师则不中，用心则不专，不中，不正也。不专，不壹也，好之则不深，就业则不疾，不心好之，故不能深。就业不疾速也。辩论则不审，不能明是非。教人则不精；教，效也。效人别是非，不能精核。于师愠，愠，怒也。不能别是非，故怨于师。怀于俗，怀，安也。羈神于世；羈，牵也。神，御也。世，时也。○盖谓其精神萦扰于世务而不能脱然也。注训神为御，未详。矜势好尤，故湛于巧智，矜大其权势，好为尤过之事，湛没于巧诈之智。昏于小利，惑于嗜欲；昏，迷；惑，悖也。问事则前后相悖，悖，乱。以章则有异心，心犹义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章’一作‘军’。”以简则有相反；反，易。○旧校云：“‘简’一作‘文’。”离则不能合，合则弗能离，离，别。事至则不能受；受犹成也。此不能学者之患也。患，害也。

用众○一作“善学”。

五曰：

善学者若齐王之食鸡也，必食其跖数千而后足，跖，鸡足踵。喻学者取道众多然后优也。跖，读如据摭之摭。○《淮南·说山训》“数千”作“数十”。注“取道”，旧本作“之道”，亦从彼注改。虽不足，犹若有跖。食鸡跖众而后足也。若有博学多艺，如食鸡跖，道乃深也。○正文难晓。注重释上文，于此句殊不比附。窃疑正文“不”字乃衍文。谓虽足而犹若有跖未

尽食者，此则学如不及，唯恐有闻，为足以形容好学者贪多务得之意耳。物固莫不有长，莫不有短，人亦然。亦有长短。故善学者，假人之长以补其短，故假人者遂有天下。无丑不能，无恶不知。故孔子入太庙每事问，是不丑不能，不恶不知。丑不能，恶不知，病矣。病，困。不丑不能，不恶不知，尚矣。尚，上也。虽桀、纣犹有可畏可取者，而况于贤者乎？桀作瓦，纣作胡粉，今人业之，尚可取之一隅。故学士曰：“辩议不可不为。”不可为者，不可施也。辩议而苟可为，是教也。教，大议也。辩议而不可为，是被褐而出，衣锦而入。被褐在外，衣锦盛内，故不可。

戎人生乎戎、长乎戎而戎言，不知其所受之；楚人生乎楚、长乎楚而楚言，不知其所受之。今使楚人长乎戎，戎人长乎楚，则楚人戎言，戎人楚言矣。《孟子》曰：“有楚大夫，欲其子之齐言也，使一齐人傅之，众楚人咻之，虽日撻而求其齐也，不可得矣。引而置之庄岳之间数年，虽日撻而求其楚，亦不可得矣。”此之谓也。由是观之，吾未知亡国之主不可以为贤主也，欲以楚人戎言、戎人楚言化移之。其所生长者不可耳。故所生长不可不察也。

天下无粹白之狐，而有粹白之裘，粹，纯。取之众白也。夫取于众，此三皇五帝之所以大立功名也。三皇：伏羲、神农、女娲也。五帝：黄帝、帝喾、颡项、帝尧、帝舜也。○注“女娲”当在“神农”前。凡君之所以立，出乎众也。立已定而舍其众，是得其末而失其本。得其末而失其本，不闻安居。不闻得末失本能有安定之居也。故以众勇无畏乎孟贲矣，孟贲，古大勇士。以众力无畏乎乌获矣，乌获，有力人，能举千钧。○注“千钧”，旧本误作“千金”，今据前《重己》篇注改正。以众视无畏乎离娄矣，离娄，黄帝时明目人，能见针末于百步之外。以众知无畏乎尧、舜矣。尧、舜，圣帝也。言百发之中，必有羿、逢蒙之功，众知之中，必有与圣人同，故曰无畏于尧、舜也。○注“功”，疑当作“巧”。夫以众者，此君人之大宝也。《淮南记》曰：“万人之众无废功，千人之众无绝良。”故人君以众为大宝也。田骈谓齐王曰：“孟贲庶乎患术，而边境弗患。齐之边境，不以孟贲为患者，众也。楚、魏之王辞言不说，不以言辞为说。而境内已修备矣，兵士已修用矣，得之众也。”

第五卷

仲夏纪

仲夏

一曰：

仲夏之月，日在东井，仲夏，夏之五月。东井，南方宿，秦之分野，是月日躔此宿。昏亢中，旦危中。亢，东方宿，卫之分野；危，北方宿，齐之分野；是月昏旦时，皆中于南方也。○案：《淮南·天文训》亢为郑之分野。其日丙丁，其帝炎帝，其神祝融。其虫羽，其音徵，律中蕤宾，蕤宾，阳律也。是月阴气萎蕤在下，象主人；阳气在上，象宾客。竹管音中蕤宾也。其数七。其味苦，其臭焦，其祀灶，祭先肺。小暑至，螳螂生，小暑，夏至后六月节也，螳螂于是生。螳螂一曰天马，一曰𧈧疣，兖州谓之拒斧也。○注“𧈧疣”，《月令正义》郑答王瓚问作“食𧈧”；俗本作“食■”，误。《淮南》注作“齿𧈧”，当是脱其半耳。《初学记》引此注正作“𧈧疣”，又云“兖、豫谓之巨斧”。鷩始鸣，反舌无声。鷩，伯劳也。是月阴作于下，阳发于上，伯劳夏至后应阴而杀蛇，磔之于棘而鸣于上。《传》曰：“伯赵氏，司至者也。”反舌，伯舌也，能辨反其舌，变易其声，效百鸟之鸣，故谓之百舌。承上微阴，伯赵起于下，后应阴，故无声。○注“阳发于上”，《初学记》作“阳散于上”；又“磔之”句作“乃磔之棘上而始鸣也”。案辨反即遍反，古“辨”、“遍”通。天子居明堂太庙，明堂，南向堂也。太庙，中央室也。乘朱辂，驾赤■，载赤旂，衣朱衣，服赤玉，食菽与鸡，其器高以铏，养壮獫狁。壮獫，多力之士，养之慎阳施也，盖所谓旱则资舟，夏则资皮，备之也。○“壮獫”，《月令》作“壮獫”。此书《听言》篇作“壮獫”，《禁塞》篇作“壮獫”，二字通。郑《诗·狡童》传云“昭公有壮獫之志”，亦作“獫”字。

是月也，命乐师，修鞀鞀鼓，均琴瑟管箫，师，乐官之长也。鞀鞀，所以节乐也，故修之。琴瑟管箫，所以宣音也，故均平之。管，六孔，似簾。箫，今之歌竹箫也。○注“管六孔似簾”，旧本作“一孔似簾”，讹，今据《广雅》改正。执干戚戈羽，干，楯。戚，斧。戈，戟，长六尺六寸。羽以为■，舞者执之以指麾也。春夏干戚，秋冬羽籥。调竽笙埙箎，竽，笙之大者，古皆以瓠为之。笙，三十六簧，笙，十七簧。埙，以土为之，大如雁子，其上为六孔。箎，以竹，大二寸，长尺二寸，七孔，一孔上伏，横吹之。声音上和，故言调。《诗》云“伯氏吹埙，仲氏吹箎”，此之谓也。○“埙箎”，《月令》作“箎簧”。注“竽笙之大者”，旧脱“者”字，今补。郭璞注《尔雅》大笙云“十九簧”，小笙“十三簧”，《广雅》但云“笙十三管”，今此云“十七簧”，恐字误。飨钟磬祝敌。钟，金。磬，石。祝，如漆桶，中有木椎，左右击以节乐。敌，木虎，脊上有钹，以杖柅之以止乐。乐以和成，故饬整之也。命有司，为民祈祀山川百原，大雩帝，用盛乐。名山大川，泉源所出。非一，故言百。能兴雨者，皆祈祀之。雩，旱祭也。帝，五帝也。为民祈雨，重之，故用盛乐。六代之乐也。乃命百县，雩祭祀百辟卿士有益于民者，以祈谷实。百县，畿内之百县大夫也。祀前世百君卿士功施于民者。雩祭之，求福助成谷实。○“祭”字衍，《月令》无。注首“百县”，旧作“百辟”，讹，今改正。农乃登黍。登，进。稷黍熟，先进之。

是月也，天子以雉尝黍，雉，春鹑也。不言尝雉而言尝黍，重谷也。羞以含桃，先荐寝庙。羞，进。含桃，■桃。■鸟所含食，故言含桃。是月而熟，故进之。先致寝庙，孝而且敬。令民无刈蓝以染，为蓝青未成也。无烧炭，为草木未成，不欲天物。○《月令》作“毋烧灰”。无暴布。是月炎气盛猛，暴布则脆伤之。门闾无闭，关市无索。门，城门。闾，里门也。民顺阳气，布散在外，人当出入，故不闭也。关，要塞也，市，人聚也。无索，不征税。挺重囚，益其食。挺，缓也。游牝别其群，则絜腾驹，班马正。是月牝马怀妊已定，故放之则别

其群，不欲驹蹄逾驹其胎育，故繫之也。班，告也。马正，掌马之官。《周礼》“五尺曰驹”。“马正”，《月令》作“马政”。注“逾”，疑当作“踊”。

是月也，日长至，夏至之日，昼漏水上刻六十五，夜漏水上刻三十五，故曰“长至”。○旧本作“长日至”，《黄氏日抄》已言其误，今依《月令》移正。**阴阳争，死生分**。是月阴气始起于下，盛阳盖覆其上，故曰“争”也。品物滋生，荠、麦、亭历、棘刺之属死，故曰“死生分”。分，别也。○注“覆”字旧本脱在“起于”下，今移正。**君子斋戒，处必掩身**，句。身欲静无躁，止声色，无或进，掩，深也。声，五音。色，五色。止节之，无有进御也。○《月令》无“欲静”二字，郑注云“今《月令》‘毋躁’为‘欲静’”，然则此又出“无躁”二字，非本文也。“掩”亦与“奄”同，注皆训为深。盖夏避暑气，冬避寒气，皆以居处言也。今人多读“处必掩身”为句。考《月令正义》引正文已如此，但其所释亦是以居处言，并不谓身之不当褻露，故疑《正义》“处必掩”下之“身”字亦后人所加也。**薄滋味，无致和**，薄犹损也。和，齐和也。**退嗜欲，定心气，百官静，事无刑，以定晏阴之所成**。退，止也。事无刑，当精详而后行也。晏安阴，微阴。○《月令》“退”作“止”。**鹿角解，蝉始鸣**，夏至，鹿角解堕，蝉鼓翼始鸣。**半夏生，木堇荣**。半夏，药草。木堇，朝荣暮落，是月荣华，可用作蒸，杂家谓之朝生，一名薺，《诗》云“颜如薺华”是也。

是月也，无用火南方，火王南方，为扬火气。可以居高明，可以远眺望，可以登山陵，可以处台榭。明，显也。积土四方而高曰台，台加木为榭，皆所以顺阳宣明之。○观此，则郑注“处必掩”为“隐翳”，高注为“深”，皆与此相反，故仲夏言掩身，理可通也。**仲夏行冬令，则雹霰伤谷，道路不通，暴兵来至**；冬寒，冰冻，故雹霰伤害五谷也。冬阴，闭藏，多雹霰，道路陷坏，不通利也。暴害之兵横来至。○《月令》“霰”作“冻”。**行春令，则五谷晚熟，百螬时起，其国乃饥**；行春木王生育之令，故五谷晚熟也。百螬。动股之属也，时起为害，故五谷不时，国饥也。螬，读近殆，兖州人谓蝗为螬。**行秋令，则草木零落，果实早成，民殃于疫**。有核曰果，无核曰蓂。仲夏行秋成熟之令，故草木零落，果实早成熟。非其时气，故民疾疫。

大乐

二曰：

音乐之所由来者远矣，远，久。生于度量，本于太一。太一出两仪，两仪出阴阳。两仪，天地也。出，生也。阴阳变化，一上一下，合而成章。章犹形也。浑浑沌沌，离则复合，合则复离，浑，读如袞冕之袞。沌，读近屯。离，散。合，会。是谓天常。天之常道。天地车轮，轮，转。○李善注《文选》木玄虚《海赋》引作“天地如车轮”，《御览》一、又五百六十六皆无“如”字。终则复始，极则复反，莫不咸当。极，穷。咸，皆。当，合。日月星辰，或疾或徐，日月不同，以尽其行。不同，度有长短也。以其行度也。起牵牛至周于牵牛，故曰“以尽其行”。○《御览》五百六十六作“宿日不同”。**四时代兴，或暑或寒，或短或长，或柔或刚**。冬寒，夏暑。冬至短，夏至长。春柔而秋刚。万物所出，造于太一，化于阴阳。造，始也。太一，道也。阴阳，化成万物者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造’一作‘本’”。案《御览》“造”、“本”二字皆有。**萌芽始震，凝■以形**。震，动也。谓动足以成形也。○《御览》作“萌芽始厥，凝寒以刑”，注“厥，动也”。案字书本无“■”字，此误。“刑”与“形”通。形体有处，莫不有声。声出于和，和出于适。和适，先王定乐，由此而生。由和生也。○正文“和适”二字疑衍。注“由和”下似当有“适”字。

天下太平，万物安宁，○“物”，《御览》作“民”。皆化其上，化犹随也。乐乃可成。成乐有具，必节嗜欲，节，止。嗜欲不辟，辟，开。乐乃可务。务，成。务乐有术，必由平出，平出于公，公，正。公出于道。故惟得道之人，其可与言

乐乎！言，说。亡国戮民，非无乐也，其乐不乐。不和于雅，故不乐也。○旧本作“不乐其乐”孙云“《御览》五百六十九作‘其乐不乐’。”案下篇及《明理》篇俱作“其乐不乐”，今移正。溺者非不笑也，《传》曰：“溺人必笑。”虽笑不欢。罪人非不歌也，当死强歌，虽歌不乐。○注“强歌”二字，旧本作“者”，今从《御览》补正。狂者非不武也，狂悖之人，虽武不足畏。乱世之乐有似于此。君臣失位，父子失处，夫妇失宜，民人呻吟，其以为乐也，若之何哉？以民人呻吟叹戚，不可为乐也，故曰“若之何哉”。

凡乐，天地之和，阴阳之调也。始生人者，天也，人无事焉。天使人有欲，人弗得不求；欲，贪也。人情欲，故弗得不有求也。天使人有恶，人弗得不辟。恶，憎；辟，远也。故曰“弗得不辟”，人情有所憎恶，辟远之也。欲与恶所受于天也，受之于天。人不得兴焉，不得为天之为也。○注“不得为”下旧衍一“焉”字，今删。不可变，不可易。天所为，故不可变易。世之学者，有非乐者矣，安由出哉？非犹讥。出犹生。○案：《墨子》书有《非乐》篇。

大乐，君臣、父子、长少之所欢欣而说也。欢欣生于平，平，和。平生于道。道也者，视之不见，听之不闻，不可为状。言道无形，不可为状。有知不见之见、不闻之闻、无状之状者，则几于知之矣。几，近也。有人能是，近于知道也。道也者，至精也，精，微。不可为形，不可为名，强为之，谓之太一。○“强为之”下疑脱一“名”字。故一也者制令，两也者从听，从听，听从。先圣择两法一，择，弃也。法，用也。是以知万物之情。故能以一听政者，乐君臣，和远近，说黔首，秦谓民为黔首。合宗亲；能以一治其身者，免于灾，灾，害。终其寿，全其天；天，身。能以一治其国者，奸邪去，贤者至，成大化；能以一治天下者，寒暑适，风雨时，适，和也。时，不差忒。为圣人。故知一则明，明两则狂。○疑当叠“知一”二字。

侈乐

三曰：

人莫不以其生生，而不知其所以生；以，用。人莫不以其知知，而不知其所以知。知其所以知，之谓知道；不知其所以知，之谓弃宝。弃宝者必离其咎。宝，重也。咎，殃也。世之人主，多以珠玉戈剑为宝，愈多而民愈怨，国人愈危，身愈危累，《老子》曰“多藏厚亡”，故曰“愈危累”。则失宝之情矣。情，实也。乱世之乐与此同。同于危累。为木革之声则若雷，为金石之声则若霆，为丝竹歌舞之声则若噪。噪，叫。以此骇心气、动耳目、摇荡生则可矣，生，性。以此为乐则不乐。不乐，不和。故乐愈侈，而民愈郁，侈，淫。郁，怨。国愈乱，主愈卑，则亦失乐之情矣。凡古圣王之所为贵乐者，为其乐也。夏桀、殷纣作为侈乐，大鼓钟磬管箫之音，以巨为美，巨，大。以众为观，倏诡殊瑰，耳所未尝闻，目所未尝见，倏，始也。始作诡异瑰奇之乐，故耳未尝闻，目未尝见。○案：“倏诡”亦作“𪔐诡”。《庄子·德充符》释文云：“𪔐，尺叔反。李云：‘𪔐诡，奇异也。’”又见《天下》篇。此注训倏为始，非也。务以相过，不用度量。不用乐之法，故曰务相过。宋之衰也，作为千钟；钟律之名。○“千钟”，《御览》五百六十六作“十秩”。齐之衰也，作为大吕；大吕，阴律，十二月也。○此注非也。《贵直论》“无使齐之大吕陈之廷”，注云：“齐之钟律也。”案《史记索隐》云：“大吕，齐钟名。”王厚斋云：“此即乐毅书所云‘太吕陈于元英’者。”楚之衰也，作为巫音。男曰觋，女曰巫。○旧本注无“男曰觋”三字，今从《初学记》十五所引补。梁仲子云：“《尚书》‘是谓巫风’，不特属之女也。《周礼·春官·神仕》疏云：‘男子阳，有两称，名巫名觋；女子阴，不变，直名巫，无觋。’所谓散文则通也。”侈则侈矣，自有道者观

之，则失乐之情。失乐之情，其乐不乐。非正乐，故曰“不乐”也。乐不乐者，其民必怨，其生必伤。怨，悲。伤，痛。其生之与乐也，若冰之于炎日，反以自兵。兵，灾也。○“生”，旧本讹作“王”，从《御览》改正。“炎日”，《御览》作“炭”。注“兵灾也”，或作“兵灾兵也”，非。此生乎不知乐之情，而以侈为务故也。

乐之有情，譬之若肌肤形体之有情性也，有情性则必有性养矣。寒、温、劳、逸、饥、饱，此六者非适也。适，中适也。凡养也者，瞻非适而以之适者也。能以久处其适，则生长矣。长，久。生也者，其身固静，感而后知，或使之也。遂而不返，返，还。制乎嗜欲，为嗜欲所制。制乎嗜欲无穷，则必失其天矣。天，身。且夫嗜欲无穷，则必有贪鄙悖乱之心，淫佚奸诈之事矣。○“悖乱”，旧作“浮乱”，讹，今改正。此与《乐记》文相似。故强者劫弱，众者暴寡，勇者凌怯，壮者傲幼，从此生矣。从欲生也。

适音○一作“和乐”。

四曰：

耳之情欲声，欲闻音声。心不乐，五音在前弗听；心不乐，声音虽在前，耳不听之。目之情欲色，欲视五色。心弗乐，五色在前弗视；心不欲视之也。鼻之情欲芬香，欲芬香之藝藉也。○注“藝藉”疑是“馥藉”。心弗乐，芬香在前弗嗅；不嗅味也。口之情欲滋味，欲美味也。心弗乐，五味在前弗食。欲之者，耳目鼻口也；乐之弗乐者，心也。心必和平，然后乐；心必乐，然后耳目鼻口有以欲之。故乐之务在于和心，和心在于行适。适，中适也。夫乐有适，心亦有适。○旧本“夫乐”下衍“之”字，又“亦”字作“非”，孙并从《御览》五百六十九删正。人之情，欲寿而恶夭，欲安而恶危，欲荣而恶辱，欲逸而恶劳。四欲得，四恶除，则心适矣。四欲之得也，在于胜理。胜理以治身，则生全，以生全则寿长矣。胜理以治国，则法立，法立则天下服矣。故适心之务在于胜理。

夫音亦有适。太巨则志荡，○孙云：“‘太巨’，《御览》作‘大巨’，以下凡‘太’字并作‘大’。”以荡听巨则耳不容，不容则横塞，横塞则振。振，动。○旧本作“横塞则振动”，无注，今从《御览》改正。太小则志嫌，以嫌听小嫌听譬自嫌之嫌。○注有误字，似本为嫌字作音，而后人妄改之。则耳不充，不充则不詹，詹，足也。詹，读如澹然无为之澹。○《御览》作“詹音澹也”，疑是。盖“澹”，“贍”字。注既训詹为足，则自读从澹足之澹。

《汉书·食货志》“犹未足以澹其欲也”，师古曰：“‘澹’，古‘贍’字。贍，给也。”当读时艳切。若依此注则如字，读徒滥切矣。恐亦是后人妄改也。不詹则窈。窈，不满密也。太清则志危，以危听清则耳谿极，谿，虚；极，病也。不闻和声之故也。谿极则不鉴，不鉴则竭。鉴，察也。太清无和，耳不能察，则竭病也。○“鉴”，《御览》并作“监”。注末“也”字，旧本讹作“之”。太浊则志下，以下听浊则耳不收，不收，越散。不收则不抔，不抔则怒。不抔，入不专一也。故惑怒也。○“抔”，旧本皆误作“特”，孙从《御览》改正。案“抔”与“专”同。注“入”字亦从《御览》补。故太巨、太小、太清、太浊，皆非适也。不巨、不小、不清、不浊，得四者之中乃为适。此四者，皆言其太，故曰“非适”。○旧本“太小”在“太清”下，从《御览》乙正。

何谓适？衷，音之适也。何谓衷？大不出钧，重不过石，小大轻重之衷也。三十斤为钧，百二十斤为石。黄钟之宫，音之本也，本始于黄钟，十一月律。清浊之衷也。衷也者，适也。以适听适则和矣。乐无太，平和者是也。故治世之音安以乐，其政平也；民闻其乐，安之日喜。乱世之音怨以怒，其政乖也；亡国之音悲以哀，其政险也。险犹危。凡音乐，通乎政而移风平俗者也。风犹化。俗定而

音乐化之矣。故有道之世，观其音而知其俗矣，观其政而知其主矣。故先王必托于音乐以论其教。论，明。《清庙》之瑟，朱弦而疏越，一唱而三叹，有进乎音者矣。文王之庙，肃然清静，贵其乐和，故曰“有进乎音”。○案：《礼记·乐记》作“有遗音者矣”，下亦作“遗味”，郑注：“遗，余也。”今此俱作“进”，文不同。大飨之礼，上玄尊而俎生鱼，大飨，飨上帝于明堂也。玄尊，明水也；俎生鱼，皆上质贵本。○注“明水”，旧本作“酒水”，讹，今改正。大羹不和，有进乎味者也。大羹，肉湑而未之和，贵本古得礼也，故曰“有进乎味”。故先王之制礼乐也，非特以欢耳目、极口腹之欲也，特，但也。○旧本于“将”字下注“特也”二字，误。案“将”字当属下文，据《乐记》当作“将以”，今并补正。将以教民平好恶、行理义也。平，正也。行犹通也。

古乐

五曰：

乐所由来者尚也，尚，曩。必不可废。有节有侈，有正有淫矣。节，适也。侈，大也。正，雅也。淫，乱也。贤者以昌，不肖者以亡。昌，盛也。亡，灭也。

昔古朱襄氏之治天下也，朱襄氏，古天子，炎帝之别号。多风而阳气畜积，万物散解，果实不成，解，落也。有核曰果。故士达作为五弦瑟，以来阴气，以定群生。士达，朱襄氏之臣。○“来”，旧本作“采”，讹，今从《御览》五百七十六改正。《日抄》同。昔葛天氏之乐，三人操牛尾，投足以歌八阕：葛天氏，古帝名。投足犹蹠足。阕，终。○张揖曰：“葛天氏，三皇时君号也。”见《文选·上林赋》注。“操”旧作“掺”，俗字，今从《初学记》九、《御览》五百六十六、陈祥道《礼书》改正。一曰《载民》，二曰《玄鸟》，三曰《遂草木》，四曰《奋五谷》，五曰《敬天常》，六曰《建帝功》，七曰《依地德》，八曰《总禽兽之极》。上皆乐之八篇名也。○旧本“建帝功”作“达帝功”。案：《文选·上林赋》注张揖引作“彻帝功”。李善谓以“建”为“彻”，误，则当作“建”也。又旧本作“总万物之极”，校云：“一作‘禽兽之极’。”今案《初学记》十五、《史记·司马相如传》索隐及《选注》皆作“总禽兽之极”，今据改正。昔陶唐氏之始，阴多滞伏而湛积，陶唐氏，尧之号。○孙云：“‘陶唐’乃‘阴康’之误。颜师古注《汉书·司马相如传》云：‘《古今人表》有葛天氏、阴康氏，诱不观《古今人表》，妄改《吕氏》本文。’案李善注《文选》竟沿其误，唯章怀注《后汉书·马融传》引作‘阴康’。”水道壅塞，不行其原，故有洪水之灾。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阳道壅塞，不行其次’。”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傅武仲《舞赋》、张景阳《七命》俱引作‘阳道壅塞’。”民气郁阏而滞著，阏，读曰遏止之遏。筋骨瑟缩不达，○《七命注》作“筋骨挛缩”。故作为舞以宣导之。宣，通。

昔黄帝令伶伦作为律。伶伦，黄帝臣。○《说苑·修文》篇作“泠伦”，《古今人表》作“冷沦”。伶伦自大夏之西，大夏，西方之山。乃之阮隃之阴，阮隃，山名。山北曰阴。○“阮隃”，《汉书·律志》作“昆仑”，《说苑·修文》篇、《风俗通·音声》篇、《左氏成九年正义》皆作“昆仑”，《世说·言语》（原为“德行”，误，据《世说新语》改正）》篇引《吕》亦同。取竹于嶰溪之谷，以生空窍厚均者，断两节间，竹生溪谷者，取其厚均，断两节间，以为律管。○《汉志》作“取竹之解谷，生其窍厚均者”，《说苑》、《风俗通》亦同。《世说注》“厚”上增“薄”字，赘。其长三寸九分而吹之，以为黄钟之宫，断竹长三寸九分，吹之，音中黄钟之宫。○“其长三寸九分”，《汉志》无，《说苑》及《御览》五百六十五作“其长九寸”。钱詹事云：“三寸九分，不必改作九寸。安溪李文贞谓‘黄钟长八寸一分，应钟长四寸二分，此三寸九分，即二律相较之数’，是也。案此三寸九分，备有十二律，非谓黄钟止长三寸九分。下云‘以为黄钟之长’者，即长于应钟之数。盖应钟十月律，秦岁首所中也。增长三寸九分而得黄钟，方是十一月律。《吕纪》本用秦法，追考上古，知安溪之说不谬。”吹曰“舍少”。次制十二

简，六律六吕各有管，故曰十二简。舍，成舍矣。○《说苑》无“吹”字。旧本“曰”作“日”，《说苑》作“日”，又“舍”作“含”，今“日”字已据改正，其“舍”字亦讹，注“舍成舍矣”四字亦不可晓，因有此注“舍”字姑仍之。考《晋志》及《御览》五百六十五并作“含少”。明弘治中莆人李文利主“含少”之说，谓黄钟实止三寸九分，其说与古背，不可用。《御览》竟改作其“长九寸”，又近人谓当作“四寸五分”，皆非是。“简”，《说苑》、《风俗通》、《御览》俱作“管”，李善注《文选》丘希范《侍宴》诗作“箫”，与“简”实一字。善又别引作“箫”，误也。以之阮隃之下，听凤皇之鸣，以别十二律。其雄鸣为六，雌鸣亦六，以比黄钟之宫，适合。合，和谐。○“比”，旧本误作“此”，李善注马季长《长笛赋》引作“比”，《汉书》、《说苑》皆同。黄钟之宫皆可以生之，故曰黄钟之宫，律吕之本。法凤上雌雄，故律有阴阳，上下相生，故曰“黄钟之宫，皆可以生之”。黄帝又命伶伦与荣将。旧校云：“一作‘援’。”今案《御览》作“营援”；《路史》作“荣援”，注引《隋志》及《国朝会要》皆作“荣援”。铸十二钟，以和五音，以施《英韶》。以仲春之月，乙卯之日，日在奎，始奏之，命之曰《咸池》。奏十二钟乐，名之为《咸池》。

帝颡顼生自若水，实处空桑，处，居。空桑。乃登为帝。惟天之合，正风乃行，惟天之合，德与天合。风，化也。○赵云：“言八方之风，各得其正也。”其音若熙熙凄凄锵锵。帝颡顼好其音，乃令飞龙作效八风之音，八风，八卦之风。命之曰《承云》，以祭上帝。上帝，昊天上帝。乃令■先为乐倡，倡，始也。○“乃令”，《初学记》作“乃命”。乐倡，乐人也，似不当训为始。■乃偃寝，以其尾鼓其腹，鼓，击。○“寝”，旧本讹“浸”。其音英英。英英，和盛之貌。○旧本“英英”不重，误，与上文皆依《初学记》、《御览》改正。

帝喾命咸黑作为《声歌》：○旧校云：“‘声’一作‘唐’。”案《御览》、《路史》俱作“唐”。《九招》、《六列》、《六英》。○此六字衍，说见下。有倕作为鼗、鼓、钟、磬、吹苓、管、埙、箴、鞀、椎、铎。○“有倕”，《御览》倒作“倕有”。有，当读为又。帝喾乃令人抃，两手相击曰抃。或鼓鼗，击钟磬，吹苓，展管箴。因令凤鸟、天翟舞之。帝喾大喜，乃以康帝德。康，安。

帝尧立，乃命质为乐。质乃效山林溪谷之音以歌，“质”当为“夔”。○《路史》以质与夔非一人。“质”亦作“■”。乃以麋■置缶而鼓之，鼓，击。乃拊石击石，以象上帝玉磬之音，以致舞百兽。瞽叟乃拌五弦之瑟，拌，分。作以为十五弦之瑟。命之曰《大章》，以祭上帝。

舜立，命延。○“命”，旧本“仰”，误，据《路史》改正。乃拌瞽叟之所为瑟，益之八弦，以为二十三弦之瑟。帝舜乃令质修《九招》、《六列》、《六英》，以明帝德。《招》、《列》、《英》，皆乐名也。帝，谓舜。○《招》、《列》、《英》至此始见，故诱于此下注，则上乃衍文明矣。

禹立，勤劳天下，日夜不懈。勤，忧。通大川，决壅塞，凿龙门，降通涿水以导河，决壅塞，故凿龙门也。降，大。涿，流。疏三江五湖，注之东海，以利黔首。于是命皋陶作为《夏龠》九成，以昭其功。九成，九变。昭，明。

殷汤即位，夏为无道，暴虐万民，侵削诸侯，不用轨度，天下患之。汤于是率六州以讨桀罪。○旧校云：“‘讨’一作‘诛’。”案《御览》作“以诛桀之罪。功名大成，黔首安宁。汤乃命伊尹作为《大护》，歌《晨露》，修《九招》、《六列》，以见其善。《大护》、《晨露》、《九招》、《六列》，皆乐名。善，美。

周文王处岐，诸侯去殷三淫而翼文王。文王，古公亶父之孙，王季历之子也。古公避獯鬻之难，邑于岐，谓岐山之阳有周地，及受命，因为天下号也。淫，过。翼，佐。三淫，谓剖比干之心，断材士之股，剖孕妇之胎者，故诸侯去之而佐文王也。○古文《秦誓》有“斲朝涉上脰”语，究不知何出？《春秋繁露·王道》篇云：“斲朝涉之足，视其梅。”《水经注》九淇水下云：“老人

晨将渡水，而沈吟难济。纣问其故，左右曰‘老者髓不实，故晨寒也’，纣乃于此断胫而视髓。”是相传有此事也。今此云“断材士之股”，《先识览》注亦同，《淮南·俶真训》亦有此语。散宜生曰：“殷可伐也。”文王弗许。散宜生，文王四臣之一也。《论语》曰：“文王为西伯，三分天下有其二，以服事殷。”故弗许。周公旦乃作诗曰：“文王在上，于昭于天。周虽旧邦，其命维新。”以绳文王之德。○绳，誉也。见《左氏庄十四年传正义》云：“字书‘绳’作‘■’。”

武王即位，以六师伐殷。六师未至，以锐兵克之于牧野。未至殷都，而胜纣于牧野。归，乃荐俘馘于京太室，乃命周公为作《大武》。《大武》，周乐。○“为作”，《御览》倒。

成王立，殷民反，反，叛。王命周公践伐之。践，往。○《尚书大传》云：“周公摄政三年，践奄。践之者，籍之也。籍之，谓杀其身，执其家，猪其宫。”商人服象，为虐于东夷。象，兽名也。周公遂以师逐之，至于江南。乃为《三象》，以嘉其德。

故乐之所由来者尚矣，非独为一世之所造也。《三象》，周公所作乐名。嘉，美也。尚，久也。自黄帝以来，功成作乐，故曰“非独为一世之所造也”。

第六卷

季夏纪

季夏

一曰：

季夏之月，日在柳，季夏，夏之六月也。柳，南方宿，周之分野。是月，日躔北宿。昏心中，旦奎中。心，东方宿，宋之分野。奎，西方宿，鲁之分野。是月昏旦时，皆中于南方。其日丙丁，其帝炎帝，其神祝融。其虫羽，其音徵，律中林钟，林，众；钟，聚；阴律也。阳气衰，阴气起，万物众聚而成，竹管之音应林钟也。其数七。其味苦，其臭焦，其祀灶，祭先肺。凉风始至，蟋蟀居宇，夏至后四十六日立秋节，故曰“凉风始至”。蟋蟀，蜻■，《尔雅》谓之■。阴气应，故居宇，鸣以促织。○《月令》“凉风”作“温风”，“居宇”作“居壁”。鹰乃学习，腐草化为蚘。秋节将至，故鹰顺杀气自习肄，为将搏螯也。蚘，马蚘也。蚘，读如蹊径之蹊。幽州谓之秦渠，一曰萤火也。○《月令》作“腐草为萤”。此书旧本作“腐草化为萤蚘”，衍“萤”字。《淮南》无，观注当与《淮南》同。盖昔人读此书，偶旁记异同之文，而因以误入也。《说文》引《明堂月令》曰“腐草为蠋”，蠋，即蚘也。“化”亦衍字。天子居明堂右个，明堂，向南堂。右个，西头室。乘朱辂，驾赤■，载赤旂，衣朱衣，服赤玉，食菽与鸡，其器高以铏。

是月也，令渔师，伐蛟取鼃，升龟取鼃。渔师，掌鱼官也。渔，读若相语之语。蛟、鼃、鼃皆鱼属。鼃皮可作鼓。《诗》曰“鼃鼓鼃”；鼃可为羹，《传》曰“楚人献鼃于郑灵公，灵公不与公子宋羹，公子怒，染指于鼎，尝之而出”是也；皆不害人，易得，故言“取”也。蛟有鳞甲，能害人，难得，故言“伐”也。龟，神，可以决吉凶，入宗庙，尊之也，故曰“升”也。○渔，高读牛倨切，《季冬》云“音《论语》之语”亦同。《月令》“登龟”，此作“升”，义同。乃命虞人入材苇。虞人，掌山泽之官。材苇供国用也。○“虞人”，《月令》作“泽人”。

是月也，令四监大夫合百县之秩刍，以养牺牲。周制，天子畿内方千里，分为百县，县有四郡，郡有鄙，故《春秋传》曰：“上大夫受县，下大夫受郡。”周时县大郡小，至秦始皇兼天下，初置三十六郡以监县耳。此云“百县”，说周制畿内之县也。四监，监四郡大夫也。秩，常也。常所当刍，故聚之以养牺牲。○《月令》作“大合”，无“夫”字。令民无不咸出其力，咸，皆也。出其力以聚刍而用之。以供皇天上帝、名山大川、四方之神，以祀宗庙社稷之灵，为民祈福。祈，求也。○《月令》“为民”上有“以”字。

是月也，命妇官染采，黼黻文章，必以法故，无或差忒，黑黄苍赤，莫不质良，妇人善别五色，故命其官使染采也。白与黑谓之黼。黑与青谓之黻。青与赤谓之文。赤与白谓之章。修其法章，不有差忒，故黑黄苍赤之色皆美善。○《月令》“忒”作“贷”。旧校云：“‘差’一作‘迁’。”注“修其法章”，疑是“法制”。勿敢伪诈，勿，无也。○《月令》作“毋敢诈伪”。以给郊庙祭祀之服，郊祀天，庙祀祖。以为旗章，以别贵贱等级之度。熊虎为旗。章，服也。贵有长尊，贱有等威，故曰“度”。○“等威”，旧误作“等卑”，今依《左氏宣十二年传》文改正。

是月也，树木方盛，乃命虞人入山行木，无或斩伐。虞人，掌山林之官。行，察也。视山木，禁民不得斩伐。○“无或”，《月令》作“无有”，或亦训有也。不可以兴土功，不可以合诸侯，不可以起兵动众，无举大事，以摇荡于气。土功，筑台穿池。合诸侯，造盟会也。举动兵众，思启封疆也。大事，征伐也。于时不时，故曰“摇荡于气”。○《月令》作“以摇养气”。注“思启封疆”，用《左氏成八年传》文，旧本作“息封疆”，误，今改正。无发令而干时，以妨神农之事。无发干时之令，畜聚人功，以妨害神农耘耨之事。○“干时”，《月令》作“待”，无“干”字。水潦盛昌，命神农将巡功，举大事则有天殃。昔炎帝神农，

能殖嘉谷，神而化之，号为神农。后世因名其官为神农。巡行堰亩修治之功。于此时或举大事，妨害农事，禁戒之，云有天殃之罚。○《月令》“神农”上无“命”字，“巡”作“持”。

是月也，土润溽暑，大雨时行，烧薶行水，利以杀草，如以热汤，可以粪田畴，可以美土疆。夏至后三十日大暑节，火王也。润溽而溼重，又有时雨。烧薶，行水灌之，如以热汤，可以成粪田畴，美土疆。疆，界畔。行之是令，是月甘雨三至，三旬二日。行之是令，行是之令也。十日为旬。二日者，阴晦朔日也。月十日一雨，又二十日一雨，一月中得二日耳，故曰“三旬二日”。季夏行春令，则谷实解落，国多风咳，人乃迁徙。春，木王。木性墮落，阳发多雨，而行其令，故谷实散落，民病风咳上气也。民迁徙移家，春阳布散也。○“解落”，《月令》作“鲜落”。行秋令，则丘隰水潦，禾稼不熟，乃多女灾。丘，高；隰，下也。言高下有水潦，象金气也。故杀禾稼，使不成熟也。金干火，故多女灾，生子不育也。行冬令，则寒气不时，鹰隼早蛰，四鄙入保。冬阴闭固，而行其令，故寒风不节也。鹰隼早鸷，象冬气杀戮。四界之民畏寇贼之来，故入城郭自保守也。○“寒气”，《月令》作“风寒”。

中央土，其日戊己，戊己，土日，土王中央也。其帝黄帝，其神后土。黄帝，少典之子，以土德王天下，号轩辕氏，死，托祀为中央之帝。后土，官。共工氏子句龙，能平九土，死，托祀为后土之神。其虫倮，其音宫，阳发散越，而属倮虫。倮虫，麒麟为之长。宫，土也，位在中央，为之音主。律中黄钟之宫，其数五。黄钟，阳律也。竹管音中黄钟之宫也。其数五，五行之数，土第五也。其味甘，其臭香，土味甘。土臭香。其祀中霱，祭先心。土王中央，故祀中霱。霱，室中之祭，祭后土也。祭祀之肉先进心，心，火也，用所胜也。一曰：心，土，自用其藏也。天子居太庙太室，南向中央室曰太庙。又处其中央，故曰“太室”。乘大辂，驾黄■，载黄旂，衣黄衣，服黄玉，土色黄，故尚黄色。食稷与牛，稷、牛皆属土。其气圜以掩。掩，象土含养万物。○《月令》作“圜以闾”。旧校云：“一作‘掩以闾’。”

音律

二曰：

黄钟生林钟，黄钟，十一月律。林钟，六月律。林钟生太簇，太簇，正月律。太簇生南吕，南吕，八月律。南吕生姑洗，姑洗，三月律。姑洗生应钟，应钟，十月律。应钟生蕤宾，蕤宾，五月律。蕤宾生大吕，大吕，十二月律。大吕生夷则，夷则，七月律。夷则生夹钟，夹钟，二月律。夹钟生无射，无射，九月律。无射生仲吕。仲吕，四月律。○案：《说苑·修文》篇云“黄钟生林钟，林钟生大吕。大吕生夷则，夷则生太簇，太簇生南吕，南吕生夹钟，夹钟生无射，无射生姑洗，姑洗生应钟，应钟生蕤宾”，无“蕤宾生大吕”句。《御览》五百六十五引《吕氏》亦与《说苑》同，皆非隔入相生之义。《晋书·律志》引《吕氏》则皆与今本合，知不可信《御览》以改此文。三分所生，益之一分以上生。三分所生，去其一下生。黄钟、大吕、太簇、夹钟、姑洗、仲吕、蕤宾为上，林钟、夷则、南吕、无射、应钟为下。律吕相生，上者上生，下者下生。○案：蕤宾不当为上，当在林钟之首。考《周礼》《大司乐》、《大师》两章注，蕤宾皆重上生。即朱子《钟律》篇亦并不误。而近人反据误本谓蕤宾亦下生，谬之甚者。《晋志》俗本亦误作蕤宾下生，《宋志》则不误，可以正之。此注当作“上者下生，下者上生”，如此方所谓律吕相生。今本疑亦传写之误。大圣至理之世，天地之气，合而生风。日至则月钟其风，以生十二律。○《御览》“月钟”作“日行”，盖亦依《说苑》之文以改《吕氏》。仲冬日短至，冬至日，日极短，故曰“日短至”。则生黄钟。季冬生大吕。孟春生太簇。仲春生夹钟。季春生姑洗。孟夏生仲吕。仲夏日长至，夏至日，日极长，故曰“日长至”。则生蕤宾。季夏生林钟。孟秋生夷则。仲秋生南吕。季秋生无射。孟冬生应钟。天地之风气正，则十二律定矣。

黄钟之月，土事无作，慎无发盖，以固天闭地，阳气且泄。黄钟，十一月也。

且，将也。○《月令》作“以固而闭”。又“且泄”作“沮泄”。

大吕之月，数将几终，大吕，十二月。几，近。终，尽。岁且更起，而农民无有所使。使，役。○《礼记·月令》“而农民”上有“专”字。

太族之月，阳气始生，太族，正月。冬至后四十六日立春，故曰“阳气始生”。草木繁动，动，生。令农发土，无或失时。发土而耕。○此月去芒种尚远，而必亟于发土者，盖所谓勿震勿渝，脉其满膏，谷乃不殖，故数劳之地，苗乃易于滋长也。

夹钟之月，宽裕和平，行德去刑，夹钟，二月也。行仁德，去刑戮也。无或作事，以害群生。事，兵戎事也。故曰“以害群生”。

姑洗之月，达道通路，沟渎修利，姑洗，三月也。时雨将降，故修利沟渎。申之此令，嘉气趣至。顺其阳德，故嘉喜之气至。

仲吕之月，无聚大众，巡劝农事，仲吕，四月。大众，谓军旅工役也。顺阳长养，无役大众，妨废农功，故戒之曰“无”也。必循行农事劝率之。草木方长，无携民心。民当务农，长养谷木，徭役聚则心携离，逆上命也，故戒之曰“无”也。

蕤宾之月，阳气在上，安壮养侠，蕤宾，五月。壮，盛；侠，少也。皆安养之，助阳也。○“在上”，旧本作“在土”。案是月阴始生于下，则当云“阳气在上”，今改正。《月令》是月“养壮佼”，此“养侠”亦当是“养佼”之误。本朝不静，草木早槁。静，安。朝政不宁，故草木变动堕落早枯槁也。

林钟之月，草木盛满，阴将始刑，林钟，六月。刑，杀也。夏至后四十六日立秋。秋则行刑戮，故曰阴气将始杀也。○“盛满”疑本是“盛盈”，与下文皆两句为韵。无发大事，以将阳气。发，起。将犹养。

夷则之月，修法饬刑，选士厉兵，夷则，七月也。饬，读如敕。饬正刑法，所以行法也。简选武士，厉利其兵。诘诛不义，以怀远方。怀，柔也。《诗》云“柔远能迓，以定我王”也。

南吕之月，蛰虫入穴，南吕，八月也。蛰，读如《诗·文王之什》。○旧本“文王”下有一“什”字，非，《孟春纪》注可证。趣农收聚，仲秋大雨，故收聚。无敢懈怠，以多为务。务犹事也。

无射之月，疾断有罪，当法勿赦，无射，九月。有罪当断，故勿赦。无留狱讼，以亟以故。亟，疾。故，事。

应钟之月，阴阳不通，闭而为冬，应钟，十月。阳伏在下，阴闭于上，故不通。修别丧纪，○旧校云：“‘别’一作‘辨’。”审民所终。审，慎。终，卒。修别丧服亲疏轻重之纪，故曰“审民所终”也。

音初

三曰：

夏后氏孔甲田于东阳蕺山，孔甲，禹后十四世皋之父，发之祖，桀之宗。田，猎也。○注“宗”，曾也，谓曾祖。天大风，晦盲，盲，瞶也。孔甲迷惑，入于民室。主人方乳，乳，产。或曰：“后来，是良日也，○“是”，旧本作“见”。孙云：“《御览》三百六十一及七百六十三‘见’俱作‘是’。”今据改。之子是必大吉。”之，其。或曰：“不胜也，之子是必有殃。”后乃取其子以归，曰：“以为余子，谁敢殃之？”子长成人，幕动坼橑，斧斫斩其足，○“斫斩”疑衍“斩”，《御览》作“破”。遂为守门者。以其无足，遂为守门之官，向谓之子有殃也。孔甲曰：“呜呼！有疾命矣夫！”乃作为《破斧》之歌，实始为东音。为东阳之音。

禹行功。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张平子《南都赋》、左太冲《吴都赋》并引作‘禹行水’，

《御览》一百三十五同。”见涂山之女，○梁仲子云：“《水经注》《淮水》及《江水》引此并作‘涂山’。”案宋柳金本元作“涂山”。禹未之遇而巡省南土。遇，礼也。禹未之礼而巡狩南行也，省南方之土。涂山氏之女乃令其妾候禹于涂山之阳。涂山在九江，近当涂也。山南曰阳也。○“候”，旧本作“待”，今从《初学记》十改。善注《吴都赋》引作“往候”。注“九江”，旧作“九回”，误，今据《汉书·地理志》改正。女乃作歌，歌曰：“候人兮猗。”○《选》注无“兮”字。实始作为南音。南方国风之音。周公及召公取风焉，以为《周南》、《召南》。取涂山氏女南音以为乐歌也。

周昭王亲将征荆，周昭王，康王之子，穆王之父。荆，楚也。秦庄王讳楚，避之曰“荆”。○《左氏僖四年传正义》引“荆”下有“蛮”字。辛余靡长且多力，为王右。右，兵车之右也。还反涉汉，梁败，○案：《左传正义》云：“旧说皆言汉滨之人，以胶胶船，故得水而坏，昭王溺焉。”不知本出何书？此言“梁败”，又互异也。王及蔡公扈于汉中。扈，坠，音曰颠陨之陨。○注“曰”字衍。辛余靡振王北济，又反振蔡公。振，救也。《传》曰：“齐桓公伐楚，让之曰：‘尔贡苞茅不入，王祭不供，无以缩酒，寡人是徵。昭王南征，没而不复，寡人是问。’对曰：‘贡之不入，寡君之罪，敢不共乎？昭王之不复，君其问诸水滨。’”由此言之，昭王为没于汉，辛余靡焉得振王北济哉？○孙云：“振者，振其尸也。注非。”周公乃侯之于西翟，实为长公。西翟，西方也。以辛余靡有振王之功，故赏之为长公。○注“功”，旧本作“力”，非是，今改正。殷整甲徙宅西河，○案：《竹书纪年》“河亶甲名整，元年自囂迁于相”，即其事也。旧校云：“‘河’一作‘阿’。”犹思故处，处，居也。实始作为西音。长公继是音以处西山，西音，周之音。秦缪公取风焉，实始作为秦音。取西音以为秦国之乐音。

有娥氏有二佚女，为之九成之台，成犹重。○孙云：“王逸注《离骚》引‘有娥氏有美女，为之高台而饮食之’。李善注《文选》《鲁灵光殿赋》、《齐故安陆昭王碑文》两引此文，‘为’下皆无‘之’字。”饮食必以鼓。鼓，乐。帝令燕往视之，○旧校云：“‘视’一作‘劼’。”鸣若谿谿。○孙云：“《安陆昭王碑文》注引作‘谿谿’。”二女爱而争搏之，覆以玉筐。少选，发而视之，少选，须臾。○梁仲子云：“《一切经音义》十三引《吕氏》作‘小选’，古‘少’、‘小’通用。”案：今《吕氏》本皆作“少选”，此与《荡兵》、《执一》诸篇皆然，无作“小”者，当亦由后人改之矣。燕遗二卵，北飞遂不反。帝，天也。天令燕降卵于有娥氏女，吞之生契。《诗》云：“天命玄鸟，降而生商。”又曰：“有娥方将，立子生商。”此之谓也。○案：《列女传》一引《诗》“有娥方将，立子生商”，亦无“帝”字。旧本作“有娥氏女方将”，因上文误衍二字，今删去。二女作歌，一终曰“燕燕往飞”，实始作为北音。北国之音。

凡音者，产乎人心者也。感于心则荡乎音，荡，动。音成于外而化乎内。内化生内心。是故闻其声而知其风，风，俗。察其风而知其志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意’，下同。”观其志而知其德。盛衰、贤不肖、君子小人皆形于乐，不可隐匿。故曰：乐之为观也，深矣。

土弊则草木不长，弊，恶，水烦则鱼鳖不大，扰，浑。○据此注则正文本作“水扰”，后人以《乐记》之文改之。世浊则礼烦而乐淫。烦，乱。淫，邪。郑、卫之声，桑间之音，说见《孟春纪》。此乱国之所好，衰德之所说。说，乐。流辟、詭越、悖滥之音出，出，生也。○“詭”与“佻”同。则滔荡之气、邪慢之心感矣，感则百奸众辟从此产矣。故君子反道以修德，修，治也。正德以出乐，和乐以成顺。乐以和为成顺。乐和而民乡方矣。乡，仰。方，道。

制乐

四曰：

欲观至乐，必于至治。至乐，至和之乐。至治，至德之治。其治厚者，其乐治厚；其治薄者，其乐治薄；○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潘安仁《笙赋》引此‘其乐厚’、‘其乐薄’，无两‘治’字。”乱世则慢以乐矣。今室闭户牖，动天地，一室也。故成汤之时，有谷生于庭，昏而生，比旦而大拱。《书叙》云：“伊陟相太戊，亳有桑谷祥，共生于朝。”太戊，太甲之孙，太康之子也，号为中宗。满两手曰拱。汤生仲丁，仲丁生太甲，太甲生太康，太康生太戊，凡五君矣。此云汤之时，不亦谬乎？由此观之，曝咸阳市门，无敢增损一字者，明畏不韦之势耳。故扬子云恨不及其时，车载其金而归也。○“而大拱”，旧本讹作“其大拱”，梁仲子据《御览》八十三改，与《韩诗外传》正同。梁伯子云：“昏生旦拱，与《史记》言‘一暮大拱’，并理所难信。《书大传》、《汉书·五行志》、《说苑·敬慎》篇、《论衡·异虚》篇并作‘七日大拱’，《韩诗外传》三作‘三日’，当以‘七日’为是。伪孔传及《家语·五仪》篇亦作‘七日’。”其吏请卜其故。灼龟曰卜。○《御览》“吏”作“史”。汤退卜者曰：“吾闻祥者，福之先者也，见祥而为不善，则福不至。妖者，祸之先者也，见妖而为善，则祸不至。”为善则福应之，故祸无从至也。○《外传》三以此为伊尹之言。于是早朝晏退，问疾吊丧，务镇抚百姓。三日而谷亡。亡，灭。○旧本“亡”讹“止”，今据《御览》改。《外传》亦作“亡”。故祸兮福之所倚，福兮祸之所伏。圣人所独见，众人焉知其极？极犹终。

周文王立国八年，○《外传》三“立”作“莅”。岁六月，文王寝疾五日而地动，东西南北不出国郊。邑外曰郊。百吏皆请曰：“臣闻地之动，为人主也。今王寝疾五日而地动，四面不出周郊，群臣皆恐，曰请移之。”○孙疑“曰”字衍，《外传》无。文王曰：“若何其移之也？”对曰：“兴事动众，以增国城，其可以移之乎！”文王曰：“不可。夫天之见妖也，以罚有罪也。我必有罪，故天以此罚我也。今故兴事动众以增国城，是重吾罪也。不可。”重犹益也。移咎徵于他人，是重吾罪，故曰“不可”。文王曰：○语毕而更起也。《外传》作“以之”，连上“不可”为文。“昌也请改行重善以移之，其可以免乎！”于是谨其礼秩、皮革，以交诸侯；饬其辞令、饬，读如敕。饬正其辞令也。币帛，以礼豪士；币，圭璧。帛，玄纁也。材倍百人曰豪也。颁其爵列、等级、田畴，以赏群臣。○旧校云：“‘赏’一作‘宾’。”无几何，疾乃止。止，除也。文王即位八年而地动，已动之后四十三年，凡文王立国五十一年而终。此文王之所以止殃翦妖也。翦，除。

宋景公之时，荧惑在心。景公，元公佐之子栾。荧惑，五星之一，火之精也。心，东方宿，宋之分野。公惧，召子韦而问焉，曰：“荧惑在心，何也？”子韦，宋之太史，能占宿度者，故问之。子韦曰：“荧惑者，天罚也；心者，宋之分野也。祸当于君。虽然，可移于宰相。”公曰：“宰相，所与治国家也，而移死焉，不祥。”祥，吉。○注“吉”，疑本是“善”字。子韦曰：“可移于民。”公曰：“民死，寡人将谁为君乎？宁独死。”《传》曰：“后非众无以守邑。”故曰“将谁为君乎”？○案：“众非元后何戴，后非众罔与守邦”，此晚出《古文尚书·大禹谟》文也。汉时未有此，故诱皆以为《传》。子韦曰：“可移于岁。”公曰：“岁害则民饥，谷不熟为饥也。民饥必死。为人君而杀其民以自活也，其谁以我为君乎？”《传》曰：“众非元后何戴。”故曰“其谁以我为君”。是寡人之命固尽已，子无复言矣。”子韦还走，北面载拜曰：“臣敢贺君。天之处高而听卑。君有至德之言三，天必三赏君。今昔荧惑其徙三舍，○“今昔”本多作“今夕”，今依李本作“今昔”。昔训夜。君延年二十一岁。”公曰：“子何以知之？”对曰：“有三善言，必有三赏，荧惑必三徙舍。○“必三徙舍”，旧作“有三徙舍”，讹，今据《淮南·道应训》及《新序》四改正。舍行七星，星，宿也。星一徙当一（原为“七”，误，据许维通本改）年，三七二十一，臣故曰君延年二十一岁矣。以德复星也。徙三舍固其理也。死生有命，不可益矣。而延二十一岁，诱无闻也。臣请

伏于陛下以伺候之。荧惑不徙，臣请死。”公曰：“可。”是夕荧惑果徙三舍。

明理

五曰：

五帝三王之于乐，尽之矣。尽，极。乱国之主未尝知乐者，是常主也。非贤主也。夫有天赏得为主，而未尝得主之实，未尝得为贤主之实。此之谓大悲。此之为大悲哀之人。是正坐于夕室也，夕室，以喻悲人也。言其室邪夕不正，徒正其坐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《晏子春秋》六曰：‘景公新成柏寝之室，使师开鼓琴。师开左抚宫，右弹商，曰室夕云云。公曰：先君太公以营丘之封立城，曷为夕？晏子对曰：古之立国者，南望南斗，北戴枢星，彼安有朝夕哉？然而以今之夕者，周之建国，国之西方，以尊周也。’”其所谓正，乃不正矣。悲人所为，如坐夕室，自以为正，乃不正之谓也。

凡生，非一气之化也；长，非一物之任也；成，非一形之功也。故众正之所积，其福无不及也；及，至也。众邪之所积，其祸无不逮也。其风雨则不适，适，时也。其甘雨则不降，其霜雪则不时，不当霜雪而霜雪，故曰“不时”。寒暑则不当，不当寒而寒，不当暑而暑。阴阳失次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易次’。”四时易节，谓不得其所。○旧校云：“‘节’一作‘位’。”人民淫烁不固，淫邪销烁不一也。不固，不执正道。禽兽胎消不殖，销烁不成，不得长殖也。草木庠小不滋，滋亦长。○“庠”与“卑”同。旧本作“瘠”，讹，今改正。五谷萎败不成。成，熟也。其以为乐也，若之何哉？言不可以为乐，故曰“若之何哉”。故至乱之化，君臣相贼，君不君，臣不臣，故相贼。长少相杀，父子相忍，弟兄相诬，知交相倒，倒，逆。夫妻相冒，日以相危，失人之纪，冒，嫉。危，疑。相嫉则相猜疑，故失人道之纲纪。○案：“日以相危，失人之纪”，乃统承上文，不专以夫妻言。注非。心若禽兽，长邪苟利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苟且’。”不知义理。乱政之化也，心如禽兽，焉知义理。

其云状有若犬、若马、若白鹄、若众车；云气形状如物之形也。有其状若人，苍衣赤首，不动，其名曰天衡；衡物之气。○《御览》八百七十七作“天冲”。有其状若悬旌而赤，其名曰云旌；云气之象旌旗者。○“悬旌”，旧本作“悬釜”，讹。案：《御览》作“悬旌”，“旌”与“旌”同，今定为“旌”字。有其状若众马以斗，其名曰滑马；《五行传》为马妖也。有其状若众植华以长，○旧校云：“‘华’一作‘藿’。”黄上白下，其名蚩尤之旗。○旧本作“蚩尤之旌”，又作“蚩尤之旌旗”，皆讹。今据《史记·天官书》、《汉书·天文志》改正。《集解》及师古注并引晋灼曰：“《吕氏春秋》云其色黄上白下。”其日有斗蚀，有倍僂，有晕珥，斗蚀，两日共斗而相食。倍僂、晕珥，皆日旁之危气也；在两旁反出为倍，在上反出为僂，在上内向为冠，两旁内向为珥。晕，读为君国子民之君。气围绕日周围，有似军营相围守，故曰“晕”也。○“倍僂”亦作“背僂”，又作“背僂”，《汉志》作“背穴”。有不光，有不及景，○旧校云：“‘及’一作‘反’。”有众日并出，有昼盲，盲，冥也。有霄见。霄，夜。见，明。○“霄”，当是“宵”之借。其月有薄蚀，薄，迫也。日月激会相掩，名为薄蚀。○“其月”，旧本作“其日”，误，今改正。有晖珥，有偏盲，有四月并出，有二月并见，并犹俱也。有小月承大月，有大月承小月，有月蚀星，有出而无光。其星有荧惑，荧惑，火精。有彗星，有天棓，有天櫓，有天竹，有天英，有天干，干，楯也。有贼星，有斗星，有宾星。其气有上不属天，下不属地，属犹至。有丰上杀下，有若水之波，有若山之楫，楫，林木也。春则黄，夏则黑，秋则苍，冬则赤。其妖孽有生如带，有鬼投其陴，陴，脚也，音“杨子爱豸一毛”之豸。○案：陴字音义皆可疑，或是骨幹之幹，则是脊胁也，与豸音正同，但不当训为脚耳。有菟生雉，

雉亦生雉，雉，一名冠爵，于《五行传》羽虫之孽。有螟集其国，其音匈匈，食心为螟。音声飞匈匈，惊动众人，集其国都也。国有游蛇西东，于《五行传》为蛇妖也。西东，示民流迁，国不安宁也。马牛乃言，言，语。皆妖也。犬彘乃连，连，合。皆妖也。○汉孝景二年有此。有狼入于国，国，都也。《河图》曰：“野鸟入，主人亡也。”有人自天降，降，下。人，妖也。市有舞鸱，国有行飞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彘’。”马有生角，于《五行传》为马祸。雄鸡五足，羽虫之孽。有豕生而弥，弥，蹄不甲也。于《五行传》为青黑之祥也。○注旧本“青黑”上有“墨”字衍。鸡卵多颡，○案：《说文》“颡，卵不孚也，徒玩切”。旧本作“假”，讹，今改正。《淮南·原道训》、《法言·先知》篇俱有“颡”字。有社迁处，迁，移。○案：《史记·六国表》：“秦惠文君二年宋太丘社亡。”有豕生狗。于《五行传》为豕祸。国有此物，其主不知惊惶亟革，上帝降祸，凶灾必亟。乱惑之主，见妖孽之怪，不知惊惶疾自革更，共御厥罚，故上帝降之祸，凶灾必至。○“共御”，旧本作“共卫”，讹，今从《书大传》改正。其残亡死丧，殄绝无类，流散循饥无日矣。循，大也。谷不熟曰饥。无复有期日也。此皆乱国之所生也，不能胜数，尽荆、越之竹，犹不能书。楚、越，竹所出也，尚不能胜书者，妖多也。故子华子曰：“夫乱世之民，长短颡■，百疾，疾，病也。长短者，无节度也。颡犹大。■，逆也。百疾，变诈也。既无节度，大逆为变诈之疾也。○案：《庄子·徐无鬼》篇“颡滑有实”，向秀注：“颡滑，错乱也。”此“颡■”疑与“颡滑”义同。注“颡犹大”，旧本作“■犹大”，讹。又“逆”作“迎”，亦讹。今并改正。民多疾病，道多褊褊，盲秃伛尪，万怪皆生。”褊，小儿被也。褊，褊格绳也。言民褊负其子走道，跛而散去。盲，不见。秃，无发。伛，偻俯者也。尪，短仰者也。怪物妄生非一类，故言万怪者也。○注“褊，褊格绳也”，旧本“格”作“袷”，又作“拾”，下又衍一“上”字，皆讹。案：褊格即缕络，《方言》“络谓之格”，义得通也，后《直谏》篇注作“缕格”。段若膺云：“织缕为络，其绳谓之褊。”梁仲子云：“《论语》‘褊负’，疏引《博物志》云‘织缕为之’。又《汉书·宣帝纪》注：‘李奇曰：褊，络也。’”故乱世之主，乌闻至乐？乌，安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乌’一作‘焉’。”不闻至乐，其乐不乐。乱国之乐怨以悲，不闻至德之乐，故曰“其乐不乐”也。

第七卷

孟秋纪

孟秋

一曰：

孟秋之月，○旧此下有“长日至四旬六日”七字，又注云“夏至后，日尚长，至四十六日立秋，昼夜等，故曰长日至四旬六日”二十五字，于文不类。且后文自有注，不应预出。立秋时亦不得云昼夜等。谢以辞义俱浅陋，定为俗师所加。今从《月令》删去。**日在翼**，孟秋，夏之七月。翼，南方宿，楚上分野。是月，日躔此宿。**昏斗中，旦毕中**。斗，北方宿，吴之分野。毕，西方宿，赵之分野。是月昏旦时，皆中于南方。○正文旧又衍“则立秋”三字，《月令》无，今并删去。又注“毕，赵之分野”，旧“赵”讹作“越”。案《淮南·天文训》则属魏。**其日庚辛，其帝少皞**，庚辛，金日也。少皞，帝喾之子挚兄也。以金德王天下，号为金天氏，死配金，为西方金德之帝。**其神蓐收**。少皞氏裔子曰该，皆有金德，死托祀为金神。○注“皆”字疑当作“实”。**其虫毛，其音商**，金气寒，裸者衣毛。毛，虫之属，而虎为之长。商，金也，其位在西方。○注“裸者衣毛”，旧本脱“毛”字，今从《淮南》注补。**律中夷则，其数九**。夷则，阳律也，竹管音与夷则和，太阳气衰，太阴气发，万物肃然，应法成性，故曰“律中夷则”。其数九，五行数五，金第四，故曰“九”。○梁仲子云：“《初学记》引注‘气衰’作‘力衰’，‘肃然’作‘雕伤’。”**其味辛，其臭腥**，五行，金味辛，金臭腥。**其祀门，祭先肝**。孟秋始内，由门入，故祀门也。肝，木也。祭祀之肉用其胜，故先进肝。又曰：肝，金也，自用其藏也。**凉风至，白露降**，凉风，坤卦之风，为损。降，下。**寒蝉鸣，鹰乃祭鸟，始用行戮**。寒蝉得寒气，鼓翼而鸣，时候应也。是月鹰挚杀鸟于大泽之中，四面陈之，世谓之祭鸟。于是时乃始行戮，刑罚顺秋气。○“始用”，《月令》、《淮南》皆作“用始”。此误倒也。高注《淮南》云“用是时乃始行戮”，语尤明。**天子居总章左个**，总章，西向堂也。西方总成万物，章明之也，故曰“总章”。左个，南头室也。**乘戎路，驾白骆**，戎路，白路也。白马黑鬣曰骆。**载白旂，衣白衣，服白玉**，白，顺金也。**食麻与犬，其器廉以深**。犬，金畜也。廉，利也，象金断割。深，象阴闭藏。

是月也，以立秋。先立秋三日，大史谒之天子，夏至后四十六日立秋，多是在是月。谒，告也。曰：“某日立秋，盛德在金。”天子乃斋。盛德在金，金主西方也。斋，自裡洁。立秋之日，天子亲率三公、九卿、诸侯、大夫以迎秋于西郊。九里之郊。还，乃赏军率武人于朝。金气用事，治兵讨暴，非率不整，非武不齐，故赏军将与武人于朝，与众共之。天子乃命将帅，选士厉兵，简练桀俊，材过万人曰桀，千人曰俊。○旧本“选”误“还”，又脱“士”字，今从汪本据《月令》补正。《淮南》作“选卒”。**专任有功，以征不义，征，正也。诘诛暴慢，以明好恶，巡彼远方**。巡，行也。远方，天下也。○“巡”，《月令》、《淮南》作“顺”。

是月也，命有司，修法制，禁令。缮囹圄，具桎梏，禁止奸，囹圄，法室。桎梏谓械，在足曰桎，在手曰梏，所以禁止人之奸邪。**慎罪邪，务搏执**。命理瞻伤察创，视折审断，慎，戒。有奸罪者搏执之也。理，狱官也。使视伤创毁折者可断之，故曰“审断”。**决狱讼，必正平，戮有罪，严断刑**。争罪曰狱，争财曰讼。决之者必得其正平，不直者戮而刑之。○“正平”，《月令》作“端平”，此反不为始皇讳。**天地始肃，不可以赢**。肃，杀。素气始行，不可以骄赢。犯令必诛，故曰“不可以赢”。○注“犯令必诛”以下乃后人所妄加。高氏本以“赢”与“盈”同。夏日长赢，今当秋收敛之候，不可以骄盈也。《淮南》注“赢，盛也”，义亦相似。《月令》郑注云“解也”，以肃为严急，故不可以舒缓，与骄盈意亦未尝不相近也。

是月也，农乃升谷，天子尝新，先荐寝庙。升，进也。先致寝庙，《孝经》曰：

“四时祭祀，不忘亲也。”命百官，始收敛。收敛，孟秋始内。完堤防，谨壅塞，以备水潦。是月，月雨于毕，俾雨滂沱，故预完堤防，备水潦。修宫室，附墙垣，补城郭。附，读如符。附犹培也。○《月令》“附”作“坏”。

是月也，无以封侯、立大官，封侯，裂土封之邑也。大官，谓上公九命之官。无割土地，行重币，出大使。无割土地，以地赐人。重币，金帛之币。大使，使命也。方金气之收藏，皆所不宜行也。

行之是令，而凉风至三旬。孟秋行冬令，则阴气大胜，介虫败谷，戎兵乃来。冬，水王，而行其令，故阴气大胜也。介虫，龟属。冬，玄武，故介甲之虫败其谷也。金水相并，则戎兵来侵为害。行春令，则其国乃旱，阳气复还，五谷不实。春阳亢燥，而行其令，故枯旱也。是月凉风用事，而行春暖之令，而谷更生，故害而不成实也。○“复还”本或作“后还”，误，今从汪本，与《月令》、《淮南》皆合。行夏令，则多火灾，寒热不节，民多疟疾。夏，火王，而行其令，故多火灾。金气，火气。寒热相干不节，使民病疟疾。寒热所生。○《月令》作“则国多火灾”。《淮南》作“冬多火灾”。

荡兵○一作“用兵”。

二曰：

古圣王有义兵而无有偃兵。偃，止。兵之所自来者上矣，自，从。上，古。○旧校云：“‘上’一作‘久’。”与始有民俱。俱，皆。凡兵也者，威也；威也者，力也。民之有威力，性也。性者所受于天也，非人之所能为也。武者不能革，革，更。而工者不能移。移，易。兵所自来者久矣，黄、炎故用水火矣，黄，黄帝；炎，炎帝也。炎帝为火灾，黄帝灭之也。○《御览》二百七十一“故”作“固”，下文皆作“固”。案“故”、“固”古亦通用。共工氏固次作难矣，共工之治九州，有异高辛氏，争为帝而亡，故曰“次作难也”。○《御览》“次”作“欲”。五帝固相与争矣，递兴废，胜者用事。人曰。旧本作“又曰”，今从《御览》改。“蚩尤作兵”，蚩尤非作兵也，利其械矣。蚩尤，少皞氏之末，九黎之君名也。始作乱，伐无罪，杀无辜，善用兵，为之无道，非始造之也，故曰“非作兵也”。○《御览》“矣”作“也”。未有蚩尤之时，民固剥林木以战矣，胜者为长。长，率。长则犹不足治之，故立君。立，置也。君又不足以治之，故立天子。天子之立也出于君，君之立也出于长，长之立也出于争。战胜而为长，故曰“出于争”。争斗之所自来者久矣，不可禁，不可止。天生五材，民并用之，废一不可，谁能去兵？兵之来久矣，圣人以治，乱人以亡，废兴、存亡、昏明之术也，故曰“不可禁，不可止”。○注本子罕语，见襄廿七年《左传》。故古之贤王有义兵而无有偃兵。

家无怒咎，则竖子婴儿之有过也立见；家无严亲怒咎之威，则小子好争上下，过立著见也。国无刑罚，则百姓之悟相侵也立见；无刑罚可畏，臣下故有相侵凌夺掠之罪。○“悟”与“忤”、“牾”并通用。《史记·韩非传》“大忠无所拂悟”，《索隐》云：“不拂‘牾’于君。”《正义》云：“‘拂悟’，当为‘拂忤’，古字假借耳。”今本《史记》作“拂辞”，误也。朱本于此书又删去“悟”字，轻改古书，最不可训。天下无诛伐，则诸侯之相暴也立见。无诛伐可畏，故相暴，大兼小也。故怒咎不可偃于家，刑罚不可偃于国，诛伐不可偃于天下，有巧有拙而已矣。巧者以治，拙者以乱。故古之圣王有义兵而无有偃兵。

夫有以■死者，欲禁天下之食，悖；悖，惑。有以乘舟死者，欲禁天下之船，悖；有以用兵丧其国者，欲偃天下之兵，悖。夫兵不可偃也，譬之若水火然，水以疗汤，火以熟食，兵以除乱，夫何偃也？故曰“若水火然”。○注“熟食”，旧本“熟”多作“热”，讹，唯朱本作“熟”，此可从。善用之则为福，不能用之则为祸；《传》曰“能者养之以求福，不能者败之以取祸”，此之谓。○案：《左氏成十三年传》刘子言“能者养以之

福，不能者败以取祸”。《汉书》《律志》、《五行志》，汉《酸枣令刘熊碑》，皆作“养以之福”，孔疏、颜注莫不同。今本则作“养之以福”，此注颇与今本同。凡注家引书，诚不必尽符本文，然此颇有后人妄改痕迹。缘高氏本作“养以之福”，读者不解，因改为“求福”，而以“之”字移于上，又于次句亦增一“之”字，以成对文。末句“此之谓也”，删去“也”字，则必刻成之后，就板增两字，而未句只有一字之空，故并“也”字去之，始整齐耳。元和陈芳林云：“改‘之福’为‘求福’，则非定命矣。”斯言允哉。若用药者然，得良药则活人，得恶药则杀人。义兵之为天下良药也亦大矣。义兵除天下之凶残，解百姓之倒悬而生育之，故方之于良药。且兵之所自来者远矣，未尝少选不用。贵贱长少、贤者不肖相与同，有巨有微而已矣。少选，须臾也。贤不肖者用兵，皆欲得胜，是其同也。巨，掩略。微，要妙，睹未萌之萌也。察兵之微，在心而未发，兵也；疾视，兵也；作色，兵也；傲言，兵也；援推，
○案：援推，义当与推挽同，或援之使来，或推之使去，有分别，见即兵象矣。旧校云“一作‘挂刺’”，所未能详也。兵也；连反，○“连反”当出《易·蹇》爻辞。连，与人也；反，自守也；有同有异而兵兴矣。旧校云“‘连’一作‘速’”，疑误。兵也；侈斗，○犹斗侈也，谓以奢侈相争胜也。兵也；三军攻战，兵也：此八者皆兵也，微巨之争也。今世之以偃兵疾说者，终身用兵而不自知悖，故说虽强，谈虽辨，文学虽博，犹不见听。虽以辨文博，力说偃兵，不自知博者，不听从也。○注“博者”字讹，或“博”是“悖”字，下亦当有一“人”字。故古之圣王有义兵而无有偃兵。

兵诚义，以诛暴君而振苦民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弱民’。”民之说也，若孝子之见慈亲也，若饥者之见美食也；民之号呼而走之，走，归。若强弩之射于深溪也，若积大水而失其壅堤也。中主犹若不能有其民，而况于暴君乎？中主，非贤君。

振乱

三曰：

当今之世浊甚矣，浊，乱也。君肆虐，不可禁卫，故乱甚。○注“禁卫”疑亦是“禁御”。黔首之苦不可以加矣。民人之苦毒，不可复增加。天子既绝，贤者废伏，绝，若三代之末，祚数尽也。贤者不见用，故废伏。○赵云：“天子既绝，谓周已亡而秦未称帝之时也。”世主恣行，与民相离，黔首无所告愬。世主，乱主也。乱政亟行，与民相违，黔首怀怨，无所控告。世有贤主、秀士，宜察此论也，则其兵为义矣。贤主，治主也。秀士，治士也。宜察恣行之主与民相离怨而舍之也，必举兵诛之。诛其君，吊其民，故曰“其兵为义”也。○注“为之义”，疑“之”字衍，或“为”字当作“谓”。天下之民，且死也而生，且，将也。治主之兵救其民，故曰将生也。○且，将也。旧本作“行也”，讹，今改正。且辱者也而荣，荣，光明也。且苦者也而逸。民见吊恤安逸。世主恣行，则中人将逃其君，去其亲，又况于不肖者乎？遭恣行之君，中凡之人将逃而去之，不能顾其亲戚也，又况下愚不肖之人，能保守其君而不逃去其亲者也？故义兵至，则世主不能有其民矣，人亲不能禁其子矣。世主暴乱，若桀、纣者也，民去之而归汤、武，故不能得其有也，其亲不能禁止其子。

凡为天下之民长也，虑莫如长有道而息无道，赏有义而罚不义。今之世学者多非乎攻伐。非攻伐而取救守，取救守则乡之所谓长有道而息无道、赏有义而罚不义之术不行矣。天下之长民，其利害在○旧校云：“一本下有‘此’字。”朱本从之。今案：“在察此论也”连下读为是，观下文可见。察此论也。攻伐之与救守一实也，攻伐欲陷人，救守欲完人，其实一也。而取舍人异。攻伐欲破人，救守欲全人，故曰“取舍人异”。以辨说去之，终无所定论。固不知，悖也；知而欺心，诬也。论说事情，固不知之，是为悖；实知之而自欺其心，是为诬。诬悖之士，虽辨无用矣。辨无所施，

故谓之“无用”。○赵云：“言说虽若可听，而断不可用也。下文申言其故。”是非其所取而取其所非也，是利之而反害之也，安之而反危之也。民以为安，而安之以礼义也；危之，乃危亡之道也；故曰安之反危也。○言非攻伐欲以安利之，而不知其适相反。为天下之长患，致黔首之大害者，若说为深。说若是者，为天下之患，为黔首之害深而大也。夫以利天下之民为心者，不可以不熟察此论也。论犹别也。○“别”即“辩”，古通用。

夫攻伐之事，未有不攻无道而罚不义也。攻无道而伐不义，则福莫大焉，黔首利莫厚焉。厚，重也。禁之者，禁，止也。是息有道而伐有义也，是穷汤、武之事，而遂桀、纣之过也。遂犹长也。凡人之所以恶为无道不义者，为其罚也；恶犹畏。所以蕲有道行有义者，为其赏也。蕲，读曰祈。或作“勤”。今无道不义存，存者，赏之也；虽存，幸耳，赏之非也。而有道行义穷，穷者，罚之也。虽穷，不幸耳，罚之非也。○注皆不得本意，此所云赏罚，岂真赏之罚之也哉？使无道者安全，即不啻赏之；使有道者不得伸天讨，即不啻罚之矣。赏不善而罚善，欲民之治也，不亦难乎？治，整也。故乱天下害黔首者，若论为大。论若是者，赏所当罚者，罚所当赏者，是以乱天下而害黔首最为大也。○案：此篇之论，其谓天下攻伐人者之皆义兵乎？苟非义兵，则能救守者，正《春秋》之所深嘉而乐予也，而此非之，是与圣贤之意相违矣。下篇虽稍持平，然亦偏主攻伐意多。

禁塞

四曰：

夫救守之心，未有不守无道而救不义也。守无道而救不义，则祸莫大焉，莫，无也。无有大之者。为天下之民害莫深焉。深，重也。无有重之者。凡救守者，太上以说，说，说言也。○注当是“说以言也”，次“说”字讹。其次以兵。以兵威之。以说则承从多。旧校云：“‘从’一作‘徒’。”群，日夜思之，事心任精，起则诵之，卧则梦之。自今单唇乾肺，费神伤魂，单，尽。乾，晞。费，损。神，人之神也。魂，人之阳精也。阳精为魂，阴精为魄。○“自今”疑本是“自令”。上称三皇五帝之业以愉其意，愉，悦。下称五伯名士之谋以信其事，信，明也。其说救守之事。早朝晏罢，以告制兵者，制者，主也。谓敌之主兵者。行说语众，以明其道。道毕说单而不行，毕、单皆尽。不行，不见从。则必反之兵矣。说不见从，故反之以兵威之。反之于兵，则必斗争之情，必且杀人，○“斗争”二字当叠。是杀无罪之民，以兴无道与不义者也。无道与不义者存，是长天下之害，为天下之害者得滋长。而止天下之利，晋献公曰：“物不两施。”害长故利止者也。虽欲幸而胜，祸且始长。晋献公伐丽戎，史苏曰：“胜而不吉。”故曰祸乃始长也。先王之法曰：“为善者赏，为不善者罚。”古之道也，不可易。易犹违。今不别其义与不义，而疾取救守，不义莫大焉，害天下之民者莫甚焉。故取攻伐者不可，非于义可攻可伐，故不可非也。攻伐不可，取于义不可攻不可伐，故不可取，惟义所在。救守不可，非于义当救当守，故不可非。救守不可。取于义当守当救，不可取而有之也。○此“救守不可取”五字乃衍文。注亦无异前说，皆当删去。惟义兵为可。（按：陈昌齐曰，据文义当以四“不可”截句，高氏误读误注。）兵苟义，攻伐亦可，以有道攻伐无道，故《司马法》曰“以战去战，虽战可也”，此之谓也。救守亦可；谓诸侯思启封疆，以无道攻有道，虽救之可也，极困设守亦可也。兵不义，攻伐不可，若以桀、纣之兵攻伐汤、武，曷当可乎？救守不可。桀、纣坚守而往救之，亦不可也。

使夏桀、殷纣无道至于此者，幸也；使吴夫差、智伯瑶侵夺至于此者，幸也；夫差，吴王阖闾之子。智伯，智宣子之子襄子也。使晋厉、陈灵、宋康不善至于此者，幸也。晋厉公，景公之子州蒲也。陈灵公，共公之子平国也。宋康王，在春秋后，当战国时，僭称王。○案：厉公实名州满，《史记》作“寿曼”，声同耳。梁伯子云：“《左传成十年正义》引

应劭《诹议》云：‘周穆王名满，而有晋侯州满。’”若令桀、纣知必国亡身死，殄无后类，吾未知其厉为无道之至于此也。吴王夫差、智伯瑶知必国为丘墟，身为刑戮，吾未知其为不善无道侵夺之至于此也。夫差、智伯为无道，侵夺无厌。夫差为越王勾践所灭，智伯为襄子所杀于晋阳之下也。晋厉知必死于匠丽氏，匠丽氏，晋大夫家也。厉公无道，栾书、中行偃杀之于匠丽氏也。陈灵知必死于夏徵舒，夏徵舒，陈大夫御叔之子，夏姬所生也。灵公通于夏姬，与孔宁、仪行父饮酒于夏氏。徵舒过之，公谓行父曰：“徵舒似汝。”对曰：“亦似君。”徵舒病之。公出自其廐，射而杀之，故曰“死于夏徵舒”。宋康知必死于温，吾未知其为不善之至于此也。温，魏邑也。宋康王，名偃，宋元公佐六世之孙，辟兵之子也。立十一年，自为王。东败齐，取五城；南败楚，取三百里；西败魏军于温；与齐、楚、魏为敌国。以韦囊盛血，悬而射之，号曰射天。诸侯患之，咸曰宋复为纣，不可不诛。即位四十七年，齐湣王与楚、魏伐宋，遂灭之，而三分其地，故曰“死于温”。○“宋康”，《荀子·王霸》篇作“宋献”，杨倞云：“国灭之后，其臣子各私为谥，故不同。”案：此注依《宋世家》为说。“四十七年”，《年表》僖立止四十三年。梁伯子云“宋实无取齐、楚地及败魏军之事”，详所著《史记刊误》中。此七君者，大为无道不义，所残杀无罪之民者，不可为万数；万人一数之，言多不可胜数。○“大为无道”，旧本“为”误作“而”，今改正。壮佼、老幼、胎■之死者，○“■”与“■”同。大实平原，广堙深溪、大谷，赴巨水，积灰，填沟洫险阻，犯流矢，蹈白刃，加之以冻饿饥寒之患，以至于今之世，为之愈甚。故暴骸骨无量数，言多。为京丘若山陵。战斗杀人，合土筑之，以为京观，故谓之京丘，若山林高大也。世有兴主仁士，深意念此，亦可以痛心矣，亦可以悲哀矣。哀亦痛也。

察此其所自生，生于有道者之废，而无道者之恣行。恣，放也。夫无道者之恣行，幸矣。无道者恣其情欲而见信用，不得诛灭，是乃幸也。故世之患，不在救守，而在于不肖者之幸也。○正文似讹，当云“故世之患，在于救守，而为不肖者之幸也”，如此方与上下文顺。救守之说出，则不肖者益幸也，贤者益疑矣。疑怪其何以益幸也。故大乱天下者，在于不论其义而疾取救守。疾犹争。

怀宠

五曰：

凡君子之说也，非苟辨也；士之议也，非苟语也。必中理然后说，理，义。必当义然后议。议，言。故说义而王公大人益好理矣，士民黔首益行义矣。一命为士民。士民之说为士者也。义理之道彰，则暴虐奸诈侵夺之术息也。彰，明。息，灭。暴虐奸诈之与义理反也，其势不俱胜，不两立。故兵入于敌之境，境，壤。则民知所庇矣，庇，依荫也。黔首知不死矣。知义兵救民之命，不杀害。至于国邑之郊，不虐五谷，不掘坟墓，不伐树木，不烧积聚，不焚室屋，不取六畜。得民虏奉而题归之，奉，送也。以彰好恶；好其颀民，恶其恶君也。《传》曰：“其君是恶，其民何罪？”此之谓也。信与民期，以夺敌资。以信与民期，不违之也。资，用也。敌以暴虐用其民，故以信义夺其民也。若此而犹有忧恨冒疾遂过不听者，虽行武焉亦可矣。

先发声出号号，令。曰：兵之来也，以救民之死。死，命。子之在上无道，据傲子，谓所伐国之君。○“据”当与“倨”通，朱本即作“倨”。荒怠，贪戾虐众，恣睢自用也，辟远圣制，警丑先王，排訾旧典，上不顺天，顺，承。下不惠民，惠，爱。征敛无期，求索无厌，期，度。厌，足。○注旧作“其度厌之”，讹，今改正。罪杀不辜，庆赏不当。若此者，天之所诛也，人之所仇也，不当为君。今兵之来也，将以诛不当为君者也，以除民之仇而顺天之道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天’一作‘民’。”民有逆天之道，卫人之仇者，身死家戮不赦。卫犹护助也。救无道之君，则身死家戮不赦贷也。○孙云：“‘不赦’，旧本误作‘不救’。注‘赦贷’，旧本误作‘救貳’。”今并从孙说改正。有能以家听者，禄之以家；以一家禄之。以里听者，禄之以里；里，闾也。

《周礼》“五家为比，五比为闾”，闾，二十五家。以乡听者，禄之以乡；《周礼》“二千五百家为州，五州为乡”，乡，万二千五百家。以邑听者，禄之以邑；《周礼》“八家为井，四井为邑”，三十二家也。此上乡邑皆不从《周礼》。以国听者，禄之以国。国，都也。《周礼》“二千五百家为县，四县为都”，然则国都万家也。故克其国，不及其民，克，胜。及，罪。独诛所诛而已矣。所诛，君也。举其秀士。旧校云：“一作‘俊’。”案：非是。而封侯之，秀士，俊士。选其贤良而尊显之，授以上位。求其孤寡而振恤之，无子曰孤，无夫曰寡。振，贍。矜，恤。见其长老而敬礼之。尊高年。皆益其禄，加其级。禄，食。级，等。论其罪人而救出之。论犹理。○“救”，亦当作“赦”。分府库之金，散仓廩之粟，金，铁也，可以为田器，皆布散以与人民。以镇抚其众，不私其财。问其丛社大祠，民之所不欲废者而复兴之，兴之，举其祀。曲加其祀礼。是以贤者荣其名，而长老说其礼，民怀其德。怀，安也。

今有人于此，能生死一人，生，活也。则天下必争事之矣。事此一人。义兵之生一人亦多矣，○案“一”字衍。人孰不说？故义兵至，则邻国之民归之若流水，民归之若流水，不可壅御也。诛国之民望之若父母，行地滋远，得民滋众，所诛国之民，睇望义兵之至，若望其父母。滋，益；众，多也。《孟子》曰：“百姓箪食壶浆以迎王师，奚为后予？”此之谓也。兵不接刃而民服若化。接，交。若被其化也。○“若化”，本多作“其化”，今从宋邦又本。

第 八 卷

仲 秋 纪

仲秋

一曰：

仲秋之月，日在角，仲秋，夏之八月。角，东方宿，韩、郑之分野。是月，日躔此宿。昏牵牛中，旦觜觿中。牵牛，北方宿，越之分野。觜觿，西方宿，魏之分野。是月昏旦时，皆中于南方。○案：《淮南·天文训》觜觿属赵。其日庚辛，其帝少皞，其神蓐收，其虫毛，其音商，说在《孟秋》。律中南吕，南吕，阴律。是月，阳气内藏，阴旅于阳，任其成功，竹管音中南吕。其数九。其味辛，其臭腥，其祀门，祭先肝。凉风生，说在《孟秋》。○《月令》作“盲风至”，郑注：“盲风，疾风也。”孙云：“《孟秋》已云凉风至，此何以又云凉风生？应从《记》。”候雁来，玄鸟归，群鸟养羞。是月候时之雁从北漠中来，南过周、雒之彭蠡。玄鸟，燕也，春分而来，秋分而去，归蛰所也。《传》曰：“玄鸟氏，司分者也。”寒气将至，群鸟养进其毛羽御寒也，故曰“群鸟养羞”。○注“北漠”，各本作“北汉”，讹，今从汪本，与《淮南》注合。郑注《月令》云“羞谓所食也”，此注又别。天子居总章太庙，总章，西向堂。太庙，中央室也。乘戎路，驾白骆，载白旂，衣白衣，服白玉，食麻与犬，其器廉以深。说在《孟秋》。

是月也，养衰老，授几杖，行糜粥饮食。阴气发，老年衰，故共养之。授其几杖，赋行饮食糜粥之礼。今之八月，比户赐高年鸠杖粉粢是也。《周礼》大罗氏掌献鸠杖以养老，又伊耆氏掌共老人之杖。○“糜”与“糜”同，本亦作“糜”。《周礼》罗氏掌献鸠以养国老，《礼记·郊特牲》有大罗氏，此参用彼文，衍“杖”字，缺“国”字。《周礼》伊耆氏共王之齿杖，郑注：“王之所以赐老者之杖。”乃命司服，具饬衣裳，文绣有常，制有小大，度有短长，衣服有量，必循其故，冠带有常。司服，主衣服之官。将饬正衣服，故命之也。上曰衣，下曰裳。青与赤五色备谓之绣。《周礼》：“司服掌王之吉服，祀昊天上帝则大裘而冕，祀五帝亦如之，享先王则衮冕，享先公飨射则衮冕，祀四望山川则毳冕，祭社稷五祀则絺冕，群小祀则玄冕，凡兵事韦弁服，视朝则皮弁服。”皮者鹿皮冠，服者素积也，故曰小大短长，冠带有常也。○旧注多脱误，今考《礼》注补正。命有司，申严百刑，斩杀必当，有司，理官。刑非一，故言百。军刑斩，狱刑杀，皆重其事，故曰“必当”。无或枉桡，枉桡不当，反受其殃。凌弱为枉，违强为桡。反，还。殃，咎。

是月也，乃命宰祝，巡行牺牲，视全具，案刍豢，宰，于《周礼》为充人，掌养祭祀之牺牲。系于牢，刍之三月也。祝，太祝。以骍牲事神，祈福祥也。巡行牺牲，视其全具者，恐其毁伤。案其刍豢之薄厚。牛羊曰刍，犬豕曰豢。瞻肥瘠，察物色，物，毛也。必比类，量小大，视长短，皆中度。五者者备当，上帝其享。天子乃雩，御佐疾，以通秋气。雩，逐疫除不祥也。《语》曰：“乡人雩，朝服立于阼阶。”御，止也。佐疾谓疗也，雩以止之也。以通达秋气，使不壅闭。○《月令》无“御佐疾”三字。以犬尝麻，先祭寝庙。犬，金畜也。麻始熟，故尝之。

是月也，可以筑城郭，建都邑，国有先君宗庙曰都，无曰邑。穿窬窳，修囷仓。穿水通窬，不欲地泥湿也。穿窬所以盛谷也。修治囷仓，仲秋大内，谷当入也。圆曰囷，方曰仓。乃命有司，趣民收敛，务蓄菜，多积聚。有司，于《周礼》为场人。场，协入也。蓄菜，乾苴之属也。《诗》云“亦有旨蓄，以御冬”也。乃劝种麦，无或失时，行罪无疑。罪，罚也。○“无或”当从《淮南》作“若或”，如从《月令》作“无或失时”，则下“其有失时”句亦不可去。

是月也，日夜分，雷乃始收声，蛰虫俯户。是月秋分。分，等也。昼漏五十刻，

夜漏五十刻，故曰“日夜分”也。雷乃始收，藏其声不震也。将蛰之虫，俯近其所蛰之户。○《月令》作“雷始收声”，此“乃”、“始”二字，当衍其一。“俯户”，《月令》作“坏户”。杀气浸盛，阳气日衰，水始涸。杀气，阴气。涸，竭。日夜分，则一度量，一，同也。度，尺丈。量，釜钟也。平权衡，正钧石，齐斗甬。权，秤衡也。三十斤为钧。百二十斤为石。斗、甬，皆量器也。○“斗甬”，旧本作“升角”，讹，今从《月令》改正。

是月也，易关市，来商旅，入货贿，以便民事。易关市，不征税也，故商旅来。市贱鬻贵曰商。旅者，行商也。货贿，财赂也。以所有易所无，民得其求，故曰“以便民事”。四方来杂，远乡皆至，杂，会也。关市不征，故远乡皆至。○“杂”，《月令》作“集”。则财物不匮，上无乏用，百事乃遂。上无乏用，所求得也。事非一，故言“百事”。遂，成也。凡举事无逆天数，天数，天道。○“举事”，《月令》作“举大事”，“天数”作“大数”。必顺其时，其时，天时。乃因其类。因顺其事类不干逆。○“乃因”，《月令》作“慎因”。

行之是令，白露降三旬。行之是令，行是之令也，故白露降三旬，成万物也。仲秋行春令，则秋雨不降，草木生荣，国乃有大恐。天阳亢燥，而行温仁之令，故雨不降。尚生育，故草木荣华，李、梅之属冬实也。金木相干，有兵象，故曰民有大惶恐也。行夏令，则其国旱，蛰虫不藏，五谷复生。夏气盛阳，故炎旱，使蛰伏之虫不潜藏，五谷复萌生也，于《洪范》五行“恒燠”之徵。○“其国旱”，必本是“其国乃旱”，上节必本是“国有大恐”。后人以《月令》参校，遂记一“乃”字于“有大恐”之上，写时因误入，后来校者本欲去上“乃”字，而反误去此节之“乃”字，一剩一脱，其所以致误之由，尚可推求而得也。行冬令，则风灾数起，收雷先行，草木早死。冬寒严猛，故风灾数发。收藏之雷先动，行未当行，故曰“先”也。

论威○“论”疑本是“谕”字。

二曰：

义也者，万事之纪也。君臣上下，亲疏之所由起也；上，长。下，幼。治乱安危，过胜之所在也。得纪则治而安，失纪则乱而危也。过犹取也。胜，有所胜也。过胜之，勿求于他，必反于己。人情欲生而恶死，欲，贪也。欲荣而恶辱。死生荣辱之道一，则三军之士可使一心矣。一于纪。凡军，欲其众也；众，多也。以多击寡，虽拙者犹以克胜，故欲其众。心，欲其一也。三军一心，则令可使无敌矣。令能无敌者，其兵之于天下也亦无敌矣。古之至兵，民之重令也，至兵，至德君之兵也。令无不化，故谓之至重也。○注“至重”，似不当有“至”字。重乎天下，贵乎天子。其藏于民心，捷于肌肤也，深痛执固，捷，养也。○注疑未是。“捷”，或当为“浹”。不可摇荡，荡，动也。物莫之能动。动，移也。若此则敌胡足胜矣。如此者胜敌不足以为武，故言“胡足胜矣”，小之也。故曰其令强者其敌弱，其令信者其敌讫。令强者，不可犯也；令信者，赏不僭，刑不滥也；故能使其敌弱而屈服也。先胜之于此，则必胜之于彼矣。此，近，谓庙堂。彼，远，谓原野。

凡兵，天下之凶器也；勇，天下之凶德也。兵者战斗有负败，勇者凌傲有死亡，故皆谓之凶。举凶器，行凶德，犹不得已也。已，止也。举凶器必杀，杀，所以生之也；杀无道所以生有道也。《司马法》曰：“有故杀人，虽杀人可也。”行凶德必威，威，所以慑之也。威，畏也。慑，惧也。以威畏敌人，使之畏惧己也。敌慑民生，此义兵之所以隆也。隆，盛也。故古之至兵，才民未合，合，交。○孙云：“‘才民’，《御览》二百七十一、又三百三十九俱作‘士民’。”而威已谕矣，谕犹行。敌已服矣，服，降。岂必用枹鼓干戈哉？鼓以进士。干，楯也。戈，戟也。故善谕威者，于其未发也，于其未通也，窅窅乎冥冥，莫知其情，窅，音窳。○“窅窅乎冥冥”，疑“窅”字不当叠。此之

谓至威之诚。诚，实也。

凡兵，欲急疾捷先。欲急疾捷先之道，在于知缓徐迟后而急疾捷先之分也。○孙云：“‘而’字，《御览》作‘缓徐迟后’四字。”急疾捷先，此所以决义兵之胜也，而不可久处。知其不可久处，则知所免起鳧举死■之地矣。起，走；举，飞也。免走鳧趋，喻急疾也。■音闷，谓绝气之闷。○注“谓”字非衍即误。虽有江河之险则凌之，凌，越也。虽有大山之塞则陷之，陷，坏也。并气专精，○卢云：“案《御览》二百七十一作‘抔精’。”“抔”与“专”同，前卷五《适音》篇“不收则不抔，不抔则怒”，注云：“不抔，不专一也。”则知《吕氏》书多用“抔”字。《御览》所见，尚仍是古本。后人不知，乃径改为“专”字。余尝考《易》、《左传》、《管子》、《史记》，而知“抔”之即“专”，文繁不录。心无有虑，无有由豫之虑。目无有视，耳无有闻，一诸武而已矣。冉叔誓必死于田侯，而齐国皆惧；冉叔，仪工。田侯，齐君也。○事无考，注亦不明。豫让必死于襄子，而赵氏皆恐；豫让，晋毕阳之孙，因族以为氏。让欲报仇杀赵襄子，故赵氏恐也。成荆致死于韩主，而周人皆畏；畏其义。又况乎万乘之国，而有所诚必乎，则何敌之有矣？言无有敢敌者。刃未接而欲已得矣。已得欲杀也。敌人之悼惧惮恐，单荡精神尽矣，咸若狂魄，咸，皆。魄飞荡若狂人。形性相离，离，违也。行不知所之，走不知所往，虽有险阻要塞，銛兵利械，心无敢据，意无敢处，此夏桀之所以死于南巢也。今以木击木则拌，拌，析也。以水投水则散，以冰投冰则沉，以涂投涂则陷，此疾徐先后之势也。

夫兵有大要，知谋物之不谋之不禁也，○句疑。则得之矣。专诸是也，专诸，吴之勇人，为阖庐刺吴王僚也。独手举剑至而已矣，吴王壹成。专诸一举而成阖庐为王，故曰“吴王一成”。成，谓专诸能成吴王也。又况乎义兵，多者数万，少者数千，密其蹊路，开敌之涂，则士岂特与专诸议哉！

简选

三曰：

世有言曰：“驱市人而战之，可以胜人之厚禄教卒；厚禄，大将也。教卒，习战也。老弱罢民，可以胜人之精士练材；练材，拳勇有力之材。离散係系，○疑“系”为“繫”字之误。可以胜人之行陈整齐；行陈，五列也。整齐，周旋进退也。○注“五列”即“伍列”。锄■白挺，可以胜人之长铍利兵。”■，椎；挺，杖也。长铍，长矛也。铍，读曰苇苕之苕。此不通乎兵者之论。通，达也。今有利剑于此，以刺则不中，以击则不及，与恶剑无择，择，别。为是斗因用恶剑则不可。言不可用也。简选精良，兵械铍利，发之则不时，纵之则不当，与恶卒无择，恶卒，怯卒。为是战因用恶卒则不可。王子庆忌、陈年犹欲剑之利也。庆忌，吴王僚之子也；陈年，齐人；皆勇捷有力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陈年即《吴越春秋》之陈音，善射者，楚人也。古年、音声相近。”简选精良，兵械铍利，令能将将之，能将，上将。古者有以王者、有以霸者矣，汤、武、齐桓、晋文、吴阖庐是矣。汤，殷主癸之子天乙也。武，周文王之子发也。齐桓，僖公之子小白也。晋文，献公之子重耳也。吴阖庐，夷昧之子光也。

殷汤良车七十乘，必死六千人，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三百二十五‘必死’下有‘士’字。”以戊子战于郟，遂禽推移、大牺，桀多力，能推移大牺，因以为号，而禽克之。○“移”上旧本缺“推”字，据《御览》补。注“推”下缺“移”字，亦补之。梁仲子云：“《淮南·主术训》‘桀之力能推移大牺’，此注所本也。据《墨子·明鬼下》篇‘禽推哆、大戏’，则皆人名。此推移即推哆也。《所染》篇云‘夏桀乐于干辛、推哆’，此下又云‘推哆、大戏，主别咒虎，指画杀人’，此大戏即大戏也。诱不参考，而以大牺为桀号，误甚。”卢云：“案下文云‘桀奔走’，则

何尝成禽哉？汤之待桀有礼，见于他书者多矣，从未有言禽桀者。”登自鸣条，乃入巢门，遂有夏。殷汤遂有夏之天下。桀既奔走，于是行大仁慈，以恤黔首，反桀之事，桀为残贼，汤为仁惠，故曰“反桀之事”。遂其贤良，顺民所喜，远近归之，故王天下。殷之王，古之帝也。○“故王”之王，于况反。注读如字，误。

武王虎賁三千人，简车三百乘，以要甲子之事于牧野，而纣为禽。要，成也。甲子之日，获纣于牧野。显贤者之位，进殷之遗老，而问民之所欲，行赏及禽兽，行罚不辟天子，谓杀纣也。亲殷如周，视人如己，天下美其德，万民说其义，故立为天子。武王为天所子。○语极明白，而注故迂曲。

齐桓公良车三百乘，教卒万人，以为兵首，首，始也。横行海内，天下莫之能禁，禁，止也。南至石梁，石梁，在彭城也。西至酆郭，酆郭，在长安西南。北至令支。令支，在辽西。中山亡邢，狄人灭卫，中山，狄国也，一名鲜虞，在今卢奴西。中山伐邢而亡之。邢国今在赵襄国也。狄杀卫懿公于荧泽，故曰“灭”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齐桓因狄伐邢，遂迁之。狄未尝亡邢也。邢为卫灭，见《左传》僖廿五年。中山为白狄别种，伐邢者为赤狄。诱不之驳，何也？”桓公更立邢于夷仪，更立卫于楚丘。

晋文公造五两之士五乘，两，技也。五技之人，兵车五乘，七十五人也。○以技训两，未知何出。“五乘”下当叠一“乘”字。锐卒千人，先以接敌，在车曰士，步曰卒。诸侯莫之能难。反郑之埤，东卫之亩，反，覆。覆郑城埤而取之，使卫耕者皆东亩，以遂晋兵也。尊天子于衡雍。文公率诸侯朝天子于衡雍。衡雍践土，今之河阳。

吴阖庐选多力者五百人，利趾者三千人，以为前陈，趾，足也。陈，列也。与荆战，五战五胜，遂有郢。郢，楚都。东征至于庾庐，国名也。西伐至于巴、蜀，北迫齐、晋，令行中国。中国，诸华。

故凡兵势险阻，欲其便也；兵甲器械，欲其利也；选练角材，欲其精也；角犹量也。精犹锐利。统率士民，欲其教也。教，习也。此四者，义兵之助也。时变之应也，不可为而不足专恃，专，独也。此胜之一策也。策，谋术。

决胜

四曰：

夫兵有本干：必义，必智，必勇。义则敌孤独，孤独，无助。敌孤独则上下虚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乘’。”民解落；解，散。孤独则父兄怨，贤者诽，乱内作。诽，谤也。智则知时化，知时化则知虚实盛衰之变，知先后远近纵舍之数。数，术也。勇则能决断，能决断则能若雷电飘风暴雨，能若崩山破溃、别辨霄坠，若鸷鸟之击也，谓如鹰隼感秋霜之节奋击也。搏攫则殪，殪，死也。中木则碎。此以智得也。

夫民无常勇，亦无常怯。有气则实，实则勇；无气则虚，虚则怯。怯勇虚实，其由甚微，不可不知。当知之也。勇则战，怯则北。北，走也。战而胜者，战其勇者也；战而北者，战其怯者也。怯勇无常，倏忽往来，而莫知其方，方，道也。惟圣人独见其所由然。故商、周以兴，商，汤也。周，武也。桀、纣以亡。巧拙之所以相过，过，绝也。以益民气与夺民气，以能斗众与不能斗众。军虽大，卒虽多，无益于胜。多而不能以克，故曰“无益于胜”。军大卒多而不能斗，众不若其寡也。夫众之为福也大，其为祸也亦大。譬之若渔深渊，其得鱼也大，其为害也亦大。为罟溺则死，故害大。善用兵者，诸边之内莫不与斗，虽厮舆白徒，方数百里皆来会战，势使之然也。厮，役。舆，众。白衣之徒。幸也者，审于战期而有以羁诱之也。羁，牵。诱，导。

凡兵，贵其因也。因也者，因敌之险以为己固，因敌之谋以为己事。能审因而加，胜则不可穷矣。穷，极。胜不可穷之谓神，神则能不可胜也。能胜不能所以胜，故曰“不可胜”。夫兵，贵不可胜。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二百二十五作‘夫兵不贵胜，而贵不可胜’，此脱四字。”不可胜在己，可胜在彼。圣人必在己者，不必在彼者，故执不可胜之术以遇不胜之敌，若此，则兵无失矣。凡兵之胜，敌之失也。胜失之兵，必隐必微，必积必抔。隐则胜阐矣，阐，布也。微则胜显矣，积则胜散矣，抔则胜离矣。○上“必抔”与此“抔”字，旧本皆作“搏”，盖因下文“搏”字而误。案抔之义为专壹，正与分离相反，故今定作“抔”字。诸搏攫抵噬之兽，其用齿角爪牙也，必托于卑微隐蔽，此所以成胜。若狐之搏雉，俯伏弭毛以喜说之，雉见而信之，不惊惮远飞，故得禽之。军戎亦皆如此，故曰“所以成胜”。○注“军戎”，旧本作“军贼”，讹，今改作“戎”。亦或是“战”字误。

爱士。一作“慎穷”。

五曰：

衣人以其寒也，食人以其饥也。饥寒，人之大害也。救之，义也。大仁义也。人之困穷，甚如饥寒，故贤主必怜人之困也，必哀人之穷也。如此则名号显矣，国土得矣。得国土也。

昔者秦缪公乘马而车为败，右服失而野人取之。四马车，两马在中为服，《诗》曰“两服上襄”是也；两马在边为骖，《诗》曰“两骖如舞”是也。缪公自往求之，○旧本脱此句，孙据李善注《文选》曹子建《求自试表》所引补。梁仲子云：“《韩诗外传》十作‘求三日而得之’，《淮南·汜论训》作‘追而及之’，《说苑·复恩》篇亦有‘自往求之’句，皆于语义为合，此文脱无疑。”见野人方将食之于岐山之阳。○《外传》作“荃山”。缪公叹曰：○《选注》、《御览》四百七十九、又八百九十六俱作“笑曰”。“食骏马之肉而不还饮酒，余恐其伤女也！”于是遍饮而去。处一年，为韩原之战。处一年，饮食肉人酒之明年也。伐晋惠公，战于晋地之韩原。晋人已环缪公之车矣，晋梁由靡已扣缪公之左骖矣，环，围。扣，持。晋惠公之右路石奋投而击缪公之甲，中之者已六札矣。甲，铠也。陷之六札。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作‘其甲之扞者已六札矣’，注‘扞者，配隤也，文有所失也’。《说文系传》手部‘扞’字亦引之。此文疑已为后人窜改，并注亦删去。”卢云：“案‘扞者，配隤也’，语不可晓，疑或是‘扞音颠隤也’，下‘有所失也’是《说文》语。高未必引《说文》，殆后人所益，又脱去‘说’字耳。”野人之尝食马肉于岐山之阳者三百有余人，毕力为缪公疾斗于车下，毕，尽。疾，急。遂大克晋，反获惠公以归。克，胜也。胜晋，执惠公归于秦。此《诗》之所谓曰“君君子则正，以行其德；为君子作君，正法以行德，无德不报。君贱人则宽，以尽其力”者也。此逸诗也。为贱人作君，宽饶之以尽其力，故缪公战以胜晋。人主其胡可以无务行德爱人乎？胡，何也。○旧本“行德”下有“人”字，今从《御览》删。行德爱人，则民亲其上；○“行德”二字旧脱，从《御览》补。民亲其上，则皆乐为其君死矣。食马肉人为缪公死战，不爱其死，以获惠公是也。

赵简子有两白骡而甚爱之。阳城胥渠处阳城，姓。胥渠，名。处犹病也。○注以处训病，未见所出。《贾谊书·耳痹》篇有“渠如处车裂回泉”语，彼是人名，则此亦正相类。《汉书·人表》载“胥渠”，无“处”字。广门之官，夜款门而谒曰：“主君之臣胥渠有疾，广门，邑名也。官，小臣也。款，扣也。赵简子，晋大夫也，大夫称主者也。医教之曰：‘得白骡之肝，病则止；止，愈也。不得则死。’”谒者入通。董安于御于侧，愠曰：“嘻！胥渠也，期吾君骡，请即刑焉。”安于，简子家臣。愠，怒。即，就也。谓就胥渠而刑之也。简子曰：“夫杀人以活畜，不亦不仁乎？杀畜以活人，不亦仁乎？”

于是召庖人杀白骡，取肝以与阳城胥渠。处无几何，○《御览》四十九无“处”字。梁仲子云：“‘处’字属下，与上文‘处一年’文义相似。”赵兴兵而攻翟。广门之官左七百人，右七百人，皆先登而获甲首。获衣甲者之首。人主其胡可以不好士？

凡敌人之来也，以求利也。今来而得死，是不得利而进。且以走为利。敌皆以走为利，且，将也。《传》曰：“见可而进，知难而退，武之善经也。”故以走为利。则刃无与接。接，交战也。故敌得生于我，则我得死于敌；敌克，故得生也。己负，故为死也。敌得死于我，则我得生于敌。敌负，故我得杀敌也。能杀敌，故己得生也。○此段正文及注，宋邦义本脱去，别本皆有。夫得生于敌，与敌得生于我，岂可不察哉？得胜则生，负则败，故不可不察而知。此兵之精者也。存亡死生决于知此而已矣。言能用兵，胜负死生之本，所由克败，故曰此兵之精妙矣。

第九卷

季秋纪

季秋

一曰：

季秋之月，日在房，季秋，夏之九月。房，东方宿，宋之分野。是月，日躔此宿。昏虚中，旦柳中。虚，北方宿，齐之分野。柳，南方宿，周之分野。是月昏旦时，皆中于南方。其日庚辛，其帝少皞，其神蓐收，其虫毛，其音商，律中无射，无射，阳律也。竹管音与无射和也。阴气上升，阳气下降，故万物随而藏，无射出见也。其数九。其味辛，其臭腥，其祀门，祭先肝。说在《孟秋》。候雁来，宾爵入大水为蛤。是月，候时之雁从北方来，南之彭蠡，盖以为八月来者其父母也。其子羽翼稚弱，未能及之，故于是月来过周雒也。宾爵者，老爵也，栖宿于人堂宇之间，有似宾客，故谓之宾爵。大水，海也。《传》曰“爵入于海为蛤”，此之谓也。○《月令》郑注以“鸿雁来宾”为句，与此异。菊有黄华，豺则祭兽戮禽。豺，兽也，似狗而长毛，其色黄，于是月杀兽，四围陈之，世所谓祭兽。戮者，杀也。天子居总章右个，右个，北头室也。乘戎路，驾白骆，载白旂，衣白衣，服白玉，食麻与犬，其器廉以深，说在《孟秋》。

是月也，申严号令，命百官贵贱无不务入，季秋毕内，故务入也。以会天地之藏，会，合也。无有宣出。命冢宰，农事备收，举五种之要。冢宰，于《周礼》为天官。冢，大；宰，治也。主治万事，故命之也。举书五种之要，具文簿也。藏帝籍之收于神仓，祇敬必饬。天子籍田千亩，其所收谷也，故谓之帝籍之收。于仓受■，以供上帝神祇之祀，故谓之神仓。饬，正也。祇敬必正，不倾邪也。○案：“■”为“穀”之异文，《尚书大传》、《山海经》、《论衡》、《齐民要术》皆有此字。或从“木”，误，今从《篇海》从“禾”。

是月也，霜始降，秋分后十五日寒露，寒露后十五日霜降，故曰“始”也。则百工休。霜降天寒，朱漆不坚，故百工休，不复作器。乃命有司曰：“寒气总至，民力不堪，其皆入室。”有司，于《周礼》为司徒。司徒主众，故命之使民入室也。《诗》云：“穹窒熏鼠，塞向墐户。嗟我妇子，曰为改岁，入此室处。”此之谓也。上丁，入学习吹。是月上旬丁日，入学吹笙习礼乐。《周礼》“龠师掌教国子舞羽吹龠”，《诗》云“吹笙鼓簧，承筐是将”，此之谓也。○《月令》作“命乐正入学习吹”，此脱三字。注“吹龠”，旧作“吹笙竽龠”，今据《周礼》删正。

是月也，大飨帝，尝牺牲，告备于天子。大飨上帝，尝牺牲一日，先杀毛以告全，故告备于天子也。○此注似有讹脱。案：《周礼·大宰职》论祭天礼云：“及纳亨，赞王牲事。”郑注“纳牲将告杀，谓乡祭之晨”，则非先一日杀也。《诗·信南山》篇云：“执其鸾刀，以启其毛，取其血■。”笺云：“毛以告纯，血以告杀。”此注“告全”即“告纯”也。旧本误作“告令”，今改正。合诸侯，制百县，合，会。诸侯之制度，车服之级，各如其命数。百县，畿内之县也。五家为邻，五邻为里，四里为攒，五攒为鄙，五鄙为县，然则谓县者二千五百家也。○案：《周礼·遂人》“攒”作“鄙”。旧本“五鄙”讹作“四鄙”今改正。为来岁受朔日，与诸侯所税于民，轻重之法，贡职之数，以远近土地所宜为度，来岁，明年也。秦以十月为正，故于是月受明年历日也。由此言之，《月令》为秦制也。诸侯所税轻重，职贡多少之数，远者贡轻，近者贡重，各有所宜。○卢云：“案若以十月为来岁，而于九月始受朔日，则仅就百县言为可。若远方诸侯，则有不能逮者矣。注据此即为秦制，吾未之信。”以给郊庙之事。无有所私。郊祀天，庙祀祖，取共事而已。无有所私，多少不如法制也。

是月也，天子乃教于田猎，以习五戎狩马。五戎，五兵，谓刀、剑、矛、戟、矢也。狩，择也。为将田，故习肄五兵。选择田马，取堪乘也。○“狩马”，《月令》作“班马政”。

旧本“猋”下有“一作搜”三字，乃校者之辞。此无“政”字，避始皇讳，而《月令》不讳，则《月令》之非秦制益明矣。命仆及七驂咸驾，载旂旐，仆，于《周礼》为田仆，掌御田辂。七驂，于《周礼》当为趣马，掌良马驾税之任，无七驂之官也。田仆掌佐马之政，令获者植旂，故载旂也。○“旂”与“旐”同。“令获者植旂”，旧本作“令猎者扬旂”，误，今改正。輿受车以级，整设于屏外，輿，众也。众当受田车者，各以等级陈于屏外也。天子外屏。屏，树垣也。《尔雅》云“屏谓之树”，《论语》曰“树塞门”者也。○《月令》无“輿”字，又“受”作“授”。司徒搢扑，北向以誓之。搢，插也。扑，所以教也。插置带间，誓告其众。天子乃厉服厉飭，执弓操矢以射，是月天子尚武，乃服猛，厉其所佩之飭以射禽也。《周礼·司服》章：“凡田，冠弁服。”戎服，垂衣也。○案：《月令》作“天子乃厉饰，执弓挟矢以猎”，古“饰”、“飭”亦或通用。注“戎服垂衣也”亦似有讹，《月令正义》引熊氏云：“春夏田，冠弁服，秋冬韦弁服，韦弁服即所谓戎服也。”郑云：“以■韦为弁，又以为衣裳。”然则“垂衣”乃“韦衣”之误也。命主祠，祭禽于四方。主祠，掌祀之官也。祭始设禽兽者于四方，报其功也。不知其神所在，故博求于四方。

是月也，草木黄落，乃伐薪为炭，草本节解，斧入山林，故伐木作炭。○注“伐木”，旧作“伐林”，讹。蛰虫咸俯在穴，皆瑾其户。咸，皆。俯，伏。藏于穴，瑾塞其户也。瑾，读如斤斧之斤也。○“穴”，《月令》作“内”，古书往往互用。乃趣狱刑，无留有罪，阴气杀僇，故刑狱当者决之，故曰“无留有罪”也。收禄秩之不当者，共养之不宜者。不当者，谓无功德而受禄秩也。不宜者，谓若屈到嗜芰，曾晰嗜羊枣，非礼之养，故收去之也。一说：言所养无勋于国，其先人无贤，所不宜养，故收敛之也。○注末旧作“所宜养故收敛者也”，脱“不”字，“者”当作“之”，今补正。

是月也，天子乃以犬尝稻，先荐寝庙。稻始升，故尝之。先进于庙，孝敬亲也。

季秋行夏令，则其国大水，冬藏殃败，民多眚眚；秋，金气，水之母也。夏阳布施，多淋雨。二气相并，故大水也。火气热，故冬藏殃败也。火金相干，故民眚眚，鼻不通也。眚，读曰仇怨之仇。○“眚眚”，《月令》作“眚嚏”。行冬令，则国多盗贼，边境不宁，土地分裂；冬令纯阴，奸谋所生之象，故多盗贼，使边境之人不宁也，则土地见侵削，为邻国所分裂。行春令，则暖风来至，民气解堕，师旅必兴。春阳仁，故暖风至，民解堕也。木干金，故师旅并兴。二千五百人为师，五百人为旅。○“师旅必兴”，《月令》作“师兴不居”。

顺民

二曰：

先王先顺民心，故功名成。治天下之动，圣人之名也。○注“名”字，旧本作“功”，讹，今改正。夫以德得民心以立大功名者，上世多有之矣。神农、黄帝、尧、舜、禹、汤、文、武皆是也，故上世多有之。失民心而立功名者，未之曾有也。蚩尤、夷羿、桀、纣下至周厉、幽王、晋厉、宋康、卫懿、楚灵之属，皆有灭亡，故曰“未之曾有”也。○注“夷羿”盖夷羿也，未知高氏有所本，抑字误？得民必有道，万乘之国，百户之邑，民无有不悦。说其仁与义也。取民之所说而民取矣，民之所说岂众哉？此取民之要也。要，约置也。

昔者汤克夏而正天下。正，治也。天大旱，五年不收，谷不熟，无所收。○梁仲子云：“《论衡·感虚》篇‘书传言汤遭七年旱，或言五年’，知此言五年亦非误。李善注《文选》应休璉《与广川长书》亦作‘五年’。”汤乃以身祷于桑林，祷，求也。桑林，桑山之林，能兴云作雨也。曰：“余一人有罪，无及万夫。万夫有罪，在余一人。无以一人之不敏，不敏，不材。使上帝鬼神伤民之命。”上帝，天也。天神曰神，人神曰鬼。谷者，民命也，旱不收，故曰“伤民之命”。于是翦其发，■其手，○李善注引此亦作“■”，音郿。

后《精通》篇“刃若新■研”，注“■，砥也”，窃意■若作历音，则似当从磨得声。善又注刘孝标《辩命论》引此竟作“磨”字，恐是“磨”字之误，从邑本无义。《战国·燕策》“故鼎反乎磨室”，磨室犹《楚辞·招魂》之所谓“砥室”，王逸注“砥，石名也”，引《诗》“其平如砥”，诱之注非取此义乎？而音又同，故余以“磨”字为是。孙侍御主《辩命论》注作“磨”，与“刃若新磨”较合，但不读郚耳。《蜀志·郤正传》注引作“■其手”，《论衡》又作“丽其手”。以身为牺牲，○《蜀志》注引作“自以为牺牲”，《文选》注及《御览》二百七十三皆同。用祈福于上帝。民乃甚说，雨乃大至。则汤达乎鬼神之化、人事之传也。达，通。化，变。传，至。

文王处岐事纣，冤侮雅逊，朝夕必时，雅，正；逊，顺也。纣虽冤枉文王而侮慢之，文王正顺诸侯之礼，不失其时。上贡必适，祭祀必敬。贡，职责也。纣喜，命文王称西伯，赐之千里之地。文王载拜稽首而辞曰：“愿为民请炮烙之刑。”纣常熨烂人手，因作铜烙，布火其下，令人走其上，人堕火而死，观之以为娱乐，故名为“炮烙之刑”。○案：“炮烙”当作“铜格”。江邻几《杂志》引陈和叔云“《汉书》作‘炮格’”，乃今本亦尽改作“炮烙”矣。此注云“作铜格”，乃显是“铜格”之误。格是度格，亦作“度阁”，小司马《索隐》于《史记·殷本纪》引邹诞生云“一音阁”，又杨倞注《荀子·议兵》篇音古责反，此二音皆是格，非烙。烙乃烧灼，安得言“铜格”，且使罪人行其上乎？郑康成注《周礼·牛人》云：“互，若今屠家悬肉格。”据《列女传》云“膏铜柱”，则与康成所言，要亦不大相远耳。文王非恶千里之地，以为民请炮烙之刑，必欲得民心也。得民心则贤于千里之地，贤犹多也，故曰文王智矣。

越王苦会稽之耻，耻，辱也。欲深得民心，以致必死于吴，必死战以报吴，欲以灭会稽耻也。身不安枕席、口不甘厚味，○旧本“甘厚”二字倒，今据李善注《文选》东方曼倩《非有先生论》乙正。目不视靡曼，靡曼，好色。耳不听钟鼓，不欲闻音乐。三年苦身劳力，焦唇乾肺，内亲群臣，下养百姓，以来其心。欲得其欢心。有甘脆不足分，弗敢食；不敢独食。有酒流之江，与民同之。投醪同味。身亲耕而食，妻亲织而衣。味禁珍，珍，异。衣禁裘，裘，重。色禁二。二，青、黄也。时出行路，从车载食，以视孤寡老弱之渍病渍亦病也。《公羊传》曰：“大渍者，大病也。”○案：《公羊庄二十年经》“齐大灾”，《传》曰：“大灾者何？大瘠也。大渍者何？■也。”“瘠”亦作“渍”。郑注《曲礼》引之，此似所见本异。高注《贵公》篇亦引《公羊》“大瘠者何？大渍也”，又不同。或“膏”字后人所妄改。困穷颜色愁悴不赡者，必身自食之。赡犹足也。于是属诸大夫而告之属，会。曰：“愿一与吴徼天下之衷。徼，求。衷，善。○“下”字疑衍。今吴、越之国相与俱残，士大夫履肝肺，同日而死，孤与吴王接颈交臂而债，债，僵也。此孤之大愿也。若此而不可得也，内量吾国不足以伤吴，伤，败。外事之诸侯不能害之，不能以之害吴。则孤将弃国家，释群臣，服剑臂刃，变容貌，易姓名，执箕帚而臣事之，服，带。臂，手。以与吴王争一旦之死。争，决。旦，朝。孤虽知要领不属，属，连。首足异处，四枝布裂，为天下戮，孤之志必将出焉！”将出，必死以伐吴也。于是，异日果与吴战于五湖，吴师大败。遂大围王宫，城门不守，禽夫差，戮吴相，夫差，吴王阖庐之子。相，吴臣也。残吴二年而霸。此先顺民心也。越王先顺说民心，二年故能灭吴立霸功也。

齐庄子请攻越，问于和子。和子曰：“先君有遗令曰：‘无攻越。越，猛虎也。’”齐庄子，齐臣也。和子，齐田常之孙田和也，后为齐侯，因曰和子也。猛虎，言越王武勇多力，不可伐也。庄子曰：“虽猛虎也，而今已死矣。”言越王衰老，不能复致力战也，故曰“而今已死矣”。和子曰（陶鸿庆曰：“和子”下不当有“曰”字，盖“因”字之误。）以告鴟子。鴟子，齐相。鴟子曰：“已死矣，以为生。”以为生，为民所说。故凡举事，必先审民心，然后可举。审，定也。定民心所系，而举大事以攻伐也。

知士

三曰：

今有千里之马于此，非得良工，犹若弗取。良工，相马工也。良工之与马也，相得则然后成，成良马。譬之若枹之与鼓。枹待鼓，鼓待枹，乃发声也。良马亦然。夫士亦有千里，高节死义，此士之千里也。能使士待千里者，其惟贤者也。犹贤者能之也。

○《御览》八百九十六“待”作“行”，“也”作“乎”。

静郭君善剂貌辨。静郭君，田婴也，孟尝君田文之父也，为薛君，号曰静郭君。○案：《国策》作“靖郭君”。“齐貌辩”，《古今人表》作“昆辨”。“昆”或是“兒”之讹，然据《元和姓纂》有“昆姓，夏诸侯昆吾之后，齐有昆弁，见《战国策》”。今当各依本文可也。剂貌辨之为入也多訾，○《国策》作“疵”，高诱注“疵，阙病也”；鲍彪注“疵，病也，谓过失”。门人弗说。静郭君门人不说也。士尉以证静郭君，证，谏。○“证”，旧作“證”，注同。案《说文》证训谏，證训告，不同。此当作“证”，今改正。静郭君弗听，士尉辞而去。孟尝君窃以谏静郭君，窃，私。私谏静郭君，使听士尉之言，而止其去。静郭君大怒曰：“铲而类！铲，灭；而，汝也。揆吾家，苟可以谦剂貌辨者，吾无辞为也！”谦，足也。揆度吾家，诚可以足剂貌辨者，吾不辞也。○“揆”，《国策》作“破”，又“谦”作“慊”。于是舍之上舍，令长子御，朝暮进食。上舍，甲第也。御，侍也。以馆貌辨也。旦暮也。数年，威王薨，宣王立。威王之子。静郭君之交，大不善于宣王，交，接也。大不为王所善也。辞而之薛。与剂貌辨俱。俱，偕。留无几何，留于薛。剂貌辨辞而行，请见宣王。静郭君曰：“王之不说婴也甚，甚犹深。公往，必得死焉。”剂貌辨曰：“固非求生也。”请必行，静郭君不能止。止，禁止也。

剂貌辨行，至于齐。宣王闻之，藏怒以待之。藏，怀。剂貌辨见，句。宣王曰：“子静郭君之所听爱也？”剂貌辨答曰：“爱则有之，听则无有。徒见爱耳，言则不见从也。王方为太子之时，辨谓静郭君曰：‘太子之不仁，过■涿视，若是者倍反。■涿，不仁之人也。过犹甚也。太子不仁，甚于■涿，视如此者倍反，不循道理也。’○字书无“■”字。注训■涿为不仁之人，不知何据。《国策》作“过颐豕视”，刘辰翁曰：“过颐，即俗所谓耳后见腮；豕视，即相法所谓下邪偷视。”不若革太子，更立卫姬婴儿校师。’婴儿，幼少之称，卫姬所生，校师其名也，威王之庶子也。劝静郭君令废太子，更立校师为太子也。○“校师”，《国策》作“郊师”。静郭君泫而曰：○旧校云：“‘泫’一作‘泣’。”案：《国策》作“泣”。“不可，吾弗忍为也。”且静郭君听辨而为之也，必无今日之患也。此为一也。言静郭君听辨之言，则无今日见逐之患也。此一不见听也。至于薛，昭阳请以数倍之地易薛，辨又曰：“必听之。”昭阳，楚相也。求以倍地易薛之少，辨劝之可也。静郭君曰：“受薛于先王，虽恶于后王，吾独谓先王何乎？先王，威王也。见恶于后王，先王其谓我何？且先王之庙在薛，吾岂可以先王之庙予楚乎？”又不肯听辨。此为二也。”二不见听。宣王太息，动于颜色，曰：“静郭君之于寡人，一至此乎！寡人少，殊不知此。动，变也。一犹乃也。少，小，故不知此也。客肯为寡人少来静郭君乎？”言犹可也。剂貌辨答曰：“敬诺。”诺，顺。静郭君来，衣威王之服，冠其冠，带其剑。宣王自迎静郭君于郊，望之而泣。静郭君至，因请相之。请以为相也。静郭君辞，不得已而受。受为相。十日，谢病强辞，三日而听。听，许。

当是时也，静郭君可谓能自知人矣。知人，知剂貌辨也。能自知人，故非之弗为阻。阻，止。此剂貌辨之所以外生乐、趋患难故也。外弃其生命，乐解人之患，往见宣王，不辟难之故也。○《国策》作“外生乐患趣难者也”。孙云：“观注，似此亦本与《国策》同。”

审己

四曰：

凡物之然也，必有故。故，事。而不知其故，虽当与不知同，其卒必困。当，合；同，等也。困于不知其故也。先王、名士、达师之所以过俗者，以其知也。水出于山而走于海，走，归。水非恶山而欲海也，高下使之然也。稼生于野而藏于仓，稼非有欲也，人皆以之也。以，用也。故子路掩雉而复释之。所得者小，不欲天物，故释之也。

子列子常射中矣，请之于关尹子。子列子，贤人，体道者，请问其射所以中于关尹喜。关尹喜师老子也。关尹子曰：“知子之所以中乎？”答曰：“弗知也。”关尹子曰：“未可。”弗知射所以中者未可语。退而习之三年，又请。习，学也。又复请问于关尹子。关尹子曰：“子知子之所以中乎？”子列子曰：“知之矣。”知射心平体正然后能中，自求诸己，不求诸人，故曰“知之”。关尹子曰：“可矣，守而勿失。”守求诸己，不求诸人，勿失也。非独射也，国之存也，国之亡也，身之贤也，身之不肖也，亦皆有以。求诸己则存，求诸人则亡。圣人不察存亡、贤不肖，而察其所以也。

齐攻鲁，求岑鼎。鲁君载他鼎以往。齐侯弗信而反之，为非，反，还也。以为非岑鼎，故还也。使人告鲁侯曰：“柳下季以为是，请因受之。”齐侯使人告鲁君，言柳下季以为是岑鼎，请因受之也。疑鲁君欺之，而信柳下季。鲁君请于柳下季。欲令柳下季证之为岑鼎。柳下季答曰：“君之赂以欲岑鼎也，[○]犹言赂以其所欲之岑鼎。《新序·节士》篇作“君之欲以为岑鼎也”。以免国也。臣亦有国于此，亦有国于此，言己有此信以为国也。破臣之国以免君之国，此臣之所难也。”于是鲁君乃以真岑鼎往也。[○]《韩非·说林下》“岑鼎”作“谗鼎”，又属之乐正子春。若是两事，则各是一鼎，名各不同，否则传者互异，岑与谗声通转耳。且柳下季可谓此能说矣，[○]《新序》作“可谓守信矣”。非独存己之国也，又能存鲁君之国。《论语》云：“非信不立。”柳下季有信，故能存鲁君之国。

齐湣王亡居于卫，亡，出奔。昼日步足，谓公玉丹曰：“我已亡矣，而不知其故。吾所以亡者，果何故哉？我当己。”不自知为何故而亡。果亦竟也。竟为何等故亡哉？[○]案：《史记·孝武本纪》索隐云：“《风俗通》齐湣王臣有公玉冉，音语录反。”又引《三辅决录》云：“杜陵有玉氏，音肃。”“今读公玉与《决录》音同”。卢云：“案‘丹’与‘冉’字形相近，实一人。”《贾谊书》所载虢君事略与此同。注“亦竟也”，李本作“一竟也”。公玉丹答曰：“臣以王为已知之矣，王故尚未之知邪？王之所以亡也者，以贤也。天下之王皆不肖，而恶王之贤也，因相与合兵而攻王，此王之所以亡也。”湣王慨焉太息曰：“贤固若是其苦邪？”此亦不知其所以也，湣王不自知其所为亡之故，愚惑之甚也，故曰“亦不知其所以也”。此公玉丹之所以过也。过，谓不忠也。湣王愚惑，阿顺而说之也。

越王授有子四人。越王之弟曰豫，欲尽杀之，而为之之后。越王授，勾践五世之孙。其弟欲杀王之四子，而以己代为之之后也。[○]案：勾践五世孙则王翳也，为太子诸咎所弑，见《纪年》，与此略相合。前《贵生》篇有王子搜，疑一人。注“其弟”二字旧缺，案文义增。恶其三人而杀之矣，国人不悦，大非上。非犹咎也。又恶其一人而欲杀之，越王未之听。其子恐必死，因国人之欲逐豫，围王宫。越王太息曰：“余不听豫之言，以罹此难也。”亦不知所以亡也。愚既愚也，其惑固亦甚也，故曰“亦不知所以亡”。[○]正文“亦不知”下，李本有“其”字。注首疑有脱误。

精通

五曰：

人或谓兔丝无根。兔丝非无根也，其根不属也，伏苓是。属，连也。《淮南记》曰：“下有茯苓，上有兔丝。”一名女罗，《诗》曰：“葛与女罗，施于松上。”○案：注所引与今《诗》异。慈石召铁，或引之也。石，铁之母也。以有慈石，故能引其子。右之不慈者，亦不能引也。树相近而靡，或斲之也。○案：《淮南·汜论训》“相戏以刃者，太祖斲其肘”，音读茸，注“挤”也。圣人南面而立，以爱利民为心，心在利民。号令未出，而天下皆延颈举踵矣，则精通乎民也。天下皆延颈企踵，立而望之，不遑坐也，其精诚能通洞于民使之然也。夫贼害于人，人亦然。为贼害人，故人亦延颈举踵，襁负而去之，不遑安坐也，故曰“人亦然”。今夫攻者，砥厉五兵，侈衣美食，发且有日矣。所被攻者不乐，非或闻之也，神者先告也。非闻将见攻也，神先告之，令其志意愁戚不乐。身在乎秦，所亲爱在于齐，死而志气不安，精或往来也。《淮南记》曰：“慈母在于燕，适子念于荆。”言精相往来者也。

德也者，万民之宰也。宰，主也。月也者，群阴之本也。月望则蚌蛤实，群阴盈；月十五日盈满，在西方与日相望也。蚌蛤，阴物，随月而盛，其中皆实满也。月晦则蚌蛤虚，群阴亏。虚，蚌蛤肉随月亏而不盈满也。夫月形乎天，而群阴化乎渊；形，见也。群阴，蚌蛤也。随月盛衰虚实也。圣人行德乎己，而四荒咸饬乎仁。四表荒裔之民，法圣人之德，皆饬正其仁义，化使之然。

养由基射■，中石，矢乃饮羽，诚乎■也。饮羽，饮矢至羽。诚以为真■也。○“■”乃“兕”之或体。旧误作“先”，校者欲改为“虎”，非也。日本山井鼎《毛诗考文》云：“‘兕觥’古本作‘■’。”伯乐学相马，所见无非马者，诚乎马也，伯乐善相马，秦穆公之臣也。所见无非马者，亲之也。宋之庖丁好解牛，所见无非死牛者，三年而不见生牛。用刀十九年，刃若新■研，■，砥也。顺其理，诚乎牛也。钟子期夜闻击磬者而悲，钟，姓也。子，通称。期，名也。楚人钟仪之族。使人召而问之曰：“子何击磬之悲也？”答曰：“臣之父不幸而杀人，不得生；臣之母得生，而为公家为酒；臣之身得生，而为公家击磬。臣不睹臣之母三年矣。昔为舍氏睹臣之母，量所以赎之则无有，量，度。而身固公家之财也，是故悲也。”○《新序》四载此微不同，云“昨日为舍市而睹之，意欲赎之无财，身又公家之有也。”孙云：“《新序》义较长。”钟子期叹嗟曰：“悲夫，悲夫！心非臂也，臂非椎非石也，悲存乎心而木石应之。”故君子诚乎此而谕乎彼，感乎己而发乎人，岂必强说乎哉？

周有申喜者，亡其母，闻乞人歌于门下而悲之，动于颜色。谓门者内乞人之歌者，自觉而问焉，○《御览》五百七十一“自觉”作“自见”。曰：“何故而乞？”与之语，盖其母也。故父母之于子也，子之于父母也，一体而两分，○李善注《文选》曹子建《求自试表》、谢希逸《宣贵妃诔》皆作“一体而分形”。同气而异息。若草莽之有华实也，若树木之有根心也，虽异处而相通，隐志相及，痛疾相救，忧思相感，感，动。生则相欢，死则相哀，此之谓骨肉之亲。神出于忠神，性。而应乎心，两精相得，岂待言哉！

第十卷

孟冬纪

孟冬

一曰：

孟冬之月，日在尾，孟冬，夏之十月。尾，东方宿，燕之分野。是月，日躔此宿。昏危中，旦七星中。危，北方宿，齐之分野。七星，南方宿，周之分野，是月昏旦时，皆中于南方。其日壬癸，壬癸，水日。其帝颛顼，其神玄冥。颛顼，黄帝之孙，昌意之子。以水德王天下，号高阳氏，死祀为北方水德之帝。玄冥，官也。少皞氏之子曰循，为玄冥师，死祀为水神。○注“高阳氏”，旧本作“汤氏”讹，今改正。又“循”，《左传》作“脩”。其虫介，其音羽，介，甲也，象冬闭固，皮漫胡也。羽，水也，位在北方。○注“漫”与“曼”、“■”音义同。皮漫胡，谓皮长而下垂，亦似闭固之象。律中应钟，其数六。应钟，阴律也。竹管音与应钟和也。阴应于阳，转成其功，万物聚藏，故曰“律中应钟”。其数六，五行数五，水第一，故曰“六”也。其味咸，其臭朽，水之臭味也，凡咸朽者皆属焉。气之若有若无者为朽也。其祀行，祭先肾。行，门内地也，冬守在内，故祀之。“行”或作“井”，水给人，冬水王，故祀之也。祭祀之内先进肾，属水，自用其藏也。○案《淮南·时则训》作“祀井”。水始冰，地始冻，秋分后三十日霜降，后十五日立冬，水冰地冻也，故曰“始”也。雉入大水为蜃，虹藏不见。蜃，蛤也。大水，淮也。《传》曰：“雉入于淮为蜃。”虹，阴阳交气也，是月阴壮，故藏不见。天子居玄堂左个，玄堂，北向堂也。左个，西头室也。乘玄辂，驾铁骊，玄辂，黑辂；铁骊亦黑。象北方也。载玄旂，衣黑衣，服玄玉，玄，黑，顺水色。食黍与雉，雉，水属也。其器宏以弇。宏，大。弇，深。象冬闭藏也。

是月也，以立冬。先立冬三日，太史谒之天子秋分四十六日而立冬，故多在是月也。谒，告也。曰：“某日立冬，盛德在水。”天子乃斋。盛德在水，王北方也。立冬之日，天子亲率三公、九卿、大夫以迎冬于北郊。六里之郊。还，乃赏死事，恤孤寡。先人有死王事以安社稷者，赏其子孙；有孤寡者，矜恤之。

是月也，命太卜，祷祠龟策，占兆审卦吉凶。《周礼》“太卜掌三兆之法，一曰玉兆，二曰瓦兆，三曰原兆”，又“掌三《易》之法，一曰《连山》，二曰《归藏》，三曰《周易》”。龟曰兆，筮曰卦，故命太卜祷祠龟策，占兆审卦以知吉凶。○《月令》作“命太史衅龟■”。于是察阿上乱法者则罪之，无有掩蔽。阿意曲从，取容于上，以乱法度，必察知之，则行其罪罚，无敢强匿者。○《月令》作“是察阿党，则罪无有掩蔽”。古本《月令》“是”下有“月也”二字，宋本《正义》标题亦有“是月”

是月也，天子始裘。始犹先也。裘，温服。优尊者，故先服之。命有司曰：“天气上腾，地气下降，天地不通，闭而成冬。”天地闭，冰霜凜烈成冬也。○《月令》“闭”下有“塞”字。命百官，谨盖藏。命司徒，循行积聚，无有不斂；附城郭，附，益也，令高固也。○“附”，《月令》作“坏”。戒门闾，修键闭，慎关龠，固封罅，罅，读曰移徙之徙。门闾，里门。关，龠。固，坚。罅，印封也。○《月令》“键”作“键”，“关”作“管”，“罅”作“疆”。郑注云：“今《月令》‘疆’或作‘罅’。”备边境，完要塞，谨关梁，塞蹊径；要塞，所以固国也。关梁，所以通涂也。塞绝蹊径，为其败田。飭丧纪，辨衣裳，审棺槨之厚薄，纪，数也。正二十五月之服数，遣送衣裳棺槨，尊者厚，卑者薄，各有等差，故别之。审，慎也。○注“正二十五月之服数”，举重者则其余皆正可知也。“之服数”，旧作“服之数”，今案文义乙正。营丘垄之小大、高卑、薄厚之度，贵贱之等级。营，度也。丘，坟；垄，冢也。度其制度，贵者高大，贱者卑小，故曰“等级”也。

是月也，工师效功，陈祭器，按度程，程，法也。○《月令》“工师”上有“命”字。无或作为淫巧，以荡上心，荡，动也。必功致为上。物勒工名，以考其诚。物，器也。勒铭工姓名著于器，使不得诈巧，故曰“以考其诚”。工有不当，必行其罪，以穷其情。不当，不功致也，故行其罪，以穷断其诈巧之情。○《月令》“工”作“功”。

是月也，大饮蒸，天子乃祈来年于天宗。是月农功毕矣，天子诸侯与其群臣大饮酒，班齿列也。蒸，俎实体解节折谓肴蒸也。祈，求也。求明年于天宗之神。宗，尊也。凡天地四时，皆为天宗。万物非天不生，非地不载，非春不动，非夏不长，非秋不成，非冬不藏，《书》曰“禋于六宗”，此之谓也。○注“班齿列”即《周礼》之“正齿位”也，旧本倒作“列齿”，误；又“体解”亦缺“体”字，又“求明年于天宗之神”倒作“之神于天宗”，今皆改正。大割，祠于公社及门闾，飨先祖五祀，劳农夫以休息之。大割，杀牲也。祠于公社、国社、后土也。生为上公，死祀为贵神也。先祠公社，乃及门闾先祖，先公后私之义也。五祀：木正句芒其祀户，火正祝融其祀灶，土正后土其祀中霤，后土为社，金正蓐收其祀门，水正玄冥其祀井，故曰“五祀”。社为土官，稷为木官，俱在五祀中，以其功大，故别言社稷耳。是月农夫空闲，故劳犒休息之，不役使也。○旧本“大割”下有“牲”字，《月令》无，案注亦与《月令》同，今删。“飨”，《月令》作“腊”。旧本“先祖”作“禘祖”，亦据《月令》及本注改正。天子乃命将率讲武，肄射御、角力。肄，习也。角犹试。

是月也，乃命水虞渔师，收水泉池泽之赋，虞，官也。师，长也。赋，税也。无或敢侵削众庶兆民，削，刻也。天子曰兆民。兆，大数也。以为天子取怨于下，税敛重则民怨，故取怨于下。其有若此者，行罪无赦。此为天子取怨于下者，故行其罪罚无赦贷也。

孟冬行春令，则冻闭不密，地气发泄，民多流亡。春阳散越，故冻不密，地气发泄，使民流亡，象阳布散。○“发泄”，《月令》作“上泄”。行夏令，则国多暴风，方冬不寒，蛰虫复出。冬法当闭藏，反行夏盛阳之令，故乡暴疾之风。阳气炎温，故盛冬不寒，蛰伏之虫复出也，于《洪范》五行“豫，恒燠若”之征也。行秋令，则雪霜不时，小兵时起，土地侵削。秋，金气，干水，不当霜而霜，不当雪而雪，故曰“不时”。小兵数起，邻国来伐，侵削土地，于《洪范》五行“急，恒寒若”之征也。

节丧

二曰：

审知生，圣人之要也；审知死，圣人之极也。知生也者，不以害生，养生之谓也；知死也者，不以害死，安死之谓也。○《续汉书·礼仪志下》注引此“不以物害生”、“不以物害死”两句，皆有“物”字。此二者，圣人之所独决也。决，知。凡生于天地之间，其必有死，所不免也。《庄子》曰：“生，寄也；死，归也。”故曰“所不免”。孝子之重其亲也，重，尊。慈亲之爱其子也，爱，心不能忘也。○《续志》注“慈”作“若”，下文文观之，“慈”字是。痛于肌骨，性也。所重所爱，死而弃之沟壑，人之情不忍为也，故有葬死之义。言情不忍弃之沟壑，故有葬送之义。葬也者，藏也，慈亲孝子之所慎也。慎，重也。慎之者，以生人之心虑。虑，计也。以生人之心为死者虑也，莫如无动，莫如无发。无发无动，莫如无有可利，则此之谓重闭。无有可利，若杨王孙僇葬，人不发掘，不见动摇，谓之重闭也。

古之人，有藏于广野深山而安者矣，非珠玉国宝之谓也，葬不可不藏也。葬浅则狐狸拍之，拍，读曰掘。深则及于水泉。故凡葬必于高陵之上，以避狐狸之患、水泉之湿。此则善矣，而忘奸邪、盗贼、寇乱之难，岂不惑哉？厚葬，人利之，必有此难。故谓之惑也。譬之若瞽师之避柱也，避柱而疾触■也。狐狸、水泉、奸邪、盗贼、寇乱之患，此杙之大者也。慈亲孝子避之者，得葬之情矣。

得薄葬之情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避’一作‘备’。”下同。善棺槨，所以避蝼蚁蛇虫也。今世俗大乱之主愈侈其葬，则心非为乎死者虑也，生者以相矜尚也。虑，计也。以厚葬奢侈相高大，不为葬者避发掘之计也，故曰“生者以相矜尚也”。侈靡者以为荣，荣，誉也。俭节者以为陋，不以便死为故，故，事。而徒以生者之诽誉为务。此非慈亲孝子之心也。父虽死，孝子之重之不怠；重，尊。怠，懈。子虽死，慈亲之爱之不懈。夫葬所爱所重，而以生者之所甚欲，其以安之也，若之何哉？甚欲，欲厚葬也。厚葬必见发掘，故曰“其以安之也，若之何哉”？言不安也。

民之于利也，犯流矢、蹈白刃，涉血斃肝以求之。“斃”，古“抽”字。野人之无闻者，忍亲戚、兄弟、知交以求利。无闻礼义。今无此之危，无此之丑，丑，耻。其为利甚厚，乘车食肉，泽及子孙。虽圣人犹不能禁，而况于乱？○卢云：“疑此下当有‘世’字。盖言圣人在上，治平之世，犹有贪利而冒禁者，况于四海鼎沸之日，其又谁为禁之哉？”国弥大，弥犹益也。家弥富，葬弥厚。含珠鳞施，含珠，口实也。鳞施，施玉于死者之体如鱼鳞也。夫玩好货宝，钟鼎壶滥，以冰置水浆于其中为滥，取其冷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‘壶滥’，刘本作‘壶鉴’，注同。案《集韵》‘鉴，胡暂切’。《周礼》‘春始治鉴’，或从‘水’，亦作‘■’、‘■’，故《左传襄九年正义》引《周礼》作‘■’。”卢云：“案《墨子·节葬》篇云：‘又必多为屋幕，鼎鼓几筵，壶滥戈剑，羽毛齿革，寝而埋之。’凡两见，盖亦器名，注似臆说。《慎势》篇作‘壶鉴’，云‘功名著乎盘盂，铭篆著乎壶鉴’。”舆马衣被戈剑，不可胜其数，○“其”字衍。诸养生之具，无不从者。诸养生之具无不从。从，送也。以送死人。题凑之室，室，槨藏也。题凑，复釜。○案：《汉书·霍光传》“便房黄肠题凑”，注引苏林曰：“以柏木黄心致釜棺外，故曰‘黄肠’。木头皆内向，故曰‘题凑’。”棺槨数袭，袭，重。积石积炭，以环其外。石以其坚，炭以御湿。环，绕也。○案：积炭非但御湿，亦使树木之根不穿入也。奸人闻之，传以相告。告，语也。○“传”，《续志》注作“转”。上虽以严威重罪禁之，犹不可止。不能止其发掘。且死者弥久，生者弥疏；生者弥疏，则守者弥怠；守者弥怠，而葬器如故，言宝赂不渝变。其势固不安矣。世俗之行丧，载之以大輶，大輶，车也。羽旄旌旗如云，倭髻以督之，珠玉以备之，黼黻文章以饬之，丧车有羽旄旌旗之饬，有云气之画。倭，盖也。髻，棺饬也。画黼黻之状如扇髻于倭边，天子八，诸侯六，大夫四也。○案：《礼记·檀弓下》云：“制绞衾，设葵髻，为使人勿恶也。”注云：“葵髻，棺之墙饰也。”此作“倭”，或音同可借用。此“饬”字义皆是“饰”。引紼者左右万人以行之，紼，引棺索也。礼，送葬皆执紼。以军制立之然后可。制，法。以此观世，观世犹示人也。则美矣，侈矣，以此为死，则不可也。于死人不可也。苟便于死，则虽贫国劳民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身’。”若慈亲孝子者之所不辞为也。

安死

三曰：

世之为丘垄也，其高大若山，其树之若林，木藂生曰林也。○《续志》注“山”下有“陵”字，“林”下有“藂”字。其设阙庭、为宫室、造宾阼也若都邑。宾阶，阼阶也。若为都邑之制。以此观世示富则可矣，以此为死则不可也。夫死，其视万岁犹一瞬也。瞬者，颍川人相视曰瞬也。一曰瞬者，谓人卧始觉也。○“瞬”与“瞬”同。李善注《文选》陆士衡《文赋》引作“万世犹一瞬”。人之寿，久之不过百，○“久之”，《续志》注作“久者”。中寿不过六十。以百与六十为无穷者之虑，虑，谋也。其情必不相当矣。以无穷为死者之虑，则得之矣。

今有人于此，为石铭置之垄上，曰：“此其中之物，具珠玉、玩好、财

物、宝器甚多，不可不扞，扞，发也。扞之必大富，世世乘车食肉。”谓扞墓富而得爵禄，故乘车食肉，世世相传也。人必相与笑之，以为大惑。惑，悖也。世之厚葬也，有似于此。○《续志》注作“而为之阙庭以自表，此何异彼哉”。自古及今，未有不亡之国也；无不亡之国者，是无不扞之墓也。以耳目所闻见，齐、荆、燕尝亡矣，宋、中山已亡矣，赵、魏、韩皆亡矣，其皆故国矣。○《续志》注作“赵、韩、魏皆失其故国矣”自此以上者，亡国不可胜数，上犹前也。不可胜数，亡国多也。○“者”字《续志》无。是故大墓无不扞也。而世皆争为之，岂不悲哉？○《续志》注“世”作“犹”。

君之不令民，令，善。○《续志》注句上有“今夫”二字。父之不孝子，兄之不悌弟，皆乡里之所釜■者而逐之。以釜■食之人，皆欲讨逐之。○“■”，旧“鬲”旁作“几”，字书无考。顾亭林引作“■”注云“鬲同”，今从之。《史记·蔡泽传》“遇夺釜鬲于涂”。惮耕稼采薪之劳，不肯官人事，既惮耕稼，又不肯居官循治人事也。○注“循治”疑当作“修治”。而祈美衣侈食之乐，祈，求。智巧穷屈，无以为之。穷，极。屈，尽。于是乎聚群多之徒，以深山广泽林藪，扑击遏夺，又视名丘大墓葬之厚者，求舍便居，以微扞之，○有人自关中来者，为言奸人掘墓，率于古贵人冢旁相距数百步外为屋以居，人即于屋中穿地道以达于葬所，故从其外观之，未见有发掘之形也，而藏已空矣。噫！孰知今人之巧，古已先有为之者。小人之求利，无所不至，初无古今之异也。日夜不休，必得所利，相与分之。夫有所爱所重，而令奸邪、盗贼、寇乱之人卒必辱之，此孝子、忠臣、亲父、交友之大事。《传》曰：“宋文公卒，始厚葬，用廩炭，益车马，始用殉，重器备，椁有四阿，棺有翰桧，君子谓华元、乐吕于是乎不臣。臣治烦去惑者也，是以伏死而争。今二子者，君生则纵其惑，死也又益其侈，是弃君于恶也，何臣之为？”此之谓也。

尧葬于穀林，通树之；通林以为树也，《传》曰“尧葬成阳”，此云穀林，成阳山下有穀林。○尧葬成阳，《水经注》言之甚晰。又案：刘向云“葬济阴丘陇山”，《续征记》“在小成阳南九里”，《通典》“曹州界有尧冢，尧所居”，其说皆非。罗苹《路史注》以《墨子》云“尧葬蛰山之阴”，王充云“葬冀州”，《山海经》云“葬狄山，或云葬崇山”，皆妄之甚。舜葬于纪市，不变其肆；市肆如故，言不烦民也。《传》曰“舜葬苍梧九疑之山”，此云于纪市，九疑山下亦有纪邑。○《墨子》云“舜葬南己之市”，《御览》五百五十五作“南纪”，引《尸子》作“南己”。案：《路史注》云：“纪即冀，故纪后为冀后。今河东皮氏东北有冀亭。冀，子国也。鸣条在安邑西北，其地相近。《记》谓舜葬苍梧，《皇览》谓在零陵营浦县，尤失之。”梁伯子云：“《困学纪闻》五引薛氏言苍梧在海州界，近莒之纪城，亦非。阎伯诗云：‘海州苍梧山，即《山海经》之郁州，无舜葬于此之说。’”禹葬于会稽，不变人徒。变，动也。言无所兴造，不扰民也。会稽山在会稽山阴县南。是故先王以俭节葬死也，非爱其费也，费，财也。非恶其劳也，恶犹患也。以为死者虑也。先王之所恶，惟死者之辱也。发则必辱，俭则不发。故先王之葬，必俭，必合，必同。何谓合？何谓同？葬于山林则合乎山林，葬于阨隰。旧校云：“一作‘阨阨’。”则同乎阨隰。此之谓爱人。夫爱人者众，知爱人者寡。谓凡爱死人者之众，多厚葬之。知所以爱之者寡，言能俭葬者少也。故宋未亡而东冢扞，东冢，文公冢也。文公厚葬，故冢被发也。冢在城东，因谓之东冢。齐未亡而庄公冢扞。庄公名购，僖公之父。以葬厚，冢见发。国安宁而犹若此，又况百世之后而国已亡乎？故孝子、忠臣、亲父、交友不可不察于此也。夫爱之而反危之，其此之谓乎！使见发掘之谓。○《续志》注作“欲爱而反害之，欲安而反危之，忠臣孝子亦不可以厚葬矣”。《诗》曰：“不敢暴虎，不敢冯河。人知其一，莫知其他。”此言不知邻类也。《诗·小雅·小■》之卒章也。无兵搏虎曰暴。无舟渡河曰冯。喻小人而为政，不可以不敬，不敬之则危，犹暴虎冯河之必死也。人知其一，莫知其他。一，非也，人皆知小人之为非，不知不敬小人之危殆，故曰“不知邻类也”。故反以相非，反以相是。其所非方其所是也，其所是方其所

非也。方，比。是非未定，而喜怒斗争反为用矣。吾不非斗，不非争，非犹罪也。而非所以斗，非所以争。故凡斗争者，是非已定之用也。今多不先定其是非，而先疾斗争，此惑之大者也。○“故反以相非”以下，似《不二》篇之文误脱于此。

鲁季孙有丧，孔子往吊之。入门而左，从客也。主人以珣收，丧，季平子意如之丧也。桓子斯在丧位，孔子吊之，入门而左行，故曰从客位也。主人以珣璠收，收，敛者也。孔子径庭而趋，历级而上，上堂。曰：“以宝玉收，譬之犹暴骸中原也。”珣璠，君佩玉也。昭公在外，平子行君事，入宗庙佩珣璠，故用之。孔子以平子逐昭公出之，其行恶，不当以敛，而反用之，肆行非度，人又利之，必见发掘，故犹暴骸中原也。径庭历级，非礼也；虽然，以救过也。孔子“拜下，礼也。今拜乎上，泰也。虽违众，吾从下”，言不欲违礼，亦不欲人之失礼，故历级也。

异宝

四曰：

古之人非无宝也，其所宝者异也。孙叔敖疾，将死，戒其子曰：“王数封我矣，吾不受也。孙叔敖，楚大夫■贾之子，庄王之令尹也。为我死，王则封汝，必无受利地。人所贪利之地。○“为”字衍，《后汉书·郭丹传》注引此无。楚、越之间有寝之丘者，此其地不利，人不利之。○《列子·说符》篇、《淮南·人间训》皆作“寝邱”，无“之”字，《史记·滑稽传》正义引此同。而名甚恶。恶，谓丘名也。○《史记正义》引作“而前有垢谷，后有戾邱，其名恶，可长有也”。此见《淮南》注。此注自谓寝邱名恶，非有缺文。荆人畏鬼，而越人信■。言荆人畏鬼神，越人信吉凶之■祥，此地名丘畏恶之名，终不利也。可长有者，其唯此也。”唯，独也。孙叔敖死，王果以美地封其子，而子辞，○《后汉书》作“其子辞”。请寝之丘，故至今不失。孙叔敖之知，知不以利为利矣。知以人之所恶为己之所喜，此有道者之所以异乎俗也。众人利利，孙叔敖病利，故曰“所以异于俗”也。

五员亡，荆急求之，登太行而望郑曰：“盖是国也，地险而民多知，登，升也。太行，山名，处则未闻。多知，将问所以自审也。○案：高氏注《淮南·地形训》云：“太行，在今上党太行关，直河内野王县是也。”此何以云“处则未闻”？此山今在河南辉县西北，与山西泽州相邻也。其主俗主也，不足与举。”举犹谋也。俗主，不肖凡君。去郑而之许，见许公而问所之。许公不应，东南向而唾。欲令之吴也。五员载拜受赐曰：“知所之矣。”因如吴。过于荆，至江上，欲涉，涉，渡。见一丈人，丈人，长老称也。刺小船，方将渔，从而请焉。丈人度之，绝江。绝，过。问其名族，族，姓。则不肯告。丈人不肯告。解其剑以予丈人，○旧校云：“‘予’一作‘献’。”曰：“此千金之剑也，愿献之丈人。”献，上也。丈人不肯受，曰：“荆国之法，得五员者，爵执圭，禄万檐，○“檐”与“檐”古通用，今作“担”。金千镒。昔者子胥过，吾犹不取，执圭，《周礼》“侯执信圭”，言爵之为侯也。万檐，万石也。金千镒，二十两为一镒。不取子胥以受赏也，故曰“我何以欲子之于金剑为”。○旧校云：“‘犹’一作‘尚’。”今我何以子之千金剑为乎？”○旧校云：“‘何’一作‘曷’。”梁伯子云：“此江上丈人伪言也。因揣知必五员，故作此言以拒之耳。”五员过于吴，过犹至也。使人求之江上，则不能得也。每食必祭之，祝曰：“江上之丈人！天地至大矣，至众矣，将奚不有为也？而无以为。为矣何不为，言无不为也。江上丈人无以为矣，无以为，乃大有于五员也，故曰“而无以为”也。○案：注当云“乃大有于五员也，故曰而无以为为也”，脱两“为”字。而无以为之，名不可得而闻，闻，知也。身不可得而见，求之江上，不能得也。其惟江上之丈人乎！”

宋之野人耕而得玉，献之司城子罕。子罕不受。司城，官名。野人请曰：“此野人之宝也，愿相国为之赐而受之也。”子罕曰：“子以玉为宝，我以不受为宝。”故宋国之长者曰：“子罕非无宝也，所宝者异也。”

今以百金与转黍以示儿子，儿子，小儿。儿子必取转黍矣；以和氏之璧与百金以示鄙人，鄙人必取百金矣；以和氏之璧、道德之至言以示贤者，贤者必取至言矣。其知弥精，其所取弥精；其知弥拙，其所取弥拙。精，微妙也。拙，粗疏也。

异用

五曰：

万物不同，而用之于人异也，此治乱、存亡、死生之原。原，木。故国广巨，兵强富，旧校云：“一作‘充富’。”未必安也；尊贵高大，未必显也；在于用之。桀、纣用其材而以成其亡，汤、武用其材而以成其王。

汤见祝网者，置四面，置，设。其祝曰：“从天坠者，坠，陨也。从地出者，从四方来者，皆离吾网。”汤曰：“嘻！尽之矣。非桀，其孰为此也？”孰，谁也。汤收其三面，旧校云：“‘收’一作‘放’。”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张平子《东京赋》、扬子云《羽猎赋》引此‘收’并作‘拔’，旧校当是‘一作拔’。”置其一面，更教祝曰：“昔蛛蝥作网罟，今之人学纣。纣，缓。《贾谊书·谕诚》篇“蛛蝥作网，今之人循纣”。旧本“蝥”作“螯”，误。“纣”疑与“杼”通，注训为缓，非是。欲左者左，欲右者右，欲高者高，欲下者下，吾取其犯命者。”汉南之国闻之曰：“汤之德及禽兽矣！”汉南，汉水之南。四十国归之。梁仲子云：“李善注《东京赋》作‘三十国’。”人置四面，未必得鸟；汤去其三面，置其一面，以网其四十国，非徒网鸟也。徒犹但也。

周文王使人招池，得死人之骸。吏以闻于文王，文王曰：“更葬之。”吏曰：“此无主矣。”文王曰：“有天下者，天下之主也；有一国者，一国之主也。今我非其主也？”“也”与“邪”古通用。《御览》八十四作“邪”。遂令吏以衣棺更葬之。天下闻之曰：“文王贤矣！泽及骸骨，骨有肉曰骸，无曰枯。又况于人乎？”或得宝以危其国，文王得朽骨以喻其意，喻，说。说民意也。故圣人于物也无不材。材，用也。

孔子之弟子从远方来者，孔子荷杖而问之曰：“子之公不有恙乎？”搏杖而揖之，问曰：“子之父母不有恙乎？”置杖而问曰：“子之兄弟不有恙乎？”杖步而倍之，问曰：“子之妻子不有恙乎？”孙云：“《御览》七百十‘公’作‘父’，下无‘父’字，‘搏杖’作‘持杖’，‘杖步而倍之’作‘杖步而倚之’。《广韵》‘杖’字下引云‘孔子见弟子，抱杖而问其父母，拄杖而问其兄弟，曳杖而问其妻子，尊卑之差也’，盖约此文。”故孔子以六尺之杖，谕贵贱之等，辨疏亲之义，又况于以尊位厚禄乎？

古之人贵能射也，以长幼养老也。礼，射中饮不中，故所以长幼养老也。今之人贵能射也，以攻战侵夺也。其细者以劫弱暴寡也，以遏夺为务也。仁人之得饴，饴，饴，饴。以养疾侍老也。侍亦养也。跖与企足得饴，以开闭取键也。跖，盗跖；企足，庄■也；皆大盗人名也。以饴取人键牡，开人府藏，窃人财物者也。案：《淮南·说林训》：“柳下惠见饴曰‘可以养老’，盗跖见饴曰‘可以粘牡’，见物同而用之异。”注：“牡，门户禽牡。”此云键即牡也。粘牡使之无声，又开之滑易也。

第十一卷

仲冬纪

仲冬

一曰：

仲冬之月，日在斗，仲冬，夏之十一月。斗，北方宿，吴之分野。是月，日躔此宿。○案：《淮南·天文训》斗属越。昏东壁中，旦轸中。东壁，北方宿，卫之分野。轸，南方宿，楚之分野。是月昏旦时，皆中于南方。其日壬癸，其帝颡顓，其神玄冥。其虫介，其音羽，说在《孟冬》。律中黄钟，黄钟，阳律也。竹管音与黄钟和也。阳气聚于下，阴气盛于上，万物萌聚于黄泉之下，故曰“黄钟”也。其数六。其味咸，其臭朽，其祀行，祭先肾。冰益壮，地始坼，立冬后三十日大雪节，故冰益壮。地始坼，冻裂也。鸛不鸣，虎始交。鸛，山鸟，阳物也。是月阴盛，故不鸣也。虎乃阳中之阴也，阴气盛，以类发也。○“鸛”，《月令》古本作“曷旦”，今本作“鸛旦”，《淮南》作“■”。天子居玄堂太庙，太庙，中央室也。乘玄辂，驾铁骊，载玄旂，衣黑衣，服玄玉，食黍与彘，其器宏以弇。说在《孟冬》。命有司曰：“土事无作，无发盖藏，无起大众，以固而闭。”有司，于《周礼》为司徒，掌建邦之土地，主地图与民人之教，故命之也。发盖藏，起大众，地气且泄，是谓发天地之房。房，所以闭藏也。○“且泄”，古本《月令》同，今本作“沮泄”，《释文》不为“沮”作音，注、疏亦无解，然则“沮”字非也。《音律》篇亦作“阳气且泄”。诸蛰则死，民多疾疫，又随以丧，发泄阴气，故蛰伏者死，民疾以丧亡也。命之曰畅月。阴气在上，民人空闲，无所事作，故命之曰畅月也。

是月也，命阍尹，申宫令，审门闾，谨房室，必重闭。阍，宫官。尹，正也。于《周礼》为宫人，掌王之六寝，故命之。申宫令，审门闾，谨房室，必重闭，皆所以助阴气也。○“门闾”，蔡邕《月令说》作“门闾”，云：“阍尹者，内官也，主宫室出入宫门。宫中之门曰闾，阍尹之职也。闾，里门，非阍尹所主，知当作‘闾’。”见《月令问答》。省妇事，毋得淫，虽有贵戚近习，无有不禁。淫则禁之，尊卑一者也。乃命大酋，秫稻必齐，曲蘖必时，大酋，主酒官也。酋，酤米曲，使之化熟，故谓之酋。于《周礼》为酒正，“掌酒之政令，以式法度授酒材，辨五齐之名”。秫与稻必得其齐，曲与蘖必得其时，则酒善也。○注“酋酤米曲”及“故谓之酋”，两“酋”字旧本皆作“酒”，讹。又“曲与蘖必得其时”，旧无“与”字。案上云“秫与稻”，则此亦当相配，且与下注数六物相合也。又旧本叠“得其时”三字，案亦衍文，今去之。湛■必洁，水泉必香，湛，渍也。■，炊也。香，美也。炊必清洁，水泉善则酒美也。湛，读潘釜之潘。■，读炽火之炽也。○潘釜未详，陆德明音子廉反，异于高读。陶器必良，火齐必得，兼用六物，大酋监之，无有差忒。陶器，瓦器也。六物：秫、稻、曲、蘖、水、火也。大酋监之，皆得其齐，故无有差忒也。天子乃命有司祈祀四海、大川、名原、渊泽、井泉。皆有功于人，故祈祀之也。

是月也，农有不收藏积聚者，牛马畜兽有放佚者，取之不诘。诘，诛也。山林薮泽，无水曰薮，有水曰泽。有能取疏食田猎禽兽者，野虞教导之。草实曰疏食。野虞，掌山泽之官也，故教导之也。其有侵夺者，罪之不赦。必罚之也。

是月也，日短至，冬至之日，昼漏水上刻四十五，夜水上刻五十五，故曰“日短至”。在牵牛一度也。阴阳争，诸生荡。阴气在上，微阳动升，故曰“争”也。诸蛰伏当生者皆动摇也。○案：郑注《月令》云：“荡谓物动将萌牙也。”君子斋戒，处必弇，句。身欲宁，去声色，禁嗜欲，安形性，弇，深邃也。宁，静也。声，五声也。色，五色也。屏去之，崇寂静也。阴阳方争，嗜欲咸禁绝之，所以安形性也。○处必弇，以其所居言之。今《月令》作“处必掩身”，

盖与仲夏文相涉而更误矣。事欲静，以待阴阳之所定。定犹成也。芸始生，荔挺出，蚯蚓结，麋角解，水泉动。芸，蒿菜名也。荔，马荔。挺，生出也。蚯蚓，虫也。结，纆也。麋角解堕，水泉涌动，皆应微阳气也。○郑注《月令》云“荔挺，马■也”，与此异。日短至，则伐林木，取竹箭。是月也，竹木凋物，又斧斤入山林之时也，故伐取之也。○案：《周礼·地官》“山虞，仲冬斩阳木，仲夏斩阴木”，郑注云“坚濡调”，此注“调”，意正同。又“物”与“韧”、“刃”、“忍”古皆通用，有取柔韧者，此则取其坚韧也。汪本乃改作“调均”，非是。

是月也，可以罢官之无事者，去器之无用者，涂阙庭门闾，阙，门阙也，于《周礼》为象魏。门闾皆涂塞，使坚牢也。筑囿圉，此所以助天地之闭藏也。

仲冬行夏令，则其国乃旱，气雾冥冥，雷乃发声。夏火炎上，故其国旱也。清浊相干，气雾冥冥也。夏气发泄，故雷动声也。○“气雾”，《月令》作“氛雾”，此疑讹。行秋令，则天时雨汁，瓜瓠不成，国有大兵。秋，金，水之母也。冬节白露，故雨汁也。金用事以干水，故瓜瓠不成，有大兵来伐之也。行春令，则虫螟为败，水泉减竭，民多疾病。春，木气。木生虫，故虫螟为败。食谷心曰螟。阳气炕燥，故水泉减竭也。水木相干，气不和，故民多疾病也。○《月令》“减”作“咸”，古通用。《左传》“咸黜不端”，《正义》云“诸本或作‘减’”。又“不为未减”，王肃注《家语》云“《左传》作‘咸’”。梁仲子云：“《群经音辨》咸有胡斩切，一音消也。《史记索隐》《司马相如传》‘上减五，下登三’，韦昭说作‘咸’。”又“疾病”，《月令》作“疥疢”。

至忠

二曰：

至忠逆于耳，倒于心，倒亦逆也。非贤主其孰能听之？听，受也。故贤主之所说，不肖主之所诛也。贤主说忠言也，不肖主反之。《春秋传》曰：“忠为令德，非其人则不可，况不令之尤者乎？”故被不肖主之所诛也。人主无不恶暴劫者，而日致之，恶之何益？日致为暴劫之政也。《孟子》曰“恶湿而居下”，故曰“恶之何益”也。今有树于此，而欲其美也，美，成也。人时灌之，则恶之，恶其灌之。而日伐其根，则必无活树矣。夫恶闻忠言，乃自伐之精者也。精犹甚。甚于自伐其根者也。

荆庄哀王猎于云梦，荆庄哀王，考烈王之子，在春秋后。云梦，楚泽也，在南郡华容也。○此楚庄王也，不当有“哀”字。《说苑·立节》篇、《渚宫旧事》、《御览》八百九十皆作“楚庄王”，是穆王子也。或有作“庄襄王”者，亦误。射随兕，中之。申公子培劫王而夺之。随兕，恶兽名也。子培，申邑宰也。楚僭称王，邑宰称公也。以杀随兕者之凶，故劫夺王，代王受殃也。○“随兕”，《说苑》作“科雉”。王曰：“何其暴而不敬也？”命吏诛之。下陵其上谓之暴。诛之，诛子培也。左右大夫皆进谏曰：“子培，贤者也，又为王百倍之臣，此必有故，愿察之也。”子培之贤，百倍于人，必有所为故也，故曰愿王察之也。不出三月，子培疾而死。为代王杀随兕，故死也。荆兴师，战于两棠，大胜晋，两棠，地名也。荆克晋负，故曰“大胜”。归而赏有功者。申公子培之弟进请赏于吏曰：“人之有功也于军旅，臣兄之有功也于车下。”于王车下，夺王随兕，所以代王死之，兄有是功。○旧本“请赏于”下脱“吏曰人之有功也于”八字，又“军旅”下衍“曰”字，今据《御览》删补。王曰：“何谓也？”对曰：“臣之兄犯暴不敬之名，触死亡之罪于王之侧，其愚心将以忠于君王之身，而持千岁之寿也。忠犹爱也。持犹得也。忠爱君上，犯夺随兕，是代君王受死亡之殃，使君王得千岁之寿也。臣之兄尝读故记，曰：‘杀随兕者，不出三月。’故记，古书也。比三月必死，故曰‘不出’也。是以臣之兄惊惧而争之，惊惧王寿之不长，故与王争随兕而夺王也。故伏其罪而死。”罪，殃也。王令人发平府而视之，于故记果有，乃厚赏之。平府，府名也。赏之，赏子培之弟也。申公子培，

其忠也可谓穆行矣。穆，美也。穆行之意，人知之不为劝，人不知不为沮，劝，进。沮，止也。行无高乎此矣。

齐王疾瘠，齐王，湣王也，宣王之子。瘠，病瘠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《论衡·道虚》篇作‘齐王病瘠’。瘠盖即《周礼·天官·疾医》之所谓‘瘠首’也。”卢云：“案瘠首常有之疾，未必难治，此或与消渴之消同。李善注《文选》张景阳《七命》又引作‘病瘠’。”使人之宋迎文挚。文挚至，视王之疾，谓太子曰：“王之疾必可已也。已犹愈也。虽然，王之疾已，则必杀挚也。”太子曰：“何故？”文挚对曰：“非怒王怒，读如强弩之弩。○《日抄》引作‘弩激之弩’。则疾不可治，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六百四十五‘治’作‘活’，与下‘文挚非不知活王之疾’合。”怒王则挚必死。”太子顿首强请曰：“苟已王之疾，臣与臣之母以死争之于王。王必幸臣与臣之母，幸，哀也。愿先生之勿患也。”文挚曰：“诺。请以死为王。”为，治也。与太子期而将往不当者三，三不如期也。齐王固已怒矣。文挚至，不解履登床，履王衣，问王之疾，王怒而不与言。故不解屣以履王衣，欲令王怒也。王果甚怒，不与文挚言也。文挚因出辞以重怒王，王叱而起，疾乃遂已。已，除愈也。王大怒不说，将生烹文挚。太子与王后急争之而不能得，果以鼎生烹文挚。瘠■之三日三夜，颜色不变。变，毁也。文挚曰：“诚欲杀我，则胡不覆之，以绝阴阳之气？”王使覆之，文挚乃死。夫忠于治世易，忠于浊世难。贤君赏忠臣，故曰“易”也。乱主杀之，故曰“难”也。文挚非不知活王之疾而身获死也，获，得也。为太子行难以成其义也。为太子故，行其所难也。死之以成太子孝敬之义也。○此事姑妄听之而已。

忠廉

三曰：

士议之不可辱者大之也，议，平也。平之不可得污辱者，士之大者也。大之则尊于富贵也，利不足以虞其意矣。虞犹回也。虽名为诸侯，实有万乘，不足以挺其心矣。挺犹动也。诚辱则无为乐生。言诚欲得辱，则无用生为，故曰“无为乐生”也。○注“欲”字疑衍。若此人也，有势则必不自私矣，处官则必不为污矣，将众则必不挠北矣。北，走也。忠臣亦然。苟便于主，利于国，无敢辞违，杀身出生以徇之。出犹去。去生必死也。徇犹卫也。○注“卫也”疑“从也”之讹，见下注。国有士若此，则可谓有人矣。若此人者固难得，言得之难。其患虽得之有不智。其患者，当其难也，虽得践其难，践其难必死，故曰“有不智”也。○若此士者，得之固难，幸而得之矣，又患在于人主不能知之，所谓以众人遇之也。注殊失本意。“有”与“又”同，智读曰知，《墨子》书皆如是。

吴王欲杀王子庆忌而莫之能杀，吴王，阖庐光，篡庶父僚而即其位。庆忌者，僚之子也，故欲杀之。庆忌有力捷疾，而人皆畏之，无能杀之者。吴王患之。要离曰：“臣能之。”吴王曰：“汝恶能乎？恶，安也。吾尝以六马逐之江上矣，而不能及；射之矢，左右满把，而不能中。今汝拔剑则不能举臂，上车则不能登轼，汝恶能？”要离曰：“士患不勇耳，奚患于不能？王诚能助，臣请必能。”吴王曰：“诺。”明旦，加要离罪焉，挚执妻子，焚之而扬其灰。吴王伪加要离罪，烧其妻子，扬其灰。○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邹阳狱中上书作‘执其妻子，燔而扬其灰’。”要离走，往见王子庆忌于卫。○《左氏哀廿年传》云“庆忌适楚”，此与《吴越春秋》皆云在卫。王子庆忌喜曰：“吴王之无道也，子之所见也，诸侯之所知也。今子得免而去之，亦善矣。”要离与王子庆忌居有间，谓王子庆忌曰：“吴之无道也愈甚，请与王子往夺之国。”王子庆忌曰：“善。”乃与要离俱涉于江。涉，渡也。中江，拔剑以刺王子庆忌。王子庆忌猝之，投之于江，浮则又取而投之。○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

选》郭景纯《江赋》‘淬之’作‘淬而’。‘浮则’作‘浮出’。”如此者三，其卒曰：“汝，天下之国土也，幸汝以成而名。”幸，活。而，汝。要离得不死，归于吴。吴王大说，请与分国。要离曰：“不可。臣请必死！”吴王止之。要离曰：“夫杀妻子焚之而扬其灰，以便事也，臣以为不仁。便犹成也。夫为故主杀新主，臣以为不义。○此文讹，案《吴越春秋》“为新君而杀故君之子，非义也”。夫淬而浮乎江，三入三出，特王子庆忌为之赐而不杀耳，特犹直也。臣已为辱矣。夫不仁不义，又且已辱，不可以生。”吴王不能止，果伏剑而死。果，终也。要离可谓不为赏动矣。故临大利而不易其义，可谓廉矣。廉，故不以贵富而忘其辱。不忘其妻子烧死之辱，以取吴国之贵富也。

卫懿公有臣曰弘演，有所于使。懿公，卫惠公之子赤也。演，读如胤子之胤。翟人攻卫，其民曰：“君之所予位禄者，鹤也；所贵富者，宫人也。君使宫人与鹤战，余焉能战？”《鲁闵二年传》曰：“狄人伐卫。卫懿公好鹤，鹤有乘轩者。将战，国人受甲者皆曰：‘使鹤，鹤有禄位，余焉能战？’”此之谓也。遂溃而去。翟人至，及懿公于荣泽，○《左传》、《韩诗外传》七并作“荧泽”，当从之。杀之，尽食其肉，独舍其肝。弘演至，报使于肝，毕，呼天而啼，尽哀而止，曰：“臣请为裸。”因自杀先出其腹实，内懿公之肝。裸，表也。纳公之肝于其腹中，故曰“臣请为裸”者也。桓公闻之曰：“卫之亡也，以为无道也。今有臣若此，不可不存。”于是复立卫于楚丘。弘演可谓忠矣，杀身出生以徇其君；出，去也。去生就死，以徇从其君非徒徇其君也，又令卫之宗庙复立，祭祀不绝，可谓有功矣。

当务

四曰：

辨而不当论，信而不当理，勇而不当义，法而不当务，惑而乘骥也，狂而操吴干将也，大乱天下者，必此四者也。四者，辨、信、勇、法也。惑而乘骥，必失其道。吴干将，利剑也，狂而操之，必杀害人。故曰“乱天下者，必此四者也”。所贵辨者，为其由所论也；所贵信者，为其遵所理也；所贵勇者，为其行义也；所贵法者，为其当务也。

跖之徒问于跖曰：“盗有道乎？”跖，大盗之人。徒，其弟子。跖曰：“奚啻其有道也？夫妄意关内关，闭也。中藏，圣也；以外知内，此几于圣也。○案：“妄意关内”，于文已足，不当复有“中藏”字，《淮南·道应训》作“意而中藏者圣也”，疑后人以《淮南》之文旁注“关内”下，后遂误入正文。入先，勇也；出后，义也；知时，智也；分均，仁也。不通此五者而能成大盗者，天下无有。”无有成大盗者。备说非六王、五伯，备，具也。说，道也。非者，讥呵其阙也。六王，谓尧、舜、禹、汤、文、武也。五伯，齐桓、晋文、宋襄、楚庄、秦缪也。以为尧有不慈之名，不以天下与胤子丹朱，而反禅舜，故曰有“不慈之名”也。舜有不孝之行，《诗》云：“娶妻如之何？必告父母。”尧妻舜，舜遂不告而娶，故曰“有不孝之行”也。禹有淫湎之意，禹甘旨酒而饮之，故曰“有淫湎之意”。汤、武有放杀之事，成汤放桀于南巢，周武杀殷纣于宣室，故曰“有放杀之事”。五伯有暴乱之谋，五伯争国，骨肉相杀，以大兼小，故曰“有暴乱之谋”。世皆誉之，人皆讳之，惑也。世称六王之圣，五伯之贤，而人讳其放杀暴乱之谋。《论语》曰：“爱之欲其生，恶之欲其死。既欲其生，又欲其死，惑也。”此之谓也。○注引《论语》殊不切。故死而操金椎以葬，曰：“下见六王、五伯，将敲其头矣！”辨若此，不如无辨。敲音■，击也。辨说六王、五伯之阙，而欲见敲其头。辨如此，不若无辨也。○“敲”，旧本作“穀”，注“音■”作“音■”，又一本作“音■”，并讹。段云：“《说文》‘敲，击头也’，口卓切。”钱詹事云：“‘■’不成字，

当为‘■’之讹，《说文》‘■，从上击下也’。”孙氏说同。卢案：“《广韵》■、敲并苦角切，是其音正同也。”今俱改正。

楚有直躬者，其父窃羊而谒之上。谒，告也。上，君也。《语》曰：“叶公告孔子曰：‘吾党有直躬者，其父攘羊而子证之。’”此之谓也。上执而将诛之，直躬者请代之。将诛矣，告吏曰：“父窃羊而谒之，不亦信乎？父诛而代之，不亦孝乎？信且孝而诛之，国将有不诛者乎？”言淫刑以逞，谁能免之，故曰“国将有不诛者乎”。荆王闻之，乃不诛也。孔子闻之曰：“异哉！直躬之为信也，一父而载取名焉。”故直躬之信，不若无信。父为子隐，子为父隐，直在其中矣。信而证父，故曰“不若无信”也。

齐之好勇者，其一人居东郭，其一人居西郭，卒然相遇于涂，曰：“姑相饮乎？”觴数行，觴，爵也。曰：“姑求肉乎？”一人曰：“子肉也，我肉也，尚胡革求肉而为？革，更也。于是具染而已。”染，鼓酱也。因抽刀而相啖，至死而止。勇若此，不若无勇。《传》曰：“酒以成礼，弗继以淫。”勇而相噬，无礼之甚，故曰“不若无勇”。○注迂甚。

纣之同母三人，其长曰微子启，其次曰中衍，其次曰受德。受德乃纣也，甚少矣。少，小也。纣母之生微子启与中衍也，尚为妾，已而为妻而生纣。纣之父、纣之母欲置微子启以为太子，太史据法而争之曰：“有妻之子，而不可置妾之子。”纣故为后。置，立也。用法若此，不若无法。太子所以继世树德化下也，法当以法，纣为淫虐以乱天下，故曰“不若无法”也。○注“法当以法”句有脱误，其意盖谓立长建善，不当徒法也。

长见

五曰：

智所以相过，以其长见与短见也。长，远也。短，近也。今之于古也，犹古之于后世也；今之于后世，亦犹今之于古也。故审知今则可知古，知古则可知后，古，昔也。后，来也。古今前后一也。故圣人上知千岁，下知千岁也。

荆文王曰：“菀嘻数犯我以义，违我以礼，文王，武王之子也。犯我，使从义也。违我，使入礼也。○“菀嘻”，《说苑·君道》篇作“筦饶”，《新序》一作“筦苏”。与处则不安，旷之而不穀得焉。与之居，不安之也。旷察之，使我从义入礼，则不穀得不危亡焉。○案：旷犹久也。不以吾身爵之，后世有圣人，将以非不穀。”非犹罪也。于是爵之五大夫。爵菀嘻为五大夫也。“申侯伯善持养吾意，吾所欲则先我为之，意，志也。先意承志，《传》所谓“从而不违”也。与处则安，旷之而不穀丧焉。与处则安者，臧武仲曰“季孙之爱我，疾疹也；孟孙之恶我，药石也。美疹不如恶石也”，故曰“而不穀丧焉”也。○注“疾疹”，《左传》作“疾疚”。不以吾身远之，后世有圣人，将以非不穀。”于是送而行之。《鲁僖七年传》曰：“初，申侯之出也，有宠于楚文王。文王将死，与之璧使行，曰：‘惟我知汝，汝专利而不厌，予取予求，不汝疵瑕也。后之人将求多于汝，汝必不免。我死，汝速行，毋适小国，将不汝容焉。’”此之谓也。申侯伯如郑，阿郑君之心，先为其所欲，阿，从也。三年而知郑国之政也，知犹为也。五月而郑人杀之。是后世之圣人使文王为善于上世也。上犹前也。

晋平公铸为大钟，使工听之，皆以为调矣。平公，悼公之子。调，和也。师旷曰：“不调，请更铸之。”平公曰：“工皆以为调矣。”师旷曰：“后世有知音者，将知钟之不调也，臣窃为君耻之。”至于师涓而果知钟之不调也。是师旷欲善调钟，以为后世之知音者也。

吕太公望封于齐，太公望，炎帝之后。四岳佐禹治水有功，锡姓为姜，氏曰有吕，故曰吕望。遭纣之乱，闻西伯善养老者，遂奔于周，钓于渭滨。文王出田而见之，曰：“吾望公之久矣。”乃载与俱归，号为太公望，使为太师。文王薨，佐武王伐纣。成王封之于齐，故《传》曰“齐，大岳之胤”。○注“吾望公之久矣”，《史记·齐世家》作“吾太公望子久矣”。《宋书·符瑞志》“太公望本名吕尚。文王至磻溪之水，尚钓于涯，王下趋拜曰：‘望公七年，乃今见光景于斯。’尚立变名，答曰‘望钓得玉璜’”云云，盖本《尚书纬·帝命验》之文。梁仲子云：“注盖引《左氏庄廿二年传》‘姜，太岳之后也’，而偶涉隐十一年之文。”周公旦封于鲁。周公旦，文王之子，武王之弟也。武王崩，成王幼少，代摄政七年，致太平，成王封之于鲁也。二君者甚相善也，相谓曰：“何以治国？”太公望曰：“尊贤上功。”周公旦曰：“亲亲上恩。”太公望曰：“鲁自此削矣。”亲亲上恩，恩多则威武不行，威武不行，故削弱也。周公旦曰：“鲁虽削，有齐者亦必非吕氏也。”其后，齐日以大，至于霸，二十四世而田成子有齐国。尊贤敬德，故能霸也。上功则臣权重，故能夺君国也。田成子恒杀简公，适二十四世也。鲁公以削，至于觐存，觐，裁也。三十四世而亡。自鲁公伯禽至顷公雋为楚考烈王所灭，适三十四世也。

吴起治西河之外，王错谮之于魏武侯，吴起，卫人，为魏将，善用兵，故能治西河之外，谓北边也。武侯，文侯之子。武侯使人召之。吴起至于岸门，岸门，邑名。○案：《史记·魏世家》正义引《括地志》云：“岸门在许州长社县西北十八里。”止车而望西河，○后《观表》篇“止车而”下有“休”字。泣数行而下。其仆谓吴起曰：“窃观公之意，视释天下若释■。释，弃。今去西河而泣，何也？”吴起抵泣而应之曰：“子不识。识，知也。○“抵”与“扞”同。《观表》篇作“雪”，注“拭也”。君知我而使我毕能，西河可以王。能，力也。尽力为之，可以致君于王也。今君听谗人之议谗人，王错也。而不知我，西河之为秦取不久矣，魏从此削矣。”秦将取之，不复久也。魏失西河，故从此削弱也。吴起果去魏入楚。有间，两河毕入秦，秦日益大。毕由尽也。此吴起之所先见而泣也。

魏公叔座疾，惠王往问之，惠王，武侯之子。○“座”，旧作“痤”，与《魏策》同。据《御览》四百四十四、又六百三十二两引皆作“座”，与《史记·商君传》合，今从之。曰：“公叔之病甚矣！○旧本作“公叔之疾嗟疾甚矣”，案《御览》两引皆作“公叔之病甚矣”，今据改正。将奈社稷何？”公叔对曰：“臣之御庶子鞅，愿王以国听之也。御庶子，爵也。鞅，卫之公孙也，故曰公孙鞅，或曰卫鞅。言其智计足以相社稷，能使用而从也。为不能听，○“为”，《御览》作“若”。勿使出境。”言不能用鞅者必杀之，无令他国得用之也，故曰“勿使出境”。王不应，出而谓左右曰：“岂不悲哉？出，王视公叔疾而出也。以公叔之贤，而今谓寡人必以国听鞅，悖也夫！”公叔死，公孙鞅西游秦，秦孝公听之，秦果用强，魏果用弱。非公叔座之悖也，魏王则悖也。夫悖者之患，固以不悖为悖。悖者不自知为悖，故谓不悖者为悖。

第十二卷

季冬纪

季冬

一曰：

季冬之月，日在婺女，季冬，夏之十二月。婺女，北方宿，越之分野。是月，日躔此宿也。○此书“婺”，旧并从“務”，案《说文》从“敕”，今并改正。昏娄中，旦氐中。娄，西方宿，鲁之分野。氐，东方宿，韩之分野。是月昏旦时，皆中于南方。○案：《淮南·天文训》氐属宋。其日壬癸，其帝颡顼，其神玄冥。其虫介，其音羽，律中大吕，大吕，阴律也。竹管音与大吕和也。万物萌生动于黄泉，未能达见。吕，旅也。所以旅阴即阳，助其成功，故曰“大吕”也。○注“所以旅阴即阳”，旧本“旅”下有“去”字，衍，今删去。其数六。其味咸，其臭朽，其祀行，祭先肾。雁北乡，鹊始巢，雁在彭蠡之泽，是月皆北乡，将来至北漠也。鹊，阳鸟，顺阳而动，是月始为巢也。雉雊鸡乳。《诗》云：“雉之朝雊，尚求其雌。”乳，卵也。○旧本作“乳雉雊”，误，今案注当与《月令》文同，今改正。天子居玄堂右个，玄堂，北向堂。右个，东头室也。乘玄骆，驾铁骊，载玄旂，衣黑衣，服玄玉，食黍与稷，其器宏以弇。命有司大雩，旁磔，出土牛，以送寒气。大雩，逐尽阴气为阳导也。今人腊岁前一日，击鼓驱疫，谓之逐除是也。《周礼》“方相氏掌蒙熊皮，黄金四目，玄衣朱裳，执戈扬楯，率百隶而时雩，以索室驱疫鬼”，此之谓也。旁磔犬羊于四方以攘，其毕冬之气也。出土牛，令之乡县，得立春节，出劝耕土牛于东门外是也。○注“其毕冬之气也”，“其”字衍。又“令之乡县”，疑是“今之郡县”。案《续汉·礼仪志》亦于季冬出土牛，此云立春节，说又异也。征鸟厉疾。乃毕行山川之祀，及帝之大臣、天地之神祇。征犹飞也。厉，高也。言是月群鸟飞行高且疾也。帝之大臣，功施于民，若禹、稷之属也。天曰神，地曰祇。是月岁终报功，载祀典诸神毕祀之也。○《月令》无“行”字、“地”字。

是月也，命渔师始渔，天子亲往，渔，读如《论语》之语。是月也将捕鱼，故命其长也。天子自行观之。乃尝鱼，先荐寝庙。冰方盛，水泽复，复亦盛也。“复”或作“複”，冻重絮也。○《月令》作“水泽腹坚”。旧本于此下又有一“坚”字，乃后人以《月令》之文益之，今删去。命取冰，冰已入。入凌室也。《诗》云：“二之日凿冰冲冲，三之日纳于凌阴。”此之谓也。令告民，出五种。出之于郊，简择之也。命司农，计耦耕事，计，会也。耦，合也。○《月令》作“命农”，无“司”字。修耒耜，具田器。命乐师大合吹而罢。《周礼·鼗章》：“仲春，昼击土鼓，吹《邠诗》以逆暑；仲秋，夜逆寒，亦如之。”举春、秋，省文也，则冬、夏可知。乃命四监收秩薪柴，以供寝庙及百祀之薪燎。四监者，周制，天子畿方千里之内分为百县，县有四郡，郡有一大夫监之，故命四监使收掌薪柴也。燎者，积聚柴薪，置壁与牲于上而燎之，升其烟气，故曰“以供寝庙及百祀之薪燎”也。○“寝庙”，《月令》作“郊庙”。案注所云燔柴之礼，是郊也。下文“寝庙”始注云“祖庙”，则此处正文亦必本与《月令》同。

是月也，日穷于次，月穷于纪，星回于天，次，宿也。是月，日周于牵牛，故曰“日穷于次”也。月遇日相合为纪。月终纪，光尽而复生曰朔，故曰“月穷于纪”。日有常行，行于中道，五星随之，故曰“星回于天”也。一说：十二次穷于牵牛，故曰“穷于次”也。纪，道也。月穷于故宿，故曰“穷于纪”。星回于天，谓二十八宿更见于南方，是月回于牵牛，故曰“星回于天”也。数将几终，岁将更始。夏以十三月为正。夏数得天，言天时者皆从夏正也，故于是月十二月之数近终，岁将更始于正月也。专于农民，无有所使。农事将起，独于农民无所役使也。天子乃与卿大夫饬国典，论时令，以待来岁之宜。饬，读曰敕。敕正国法，论时令所宜者而行之。○《月令》“与公卿大夫共饬国典”，多“公”字、“共”字。乃命太史，次诸侯

之列，赋之牺牲，次，列也。诸侯异姓者，太史乃次其列位、国之大小，赋敛其牺牲也。以供皇天上帝社稷之享。皇天上帝，五帝也。社，后土之神，谓句龙也。稷，田官之神，谓列山氏子柱与周弃也。享，祀也。乃命同姓之国，供寝庙之刍豢。寝庙，祖庙也。亲同姓，故使供之也。牛羊曰刍，犬豕曰豢。令宰历卿大夫至于庶民土田之数，而赋之牺牲，以供山林名川之祀。宰历，于《周礼》为太宰，掌建邦之六典八法，以御其众，故命之也。○“令”，《月令》作“命”。《正义》云：“宰，小宰。”郑注云：“历犹次也。”此注以“宰历”连文，似误，或“历”字衍。“掌”字旧本脱，今补。凡在天下九州之民者，无不咸献其力，咸，皆也。献，致也。以供皇天上帝、社稷寝庙、山林名川之祀。

行之是令，此谓一终，三旬二日。行之是令，行是之令也。终，一岁十二月终也。三旬二日者，十日一句也，二十日为二句，后一句在新月，故曰“三旬二日”。季冬行秋令，则白露早降，介虫为妖，四邻入保。金气白，故白露早降，介甲之虫为妖灾也。金为兵革，故四境之民入城郭以自保守也。○“四邻”，《月令》作“四鄙”。行春令，则胎夭多伤，国多固疾，命之曰逆。季冬大寒，而行春温仁之令，气不和调，故胎养夭伤。国多逆气之由，故命曰逆。行夏令，则水潦败国，时雪不降，冰冻消释。火气炎阳，又多淋雨，故水潦败国也。时雪当降而不降，冰冻不当消释而消释，火气温，干时之征也。

士节

二曰：

士之为人，当理不避其难，理，义也。杀身成义，何难之避也？临患忘利，道而用之。遗生行义，惟义所在，不必生也，故曰“遗生”也。视死如归。易也。有如此者，国君不得而友，天子不得而臣。以其义高任大，一国之君不能得友，天子不能得臣也。尧不能屈许由，周不能移伯夷，汉高不能致四皓，此之类也。大者定天下，其次定一国，必由如此人者也。定天下，舜、禹、周弃是也。定一国，蘧伯玉、段干木是也。故人主之欲大立功名者，不可不务求此人也。务，勉也。贤主劳于求人，而佚于治事。得贤而仕之，故佚于治事也。

齐有北郭骚者，结茅网，捆蒲苇，织葩屨，○旧本作“屨屨”，校云：“一作‘葩屨’。”今据《尊师》篇定作“葩屨”。以养其母。犹不足，犹，尚也。踵门见晏子曰：“愿乞所以养母。”晏子之仆谓晏子曰：“此齐国之贤者也。其义不臣乎天子，不友乎诸侯，于利不苟取，于害不苟免。于不义之利，不苟且而取也。当义能死，故不苟免。今乞所以养母，是说夫子之义也，必与之。”晏子使人分仓粟、分府金而遗之，○次“分”字衍，《说苑·复恩》篇无。辞金而受粟。有间，晏子见疑于齐君，有间，无几间也。出奔，过北郭骚之门而辞。辞者，别也。北郭骚沐浴而出见晏子曰：“夫子将焉适？”适，之也。晏子曰：“见疑于齐君，将出奔。”奔，走也。北郭子曰：“夫子勉之矣。”晏子上车，太息而叹曰：“婴之亡岂不宜哉？亦不知士甚矣。”晏子行。行，去也。北郭子召其友而告之曰：“说晏子之义，而尝乞所以养母焉。○“尝”，旧本作“当”，讹，今从《说苑》改正；“焉”，彼作“者”。吾闻之曰：‘养及亲者，身伉其难。’伉，当。今晏子见疑，吾将以身死白之。”白，明也。著衣冠，令其友操剑奉笥而从，造于君庭，求复者曰：“晏子，天下之贤者也，去则齐国必侵矣。必见国之侵也，不若先死。请以头托白晏子也。”因谓其友曰：“盛吾头于笥中，奉以托。”退而自刎也。其友因奉以托。其友谓观者曰：“北郭子为国故死，吾将为北郭子死也。”又退而自刎。齐君闻之，大骇，乘驂而自追晏子，及之国郊，驂，传车也。郊，境也。○“驂”，各本多作“驿”，李本作“驂”。案文十六年《左氏传》“楚子乘驂”，杜注“驂”，

传车也”，与此合，今从之。请而反之。晏子不得已而反，闻北郭骚之以死自己也，曰：“婴之亡岂不宜哉？亦愈不知士甚矣。”晏子自谓施北郭骚不得其人为不知士也，又不知北郭骚能为其杀身以明己，故曰“婴之亡岂不宜哉？亦愈不知士甚矣”，自责深也。○旧本正文“婴之亡”上有“晏”字，衍，今据注删去。

介立。一作“立意”。

三曰：

以富贵有人易，以贫贱有人难。今晋文公出亡，文公名重耳，晋献公之太子申生异母弟也。遭丽姬之乱，太子申生见杀，重耳避难奔翟十二年，自翟经于诸国也。周流天下，穷矣，贱矣，○旧校云：“‘穷’一作‘贫’。”而介子推不去，有以有之也；反国，有万乘，而介子推去之，无以有之也。能其难，能以贫贱有人也。不能其易，不能以富贵有人也。此文公之所以不王也。力能霸，德不能王也。晋文公反国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反入’。”介子推不肯受赏，自为赋诗曰：“有龙于飞，周遍天下。五蛇从之，为之丞辅。丞，佐也。辅，相也。龙，君也，以喻文公。五蛇，以喻赵衰、狐偃、贾他、魏犨、介子推也。龙反其乡，得其处所。四蛇从之，得其雨露。雨露，膏泽。一蛇羞之，桥死于中野。”悬书公门，而伏于山下。○案：《传》载介子推之言曰“身将隐，焉用文”，安有自为诗而悬于公门之事？《说苑·复恩》篇以为从者怜之，乃悬书宫门，说尚可通。歌辞与此及《史记·晋世家》、《新序·节士》篇所载各不同。梁仲子云：“桥死疑是槁死。《御览》九百二十九无‘桥’字。”文公闻之，曰：“嘻！此必介子推也。”避舍变服，令士庶人曰：“有能得介子推者，爵上卿，田百万。”百万亩也。或遇之山中，负釜盖簦，○旧本“簦”误从“■”，又注“音登”二字，亦与高注不似。问焉曰：“请问介子推安在？”应之曰：“夫介子推苟不欲见而欲隐，吾独焉知之？”遂背而行，终身不见。人心之不同，岂不甚哉？今世之逐利者，早朝晏退，焦唇干嗑，日夜思之，犹未之能得；今得之而务疾逃之，介子推之离俗远矣。

东方有士焉曰爰旌目，○梁仲子云：“《列子·说符》篇亦作‘爰旌目’。《后汉书·张衡传》作‘旌瞽’，注云‘一作爰精目’，并引《列子》亦作‘精目’。又《新序·节士》篇作‘旌目’，讹。”将有适也，而饿于道。狐父之盗曰丘，见而下壶餐以■之。爰旌目三■之而后能视，曰：“子何为者也？”曰：“我狐父之人丘也。”爰旌目曰：“嘻！汝非盗邪？胡为而食我？吾义不食子之食也。”两手据地而吐之，不出，喀喀然遂伏地而死。昔者齐饥，黔敖为食于路。有人戢其履，蓐蓐而来。黔敖呼之曰：“嗟！来食。”扬其目而应之曰：“吾惟不食嗟来之食，以至于此。”黔敖随而谢之。遂去，不食而死。君子以为其嗟也可去，其谢也可食。一介相似，旌目其类也。○“蓐蓐而来”，《礼记·檀弓下》作“贸贸然来”。郑人之下■也，■，邑名也，义则未闻。○吴志伊《字汇补》云：“■音未闻，一本作‘■’。”梁仲子云：“《说文》‘婚’，籀文作‘■’，略相似。《古音附录》以革旁作者，云‘古昏字’，未详。”卢云：“韩哀侯灭郑而徙都之，改号曰郑。此昏疑即《汉志》陈留郡之东昏县，正郑地。郑人下昏，或即说韩灭郑一事。观下云‘韩、荆、赵’，更可见郑人之即韩矣。”庄躒之暴郢也，庄躒，楚成王之大盗。郢，楚都。○梁伯子云：“《商子·弱民》篇、《荀子·议兵》篇、《韩诗外传》四、《补史记礼书》并有‘庄躒起而楚分’之语，皆不言在楚何时。《韩非·喻老》篇载楚庄王欲伐越，杜子说曰‘庄躒为盗于境内’，以为在庄王时。而高氏以为楚成王时，则又在前，未知何据。若《史》、《汉》则以躒为庄王苗裔，在楚威王之世，而杜氏《通典·边防三》、马氏《通考·南蛮二》辨其误，以范史谓在顷襄王时为定。独《困学纪闻·考史》据《韩非》、《汉书》以将军庄躒与盗名氏相同，是二人，此未敢信。”卢云：“案《后汉书·西南夷传》‘楚顷襄王时，遣将军庄豪伐夜郎，因留王滇池’，杜氏言即庄躒。《华阳国志·南中志》云‘楚威王遣将军庄躒伐夜郎，

克之，会秦夺楚黔中地，无路得反，遂留王滇池’，此本非楚之境内地。今此言‘暴郢’，《韩非》言‘为盗于境内’，《荀子》言‘庄躋起，楚分为三四’，皆与言将军事不合。《荀子》以唐蔑之死与躋并言，案秦杀唐昧，‘昧’即‘蔑’，在楚怀王二十八年，则躋当威、怀时。亦可见此注或本作‘威’，因形近而误‘成’，未可知也。”秦人之围长平也，秦使白起围赵括军于长平，坑其四十万众。韩、荆、赵此三国者之将帅贵人皆多骄矣，其士卒众庶皆多壮矣。○卢云：“壮，伤也。”因相暴以相杀，脆弱者拜请以避死，避犹免也。其卒递而相食，不辨其义，冀幸以得活。如爱旌目已食而不死矣，恶其义而不肯不死。今此相为谋，岂不远哉？

诚廉

四曰：

石可破也，而不可夺坚；性坚。丹可磨也，而不可夺赤。○旧校云：“‘磨’一作‘靡’，注亦同。”今案：不见所为注，岂脱漏欤？坚与赤，性之有也。○各本多脱“也”字，唯朱本有。性也者，所受于天也，非择取而为之也。豪士之自好者，其不可漫以污也，亦犹此也。倍百人为豪。○旧校云：“‘豪士’一作‘人豪’。”

昔周之将兴也，有士二人，处于孤竹，曰伯夷、叔齐。孤竹国在辽西，殷诸侯国也。二人相谓曰：“吾闻西方有偏伯焉，似将有道者，今吾奚为处乎此哉？”二子西行如周，至于岐阳，则文王已歿矣。武王即位，观周德，则王使叔旦就胶鬲于次四内，四内，地名。而与之盟曰：“加富三等，就官一列。”为三书同辞，血之以牲，埋一于四内，皆以一归。又使保召公就微子开于共头之下，共头，水名。○案：共头即共首，山名，在汉之河内共县。而与之盟曰：“世为长侯，守殷常祀，相奉桑林，宜私孟诸。”相犹使也。使奉桑林之乐。孟诸，泽名也，为私邑也。为三书同辞，血之以牲，埋一于共头之下，皆以一归。伯夷、叔齐闻之，相视而笑曰：“嘻，异乎哉！此非吾所谓道也。昔者神农氏之有天下也，时祀尽敬而不祈福也。时，四时。祈，求也。其于人也，忠信尽治而无求焉。无所求于民也。乐正与为正，乐治与为治，不以人之坏自成也，○“坏”，宋邦义本作“壤”。壤亦伤也。不以人之庳自高也。今周见殷之僻乱也，而遽为之正与治，遽，疾也。上谋而行货，阻丘而保威也。行货，谓与胶鬲盟加富三等也。阻，依。保，持。○“阻丘”疑是“阻兵”。杜注《左传》：“阻，恃也。”保亦当训恃。割牲而盟以为信，因四内与共头以明行，扬梦以说众，宣扬武王灭殷之梦，以喜众民。○案：事见《周书·程寤》篇，今已亡。《御览》五百三十三载其略云：“文王去商在程。正月既生魄，太姒梦见商之庭产棘，小子发取周庭之梓，树于闕间，化为松柏棫柞。寤，惊以告文王。文王曰：‘召发于明堂拜吉梦，受商之大命于皇天上帝。’”此其事也。杀伐以要利，以此绍殷，是以乱易暴也。绍，续。吾闻古之士，遭乎治世，不避其任；任，职也。力所能。遭乎乱世，不为苟在。今天下暗，周德衰矣。与其并乎周以漫吾身也，漫，污。不若避之以洁吾行。”二子北行，至首阳之下而饿焉。

人之情，莫不有重，莫不有轻。莫不有重，于天下也。莫不有轻，义重身也。有所重则欲全之，有所轻则以养所重。养所重，不污于武王，为以全其忠也。○注“忠”疑当作“重”。伯夷、叔齐此二士者，皆出身弃生以立其意，轻重先定也。伯夷、叔齐让国而去，轻身重名，故曰“轻重先定”。

不侵

五曰：

天下轻于身，而士以身为人。轻于身，重于义也。以身为人者，为人杀身。以身为人者，如此其重也，《淮南记》曰：“左手据天下之图，右手刎其喉，愚夫不为也。”今以义为人杀身，故曰“如此其重也”。而人不知以奚道相得。奚，何也。不知以何道得人，乃令之为已死也。贤主必自知士，故士尽力竭智，直言交争，而不辞其患。士为知己者死，故尽力竭智，何患之辞也？豫让、公孙宏○避改。是矣。当是时也，智伯、孟尝君知之矣。智伯知豫让，故为之报仇，言士为知己者死也。孟尝君知公孙宏，故为之不受折于秦也。世之人主，得地百里则喜，四境皆贺，举国皆贺，国中喜可知也。得士则不喜，不知相贺，不通乎轻重也。不但不知相贺也，乃不知贤也，故曰“不通乎轻重也”。汤、武，千乘也，而士皆归之。汤，殷受命之王，名天乙，商主癸之子也。武王，周文王之子，名发。桀、纣，天子也，而士皆去之。桀，夏失天下之王，帝皋之孙，帝发之子。纣，殷失天下之王，文丁之孙，帝乙之子也。○注“文丁”，旧本作“太丁”，讹，今据《竹书纪年》改正。孔、墨，布衣之士也，孔子、墨翟。万乘之主、千乘之君不能与之争士也。万乘，天子也。千乘，诸侯也。士不归之而归孔、墨，故曰“不能与之争士也”。自此观之，尊贵富大不足以来士矣，来犹致也。必自知之然后可。可者，可致也。

豫让之友谓豫让曰：“子之行何其惑也？子尝事范氏、中行氏，诸侯尽灭之，而子不为报，至于智氏，而子必为之报，何故？”豫让曰：“我将告子其故。告，语也。故，事也。范氏、中行氏，我寒而不我衣，我饥而不我食，而时使我与千人共其养，是众人畜我也。夫众人畜我者，我亦众人之事。至于智氏则不然，出则乘我以车，入则足我以养，众人广朝，而必加礼于吾所，句。是国士畜我也。○“是”，旧本多作“谓”，则当以“所谓”连读。今从李本作“是”，义长。夫国士畜我者，我亦国士之事。”豫让，国士也，而犹以人之于己也为念，于犹厚也。又况于中人乎？

孟尝君为从，关东曰从。公孙宏谓孟尝君曰：“君不若使人西观秦王。意者秦王帝王之主也，君恐不得为臣，何暇从以难之？言不能成从以难秦也。意者秦王不肖主也，君从以难之未晚也。”晚，后。孟尝君曰：“善。愿因请公往矣。”往，行。公孙宏敬诺，以车十乘之秦。秦昭王闻之，而欲丑之以辞，以观公孙宏。昭王，秦惠王之子，武王之弟也。“丑”或作“耻”。耻，辱也。观公孙宏云何也。公孙宏见昭王，昭王曰：“薛之地小大几何？”公孙宏对曰：“百里。”昭王笑曰：“寡人之国，地数千里，犹未敢以有难也。今孟尝君之地方百里，而因欲以难寡人犹可乎？”公孙宏对曰：“孟尝君好士，大王不好士。”昭王曰：“孟尝君之好士何如？”公孙宏对曰：“义不臣乎天子，不友乎诸侯，得意则不惭为人君，不得意则不屑为人臣，○旧本“惭”上脱“不”字，又“屑”讹作“肖”。案《战国·齐策》云：“得志不惭为人主，不得志不肯为人臣。”今据补正。如此者三人。有此者三人也。能治可为管、商之师，管仲、商鞅。说义听行，其能致主霸王，○《策》作“能致其主霸王”，句顺。如此者五人。有此者五人也。万乘之严主辱其使者，退而自刎也，必以其血污其衣，有如臣者七人。”臣，公孙宏自谓也，故言“有如臣者七人”也。○“七人”，《策》作“十人”。注殊赘。昭王笑而谢焉，曰：“客胡为若此？寡人善孟尝君，欲客之必谨谕寡人之意也。”谕，明。公孙宏敬诺。公孙宏可谓不侵矣。昭王，大王也；○《策》作“大国也”。孟尝君，千乘也。立千乘之义而不可凌，凌，侮。可谓士矣。孔子曰：“使于四方，不辱君命，可谓士矣。”此之谓也。○《策》作“可谓足使矣”。

序 意

○旧云：“一作‘廉孝’。”案“廉孝”二字与此无涉，必尚有脱文。

维秦八年，岁在涒滩，八年，秦始皇即位八年也。岁在申名涒滩。涒，大也。滩，循也。万物皆大循其情■也。涒滩，夸人短舌不能言为涒滩也。○案：今谓始皇即位之年岁在乙卯，钱氏塘以超辰之法推之。知在癸丑，再加七年是庚申，是年又当超辰，则为辛酉。而此犹云涒滩者，失数超辰之岁耳。超辰亦谓之跳辰，《周礼》《冯相》、《保章》注、疏中详言上。自东汉以后，不明此理，故武帝太初元年，班固谓之丙子者，后人却谓之丁丑矣。**秋，甲子朔，朔之日，良人请问十二纪**。良人，君子也。文信侯曰：吕不韦封洛阳，号文信侯。“尝得学黄帝之所以诲颡顼矣，爰有大圜在上，大矩在下，圜，天也。矩，方，地也。汝能法之，为民父母。盖闻古之清世，清，平。是法天地。凡十二纪者，所以纪治乱存亡也，所以知寿夭吉凶也。上揆之天，下验之地，中审之人，若此则是非、可不可无所遁矣。天曰顺，顺维生；地曰固，固维宁；人曰信，信维听。三者咸当，无为而行。行也者，行其理也。行数，循其理，平其私。夫私视使目盲，私听使耳聋，私虑使心狂，三者皆私设精则智无由公。公，正也。智不公，则福日衰，灾日隆，隆，盛。以日倪而西望知之。”日中而盛，跌而衰，人之盛衰于此。西望，日暮也，故曰倪而西望之也。○“倪”与“睨”同，李本作“儿”。注“跌”与“眈”同，《周礼·大司徒》“日东则景夕多风”，郑司农云：“景夕，谓日跌景乃中。”《史记·天官书》“日眈”，《汉书·天文志》作“日跌”。谢云：“此句文与上不属，又下一段亦不当在此篇。”

赵襄子游于囿中，至于梁，马却不肯进。青荇为参乘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青荇’。”案李善注《文选》陈琳《答东阿王笺》引作“青荇”。梁仲子云：“《汉书人表》作‘青荇子’，《水经·汾水注》作‘清荇’，今新刻亦改作‘青荇’矣。”襄子曰：“进视梁下，类有人。”类，象也。青荇进视梁下。豫让却寝，佯为死人，叱青荇曰：“去！长者吾且有事。”言将杀襄子。○《选》注无“吾”字，是。长者，让自谓也。青荇曰：“少而与子友，子且为大事，○《选》注作‘子今日为大事’。而我言之，是失相与友之道；子将贼吾君，而我不言之，是失为人臣之道。如我者惟死为可。”适可得死也。乃退而自杀。青荇非乐死也，重失人臣之节，恶废交友之道也。青荇、豫让可谓之友也。

第十三卷

有始览

有始

一曰：

天地有始，天微以成，地塞以形。始，初也。天，阳也。虚而能施，故微以生万物。地，阴也，实而能受，故塞以成形兆也。天地合和，生之大经也。经犹道也。以寒暑日月昼夜知之，知犹别也。○旧本“以寒”下衍“以”字，今去之。以殊形殊能异宜说之。形能各有所施，故说译之也。夫物合而成，离而生。知合知成，知离知生，则天地平矣。合，和也。平，成也。平也者，皆当察其情，处其形。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平也者，皆反其情，变其形也’。”

天有九野，地有九州，上（他本均作“土”）有九山，山有九塞，泽有九薮，险阻曰塞。有水曰泽。无水曰薮。风有八等，水有六川。○《淮南·地形训》作“水有六品”，后“六川”作“六水”。

何谓九野？中央曰钧天，其星角、亢、氐。钧，平也。为四方主，故曰“钧天”。角、亢、氐，东方宿，韩、郑分野。东方曰苍天，其星房、心、尾。东方二月建卯，木之中也。木色青，故曰“苍天”。房、心、尾，东方宿。房、心，宋分野。尾、箕，燕分野。东北曰变天，其星箕、斗、牵牛。东北，水之季，阴气所尽，阳气所始，万物向生，故曰“变天”。斗、牛，北方宿。尾、箕，一名析木之津，燕主分野。斗、牛，吴、越分野。北方曰玄天，其星婺女、虚、危、营室。北方十一月建子，水之中也。水色黑，故曰“玄天”也。婺女，亦越之分野。虚、危，齐分野。营室，卫分野。西北曰幽天，其星东壁、奎、娄。西北，金之季也，将即太阴，故曰“幽天”。东壁，北方宿，一名豕韦，卫之分野。奎、娄，西方宿，一名降、娄，鲁之分野。西方曰颢天，其星胃、昂、毕。西方八月建酉，金之中也。金色白，故曰“颢天”。昂、毕，西方宿，一名大梁，赵之分野。○注“昂毕”上当有“胃，鲁之分野”五字。西南曰朱天，其星觜、参、东井。西南，火之季也，为少阳，故曰“朱天”。觜、参，西方宿，一名实沈，晋之分野。东井，南方宿，一名鹑首，秦之分野。南方曰炎天，其星鬼、柳、七星。南方五月建午，火之中也。火曰炎上，故曰“炎天”。鬼，南方宿，秦之分野。柳、七星，南方宿，一名鹑火，周之分野。东南曰阳天，其星张、翼、轸。东南，木之季也，将即太阳，纯乾用事，故曰“阳天”。张、翼、轸，南方宿。张，周之分野。翼、轸，一名鹑尾，楚之分野。○注“张、翼、轸，南方宿”，旧脱“轸”字，又“南”讹作“北”，今改正。

何谓九州？河、汉之间为豫州，周也。河在北，汉在南，故曰“之间”。两河之间为冀州，晋也。东至清河西至西河。河、济之间为兖州，卫也。河出其北，济经其南。东方为青州，齐也。泗上为徐州，鲁也。泗，水名也。东南为扬州，越也。南方为荊州，楚也。西方为雍州，秦也。北方为幽州，燕也。

何谓九山？会稽，太山，会稽山在今会稽郡。太山在今太山郡，是为东岳也。王屋，首山，太华，王屋在河东垣县东北，济水所出也。首山在蒲阪之南，河曲之中，伯夷所隐。太华在弘农华阴县，是为西岳也。岐山，太行，羊肠，孟门。岐山在右扶风美阳县西北，周家所邑。太行在河内野王县北。羊肠，其山盘纡譬如羊肠，在太原晋阳县北。○注末七字旧本缺，据李善注《文选》魏武帝《苦寒行》所引补。又诱注《淮南·地形训》云：“孟门，太行之限也。”此不注，疑文脱。

何谓九塞？大汾，冥阨，荆阮，方城，大汾，处未闻。冥阨、荆阮、方城皆在楚。鲁定四年，吴伐楚，楚左司马请塞直辕、冥阨以击吴人者也。○“大汾”，《淮南》作“太汾”，注

云“在晋”，此何以云未闻？“冥阨”，《淮南》作“澠阨”，彼注云：“今宏农澠池是也。”皆与此不同。岂彼乃许慎注欤？又“塞”字旧本脱，今案《传》文增。穀，井陘，令疵，句注，居庸。穀在弘农澠池县西。井陘在常山井陘县，通太原关。令疵，处则未闻。句注在雁门。居庸在上谷沮阳之东，通军都关也。○《淮南》“穀”下有“阪”字。“令疵”，旧本讹作“疵处”，据注是“令疵”。《淮南注》云“令疵在辽西”，则即是令支，乃齐桓所刺者。又“军都关”，旧讹作“居都关”，《淮南注》作“运都关”。钱云：“运乃军之讹，军都亦上谷县，在居庸之东。”今皆改正。

何谓九藪？藪，泽也。有水曰泽，无水曰藪。吴之具区，具区在吴、越之间。○《淮南》“吴”作“越”。楚之云梦，云梦在南郡华容。秦之阳华，阳华在凤翔，或曰在华阴西。○《尔雅》作“阳阡”，《淮南》作“阳紆”，注云：“阳紆在冯翊池阳，一名具圃。”晋之大陆，魏献子所畋，犹楚之华容也。○注“畋”，旧讹作“居”，据《左氏定元年传》改正。梁之圃田，圃田在今河南中牟。○“梁”，《淮南》作“郑”。宋之孟诸，孟诸在梁国睢阳之东南。○《淮南注》作“东北”，郭注《尔雅》亦同。此讹。齐之海隅，隅犹崖也。赵之巨鹿，广阿泽也。○郭璞注《尔雅》“晋有大陆”云：“今巨鹿北广阿泽是也。”《尔雅》本无“赵之巨鹿”，而有“鲁之大野，周之焦护”为十藪。燕之大昭。大昭，今太原都是也。○“大昭”，《淮南》作“昭余”，《尔雅》作“昭余祁”。

何谓八风？东北曰炎风，炎风，艮气所生。一曰融气。东方曰滔风，震气所生。一曰明庶风。○《淮南》作“条风”。东南曰熏风，巽气所生。一曰清明风。○旧校云：“‘熏风’或作‘景风’。”案《淮南》作“景风”。南方曰巨风，离气所生。一曰凯风。《诗》曰“凯风自南”。○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木玄虚《海赋》、王子渊《洞箫赋》、潘安仁《河阳县作诗》引俱作‘凯风’。”西南曰凄风，坤气所生。一曰凉风。○《淮南》作“凉风”。西方曰■风，兑气所生。一曰闾阖风。西北曰厉风，干气所生。一曰不周风。○《淮南》作“丽风”。北方曰寒风。坎气所生。一曰广莫风。

何谓六川？河水，赤水，辽水，黑水，江水，淮水。河出昆仑东北隅。赤水出其东南隅。辽水出砥石山，自塞北东流，直至辽东之西南入海。黑水出昆仑西北隅。江水出岷山，在蜀西徼外。淮水出桐柏山，在南阳平氏县也。○注“自塞北东流”，《水经注》“北”作“外”，又下作“直辽东”，无“至”字。

凡四海之内，东西二万八千里，南北二万六千里，子午为经，卯酉为纬。四海之内，纬长经短。水道八千里，受水者亦八千里，通谷六，名川六百，陆注三千，○《淮南》“注”作“径”。小水万数。陆无水，水盛内乃注之也。

凡四极之内，东西五亿有九万七千里，南北亦五亿有九万七千里。海东西长，南北短。极内等。极星与天俱游，而天极不移。极星，辰星也。《语》曰“譬如北辰，居其所而众星拱之”，故曰“不移”。冬至日行远道，周行四极，命曰玄明。远道，外道也，故曰“周行四极”。玄明，大明也。夏至日行近道，乃参于上。当枢之下无昼夜。近道，内道也。乃参倍于上下曰高也。当极之下分明不置曜统一也，故曰“无昼夜”。○注“下曰”疑是“夏日”，“不置”疑是“不冥”。白民之南，建木之下，日中无影，呼而无响，盖天地之中也。白民之国，在海外极内。建木在广都南方，众帝所从上下也，复在白民之南。建木状如牛，引之有皮，黄叶若罗也。日正中将下，日直入下，皆无影；大相叫呼，又无音响人声；故谓盖天地中也。○注“引”，旧作“豕”字，讹。案《海内南经》云：“有木，其状如牛，引之有皮，若纓黄蛇，其叶如罗，其实如栾，其木若■，其名曰建木。在窫窬西。”天地万物，一人之身也，此之谓大同。以一人身喻天地万物。《易》曰“近取诸身，远取诸物”，故曰“大同”也。众耳目鼻口也，众五谷寒暑也，此之谓众异，则万物备也。天斟万物，○旧校云：“‘斟’一作‘堪’。”注亦同。案“堪”或是“斟”字，会集也，盛也。圣人览焉，以观其类。天斟输万物，圣人总览以知人也。解在乎天地之所以形，天地之初始成形也。雷电之所以生，震气为雷，激气为电，始生时也。阴阳材物之精，阴阳皆由天地。阴阳例万物也。人

民禽兽之所安平。人民禽兽，动作万物，皆由天地阴阳以生，各得其所乐，故曰“之所安平”也。应同。旧作“名类”，乃“召类”之讹，然与卷二十篇目复。旧校云“一名‘应同’”，今即以“应同”题篇。

二曰：

凡帝王者之将兴也，天必先见祥乎下民。祥，征应也。黄帝之时，天先见大螾大蜃。螾，蜃蛄。螾，蚯蚓。皆土物。○注“螾，蜃蛄”，旧本作“蛄螾”，今补正。黄帝曰土气胜。土气胜，故其色尚黄，其事则土。则，法也。法土色尚黄。及禹之时，天先见草木秋冬不杀。禹曰木气胜。木气胜，故其色尚青，其事则木。法木色青。及汤之时，天先见金刃生于水。汤曰金气胜。金气胜，故其色尚白，其事则金。法金色白。及文王之时，天先见火赤乌衔丹书集于周社。文王曰火气胜。火气胜，故其色尚赤，其事则火。法火色赤。代火者必将水，天且先见水气胜。水气胜，故其色尚黑，其事则水。法水色黑。水气至而不知，数备，将徙于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徙’一作‘见’。”天为者时，而不助农于下。助犹成也。类固相召，气同则合，声比则应。应，和。鼓宫而宫动，鼓角而角动。鼓，击也。击大宫而小宫应，击大角而小角和，言类相感也。平地注水，水流湿；均薪施火，火就燥。水流湿者先濡，火就燥者先然。山云草莽，水云鱼鳞，○旧本误作“角■”，吴志伊《字汇补》载之，徐仲山谓“鱼鳞”之讹。今案唐、宋人类部所引皆作“鱼鳞”，《淮南·览冥训》亦同，今改正。旱云烟火，雨云水波，无不皆类其所生以示人。○《御览》八“皆”作“比”。故以龙致雨，以形逐影。师之所处，必生荆棘。军师训罚，以杀伐为首，荆棘以戮人，喜生战地，故生其处也。○案：《老子》曰：“师之所处，荆棘生焉。”此偏不为孝文王讳，何也？注亦不明。“训罚”疑“讨罚”。“戮人”旧作“战人”，讹，今改正。祸福之所自来，众人以为命，安知其所。自，从也。凡人以为天命，不知其所由也。

夫覆巢毁卵，则凤凰不至；○案：“覆巢”旧误倒，今乙正。剖兽食胎，则麒麟不来；干泽涸渔，则龟龙不往。○疑当作“不住”，此有韵。物之从同，不可为记。子不遮乎亲，臣不遮乎君。遮，后遏也。君同则来，异则去。故君虽尊，以白为黑，臣不能听；听，从。父虽亲，以黑为白，子不能从。黄帝曰：“芒芒昧昧，○旧本皆不重。案《文子》《符言》、《上仁》篇、《淮南》《繆称》、《泰族训》及《御览》七十七引皆重，此注亦然，今据改正。因天之威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道’。”与元同气。”芒芒昧昧，广大之貌。天立威无不敬也，非同气不协。故曰同气贤于同义，同义贤于同力，同力贤于同居，同居贤于同名。帝者同气，同元气也。王者同义，同仁义也。霸者同力，同武力也。○《文子》、《淮南》并作“同功”。勤者同居则薄矣，同居于世。亡者同名则粗矣。同名，不仁不义，粗，恶也，其智弥粗者，其所同弥粗；其智弥精者，其所同弥精。精，微妙也。故凡用意不可不精。夫精，五帝三王之所以成也。成齐类同皆有合，故尧为善而众善至，桀为非而众非来。○旧校云：“一本作‘桀为恶而众恶来’。”《商箴》云：“天降灾布祥，并有其职。”以言祸福人或召之也。职，主也。召，致也。故国乱非独乱也，又必召寇。独乱未必亡也，召寇则无以存矣。存，在也。

凡兵之用也，用于利，用于义。攻乱则脆，脆则攻者利；攻乱则义，义则攻者荣。荣且利，中主犹且为之，况于贤主乎？故割地宝器，卑辞屈服，不足以止攻，惟治为足。足止人攻。治则为利者不攻矣，为名者不伐矣。凡人之攻伐也，非为利则因为名也。名实不得，国虽强大者，曷为攻矣？解在乎史墨来而辍不袭卫，赵简子可谓知动静矣！○事见《召类》篇，“史墨”作“史默”。

去尤

三曰：

世之听者，多有所尤。多有所尤，则听必悖矣。所以尤者多故，句。其要必因人所喜，与因人所恶。东面望者不见西墙，南乡视者不睹北方，意有所在也。

人有亡鈇者，意其邻之子。视其行步，窃鈇也；颜色，窃鈇也；言语，窃鈇也；动作态度，无为而不窃鈇也。扣其谷而得其鈇，○“扣”，旧讹作“相”，今从《列子·说符》篇改正。他日，复见其邻之子，动作态度，无似窃鈇者。其邻之子非变也，己则变矣。变也者无他，有所尤也。

邾之故法，为甲裳以帛。以帛缀甲。公息忌。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忘’。”谓邾君曰：“不若以组。凡甲之所以为固者，以满窍也。今窍满矣，而任力者半耳。且组则不然，窍满则尽任力矣。”邾君以为然，曰：“将何所以得组也？”公息忌对曰：“上用之则民为之矣。”邾君曰：“善。”下令，令官为甲必以组。公息忌知说之行也，因令其家皆为组。人有伤之者曰：“公息忌之所以欲用组者，其家多为组也。”邾君不说，于是复下令，令官为甲无以组。以，用。此邾君之有所尤也。为甲以组而便，公息忌虽多为组，何伤也？以组不便，公息忌虽无组，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三百五十六作‘虽无为组’。”亦何益也？为组与不为组，不足以累公息忌之说，用组之心，不可不察也。

鲁有恶者，恶，丑。其父出而见商咄，反而告其邻曰：“商咄不若吾子矣。”且其子至恶也，商咄至美也。彼以至美不如至恶，尤乎爱也。故知美之恶，知恶之美，然后能知美恶矣。《庄子》曰：“以瓦■者翔，以钩■者战，以黄金■者殆。”○《庄子·达生》篇：“以瓦注者巧，以钩注者惮，以黄金注者铢铢。”《列子·黄帝》篇“注”并作“拊”，“铢”作“湣”，文义各小异。此“■”字无考。《淮南·说林训》又作“鈗”。其祥一也，而有所殆者，必外有所重者也。外有所重者泄，盖内掘。
○《淮南》作“是故所重者在外，则内为之掘”，注云：“掘，律气不安详。”《列子》作“凡重外者拙内”，语更简而明。鲁人可谓外有重矣。解在乎齐人之欲得金也，及秦墨者之相妒也，皆有所乎尤也。○两事皆见《去宥篇》。老聃则得之矣，若植木而立乎独，必不合于俗，则何可扩矣。

听言

四曰：

听言不可不察，不察则善不善不分。善不善不分，乱莫大焉。三代分善不善，故王。今天下弥衰，圣王之道废绝，○旧校云：“‘圣王’一作‘圣人’。”世主多盛其欢乐，○旧校云：“‘欢’一作‘观’。”大其钟鼓，侈其台榭苑囿，以夺人财；轻用民死，以行其忿；老弱冻馁，天膺壮狡，○狡与佼同，说见《仲夏纪》。汔尽穷屈，加以死虏；攻无罪之国以索地，诛不辜之民以求利；而欲宗庙之安也，社稷之不危也，不亦难乎？今人曰：“某氏多货，其室培湿，守狗死，其势可穴也。”则必非之矣。曰：“某国饥，其城郭庳，其守具寡，可袭而篡之。”则不非之。乃不知类矣。○与《墨子·非攻》篇意同。《周书》曰：“往者不可及，来者不可待，贤明其世，谓之天子。”故当今之世，有能分善不善者，其王不难矣。

善不善本于义，不于爱。爱利之为道大矣。夫流于海者，行之旬月，见

似人者而喜矣。及其期年也，见其所尝见物于中国者而喜矣。夫去人滋久，而思人滋深欤？乱世之民，其去圣王亦久矣。其愿见之，日夜无间。故贤王秀士之欲忧黔首者，不可不务也。务，勉也。

功先名，事先功，言先事。不知事，恶能听言？不知情，恶能当言？安能使其言当合于事乎？其与人谷言也，其有辩乎，其无辩乎？谷言，善言。辩，别也。造父始习于大豆，蜂门始习于甘蝇，习，学也。大豆、甘蝇，盖御射人姓名。○梁仲子云：“《列子·汤问》篇‘造父之师曰秦豆氏’，此大豆当读秦。”案：蜂门即逢蒙，《荀子·王霸》篇、《史记·龟策传》皆同。《汉书人表》作“逢门子”，《庄子》作“蓬蒙”，《法言·学行》篇作“逢蒙”，音薄红切，《盐铁论·能言》篇作“逢须”，唯今本《孟子》乃作“逢蒙”，御大豆，射甘蝇，而不徙人以为性者也。专学不徙，以得深术。不徙之，所以致远追急也，所以除害禁暴也。专学大豆、甘蝇之法而不徙之，故御射得。御可以致远追急，射而发中可以除害禁暴也。凡人亦必有所习其心，然后能听说。不习其心，习之于学问。不学而能听说者，古今无有也。解在乎白圭之非惠子也，白圭，周人也。惠子，惠施，仕魏。○见《不屈》篇。公孙龙之说燕昭王以偃兵及应空洛之遇也，○说偃兵见《应言》篇。梁仲子云：“空洛之遇事，见后《淫辞》篇，作‘空雄’，地名，岂亦‘空雒’之误欤？”孔穿之议公孙龙，翟翦之难惠子之法。此四士者之议，皆多故矣，不可不独论。公孙龙、孔穿、翟翦皆辩人。○二事亦见《淫辞》篇。

谨听

五曰：

昔者禹一沐而三捉发，一食而三起，○梁仲子云：“《淮南·汜论训》作‘一馈而十起’。”以礼有道之士，通乎己之不足也。欲以问知所不知也，故曰“通乎己之不足”。通乎己之不足，则不与物争矣。情欲之物不争。愉易平静以待之，使夫自得之；○旧校云：“‘得’一作‘以’。”因然而然之，使夫自言之。○旧校云：“‘言’一作‘宁’。”亡国之主反此，乃自贤而少人。少人则说者持容而不极，极，至。听者自多而不得，自多，自贤也。虽有天下，何益焉？是乃冥之昭，乱之定，毁之成，危之宁。以冥为明，以乱为定，以毁为成，以危为宁也。故殷、周以亡，比干以死，悖而不足以举。殷、周以乱而亡，比干以忠而死。不当乱而乱，不可为忠而忠，故悖不可胜举。故人主之性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任’。”莫过乎所疑，而过于其所不疑；所疑者，不敢行，故不过也。其所不疑者，不可而行之，故以为过。不过乎所不知，而过于其所以知。所不知者，不敢施，故不为。所以知者，不可施而必为，故曰“过于其所以知”。故虽不疑，虽已知，必察之以法，揆之以量，验之以数。其所不疑，其所已知，俗主所专用。而贤主能以法制行之，以度量揆之，以数术验之。若此则是非无所失，而举措无所过矣。其慎所不疑，审所已知，故不失过也。

夫尧恶得贤天下而试舜？舜恶得贤天下而试禹？恶，安；试，用也。何以得贤于天下能用舜、禹？断之于耳而已矣。耳之可以断也，反性命之情也。反，本。今夫惑者，非知反性命之情，惑，眩惑也。其次非知观于五帝三王之所以成也，成，成其治。则奚自知其世之不可也？奚自知其身之不逮也？奚，何也。逮，及也。太上知之，其次知其不知。生自知其上也，其次知其不知也。不知则问，不能则学。《周箴》曰：“夫自念斯，学德未暮。”暮，晚。学贤问，三代之所以昌也。学贤知，昌盛。不知而自以为知，百祸之宗也。宗，本也。《论语》曰：“不知为不知。”夫不知者而自以为知，则反于道，百祸归之，故曰“百祸之宗也”。

名不徒立，功不自成，国不虚存，必有贤者。惟贤者然后立名成功而存其国也。

《传》曰：“不有君子，其能国乎？”此之谓也。贤者之道，牟而难知，妙而难见。牟犹大也。贤者之道，磊落不凡，惟义所在，非不肖所及，故难知也。其仁爱物，本于中心，精妙幽微，亦非不肖所及，故难见也。故见贤者而不耸，则不惕于心。不惕于心，则知之不深。不深知贤者师法之也。不深知贤者之所言，不祥莫大焉。祥，善也。主贤世治，则贤者在上；位在上。○自“主贤世治”已下，又见后《观世》篇。主不肖世乱（原为“辞”，据乾隆本改），则贤者在下。今周室既灭，而天子已绝。周厉王无道，流于彘而灭，无天子十一年，故曰“已绝”。○秦昭王五十二年西周亡，十年而始皇帝继为王，又二十六年始为皇帝。所云“天子已绝”者，在始皇未为皇帝之时。注非是。乱莫大于无天子，○“乱”字旧本脱在上注内，今据《观世》篇改正。无天子则强者胜弱，众者暴寡，以兵相残，不得休息，○旧校云：“‘休’一作‘暂’。”今之世当之矣。当其时也。故当今之世，求有道之士，则于四海之内，山谷之中，僻远幽闲之所，所，处也。若此则幸于得之矣。得之，则何欲而不得？何为而不成？得贤则欲而得，为而成也。太公钓于滋泉，遭纣之世也，故文王得之而王。○梁仲子云：“《水经·渭水上注》引作‘太公钓兹泉’。”孙云：“《御览》七十、又八百三十四并作‘兹泉’。”旧本句末“王”字脱，亦从《御览》补。文王，千乘也；纣，天子也。天子失之，而千乘得之，知之与不知也。文王知太公贤，是以得之；纣不知贤，是以失之；故曰知与不知也。诸众齐民，不待知而使，不待礼而令。齐民，凡民。非一，故言诸众。○旧校云：“‘令’一作‘合’。”案《观世》篇亦作“令”，注“令犹使也”。若夫有道之士，必礼必知，然后其智能可尽。可尽得而用也。解在乎胜书之说周公，可谓能听矣；齐桓公之见小臣稷，魏文侯之见田子方也，皆可谓能礼士矣。能礼士，故曰得士。商纣不能礼士，故失太公以灭亡也。○案：胜书说周公见《精谕》篇，齐桓、魏文二事皆见《下贤》篇。此田子方乃段干木之讹。

务本

六曰：

尝试观上古记，三王之佐，其名无不荣者，其实无不安者，功大也。上古记，上世古书也。名者，爵位名也。实者，功实也。《诗》云：“有晦凄凄，兴云祁祁。雨我公田，遂及我私。”《诗·小雅·大田》之三章也。晦，阴雨也。阴阳和，时雨祁祁然不暴疾也。古者井田，十一而税，公田在中，私田在外。民有礼让之心，故愿先公田而及私也。○案：《颜氏家训·书证》篇辨“兴云”当作“兴雨”，以班孟坚《灵台》诗“祁祁甘雨”为证。钱詹事晓征作《汉书考异》据《韩奕》篇“祁祁如云”，谓经师传授有异，非转写有讹。又段明府若膺云：“古人言雨，止言‘降雨’‘下雨’，无有言‘兴雨’者。‘兴云祁祁，雨我公田’，犹《白华》诗之‘英英白云，露彼菅茅’，语意正相似。”案钱、段二说极是，然观注意亦似本作“兴雨”。三王之佐，皆能以公及其私矣。俗主之佐，其欲名实也，与三王之佐同，而其名无不辱者，其实无不危者，无公故也。○“无公”，后《务大》篇作“无功”，公亦功也，古通用。皆患其身不贵于国也，而不患其主之不贵于天下也；皆患其家之不富也，而不患其国之不大也。此所以欲荣而愈辱，欲安而益危。○旧校云：“‘益’一作‘愈’。”安危荣辱之本在于主，主之本在于宗庙，宗庙之本在于民，民之治乱在于有司。有司，于《周礼》为太宰，掌建国之六典，以佐王治邦国，以治官府，以纪万民，此之谓也。《易》曰：“复自道，何其咎，吉。”乾下巽上，小畜，“初九，复自道，何其咎，吉”。乾为天，天道转运，为乾初得其位。既天行周匝复始，故曰“复自道”也。复自进退，又何咎乎？动而无咎，故吉也。以言本无异，则动卒有喜。乾动，反其本，终复始，无有异，故“卒有喜”也。今处官则荒乱，临财则贪得，欲多。○“临财”，各本作“临射”，今从刘本。列近则持谏，列，位也。持谏，不公正。将众则罢怯，罢，劳也。怯，无勇。以此

厚望于主，岂不难哉！厚，多。

今有人于此，修身会计则可耻，○旧校云：“‘可’一作‘不’。”临财物资尽则为己，尽犹略也。无不充切以为己有。若此而富者，非盗则无所取。《诗》云：“不稼不穡，胡取禾三百亿兮？不狩不猎，胡瞻尔庭有县特兮。”故曰“非盗则无所取”。故荣富非自至也，缘功伐也。今功伐甚薄而所望厚，诬也；以薄获厚为诬也。无功伐而求荣富，诈也。以虚取之为诈。诈诬之道，君子不由。由，用也。人之议多曰：“上用我，则国必无患。”用己者未必是也，而莫若其身自贤。有人于此，言用我者则国无患，而使用之，未必然也。使无患，莫若自修其身之贤也。而已犹有患，用己于国，恶得无患乎？犹，尚。恶，安。己，所制也；释其所制而夺乎其所不制，悖，言身者己所自制也，释己而不修，故曰夺乎所不制，乃悖谬之道也。未得治国，治官可也。官，小政也。推此言之，若此人者，未任为大臣，但可小政也。若夫内事亲，外交友，必可得也。苟事亲未孝，交友未笃，是所未得，恶能善之矣？故论人无以其所未得，而用其所得，可以知其所未得矣。以其孝得于亲，则知必忠于君也；以其所行能高仁义，知必轻身；故可以知其未得也。

古之事君者，必先服能，然后任；服其能堪任也。必反情，然后受。反情，常内省也。受，受禄也。主虽过与，臣不徒取。过，多。《大雅》曰：“上帝临汝，无贰尔心。”以言忠臣之行也。《大雅·大明》之七章也。言天临命武王，伐纣必克之，不敢有疑心。喻君命臣齐一专心输力，不敢惑忠臣之行也。解在郑君之问被瞻之义也，见《务大论》。被瞻知齐国衰乱，桓公之薨，虫流出国，盖不听管仲临终之言，因讽郑君。○案：《务大论》郑君问被瞻义不死君、不亡君，殊不如注所言。薄疑应卫嗣君以无重税。此二士者，皆近知本矣。嗣君，平侯之子也，秦贬称君。薄疑劝嗣君以王者富民，故曰“无重税”也。○薄疑事见《申应览》。

谕大

七曰：

昔舜欲旗古今而不成，旗，覆也。○“旗”当与“纂”同，乃极尽之义。旧校云：“‘旗’一作‘■’，一作‘揭’。”梁伯子云：“观注训覆，则作‘■’为是。‘■’即‘冒’也。”既足以成帝矣；禹欲帝而不成，既足以正殊俗矣；殊俗，异方之俗也。汤欲继禹而不成，既足以服四荒矣；四表之荒服也。武王欲及汤而不成，既足以王道矣；五伯欲继三王而不成，既足以诸侯长矣；孔丘、墨翟欲行大道于世而不成，既足以成显名矣。名，圣贤之名。夫大义之不成，既有成矣已。○二字当衍其一。《夏书》曰：“天子之德广运，乃神，乃武乃文。”逸《书》也。故务在事，事在大。事，为。地大则有常祥、不庭、歧母、群抵、天翟、常祥、不庭、群抵、歧母、天翟，皆兽名也。不周，○此虽山名，然不应独举，当亦与上文为一类。山大则有虎豹熊羆蛆，皆兽名。不周山在翟。○羆蛆未详所出，或是猿狙，亦可作“虫”旁。水大则有蛟龙鼃鼃鱣鲟。鱼二千斤为蛟。鼃可作鼃，《传》曰：“楚人献鼃于郑灵公，不与公子宋鼃羹。公子怒，染指于鼎，尝之而出。”鼃鱼皮可作鼓，《诗》云“鼃鼓■■”。鱣鲟皆大鱼，长丈余，《诗》云“鱣鲟发发”。《尚书》曰：“五世之庙，可以观怪。逸《书》。喻山大水大生大物。庙者鬼神之所在，五世久远，故于其所观魅物之怪异也。万夫之长，可以生谋。”长，大也。大故可以成奇谋也。空中之无泽陂也，井中之无大鱼也，《淮南记》曰“蜂房不能容鹤卵”，此之谓也。新林之无长木也。言未久也。凡谋物之成也，必由广大众多长久，信也。

季子曰：○后《务大》篇作“孔子曰”。梁仲子云：“案《孔丛子·论势》篇子顺引‘先人有言’云云，则作‘孔子’为是。”“燕雀争善处于一室之下，子母相哺也，恂恂焉

相乐也，○“媯媯”后作“区区”，《孔丛》作“煦煦”。自以为安矣。灶突决，则火上焚栋，燕雀颜色不变，是何也？乃不知祸之将及己也。为人臣免于燕雀之智者，寡矣。夫为人臣者，进其爵禄富贵，父子兄弟相与比周于一国，媯媯焉相乐也，以危其社稷，○后句上有“而”字，此脱。其为灶突近也，而终不知也，其与燕雀之智不异矣。故曰：‘天下大乱，无有安国；一国尽乱，无有安家；一家皆乱，无有安身。’此之谓也。故小之定也必恃大，大之安也必恃小。小大贵贱，交相为恃，○后作“赞”。然后皆得其乐。”定贱小在于贵大，《淮南记》曰“牛马之气蒸生虬虱，虬虱气蒸不能生牛马”，小不能生大，故曰“定贱小在于贵大”。解在乎薄疑说卫嗣君以王术，见《务大论》。杜赫说周昭文君以安天下，杜赫，周人，杜伯之后。昭文君，周末世分东西之后君号也。说见《务大论》。及匡章之难惠子以王齐王也。匡章乃孟轲所谓通国称不孝者，能王齐王亦大也。○此见《爱类》篇。

第十四卷

孝行览

孝行

一曰：

凡为天下，治国家，必务本而后末。詹何曰：“身治而国不治者，未之有也。”故曰“必务本”。所谓本者，非耕耘种植之谓，务其人也。务犹求也。务其人，非贫而富之，寡而众之，众，多也。务其本也。务本莫贵于孝。孝为行之本也。行于孝者，做圣人贵之。人主孝，则名章荣，下服听，天下誉；誉，乐也。孔子曰：“昔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，不敢遗小国之臣，而况于公侯伯子男乎？故得万国之欢心。”人臣孝，则事君忠，处官廉，临难死；孝于亲，故能忠于君，《孝经》曰“以孝事君则忠”，此之谓也。处官廉，《孝经》曰“修身慎行，恐辱先也”，此之谓也。临难死，君父之难，视死如归，义重身轻也。士民孝，则耕芸疾，守战固，不罢北。耕芸疾，用天之道，分地之利。衣食足，知荣辱，故守则坚，战必克，无退走者。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七十七‘罢’作‘败’。”夫孝，三皇五帝之本务，而万事之纪也。三皇：伏羲、神农、女娲也。五帝：轩辕、帝颡顼、帝喾高辛、帝尧陶唐、帝舜有虞也。纪犹贯因也。○案：《初学记》十七引“纪”上有“纲”字。注“女娲”当在“神农”前。所纪五帝，文有讹脱，当云“黄帝轩辕、帝颡顼高阳”，方与下相配。“贯因”，刘本无“因”字。

夫执一术而百善至，百邪去，天下从者，其惟孝也！一术，孝术。故论人必先以所亲，而后及所疏；先本后末，先近后远。必先以所重，而后及所轻。所重，谓其亲。所轻，谓他人。今有人于此，行于亲重，而不简慢于轻疏，则是笃谨孝道，有人行孝敬于其亲，以及人之亲，故不敢简慢于轻疏者，是厚慎孝道之谓也。先王之所以治天下也。先王以孝治天下。故爱其亲，不敢恶人；敬其亲，不敢慢人。爱敬尽于事亲，光耀加于百姓，加，施也。究于四海，究，极也。此天子之孝也。

曾子曰：“身者，父母之遗体也。行父母之遗体，敢不敬乎？敬，畏慎。居处不庄，非孝也；庄，敬。事君不忠，非孝也；忠，正也。莅官不敬，非孝也；莅，临也。朋友不笃，非孝也；笃，信也。战陈无勇，非孝也。扬子曰：“孟轲勇于义。”勇而立义，扬名于后世，孝之终也。五行不遂，灾及乎亲，敢不敬乎？”遂，成。

《商书》曰：“刑三百，罪莫重于不孝。”商汤所制法也。

曾子曰：“先王之所以治天下者五：贵德、贵贵、贵老、敬长、慈幼。此五者，先王之所以定天下也。定，安也。所谓贵德，为其近于圣也；○案：《礼记·祭义》“圣”作“道”。所谓贵贵，为其近于君也；所谓贵老，为其近于亲也；所谓敬长，为其近于兄也；所谓慈幼，为其近于弟也。”

曾子曰：“父母生之，子弗敢杀；父母置之，子弗敢废；置，立。父母全之，子弗敢阙。阙犹毁。故舟而不游，道而不径，能全支体，以守宗庙，可谓孝矣。”济水载舟不游涉，行道不从邪径，为免没溺畏险之害，故曰“能全支体，以守宗庙”。○注“免”字，旧本作“逸”，讹，今改正。

养有五道：修宫室，安床第，节饮食，养体之道也；节饮食，肉虽多，不使胜食气；修宫室，不上漏下湿；故曰“养体之道”也。树五色，施五采，列文章，养目之道也；列，别也。青与赤谓之文。赤与白谓之章。以极目观，故曰“养目之道”也。正六律，六律：黄钟、太簇、姑洗、蕤宾、夷则、无射。和五声，五声：宫、商、角、徵、羽。杂八音，养耳之道也；八音，八卦之音。杂会之以听耳，故曰“养耳之道”。熟五谷，烹六畜，和煎调，

养口之道也；熟五谷，烹鸟兽，和快口腹，故曰“养口之道”。和颜色，说言语，敬进退，养志之道也。和颜色，以说父母之志意，故曰“养志之道”。此五者，代进而厚用之，可谓善养矣。代，更。更次用之，以便亲性，可谓为善养亲也。

乐正子春下堂而伤足，瘳而数月。旧校云：“一作‘三月’，下同。”案：《祭义》亦作“数月”。不出，犹有忧色。门人问之曰：“夫子下堂而伤足，瘳而数月不出，犹有忧色，敢问其故？”故，事也。乐正子春曰：“善乎而问之！而，汝也。吾闻之曾子，曾子闻之仲尼：父母全而生之，子全而归之，不亏其身，不损其形，可谓孝矣。君子无行咫步而忘之。余忘孝道，是以忧。”故曰，身者非其私有也，私犹独。严亲之遗躬也。躬，体。

民之本教曰孝，本，始。其行孝曰养。养可能也，敬为难；行敬之难。敬可能也，安为难；安其亲难。安可能也，卒为难。卒，终。父母既没，敬行其身，无遗父母恶名，可谓能终矣。仁者，仁此者也；○此皆《祭义》之文，旧本独少此一句，脱耳，今补之。礼者，履此者也；履，行。义者，宜此者也；信者，信此者也；强者，强此者也。乐自顺此生也，○旧校云：“‘顺’一作‘慎’。”刑自逆此作也。能顺行，无遗父母恶名，故乐生也。逆之则刑辟作也。

本味

二曰：

求之其本，经旬必得；求之其末，劳而无功。虽久无所得。功名之立，由事之本也，得贤之化也。得贤人与之共治，以立其功名，故曰“得贤之化也”。非贤，其孰知乎事化？○“事化”承上文之言。旧校云“‘化’一作‘民’”，本又作“名”，皆讹。故曰其本在得贤。

有旻氏女子采桑，得婴儿于空桑之中，旻，读曰莘。献之其君。其君令嫫人养之。嫫犹庖也。察其所以然，察，省。曰“其母居伊水之上，孕，任身为孕。梦有神告之曰：‘臼出水而东走，毋顾！’明日，视臼出水，告其邻，东走十里而顾，其邑尽为水，身因化为空桑”，伊尹母化作空桑。故命之曰伊尹，○以其生于伊水，故名之伊尹，非有讹也。而黄氏东发所见本作“故命之曰空桑”，以为地名，且为之辨曰：“此书第五纪云‘颡顛生自若水，实处空桑’，则前乎伊尹之未生已有空桑之地矣。”卢云：“案黄氏所据本非也。同一因地命名，不若伊尹之确。张湛注《列子·天瑞》（原作“黄帝”，误，今改正）》篇‘伊尹生于空桑’引传记与今本同，尤为明证。”此伊尹生空桑之故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生’一作‘出’。”长而贤。汤闻伊尹，使人请之有旻氏，有旻氏不可。伊尹亦欲归汤，汤于是请取妇为婚。有旻氏喜，以伊尹媵女。○旧本作“以伊尹为媵送女”。段云：“《说文》‘■’字下引吕不韦曰‘有旻氏以伊尹■女’。■，送也。则‘为’、‘送’二字明是后人所增入。”媵已是送，无烦重赘言之，今删正。故贤主之求有道之士，无不以也；以，用也。○“以也”旧作“在以”。孙云：“《御览》四百二作‘无不以也’。”又此下旧本有一“为”字，衍。并依《御览》删正。有道之士求贤主，无不行也；为媵言必行。相得然后乐。贤主得贤臣，贤臣得贤主，故曰“相得然后乐”也。不谋而亲，不约而信，相为殫智竭力，犯危行苦，殫、竭，皆尽也。危，难也。苦，勤也。志欢乐之，此功名所以大成也。固不独，固，必也。士有孤而自恃，人主有奋而好独者，则名号必废熄，熄，灭也。社稷必危殆。故黄帝立四面，尧、舜得伯阳、续耳然后成。黄帝使人四面出求贤人，得之立以为佐，故曰“立四面”也。伯阳、续耳皆贤人，尧用之以成功也。○“续耳”，《尸子》、《韩非子》作“续牙”，《汉书人表》作“续身”，皆隶转失之。凡贤人之德，有以知之也。知其贤乃得而用之。○旧校云：“‘之德’一作‘道德’。”

伯牙鼓琴，钟子期听之。方鼓琴而志在太山，钟子期曰：“善哉乎鼓琴！巍巍乎若太山。”少选之间，而志在流水，少选，须臾之间也。志在流水，进而不解也。钟子期又曰：“善哉乎鼓琴！汤汤乎若流水。”钟子期死，伯牙破琴绝弦，终身不复鼓琴，以为世无足复为鼓琴者。伯，姓；牙，名，或作“雅”。钟，氏；期，名；子，皆通称。悉楚人也。少善听音，故曰为世无足为鼓琴也。非独琴若此也，贤者亦然。世无贤者，亦无所从受礼义法则与共治也。虽有贤者，而无礼以接之，贤奚由尽忠？犹御之不善，骥不自千里也。言不肖者无礼以接贤者，贤者何用尽其忠乎？若不知御者御骥，骥亦不为之从千里也。

汤得伊尹，祓之于庙，○《风俗通·祀典》引此句下有“薰以萑苇”四字，《续汉书·礼仪志》中注亦同，今本脱去耳。爇以燿火，衅以牺鬯。《周礼》“司燿掌行火之政令”。火者所以祓除其不祥，置火于桔皋，烛以照之。衅，以牲血涂之曰衅。燿，读曰权衡之权。明日，设朝而见之，说汤以至味。为汤说美味。汤曰：“可对而为乎？”○“对”字讹，当作“得”。《御览》八百四十九作“可得为之乎”。对曰：“君之国小，不足以具之，为天子然后可具。夫三群之虫，三群，谓水居、肉攫、草食者也。水居者腥，肉攫者臊，草食者膻。水居者，川禽鱼鳖之属，故其臭腥也。肉攫者，攫拿肉而食之，谓鹰雕之属，故其臭臊也。草食者，食草木，谓獐鹿之属，故其臭膻也。臭恶犹美，皆有所以。臭恶犹美，若蜀人之作羊腊，以臭为美，各有所用也。凡味之本，水最为始。五味三材，五行之数，水第一，故曰水最为始。五味：咸、苦、酸、辛、甘。三才：水、木、火。九沸九变，火为之纪。纪犹节也。品味待火然后成，故曰火为之节。○旧本正文作“火之为纪”，今从《御览》乙正，与注合。时疾时徐，灭腥去臊除膻，必以其胜，无失其理。用火熟食，或炽或微，治除臊腥，胜去其臭，故曰“必以其胜”也。齐和之节，得其中适，故曰“无失其理”也。调和之事，必以甘酸苦辛咸，先后多少，其齐甚微，皆有自起。齐，和分也。自，从也。鼎中之变，精妙微纤，口弗能言，志不能喻，鼎中品味，分齐纤微，故曰不能言也。志意揆度，不能谕说。若射御之微，阴阳之化，四时之数。射者望毫毛之近，而中艺于远也；御者执辔于手，调马口之和，而致万里；故曰“若射御之微”也。阴阳之化而成万物也。四时之数，春生夏长，秋收冬藏，物有异功也。○注“马口”似当作“马足”。故久而不弊，熟而不烂，弊，败也。烂，失饪也。《论语》云：“失饪不食。”甘而不啖，○“啖”乃“喂”字之讹，后《审时》篇“得时之黍，食之不喂而香”，《玉篇》“于县切”，又《酉阳杂俎》亦云“酒食甘而不喂”。酸而不酷，○案：《玉篇》引伊尹曰“酸而不噪”，《酉阳杂俎》亦是“噪”字。咸而不减，辛而不烈，澹而不薄，肥而不■。言皆得其中适。○“■”，字书无考。案今人言味过厚而难入口者，有虚侯、虚交二音，岂本此欤？肉之美者：猩猩之唇。獾獾之炙。猩猩，兽名也，人面狗躯而长尾。獾獾，鸟名，其形未闻。○旧校云：“‘獾’一作‘获’。”今案：《南山经》云“青邱之山有鸟焉，其状如鸠，其音若呵，名曰灌灌”，注“或作‘灌灌’”，则此“獾”当作“灌”，“获”亦当作“灌”。若“獾”从“豸”，则是兽名。今注云“鸟名”，则当如《山海经》所说也。隼■之翠。鸟名也。翠，厥也，形则未闻也。○“■”乃“燕”字之讹，《初学记》与《文选·七命》注皆作“燕”。《选》注“隼”作“■”，则子规也。《礼记·内则》有“舒雁翠”、“舒鳧翠”，注“尾肉也”，皆不可食者，今闽、广人以此为美，“翠”亦作“■”。《广雅》“■，髀也”，《说文》作“■，臀骨也”，训皆相合。《玉篇》“■，鸟尾上肉也”。述荡之■。兽名。■，读如椀之碗。■者，踏也，形则未闻。○《初学记》引作“迷荡”。旄象之约。旄，旄牛也，在西方。象，象兽也，在南方。约，饰也。以旄牛之尾，象兽之齿，以饰物也。一曰：约，美也。旄象之肉美，贵异味也。○案：此论味之美者，何忽及于饰乎？《楚辞·招魂》“土伯九约”，王逸注：“约，屈也。”九屈难解，“屈”必是“■”之讹，《玉篇》云“短尾也”。今时牛尾、鹿尾皆为珍品，但象尾不可知耳。《说文》无“屈”，有“■”，云“无尾也”，疑“无”字亦误衍。流沙之西，丹山之南，有凤之丸，“丸”，古“卵”字也。流沙，沙自流行，故曰流沙，在燉煌西

八百里。丹山在南方，丹泽之山也。二处之表，有凤皇之卵。沃民所食。食凤卵也。沃之国在西方。○见《大荒西经》。鱼之美者：洞庭之■。东海之鲈。洞庭，江水所经之泽名也。■、鲈，鱼名也。一云鱼子也。醴水之鱼，名曰朱鳖，六足，有珠百碧。醴水在苍梧，环九疑之山，其鱼六足，有珠如蛟皮也。○《东山经》注引“醴水之鱼，名曰朱鳖，六足，有珠”。梁仲子云：“此注不解‘百碧’，疑当从下文作‘若碧’，盖青色珠也。”藿水之鱼，名曰𩚑，其状若鲤而有翼，藿水在西极。若，如也。翼，羽翼也。○《西山经》“泰品之山，观水出焉，是多文𩚑鱼”，形状与此同。常从西海夜飞，游于东海。𩚑从西海至东海，乘云气而飞。菜之美者：昆仑之蘋。昆仑，山名，在西北，其高九万八千里。蘋，大蘋，水藻也。○郭璞以蘋即《西山经》之■草，其状如葵，其味如葱，食之可以已劳。寿木之华。寿木，昆仑山上木也。华，实也。食其实者不死，故曰“寿木”。指姑之东，○旧校云：“‘指’一作‘枯’。”案《齐民要术》十引作“括姑”，则“枯”亦“括”之讹。中容之国，有赤木、玄木之叶焉。指姑乃姑余，山名也，在东南方，《淮南记》曰“轶■鸡于姑余”是也。赤木、玄木，其叶皆可食，食之而仙也。○注“■鸡”，旧讹作“题难”，今据《淮南·览冥训》改正。余瞿之南，○旧校云：“‘瞿’一作‘督’。”南极之崖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旁’。”有菜，其名曰嘉树，其色若碧。余瞿，南方山名也。有嘉美之菜，故曰嘉树，食之而灵。若碧，青色。○注“灵”字，旧作“虚”，今据《齐民要术》十改正。阳华之芸。阳华乃华阳，山名也。芸，芳草也。在吴、越之间。云梦之芹。云梦，楚泽。芹生水涯。○孙云：“《说文》■部‘■’字云‘菜之美者，云梦之■’，徐锴云：‘此《吕氏春秋》伊尹对汤之辞，其为状未闻。’”卢云：“案《说文》有‘莛’字，云‘菜类蒿，《周礼》有莛蒻’；又有‘芹’字，云‘楚葵也’；俱巨巾切。又出‘■’字，驱喜切。今案：‘■’亦是‘芹’。凡真、文韵中字俱与支、微、齐相通，不胜枚举。但以从‘斤’者言之，如沂、圻、旂、祈、颀、蘄等字皆可见。《祭法》‘相近于坎坛’读为‘禋祈’；《左氏传》‘公子欣时’，《公羊传》作‘喜时’；《谥法》‘治典不杀曰祈’，‘祈’亦作‘震’；则可知‘■’之即为‘芹’无疑矣。”具区之菁。具区，泽名，吴、越之间。菁，菜名。浸渊之草，名曰土英。浸渊，深渊也，处则未闻。英，言其美善。土英，华也。和之美者：阳樸之姜。招摇之桂。阳樸，地名，在蜀郡。招摇，山名，在桂阳。《礼记》曰：“草木之滋，姜桂之谓也。”故曰“和之美”。越骆之菌。越骆，国名。菌，竹笋也。𩚑𩚑之醢。越骆，大鱼也，以为醢酱。无骨曰醢，有骨曰臠。大夏之盐。宰揭之露。其色如玉，大夏，泽名，或曰山名，在西北。盐，形盐。宰揭，山名，处则未闻。○梁仲子云：“《初学记》引作‘揭零之露，其色紫’，《御览》十二同。”长泽之卵。长泽，大泽，在西方。大鸟之卵，卵大如瓮也。饭之美者：玄山之禾。不周之粟。饭，食也。玄山，处则未闻。不周，山名，在西北方，昆仑之西北。阳山之檉。南海之■。山南曰阳，昆仑之南，故曰“阳山”。南海，南方之海。檉，关西谓上■，冀州谓之紧。■，黑黍也。○孙云：“案《说文》禾部‘秬’字注‘伊尹曰：饭之美者，玄山之禾，南海之秬’。”注“■”，旧讹“糜”，又“秬紧”，旧讹“坚”，今皆改正。水之美者：三危之露。三危，西极山名。昆仑之井。井，泉。沮江之丘，名曰摇水。沮渐如江旁之泉水。曰山之水。高泉之山，其上有涌泉焉，冀州之原。皆西方之山泉也。冀州在中央，水泉东流，经于冀州，故曰“之原”。原，本也。○“曰山”当是“白山”。“高泉”，《中山经》作“高前”。果之美者：沙棠之实。沙棠，木名也，昆仑山有之。○见《西山经》。常山之北，投渊之上，有百果焉，群帝所食。有核曰果，无核曰蕋。群帝，众帝，先升遐者。箕山之东，青鸟之所，有甘栌焉。箕山，许由所隐也，在颍川阳城之西。青鸟，昆仑山之东。二处皆有甘栌之果。○《史记·司马相如传》索隐引应劭曰：“《伊尹书》云‘箕山之东，青鸟之所，有卢橘，夏熟’。”此或误记。《说文》“栌”字下引作“青梟”，师古《汉书注》讹作“青马”，《海外北经》注引作“‘有甘祖焉’，祖音祖梨之祖”，又不同。江浦之橘。云梦之柚。浦，滨也，橘所生也。生江北则为枳。云梦，楚泽，出柚。汉上石耳。所以致之，汉，水名，出于岷冢，东注于江。石耳，菜名也。所以致之，致备味也。马之美者，青龙之匹，遗风之乘。匹、乘，

皆马名。《周礼》“七尺以上为龙”。行迅谓之遗风。非先为天子，不可得而具。天子不可强为，必先知道。言当顺天命而受之，不可以强取也。道，谓仁义天下之道。道者止彼在己，彼谓他人。已成而天子成，已成仁义之道而成为天子。《孟子》曰：“得乎丘民为天子。”天子成则至味具。天下贡珍，故至味具。故审近所以知远也，成己所以成人也。圣王之道要矣，岂越越多业哉！”要，约也。越越，轻易之貌。业，事也。圣王得仁义约要之道以化天下，天下化之，岂必越越然轻易多为民之事也。

首时。一作“胥时”。

三曰：

圣人之于事，似缓而急、似缓，谓无为也。急，谓成功也。似迟而速以待时。谓若武王会于孟津，八百诸侯皆曰：“纣可伐矣。”武王曰：“汝未知天命也。”还归二年，似迟也。甲子之日克纣于牧野，故曰“待时”。王季历困而死，文王苦之，王季历，文王之父也。勤劳国事，以至薨没，故文王哀思苦痛也。有不忘姜里之丑。时未可也。纣为无道，拘文王于姜里。不忘其丑耻也，所以不伐纣者，天时之未可也。武王事之，夙夜不懈，亦不忘王门之辱，武王继位，虽臣事纣，不忘文王为纣所拘于姜里之辱。文王得归，乃筑灵台，作王门，相女童，击钟鼓，示不与纣异同也。武王以此为耻而不忘也。○“王门”即“玉门”，古以中画近上为“王”字，“王”三画正均即“玉”字。《淮南·道应训》注云：“以玉饰门也。”注“击”字旧本缺，据《淮南注》补。又下脱“异”字亦案文义补。立十二年，而成甲子之事，立为天子也。甲子之日克纣牧野，故曰“成甲子之事”。时固不易得。固，常也。太公望，东夷之士也，太公望，河内人也。于周丰、镐为东，故曰“东夷之士”。○《史记》“太公望，东海上人也”，此云河内，不知何本。欲定一世而无其主。主，谓贤君。闻文王贤，文，谥也。经天纬地曰文。故纣于渭以观之。渭，水名，近丰、镐，文王所邑也。观视文王之德，能有天下也。

伍子胥欲见吴王而不得，吴王，王僚也，王子光之庶长子。○此注讹舛显然。刘本、汪本改“子光”二字为“夷昧”，似顺而实非也。梁伯子云：“《史记》以吴王僚为夷昧之子，光为诸樊立子，《汉书人表》亦以僚为夷昧子，而《公羊襄廿九年传》谓僚者长庶，《左传昭廿七年正义》据《世本》以僚为寿梦庶子，夷昧庶兄，而光为夷昧子。先儒皆从《史记》，不从《世本》。乃高氏于《当染》、《简选》、《察微》三篇注云‘夷昧子光’，于《忠廉》篇云‘光庶父僚’，皆依《世本》为说。此处若依刘、汪改本，是又依《史记》为说，且误解《公羊》‘长庶’一语，以为夷昧之庶子，而不自知其矛盾矣。”卢云：“案此注但当改‘庶长子’为‘庶父’，便与前后注合，且下文王子光即于此注内带见亦是，今去‘子光’而改‘夷昧’，尚剩一‘王’字未去，所改未为得也。”客有言之于王子光者，见之而恶其貌，不听其说而辞之。光恶子胥之颜貌，不受其言，辞谢之也。客请之王子光，王子光曰：“其貌适吾所甚恶也。”请，问也。恶，憎也。客以闻伍子胥，伍子胥曰：“此易故也。故，事。愿令王子居于堂上，重帷而见其衣若手，请因说之。”王子许。言于重帷中见衣若手者，为说霸国之说也。许，诺。伍子胥说之半，王子光举帷，搏其手而与之坐；搏执子胥之手，与之俱坐，听其说。说毕，王子光大说。子胥说霸术毕，子光大说，其将必用之也。伍子胥以为有吴国者，必王子光也，退而耕于野七年。王子光代吴王僚为王，任子胥。子胥乃修法制，下贤良，选练士，习战斗，六年，然后大胜楚于柏举，柏举，楚南鄙邑。九战九胜，追北千里，北，走也。昭王出奔随，遂有郢，郢，楚都。《传》云“五战及郢”。亲射王宫，鞭荆平之坟三百。平王，恭王之子弃疾也，后改名熊居，听费无忌之谗，杀伍子胥父兄，故子胥射其宫、鞭其坟也，乡之耕，非忘其父之仇也，待时也。乡，曩者。始之吴时，耕于吴境，待天时，须楚之罪熟也。

墨者有田鸠，欲见秦惠王，田鸠，齐人，学墨子术。惠王，孝公之子驪也。留秦三

年而弗得见。客有言之于楚王者，往见楚王。楚王说之，与将军之节以如秦。如，之也。至，因见惠王。告人曰：“之秦之道，乃之楚乎！”固有近之而远，远之而近者。留秦三年，不得见惠王，近之而远也。从楚来，至而得见，远之而近也。时亦然。有汤、武之贤，而无桀、纣之时，不成；不成其王。有桀、纣之时，而无汤、武之贤，亦不成。圣人之见时，若步之与影不可离。步行日中，影乃逐上，不可得远之也。人从得时，如影之随人，亦不可离之也。

故有道之士未遇时，隐匿分窜，勤以待时。分，大。窜，藏。勤，劳。○注“大”字疑“■”之讹，即“别”字。时至，有从布衣而为天子者，舜是也。有从千乘而得天下者，汤、武是也。有从卑贱而佐三王者，太公望、伊尹、傅说是也。有从匹夫而报万乘者，豫让是也。赵襄子兼土拓境，有兵车万乘。豫让为智伯报之，襄子高其义而不杀。豫让卒不止，终得斩襄子衬身之衣然后就死也。故圣人之所贵，唯时也。水冻方固，固，坚也。后稷不种，后稷之种必待春。故人虽智而不遇时，无功。五稼非春不生。智者之功，非时不成。方叶之茂美，终日采之而不知；不知其叶之尽也。秋霜既下，众林皆羸。羸，叶尽也。事之难易，不在小大，务在知时。圣人时行则行，时止则止，与万物终始也。

郑子阳之难，獬狗溃之；溃，乱也。子阳，郑相，或曰郑君。好行严猛，人家有獬狗者诛之，人畏诛，国人皆逐獬狗也。齐高国之难，失牛溃之。众因之以杀子阳、高国。众因之以杀二子。逐失牛之乱，如逐獬狗之乱也，故祸同。当其时，狗牛犹可以为人唱，而况乎以人为唱乎？饥马盈廐，嗥然，嗥然，无声。未见刍也。饥狗盈窖，○《御览》八百九十六作“宫”字。嗥然，未见骨也。见骨与刍，动不可禁。动犹争也。乱世之民，嗥然，未见贤者也。见贤人，则往不可止。往者非其形心之谓乎？齐以东帝困于天下，而鲁取徐州；齐湣王僭号于东，民不顺之，故困于天下，是以鲁国略取徐州也。邯郸以寿陵困于万民，而卫取蚬氏。寿陵，魏邑，赵兼有之，万民不附，是以卫人取其蚬氏之邑也。以鲁卫之细，而皆得志于大国，遇其时也。细，小也。遇大国之民皆欲之，则取之也。故贤主秀士之欲忧黔首者，乱世当之矣。当乱世忧而济之者。天不再与，时不久留，能不两工，事在当之。天不再与，一姓不再兴。时不久留，日中则昃者也。

义赏

四曰：

春气至则草木产，秋气至则草木落，产与落或使之，非自然也。故使之者至，物无不为；使之者不至，物无可为。未春无可为生，未秋无可为落。古之人审其所以使，故物莫不为用。使之者以其时生则生，时落则落，故曰“莫不为用”。赏罚之柄，此上之所以使也。其所以加者义，则忠信亲爱之道彰。彰，明也。久彰而愈长，民之安之若性，此之谓教成。教成，则虽有厚赏严威弗能禁。言德教一成，虽复赏罚之使为不忠不信，人人自为忠信，若性自然，不可禁止也。故善教者不以赏罚而教成，教成而赏罚弗能禁。用赏罚不当亦然。言民为不忠不信，亦不能禁。奸伪贼乱贪戾之道兴，兴，作也。久兴而不息，民之雝之若性，雝，用也。戎、夷、胡、貉、巴、越之民是以，虽有厚赏严罚弗能禁。禁，止也。郢人之以两版垣也，吴起变之而见恶，郢，楚都也。楚人以两版筑垣。吴起，卫人也，楚以为将。变其两版，教之用四，楚俗习久见怨也。《公羊传》曰：“文公逆祀，去者三人；定公顺祀，叛者五人。”此之谓久习也。赏罚易而民安乐。易其邪而施其正，民去邪从正，故安乐也。氏羌之民，其虏也，氏与羌二种夷民。言氏羌之民为寇贼，为人执虏也。不忧其系累，而忧其死不焚也。焚，烧也。皆成乎邪也。不得天之正气。故赏罚之所加，不可不慎，且成而贼民。赏罚

正而民正，赏罚不正而民邪，故曰“且成而贼民”，是以君人慎之也。

昔晋文公将与楚人战于城濮，城濮，楚北境之地名。召咎犯而问曰：“楚众我寡，奈何而可？”咎犯，狐偃也，字子犯，文公之舅也，因曰“咎犯”。○古“咎”与“舅”同。咎犯对曰：“臣闻繁礼之君，不足于文；繁战之君，不足于诈。足犹厌也。诈者，谓诡变而用奇也。○旧校云：“一本作‘以力战之君，不足于力；以诈战之君，不足于诈’。”君亦诈之而已。”文公以咎犯言告雍季，雍季曰：“竭泽而渔，岂不获得？而明年无鱼。焚藪而田，岂不获得？而明年无兽。言尽其类。诈伪之道，虽今偷可，后将无复，不可复行。非长术也。”文公用咎犯之言，言，谋也。而败楚人于城濮。败，破也。反而为赏，雍季在上。上，首也。左右谏曰：“城濮之功，咎犯之谋也。君用其言而赏后其身，或者不可乎！”文公曰：“雍季之言，百世之利也。咎犯之言，一时之务也。务犹事。焉有以一时之务先百世之利者乎？”孔子闻之，曰：“临难用诈，足以却敌；反而尊贤，足以报德。文公虽不终，始足以霸矣。”赏重则民移之，民移之则成焉。移犹归。成乎诈，其成毁，虽成必毁。其胜败。虽胜后必毁败。天下胜者众矣，而霸者乃五。乃犹裁也。文公处其一，知胜之所成也。居五霸之一。胜而不知胜之所成，与无胜同。同，等也。秦胜于戎，而败乎殽；秦缪公破西戎而霸，使孟明、白乙丙、西乞术将师东袭郑。郑人知之，还，晋襄公御之殽，大破之，获其三帅。楚胜于诸夏，而败乎柏举。庄王服郑胜晋于郟，故曰胜乎诸夏也。及昭王南与吴人战，吴破之柏举。此皆不知胜之所成也，故曰“与无胜同”。武王得之矣，得犹知。故一胜而王天下。一胜，克纣。众诈盈国，不可以为安，患非独外也。亦从内发之也。

赵襄子突围，赏有功者五人，高赦为首。智伯求地于襄子，襄子不与，智伯率韩、魏之君围赵襄子于晋阳三月。张孟谈私与韩、魏构谋，韩、魏反智伯军，使赵襄子杀之，故曰“突围”。○《韩非·难一》，《淮南》《汜论》、《人间训》，《说苑·复恩》篇，《古今人表》，“高赦”并作“高赫”，《史记·赵世家》作“高共”，徐广曰：“一作‘赫’。”张孟谈曰：“晋阳之中，赦无大功，赏而为首，何也？”襄子曰：“寡人之国危，社稷殆，身在忧约之中，与寡人交而不失君臣之礼者，惟赦。惟，独。吾是以先之。”仲尼闻之曰：“襄子可谓善赏矣！赏一人，而天下之为人臣莫敢失礼。”一人，谓高赦。○王伯厚云：“赵襄子事在孔子后，孔鲋已辩其妄。”为六军则不可易，易，轻。北取代，东迫齐，令张孟谈逾城潜行，与魏桓、韩康期而击智伯，断其头以为觴，觴，酒器也。○孙云：“案此可证饮器之为酒器。”遂定三家，韩、魏、赵也。岂非用赏罚当邪？当，正也。

长攻

五曰：

凡治乱存亡，安危强弱，必有其遇，然后可成，各一则不设。遇犹遭也。各有一乱，不能相治。《传》曰：“以乱平乱，何治之有？”故不设攻战相攻伐也。故桀、纣虽不肖，其亡遇汤、武也，遇汤、武，天也，非桀、纣之不肖也。汤、武虽贤，其王遇桀、纣也，遇桀、纣，天也，非汤、武之贤也。若桀、纣不遇汤、武，未必亡也；桀、纣不亡，虽不肖，辱未至于此。至于此，灭亡也。若使汤、武不遇桀、纣，未必王也；汤、武不王，虽贤，显未至于此。显，荣。此，天下。故人主有大功不闻不肖，功名掩也。亡国之主不闻贤。乱以掩也。譬之若良农，辩土地之宜，谨耕耨之事，未必收也；然而收者，必此人也收由耕耨始也，故曰“必此人也”。始在于遇时雨，遇时雨，天地也，非良农所能为也。

越国大饥，谷不熟。王恐，召范蠡而谋。范蠡曰：“王何患焉？○《说苑·权

谋》篇四水进谏语与下文略同。今之饥，此越之福，而吴之祸也。夫吴国甚富而财有余，其王年少，智寡才轻，好须臾之名，不思后患。其王，吴王夫差也。○正文“其王”，旧本脱“其”字，今据注增。王若重币卑辞以请余于吴，则食可得也。王，越王句践也。食得，其卒越必有吴，而王何患焉？”得其余，终必得其国，王何忧焉？越王曰：“善！”乃使人请食于吴。吴王将与之，伍子胥进谏曰：“不可与也！夫吴之与越，接土邻境，道易人通，○《说苑》无“人”字。仇雠敌战之国也，非吴丧越，越必丧吴。若燕、秦、齐、晋，山处陆居，岂能逾五湖九江，越十七阨以有吴哉？逾，度也。越，历也。谓彼险难也。○“九江”，《说苑》作“三江”。故曰非吴丧越，越必丧吴。今将输之粟，与之食，是长吾雠而养吾仇也。○《御览》八百四十“养”作“豢”。财匮而民恐，○《说苑》作“怨”。悔无及也。不若勿与而攻之，固其数也，数，术。此昔吾先王之所以霸。且夫饥，代事也，先王，谓阖闾也。代，更也。犹渊之与阪，谁国无有？”吴王曰：“不然。吴王，夫差。吾闻之，义兵不攻服，仁者食饥饿。今服而攻之，非义兵也；饥而不食，非仁体也。不仁不义，虽得十越，吾不为也。”遂与之食。不出三年，而吴亦饥，使人请食于越。越王弗与，乃攻之，夫差为禽。夫差，吴王也。禽，为越所获。

楚王欲取息与蔡，楚王，文王也。息、蔡，二国名。乃先佯善蔡侯，而与之谋曰：“吾欲得息，奈何？”蔡侯曰：“息夫人，吾妻之姨也。蔡侯，昭侯也。妻之女弟为姨，《传》曰‘吾姨也’，此之谓也。○案：此乃蔡哀侯也，注误。又“女弟”当作“女兄弟”。吾请为飧息侯与其妻者，而与王俱，因而袭之。”○旧校云：“‘而’一作‘以’。”楚王曰：“诺。”于是与蔡侯以飧礼入于息，因与俱，遂取息。旋舍于蔡，又取蔡。不劳师徒而得之曰取，《传》曰“易也”。

赵简子病，召太子而告之曰：“我死，已葬，服衰而上夏屋之山以望。”赵简子，晋大夫赵景子成之子鞅也。太子，赵无恤襄子也。服衰，谓期年，勿复三年也。夏屋山，代之南山也。观望，欲令取代也。太子敬诺。简子死，已葬，服衰，召大臣而告之曰：“愿登夏屋以望。”大臣皆谏曰：“登夏屋以望，是游也。服衰以游，不可。”襄子曰：“此先君之命也，寡人弗敢废。”群臣敬诺。襄子上于夏屋，以望代俗，俗，土也其乐甚美。于是襄子曰：“先君必以此教之也。”及归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反归’。”虑所以取代，乃先善之。代君好色，请以其弟姊妻之，○案：“弟姊”二字不当连文。据《赵世家》，襄子之姊前为代王夫人，是“弟”字衍。代君许诺。弟姊已往，所以善代者乃万故。善，好也。襄子所好于代者非一事，故言“万故”也。马郡宜马，代君以善马奉襄子。《传》曰“冀州之北土，马之所生也”，故谓代为马郡也。言代君以马奉襄子也。○《传》无“州”字。襄子谒于代君而请觞之，马郡尽，谒，告也。觞，飧也。襄子告代君而请饮之酒，醉而杀之，尽取其国也，故曰“马郡尽”也。○“马郡尽”似当在上节之下，言善马俱尽也。注欠顺。先令舞者置兵其羽中数百人，羽，舞者所执持也。置兵其中，不欲代君觉之也。先具大金斗。代君至，酒酣，金斗，酒斗也。金重，大，作之可以杀人。酣，饮酒合乐之时。反斗而击之，一成，脑涂地。一成，一下也。首碎，故脑涂地也。舞者操兵以斗，尽杀其从者。因以代君之车迎其妻，其妻遥闻之状，○疑“之”字衍。磨笄以自刺。故赵氏至今有刺笄之证。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山’。”与“反斗”之号。

此三君者，其有所自而得之，不备遵理，三君，越王句践、楚文王、赵襄子也。自，从也。遵，循也。理，道也。然而后世称之，有功故也。有功于此，而无其失，虽王可也。此三君有功名，假令无其阙失，虽为王可也。

慎人。○一作“顺人”。

六曰：

功名大立，天也。为是故，因不慎其人，不可。推之于天，不复慎其为人、修仁义，故曰“不可”也。夫舜遇尧，天也。舜耕于历山，陶于河滨，钓于雷泽，陶，作瓦器。天下说之，秀士从之，人也。夫禹遇舜，天也。禹周于天下，以求贤者，事利黔首，事，治也。黔首，民也。水潦川泽之湛滞壅塞可通者，禹尽为之，人也。夫汤遇桀，武遇纣，天也。汤、武修身积善为义，以忧苦于民，人也。苦，劳也。

舜之耕渔，其贤不肖与为天子同。同，辞也。○注“辞”疑“等”之误。其未遇时也，以其徒属掘地财，取水利，地财，五谷。水利，濯灌。○“以”、“与”同。“掘”当作“掘”。编蒲苇，结罾网，手足胼胝不居，居，止。然后免于冻■之患。患，难也。其遇时也，登为天子，贤士归之，万民誉之，丈夫女子，振振殷殷，无不戴说。振振殷殷，众友之盛。○孙云：“‘振振’，王元长《曲水诗序》‘殷殷均乎姚泽’，李善注先引此作‘陈陈殷殷，无不戴说。高诱曰：殷，盛也’，后又引此作‘辄辄殷殷，莫不戴说。高诱曰：殷殷，动而喜貌也。殷殷或为殷殷，故两引之。辄，知叶切。殷，仕勤切’。案此所引盖《吕览》别本。又《广韵》一先有‘■’字在田字纽下，引‘天子■殷殷，莫不载悦’，注‘喜悦之貌’；又十九臻有‘殷’字，引《吕氏春秋注》云‘■■，动而喜貌’。‘辄’、‘■’、‘■’、‘■’皆与《吕氏》今本不同，而又互异。《说文》欠部‘■’云‘指而笑也’，然则从‘支’从‘殳’皆非。”舜自为诗曰：“普天之下，莫非王土；率土之滨，莫非王臣。”所以见尽有之也。○王伯厚云：“疑与咸邱蒙一说而托之于舜。”尽有之，贤非加也；加，益也。尽无之，贤非损也。损，减。时使然也。

百里奚之未遇时也，亡虢而虏晋，“虢”当为“虞”。百里奚，虞臣也。《传》曰：“伐虞，获其大夫井伯以媵秦缪姬。”《孟子》曰：“百里奚，虞人也。晋人以垂棘之璧假道于虞以伐虢，宫之奇谏之，百里奚知虞公之不可谏也而去之秦。”此云亡虢，误矣。扬子云恨不及其时，车载其金。饭牛于秦，传鬻以五羊之皮。公孙枝得而说之，公孙枝，秦大夫子桑。献诸缪公，三日，请属事焉。献，进也。请以大夫职事属付百里奚也。缪公曰：“买之五羊之皮而属事焉，无乃天下笑乎？”公孙枝对曰：“信贤而任之，君之明也；让贤而下之，臣之忠也。下，避也。君为明君，臣为忠臣。彼信贤，境内将服，敌国且畏，夫谁暇笑哉？”缪公遂用之。谋无不当，举必有功，○《御览》四百二此下有“号曰五羖大夫”六字。非加贤也。使百里奚虽贤，无得缪公，必无此名矣。今焉知世之无百里奚哉？故人主之欲求士者，不可不务博也。

孔子穷于陈、蔡之间，七日不尝食，藜羹不糝。宰予备矣。“备”当作“惫”。惫，极也。《论语》曰：“卫灵公问陈于孔子，对曰：‘俎豆之事，则尝闻之矣。军旅之事，未之学也。’明日遂行。在陈绝粮，从者病，莫能兴。”此之谓也，故曰“宰予惫矣”。孔子弦歌于室，颜回择菜于外，子路与子贡相与而言曰：“夫子逐于鲁，削迹于卫，伐树于宋，○旧校云：“‘伐’一作‘拔’。”案：《风俗通·穷通》篇作“拔”。穷于陈、蔡。杀夫子者无罪，藉夫子者不禁。藉犹辱也。○案：藉，陵藉也。夫子弦歌鼓舞未尝绝音，盖君子之无所丑也若此乎？”丑犹耻也。颜回无以对，入以告孔子。孔子慨然推琴，喟然而叹曰：“由与赐，小人也！召，吾语之。”子路与子贡入，子贡曰：○《庄子·让王》篇及《风俗通》俱作“子路曰”。“如此者，可谓穷矣！”孔子曰：“是何言也？君子达于道之谓达，穷于道之谓穷。《论语》曰：“君子亦有穷乎？子曰：‘君子固穷，小人穷斯滥矣。’”今丘也拘仁义之道，○“拘”，《庄子》、《风俗通》并作“抱”。以遭乱世之患，其所也，何穷之谓？言不穷于道也。故内省而不疚于道，临难而不失其德。大寒既至，霜雪既降，吾是以知松柏之茂也。众

木遇霜雪皆凋，喻小人遭乱世无以自免。松柏喻君子而能茂盛也。《论语》曰：“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。”此之谓也。昔桓公得之莒，文公得之曹，越王得之会稽。齐桓公遭无知之乱出奔莒，晋文公遇丽姬之谗出过曹，越王句践与吴战而败，栖于会稽之山，卒皆享国，克复其耻，为霸君，故曰“得之”。陈、蔡之厄，于丘其幸乎！”孔子烈然返瑟而弦，返，更也。更取瑟而弦歌。○“烈然返瑟”，《庄子》作“削然反琴”。子路抗然执干而舞。干，楯也。○“抗然”，《庄子》作“挖然”。子贡曰：“吾不知天之高也，不知地之下也。”高下喻广大也。言不能知孔子圣德之如天地。古之得道者，穷亦乐，乐其道也。达亦乐，乐兼善天下也。所乐非穷达也，言乐道也。道得于此，则穷达一也，此，近，喻身也。言得道之人，不为穷极，不为达显，故一之也。为寒暑风雨之序矣。寒暑，阴阳也。阴阳和，风雨序也。圣人法天地，顺阴阳，故能不为穷达变其节也。故许由虞乎颍阳，虞，乐也。颍水之北曰阳。轻天下而不屈于尧，养志于箕山，山在颍水之北，故曰乐乎颍阳也。而共伯得乎共首。共，国；伯，爵也。弃其国，隐于共首山而得其志也。不知出何书也。○梁伯子云：“共伯值厉王之难，摄政十四年，乃率诸侯会二相而立宣王，共伯归共国，得乎共首，所谓‘逍遥得志乎共山之首’云尔，安得有弃国隐山之事？《开春论》注又以共伯为夏时诸侯，大误。”卢云：“案诱时《竹书纪年》犹未出，故云不知出何书，而所言皆误也。”

遇合

七曰：

凡遇，合也。时○句下当叠一“时”字。不合，必待合而后行。故比翼之鸟死乎木，比目之鱼死乎海。孔子周流海内，再干世主，如齐至卫，所见八十余君，委质为弟子者三千人，达徒七十人。七十人者，万乘之主得一人用可为师，不为无人。以此游仅至于鲁司寇，仅犹裁也。孔子有圣德，不见大用，裁至于司寇也。此天子之所以时绝也，诸侯之所以大乱也。言不知圣人，不能用之，所以绝、所以乱也。乱则愚者之多幸也，幸则必不胜其任矣。多幸爱不肖之人而宠用之，故不胜其任。任久不胜，则幸反为祸。其幸大者，其祸亦大，非祸独及己也。故君子不处幸，不为苟，处，居也。不为苟易邀于俗、取容说也。必审诸己然后任，任然后动。任则处德，动则量力。

凡能听说者，必达乎论议者也。世主之能识论议者寡，所遇恶得不苟？恶，安也。凡能听音者，必达于五声。达，通也。人之能知五声者寡，所善恶得不苟？○旧校云：“‘善’一作‘喜’。”客有以吹籁见越王者，羽、角、宫、徵、商不缪，籁，二孔翕也。不缪，五声无失。越王不善；为野音，而反善之。野，鄙也。说之道亦有如此者也。说贤人而不用，言不肖而归之，故曰“亦有如此者”也。人有为人妻者，人告其父母曰：“嫁不必生也。不必生，谓终死。衣器之物，可外藏之，以备不生。”其父母以为然，于是令其女常外藏。藏私财于外也。姑妯知之曰：“为我妇而有外心，○《释名》：“俗或谓舅曰章，又曰妯。”旧校云：“‘外心’一作‘异心’。”不可畜。因出之。以为盗窃，犯七出，故出之也。妇之父母以谓为己说者以为忠，终身善之，亦不知所以然矣。不知其女之所以见出由此也。宗庙之灭，天下之失，亦由此矣。亦由此不理者，故宗庙灭没，以失其天下也。故曰遇合也无常。说，适然也。若人之于色也，无不知说美者，而美者未必遇也。故嫫母执乎黄帝，黄帝说之。黄帝曰：“厉女德而弗忘，与女正而弗衰，虽恶奚伤？”恶，丑也。奚，何也。”言敕厉女以妇德而不忘失，付与女以内正而不衰疏，故曰虽丑何伤，明说恶也。○“厉”旧作“属”，案“属”与下“付与”意复，观注以敕为训，则当作“厉”字，因形近而讹，今并注俱改正。若人之于滋味，无不说甘脆，而甘脆未必受也。文王嗜昌蒲菹，昌本之菹。孔子

闻而服之，缩頰而食之，三年然后胜之。胜，服。人大有臭者，其亲戚、兄弟、妻妾、知识无能与居者，自苦而居海上。苦，伤也。海上人有说其臭者，昼夜随之而弗能去。去，离也。说亦有若此者。

陈有恶人焉，曰敦洽𪚩麋，椎颡广颜，色如漆赭，○“麋”旧作“麋”。案李善注左太冲《魏都赋》、刘孝标《辩命论》并作“麋”，《御览》三百八十二同，《初学记》作“眉”，与“麋”同，今定作“麋”。“椎”旧本作“雄”，校云“一作‘推’”。案《魏都赋》注作“椎”，今从之。《广韵》作“狭颡广额，颜色如漆”，今“漆赭”旧本作“浹赭”，校云“一作‘沫赭’”。“沫”或“柒”字之误，“柒”即“漆”字，《辩命论》注作“漆赭”，今从之。《初学记》作“色如漆”，无“赭”字。垂眼临鼻，○旧校云：“‘眼’一作‘发’。”长肘而𪚩。𪚩，𪚩也。○“𪚩”即“戾”字，不当训𪚩。案《选》注引正文作“𪚩股”，今脱“股”字，误为“𪚩”入注中，而又误增二字也。陈侯见而甚说之，○《选》注引高诱曰“丑而有德也”，今本缺。下注“丑恶无德”，正相反。外使治其国，内使制其身。制陈侯身。楚合诸侯，陈侯病，不能往，使敦洽𪚩麋往谢焉。楚王怪其名而先见之，○旧校云：“‘怪’一作‘知’。”客有进状有恶其名言有恶状。楚王怒，合大夫而告之，合，会。曰：“陈侯不知其不可使，是不知也；不知，无所知也。知而使之，是侮也。侮，慢。侮且不智，不可不攻也。”兴师伐陈，三月然后丧。丧，灭之也。恶足以骇人，言足以丧国，𪚩麋貌恶足以惊人，其言足以亡国也。而友之足于陈侯而无上也，至于亡而友不衰。友爱敦洽𪚩麋无有出上者也。楚怒而伐之，以至于灭，而爱之不衰废也。夫不宜遇而遇者，则必废。若敦洽𪚩麋，丑恶无德，不宜见遇而反见遇，如此者不必久，故曰“必废”也。宜遇而不遇者，此国之所以乱，世之所以衰也。贤者至道，宜一遇明世，佐时理物，不遇之，故国不治，所以乱也。世不知贤不肖，所以衰也。天下之民，其苦愁劳务从此生。从此宜遇而不遇也。凡举人之本，太上以志，其次以事，其次以功。举，用也。志，德也。三者弗能，国必残亡，群孽大至，身必死殃，年得至七十、九十犹尚幸。所遇不当，而无此三者，身必死殃也。得至七十、九十者，乃大幸耳。贤圣之后，反而孽民，是以贼其身，○旧校云：“‘贼’一作‘残’。”岂能独哉？陈，舜之苗胤也，故曰“贤圣之后”也。孽，病也。所遇不当，为楚所灭，以残其身也，并病具民，故曰“岂能独哉”。

必己○一作“本知”，一作“不遇”。

八曰：

外物不可必，故龙逢诛，比干戮，尤逢谏桀而桀杀之。比干，纣之诸父也。谏纣，纣剖其心视之，故曰“戮”。○此处“龙逢”，各本皆不作“逢”，仍之。箕子狂，恶来死，箕子，纣之庶父也，见纣之乱而佯狂也。恶来，飞廉之子，纣谏臣也，武王杀之。桀、纣亡。杀忠臣，故灭亡。人生莫不欲其臣之忠，而忠未必信，故伍员流乎江，伍子胥谏吴王夫差，不欲与越余，夫差来信之，不从其言，以鸱夷置子胥而投之江也。苌弘死，藏其血三年而为碧。苌弘，周敬王大夫，号知天道，欲城成周，支天之所坏，故卫奚知其不得没也。及范吉射、荀寅叛其君，苌弘与之。周刘氏、范氏世为婚姻，苌弘事刘文公，故周人与范氏。晋人让周，周为之杀苌弘。不当其罪，故血三年而为碧也。○“卫奚”，《左传》作“卫奚”。亲莫不欲其子之孝，而孝未必爱，故孝己疑，曾子悲。孝己，殷王高宗子也。曾参，以其至孝，见疑于其父，故为之伤悲也。○注“以”学旧脱，今补。

庄子行于山中，○旧校云：“‘行’一作‘过’。”见木甚美，长大，枝叶盛茂，庄子名周，宋之蒙人也，轻天下，细万物，其术尚虚无，著书五十二篇，名之曰《庄子》。○五十二篇本《汉志》，今本十卷三十三篇。伐木者止其旁而弗取。问其故，曰：“无所可用。”庄子曰：“此以不材得终其天年矣。”出于山，及邑，舍故人之家。舍，止也。

故人，知旧也。故人喜，具酒肉，令竖子为杀雁飧之。竖子请曰：“其一雁能鸣，一雁不能鸣，请奚杀？”主人之公曰：“杀其不能鸣者。”明日，弟子问于庄子曰：“昔者山中之木以不材得终天年，主人之雁以不材死，旧校云：“一作‘以不能鸣死’。”先生将何以处？”庄子笑曰：“周将处于材不材之间。材不材之间，似之而非也，故未免乎累。若夫道德则不然，无诤无訾，《庄子·山木》篇作“无誉无疵”。一龙一蛇，与时俱化，而无肯专为；专，一。一上一下，以禾为量，禾三变，故以为法也。一曰：禾，中和。注“禾三变”，谓始于粟，生于苗，成于穗也。见《淮南子·缪称训》高诱注。旧本“三”上有“两”字，衍，今删去。而浮游乎万物之祖，祖，始。物物而不物于物，则胡可得而累？物物而不物，言制作。喻天地不在万物中，故曰“不物”。若制礼者不制于礼也，不以物自累之也。此神农、黄帝之所法。法，则也。神农，少典之子赤帝也，居三皇之中，农殖嘉谷而化之，号曰神农。黄帝，轩辕氏也，得道而仙。言二帝以此为法则者也。若夫万物之情，人伦之传则不然，传犹转。成则毁，大则衰，廉则铍，廉，利也。铍，缺伤。尊则亏，直则骹，尊，高也。《传》曰“高位疾颠”，故曰“则亏”。骹，曲也。直不可久，故曰“直则骹”。《诗》云“草木死无不萎”，此之谓也。此约《小雅·谷风》之诗“无草不死，无木不萎”二语而失之。合则离，爱则隳，隳，废也。多智则谋，不肖则欺，多智则人谋料之，不肖则人欺之。胡可得而必？”

牛缺居上地，大儒也，下之邯郸，遇盗于耦沙之中。牛，姓也。缺，其名。秦人也。秦在西方，故称“下之邯郸”。淤沙为耦，盖地名也。盗求其囊中之载则与之，求其车马则与之，求其衣被则与之。牛缺出而去，《列子·说符》作“步而去”。盗相谓曰：“此天下之显人也，今辱之如此，此必愬我于万乘之主，劫夺其财。不以礼为辱。愬，告也。万乘之主必以国诛我，我必不生，不若相与追而杀之，以灭其迹。”迹，踪也。于是相与趋之，趋，逐。行三十里，及而杀之。此以知故也。盗知牛缺为贤人故。卢云：“知与不知，注皆不得本意。当云‘牛缺使盗知其为贤人故也’，下注当云‘孟贲不使船人知其为勇士故也’，此则与上文一意相承，所谓如此如彼，皆不可必也。”孟贲过于河，先其五。章怀注《后汉书·郑太传》引“孟贲过河，先于其伍”，古“伍”字作“五”。船人怒，而以楫楯其头，先其伍，超越次第也。楯，暴辱。顾不知其孟贲也。中河，孟贲瞋目而视船人，发植，目裂，鬢指，植，竖。指，直。《御览》三百六十六“鬢”作“须”。舟中之人尽扬播入于河。扬，动也。播，散也。入犹投也。使船人知其孟贲，弗敢直视，直，正。涉无先者，无敢先孟贲也。又况于辱之乎？此以不知故也。船人不知孟贲为勇士故也。知与不知，皆不足恃，其惟和调近之。犹未可必，近之，近无愁难，犹未可必也。盖有不辨和调者，则和调有不免也。卢云：“此二句颇似注中语误入正文，若直接上注‘犹未可必’之下，正相吻合。注末一‘也’字，当为衍文。”宋桓司马有宝珠，抵罪出亡。桓司马，桓魋。抵，当也。王使人问珠之所在，曰：“投之池中。”《春秋鲁哀十四年传》曰：“宋桓魋之有宠，欲害公。公知之，攻桓魋。魋出奔卫。”公则宋景公也。春秋时宋未僭称王也，此云“王使人问珠”，复妄言者也。于是竭池而求之，无得，鱼死焉。此言祸福之相及也。纣为不善于商，而祸充天地，充犹大。和调何益？和调，善之者也。纣不能行之，故曰“何益”也。卢云：“此注又错说。本意谓当纣之时，善人亦不得免焉，如鱼之安处于池，而适遭求珠之害，故曰‘和调何益’。终篇皆言处世之难必耳。高氏意常歆羡秦市之金，岂亦知己之亦多误乎？”

张毅好恭，门间帷薄。旧校云：“‘帷’一作‘帐’。”聚居众无不趋，过之必趋。與隶姻媾小童无不敬，以定其身；定，安也。不终其寿，内热而死。《幽通记》曰：“张毅修褊而内逼。”此之谓也。单豹好术，离俗弃尘，旧校云：“一作‘弃世谓不群也’。”不食谷实，不衣芮温，芮，絮也。行气道引也。身处山林岩堀，以全其生；不尽其年，而虎食之。《幽通记》曰：“单豹治里而外凋。”此之谓也。旧本作“治夷不外”

调”，讹，今据班孟坚赋改正。孔子行道而息，○李善注《文选》陆士衡《演连珠》“东野有不释之辩”引此作“孔子行于东野”。马逸，食人之稼，野人取其马。子贡请往说之，毕辞，野人不听。有鄙人始事孔子者，曰请往说之，因谓野人曰：“子不耕于东海，吾不耕于西海也，○《选》注引作“子耕东海至于西海”，与《淮南·人间训》同。吾马何得不食子之禾？”其野人大说，相谓曰：“说亦皆如此其辩也！独如向之人？”独犹孰也。向之人，谓子贡也。解马而与之。说如此其无方也而犹行，方，术。外物岂可必哉？

君子之自行也，敬人而不必见敬，爱人而不必见爱。敬爱人者，己也；见敬爱者，人也。君子必在己者，不必在人者也。必在己，无不遇矣。

第十五卷

慎大览

慎大

一曰：

贤主愈大愈惧，愈强愈恐。愈，益。凡大者，小邻国也；强者，胜其敌也。夫大者，侵削邻国使小也；强者，强以克弱，故能胜其敌也。胜其敌则多怨，小邻国则多患。多患多怨，国虽强大，恶得不惧？恶得不恐？恶，安也。故贤主于安思危，安不忘危。于达思穷，显不忘约。于得思丧。丧，亡也。有得有失，故思之。《周书》曰：“若临深渊，若履薄冰。”以言慎事也。《周书》，周文公所作也。若临深渊，恐陨坠也；如履薄冰，恐陷没也；故曰“以言慎事”。

桀为无道，暴戾顽贪，心不则德义之经为顽，求无厌足为贪。天下颤恐而患之，颤，惊也。患，忧也。言者不同，纷纷分分，其情难得。纷纷，淆乱也。分分，恐恨也。其情难得知也。干辛任威，凌轹诸侯，以及兆民，干辛，桀之谀臣也，专桀无道之威以致灭亡。贤良郁怨。杀彼龙逢，以服群凶。众庶泯泯，皆有远志，龙逢忠而桀杀之，故众庶泯泯然乱。有远志，离散也。莫敢直言，其生若惊。惊，乱貌。民不敢保其生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惊’或作‘梦’。”大臣同患，弗周而畔。患，忧也。心惧尽见诛，故同忧也。不周于义，而将背畔也。桀愈自贤，矜过善非，其所行者非，而反善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矜’一作‘给’。”主道重塞，国人大崩。崩，坏散。汤乃惕惧，忧天下之不宁，欲令伊尹往视旷夏，恐其不信，汤由亲自射伊尹。恐夏不信伊尹，故由扬言而亲自射伊尹，示伊尹有罪而亡，令夏信之也。○梁伯子云：“旷，空也。或云是‘犷’之讹，言其猛不可附也，古猛切。”卢云：“旷夏似言间夏。汤令伊尹为间于夏，而恐其不信，故亲射之。诸子书有言尹与末嬉比而亡夏者，此出战国荒唐之言。观此下云‘若告我旷夏尽如诗’，又云‘往视旷夏，听于末嬉’云云，亦即此意，是明明以伊尹为间谍也。”伊尹奔夏三年，反报于亳，亳，汤都。曰：“桀迷惑于末嬉，好彼琬、琰，“琬”当作“婉”。婉顺阿意之人。或作“琬琰”，美玉也。○观注意，则高所见本或有脱“琰”字者。案《竹书纪年》注云：“后桀十四年，命扁伐岷山，岷山女于桀二人，曰琬曰琰。后爱之，无子，斫其名于苕华之玉，苕是琬，华是琰，而弃其元妃于洛。曰妹喜以与伊尹交，遂以亡夏。”今本《纪年》未有讹字，此参用马驥所引文。据此则琬、琰不但为二玉名也。不恤其众。众志不堪，上下相疾，民心积怨，皆曰：“上天弗恤，夏命其卒。”卒，卒尽也。汤谓伊尹曰：“若告我旷夏尽如诗。”诗，志也。汤与伊尹盟，以示必灭夏。伊尹又复往视旷夏，听于末嬉。末嬉言曰：“今昔天子梦西方有日，东方有日，两日相与斗，西方日胜，东方日不胜。”伊尹以告汤。商涸旱，涸，枯也。汤犹发师，以信伊尹之盟，故令师从东方出于国，西以进。未接刃而桀走，遂之至大沙，身体离散，为天下戮。不可正谏，虽后悔之，将可奈何！汤立为天子，夏民大说，如得慈亲，朝不易位，农不去畴，畴，亩也。商不变肆，安其所也。亲鄣如夏。鄣读如衣，今兖州人谓殷氏皆曰衣。言桀民亲殷如夏氏也。○《书·武成》“殪戎殷”，《礼记·中庸》作“壹戎衣”，二字声本相近。此之谓至公，此之谓至安，此之谓至信。尽行伊尹之盟，不避旱殃，祖伊尹世世享商。祖用伊尹之贤。世世享商，享之尽商世也。

武王胜殷，入殷，未下舆，命封黄帝之后于铸，铸，国名。○《乐记》云“封帝尧之后于祝”，铸与祝声相近，此云封黄帝之后，殆误也。梁仲子云：“《淮南·俶真训》‘冶工之铸器’，注云‘铸读如唾祝之祝’；祝不读如字，《周礼·疾医》注云‘祝读如注病之注’；则知

铸、祝同一音也。”封帝尧之后于黎，○《御览》二百一作“犁”。案《乐记》云“封黄帝之后于蓟”，黎与蓟声亦相近，此皆互易。封帝舜之后于陈。下舆，命封夏后之后于杞，立成汤之后于宋，以奉桑林。桑山之林，汤所祷也，故使奉之。武王乃恐惧，太息流涕，命周公旦进殷之遗老，而问殷之亡故，又问众之所说，民之所欲。殷之遗老对曰：“欲复盘庚之政。”盘庚，太甲后十七世祖丁之子，殷之中兴王也，故欲复行其政也。○注“十七世”当作“十五世”。武王于是复盘庚之政，不违民欲。发巨桥之粟，巨桥，纣仓名。赋鹿台之钱，以示民无私。鹿台，纣钱府。赋，布也。私，爱也。出拘救罪，分财弃责，以振穷困。分财，分有与无也。弃责，责己不责彼也。振，救也。矜寡孤独曰穷，无衣食曰困。○“救罪”疑是“赦罪”。谢云：“弃责即《左传》所云‘已责’，‘责’古‘债’字，注非也。”封比干之墓，以其忠谏而见杀，故封崇其墓，以章贤也。靖箕子之宫，以箕子避乱，佯狂而奔，故清净其宫，以异之也。○“靖”似当作“清”，七性切。表商容之间，商容，殷之贤人，老子师也，故表异其闾里。士过者趋，车过者下。过商容之里者趋，车载者下也。三日之内，与谋之士封为诸侯，与谋委质于武王之士，封以为诸侯也。诸大夫赏以书社，大夫与谋为国，以书社赏之。二十五家为社也。庶士施政去赋。施之于政事，去其徭赋也。然后济于河，○旧本“济于”倒，从《绎史》乙转。究疑“于”字乃衍文。西归报于庙。还济孟津河，西归于丰、镐，报功于文王庙。《传》曰“振旅凯入，饮至策勋”，此之谓也。乃税马于华山，税牛于桃林，税，释也。华山在华阴南，西岳也。桃林，秦、晋之塞也，盖在华阴西长城是也。马弗复乘，牛弗复服，○旧本作“牛弗服”，今亦从《绎史》增“复”字。衅鼓旗甲兵，杀牲祭以血涂之曰衅。鼓以进众。旗，军械也。熊虎为旗。甲，铠。兵，戈戟箭矢也。藏之府库，终身不复用。此武王之德也。故周明堂外户不闭，示天下不藏也。唯不藏也可以守至藏。至德之藏。武王胜殷，得二虜而问焉，曰：“若国有妖乎？”若，汝。妖，怪。一虜对曰：“吾国有妖。昼见星而天雨血，此吾国之妖也。”一虜对曰：“此则妖也。虽然，非其大者也。吾国之妖，甚大者，○《新序·杂事二》“甚”作“其”。子不听父，弟不听兄，君令不行，此妖之大者也。”武王避席再拜之。此非贵虜也，贵其言也。故《易》曰：“愬愬履虎尾，终吉。”愬愬，惧也。居之以礼，行之以恭，恐惧戒慎，如履虎尾，终必吉也。喻二虜见于武王，有履虎尾之危，以言所知，武王拜之，是终吉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愬’一作‘遯’字，读如驪。”谢云：“引《易》以戒人君，岂为二虜哉？注非是。”

赵襄子攻翟，胜老人、中人，使使者来谒之。襄子，赵简子之子无恤也。使辛穆子伐翟，胜之，下老人、中人城，使使者来谒襄子。谒，告也。今卢奴西山中有老人、中人城也。○案：《晋语》九、《列子·说符》及《御览》三百二十一皆作“左人中人”，《淮南·道应训》作“尤人终人”。襄子方食抔饭，有忧色。左右曰：“一朝而两城下，此人之所以喜也，○《列子》无“以”字。今君有忧色何？”襄子曰：“江河之大也，大，长。不过三日。三日则消也。飘风暴雨，日中不须臾。《易》曰“日中则仄”，故曰“日中不须臾”。○旧校云：“‘飘风’一作‘焱风’。”案：日中不须臾，谓一日之中不过顷刻即过耳，即指风雨言，注非是。然如《列子·说符》篇“飘风暴雨”下有“不终朝”三字，则“日中”句当如注所云耳。今赵氏之德行无所于积，言无积德积行。一朝而两城下，亡其及我乎！”《传》曰：“知惧如此，斯不亡矣。”孔子闻之曰：“赵氏其昌乎？”昌，盛也。○案：孔子卒时，简子尚在，此与《义赏》篇同误。夫忧所以为昌也，而喜所以为亡也。胜非其难者也，持之其难者也。持犹守。贤主以此持胜，故其福及后世。齐、荆、吴、越，皆尝胜矣，而卒取亡，卒，终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取’一作‘败’。”不达乎持胜也。唯有道之主能持胜。孔子之劲，举国门之关，而不肯以力闻。劲，强也。孔子以一手捉城门关显而举之，不肯以有力闻于天下。○此殆即孔子之父事也。《左氏襄十年传》“偃阳人启门，诸侯之士门焉，县门发，邾人纥抉之以出者”，非孔子也。注“显”疑本是“翹”字。

墨子为守攻，公输般服，而不肯以兵加。公输般在楚，楚王使设云梯为攻宋之具，墨子闻而往说之。楚王曰：“公输般，天下之巧工也。寡人使攻宋之城，何为不得？”墨子曰：“使公输般攻宋之城，臣请为宋守之备。”公输般九攻之，墨子九却之。又令公输般守备，墨子九下之。不肯以善用兵见知于天下也。墨子，名翟，鲁人也，著书七十篇，以墨道闻也。○案：《墨子》书本七十一篇，今缺者十六篇。注末“闻也”，旧作“闻之”，误。善持胜者，以术强弱。言能以术强其弱也。○旧校云：“一本作‘善持胜者，不以强弱’。”案：《列子》作“以强为弱”。

权勋

二曰：

利不可两，忠不可兼。兼，并也。不去小利，则大利不得；不去小忠，则大忠不至。至犹成也。故小利，大利之残也；残，害也。小忠，大忠之贼也。圣人去小取大。

昔荆龚王与晋厉公战于鄢陵，荆师败，龚王伤。晋大夫吕锜射龚王，中其目，故曰“伤”。临战，司马子反渴而求饮，竖阳穀操黍酒而进之。酒器受三升曰黍。○梁伯子云：“《内》、《外传》，《韩子》《十过》、《饰邪》二篇，《汉书》人表，并是‘穀阳’，而《史记·晋楚世家》、《淮南·人间训》、《说苑·敬慎》篇与此并倒作‘阳穀’。”案：黍酒是酿黍所成者，《说文》“酏，黍酒也”。注非。《十过》篇作“觴酒”，《饰邪》篇作“卮酒”。子反叱曰：“訾！○《韩非》作“嘻”。退！酒也。”竖阳穀对曰：“非酒也。”子反曰：“亟退却也！”○《说苑》作“酒也”，是。竖阳穀又曰：“非酒也。”子反受而饮之。子反之为人也嗜酒，甘而不能绝于口，以醉。绝，止也。战既罢，龚王欲复战而谋，○《饰邪》篇作“而谋事”。使召司马子反，子反辞以心疾。龚王驾而往视之，入幄中，幄，帐也。闻酒臭而还，曰：“今日之战，不穀亲伤，所恃者司马也。而司马又若此，是忘荆国之社稷，而不恤吾众也。不穀无与复战矣。”于是罢师去之，斩司马子反以为戮。故竖阳穀之进酒也，非以醉子反也，○《十过》篇作“不以仇子反也”，《饰邪》篇作“非以端恶子反也”，《说苑》作“非以妒子反也”，皆较“醉”字胜。其心以忠也，忠，爱也。而适足以杀之。故曰：小忠，大忠之贼也。

昔者晋献公使荀息假道于虞以伐虢。荀息曰：“请以垂棘之璧与屈产之乘，以赂虞公，而求假道焉，必可得也。”垂棘，美璧所出之地，因以为名也。屈产之乘，屈邑所生，四马曰乘。今河东北屈骏马者是也。献公曰：“夫垂棘之璧，吾先君之宝也；屈产之乘，寡人之骏也。若受吾币而不吾假道，将奈何？”荀息曰：“不然。彼若不吾假道，必不吾受也；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必不敢受也’。”若受我而假我道，是犹取之内府而藏之外府也，犹取之内皂而著之外皂也。皂，枋也。君奚患焉？”患犹难也。献公许之。乃使荀息以屈产之乘为庭实，为虞庭中之实。而加以垂棘之璧，以假道于虞而伐虢。虞公滥于宝与马而欲许之。滥，贪。宫之奇谏曰：“不可许也。虞之与虢也，若车之有辅也。车依辅，辅亦依车，虞、虢之势是也。车，牙也。辅，颊也。车、辅相依凭得以近喻也。先人有言曰：‘唇竭而齿寒。’竭，亡也。○梁伯子云：“案《左传》‘唇亡齿寒’之语，《战国》《齐》、《赵策》俱引之，而《韩策》作‘唇揭齿寒’，注：‘揭犹反也。’‘揭’字似胜‘亡’字。《庄子·胠篋》篇作‘唇竭’，此与《淮南·说林训》亦并作‘竭’，疑皆因‘揭’而误也。”夫虢之不亡也恃虞，虞之不亡也亦恃虢也。若假之道，则虢朝亡而虞夕从之矣。奈何其假之道也？”虞公弗听，而假之道。荀息代虢，克之。还反伐虞，又克之。荀息操璧牵马而报。报，白也。献公喜曰：“璧则犹是也，马齿亦薄长矣。”故曰：

小利，大利之残也。残，害也。

中山之国有■繇者，智伯欲攻之而无道也，■繇，国之近晋者也，或作“仇繇”。智伯，晋大夫智襄子瑶也。○“■”，旧本作“夙”。何屺瞻云：“当作‘■’。”梁仲子云：“《韩非·说林下》作‘仇由’，《战国·西周策》作‘公由’，《史记·樗里子传》作‘仇犹’，《索隐》云‘高诱注《国策》以仇犹为公由’，《说文系传》口部‘咄’云‘《吕氏春秋》有咄犹国，智伯欲伐者也’。”为铸大钟，方车二轨以遗之。■繇之君将斩岸堙溪以迎钟。赤章蔓枝谏曰：“诗云‘唯则定国’，○《左氏僖四年传》公孙支对秦穆公曰“臣闻之，唯则定国”，下两引《诗》，则知此语是逸诗也。我胡以得是于智伯？赤章蔓枝，■繇之臣也。○“我胡”下旧有“则”字，因上文而衍，今删去。夫智伯之为人也，贪而无信，必欲攻我而无道也，故为大钟，方车二轨以遗君。君因斩岸堙溪以迎钟，师必随之。”弗听。有顷谏之，君曰：“大国为欢，而子逆之，不祥。子释之。”释，置。赤章蔓枝曰：“为人臣不忠贞，罪也；忠贞不用，远身可也。”断轂而行，山中道狭，故断车轂而行去。至卫七日而■繇亡。智伯灭之。○《韩非》作“至于齐七月而仇由亡矣”。欲钟之心胜也，欲钟之心胜则安■繇之说塞矣。塞，不行也。凡听说，所胜不可不审也，故太上先胜。先犹上也。

昌国君将五国之兵以攻齐。昌国君，乐毅也，为燕昭王将伐齐。五国，谓燕、秦、韩、魏、赵也。○梁伯子云：“时攻齐者尚有楚，高氏因本文五国，故不数楚，然非也。”齐使触子将，以迎天下之兵于济上。济，水也。齐王欲战，使人赴触子，耻而訾之曰：“不战，必划若类，掘若垄！”划，灭也。若，汝也。垄，冢也。言不堪敌而战克破燕军，必划灭汝种类，平掘汝先人之冢也。触子苦之，苦，病。欲齐军之败，于是以天下兵战，战合，击金而却之，○旧校云：“‘却’一作‘退’。”卒北。北，走也。天下兵乘之，乘犹胜也。○案：乘犹陵也。触子因以一乘去，莫知其所，不闻其声。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问’。”达子又帅其余卒，达子，齐人也。帅，将也。以军于秦周，无以赏，使人请金于齐王。军，屯也。秦周，齐城门名也。请金，将以赏有功也。齐王怒曰：“若残竖子之类，残，余也。竖子，谓达子也。恶能给若金？”恶，安也。给，与也。与燕人战，大败，达子死，齐王走莒。走，奔也。莒，邑也。燕人逐北入国，相与争金于美唐甚多。美唐，金藏所在。此贪于小利以失大利者也。小利，金也。大利，国也。言湣王贪金不给达子以失国，乃大惑者也。

下贤

三曰：

有道之士固骄人主，人主之不肖者亦骄有道之士，日以相骄，奚时相得？若儒、墨之议与齐、荆之服矣。贤主则不然，士虽骄之，而已愈礼之，士安得不归之？士所归，天下从之帝。句。帝也者，天下之适也；适，主也。王也者，天下之往也。得道之人，贵为天子而不骄傲，倨，傲也。富有天下而不骋夸，夸，诤而自大也。卑为布衣而不瘁摄，瘁，病也。摄犹屈也。贫无衣食而不忧慑，慑，惧也。■乎其诚自有也，自有，有道。○“■”即“愚”字，旧本作“狠”，讹，今改正。觉乎其不疑有以也，《诗》云：“何其久也，必有以也。”桀乎其必不渝移也，桀，特也。渝，变也。移，易也。循乎其阴阳化也，恩恩乎其心之坚固也，恩恩，明貌。空空乎其不为巧故也，空空，愚也。巧故，伪诈。迷乎其志气之远也，志在江海之上。昏乎其深而不测也，测，尽也。言深不可尽。○正文“也”字旧脱，案当有。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曹子建《杂诗》引‘风乎其高无极也’，疑此处脱文。”确乎其节之不庳也，就就乎就就，读如由与之与。○注“由与”即“犹豫”。案《尔雅·释兽》释文“犹，羊周、羊敦二反”，《字林》

“弋又反”，此就字读从之也。其不肯自是，鹄乎其羞用智虑也，鹄，读如浩浩昊天之浩，大也。假乎其轻俗非誉也，皆谓体道之人也。以天为法，以德为行，以道为宗，宗，本也。与物变化而无所终穷，穷，极也。精充天地而不竭，充，实。竭，尽。神覆宇宙而无望，四方上下曰宇，以屋喻天地也。往古来今曰宙，言其神而包覆之。无望，无界畔也。莫知其始，莫知其终，莫知其门，莫知其端，莫知其源，道不可得知也。其大无外，其小无内，此之谓至贵。道在大能大，故无复有外；在小能小，故无复有内。道所贵之地。士有若此者，五帝弗得而友，三王弗得而师，去其帝王之色，则近可得之矣。去犹除也。除其尊宠盈满之色，则近得师友矣。○旧校云：“‘可’一作‘于’。”

尧不以帝见善綌，北面而问焉。善綌，有道之士也。尧不敢以自尊，北面而问焉。○“善綌”，《庄子》作“善卷”。尧，天子也；善綌，布衣也。何故礼之若此其甚也？善綌，得道之士也。得道之人，不可骄也。人轻道重也。尧论其德行达智而弗若，若，如也。故北面而问焉。此之谓至公。非至公其孰能礼贤？孰，谁也。

周公旦，文王之子也，武王之弟也，成王之叔父也，所朝于穷巷之中、瓮牖之下者七十人。瓮牖，以破瓮蔽牖，言贫陋也。文王造之而未遂，造，始也。遂，成也。武王遂之而未成，周公旦抱少主而成之，抱，奉。故曰成王，不唯以身下士邪？

齐桓公见小臣稷，一日三至弗得见。稷不见之也。从者曰：“万乘之主见布衣之士，一日三至而弗得见，亦可以止矣。”止，休也。桓公曰：“不然。士骞禄爵者，固轻其主；骞亦轻也。其主骞霸王者，亦轻其士。纵夫子骞禄爵，吾庸敢骞霸王乎？”庸，用也。遂见之，不可止。○《新序·杂事五》作“五往而后得见”，《韩非·难》一作“于是五往乃得见之”。世多举桓公之内行，内行虽不修，霸亦可矣。霸功大，亦可以灭内行之阙也。诚行之此论，而内行修，王犹少。犹，尚也。

子产相郑，郑大夫子国之子公孙乔也。○《左传》作“侨”。往见壶丘子林，与其弟子坐必以年，是倚其相于门也。年，齿也。子产，壶丘子弟子。坐以齿长少相亚，不以尊位而上之，倚置其相之宠于壶丘之门外，不以加于坐也，故曰“倚其相于门”也。夫相万乘之国而能遗之，遗犹舍也。郑国北迫晋，南近楚，爵则伯也，赋千乘耳，而云万乘，复妄言也。○注“遗犹舍也”，旧作“全也”，讹，今改正。谋志论行，而以心与人相索，索，尽也。孔子曰：“子产有君子之道四焉：其行己也恭，其事上也敬，其养民也惠，其使民也义。”推其志行，以忠心与人相极尽，知其情实。一曰：索，法。与人为法则。其唯子产乎？唯，独也。故相郑十八年，刑三人，杀二人，桃李之垂于行者莫之援也，援，攀也。锥刀之遗于道者莫之举也。举犹取也。

魏文侯见段干木，立倦而不敢息，倦，罢也。反见翟黄，踞于堂而与之言。反，从干木所还也。翟黄不说。以文侯敬干木而慢己也。文侯曰：“段干木官之则不肯，禄之则不受。今女欲官则相位，欲禄则上卿，既受吾实，实犹爵禄也。又责吾礼，无乃难乎？”故贤主之畜人也，不肯受实者其礼之。礼，敬也。礼士莫高于节欲，欲节则令行矣，文侯可谓好礼士矣。好礼士，故南胜荆于连堤，东胜齐于长城，虏齐侯，献诸天子，天子赏文侯以上闻。文侯，毕公高之后，与周同胜，魏桓子之孙，始立为侯。文，谥也。○梁伯子云：“《国策》、《史记》皆不见文侯胜荆、齐之事。”“上闻”，旧本作“上卿”，讹。案《史》、《汉》《樊噲传》“上闻爵”，如淳注引此语作“上闻”，张晏曰“得径上闻也”，晋灼曰“名通于天子也”。今《史记》多讹为“上间”，唯《索隐》本是“上闻”，又引此作“上间”云“间音中间”，恐讹也。报更

四曰：

国虽小，其食足以食天下之贤者，其车足以乘天下之贤者，其财足以礼

天下之贤者。与天下之贤者为徒，徒，党也。此文王之所以王也。《诗》云“济济多士，文王以宁”，此之谓也。今虽未能王，其以为安也，不亦易乎？立王功大，保安其国差小，故曰“不亦易”。此赵宣孟之所以免也，宣孟，晋卿赵盾也，履行仁义，束脯以食翳桑之饿人，以免灵公伏甲之难。周昭文君之所以显也，昭文君，周后所分立东周君也，宾礼张仪，欲与分国。张仪重之于秦，秦尊奉之，故曰“所以显也”。○注“重之”，旧作“胜之”，讹，今案下文改正。孟尝君之所以却荆兵也。孟尝君，齐公子田婴之子田文也，下士礼贤，养客三千人，行仁义而强，故荆兵却偃，不敢攻之也。古之大立功名与安国免身者，其道无他，其必此之由也。古立功名安国免身无咎殃者，皆以此仁义之道也。堪士不可以骄恣屈也。堪，乐也。乐士当以礼卑谦，若魏公子之虚己，故不可以骄恣屈而有之也。○孙云：“‘堪士’疑是‘湛士’。”旧校云：“‘屈’一作‘有’。”

昔赵宣孟将上之绛，见翳桑之下，○《后汉书·赵壹传》注云：“‘翳’，古‘委’字。”《淮南·人间训》作“委桑”，《左传》作“翳桑”。有饿人卧不能起者。宣孟止车，为之下食，齧而■之，再咽而后能视。宣孟问之曰：“女何为而饿若是？”对曰：“臣宦于绛，归而粮绝，羞行乞而憎自取，故至于此。”羞于行乞，自憎至此也。○注谬。憎自取，言憎恶径自取之，亦不肯也。宣孟与脯二胸，○旧本作“一胸”，案《北堂书钞》百四十五、《初学记》二十六及《赵壹传》注俱是“二胸”，今据改正。拜受而弗敢食也。问其故，对曰：“臣有老母，将以遗之。”○《御览》八百三十六“将”作“请持”二字，《初学记》、《后汉书》注“将”亦作“持”。宣孟曰：“斯食之，吾更与女。”斯犹尽也。○《诗·大雅·皇矣》篇“王赫斯怒”，郑笺云：“斯，尽也。”《释文》：“郑读斯为赐。”乃复赐之脯二束与钱百，而遂去之。处二年，晋灵公欲杀宣孟，伏士于房中以待之，因发酒于宣孟。发犹致也。宣孟知之，中饮而出。灵公令房中之士疾追而杀之。一人追疾，先及宣孟，之面曰：“嘻！君舆，舆，车也。教宣孟使就车也。吾请为君反死。”反，还也。宣孟曰：“而名为谁？”而，汝也。反走对曰：“何以名为？臣翳桑下之饿人也。”还斗而死。○梁伯子云：“桑下饿人是灵辄，斗死者是提弥明，此误合二人为一。《史记·晋世家》亦同此误，《索隐》言之矣。《水经注》四亦误。”宣孟遂活。此书之所谓“德几无小”者也。○案：《墨子·明鬼》篇“禽艾之道之曰：‘得玃无小，灭宗无大。’”翟氏灏谓《逸周书·世俘解》有禽艾侯之语，当即此禽艾，但二语尚未见所出。此德几无小，犹所谓惠不期多寡，期于当阨云耳。未知禽艾之言，意相同否？‘得’与‘德’古字通用。宣孟德一士，犹活其身，而况德万人乎？故诗曰“赳赳武夫，公侯干城”，此《周南》之风《兔置》之首章也，言其贤可为公侯扞难其城藩也，以喻翳桑下之人扞赵盾之难也。“济济多士，文王以宁”。此《大雅·文王》之三章也。文王以多士而造周，赵盾以桑下之人去患也。○注首九字旧本多缺，依朱本补。又“造周”二字亦脱，今案文义补。人主胡可以不务哀士？哀，爱也。士其难知，唯博之为可，博，广也。博则无所遁矣。遁，失也。

张仪，魏氏余子也。大夫庶子为余，受氏为张。将西游于秦，过东周。客有语之于昭文君者曰：“魏氏人张仪，材士也，○孙云：“《文选》袁宏诗‘荆魏多壮士’，李善注引此作‘壮士’，《御览》四百七十五同。”将西游于秦，愿君之礼貌之也。”昭文君见而谓之曰：“闻客之秦，寡人之国小，不足以留客。虽游，然岂必遇哉？客或不遇，○旧校云：“‘或’一作‘譬’。”譬犹叹也。请为寡人而一归也。国虽小，请与客共之。”张仪还走，北面再拜。拜昭文君之言也。张仪行，行，去也。昭文君送而资之。至于秦，留有间，惠王说而相之。惠王，孝公之子，始称王也。说张仪而相之。张仪所德于天下者，无若昭文君。德犹恩也。周，千乘也，重过万乘也，张仪重之。令秦惠王师之。师昭文君。逢泽之会，魏王尝为御，韩王为右，秦会诸侯于逢泽，魏王为昭文君御，韩王为之右也。名号至今不忘，此张仪之力也。

孟尝君前在于薛，荆人攻之。淳于髡为齐使于荆，还反，过于薛，孟尝君令人礼貌而亲郊送之，○《齐策》“礼貌”作“体貌”。谓淳于髡曰：“荆人攻薛，夫子弗为忧，文无以复侍矣。”文，孟尝名也。侍，侍见也。○“侍”，旧作“待”，讹，今从《齐策》改，注同。淳于髡曰：“敬闻命矣。”至于齐，毕报，反命毕也。王曰：“何见于荆？”对曰：“荆甚固，固，护，以侵兼人。而薛亦不量其力。”王曰：“何谓也？”对曰：“薛不量其力，而为先王立清庙。荆固而攻薛，薛清庙必危，○衍下“薛”字。《齐策》作“荆固而攻之，清庙必危”。故曰薛不量其力，而荆亦甚固。”齐王知颜色，齐王，宣王也，威王之子。知犹发也。○《齐策》作“和其颜色”。曰：“嘻！先君之庙在焉。”疾举兵救之，由是薛遂全。颠蹶之请，坐拜之谒，○“坐拜”，《策》作“望拜”。虽得则薄矣。薄，轻少也。○“得”，旧讹作“薄”，今从《策》改正。故善说者，陈其势，言其方，见人之急也，若自在危厄之中，○“危厄”，《策》作“隘窘”。岂用强力哉？强力则鄙矣。说之不听也，任不独在所说，亦在说者。

顺说

五曰：

善说者若巧士，因人之力以自为力，因其来而与来，因其往而与往，与犹助也。不设形象，与生与长，而言之与响，与盛与衰，以之所归；归，终也。力虽多，材虽劲，劲，强也。以制其命。顺风而呼，声不加疾也；加，益也。际高而望，目不加明也。所因便也。

惠盎见宋康王，康王蹠足髻咳，○旧本讹作“惠盎见宋康成公而谓足声速”，今据《列子·黄帝》篇、《淮南·道应训》及李善注《文选》谢惠连《咏牛女》诗所引改正。疾言曰：“寡人之所说者，勇有力也，不说为仁义者。惠盎者，宋人，惠施族也。康王，宋昭公曾孙辟公之子，名侵，立十一年，僭号称王，四十五年，大为不道，故曰宋子不足仁义者也。齐湣王伐灭之。○正文“也不说”三字，旧本作“而无”，今从《列子》、《淮南》改。梁伯子云：“注‘名侵’当是‘偃’字之讹，‘四十五年’与《禁塞篇》注‘四十七年’又异，其实六十一年也。”客将何以教寡人？”惠盎对曰：“臣有道于此，有道于此，勇有力者也。使人虽勇，刺之不入；虽有力，击之弗中。大王独无意邪？”不可入，不可中，如此者，大王独无意欲之邪。王曰：“善！此寡人所欲闻也。”惠盎曰：“夫刺之不入，击之不中，此犹辱也。臣有道于此，使人虽有勇弗敢刺，虽有力不敢击。大王独无意邪？”王曰：“善！此寡人之所欲知也。”惠盎曰：“夫不敢刺，不敢击，非无其志也。臣有道于此，使人本无其志也。本无有击刺之志也。大王独无意邪？”王曰：“善！此寡人之所欲愿也。”惠盎曰：“夫无其志也，未有爱利之心也。臣有道于此，使天下丈夫女子莫不欢然皆欲爱利之。此其贤于勇有力也，言以仁义之德，使民皆欲爱利之也，做贤于勇有力。居四累之上。大王独无意邪？”四累，谓卿、大夫、士及民四等也。君处四分之上，故曰“四累之上”，喻尊高也。临下以德，则下爱利之矣。大王意独无欲之邪？○四累，即指上所言层累而上凡四等，注非是，而张湛注《列子》亦与之同。王曰：“此寡人之所欲得。”欲得人爱利也。○正文句末，《列子》、《淮南》皆有“也”字。惠盎对曰：“孔、墨是也。言当为孔丘、墨翟之德，则得所欲也，故曰“是也”，当法则之也。孔丘、墨翟，无地为君，以德见尊。无官为长。以道见敬。天下丈夫女子莫不延颈举踵，而愿安利之。延颈，引领也。举踵，企望之也。愿其尊高安而利也。今大王，万乘之主也，诚有其志，有孔、墨之志。则四境之内皆得其利，其贤于孔、墨也远矣。”得贤名过于孔、墨。远犹多也。宋王无以应。应，答也。惠盎趋而出，宋王谓

左右曰：“辨矣！客之以说服寡人也。”宋王，俗主也，而心犹可服，因矣。因犹便也。因则贫贱可以胜富贵矣，小弱可以制强大矣。惠盎是也。

田赞衣补衣而见荆王，田赞，齐人也。补衣，弊衣也。荆王曰：“先生之衣，何其恶也？”田赞对曰：“衣又有恶于此者也。”荆王曰：“可得而闻乎？”对曰：“甲恶于此。”甲，铠也。此，恶衣也。王曰：“何谓也？”对曰：“冬日则寒，夏日则暑，衣无恶乎甲者。赞也贫，故衣恶也。”○《御览》三百五十六引叠一“贫”字。今大王，万乘之主也，富贵无敌，而好衣民以甲，臣弗得也。得犹取也。意者为其义邪？甲之事，兵之事也，刈人之颈，剖人之腹，隳人之城郭，刑人之父子也。隳，坏也。刑，杀也。其名又甚不荣。兵杀人，以逆名，不得为荣。意者为其义邪？苟虑害人，人亦必虑害之；不得财宝也。为财利广出，苟谋害人，人亦必谋害之。《传》曰“晋侯诬人，人亦诬之”，其此之谓也。苟虑危人，人亦必虑危之。其实人则甚不安。之其为事如此，甚不得安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人则’一作‘久则’。”二者，臣为大王无取焉。”二者，害与危。臣为大王计，无取此二者也。荆王无以应。说虽未大行，田赞可谓能立其方矣。方，道也。若夫偃息之义，则未之识也。段干木偃息以安魏，田赞辩说以服荆，比之偃息，故曰未知谁贤之也。

管子得于鲁，鲁束缚而槛之，使役人载而送之齐，其讴歌而引。役人皆讴歌而挽其车以送之也。○《意林》作“皆讴歌而引车”，《御览》五百七十一同。管子恐鲁之止而杀己也，欲速至齐，因谓役人曰：“我为汝唱，汝为我和。”其所唱适宜走，役人不倦，而取道甚速。管子可谓能因矣。因役人用势欲走，而为唱歌欢之令走也。○注“欢之”疑当作“劝之”。役人得其所，己亦得其所，以此术也。以，用。此术，道也。是用万乘之国，其霸犹少，桓公则难与往也。往，王也。言其难与致于王也。

不广

六曰：

智者之举事必因时。时不可必成，必成犹必得也。其人事则不广，广，博也。成亦可，不成亦可。以其所能托其所不能，若舟之与车。舟不能陆，车不能浮，然更相载，故曰“以其所能托其所不能”也。北方有兽，名曰蹶，○《说苑·复恩》篇作“蹶”，《尔雅注》同。《淮南·道应训》作“蹶”。鼠前而兔后，趋则踣，走则颠，常为蛰蛰距虚取甘草以与之。○《尔雅》作“距虚”，《说苑》作“巨虚”，《淮南》作“駞驢”。蹶有患害也，蛰蛰距虚必负而走。此以其所能托其所不能。托，寄也。

鲍叔、管仲、召忽三人相善，欲相与定齐国，以公子纠为必立。召忽曰：“吾三人者于齐国也，譬之若鼎之有足，去一焉则不成。且小白则必不立矣，小白，齐桓公名。不若三人佐公子纠也。”管仲曰：“不可。夫国人恶公子纠之母，以及公子纠；公子小白无母，而国人怜之。事未可知，不若令一人事公子小白。夫有齐国，必此二公子也。”二公子，齐僖公之子，襄公之弟也。故令鲍叔傅公子小白，管子、召忽居公子纠所。公子纠外物则固难必。物，事也。纠在外，不可谓必得主，故曰“固难必”。虽然，管子之虑近之矣。虑，谋也。若是而犹不全也，其天邪！人事则尽之矣。

齐攻廩丘。赵使孔青将死士而救之，与齐人战，大败之。齐将死。得车二千，得尸三万，以为二京。古者军伐克败，于其所获尸，合土葬之，以为京观，故孔青欲以齐尸为二京也。甯越谓孔青曰：“惜矣！不如归尸以内攻之。甯越，赵之中牟人也。言不如归尸于齐，齐人必怨，其将使葬送以尽其财，是所以内攻之也。”○梁仲子云：“《孔丛·论势》

篇以归尸为子顺语，余亦小同大异。”越闻之，古善战者，莎随贡服。莎随犹相守，不进不却。贡，置也。服，退也。却舍延尸，军行三十里为一舍。却舍以缓其尸，使齐人得收之。彼得尸而财费乏，○七字旧本讹在上句中，又“乏”作“之”，今依孙校改正。车甲尽于战，府库尽于葬，此之谓内攻之。”齐人战败，尽其车甲。府库，财所藏也，葬死者以尽之，令其贫穷且相怨，此所谓内攻之术也。孔青曰：“敌齐不尸则如何？”言与齐为敌，不收其尸为京则如何？○注谬甚。敌齐，指齐人为敌人也。我缓之使得收，而彼不收，将如之何？下文甚明，何以妄说？甯越曰：“战而不胜，其罪一；与人出而不与人入，其罪二；与之尸而弗取，其罪三。民以此三者怨上，○旧校云：“‘怨’一作‘罪’。”上无以使下，下无以事上，是之谓重攻之。”甯越可谓知用文武矣。用武则以力胜，用文则以德胜。文武尽胜，何敌之不服！能尽服之。

晋文公欲合诸侯。咎犯曰：“不可。天下未知君之义也。”公曰：“何若？”咎犯曰：“天子避叔带之难，出居于郑。君奚不纳之，以定大义，且以树誉。”树，立也。文公曰：“吾其能乎？”咎犯曰：“事若能成，继文之业，定武之功，辟土安疆，于此乎在矣。事若不成，补周室之阙，勤天子之难，勤，忧也。成教垂名，于此乎在矣。成仁义之教，勤天子之名，以示诸侯，于此在矣。君其勿疑。”文公听之，遂与草中之戎、○旧校云：“‘与’一作‘兴’。”骊土之翟，定天子于成周。天子，周襄王也。避母弟叔带之难，出奔在郑，晋文纳之于成周，故曰“定”也。成周，今洛阳也。于是天子赐之南阳之地，襄王赐之南阳之地，在河之北，晋之山南，故言南阳，今河内阳樊、温之属是也。遂霸诸侯。举事义且利，以立大功，文公可谓智矣，此咎犯之谋也。出亡十七年，反国四年而霸，其听皆如咎犯者邪！

管子、鲍叔佐齐桓公举事，举犹用也。齐之东鄙人有常致苦者。管子死，竖刀、易牙用，国之人常致不苦，不知致苦，卒为齐国良工，泽及子孙。知大礼，知大礼虽不知国可也。礼，国之本。君子务本，本立而道生，故曰“不知国可也”。

贵因

七曰：

三代所宝莫如因，因则无敌。禹通三江五湖，决伊阙，沟回陆，注之东海，因水之力也。回，通也。舜一徙成邑，再徙成国，三徙成国，《周礼》“四井为邑”，邑方二里也；“四县为都”，都方二十二里也。邑有封，都有成，然则邑小都大。《传》曰：“都城过百雉，国之害也。”成国，成千乘之国也。而尧授之禅位，因人之心也。授之禅位，与之天下也。人皆喜之，故曰“因人之心”也。汤、武以千乘制夏、商，因民之欲也。《传》曰“众曹所好，鲜其不济”，汤、武是也；“众曹所恶，鲜其不败”，桀、纣是也；故曰“因民之欲”也。○案：《周语》下泠州鸠对周景王曰：“民所曹好，鲜其不济也；其所曹恶，鲜其不废也。”如秦者立而至，有车也；立犹行也。车行陆而至也。○古者车皆立乘，故云“立”，与下“坐”字对文。注非也。适越者坐而至，有舟也。适，之也。秦、越，远涂也，靖立安坐而至者，因其械也。靖，正也。械，器也。

武王使人候殷，侯，视也。反报岐周曰：“殷其乱矣！”武王曰：“其乱焉至？”对曰：“谗慝胜良。”谗，邪也，慝，恶也，而皆进用之，忠良黜远之，故曰“胜良”也。武王曰：“尚未也。”又复往，反报曰：“其乱加矣！”武王曰：“焉至？”对曰：“贤者出走矣。”谓箕子奔朝鲜。武王曰：“尚未也。”又往，反报曰：“其乱甚矣！”武王曰：“焉至？”对曰：“百姓不敢诽怨矣。”言百姓畏纣无道刑戮之诛，皆闭口无诽怨之言。武王曰：“嘻！”遽告太公。遽，疾。太公对曰：“谗慝胜良，命曰戮；戮，暴也。贤者出走，命曰崩；崩，坏也。百姓不敢

讪怨，命曰刑胜。《传》曰“厉王虐，国人谤王，王使卫巫监谤者，得而杀之，乃不敢言而道路以目”，刑辟胜也。其乱至矣，不可以驾矣。”驾，加也。故选车三百，虎贲三千，朝要甲子之期，而纣为禽，朝，早朝也。与诸侯要期甲子之日也。则武王固知其无与为敌也。因其所用，何敌之有矣！

武王至鲔水，殷使胶鬲候周师，武王见之。胶鬲曰：“西伯将何之？无欺我也！”武王曰：“不子欺，将之殷也。”胶鬲曰：“竭至？”竭，何也。言以何日来至殷也。武王曰：“将以甲子至殷郊，子以是报矣！”报，白也。胶鬲行。天雨，日夜不休，行犹还也。不休止降雨，天地和同也，武王所以克纣也。武王疾行不辍。辍，止也。军师皆谏曰：“卒病，请休之。”休，息也。武王曰：“吾已令胶鬲以甲子之期报其主矣。今甲子不至，是令胶鬲不信也。胶鬲不信也，其主必杀之。吾疾行，以救胶鬲之死也。”武王果以甲子至殷郊，殷已先陈矣。至殷，因战，大克之。此武王之义也。人为人之所欲，己为人之所恶，先陈何益？人，谓武王也。人之所欲，天必从之，顺天诛也。己，谓纣也。人之所恶，天必坏之，所坏不可支，故曰“先陈何益”。适令武王不耕而获。不耕而获，不战而克也。故《孙子》曰：“不战而屈人之兵，善之善者也。”此之谓也。

武王入殷，闻殷有长者，武王往见之，而问殷之所以亡。殷长者对曰：“王欲知之，则请以日中为期。”武王与周公旦明日早要期，则弗得也。武王怪之，周公曰：“吾已知之矣。此君子也，取不能其主，有以其恶告王，不忍为也。若夫期而不当，言而不信，此殷之所以亡也，已以此告王矣。”

夫审天者，察列星而知四时，因也；○旧校云：“一本此句下有‘动作因日光而治万事，因也’十一字。”案此浅陋，必非本文。推历者，视月行而知晦朔，因也；禹之裸国，裸入衣出，○旧校云：“一本作‘入衣出否’。”因也；墨子见荆王，锦衣吹笙，因也；墨子好俭非乐，锦与笙非其所服也，而为之，因荆王之所欲也。孔子道弥子瑕见釐夫人，因也；弥子瑕，卫灵公之幸臣也，孔子因之欲见灵公夫人南子，《论语》云“子见南子，子路不悦。夫子矢之曰‘予所不欲者，天厌之，天厌之’”是也。此釐夫人，未之闻；或云为谥。《谥法》“小心畏忌曰釐”。若南子淫佚，与宋朝通；太子蒯聩过宋野，野人歌之曰“既定尔娄猪，盍归我艾■”。推此言之，不得谥为釐明矣。○梁仲子云：“《淮南·泰族训》云‘孔子欲行王道，东西南北七十说而无所偶，故因卫夫人、弥子瑕而欲通其道’，语义政合，此似有脱误，然此皆战国时人所为也。”注“过宋野”，旧作“于野”，讹，今依《左传》改正。汤、武遭乱世，临苦民，扬其义，成其功，因也。故因则功，专则拙。因则成，故曰“功”。专则败，故曰“拙”。因者无敌，因民之欲，道以义，故无与之敌者，汤、武是也。○注“道”旧作“遵”，上文“道弥子瑕”，旧校云“‘道’一作‘遵’”，案皆讹，今改作“道”。国虽大，民虽众，何益？民虽众多，不能使之不亡，故曰“何益”，桀、纣是也。

察今

八曰：

上胡不法先王之法，非不贤也，为其不可得而法。胡，何也。先王之法，经乎上世而来者也，人或益之，人或损之，胡可得而法？虽人弗损益，犹若不可得而法。东夏之命，古今之法，言异而典殊。东夏，东方也。命，令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言’一作‘世’。”故古之命多不通乎今之言者，今之法多不合乎古之法者。○旧校云：“‘合’一作‘同’。”殊俗之民，有似于此。其所欲同，其所为异。○旧本“异”上亦有“欲”字，系误衍，李本无，今从之。口悖之命不愉，若舟车衣冠滋味声色之不同，人以自是，反以相诽。天下之学者多辩，言利辞倒，不求

其实，务以相毁，以胜为故。故，事也。先王之法，胡可得而法？虽可得，犹若不可法。凡先王之法，有要于时也，时不与法俱至，法虽今而至，犹若不可法。故择先王之成法，而法其所以为法。○旧校云：“‘择’一作‘释’。”先王之所以为法者何也？先王之所以为法者人也；而已亦人也，故察己则可以知人，察今则可以知古，古今一也，人与我同耳。有道之士，贵以近知远，以今知古，以益所见知所不见。○案《意林》无“益”字。故审堂下之阴，阴，日夕昃也。○注“夕昃”疑“晷”之误。孙云：“李善注陆士衡《演连珠》引高诱曰‘阴，晷影之候也’。”而知日月之行，阴阳之变；见瓶水之冰，而知天下之寒，鱼鳖之藏也；尝一脔肉，而知一镬之味，一鼎之调。调，和也。○“一脔”，旧本作“一脔”，讹。卢云：“‘脔’与‘脔’同。旧本讹其下，而《日抄》引作‘肘’，又脱其上。”今案：《史记·司马相如传》载《子虚赋》有“脔割轮焠”之语，《集解》引郭璞曰“脔音脔”，李善注《文选》亦同；又《汉书·相如传》师古曰“‘脔’与‘脔’同”。今定为“脔”字。《意林》及《北堂书钞》百四十五、《御览》八百六十三皆作“一脔”，他书亦皆作“一脔”，知“一脔”之即为“一脔”者少矣。

荆人欲袭宋，使人先表澠水。○旧校云：“‘澠’一作‘灌’。”澠水暴益，暴，卒。益，长。荆人弗知，循表而夜涉，溺死者千有余人，军惊而坏都舍。向其先表之时可导也，导，涉也。向其施表时水可涉也。今水已变而益多矣，荆人尚犹循表而导之，此其所以败也。今世之主，法先王之法也，有似于此。似此表澠水而不知其长益也。其时已与先王之法亏矣，亏，毁也。而曰“此先王之法也”，而法之以为治，岂不悲哉！故治国无法则乱，守法而弗变则悖，悖乱不可以持国。世易时移，变法宜矣。譬之若良医，病万变，药亦万变。病变而药不变，向之寿民，今为殤子矣。向，曩也。未成人夭折曰殤子也。故凡举事必循法以动，动，作也。变法者因时而化，若此论则无过务矣。务犹事也。夫不敢议法者，众庶也；以死守者，有司也；○“守”下亦当有“法”字。因时变法者，贤主也。是故有天下七十一圣，其法皆不同。非务相反也，时势异也。故曰良剑期乎断，不期乎镆铎；镆铎，良剑也。取其能断，无取于名也，故曰“不期乎镆铎”。良马期乎千里，不期乎骥骜。骜，千里马名也。王者乘之游骜，因曰骥骜也。夫成功名者，此先王之千里也。

楚人有涉江者，涉，渡也。其剑自舟中坠于水，遽契其舟曰：“是吾剑之所从坠。”遽，疾也。疾刻舟识之于此下坠剑者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契’一作‘刻’。”舟止，从其所契者入水求之。舟已行矣，而剑不行，求剑若此，不亦惑乎！以此故法为其国与此同。为，治也。与此契舟求剑者同也。时已徙矣，而法不徙，以此为治，岂不难哉？有过于江上者，见人方引婴儿而欲投之江中，婴儿啼。人问其故，曰：“此其父善游。”其父虽善游，其子岂遽善游哉？此任物亦必悖矣。任，用也。荆国之为政，有似于此。似此悖也。

第十六卷

先 识 览

先识

一曰：

凡国之亡也，有道者必先去，古今一也。《传》曰“君子见几而作，不俟终日”，故必先去也。孔子曰“贤者避世，其次避地，其次避人，其次避言”，故曰“古今一也”。○案：《子华子·神气》篇“吾闻之，太上违世，其次违地，其次违人”，与此避人正相合。地从于城，城不下，地不迁。城从于民，民不溃，城不坏。民从于贤。亶父处邠，狄人攻之，杖策而去，邑乎岐周，邠人襁负而随之，故曰民从贤也。○所谓“天下之父归之，其子焉往”是也。下文终古、向挚、屠黍诸人，亦是说在下之贤人。注尚未切。故贤主得贤者而民得，民得而城得，城得而地得。夫地得岂必足行其地、人说其民哉？得其要而已矣。《孝经》曰“非家至而日见之也”，以德化耳，故曰“得其要而已矣”。

夏太史令终古出其图法，执而泣之。夏桀迷惑，暴乱愈甚，太史令终古乃出奔如商。汤喜而告诸侯曰：“夏王无道，暴虐百姓，穷其父兄，耻其功臣，轻其贤良，弃义听谗，众庶咸怨，守法之臣，自归于商。”知桀之必亡也。殷内史向挚见纣之愈乱迷惑也，于是载其图法，出亡之周。武王大说，以告诸侯曰：“商王大乱，沈于酒德，辟远箕子，爱近姑与息，箕子忠臣而疏远之，姑息之臣而与近之。○案：《尸子》曰“弃黎老之言，用姑息之语”，注云：“姑，妇也。息，小儿也。”与此意同。妲己为政，赏罚无方，方，道。不用法式，杀三不辜，剖比干之心，折材士之股，刳孕妇而观其胞。○注“股”，旧本作“肝”，误，今据《古乐篇》注改正。民大不服，守法之臣，出奔周国。”周国在丰、镐也。

晋太史屠黍见晋之乱也，见晋公之骄而无德义也，以其图法归周。屠黍，晋出公之太史也。出公，顷公之孙，定公之子也。《史记》曰：“智伯攻出公，出公奔齐而道死焉。”○“屠黍”，《说苑·权谋》篇作“屠余”。周威公见而问焉，曰：“天下之国孰先亡？”周敬王后五世，考烈王封其弟于河南为桓公。威公，桓公之孙也。○谢云：“敬王五传为考王，《人表》作‘考哲’，此误‘考烈’。西周威公为桓公之子，非孙也。”对曰：“晋先亡。”威公问其故，对曰：“臣比在晋也，不敢直言，示晋公以天妖，日月星辰之行多以不当，曰：‘是何能为？’不敢直言其乱也，但语以日月星辰之行多不当其宿度也，而云是无能为也。○《说苑》作“多不当，曰：是何能然”。又示以人事多不义，百姓皆郁怨，曰：‘是何能伤？’又示以邻国不服，贤良不举，曰：‘是何能害？’如是，是不知所以亡也。故臣曰晋先亡也。”居三年，晋果亡。屠黍居周三年也。威公又见屠黍而问焉，曰：“孰次之？”对曰：“中山次之。”威公问其故，对曰：“天生民而令有别。有别，人之义也，所异于禽兽麋鹿也，君臣上下之所以立也。中山之俗，以昼为夜，以夜继日，男女切倚，固无休息，切，磨；倚，近也。无休息，夜淫不足，续以昼日。○“切倚”，《淮南·齐俗训》作“切踦”，注：“踦，足也。”《说苑》同。康乐，歌谣好悲，康，乐也。安淫酒之乐，乐极则继之以悲也。○“康乐”上《说苑》有“淫昏”二字。其主弗知恶，此亡国之风也。风，化也。臣故曰中山次之。”居二年，中山果亡。威公又见屠黍而问焉，曰：“孰次之？”屠黍不对。威公固问焉，对曰：“君次之”。威公乃惧，求国之长者，得义蒍、田邑而礼之，二人贤者也。○“义蒍”，《说苑》作“锺畴”。得史驎、赵骈以为谏臣，二人直人。○《说苑》作“史理、赵巽”。去苛令三十九物，物，事。以告屠黍。对曰：“其

尚终君之身乎！”其尚，尚也。○旧本“君”下衍“子”字，今从《黄氏日抄》所引去之，《说苑》亦无。曰：○《说苑》无。“臣闻之，国之兴也，天遗之贤人与极言之士；极，尽。国之亡也，天遗之乱人与善谀之士。”谀，谄也。○次“遗”字，旧校云“一作‘予’”。威公薨，殓九月不得葬，周乃分为二。下棺置地中谓之殓。故有道者之言也，不可不重也。

周鼎著饔饘，有首无身，食人未咽，害及其身，以言报更也。○《广雅·释言》云：“更，偿也。”为不善亦然。白圭之中山，中山之王欲留之，白圭固辞，乘舆而去。又之齐，白圭，周人。齐王欲留之仕，又辞而去。人问其故，曰：“之二国者皆将亡，所学有五尽。何谓五尽？曰：莫之必，则信尽矣；○《说苑》作“莫之必忠，则言尽矣”，下“誉”字、“爱”字上皆有“必”字。莫之誉，则名尽矣；莫之爱，则亲尽矣；行者无粮、居者无食，则财尽矣；不能用人，又不能自用，则功尽矣。国有此五者，无幸必亡。中山、齐皆当此。”当此五尽。○“无幸”，旧本作“无辜”，误，今从《本生》篇改正。《说苑》亦作“毋幸”。若使中山之王与齐王闻五尽而更之，则必不亡矣。更犹革也。其患不闻，虽闻之又不信。然则人主之务，在乎善听而已矣。夫五割而与赵，悉起而距军乎济上，未有益也。中山五割地与赵，赵卒亡之；齐悉起军以距燕人于济上，燕卒破之；不能自存，故曰“未有益也”。是弃其所以存，而造其所以亡也。保地养民，所以存也，弃而不修。割地与赵，弃民于燕，不能自卫，而众破亡，故曰“造其所以亡也”。

观世

二曰：

天下虽有有道之士，国犹少。千里而有一士，比肩也；累世而有一圣人，继踵也。士与圣人之所自来，若此其难也，而治必待之，治奚由至？《淮南记》曰：“欲治之君不世出，可与治之臣不万一，以不万一待不世出，何由遇哉？”故曰“治奚由至”。虽幸而有，未必知也，未必知其为贤也。不知则与无贤同。不知其贤而不用之，故不治，则与无贤同。此治世之所以短，而乱世之所以长也。短，少；长，多也。故王者不四，霸者不六，亡国相望，囚主相及。言不绝也。得士则无此之患。无亡囚之患也。此周之所封四百余，封，建。○“此”疑“比”。服国八百余，今无存者矣。虽存，皆尝亡矣。贤主知其若此也，故日慎一日，以终其世。没世为世。○疑是“没身为世”。贤主时以其亡其亡为忧也。譬之若登山，登山者，处已高矣，左右视，尚巍巍焉山在其上。贤者之所与处，有似于此。身已贤矣，行已高矣，左右视，尚尽贤于己。故周公旦曰：“不如吾者，吾不与处，累我者也；○“不如吾者”，旧本作“吾不如者”，误，今从《意林》改正。《大戴·曾子制言》中卢注亦作“不如我者”。与我齐者，吾不与处，无益我者也。”齐，等也。等则不能胜己，故曰“无益我者也”。惟贤者必与贤于己者处。贤者之可得与处也，礼之也。

主贤世治，则贤者在上；上，上位也。主不肖世乱，则贤者在下。今周室既灭，天子既废，○“天子”，旧本作“天下”，讹。此段与前《谨听》篇同，彼云“而天子已绝”。乱莫大于无天子，无天子则强者胜弱，众者暴寡，以兵相划，划，灭。不得休息，而佞进，佞谄者进而升用也。今之世当之矣。今，谓衰周无天子之世，故曰“当之”。故欲求有道之士，则于江海之上，山谷之中，僻远幽闲之所，若此则幸于得之矣。太公钓于滋泉，○说见《谨听》篇。卢云：“《说文》‘兹，黑也’，引《春秋传》曰‘何故使吾水兹’，今《左传》作‘兹’，则‘兹’乃本字，后人加以水旁，实则一字耳。”遭纣之世也，故文王得之。文王，千乘也；纣，天子也。天子失之，而千乘得之，

知之与不知也。纣不知太公贤，故失之也。诸众齐民，不待知而使，不待礼而令。令亦使也。若夫有道之士，必礼必知，然后其智能可尽也。可尽得而用也。

晏子之晋，见反裘负刍息于涂者，以为君子也。晏子，齐大夫晏平仲也。使人问焉，曰：“曷为而至此？”对曰：“齐人累之，名为越石父。”累之，累然有罪。○“累”，《新序·节士》篇作“纍”，即《史记》所云“在纍继中”也。晏子曰：“嘻！”遽解左骖以赎之，载而与归。至舍，弗辞而入。越石父怒，请绝。晏子使人应之曰：“婴未尝得交也，○旧校云：“‘交’一作‘友’。”今免于患，吾于子犹未邪？”○旧本下复有一“也”字。古“也”字亦与“邪”通，后人注“邪”字于旁以代音，而传写遂误入正文。今去“也”留“邪”，盖以便读者使不致惑耳。越石父曰：“吾闻君子屈乎不已知者，而伸乎已知者。吾是以请绝也。”○案：《史记·晏子传》载石父之言云：“方吾在纍继中，彼不知我也。夫子既已感寤而赎我，是知己。知己而无礼，固不如在纍继之中。”如此则所以绝之意方明。晏子乃出见之，曰：“向也见客之容而已，今也见客之志。○《晏子·杂上》篇作“意”，《新序》同。婴闻察实者不留声，实，功实也。言欲察人之功实，不复留意考其名声也。观行者不讥辞，欲观人之至行，不讥刺之以辞。婴可以辞而无弃乎？”辞，谢也。谢不敏而可以弗弃也。越石父曰：“夫子礼之，敢不敬从。”晏子遂以为客。客，敬。俗人有功则德，德则骄。今晏子功免人于厄矣，而反屈下之，其去俗亦远矣。此令功之道也。○《晏子》、《新序》“令功”俱作“全功”。

子列子穷，容貌有饥色。○子列子，御寇，体道人也，著书八篇，在庄子前，庄子称之也。客有言之于郑子阳者，子阳，郑相也。一曰郑君。曰：“列御寇，盖有道之士也，○旧本“列御寇”上衍一“子”字。案《列子·说符》、《庄子·让王》俱无“子”字，《新序》作“子列子圉寇”。居君之国而穷，君无乃为不好士乎？”郑子阳令官遗之粟数十秉。子列子出见使者，再拜而辞。使者去，子列子入，其妻望而拊心曰：“闻为有道者妻子，皆得逸乐。今妻子有饥色矣，君过而遗先生食，先生又弗受也。岂非命也哉？”子列子笑而谓之曰：○旧校云：“‘笑’一作‘欢’。”“君非自知我也，以人之言而遗我粟也，至已而罪我也，有罪且以人言，○“有”下“罪”字衍。“有”与“又”同。《庄子》作“至其罪我也，又且以人之言”，《列子》同。此吾所以不受也。”其卒民果作难，杀子阳。子阳严猛，刑无所赦。家人有折弓者，畏诛，因国人逐獬狗之乱而杀子阳也。受人之养而不死其难则不义，死其难则死无道也，死无道，逆也。子列子除不义去逆也岂不远哉？且方有饥寒之患矣，而犹不苟取，先见其化也。先见其化而已动，远乎性命之情也。孔子曰“贫观其所取”，此之谓也。○“远”疑“达”字之误。

知接

三曰：

人之目以照见之也，以瞑则与不见同，同一目也。○谓目本非有异。其所以为照、所以为瞑异。谓见与不见，故曰“异”。瞑士未尝照，故未尝见，瞑者目无由接也。接，见。无由接而言见，■。■，读诬妄之诬，亿不详审也。○旧本“■”作“旡”。段云：“当作‘■’。《说文》‘■，梦言也，从言亡声’，正如‘亡’‘无’、‘荒’‘■’通用，故可读诬。”又惠氏于《左氏襄廿九年传》“只见疏也”，亦谓当为“■”。智亦然，其所以接智、所以接不智同，一同智也。○亦当作“同一智也”。其所能接、所不能接异。异，谓能与不能。智者其所能接远也，智者达于明，见未萌之前，故曰“接远”。愚者其所能接近也。愚者蔽于明，祸至而不知，故曰“接近”。所能接近而告之以远化，奚由相得？无由相得，说者虽工，不能喻矣。虽子贡辩敏，无由何如，故曰弗能喻。戎人见暴布

者而问之曰：“何以为之莽莽也？”为，作也。莽莽，长大貌也。指麻而示之。怒曰：“孰之壤壤也，可以为之莽莽也？”壤壤犹养治之。莽莽，均长貌。○注不明。壤壤，纷错之貌。《史记·货殖传》“天下壤壤，皆为利往”。此指麻之未治者。戎人见其纷乱难理，言孰有如此而可以成长大之幅乎？疑人之欺己也。故亡国非无智士也，非无贤者也，谓虽有贤智之士，不能为昏主谋以在将亡之国也。其主无由接故也。无由接之患，自以为智，○旧校云：“‘为智’一作‘长智’。”智必不接。今不接而自以为智，悖。悖，惑。若此则国无以存矣，主无以安矣。智无以接，○李本作“由接”。而自知弗智，则不闻亡国，不闻危君。言人君自知不智，则求贤而任之，故不闻亡国危君也。桀、纣所以国亡身灭，不自知不智故也。

管仲有疾，桓公往问之曰：“仲父之疾病矣，病，困也。将何以教寡人？”管仲曰：“齐鄙人有谚曰：‘居者无载，行者无埋。’谓臣居职有谋计，皆当宣之于君，无有载藏之于心也。行谓即世也，亦当输写所知，使君行之，无有怀藏埋之地中。今臣将有远行，胡可以问？”言不足问。桓公曰：“愿仲父之无让也。”管仲对曰：“愿君之远易牙、竖刀、常之巫、卫公子启方。”远犹疏也。无令相近。○“竖刀”，旧本作“竖刀”，字俗。刀亦有貂音。公曰：“易牙烹其子以慊寡人，慊，快。犹尚可疑邪？”管仲对曰：“人之情，非不爱其子也。其子之忍，又将何有于君？”子，所爱也，而忍杀之，何能有爱于君？公又曰：“竖刀自宫以近寡人，宫，割阴为奄人。犹尚可疑邪？”管仲对曰：“人之情，非不爱其身也。其身之忍，又将何有于君？”公又曰：“常之巫审于死生，能去苛病，苛，鬼病，魂下人病也。犹尚可疑邪？”管仲对曰：“死生命也，苛病失也。精神失其守，魍魉鬼物乘以下人，故曰“失”。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四百四十六作‘苛病本也’。观下文‘守其本’之言，似‘本’字是。”君不任其命守其本，而恃常之巫，彼将以此无不为也。”为妖惑也。公又曰：“卫公子启方事寡人十五年矣，其父死而不敢归哭，犹尚可疑邪？”管仲对曰：“人之情，非不爱其父也。其父之忍，又将何有于君？”公曰：“诺。”管仲死，尽逐之。食不甘，宫不治，苛病起，朝不肃。居三年，公曰：“仲父不亦过乎？孰谓仲父尽之乎？”谁谓仲父言尽可用乎。于是皆复召而反。明年，公有病，常之巫从中出曰：“公将以某日薨。”易牙、竖刀、常之巫相与作乱，塞宫门，筑高墙，不通人，矫以公令。令矫公命为不通人之命。○注“矫公”二字当在“令，命”之下，盖先以命释令也。有一妇人逾垣入，至公所。公曰：“我欲食。”妇人曰：“吾无所得。”公又曰：“我欲饮。”妇人曰：“吾无所得。”言无从得饮食与公。公曰：“何故？”对曰：“常之巫从中出曰：‘公将以某日薨。’”○此十三字疑衍文。易牙、竖刀、常之巫相与作乱，塞宫门，筑高墙，不通人，故无所得。无使得饮食也。卫公子启方以书社四十下卫。”下，降也。社，二十五家也。四十社凡千家，以降归于卫。公慨焉叹，涕出曰：“嗟乎！圣人之所见岂不远哉？若死者有知，我将何面目以见仲父乎？”蒙衣袂而绝乎寿宫。蒙，冒也。袂，衣袖也。以衣覆面而绝。寿宫，寝堂也。虫流出于户，上盖以杨门之扇，杨门，门名。扇，屏也。邪臣争权，莫能举丧事，六十日而殯，虫流出于户，不欲人见，故掩以杨门之扇也。三月不葬。○《史记·齐世家》正义引作“二月不殯”。此不卒听管仲之言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言’一作‘败’。”桓公非轻难而恶管子也，轻，易。无由接见也。○疑“见”字衍。无由接，固却其忠信，接，知也。却，不用。○案：“固”与“故”通用。刘本作“见”字，属上句，非。而爱其所尊贵也。爱其所尊所贵，谓竖刀、易牙、常之巫、卫公子启方之属也。

悔过

四曰：

穴深寻，则人之臂必不能极矣，八尺曰寻。○“极”，《意林》作“及”。是何也？不至故也。智亦有所不至。所不至，说者虽辩，为道虽精，不能见矣。精，微妙也。故箕子穷于商，为纣所困。范蠡流乎江。佐越王句践灭吴，雪会稽之耻，功成而还，轻舟浮于江而去也。○孙云：“《离谓》篇云：‘范蠡、子胥以此流。’意少伯乘扁舟出入三江五湖，不知所终，传闻异辞遂有流江之说欤？”卢云：“案《贾谊书·耳痹》篇，建宁本作‘范蠡负室而归五湖’，潭本作‘负石而蹈五湖’。潭本与流江之说颇相似，疑当时相传有此言也。”

昔秦缪公兴师以袭郑。不鸣钟鼓，密声曰袭。蹇叔谏曰：“不可。臣闻之，袭国邑，以车不过百里，以人不过三十里，军行三十里一舍。皆以其气之■与力之盛至，是以犯敌能灭，去之能速。■，壮也。故进能灭敌，去之能疾也。今行数千里，又绝诸侯之地以袭国，臣不知其可也。绝，过也。过诸侯之土地，远行袭国，必不能以克，故曰“不知其可也”。君其重图之。”重，深。○戒其勿轻易也。缪公不听也。蹇叔送师于门外而哭曰：“师乎！见其出而不见其入也。”蹇叔有子曰申与视，申，白乙丙也。视，孟明视也。皆蹇叔子也。○案：《左氏》“蹇叔之子与师”，则必非三帅明矣。

《史记·秦本纪》云“百里奚子孟明视，蹇叔子西乞术、白乙丙”，孙云“均属传说”。与师偕行。蹇叔谓其子曰：“晋若遏师必于殽。殽，渑池县西峭塞是也。女死不于南方之岸，必于北方之岸，为吾尸女之易。”识之易也。缪公闻之，使人让蹇叔曰：“寡人兴师，未知何如。今哭而送之，是哭吾师也。”蹇叔对曰：“臣不敢哭师也。臣老矣，有子二人，皆与师行，比其反也，非彼死则臣必死矣，是故哭。”

彼，谓其子。师行过周，周，今河南城，所谓王城也。《公羊传》曰：“王城者，西周。”襄王时也。王孙满要门而窥之，王孙满，周大夫。要，微也。曰：“呜呼！是师必有疵。疵，病。若无疵，吾不复言道矣。夫秦非他，周室之建国也。周家所封立也。过天子之城，宜囊甲束兵，○梁仲子云：“《左传僖州三年正义》引作‘囊甲束兵’。”左右皆下，以为天子礼。今衽服回建，左不轼，而右之衽，同也。兵服上下无别，故曰“衽服”。回建者，兵车四乘也。左，君位也。君不载而车右之不轼。○衽服即《左传》之“均服”，旧本作“初服”，讹。回建，注所释殊不明，此似言车上所建者。《考工记》有六建，谓五兵与人也。

“君不载”以下字亦多讹，窃疑“右之超乘者五百乘”本连下为句，高氏误分之。时秦伯不自行，亦不当言“左，君位也”。盖将在左，御居中，御主车可不下，今左并不轼，右既下，复超乘以上，与《左氏传》微异。超乘者五百乘，○《左传》作“三百乘”。力则多矣，然而寡礼，安得无疵？”超乘，巨踊车上也。不下车为天子礼，故曰力多而寡礼。○注“巨踊”之“巨”，当从《左传》“距跃曲踊”之“距”。车中如何跳踊？《左传》所载“左右免胄而下”为是。盖既下而即跃以上车，示其有勇。师过周而东。郑贾人弦高、奚施○《淮南·人间训》作“蹇他”。将西市于周，道遇秦师，曰：“嘻！师所从来者远矣，此必袭郑。”遽使奚施归告，乃矫郑伯之命以劳之，擅称君命曰矫。曰：“寡君固闻大国之将至久矣。大国不至，寡君与士卒窃为大国忧，日无所与焉，惟恐士卒罢弊与糗粮匮乏。何其久也。使人臣犒劳以璧，膳以十二牛。”秦三帅对曰：“寡君之无使也，使其三臣丙也、术也、视也于东边候■之道，候，视也。■，晋国也。○案：李善注

《文选》谢灵运《述祖德》诗引此作“使臣”，无“人”字。旧本“■”讹作“晋”，注亦讹。今从善注改正，而删去旧校“一作■，注亦同”六字。过是，以迷惑陷入大国之地。”○旧校云：“‘陷入’一作‘以及’。”不敢固辞，再拜稽首受之。三帅乃惧而谋曰：“我行数千里，数绝诸侯之地以袭人，未至而人已先知之矣，此其备必已盛矣。”盛，强。还师去之。当是时也，晋文公适薨，未葬。先轸言于襄公襄公，文公之子驩。曰：“秦师不可不击也。臣请击之。”襄公曰：“先君薨，尸在堂，见秦师利而因击之，无乃非为人子之道欤？”先轸曰：“不吊吾丧，不忧吾哀，

是死吾君而弱其孤也。若是而击，可大强。强，霸也。○旧本注又有“一作若是而弗击，不可大强”十一字，乃校者之辞。臣请击之。”襄公不得已而许之。先轸遏秦师于殽而击之，大败之，获其三帅以归。缪公闻之，素服庙临，哭也。以说于众曰：“天不为秦国，使寡人不用蹇叔之谏，以至于此患。”此缪公非欲败于殽也，智不至也。言但虑袭郑之利，不知将有殽之败也，故曰“智不至也”。智不至则不信，蹇叔哭其子云“晋人遇师必于殽”，缪公不信。○正文旧本作“智至”。案：语当承上文，今增正。言之不信，师之不反也从此生。蹇叔言信，不可不信也。师之不反，败殽也。《穀梁传》曰“匹马只轮无反者”，从蹇叔言信生也。○首句旧多作“而言不可不信”，今从朱本改。注末句讹，当云“从不信蹇叔言生也”。故不至之为害大矣。师败帅执，故害大也。

乐成

五曰：

大智不形，大器晚成，大音希声。禹之决江水也，民聚瓦砾。事已成，功已立，为万世利。禹之所见者远也，而民莫之知。故民不可与虑化举始，始，首也。而可以乐成功。

孔子始用于鲁，鲁人鬻诵之曰：“麋裘而■，投之无戾。■而麋裘，投之无邮。”孔子衣麋裘。投，弃也。“邮”字与“尤”同。言投弃孔子无罪尤也。○鬻盖鲁人名，《孔丛子》作“谤”，《御览》同。“■”字旧讹“鞞”，案当作“■”，与“蒂”、“■”、“绂”字同，《孔丛子·陈士义》篇正作“蒂”。用三年，男子行乎涂右，女子行乎涂左，财物之遗者，民莫之举。举，取也。大智之用，固难逾也。逾，迈也。○卢云：“‘逾’当本是‘喻’字。言大智之用，固不能使人易晓也。注就讹文为释，非是。”子产始治郑，使田有封洫，都鄙有服。封，界；洫，沟也。服，法服也。君子小人各有制。民相与诵之曰：“我有田畴，而子产赋之。我有衣冠，而子产贮之。○《左氏襄卅年传》“贮”作“褚”，同。卢云：“案《周礼·廛人》注‘廛，藏’，《释文》云‘本或作贮，或作褚’。”梁仲子云：“《一切经音义·四分律第四十一》引《传》亦作‘贮’。”孰杀子产，吾其与之。”与犹助也。《左传》曰“郑子产作丘赋，国人谤之”此之谓也。后三年，民又诵之曰：“我有田畴，而子产殖之。殖，长也。我有子弟，而子产诲之。诲，教也。子产若死，其使谁嗣之？”嗣，续也。使郑简、鲁哀当民之诽讹也而因弗遂用，则国必无功矣，言二国人民诽讟仲尼、子产之时，二君因不复用，则二国亦无用贤圣之功。子产、孔子必无能矣。若二人不见用，则必无所能为也。非徒不能也，虽罪施，于民可也。言非但不能有为也，虽施二人罪罚，于民意亦可。○注“施”，旧作“此”，讹。案王肃注《家语·正论解》：“施生，施犹行也，行生者之罪也。”杜预注昭十四年《左氏传》亦云：“施，行罪也。”今改正。今世皆称简公、哀公为贤，称子产、孔子为能。此二君者，达乎任人也。任，用也。舟车之始见也，三世然后安之。安，习也。夫开善岂易哉？开，通也。故听无事治，事治之立也，人主贤也。听无事，谓民谤子产、孔子，无用之为事也，乃贤主所以为事也，谤之无治也，又贤主能听之，故曰“听无事治，事治之立也”。

魏攻中山，乐羊将，乐羊为将以伐中山。已得中山，还反报文侯，报，白也。有贵功之色。○旧校云：“‘贵’一作‘责’。”卢云：“疑是‘负功’。”文侯知之，命主书曰：“群臣宾客所献书者，操以进之。”主书举两篋以进。○《秦策》作：“谤书一篋”。令将军视之，书尽难攻中山之事也。难，说。将军还走，北面再拜曰：“中山之举，非臣之力，君之功也。”当此时也，论士殆之日几矣，论士，议士也。殆，危。几，近。中山之不取也，奚宜二篋哉？一寸而亡矣。中山之不取，谓乐羊不敢取以为己功，一方寸之书则亡矣，何乃二篋也？文侯，贤主也，而犹若此，又况

于中主邪？中主之患，不能勿为，而不可与莫为。夫唯贤主能无为耳。中庸之主不能无为，故不可与为无为也。凡举无易之事，○旧校云：“‘易’一作‘为’。”气志视听动作无非是者，人臣且孰敢以非是邪疑为哉？皆壹于为，则无败事矣。此汤、武之所以大立功于夏、商，成汤得夏，武王得商，故曰“立功”也。而句践之所以能报其仇也。越王句践破吴于五湖，故曰“能报其仇也”。以小弱皆壹于为而犹若此，又况于以强大乎？汤、武以百里，越王臣事吴王夫差，为之前马，故称“小弱”。

魏襄王与群臣饮，酒酣，王为群臣祝，令群臣皆得志。魏襄王，孟子所见梁惠王之子也。祝，愿也。史起兴而对曰：“群臣或贤或不肖，贤者得志则可，不肖者得志则不可。”贤者得志则忠，故曰“可”也。不肖得志则骄，骄则乱，故曰“不可”。公孙丑曰：“伊尹放太甲于桐宫，太甲贤，又反之。贤者之为人臣，其君不贤则可放欤？”孟子曰：“有伊尹之志则可，无伊尹之志则篡也。”王曰：“皆如西门豹之为人臣也。”史起对曰：“魏氏之行田也以百亩，邺独二百亩，是田恶也。漳水在其旁，而西门豹弗知用，是其愚也。知而弗言，是不忠也。愚与不忠，不可效也。”○梁伯子云：“《史记·河渠书》‘西门豹引漳水溉邺’，《后汉书·安帝纪》‘初元二年修西门豹所分漳水为支渠以溉田’，《水经·浊漳水》注亦云‘豹引漳以溉邺’，《吕氏》所言不足据，《汉书·沟洫志》乃误仍之。左太冲《魏都赋》云‘西门溉其前，史起灌其后’，斯得其实。”魏王无以应之。明日，召史起而问焉，曰：“漳水犹可以灌邺田乎？”史起对曰：“可。”王曰：“子何不为寡人为之？”史起曰：“臣恐王之不能为也。”王曰：“子诚能为寡人为之，寡人尽听子矣。”听，从也。史起敬诺，言之于王曰：“臣为之，民必大怨臣，大者死，其次乃藉臣。臣虽死藉，愿王之使他人遂之也。”遂，成也。王曰：“诺。”使之为邺令。史起因往为之。邺民大怨，欲藉史起。史起不敢出而避之。王乃使他人遂为之。水已行，民大得其利，相与歌之曰：“邺有圣令，时为史公。决漳水，灌邺旁。终古斥卤，生之稻粱。”○案：《汉书·沟洫志》“民歌之曰‘邺有贤令兮为史公，决漳水兮灌邺旁，千古曷卤兮生稻粱’”，数字不同。使民知可与不可，则无所用矣。○案：“无所用”下似脱一“贤”字。贤主忠臣，不能导愚教陋，则名不冠后，实不及世矣。史起非不知化也，以忠于主也。魏襄王可谓能决善矣。诚能决善，众虽喧哗，而弗为变。功之难立也，其必由啁啁邪。国之残亡，亦犹此也。○“犹”与“由”同。故啁啁之中，不可不味也。中主以之啁啁也止善，贤主以之啁啁也立功。按《魏王世家》，文侯生武侯，武侯生惠王，惠王生襄王。西门豹，文侯用为邺令，史起亚之，不得为四世之君臣也。又孟子见梁襄王，出，语人曰：“望之而不似人君，就之而不见所畏焉。”何能决善哉？此言复谬也。○注“魏世家”，“王”字衍。以一见定其终身不能从善，此言亦过。梁伯子云：“《左氏传襄廿五年正义》引此书云‘魏文侯时，史起为邺令，引漳水以灌田’，与今本异。”

察微

六曰：

使治乱存亡若高山之与深溪，有水曰涧，无水曰溪。若白垚之与黑漆，则无所用智，虽愚犹可矣。且治乱存亡则不然，如可知，如不可知；如可见，如不可见。○孙疑两“可不”文倒，据李善注《文选》东方曼倩《非有先生论》作“不可”为是。故智士贤者相与积心愁虑以求之，积累其仁心，思虑其善政，以求致治也。犹尚有管叔、蔡叔之事与东夷八国不听之谋。成王幼少，周公摄政，勤心国家，以致太平。管叔，周公弟也；蔡叔，周公兄也；流言作乱。东夷八国，附从二叔，不听王命。周公居摄三年，伐奄，八国之中最大，著在《尚书》，余七国小，又先服，故不载于经也。○梁伯子以诸书皆言管、蔡是周公弟，唯《孟》、

《荀》及《史记》以管叔为周公兄，此又言蔡叔为周公兄，益不可信。全谢山以皋鼬之会，将长蔡于卫，不闻长蔡于鲁，安得如此注所言乎？故治乱存亡，其始若秋毫。喻微细也。察其秋毫，则大物不过矣。过，失也。

鲁国之法，鲁人为人臣妾于诸侯，有能赎之者，取其金于府。子贡赎鲁人于诸侯来而让不取其金。孔子曰：“赐失之矣。自今以往，鲁人不赎人矣。取其金则无损于行，言无所损于德行也。不取其金则不复赎人矣。”《淮南记》曰“子贡让而止善”，此之谓也。○“止善”，旧本误作“亡义”，今据《淮南·齐俗训》本文改正。子路拯溺者，其人拜之以牛，子路受之。孔子曰：“鲁人必拯溺者矣。”《淮南记》曰“子路受而劝德”，此之谓也。孔子见之以细，观化远也。见其始，知其终，故曰“观化远也”。

楚之边邑曰卑梁，○梁伯子云：“卑梁是吴边邑，《史记·十二侯表》及《楚世家》、《伍子胥传》皆同。楚边邑乃钟离也。此与《吴世家》所载皆误。”其处女与吴之边邑处女桑于境上，戏而伤卑梁之处女。卑梁人操其伤子以让吴人，吴人应之不恭，怒杀而去之。吴人往报之，尽屠其家。卑梁公怒，公，卑梁大夫也。楚僭称王，守邑大夫皆称公，若周之单襄公、成肃公、刘文公也。曰：“吴人焉敢攻吾邑？”举兵反攻之，反，更也。老弱尽杀之矣。吴王夷昧闻之怒，使人举兵侵楚之边邑，克夷而后去之。夷，平。吴、楚以此大隆。“隆”当作“格”。格，斗也。吴公子光又率师与楚人战于鸡父，公子光，夷昧之子也。大败楚人，获其帅潘子臣、小帷子、陈夏鬻，潘子臣、小帷子，楚二大夫也。鸡父之战，胡、沈、陈、蔡皆佐楚战，故吴获之。夏，姓；鬻，名；陈大夫。○案：鸡父之战，获陈夏鬻，在鲁昭廿三年；吴太子终累败楚舟师，获潘子臣、小帷子，在定六年；此误合为一。《释文》云：“‘惟’，本又作‘帷’。”《群经音辨》云：“小帷子，楚人也，音帷。”又反伐郢，又，复也。郢，楚国都也。得荆平王之夫人以归，○卢云：“案《左氏昭廿三年传》云：‘楚太子建之母在郢，召吴人而启之。冬十月甲申，吴太子诸樊入郢，取楚夫人与其宝器以归。’与鸡父之战同一年事。”实为鸡父之战。凡持国，太上知始，其次知终，其次知中。三者不能，国必危，身必穷。言楚不知始与终，又不知中，故国危身穷也。《孝经》曰：“高而不危，所以长守贵也；满而不溢，所以长守富也。富贵不离其身，然后能保其社稷而和其民人。”楚不能之也。○黄东发云：“观此所引，然则《孝经》固古书也。”

郑公子归生率师伐宋。《鲁宣二年传》曰“郑公子归生受命于楚伐宋”，言受命于楚与晋争盟也。宋华元率师应之大棘，应，击也。大棘，宋邑，今陈留襄邑南大棘是也。羊斟御。明日将战，华元杀羊斟于土，羊斟不与焉。与，及也。明日战，怒谓华元曰：“昨日之事，子为制；昨日之事，杀羊事也。今日之事，我为制。”今日之事，御事也。○陈氏树华《春秋内传考正》云“《左传》‘子为政’、‘我为政’，此或因始皇名改”，但他卷不尽然。遂驱入于郑师。宋师败绩，华元虏。为郑虏。夫弩机差以米则不发。战，大机也。杀羊而忘其御也，将以此败而为虏，岂不宜哉？《传》曰：“羊斟非人也，以其私憾，败国殄民，刑孰大焉。”此之谓也。故凡战必悉熟偏备，知彼知己，然后可也。古之良将，人遗之单醪，输之于川，与士卒从下流饮之，示不自独享其味也。华元羊肉不及羊斟而身见虏，故曰“凡战必悉熟偏备，知彼知己”。○注“单醪”亦作“箒醪”，李善注《文选》张景阳《七命》引《黄石公记》曰“昔良将之用兵也，人有馈一箒之醪，投河，令众迎流而饮之。夫一箒之醪，不味一河，而三军思为致死者，以滋味及之也”，或以为楚庄王事。“独享”，宋邦乂本作“独周”，形近而讹，今改正。

鲁季氏与郈氏斗鸡，郈氏介其鸡，介，甲也。作小铠著鸡头也。○案：《淮南·人间训》注云“介，以芥菜涂其鸡翅也”，与此互异。季氏为之金距。以利铁作锻距，沓其距上。季氏之鸡不胜，季平子怒，因归郈氏之宫而益其宅。平子，名意如，悼子纆之子也。侵郈

氏宫以益己宅。○《淮南》“归”作“侵”，又下句作“而筑之宅”。郈昭伯怒，伤之于昭公，郈氏，鲁孝公子惠伯华之后也，以字为氏，因曰郈氏。昭，谥也。伤犹谮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惠伯华，《礼记·檀弓上》注作‘惠伯珣’，《正义》引《世本》作‘革’，字形并相近。‘以字为氏’当作‘以邑为氏’，孝公八世孙成叔为郈大夫，因以为氏。”曰：“禘于襄公之庙也，舞者二人而已，其余尽舞于季氏。禘，大祭也。襄公，昭公之父也。礼，天子八佾，诸侯六佾。六佾者，四十八人。于襄公庙二人，余在季氏，季氏僭也。○“二人”，《左传》、《淮南》并同。吴斗南《两汉刊误补遗》曰：“‘人’当作‘八’。舞必以八人成列，故郑人赂晋以女乐二八。若四人尚不成乐，况二人乎？”卢云：“案秦遗戎王女乐亦是二八，齐遗鲁女乐八十人，《御览》引《家语》作‘二八’，知此‘二人’断然字误。鲁自隐公初用六羽，当有六八。季氏大夫，本有四八，今又取公之四佾以往，故公止有二八。观高氏注亦本不误，乃转写之失也。”季氏之无道无上久矣，弗诛，必危社稷。”公怒，不审，审，详也。乃使郈昭伯将师徒以攻季氏，遂入其宫。仲孙氏、叔孙氏相与谋曰：“无季氏，则吾族也死亡无日矣。”遂起甲以往，陷西北隅以入之，三家为一，郈昭伯不胜而死。昭公惧，遂出奔齐，卒于乾侯。乾侯，晋邑。鲁昭听伤而不辩其义，辨，别。义，宜。惧以鲁国不胜季氏，而不知仲、叔氏之恐而与季氏同患也，是不达乎人心也。不达乎人心，位虽尊，何益于安也？以鲁国恐不胜一季氏，况于三季？同恶同患昭公。固相助。权物若此其过也，非独仲、叔氏也，鲁国皆恐。鲁国皆恐，则是与一国为敌也，其得至乾侯而卒犹远。不薨国内，乃至乾侯，故以为远也。

去宥

七曰：

东方之墨者谢子，将西见秦惠王。谢子，关东人也，学墨子之道。惠王，秦孝公之子驪也。○《说苑·杂言》篇作“祁射子”，古“谢”、“射”通。惠王问秦之墨者唐姑果。唐姑果恐王之亲谢子贤于己也，○《说苑》“唐姑”无“果”字。旧校云：“‘亲’一作‘视’。”对曰：“谢子，东方之辩士也。其为人甚险，将奋于说，以取少主也。”奋，强也。少主，惠王也。王因藏怒以待之。谢子至，说王，王弗听。谢子不说，遂辞而行。行，去也。凡听言以求善也，所言苟善，虽奋于取少主，何损？所言不善，虽不奋于取少主，何益？不以善为之恚，而徒以取少主为之悖，恚，诚也。惠王失所以为听矣。用志若是，见客虽劳，耳目虽弊，犹不得所谓也。此史定所以得行其邪也，史定，秦史。此史定所以得饰鬼以人，罪杀不辜，群臣扰乱，国几大危也。人之老也，形益衰，衰，肌肤消也。而智益盛。老者见事多，所闻广，故智益盛。今惠王之老也，形与智皆衰邪？皆，俱也。

荆威王学书于沈尹华，昭釐恶之。威王好制，威王，楚怀王之父也。制，术数也。有中谢佐制者，为昭釐谓威王曰：“国人皆曰王乃沈尹华之弟子也。”中谢，官名也。佐王制法制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楚官有中射士，见《韩非·十过》篇，此作‘中谢’，亦通用。”卢云：“《史记·张仪传》后陈轸举中谢对楚王云云，《索隐》云‘中谢，盖谓侍御之官’，则知楚之官实有中谢，与此正同。”王不说，因疏沈尹华。中谢，细人也，细，小人也。一言而令威王不闻先王之术，文学之士不得进，令昭厘得行其私，故细人之言不可不察也。且数怒人主，以为奸人除路，奸路以除而恶壅却，岂不难哉？除犹开通也，故曰“而恶壅却，岂不难”也。夫激矢则远，激水则旱，○案：《淮南·兵略训》、《鹖冠子·世兵》篇俱作“水激则悍，矢激则远”，《史记·贾谊传》索隐引此正作“旱”，以言水激则去疾，不能浸润也，与两家作“悍”不同。但近所行陆佃注《鹖冠子》本亦作“旱”，小司马又云“《说文》‘旱’与‘悍’同音”，则亦可通用也。激主则悖，悖则无君子矣。夫

不可激者，其唯先有度。度，法也。

邻父有与人邻者，有枯梧树，其邻之父言梧树之不善也，邻人遽伐之。邻父因请而以为薪，其人不悦曰：“邻者若此其险也，岂可为之邻哉？”此有所宥也。宥，利也，又云为也。○注颇难通。疑“宥”与“囿”同，谓有所拘碍而识不广也。以下文观之，犹言蔽耳。夫请以为薪与弗请，此不可以疑枯梧树之善与不善也。

齐人有欲得金者，清旦，被衣冠，往鬻金者之所，见人操金，攫而夺之。吏搏而束缚之，问曰：“人皆在焉，子攫人之金，何故？”对吏曰：“殊不见人，徒见金耳。”此真大有所宥也。

夫人有所宥者，固以昼为昏，以白为黑，以尧为桀，宥之为败亦大矣。亡国之主，其皆甚有所宥邪！故凡人必别宥然后知，句。别宥则能全其天矣。天，身也。○“则能”旧本作“别能”，今案文义改。

正名

八曰：

名正则治，名丧则乱。使名丧者，淫说也。说淫则可不可而然不然，是不是而非不非。不可者而可之也，不然者而然之也，不是者而是之也，不非者而非之也，故曰“淫说”也。故君子之说也，足以言贤者之实、不肖者之充而已矣，充亦实也。足以喻治之所悖、乱之所由起而已矣，喻，明。悖，惑。○卢云：“《左氏庄十一年传》云‘禹、汤罪己，其兴也悖焉’，杜注云‘悖，盛貌’，《释文》云‘悖一作勃’。此当以‘治之所悖’为句，不当训惑，疑是‘盛’字之讹。”足以知物之情、人之所获以生而已矣。

凡乱者，刑名不当也。人主虽不肖，犹若用贤，犹若听善，犹若为可者。其患在乎所谓贤从不肖也，从，使人从不肖自谓贤。所为善而从邪辟，使人从邪辟自谓善，故曰“其患”也。所谓可从悖逆也，可者，乃从悖逆之道也。是刑名异充而声实异谓也。夫贤不肖、善邪辟、可悖逆，不肖者贤之，邪辟者善之，悖逆者可之也。国不乱、身不危奚待也？言乱亡立至，无所复待也。齐湣王是以知说士而不知所谓士也，湣王，齐田常之孙田和立为宣王，湣王，宣王之子也。言知当敬义士，不能知其所行，徒谓之士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前《乐成》篇‘义士’作‘议士’。”故尹文问其故，问所以为士之故也。而王无以应。此公玉丹之所以见信而卓齿之所以见任也，任卓齿而信公玉丹，岂非以自仇邪？公玉丹，齐臣。卓齿，楚人，亦为湣王臣。其毙由在此二人，非欲以自毙也，然二人卒毙之。湣王无道，齿杀之而擢其筋，悬之于东庙终日，以自毙者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‘卓齿’，《齐策》作‘淖齿’，颜师古注《人表》‘淖，音女教反，字或作卓’。”梁伯子云：“《潜夫论》作‘悼齿’，《史记·田单传》徐广作‘悼齿’。注‘东庙’，后《行论篇》注亦同，《国策》作‘庙梁’。”

尹文见齐王，尹文，齐人，作《名书》一篇，在公孙龙前，公孙龙称之。齐王谓尹文曰：“寡人甚好士。”尹文曰：“愿闻何谓士？”王未有以应。尹文曰：“今有人于此，事亲则孝，事君则忠，交友则信，居乡则悌。有此四行者，可谓士乎？”齐王曰：“此真所谓士已。”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矣’。”尹文曰：“王得若人，肯以为臣乎？”○旧校云：“‘肯’一作‘用’。”王曰：“所愿而不能得也。”尹文曰：“使若人于庙朝中，○旧校云“‘庙’一作‘广’。”深见侮而不斗，王将以为臣乎？”王曰：“否。大夫见侮而不斗，则是辱也，○“大夫”疑衍“大”字。辱则寡人弗以为臣矣。”尹文曰：“虽见侮而不斗，未失其四行也。未失其四行者，是未失其所以为士一矣。未失其所以为士一，而王以为臣，失其所以为士一，而王不以为臣，则向之所谓士者，乃士乎？”王无以应。尹文曰：

“今有人于此，将治其国，民有非则非之，民无非则非之，民有罪则罚之，民无罪则罚之，而恶民之难治，可乎？”王曰：“不可。”尹文曰：“窃观下吏之治齐也，方若此也。”王曰：“使寡人治信若是，则民虽不治，寡人弗怨也。虽不可治，言不怨也。意者未至然乎？”王言，意以为未至如是。○此注各本脱，李本有。尹文曰：“言之不敢无说，请言其说。王之令曰：‘杀人者死，伤人者刑。’民有畏王之令，深见侮而不敢斗者，是全王之令也，○李本无“之”字。而王曰：‘见侮而不敢斗，是辱也。’夫谓之辱者，非此之谓也，以为臣不以为臣者罪之也，此无罪而王罚之也。”齐王无以应。论皆若此，故国残身危，走而之穀穀，齐邑也。如卫。如，之也。齐湣王，周室之孟侯也，孟，长也。太公之所以老也。桓公尝以此霸矣，管仲之辩名实审也。桓公以继绝存亡，率义以霸，管子辅而成之，不以土地之大也。今此湣王继篡国之冒僭号，不义之人，无管子之辅，假有之，又不能用，喻以桓公。山头井底，不得方之者也。

第十七卷

审分览

审分

一曰：

凡人主必审分，然后治可以至，主，谓君也。分，谓仁义礼律杀生与夺之分也。至者，至于治也。奸伪邪辟之涂可以息，息，灭也。恶气苛疾无自至。自，从也。君德合则祥瑞应，故苛疾无从来至也。夫治身与治国，一理之术也。身治则国治，故曰“一理之术也”。今以众地者，公作则迟，有所匿其力也；作，为也。迟，徐也。迟用其力而不勤也。分地则速，无所匿迟也。分地，独也。速，疾也。获稼穡则入己分而有之，各自欲得疾成，无藏匿，无舒迟也。主亦有地，臣主同地，则臣有所匿其邪矣，邪，私也。不欲君知，故蔽之也。主无所避其累矣。累犹负也。谓主不以正临之，令臣自欲容私，故君无所避其负也。

凡为善难，任善易。奚以知之？人与骥俱走，则人不胜骥矣；居于车上而任骥，则骥不胜人矣。人主好治人官之事，则是与骥俱走也，言君好为人臣之官事，是谓与骥俱走，无以胜之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人官’一作‘人臣’。”必多所不及矣。言力不赡也。好自治人臣之所官事亦如之。夫人主亦有车，居无去车，去犹释也。去，读去就之去。○案：“居”字旧在“车”字上，系误倒，“居”字当属下句，今乙正。则众善皆尽力竭能矣，谄谀谗贼巧佞之人无所窜其奸矣，窜犹容也。坚穷廉直坚，刚也。忠敦之士毕竟劝聘骛矣。毕，尽。人主之车，所以乘物也。察乘物之理，则四极可有。察，明也。有之易也。不知乘物，而自怙恃，夺其智能，多其教诏，而好自以，诏亦教。以，用也。若此则百官恟扰，恟，动。扰，乱。○“恟”，《玉篇》作“恟”。少长相越，万邪并起，权威分移，政在家门。不可以卒，不可以教，此亡国之风也。风，化。

王良之所以使马者，约审之以控其辔，而四马莫敢不尽力。王良，晋大夫卬无正卬良也，以善御之功，死托精于星。天文“王良策驷”是也。○卬无正，见《国语》，即《左传》之卬无恤。旧本“卬”作“孙”，意即孙阳。有道之主，其所以使群臣者亦有辔。其辔何如？正名审分，是治之辔已。故按其实而审其名，以求其情；听其言而察其类，无使放悖。放，纵也。悖，乱也。夫名多不当其实，而事多不当其用者，故人主不可以不审名分也。不审名分，是恶壅而愈塞也。名，虚实爵号之名也。分，杀生与夺之分也。《传》曰：“唯器与名，不可以假人，君之所慎也。”故曰不可不审。愈，益也。不审之而欲治，犹恶湿而居下也，故曰“恶壅而愈塞也”。壅塞之任，不在臣下，在于人主。君明则臣忠，臣忠则政无壅塞，故曰“在于人主”。尧、舜之臣不独义，汤、禹之臣不独忠，得其数也；御之得其术。桀、纣之臣不独鄙，幽、厉之臣不独辟，失其理也。厉王，周宣王之父。幽王，周宣王之子。言先幽、厉，偶文耳。杀戮不辜曰厉，壅过不达曰幽，皆恶谥也。○“壅过”，《逸周书》、《独断》、苏明允并作“壅遏”。

今有人于此，求牛则名马，求马则名牛，所求必不得矣；失其名，故不得也。而因用威怒，有司必诽怨矣，牛马必扰乱矣。百官，众有司也；万物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邦’。”群牛马也。不正其名，不分其职，而数用刑罚，乱莫大焉。夫说以智通，而实以过悦；以，用。○旧校云：“‘过’一作‘遇’。”又本“悦”作“悦”。今案：“遇”、“悦”皆非也。悦音瞞，又音懣，《玉篇》“惑也”，《庄子·大宗师》释文“废忘也”。誉以高贤，而充以卑下；充，实。赞以洁白，而随以污德；以污秽之德，随洁白之踪，里谚所谓“牛头而卖马脯”，此理之谓也。任以公法，而处以贪枉；与上“卖马脯”

义同。用以勇敢，而堙以罢怯。将行罢怯，以充勇敢之用，故芎穷之似藁本，蛇床之类薇芜，碧卢之乱美玉，非猗顿不能别也。暗主之于名实，亦不能知也，是以赵高壅蔽二世，以鹿为马，此之类也。○“薇芜”，《博物志》作“藁芜”。此五者，皆以牛为马，以马为牛，名不正也。故名不正，则人主忧劳勤苦，而官职烦乱悖逆矣。国之亡也，名之伤也，从此生矣。白之顾益黑，顾，反。求之愈不得者，其此义邪！此牛名马之类也。

故至治之务，在于正名，名正则人主不忧劳矣，不忧劳则不伤其耳目之主。主犹性也。○案注，似“主”本是“生”字。问而不诏，诏，教也。好问而行之，不自专独为教诏。知而不为，虽知之，不与为名其功也。和而不矜，和则成矣，不自矜伐。成而不处，处，居也。《老子》曰“功成而弗居”，此之谓也。止者不行，行者不止，因刑而任之，不制于物，无肯为使，止者不行，谓土也。行者不止，谓水也。因形而任之，不令土行，不令水止也。不制于物者，不为物所制，物不能制之也。若此人者，王公不能屈，何肯为人之使令者乎？清静以公，公，正。神通乎六合，德耀乎海外，六合，四方上下也。海外，四海之外。意观乎无穷，誉流乎无止，流，行。此之谓定性于大湫，性，命也。大湫犹大舜。命之曰无有。无有，无形也。道无形。无形，言得道也。故得道忘人，乃大得人也，夫其非道也。得道，澹然无所思虑，故忘人也。而人慕之，此乃所以大得人也。夫其非道也，亦在其人也。不能使人人得之也，故曰“夫其非道也”。○旧本作“夫非其道也”，注同。今案下数句皆“其”字在“非”字上，今亦依例乙转。知德忘知，乃大得知也，夫其非德也。自知有德，忘人知之，而人仰之，此乃所以大得知也。夫其非德也，亦在其人也。不能使人人知之也，故曰“夫其非德也”。至知不几，静乃明几也，夫其不明也。几，近也。至有德，虽万里人犹知之，故曰“不几”也。静，安也。安处其德，乃所以使人明之也。望远若近，故曰“静乃明几也”。夫其不明也，亦在其人也。明不能使人人见之，故曰“夫其不明也”。○卢云：“此所言几，即今人所谓机警也。此与圣人言不逆诈、不亿不信、先觉乃贤意相似，注似非也。”大明不小事，假乃理事也，夫其不假也。大明者，垂拱无为而化流行，不治小事也。假，摄。若周公、鲁隐勤理成致之也。夫其不假也，亦在其人也。久假不归，恶乃知非，故曰“夫其不假也”。○旧本正文“夫其不假”下缺“也”字，今依注补。莫人不能，全乃备能也，夫其不全也。假摄者，务济国事，事济归之，故曰“莫人不能，全乃备能也”。夫其不全也，亦在其人也。周公有流言之谤，鲁隐有钟巫之难，故曰“夫其不全也”。推其本情，但管、蔡倾邪，不达圣人之旨也，其大乎子翬有欲太宰之志，于是生之也。○注“其大乎”三字衍，仍当有一“公”字。又“生之”疑是“生心”。是故于全乎去能，于假乎去事，于知乎去几，所知者妙矣。妙，微也。若此则能顺其天，意气得游乎寂寞之宇矣，形性得安乎自然之所矣。全乎万物而不宰，宰，主。泽被天下而莫知其所自始，自，从。始，首。虽不备五者，其好之者是也。人于此五者，虽不能备有，但能好慕则几矣。

君守

二曰：

得道者必静。静者无知，知乃无知，可以言君道也。故曰中欲不出谓之局，外欲不入谓之闭。○二语见《文子·上仁》篇、《淮南·主术训》。既局而又闭，天之用密，有准不以平，有绳不以正。准，法。正，直。○“准”，《说文》本作“準”，从水，隼声，而诸子书多省作“准”，《五经文字》云“《字林》作‘准’”。今姑仍旧本。天之静，既静而又宁，可以为天下正。宁，安。正，主。

身以盛心，心以盛智，智乎深藏而实莫得窥乎！窥，见。《鸿范》曰：“惟天阴鹭下民。”阴之者，所以发之也。阴阳升陟也，言天覆生下民，王者助天举发，明之以仁义也。故曰不出于户而知天下，不窥于牖而知天道。因人之知以知之。○“故

曰”者，本《老子·德经》之言，下二语亦是。其出弥远者，其知弥少，不知人而恃己明，不能察偏远，故弥少也。故博闻之人，强识之士阙矣，阙，短。事耳目、深思虑之务败矣，败，伤。坚白之察、无厚之辩外矣。外，弃所以为也。不出者，所以出之也；不为者，所以为之也。不出户庭而知天下，与出无异，故曰“所以出之”。不为而有所成，与为无异，故曰“所以为之”。此之谓以阳召阳，以阴召阴。召，致也。东海之极，水至而反；反，还。夏热之下，化而为寒。寒暑更也。故曰天无形，而万物以成；天无所制，而物自成。至精无象，而万物以化；说与“昊天”同。大圣无事，而千官尽能。官得其人，人任其职，故尽能也。此乃谓不教之教，无言之诏。故有以知君之狂也，以其言之当也；君狂言，臣不敢谏之，而自以其言为当也，是以知其言之狂。有以知君之惑也，以其言之得也。狂言而自得，所以知其惑也。君也者，以无当为当，以无得为得者也。当与得不在于君，而在于臣。待臣匡正。故善为君者无识，其次无事。有识则有不备矣，物不可悉识，备识其物则为不备也。○注“则为”朱本作“则反有”。有事则有不恢矣。恢亦备也。不备不恢，此官之所以疑，而邪之所从来也。今之为车者，数官然后成。轮舆辕轴，各自有材，故曰：“数官然后成”。夫国岂特为车哉？特，但。众智众能之所持也，不可以一物一方安车也。方，道也。夫一能应万，无方而出之务者，一者，道也。唯有道者能之。

鲁鄙人遗宋元王闭，鄙人，小人也。闭，结不解者也。元王号令于国，有巧者皆来解闭。人莫之能解。兒说之弟子请往解之，○《韩非·外储说左上》云：“兒说，宋人，善辩者也。”《淮南·人间训》注云：“宋大夫。”乃能解其一，不能解其一，且曰：“非可解而我不能解也，固不可解也。”问之鲁鄙人，鄙人曰：“然，固不可解也，我为之而知其不可解也。今不为而知其不可解也，是巧于我。”故如兒说之弟子者，以“不解”解之也。言此不可以解也乃能解。郑大师文终日鼓瑟而兴，再拜其瑟前曰：“我效于子，效于不穷也。”故若大师文者，以其兽者先之，所以中之也。微射其兽，走与矢会，故中之也。

故思虑自心伤也，思虑劳精神而乱于心，故自伤也。智差自亡也，差，过也。用智过差，极其情欲，以自消亡也。奋能自殃，奋，强也。夏桀强其能以肆无道，自取破灭之殃。其有处自狂也。故至神逍遥倏忽，而不见其容；至圣变习移俗，而莫知其所从；离世别群，而无不同；同，和。君民孤寡，而不可障壅。孤寡，人君之谦称也。能自卑谦名誉者，不可障壅。此则奸邪之情得，得犹知也。而险陂谗慝谄谀巧佞之人无由入。无从自入而见用也。凡奸邪险陂之人，必有因也。何因哉？因主之为。因犹顺也。人主好以己为，己所好、情所欲则为也。则守职者舍职而阿主之为矣。阿，从。阿主之为，有过则主无以责之，则人主日侵，而人臣日得。得其阿主之志也。是宜动者静，宜静者动也。尊之为卑，卑之为尊，从此生矣。此国之所以衰，而敌之所以攻之者也。

奚仲作车，奚仲，黄帝之后，任姓也，《传》曰：“为夏车正，封于薛。”苍颉作书，苍颉生而知书，写倣鸟迹以造文章。后稷作稼，后，君；稷，官也。烈山氏子曰柱，能植百谷蔬菜以为稷。○案：柱在舜臣之稷之前。又下云“非至道者”，故不数弃，而以柱当之。皋陶作刑，《虞书》曰：“皋陶！蛮夷猾夏，寇贼奸宄，女作士师，五刑有服。”昆吾作陶，昆吾，颛顼之后，吴回之孙，陆终之子，己姓也，为夏伯制作陶冶埴埴为器。○旧本注“吴回”下衍“黎”字，今删。夏■作城。■，禹父也。筑作城郭。此六人者所作当矣，当，合也，合其宜。然而非主道者。○旧校云：“‘主’一作‘至’。”故曰作者忧，因者平。惟彼君道，得命之情，故任天下而不强，此之谓全人。全人，全德之人，无亏阙也。

任数

三曰：

凡官者，以治为任，以乱为罪。今乱而无责，则乱愈长矣。长，大。人主以好暴示能，以能暴示众。○旧校云：“‘暴’一作‘为’。”今案：“为”字是也。注“暴示”乃表暴之意。若作能为威严解，正文与注并窒碍。以好唱自奋，奋，强。人臣以不争持位，《孝经》云：“臣不可以不争于君。”此不争持位，非忠臣也。以听从取容，阿意曲从以自容。是君代有司为有司也，有司，大臣也。大臣匡君，进思尽忠，退思补过。此听从取容，无有正君者，君当自正耳，是为代有司为有司。是臣得后随以进其业。后随，随后也。其业，不争取容定业也。君臣不定，君不君，臣不臣，故不定也。耳虽闻不可以听，不可以听五音。目虽见不可以视，不可以视五色。心虽知不可以举，不可举取。势使之也。言其人不忠不正，苟取容说，志意倾邪，故曰“势使之也”。凡耳之闻也藉于静，藉，假也。静无声，乃有所闻，故藉于静。目之见也藉于昭，昭，明也。非明目无所见，故藉明以见物。心之知也藉于理。去物断义，非理不决，故藉于理以决物。君臣易操，则上之三官者废矣。三官，耳、目、心。不得其正，故曰“废”。亡国之主，其耳非不可以闻也，其目非不可以见也，其心非不可以知也，君臣扰乱（原为“乱扰”，据乾隆本改），上下不分别，虽闻曷闻，虽见曷见，虽知曷知，虽知就利避害，不知仁义与就利避害之本也。去其本而求之于末，故曰“虽知曷知”。其闻、见之义亦然。驰骋而因耳矣，此愚者之所不至也。驰骋，田猎也。田猎禽兽，亡国之主所乐及，修其本者弗为也，故曰“愚者之所不至也”。不至则不知，不知则不信。言不知其君，不信修仁义，无欲为可以致治安国之本。无骨者不可令知冰。亡国之主，不知去贪暴、施仁惠，若无骨之虫，春生秋死，不知冬寒之有冰雪。有土之君能察此言也，则灾无由至矣。

且夫耳目知巧固不足恃，惟修其数、行其理为可。理，道。韩昭釐侯视所以祠庙之牲，其豕小，昭釐，谥也。晋宣子起之后也。起生贞子，居平阳。生康子，与赵襄子共灭智伯而分其地。生武子，都宜阳。生景侯处，徙阳翟。釐侯，景侯子也。○梁伯子云：“《史记·韩世家》贞子生简子，简子生庄子，庄子生康子。徐广谓《史记》多无简子、庄子。《人表》亦同。然韩简子见《左传》及《史·晋赵世家》，惟庄子无考。今《史记》据《世本》，诱似未见此也。昭釐侯，《史》作‘昭侯’，乃懿侯子，非景侯子也。”昭釐侯令官更之。以豕小，使官更易大者。官以是豕来也，昭釐侯曰：“是非向者之豕邪？”官无以对。命吏罪之。从者曰：“君王何以知之？”君曰：“吾以其耳也。”言识其耳。申不害闻之，申不害，郑之京人，昭釐侯之相。曰：“何以知其聋？以其耳之聪也。○“聪”，旧本“听”，讹，今案下文改。聪与聦韵协。何以知其盲？以其目之明也。何以知其狂？以其言之当也。故曰去听无以闻则聪，去视无以见则明，去智无以知则公。去三者不任则治，三者任则乱。”任，用也。以此言耳目心智之不足恃也。耳目心智，其所以知识甚阙，阙，短。其所以闻见甚浅。以浅阙博居天下，安殊俗，治万民，其说固不行。博，旷。固，必。十里之间，而耳不能闻；帷墙之外，而目不能见；三亩之宫，而心不能知。其以东至开梧，东极之国。○“其以”，《意林》作“而欲”。南抚多■，南极之国。○“■”，《意林》作“鷁”。西服寿靡，西极之国。“靡”亦作“麻”。○《大荒西经》作“南服寿麻”，“南”字讹，注引亦作“麻”。北怀儋耳，北极之国。○《大荒西经》作“闾耳”。若之何哉？○《意林》作“何以得哉”。故君人者，不可不察此言也。治乱安危存亡，其道固无二也。故至智弃智，至仁忘仁，至德不德。无言无思，静以待时，时至而应，心暇者胜。凡应之理，清静公素，而正始卒。焉此治纪，无唱有和，无先有随。古之王者，其所为少，其所因多。因者，君术也；为者，臣道也。为则扰矣，因则静矣。因冬为寒，因夏为暑，君奚事哉？故曰君道无知无为，而贤于有知有为，则得之矣。贤，愈。

得，知。

有司请事于齐桓公，桓公曰：“以告仲父。”有司又请，公曰：“告仲父。”若是三。习者曰：“一则仲父，二则仲父，易哉为君？”习，近习，所亲臣也。桓公曰：“吾未得仲父则难，已得仲父之后，曷为其不易也？”桓公得管子，事犹大易，又况于得道术乎？

孔子穷乎陈、蔡之间，藜羹不斟，七日不尝粒。无藜羹可斟，无粒可食，故曰“不斟”、“不尝”。○“斟”乃“糗”之讹。《说文》“糗，以米和羹也。”前《慎人》篇作“不糗”。昼寝。颜回索米，得而爨之，几熟，孔子望见颜回攫其甑中而食之。选间食熟，选间，须臾。谒孔子而进食。孔子佯为不见之。孔子起曰：“今者梦见先君，食洁而后馈。”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八百三十八‘后’作‘欲’，李善注《文选》陆士衡《君子行》作‘食洁故馈’。”颜回对曰：“不可。向者煤炆入甑中，弃食不祥，回攫而饮之。”煤炆，烟尘也。入犹堕也。○“煤炆”，旧本讹作“煤室”。孙云：“《选》注作‘炆煤’。”梁仲子云：“卢玉川诗‘当天一搭如煤炆’，政用此。”“室”与“炆”形近致讹，今定作“煤炆”。旧本注“烟尘”下多“之煤”二字，乃衍文，又“堕”作“坠”，今皆依《选》注删正。孔子叹曰：“所信者目也，而目犹不可信；所恃者心也，而心犹不足恃。目见妄，不可信。心忆妄，不足恃。弟子记之，知人固不易矣。”记，识。故知非难也，孔子之所以知人难也。

勿躬

四曰：

人之意苟善，虽不知，可以为长。长，上。故李子曰：“非狗不得兔，兔化而狗，则不为兔。”人君而好为人官，有似于此。作君而好治人官职，似兔化而为狗也。其臣蔽之，人时禁之；人时有止之者。君自蔽，则莫之敢禁。夫自为人官，自蔽之精者也。精，甚。袞簪日用而不藏于篋，袞簪，贱物也。日用扫除，故不藏于篋。喻人君好治人臣之职，与袞簪何异。故用则衰，动则暗，作则倦。君用臣识则志衰也。举动作臣安社稷利民之事，未必能独当，是自见蒙暗也。代臣作趋走力役之事则心倦。衰、暗、倦三者，非君道也。

大桡作甲子，黔如作虜首，○旧校云：“‘虜’一作‘虑’。”案：虜与虑皆不可解。《世本》云“隶首作数”，或是此误。亦疑“虜首”当是“郤首”。容成作历，羲和作占日，尚仪作占月，○尚仪即常仪。古读仪为何，后世遂有嫦娥之鄙言。后益作占岁，胡曹作衣，夷羿作弓，祝融作市，仪狄作酒，高元作室，虞姁作舟，伯益作井，赤冀作臼，乘雅作驾，○旧校云：“‘雅’一作‘持’。”案：《荀子·解蔽》篇云“乘杜作乘马”，杨倞注云：“《吕氏春秋》作‘一驾’。”“一”字或衍文。疑旧校“持”字乃“杜”字之误，杜即相土也。寒哀作御，○寒哀即《世本》之韩哀，古“寒”、“韩”通。“哀”，旧本作“衰”，误。孙云：“《蜀志·郤正传》注引作‘韩哀’。”王冰作服牛，史皇作图，巫彭作医，巫咸作筮。蓍筮。此二十官者，圣人之所以治天下也。圣王不能二十官之事，然而使二十官尽其巧，毕其能，圣王在上故也。圣王在上，官使人人任其事也，故尽毕其巧能也。圣王之所不能也，所以能之也；用其人，得其任，故所以能。所不知也，所以知之也。《老子》曰“不知乃知之”，此之谓。养其神、修其德而化矣，无所思虑劳神，是养神也。无状而能化，化育万物谓也。○“谓”疑衍，否或上当有“之”字。岂必劳形愁弊耳目哉？是故圣王之德，融乎若日之始出，极烛六合极，北极，天太阴也，日能烛之。○“日”旧讹“月”，注同。赵云：“极烛犹言遍烛，注非。”而无所穷屈；昭乎若日之光，变化万物而无所不行。神合乎太一，生无所屈而意不可障；大通也。

神与通合生道，乃无诎厌；志意通达，不可障塞。精通乎鬼神，深微玄妙而莫见其形。今日南面，百邪自正，而天下皆反其情，南面，当阳而治，谓之天子也。反，本。○朱本注末有“也”字。黔首毕乐其志、安育其性，而莫为不成。莫，无。故善为君者，矜服性命之情，而百官已治矣，黔首已亲矣，名号已章矣。章，明也。

管子复于桓公复，白。曰：“垦田大邑，○《新序》“大”作“创”，《韩诗外传》作“垦田勿邑”。辟土艺粟，尽地力之利，臣不若甯邀，请置以为大田。甯邀，甯戚。○古戚、速同音，“邀”即“速”。登降辞让，进退闲习，臣不若隰朋，请置以为大行。大行，官名也。《周礼》：“大行人掌大宾客之礼，以亲诸侯。”蚤入晏出，犯君颜色，进谏必忠，不辟死亡，不重贵富，臣不若东郭牙，请置以为大谏臣。楚有箴尹之官，亦谏臣。○《外传》、《新序》皆无“大”字。《御览》二百七十三无“臣”字。梁仲子云：“《管子·小匡》篇作‘鲍叔牙为大谏’。”平原广城，○“城”疑“域”，《新序》作“圉”。车不结轨，士不旋踵，结，交也。车两轮间曰轨。鼓之，三军之士视死如归，臣不若王子城父，○《新序》作“成甫”，《外传》亦作“成”。请置以为大司马。司马，主武之官也。《周礼》“大司马之职，掌建国之九法，以佐王平邦国”也。决狱折中，不杀不辜，不诬无罪，臣不若弦章，○《管子》作“宾须无”。王厚斋云：“案《说苑》，弦章在景公时，当以《管子》为正。”梁仲子云：“《小匡》篇作‘子旗为大理’，子旗盖弦章之字。”孙云：“《韩非·外储说左下》作‘弦商’，《新序》四作‘弦宁’。”请置以为大理。大理，治狱官。君若欲治国强兵，则五子者足矣；君欲霸王，则夷吾在此。”桓公曰：“善。”令五子皆任其事，以受令于管子。受管子之令。十年，九合诸侯，一匡天下，皆夷吾与五子之能也。管子，人臣也，不任己之不能，○《黄氏日抄》引作“不任己之能”。而以尽五子之能，况于人主乎？人主知能不能之可以君民也，则幽诡愚险之言无不职矣，百官有司之事毕力竭智矣。五帝三王之君民也，下固不过毕力竭智也。

夫君人而知无恃其能、勇、力、诚、信，则近之矣。凡君也者，处平静，任德化，以听其要，若此则形性弥羸而耳目愈精，百官慎职而莫敢愉綖，愉，解。綖，缓。○旧校云：“‘慎’一作‘顺’。”人事其事，以充其名。上“事”，治也。名实相保，之谓知道。

知度

五曰：

明君者，非遍见万物也，明于人主之所执也。有术之主者，非一自行之也，知百官之要也。知百官之要，故事省而国治也。明于人主之所执，故权专而奸止。奸止则说者不来而情谕矣，情者不饰饰，虚。而事实见矣。此谓之至治。至治之世，其民不好空言虚辞，不好淫学流说，不学正道为淫学。邪说谓之流说。贤不肖各反其质，反，本。质，正。行其情不雕其素；素，朴也。本性纯朴，不雕饰之以为华藻也。○“行其情”，旧作“其行情”，孙云“李善注《文选·齐竟陵王行状》引作‘行其情’”，今依乙正。蒙厚纯朴，以事其上。若此则工拙、愚智、勇惧可得以故易官，易官则各当其任矣。故有职者安其职，不听其议；有乱众干度之议者不听之。无职者责其实，以验其辞。验，功。○案：“功”字必误，疑当为“效”，又疑是“劬”。此二者审，则无用之言不入于朝矣。君服性命之情，去爱恶之心，爱恶，好憎。用虚无为本，虚无，无所爱恶也。无所爱恶则公正，治之本也。以听有用之言，谓之朝。有用之言，谓忠正有益于国者。凡朝也者，相与召理义也，召，致。相与植法则也。植，立。上服性命之情，则理义之士至矣，法则之用植矣，枉辟邪挠之人退矣，挠，

曲。贪得伪诈之曹远矣。曹，众。故治天下之要存乎除奸，除奸之要存乎治官，治官之要存乎治道，治道之要存乎知性命。知性命则不珍难得之物，不为无益之事，唯道是从，利民而已。故子华子曰：“厚而不博，敬守一事，子华子，体道人也。一事，正事。正性是喜。群众不周，而务成一能。一能，专一之能，言公正。尽能既成，四夷乃平。平，和。唯彼天符，不周而周。忠信为周。此神农之所以长，而尧舜之所以章也。”长犹盛也。章，著明也。以，用也。

人主自智而愚人，自巧而拙人，自智谓人愚，自巧谓人拙。《诗》云：“惟彼不顺，自独俾臧。自有肺肠，俾民卒狂。”愚拙者此之谓也。○注“此”字疑衍。若此则愚拙者请矣，君自谓智而巧，故愚拙者从之请也。巧智者诏矣。诏，教。诏多则请者愈多矣，听益乱。请者愈多，且无不请也。主虽巧智，未无不知也。未能尽无所不知也。以未无不知，应无不请，其道固穷。固，必。为人主而数穷于其下，将何以君人乎？穷而不知其穷，其患又将反以自多，反，更。多，大。是之谓重塞之主，无存国矣。故有道之主，因而不为，因循旧法，不改为。责而不诏，责臣成功，不妄以偏见教诏。去想去意，静虚以待，不伐之言，不夺之事，督名审实，官复自司，以不知道为道，以奈何为实。道尚不知，不知乃知也。以不知为贵，因循长养，不戾自然之性，故以不可奈何为实也。○自“有道之主”以下，亦见《淮南·主术训》，一二文异，不复别出。此为“实”，旧校云“一作‘宝’”，则正与《淮南》合。观此注意，似亦当作“宝”为是。尧曰：“若何而为及日月之所烛？”烛，照。舜曰：“若何而服四荒之外？”荒，裔远也。禹曰：“若何而治青北，化九阳、奇怪之所际？”皆四夷之远国。际，至也。

赵襄子之时，以任登为中牟令。○《韩非·外储说左上》“任登”作“王登”。上计，言于襄子曰：“中牟有士曰胆、胥己，请见之。”○《韩非》作“中章、胥己”，是二人。下云“一日而见二中大夫”。襄子见而以为中大夫。以，用也。相国曰：“意者君耳而未之目邪？为中大夫若此其易也？”○“易”旧作“见”，讹，今案文义改正。非晋国之故。”故，法。襄子曰：“吾举登也，已耳而目之矣。登所举，吾又耳而目之，谓耳任登之名，目任登之实，登之所举，岂假耳目哉？”○旧本“吾又耳而目之”下亦有“矣”字，今从《韩非》去之。是耳目人终无已也。”遂不复问，而以为中大夫。襄子何为任人，则贤者毕力。毕，尽也。人主之患，必在任人而不能用之，用之而与不知者议之也。绝江者托于船，致远者托于骥，霸王者托于贤。伊尹、吕尚、管夷吾、百里奚，此霸王者之船骥也。释父兄与子弟，非疏之也；言其父兄子弟不肖，不能为霸王之船骥，故释之，非苟远也。任庖人钓者与仇人仆虏，非阿之也。持社稷立功名之道，不得不然也。庖人即伊尹，钓者即吕尚，仇人即管夷吾，仆虏即百里奚之辈。非阿之，取其可以为社稷功名之道。犹大匠之为宫室也，量小大而知材木矣。譬功丈而知人数矣。譬，相也。相功力丈尺，而知用人数多少也。○《说苑·尊贤》篇作“比功校而知人数矣”。故小臣、吕尚听，而天下知殷、周之王也；殷之尽，周之兴。○此注误。小臣，汤之师也，谓伊尹，见《尊师》篇。管夷吾、百里奚听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任’。”案：《说苑》作“任”。而天下知齐、秦之霸也。岂特骥远哉？○当作“岂特船骥哉”。《说苑》作“岂特船乘哉”。

夫成王霸者固有人，亡国者亦有人。桀用羊辛，○说见《当染》篇。纣用恶来，宋用唐鞅，○从《说苑》作“唐鞅”，亦见《当染》篇，旧本作“駃唐”，误。齐用苏秦，而天下知其亡。○旧本无“知”字，又“其”字讹作“甚”，今亦从《说苑》改正。非其人而欲有功，譬之若夏至之日而欲夜之长也，○“若”，《说苑》作“苦”。射鱼指天而欲发之当也。当，中。舜、禹犹若困，而况俗主乎？○“若”，《说苑》作“亦”。

慎势

六曰：

失之乎数，求之乎信，疑。失诚信之数，欲人信之，故疑。失之乎势，求之乎国，危。失居上之势，以恃有国，故危也。吞舟之鱼，陆处则不胜蝼蚁。蝼蚁食也。权钧则不能相使，势等则不能相并，治乱齐则不能相正。故小大、轻重、少多、治乱，不可不察，察，知也。此祸福之门也。

凡冠带之国，舟车之所通，通，达。不用象译狄鞮，方三千里。《周礼》：“象胥掌蛮、夷、闽、越、戎、狄之国使，传通其言也。”东方曰羈，南方曰象，西方曰狄鞮，北方曰译。《国语》所谓曰羈南三千里内，被服五常，华夏之盛明，胡不用象译狄鞮也。○注“象胥”下旧本衍“古”字，今删。“闽越”，《周礼》作“闽貉”。《王制》“东方曰寄”，此作“羈”，未详何出。“《国语》所谓曰羈南”七字疑衍文。“胡”字亦疑衍。古之王者，择天下之中而立国，国，千里之畿。择国之中而立宫，择宫之中而立庙。天下之地，方千里以为国，所以极治任也。非不能大也，其大不若小，其多不若少。在德不在人，《传》曰“楚子观兵于周疆，问鼎之大小轻重焉。王孙满对曰‘在德不在鼎。德之休明，虽小，重；其奸回昏乱，虽大，轻’”是也。故曰“其大不若小，其多不若少”。○注旧本作“在德之休明，虽大，轻”，文有脱漏，今依《传》补十二字。众封建，非以私贤也，所以便势全威，众，多。所以博义。义博利则无敌，○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陆士衡《五等论》引作‘所以博利博义也，利博义博则无敌也’。”无敌者安。故观于上世，其封建众者，其福长，其名彰。神农十七世有天下，与天下同之也。神农，炎帝也。农植嘉谷，化养兆民，天下号之曰“神农”。

王者之封建也，弥近弥大，弥远弥小。近国大，远国小，强干弱枝。海上有十里之诸侯。海上，四海之上，言远也。十里，小国。以大使小，以重使轻，以众使寡，此王者之所以家以完也。家，室也。王者以天下为家，故所以天下为国。故曰，以滕、费则劳，以邹、鲁则逸，滕、费小，故劳也。邹、鲁大，故逸也。以宋、郑则犹倍日而驰也，倍日而驰，以行其威易也。以齐、楚则举而加纲旃而已矣。齐、楚最大，举纲纪加之于小国，无大劳，故曰“而已矣”。所用弥大，所欲弥易。用大使小，欲尽济，故曰“弥易”。汤其无郛，武其无岐，贤虽十全，不能成功。郛、岐，汤、武之本国。假令无之，贤虽十倍，不能以成功业。○郛，说见《慎大》篇。汤、武之贤，而犹藉知乎势，又况不及汤、武者乎？故以大畜小吉，以小畜大灭，灭，亡也。以重使轻从，从，顺。以轻使重凶，凶，逆也。自此观之，夫欲定一世，安黔首之命，功名著乎槃盂，铭篆著乎壶鉴，其势不厌尊，其实不厌多。多实尊势，贤士制之，以遇乱世，王犹尚少。以尊势贤士之佐，遇乱世，而王尚为少。

天下之民穷矣苦矣。民之穷苦弥甚，王者之弥易。苦纣之民纣之乱，与武王陈其牧野，倒矢而射，横戈而战，武王由是弥易。凡王也者，穷苦之救也。水用舟，陆用车，涂用輶，沙用舳，山用橐，○案：《文子·自然》篇“水用舟，沙用■，泥用輶，山用橐”，《释音》云“■，乃鸟切，推版具”。又《淮南·齐俗训》“譬若舟车輶■穷庐”，叶林宗本作“■”，俗本作“舳”，至《修务训》叶本亦作“舳”矣。因其势也者令行。○案：“因其势也”下，似当云“因其势者其令行”，补四字语气方完。位尊者其教受，受，因。威立者其奸止，此畜人之道也。故以万乘令乎千乘易，以千乘令乎一家易，以一家令乎一人易。尝识及此，虽尧、舜不能。不能以行其化。○“尝识及此”，疑是“尝试反此”。诸侯不欲臣于人而不得已，其势不便，则奚以易臣？奚，何也。权轻重，审大小，多建封，所以便其势也。王也者，势也。王也者，势无敌也。势有敌则王者废矣。有知小之愈于大、少之贤于多者，则知无敌矣。知无敌，则似类嫌疑之道远矣。故先王之法，立天子不使诸侯疑焉，立诸侯不使大夫疑

焉，立適子不使庶孽疑焉。尊卑皆有别。疑生争，争生乱。是故诸侯失位则天下乱，大夫无等则朝廷乱，妻妾不分则家室乱，適孽无别则宗族乱。慎子曰：“今一兔走，百人逐之，慎子名到，作《法书》四十二篇，在申不害、韩非前，申、韩称之也。○注旧本作“四十一篇”，今据《汉书·艺文志》改。非一兔足为百人分也，由未定。未定者，人欲望之也。由未定，尧且屈力，而况众人乎？屈，竭也。积兔满市，行者不顾，顾，视。非不欲兔也，分已定矣。分已定，人虽鄙不争。”故治天下及国，在乎定分而已矣。分土画界，各守其封，故定分也。○注“定分”似当作“分定”。

庄王围宋九月，庄王，楚穆王子，共王父也。围宋在鲁宣十五年。○《春秋》围宋在宣十四年之秋，逾年而始与平，故高注每云十五年。康王围宋五月，康王，楚共王审之子，庄王之孙也。宋君病，不以告，故不书于《经》。声王围宋十月。声王，楚惠王熊章之孙，简王之子，在春秋后。楚三围宋矣，而不能亡。非不可亡也，以宋攻楚，奚时止矣？宋无德，楚亦无德，故曰“以宋攻楚”也。凡功之立也，贤不肖强弱治乱异也。

齐简公有臣曰诸御鞅，谏于简公曰：“陈成常与宰予，之二臣者，甚相憎也。简公，悼公阳生之子壬也。陈成常，陈乞之子恒也。宰予字子我。○注“壬”，旧本作“王子”，讹，今改正。阡止字子我，诸子遂误以为宰予。臣恐其相攻也，相攻唯固则危上矣。愿君之去一人也。”相憎不可并也，故愿去一人。简公曰：“非而细人所能识也。”○旧校云：“‘而’一作‘汝’，‘识’一作‘议’。”居无几何，陈成常果攻宰予以庭，即简公于庙。○《说苑·正谏》篇作“贼简公于朝”。简公喟焉太息曰：“余不能用鞅之言，以至此患也。”失其数，无其势，虽悔无听鞅也与无悔同，悔，恨。是不知恃可恃而恃不恃也。周鼎著象，为其理之通也。理通，君道也。○周鼎著象，详见《先识览》。

不二

七曰：

听群众人议以治国，国危无日矣。听，从也。听从众人之议，人心不同，如其面焉，故国不能安宁也。《诗》曰“如彼筑室于道谋，是用不溃于成”，此之谓也。何以知其然也？老聃贵柔，孔子贵仁，墨翟贵廉，关尹贵清，关尹，关正也，名喜，作《道书》九篇。能相风角，知将有神人，而老子到，喜说之，请著《上至经》五千言，而从之游也。○“老聃”，《困学纪闻》十引仍作“老聃”。子列子贵虚，体道人也，壶子弟子。陈骈贵齐，陈骈，齐人也，作《道书》二十五篇。贵齐，齐死生，等古今也。○注旧本作“一十五篇”，今据《汉书·艺文志》改。阳生贵己，轻天下而贵己。《孟子》曰：“阳子拔体一毛以利天下弗为也。”○李善注《文选》谢灵运《述祖德》诗引作杨朱。“阳”、“杨”古多通用。孙臆贵势，孙臆，楚人，为齐臣，作《谋》八十九篇，权之势也。○梁伯子云：“《史》、《汉》皆以孙臆为齐人，此独以为楚人，当别有据。”王廖贵先，兒良贵后。王廖谋兵事贵先建策也。兒良作兵谋贵后。此十人者，皆天下之豪士也。○旧本无此十一字，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贾谊《过秦论》、陆士衡《豪士赋》序皆有。”今据补。卢云：“此下疑所脱尚多，引此十人，必不如是而止，应有断制语，前《安死》篇‘故反以相非’一段颇似此处文，又此下段亦必别有发端语，而今无从考补矣。”有金鼓，所以一耳；金，钟也。击金则退，击鼓则进。必同法令，所以一心也；智者不得巧，愚者不得拙，所以一众也；勇者不得先，惧者不得后，所以一力也。故一则治，异则乱；一则安，异则危。夫能齐万不同，愚智工拙皆尽力竭能，如出乎一穴者，○旧校云：“‘穴’一作‘空’。”案：“空”与“孔”同。其唯圣人矣乎！无术之智，不教之能，而恃强速贯习，不足以成也。执一

八曰：

天地阴阳不革，而成万物不同。革，改也。不同，区以别也。目不失其明，而见白黑之殊。耳不失其听，而闻清浊之声。清，商。浊，宫。王者执一，而为万物正。一者平。正者主。军必有将，所以一之也；将，主。国必有君，所以一之也；天下必有天子，所以一之也；天子必执一，所以抟之也。○“抟”与“专”同。说见前。旧作“搏”，讹。一则治，两则乱。今御骊马者，使四人人操一策，则不可以出于门闾者，不一也。骊马，駢马也。在中曰服，在边曰駢。策，辔策也。御四马者六辔，乃四人持，故曰“不一”。

楚王问为国于詹子，詹何，隐者。詹子对曰：“何闻为身，不闻为国。”身治国乱，未之有也，故曰“为身”。○为训治也。《意林》两“为”字即改作“治”。詹子岂以国可无为哉？以为为国之本，在于为身。身为而家为，家为而国为，国为而天下为。故曰以身为家，以家为国，以国为天下。为，治。此四者，异位同本。故圣人之事，广之则极宇宙，穷日月，穷亦极也。约之则无出乎身者也。慈亲不能传于子，忠臣不能入于君，唯有其材者为近之。近犹知也。

田骈以道术说齐，齐王应之曰：“寡人所有者，齐国也，愿闻齐国之政。”田骈对曰：“臣之言，无政而可以得政。譬之若林木，无材而可以得材。材从林生。愿王之自取齐国之政也。”骈犹浅言之也，博言之，岂独齐国之政哉？变化应求而皆有章，因性任物而莫不宜当，当，合。彭祖以寿，三代以昌，彭祖，殷贤大夫，治性，寿益七百。《论语》曰“窃比于我老彭”，此之谓也。三代，夏、殷、周，以治性而昌盛。五帝以昭，神农以鸿。五帝：黄帝轩辕、颡顓高阳、帝喾高辛、帝尧陶唐、帝舜有虞。神农炎帝，三皇之一也。皆以治世体道。昭，明；鸿，盛也。

吴起谓商文曰：“事君果有命矣夫！”吴起，卫人，为楚将，又相魏，为西河太守。商文，盖魏臣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商文，《史记·吴起传》作‘田文’，与孟尝君同姓名。”商文曰：“何谓也？”吴起曰：“治四境之内，成训教，变习俗，使君臣有义，父子有序，子与我孰贤？”商文曰：“吾不若子。”若，如也。曰：“今日置质为臣，其主安重；置犹委也。今日释玺辞官，其主安轻。子与我孰贤？”商文曰：“吾不若子。”子谓吴起。○此可不注，又不应在次见下，得无后人所为乎？曰：“士马成列，马与人敌，人在马前，援桴一鼓，使三军之士乐死若生，子与我孰贤？”商文曰：“吾不若子。”吴起曰：“三者子言不吾若也，位则在吾上，命也夫事君！”言事君由天命。商文曰：“善。子问我，我亦问子。世变主少，群臣相疑，黔首不定，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四百四十六字此下有‘当此之时’四字。”属之子乎？属之我乎？”吴起默然不对，少选曰：“与子。”少选，须臾也。与犹归。商文曰：“是吾所以加于子之上已！”吴起见其所以长，而不见其所以短；知其所以贤，而不知其所以不肖。故胜于西河，而困于王错，王错谮之于武侯，故曰“困于王错”。倾造大难，身不得死焉。大难，车裂之难。○卢云：“起后在楚，事悼王。王死，贵人相与射起，起伏王尸而死。见《史记》本传。此书后《贵卒》篇亦同。至《战国·秦策》，《韩非》《难言》、《问田》两篇，《史记·蔡泽传》，皆言起支解，此亦可信。既攒射矣，何必不鬻割？唯此注言车裂则非是。”夫吴胜于齐，吴王夫差破齐于艾陵。而不胜于越。越王句践破吴王夫差于五湖。齐胜于宋，齐宣王伐宋而胜。○案《史表》，灭宋者，齐湣王也。而不胜于燕。燕昭使乐毅伐齐，下其城七十二也。故凡能全国完身者，其唯知长短羸绌之化邪！

第十八卷

审应览

审应

一曰：

人主出声应容，不可不审。凡主有识，言不欲先。《淮南记》曰：“先唱者穷之路，后动者达之原也。”故言动欲后。人唱我和，人先我随，以其出为之入，以其言为之名，取其实以责其名，实，德行之实也；名，德行之名也。盖虚名可以伪致，显实难以诈成，故以其实考责其名也。○注“盖虚名可以伪致”，旧本多作“虚称不可以为致”，今从刘本改正。则说者不敢妄言，其为名实不相当也。而人主之所执其要矣。要，约也。

孔思请行，鲁君曰：“天下主亦犹寡人也，将焉之？”孔思，子思，伯鱼之子也。行，去。之，他也。孔思对曰：“盖闻君子犹鸟也，骇则举。”鲁君曰：“主不肖而皆以然也，违不肖，过不肖，而自以为能论天下之主乎？凡鸟之举也，去骇从不骇。骇，扰也。去骇从不骇，未可知也。去骇从骇，则鸟曷为举矣？”孔思之对鲁君也，亦过矣。

魏惠王使人谓韩昭侯曰：“夫郑乃韩氏亡之也，愿君之封其后也。惠王，魏武侯子也，孟子所见梁惠王也。韩哀侯灭郑，初兼其国。昭侯，哀侯之孙也，故适使封郑之后。此所谓存亡继绝之义。君若封之，则大名。”昭侯患之。公子食我曰：“臣请往对之。”公子食我至于魏，见魏王曰：“大国命弊邑封郑之后，弊邑不敢当也。弊邑为大国所患，昔出公之后声氏为晋公，拘于铜鞮，大国弗怜也，而使弊邑存亡继绝，弊邑不敢当也。”大国，谓魏国也。言韩当为大国所忧。出公、声氏，韩之先君也。曾为普公所执于铜鞮，魏国不救，故曰大国不怜也。欲使韩封郑之后，故曰“弊邑不敢当也”。魏王惭曰：“固非寡人之志也，客请勿复言。”言封郑非寡人意也，故令客勿复言也。是举不义以行不义也。魏王虽无以应，韩之为不义愈益厚也。厚，多也。公子食我之辩，适足以饰非遂过。饰好其非，遂成其过。

魏昭王问于田蚺曰：“寡人之在东宫之时，昭王，哀王之子也。东宫，世子也。《诗》云：“东宫之妹，邢侯之姨。”○注旧本作“昭王，襄王之子”，讹，据《魏世家》改正。闻先生之议曰‘为圣易’，有诸乎？”有是言不？○注末旧衍“可”字，今删。田蚺对曰：“臣之所举也。”言有是言。昭王曰：“然则先生圣于？”于，乎也。○卢云：“古‘于’、‘乎’通。《列子·黄帝》篇‘今汝之鄙至此乎’，殷敬顺《释文》云‘本又作于’。”田蚺对曰：“未有功而知其圣也，是尧之知舜也；待其功而后知其舜也，是市人之知圣也。今蚺未有功，而王问蚺曰‘若圣乎’，敢问王亦其尧邪？”昭王无以应。田蚺之对，昭王固非曰“我知圣也”耳，问曰“先生其圣乎”，己因以知圣对昭王，己，谓田蚺。昭王有非其有，田蚺不察。察，知也。

赵惠王谓公孙龙曰：“寡人事偃兵十余年矣而不成，兵不可偃乎？”惠王，赵襄子后七世武灵王之子，吴娃所生。事，治。偃，止也。○注“吴娃”，旧本作“吴姬”，讹，今改正。公孙龙对曰：“偃兵之意，兼爱天下之心也。兼爱天下，不可以虚名为也，必有其实。虚，空。实，诚。今藺、离石入秦，二县叛赵自入于秦也，今属西河。而王缟素布总；缟素布总，丧国之服。○旧本“布”作“出”，校云“一作‘布’”。今案“出”明是讹字，故竟定作“布”。东攻齐得城，而王加膳置酒。得国之乐也。言王不兼爱也。秦得地而王布总，秦得藺、离石也。齐亡地而王加膳，置酒而为欢。所非兼爱之心也。○“所非”疑是“此非”。此偃兵之所以不成也。”今有人于此，无礼慢易而求敬，

阿党不公而求令，烦号数变而求静，暴戾贪得而求定，虽黄帝犹若困。困，不能谐。

卫嗣君欲重税以聚粟，民弗安，以告薄疑曰：“民甚愚矣。嗣君，蒯聩后八世平侯之子也，秦贬其号为君。薄疑其臣也，故以重税告之，谓民为愚。○注旧本“后”下衍一“也”字，今删。以蒯聩后为君者谓之则八世，以序次言之实六世也。夫聚粟也，将以为民也。其自藏之与在于上，奚择？”言民自藏粟于家与藏之于官何择。择，失也。○注“失也”似当作“异也”，见下注。薄疑曰：“不然。其在于民而君弗知，知犹得也。其不如在上也；为官言，不如其在在上。上谓官。其在于上而民弗知，其不如在民也。”为民言，不如在于民。凡听必反诸己，审则令无不听矣。听，从。国久则固，固则难亡。今虞、夏、殷、周无存者，皆不知反诸己也。

公子沘相周，申向说之而战。申向，周人，申不害之族也。为公子沘相，说，见公子而战。战，惧也。公子沘訾之曰：“申子说我而战，为吾相也夫？”訾，毁也。说我，我说之也，而战惧。毁之，言不任为吾相也夫。不满之辞。○此两节注皆非是。公子沘为周之相，非申向相公子沘也。毁其说我而战惧，将以我为相尊严之故而然欤？如是与下文皆吻合。今注乃言公子沘以申向不任为吾相，大谬。申向曰：“向则不肖，虽然，公子年二十而相，见老者而使之战，请问孰病哉？”孰，谁也。公子沘无以应。应，答也。战者，不习也；不惯习见尊者，故惧而战。使人战者，严驺也。严，尊。驺，骄。○案：“驺”与“怙”、“姐”同。意者恭节而人犹战，任不在贵者矣。故人虽时有自失者，犹无以易恭节。自失不足以难，以严驺则可。言以严驺者，失则可也。

重言

二曰：

人主之言，不可不慎。高宗，天子也，即位谅闇，三年不言。高宗，殷王盘庚之弟小乙之子也，德义高美，殷人尊之，故曰“高宗”。谅闇，三年不言，在小乙之丧也。《论语》曰：“高宗谅闇，三年不言，何谓也。孔子曰：‘古之人皆然。君薨，百官总己，听于冢宰三年。’”此之谓也。卿大夫恐惧，患之。患，忧。高宗乃言曰：“以余一人正四方，余唯恐言之不类也，兹故不言。”类，善。兹，此。古之天子，其重言如此，故言无遗者。遗，失也。

成王与唐叔虞燕居，援梧叶以为珪，而授唐叔虞曰：“余以此封女。”削桐叶以为珪，冒以授叔虞。《周礼》“侯执信圭，七寸”，故曰“余以此封女”。叔虞喜，以告周公。周公以请曰：“天子其封虞邪？”成王曰：“余一人与虞戏也。”戏，不诚也。○《说苑·君道》篇无“人”字，是。周公对曰：“臣闻之，天子无戏言。天子言，则史书之，工诵之，士称之。”于是遂封叔虞于晋。叔虞，成王之母弟也。《传》曰：“当武王邑姜方娠太叔，梦天帝谓己曰：‘余命而子曰虞，将与之唐。’及生，有文在其手曰‘虞’，遂以命之。及成王灭唐，而封太叔为晋侯。”此之谓也。周公旦可谓善说矣，一称而令成王益重言，明爱弟之义，有辅王室之固。辅，正。

荆庄王立三年，不听而好■。庄王，楚繆王商臣之子旅也。■，谬言。○案·■，废辞也。《史记·滑稽传》作“喜隐”。成公贾入谏，○孙云：“《史记·楚世家》作‘五举’，《新序·杂事二》作‘士庆’，《滑稽传》又以为淳于髡说齐威王。”王曰：“不穀禁谏者，今子谏，何故？”禁，止也。对曰：“臣非敢谏也，愿与君王■也。”王曰：“胡不设不穀矣？”设，施也。何施■言于不穀也。对曰：“有鸟止于南方之阜，三年不动不飞不鸣，是何鸟也？”王射之使王射不动不鸣何意也。曰：“有鸟止于南方之阜，其三年不动，将以定志意也；其不飞，将以长羽翼也；其不鸣，

将以览民则也。览，观。是鸟虽无飞，飞将冲天，虽无鸣，鸣将骇人。冲，至也。骇，惊也。贾出矣，不穀知之矣。”明日朝，所进者五人，所退者十人。群臣大说，荆国之众相贺也。故《诗》曰：“何其久也，必有以也。何其处也，必有与也。”其庄王之谓邪！成公贾之■也，贤于太宰嚭之说也。太宰嚭之说，听乎夫差，而吴国为墟；嚭，晋柏州犁之子。州犁奔楚，嚭自楚之吴，以为太宰。成公贾之■，喻乎荆王，而荆国以霸。庄王霸。

齐桓公与管仲谋伐莒，谋未发而闻于国。发，行。闻，知。桓公怪之曰：“与仲父谋伐莒，谋未发而闻于国，其故何也？”管仲曰：“国必有圣人也。”桓公曰：“嘻！日之役者，有执蹠■而上视者，蹠，逾。○■字无考。注以逾训蹠，亦难晓。《说苑·权谋》篇作“执柘杵”。梁仲子云：“墨子·备穴”篇云“用■若松为穴户”，■不知何物，字与■相似。”意者其是邪？”乃令复役，无得相代。少顷，东郭牙至。○《说苑》作“东郭垂”。管仲曰：“此必是已。”乃令宾者延之而上，分级而立。延，引。级，阶陛。管子曰：“子邪言伐莒者？”对曰：“然。”子，谓东郭牙。牙曰“然”也。○“管子”亦当作“管仲”。“子邪言伐莒者”，文似倒而实顺。注“牙”字旧本不重，今案文义补之。管仲曰：“我不言伐莒，子何故言伐莒？”对曰：“臣闻君子善谋，小人善意。臣窃意之也。”管仲曰：“我不言伐莒，子何以意之？”对曰：“臣闻君子有三色：显然喜乐者，钟鼓之色也；湫然清静者，衰经之色也；皤然充盈，手足矜者，兵革之色也。矜，严也。○“显然喜乐”，《意林》作“欢然喜乐”，旧本《吕氏》作“善乐”。又“清静”，《意林》作“清净”，本亦多同，唯李本作“静”。又“皤”作“沸”。《说苑》字句亦间不同，今不悉记。日者臣望君之在台上也，皤然充盈，手足矜者，此兵革之色也。君呿而不喑，呿，开。喑，闭。○“喑”，本或作“■”，《说苑》作“吁而不吟”。所言者莒也；君举臂而指，所当者莒也。臣窃以虑诸侯之不服者，其惟莒乎！臣故言之。”凡耳之闻以声也。今不闻其声，而以其容与臂，是东郭牙不以耳听而闻也。桓公、管仲虽善匿，弗能隐矣。匿，藏。隐，蔽。故圣人听于无声，视于无形，詹何、田子方、老聃是也。詹何，体道人也。田子方学于子贡，尚贤仁而贵礼义，魏文侯友之。老聃学于无为而贵道德，周史伯阳也，三川竭，知周将亡，孔子师之也。

精谕

三曰：

圣人相谕不待言，有先言言者也。海上之人有好蜻者，○《列子·黄帝》篇作“有好沔鸟者”，下并同。每居海上，○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江文通《拟阮步兵》诗作‘每朝居海上’，《御览》九百五十同。”从蜻游，蜻之至者百数而不止，前后左右尽蜻也，蜻，蜻蜓，小虫，细腰四翅，一名白宿。终日玩之而不去。玩，弄。其父告之曰：“闻蜻皆从女居，居，所。○注颇僻，似不若训处。或本作古“处”字，而传写讹“所”。取而来，吾将玩之。”明日之海上，而蜻无至者矣。○孙云：“《选》注沈休文《咏湖中雁》诗作‘群蜻翔而不下’。”

胜书说周公旦曰：○《韩诗外传》四但作“客”。《说苑·指武》篇作“王满生”。“廷小人众，徐言则不闻，疾言则人知之。徐言乎？疾言乎？”周公旦曰：“徐言。”胜书曰：“有事于此，而精言之而不明，勿言之而不成。精言乎？勿言乎？”精，微。勿，无。周公旦曰：“勿言。”故胜书能以不言说，而周公旦能以不言听。此之谓不言之听。不言之谋，不闻之事，殷虽恶周，不能疵矣。疵，病。○《外传》、《说苑》皆作诛管、蔡事。口■不言，以精相告，纣虽多心，弗能

知矣。纣多恶周之心，不能知周必病。○注“必病”下似当有一“己”字。目视于无形，耳听于无声，商闻虽众，弗能窥矣。窥犹见。同恶同好，志皆有欲，虽为天子，弗能离矣。

孔子见温伯雪子，不言而出。伯雪子，得道人。子贡曰：“夫子之欲见温伯雪子好矣，○孙云：“《庄子·田子方》篇‘子贡’作‘子路’，‘好矣’作‘久矣’。”今也见之而不言，其故何也？”孔子曰：“若夫人者，目击而道存矣，不可以容声矣。”○旧校云：“‘击’一作‘解’。”故未见其人而知其志，见其人而心与志皆见，天符同也。符，道也。同，合也。圣人之相知，岂待言哉？

白公问于孔子曰：“人可与微言乎？”孔子不应。白公，楚平王之孙，太子建之子胜也。白，楚县也。楚僭称王，守县大夫皆称公。太子建为费无极所谮，出奔郑，与普通谋，欲反郑于晋，郑人杀之。胜与庶父令尹子西、司马子期伐郑，报父之仇，许而未行。晋人伐郑，子西、子期率师救郑。胜怒曰：“郑人在此，仇不远矣。”欲杀子西、子期，故问微言。微言，阴谋密事也。孔子知之，故不应之。○注“胜与庶父”，当作“胜请庶父”。白公曰：“若以石投水，奚若？”喻微言若石沉没水中，人不知。孔子曰：“没人能取之。”没行水中之人能取之。白公曰：“若以水投水，奚若？”孔子曰：“淄、渑之合者，易牙尝而知之。”淄、渑，齐之两水名也。易牙，齐桓公识味臣也，能别淄、渑之味也。白公曰：“然则人不可与微言乎？”孔子曰：“胡为不可？唯知言之谓者为可耳。”知言，言仁言义。言忠信仁义大行于民，民欣而戴之，则可用也。白公弗得也。弗得，不得知言之言。知谓则不以言矣。不欲白公以微言言。言者，谓之属也。谓不仁不义之言。求鱼者濡，争兽者趋，○《列子·说符》篇作“争鱼者濡，逐兽者趋”，《文子·微明》篇亦同。非乐之也。故至言去言，去不仁不义之言。至为无为。至德之人，为乃无为。无为因天为无，天无为而万物成，乃有为也，故至德之人能体之也。浅智者之所争则未矣，此白公之所以死于法室。未，小也。白公不能蹈无为，遂行其志，杀子西、子期而有荆国。叶公子高率方城外众攻白公，九日而杀之法室。法室，司寇也。一曰浴室，澡浴之室也。○《列子》及《淮南·道应训》俱作“浴室”。

齐桓公合诸侯，合，会也。卫人后至。公朝而与管仲谋伐卫，退朝而入，卫姬望见君，下堂再拜，请卫君之罪。公曰：“吾于卫无故，子曷为请？”对曰：“妾望君之入也，足高气强，有伐国之志也。见妾而有动色，伐卫也。”明日君朝，揖管仲而进之。管仲曰：“君舍卫乎？”公曰：“仲父安识之？”管仲曰：“君之揖朝也恭，而言也徐，见臣而有惭色，臣是以知之。”君曰：“善。仲父治外，夫人治内，寡人知终不为诸侯笑矣。”桓公之所以匿者不言也，今管子乃以容貌音声，夫人乃以行步气志，桓公虽不言，若暗夜而烛燎也。

晋襄公使人于周曰：“弊邑寡君寝疾，卜以守龟，曰：‘三涂为祟。’弊邑寡君使下臣愿藉途而祈福焉。”三涂之山，陆浑之南，故假道于周也。襄公，文公之子欢也。按《春秋经》，襄公以鲁僖三十三年即位，至鲁文公六年卒，无卜三涂为祟之言也。鲁昭十七年《传》曰：“晋侯使屠蒯如周，请事于洛与三涂。蒯弘谓刘子：‘客容猛，非祥也，其伐戎乎？陆浑睦于楚，必是故也。君其备之。’乃儆戎备。九月丁卯，晋荀吴帅师涉自棘津，使祭史先用牲于洛，陆浑人不知师从之。庚午，遂灭陆浑，数之以其贰于楚也。”计襄公卒至此，乃九十六年，历世亡失。按《传》，晋顷公也。此云襄公，复妄言也。○注引《传》多讹，今悉据《传》文改正。唯“非祭也”作“非祥也”，误涉昭十五年《传》“非祥也”之文。天子许之。天子，周景王。朝，礼使者事毕，客出。蒯弘谓刘康公曰：“夫祈福于三涂而受礼于天子，此柔嘉之事也，而客武色，殆有他事，愿公备之也。”晋襄公，周襄王时也。蒯弘乃景王、敬王之大夫，春秋之末也。以世推之，当为晋顷公，其不得为襄公明矣。刘康公乃儆戎车卒士以待之。晋果使祭事先，因令杨子将卒十二万而随之，涉于棘津，袭聊、阮、

梁蚩氏，灭三国焉。此形名不相当，圣人之所察也，苾弘则审矣。故言不足以断小事，唯知言之谓者可为。

离谓

四曰：

言者以谕意也，言意相离，凶也。乱国之俗，甚多流言，而不顾其实，务以相毁，务以相誉，毁誉成党，○旧校云：“‘毁誉’一作‘巧辞’。”众口熏天，熏，感动也。贤不肖不分，以此治国，贤主犹惑之也，分，别。惑，疑。又况乎不肖者乎？惑者之患，不自以为惑，故惑句。倘惑之中有晓焉，冥冥之中有昭焉。○“昭”字当重。亡国之主，不自以为惑，故与桀、纣、幽、厉皆也。然有亡者国，句。无二道矣。

郑国多相县以书者。子产令无县书，邓析致之。子产令无致书，邓析倚之。令无穷，则邓析应之亦无穷矣。是可不可无辨也。辨，别。可不可无辨，而以赏罚，其罚愈疾，其乱愈疾，此为国之禁也。为，治。禁，法。故辨而不当理则伪，伪，巧也。知而不当理则诈。诈伪之民，先王之所诛也。理也者，是非之宗也。宗，本也。

洧水甚大，郑之富人有溺者，人得其死者。○“死”与“尸”同。《史记·秦本纪》“晋、楚流死河二万人”，《汉书·酷吏传》“安所求子死，桓东少年场”，此书《期贤》篇“扶伤舆死”亦是。《意林》作“有人得富者尸”。富人请赎之，其人求金甚多，以告邓析，○《意林》作“富人党以告邓析”。邓析曰：“安之，人必莫之卖矣。”○《意林》作“必无买此者”。得死者患之，以告邓析，邓析又答之曰：“安之，此必无所更买矣。”○《意林》作“必无人更买，义必无不赎”，下五字疑是注。夫伤忠臣者有似于此也。夫无功不得民，则以其无功不得民伤之；有功得民，则又以其有功得民伤之。此邓析之谗辩，所以车裂而死。人主之无度者，无以知此，岂不悲哉？比干、苾弘以此死，以世诡辩，反白为黑，而主不知，故死。箕子、商容以此穷，箕子，纣之庶父也。商容，纣时贤人，老子所从学者也。以主不知，故穷。周公、召公以此疑，以管、蔡流言，故疑也。《论语》曰“虽有周亲，不如仁人”，此之谓也。○此引《论语》，不解所用意。范蠡、子胥以此流，流，放。死生存亡（“亡”原作“以”，据乾隆本改）安危，从此生矣。此谗辩无理若邓析。

子产治郑，邓析务难之，与民之有狱者约：“大狱一衣，小狱襦袴。”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粹’，下同。”案《玉篇》：“粹，子愤切，■衣也。”民之献衣襦袴而学讼者，不可胜数。以非为是，以是为非，是非无度，而可与不可日变。○旧校云：“‘日’一作‘因’。”所欲胜因胜，所欲罪因罪。郑国大乱，民口喧哗。子产患之，于是杀邓析而戮之，民心乃服，是非乃定，法律乃行。今世之人，多欲治其国，而莫之诛邓析之类，有如邓析者无能诛。○案：《列子·力命》篇亦云“子产杀邓析”。考《左氏定九年传》“郑驷■杀邓析而用其竹刑”，驷■乃代子太叔为政者，则邓析、子产并不同时。张湛注《列子》云：“子产卒后二十年而邓析死也。”此所以欲治而愈乱也。

齐有事人者，所事有难而弗死也。遇故人于涂，故人曰：“固不死乎？”对曰：“然。凡事人以为利也，死不利，故不死。”故人曰：“子尚可以见人乎？”对曰：“子以死为顾可以见人乎？”顾，反。是者数传。不死于其君长，大不义也，其辞犹不可服，辞之不足以断事也明矣。夫辞者，意之表也。鉴其表而弃其意，悖。悖，惑。故古之人得其意则舍其言矣。听言者以言观意也，听言而意不可知，其与桥言无择。桥，戾也。择犹异。

齐人有淳于髡者，以从说魏王。魏王辩之，关东六国为从也。魏王以为辩达。约车十乘，将使之荆。辞而行，有以横说魏王，魏王乃止其行。关西为横。髡以合关东从为未足，复说欲连关西之横，王多其言，故辍不使之也。○有以读为又以。失从之意，又失横之事，夫其多能不若寡能，寡，少。其有辩不若无辩。周鼎著倮而齧其指，先王有以见大巧之不可为也。倮，尧之巧工也，以巧闻天下。周家铸鼎，著倮于鼎，使自齧其指，明不当大巧为也。一说：周铸鼎象百物，技巧绝殊，假令倮见之，则自衔齧其指，不能复为，故言“大巧之不可为也”。○注前说是也。《淮南》《本经训》、《道应训》皆有此语。

淫辞

五曰：

非辞无以相期，从辞则乱。乱辞之中又有辞焉，心之谓也。言不欺心，则近之矣。凡言者以谕心也。言心相离，而上无以参之，则下多所言非所行也，所行非所言也。言行相诡，不祥莫大焉。

空雄之遇，秦、赵相与约，空雄，地名。遇，会也。约，盟也。○“空雄”，前《听言》篇作“空洛”。此疑本是“空洛”，写者误耳。约曰：“自今以来，秦之所欲为，赵助之；赵之所欲为，秦助之。”居无几何，秦兴兵攻魏，赵欲救之。秦王不说，使人让赵王曰：“约曰：‘秦之所欲为，赵助之；赵之所欲为，秦助之。’今秦欲攻魏，而赵因欲救之，此非约也。”赵王以告平原君，赵王，赵惠王也。平原君，赵公子胜也。平原君以告公孙龙，公孙龙曰：“亦可以发使而让秦王曰：‘赵欲救之，今秦王独不助赵，此非约也。’”

孔穿、公孙龙相与论于平原君所，深而辩，至于藏三牙，公孙龙言藏之三牙甚辩，公孙龙、孔穿皆辩士也。论，相易夺也。龙言藏之三牙。辩，说也。若乘白马禁不得度关，因言马白非白马，此之类也，故曰“甚辩”也。○谢云：“藏三耳，见《孔丛子·公孙龙》篇。‘耳’字篆文近‘牙’，故传写致误。愚意‘藏’、‘■’古字通用，谓羊也。此作‘藏’，尤误。”卢云：“作‘三耳’是也。龙意两耳，形也，又有一司听者以君之，故为三耳。但此下又言马齿，则此书似是作‘三牙’。又案《新论》言‘龙乘白马无符传，关吏不听出关，此虚言难以夺实也’，今此注意又相反，非也。”孔穿不应，少选，辞而出。少选，须臾。明日，孔穿朝，朝，见也。平原君谓孔穿曰：“昔者公孙龙之言甚辩。”昔，昨日也。甚辩，谓藏三牙之说也。孔穿曰：“然，几能令藏三牙矣。虽然，难。言藏三牙之说近难成也。愿得有问于君，谓藏三牙甚难而实非也，谓藏两牙甚易而实是也，难易之说未闻。不知君将从易而是者乎，○旧“者乎”上有“也”字，衍，今删去。将从难而非者乎？”平原君不应。明日，谓公孙龙曰：“公无与孔穿辩。”辩，相易夺也。○《孔丛子》有“其人理胜于辞，公辞胜于理”二语，亦当并引。

荆柱国庄伯柱国，官名，若秦之有相国。令其父视日，曰：“在天。”“视其奚如？”曰：“正圆。”视其时，曰：“当今。令谒者驾，曰：“无马。”令涓人取冠，“进上。”问马齿，圉人曰：“齿十二与牙三十。”马上下齿十二，牙上下十八，合为三十。谓若公孙龙灭去其三牙，多而偏，不可均，故难也；藏去其二，少而均，故易。○正文与注皆难晓。人有任臣不亡者，臣亡，庄伯决之任者无罪。断之便无罪，析言破律之刑。○注“便”似当作“使”。

宋有澄子者，亡缁衣，求之涂，涂，道也。见妇人衣缁衣，援而弗舍，欲取其衣，曰：“今者我亡缁衣。”妇人曰：“公虽亡缁衣，此实吾所自为也。”澄子曰：“子不如速与我衣。昔吾所亡者，纺缁也；今子之衣，■缁也。以■缁当纺缁，子岂不得哉？”得犹便也。澄子横认路妇缁衣，计其■与纺以为便，非其理也，

言宋乱无法也。

宋王谓其相唐鞅曰：“寡人所杀戮者众矣，而群臣愈不畏，其故何也？”宋王，康王也。言何故不畏我。唐鞅对曰：“王之所罪，尽不善者也。罪不善，善者故为不畏。○杨倞注《荀子·解蔽》篇引《论衡》作“善者胡为畏”。王欲群臣之畏也，不若无辨其善与不善而时罪之，若此则群臣畏矣。”居无几何，宋君杀唐鞅。唐鞅之对也，不若无对。鞅令宋王善与不善皆罪之以立威，王是以杀唐鞅，故曰“唐鞅之对，不若无对”。

惠子为魏惠王为法。为法已成，以示诸民人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良人’。”民人皆善之。惠子，惠施，宋人也，仕魏，为惠王相也，孟子所见梁惠王也。献之惠王，惠王善之，以示翟翦，翟翦曰：“善也。”翟翦，翟黄之后也。惠王曰：“可行邪？”翟翦曰：“不可。”惠王曰：“善而不可行，何故？”翟翦对曰：“今举大木者，前乎舆謗，后亦应之，此其于举大木者善矣。“舆謗”或作“邪謗”。前人倡，后人和，举重劝力之歌声也。岂无郑、卫之音哉？然不若此其宜也。郑、卫之音皆新声，非雅乐，凡人所说也，不如呼“舆謗”宜于举大木也。夫国亦木之大者也。”言惠子之法若郑、卫之音，宜于众人之耳，于治国之法，未可用也，故曰“善而不可行”也。

不屈

六曰：

察士以为得道则未也。虽然，其应物也，辞难穷矣。辞难穷，其为祸福犹未可知。犹，尚也。察而以达理明义，则察为福矣；察而以饰非惑愚，则察为祸矣。惑，误。古者之贵善御也，以逐暴禁邪也。

魏惠王谓惠子曰：“上世之有国，必贤者也。今寡人实不若先生，愿得传国。”传，授。惠子辞。谢不受之。王又固请曰：“寡人莫有之国于此者也，而传之贤者，民之贪争之心止矣。欲先生之以此听寡人也。”听，从。惠子曰：“若王之言，则施不可而听矣。王固万乘之主也，以国与人犹尚可。今施，布衣也，可以有万乘之国而辞之，此其止贪争之心愈甚也。”惠王谓惠子曰“古之有国者，必贤者也”，夫受而贤者，舜也，是欲惠子之为舜也；夫辞而贤者，许由也，是惠子欲为许由也；传而贤者，尧也，是惠王欲为尧也。尧、舜、许由之作，非独传舜而由辞也，他行称此。今无其他，而欲为尧、舜、许由，故惠王布冠而拘于鄆，鄆，邑名也。自拘于鄆，将服于齐也。齐威王几弗受；威王，田和之孙，孟子所见宣王之父。几，危。危不受魏惠王也。惠子易衣变冠，乘舆而走，几不出乎魏境。言几不免难于魏境内也。凡自行不可以幸，为必诚。言惠王幸享传国之名（“名”，原为“子”，据乾隆本改），惠子幸享以不受之名，以为必诚也。

匡章谓惠子于魏王之前曰：“蝗螟，农夫得而杀之，奚故？为其害稼也。匡章，孟子弟子也。蝗，蠹也。食心曰螟，食叶曰■。今兖州谓蝗为滕。谕王与惠子擅相禅受，害于义者也。○梁伯子云：“高氏注《淮南·泛论训》以陈仲子为孟子弟子，此以匡章为孟子弟子，均妄说也。”今公行，多者数百乘，步者数百人；少者数十乘，步者数十人。此无耕而食者，其害稼亦甚矣。”甚于蝗螟。惠王曰：“惠子施也，难以辞与公相应。公，谓匡章。虽然，请言其志。”惠子曰：“今之城者，或者操大筑乎城上，或负畚而赴乎城下，或操表掇以善希望。若施者，其操表掇者也。施，惠子名也。表掇，仪度。使工女化而为丝，不能治丝；使大匠化而为木，不能治木；使圣人化而为农夫，不能治农夫。施而治农夫者也，而，能也。公何事比施于滕螟乎？”惠子之治魏为本，其治不治。当惠王之时，五十战而二十败，所杀

者不可胜数，大将、爱子有禽者也。言惠王用惠子之谋，为土地之故，糜烂其民而战之，大败，又将复之，恐不胜，用乃驱其所爱子弟以殉之，此谓以其所不爱及其所爱，故曰“大将、爱子有禽者”矣。大术之愚，为天下笑，得举其讳，天下人笑之，得举书其讳恶。乃请令周太史更著其名。言惠王比惠子于管夷吾，欲更著其名。名，仲父之名也。围邯郸三年而弗能取，士民罢潞，潞，羸也。○“潞”与“露”同。国家空虚，府藏竭也。天下之兵四至，救邯郸之兵从四方来至也。罪庶诽谤，怨望多也。诸侯不誉。皆道其恶也。谢于翟翦，而更听其谋，社稷乃存。翟翦言惠子之法善而不可行，又为惠王说举大木，前呼舆譟，后亦和之，岂无郑、卫之音，不若此其宜也。尝谢负于翟翦而从其谋，社稷乃存也。○注“尝”疑是“当”。未“也”字旧作“之”，误，今改正。名宝散出，土地四削，魏国从此衰矣。名宝散出，以赂邻国也。土地为四方所侵削，故曰“魏国从此衰”。仲父，大名也；让国，大实也。说以不听不信。听而若此，不可谓工矣。不工而治，贼天下莫大焉。贼，害。幸而独听于魏也。言惠子之言独见听用于魏者幸也。以贼天下为实，以治之为名，匡章之非，不亦可乎？匡章之非惠子，不亦可也？

白圭新与惠子相见也，惠子说之以强，以强力也。白圭无以应。惠子出，白圭告人曰：“人有新取妇者，妇至，宜安矜烟视媚行。媚行，徐行。竖子操蕉火而巨，新妇曰：‘蕉火大巨。’”○蕉，薪樵也。入于门，门中有歛陷，歛，读曰胁。○歛从“欠”，呼滥切。疑即坎窞。注不可晓。旧校云：“‘陷’一作‘塌’。”梁仲子疑“歛”为“歛”字之误。新妇曰：“塞之！将伤人之足。”此非不便之家氏也，家氏，妇氏。○此与《卫策》灭灶徙臼之事相似。然而有大甚者。今惠子之遇我尚新，遇，见。其说我有大甚者。”惠子闻之曰：“不然。《诗》曰：‘恺悌君子，民之父母。’恺者大也，悌者长也。君子之德，长且大者，则为民父母。父母之教子也，岂待久哉？何事比我于新妇乎？《诗》岂曰‘恺悌新妇’哉？”诽谤因污，诽谤因辟，是诽者与所非同也。白圭曰“惠子之遇我尚新，其说我有大甚者”，惠子闻而诽之，因自以为为之父母，其非有甚于白圭亦有大甚者。

应言

七曰：

白圭谓魏王曰：“市丘之鼎以烹鸡，多泊之则淡而不可食，市丘，魏邑也。鼎，大鼎，不宜烹小也。能知五味也。肉汁曰泊。淡者，泊多无味，故不可食之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市邱之为魏邑，无考。‘市’疑是‘市’，读若贝，与‘市’字异。沛邱，齐地，见《史记·齐世家》。《左氏庄八年传》作‘贝邱’。沛、贝同音，省文作‘市’。”卢云：“昭廿年《传》‘齐侯田于沛’，《释文》‘沛，音贝’，是则沛邱之即贝邱信矣。”余案：《史记·孟荀列传》索隐引《吕氏春秋》作“函牛之鼎，不可以烹鸡”，疑当以“函牛”为是。函牛之鼎，大鼎也，与喻意似更切。又案《蔡邕集》载《荐边让书》引传曰：“函牛之鼎以烹鸡，多汁则淡而不可食，少汁则焦而不熟”，其文与此正同。市邱、沛邱俱不闻以大鼎著名。今欲言大鼎，何必定取某地所出？然《蔡集》旧本亦注云“一曰市邱之鼎”，故并载梁说，以俟后来择焉。又注“能知五味也”上疑有脱文。少泊之则焦而不熟，焦，燥。鸡难臠熟。然而视之螭焉美无所可用。螭，读龇齿之龇。龇，鼎好貌。○“螭”字无考，疑是“螭”，与“偶”“踣”皆同。惠子之言，有似于此。”似此鼎，好而不可用。惠子闻之，曰：“不然。使三军饥而居鼎旁，适为之甑，则莫宜之此鼎矣。”白圭闻之，曰：“无所可用者，意者徒加其甑邪？”白圭之论自悖，其少魏王大甚。以惠子之言螭焉美无所可用，是魏王以言无所可用者为仲父也，是以言无所用者为美也。

公孙龙说燕昭王以偃兵，龙，魏人也。昭王，燕王哙之子也。偃，止也。昭王曰：

“甚善。寡人愿与客计之。”公孙龙曰：“窃意大王之弗为也。”王曰：“何故？”公孙龙曰：“日者大王欲破齐，诸天下之士其欲破齐者，大王尽养之；知齐之险阻要塞、君臣之际者，大王尽养之；虽知而弗欲破者，大王犹若弗养。其卒果破齐以为功。今大王曰：‘我甚取偃兵。’诸侯之士在大王之本朝者，尽善用兵者也。臣是以知大王之弗为也。”王无以应。

司马喜难墨者师于中山王前以非攻，司马喜，赵之相国也。曰：“先生之所术非攻夫？”墨者师曰：“然。”然，如是。曰：“今王兴兵而攻燕，先生将非王乎？”墨者师对曰：“然则相国是攻之乎？”司马喜曰：“然。”墨者师曰：“今赵兴兵而攻中山，相国将是之乎？”司马喜无以应。

路说谓周颇曰：“公不爱赵，天下必从。”周颇曰：“固欲天下之从也，天下从则秦利也。”路说应之曰：“然则公欲秦之利夫？”周颇曰：“欲之。”路说曰：“公欲之，则胡不为从矣？”

魏令孟卯割绛、■、安邑之地以与秦王。○“孟卯”乃“孟卯”之误。《淮南子》注云：“孟卯，齐人。”《战国策》作“芒卯”。案《魏策》“芒卯谓秦王曰‘王有所欲于魏者，长羊、王屋、洛林之地也。王能使臣为魏之司徒，则臣能使魏献之’”，今此云“割绛、■、安邑之地”，“■”疑即“汾”之异文，字书不载。梁仲子云：“安邑，魏都也。奈何割其国都以与人？此殊不可信。”王喜，令起贾为孟卯求司徒于魏王。○起贾疑即须贾。魏王不说，应起贾曰：“卯，寡人之臣也。寡人宁以臧为司徒，无用卯。臧亦魏臣。愿大王之更以他人诏之也。”诏，告。起贾出，遇孟卯于廷，曰：“公之事何如？”起贾曰：“公甚贱于公之主，公之主甚贱公。公之主曰：‘宁用臧为司徒，无用公。’”公谓卯。孟卯入见，谓魏王曰：“秦客何言？”王曰：“求以女为司徒。”孟卯曰：“王应之谓何？”王曰：“宁以臧，无用卯也。”孟卯太息曰：“宜矣王之制于秦也！王何疑秦之善臣也？以绛、■、安邑令负牛书与秦，犹乃善牛也。言王使负牛持绛、■、安邑之书致之于秦，秦犹善牛。○负牛，当亦是魏臣，在孟卯之下者。旧校云：‘‘乃’一作‘之’。’卯虽不肖，独不如牛乎？且王令三将军为臣先，曰‘视卯如是身’，王身。是重臣也。令二轻臣也，二，疑也。臣见疑则不重矣。令臣责，令秦责臣。卯虽贤，固能乎？”言不能也。居三日，魏王乃听起贾。听起贾言，用卯为司徒。凡人主之与其大官也，为有益也。今割国之锱铢矣，而因得大官，割，分也。锱铢，铢两也。谓分绛、■、安邑而得大官。大官，司徒也。且何地以给之？给，足。大官，人臣之所欲也。孟卯令秦得其所欲，所欲田邑。秦亦令孟卯得其所欲，所欲司徒。责以偿矣，尚有何责？魏虽强，犹不能责无责，又况于弱？魏王之令乎孟卯为司徒，以弃其责，则拙也。

秦王立帝，宜阳（乾隆本“宜阳”下有“令”）许綰诞魏王，诞，诈也。许綰，秦臣也。秦实未为帝也，诈魏王，言帝欲令魏王入朝也。魏王将入秦。魏敬谓王曰：○“魏敬”，《魏策》作“周诩”。“以河内孰与梁重？”王曰：“梁重。”又曰：“梁孰与身重？”王曰：“身重。”又曰：“若使秦求河内，则王将与之乎？”王曰：“弗与也。”魏敬曰：“河内，三论之下也；三论，谓河内与梁及身也。身，三论之上也。秦索其下而王弗听，索其上而王听之，臣窃不取也。”王曰：“甚然。”甚善。○旧本注二字在“甚”字之下，误，今移正。乃辍行。辍，止。不入秦。○旧本“辍”上有“辄”字，系误衍，今删。秦虽大胜于长平，三年然后决，秦将白起攻赵三年，坑其卒四十万众于长平，故曰“大胜”也。士民倦，粮食。○此二字下脱一字。当此时也，两周全，其北存。魏举陶削卫，地方六百，有之势是，有之势是，有是之势。而入大蚤，入秦大蚤。奚待于魏敬之说也？言何必待魏敬之说乃不入秦邪。夫未可以入而入，其患有将可以入而不入，○旧本作“夫未可以入而入，其患有将可以入而入，其患有将可以入而不

入”，衍正文九字，又于两“将”字下俱注“将大”二字，殊谬。“其患有将可以入而不入”本是一句，“有”与“又”同。诱岂不谙文义而以两“将”字为句乎？今削去。入与不入之时，不可不熟论也。论，辩也。

具备

八曰：

今有羿、蠡蒙、繁弱于此，而无弦，则必不能中也。羿，夏之诸侯，有穷之君也，善射，百发百中。蠡蒙，羿弟子也，亦能百中。繁弱，良弓所出地也，因以为弓名。○孙宣公《孟子》“逢蒙”作“逢蒙”，音薄江反，似未考乎此。中非独弦也，而弦为弓中之具也。夫立功名亦有具，不得其具，贤虽过汤、武，则劳而无功矣。汤尝约于桀薄矣，“薄”或作“毫”。武王尝穷于毕程矣，毕程，毕丰。○“程”与“程”同。孙宣公《孟子音义》“程音程，亦作‘程’。”注“毕程，毕丰”，盖以丰即程也。毕、丰皆在咸阳。案《周书·大匡解》“维周王宅程三年”，孔晁注云：“程，地名，在岐州左右，后以为国，初王季之子文王因焉，而遭饥馑，乃徙丰焉。”是丰、程不得为一地。《雍录》云：“丰在鄠县，程在咸阳东北。”案《孟子》云：“文王卒于毕郢。”文王墓在今西安府咸宁县。毕程，疑当即毕郢。伊尹尝居于庖厨矣，太公尝隐于钓鱼矣。贤非衰也，智非愚也，皆无其具也。故凡立功名，虽贤必有其具，然后可成。

宓子贱治亶父，恐鲁君之听谗人而令己不得行其术也，子贱，孔子弟子宓不齐。○“谗”，旧本作“说”，讹，今改正。将辞而行，请近吏二人于鲁君，○《家语·屈节解》“吏”作“史”，下文“邑吏皆朝”并同。与之俱至于亶父。邑吏皆朝，宓子贱令吏二人书。吏方将书，宓子贱从旁时掣摇其肘，吏书之不善，则宓子贱为之怒。吏甚患之，辞而请归。宓子贱曰：“子之书甚不善，子勉归矣！”勉犹趣也。二吏归报于君，报鲁君也。曰：“宓子不得为书。”君曰：“何故？”吏对曰：“宓子使臣书，而时掣摇臣之肘，书恶而有甚怒，吏皆笑宓子。吏，邑吏也。此臣所以辞而去也。”鲁君太息而叹曰：“宓子以此谏寡人之不肖也。寡人之乱子，而令宓子不得行其术，必数有之矣。微二人，寡人几过。”遂发所爱，发，遣。而令之亶父，告宓子曰：“自今以来，亶父非寡人之有也，子之有也。有便于亶父者，子决为之矣。五岁而言其要。”要，约最簿书。宓子敬诺，乃得行其术于亶父。三年，巫马旗短褐衣弊裘，而往观化于亶父，见夜渔者，得则舍之。巫马旗问焉，曰：“渔为得也，今子得而舍之，何也？”对曰：“宓子不欲人之取小鱼也。古者鱼不尺不升于俎。宓子体圣人之化，为尽类也，故不欲人取小鱼。所舍者小鱼也。”巫马旗归，告孔子曰：“宓子之德至矣，使民暗行暗，夜。若有严刑于旁。敢问宓子何以至于此？”孔子曰：“丘尝与之言曰：‘诚乎此者刑乎彼。’施至诚于近以化之，使刑行于远。宓子必行此术于亶父也。”夫宓子之得行此术也，鲁君后得之也。鲁君后得之者，宓子先有其备也。先有其备，岂遽必哉？此鲁君之贤也。

三月婴儿，轩冕在前，弗知欲也；斧钺在后，弗知恶也；慈母之爱谕焉，诚也。故诚有诚乃合于情，精有精乃通于天。乃通于天，水○五字疑误衍。木石之性，皆可动也，又况于有血气者乎？故凡说与治之务莫若诚。以诚说则信著之，以诚治则化行之。听言哀者，不若见其哭也；听言怒者，不若见其斗也。说与治不诚，其动人心不神。动，感。神，化。言不诚不能行其化也。

第十九卷

离俗览

离俗

一曰：

世之所不足者，理义也；人能蹈之者少，故曰“不足”。所有余者，妄苟也。妄作苟为，不尊理义，君子少，小人多，故有余也。民之情，贵所不足，贱所有余。所不足者理与义也，故贵之。所有余者妄与苟也，故贱之。故布衣人臣之行，洁白清廉中绳，愈穷愈荣；绳，正也。行如此者，益穷困益有荣名。虽死，天下愈高之，所不足也。高，贵也。所洁白中正，若周时伯夷，卫之弘演。身虽死亡，天下闻之而益贵。然而以理义斫削，神农、黄帝犹有可非，微独舜、汤。微亦非也。舜有卑父之谤，汤有放弑之事，然以通义斫削，神农、黄帝之行犹有可苟者，非独舜与汤也。言虽圣不能无阙，况贤者乎？○注“卑父之谤”，见下《举难》篇及《淮南·泛论训》。飞兔、要■，古之骏马也，材犹有短。飞兔、要■，皆马名也，日行万里，驰若兔之飞，因以为名也。材犹有短，力有所不足。■字读如曲挠之挠也。故以绳墨取木，则宫室不成矣。正材难得，故宫室不成也。

舜让其友石户之农，石户之农曰：“倦倦乎，后之为人也！○“倦倦”，《庄子·让王》篇作“捲捲”，《释文》云：“音权，郭音眷，用力貌。”葆力之士也。”以舜之德为未至也，于是乎夫负妻戴，携子○“戴”，旧本作“妻”，讹，今依《庄子》改正。以入于海，去之终身不反。舜又让其友北人无择，北人无择曰：“异哉，后之为人也！居于畎之中，而游入于尧之门。不若是而已，已，止也。又欲以其辱行漫我，我羞之。”漫，污也。而自投于苍领之渊。投犹沈也。“苍领”或作“青令”。○《庄子》作“清冷”，《淮南·齐俗训》亦同。汤将伐桀，因卞随而谋，卞随辞曰：“非吾事也。”汤曰：“孰可？”卞随曰：“吾不知也。”汤又因务光而谋，○《庄子》作“瞽光”，《荀子·成相》篇作“牟光”。务光曰：“非吾事也。”汤曰：“孰可？”务光曰：“吾不知也。”汤曰：“伊尹何如？”务光曰：“强力忍诟，辱也。○《庄子》“诟”作“垢”。吾不知其他也。”汤遂与伊尹谋夏伐桀，○《庄子》无“夏”字。克之。以让卞随，卞随辞曰：“后之伐桀也，谋乎我，必以我为贼也；胜桀而让我，必以我为贪也。吾生乎乱世，而无道之人再来诟我，吾不忍数闻也。”乃自投于颍水而死。以汤伐桀，故谓之无道之人也。以受汤之让为贪辱也。不忍闻之，故投水而死。颍出于颍川阳城西山中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《水经·颍水注》引云‘卞随耻受汤让，自投此水而死’，张显《逸民传》、嵇叔夜《高士传》并言‘投涧水而死’，未知孰是也。”案《庄子》作“桐水”，《释文》云：“本又作‘桐水’，司马本作‘涧水’。”汤又让于务光，曰：“智者谋之，图之也。武者遂之，遂，成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武’，一作‘贤’。”仁者居之，居，处也。古之道也。吾子胡不位之？○《庄子》作“立乎”。请相吾子。”胡，何。何不位天子之位也。言己请为吾子为相。○注下“为”字疑衍。务光辞曰：“废上，非义也；上，天子，谓桀。废之，非礼义也。杀民，非仁也；战伐杀民，非仁心。人犯其难，我享其利，非廉也。吾闻之，非其义，不受其利；无道之世，不践其土。况于尊我乎？吾不忍久见也。”乃负石而沈于募水。募，水名也，音千伯之伯。○募无伯音，疑“■”之讹。《庄子》作“庐水”，司马本作“卢水”。故如石户之农、北人无择、卞随、务光者，其视天下若六合之外，人之所不能察；察，见也。其视富贵也，苟可得已，则必不之赖；不之赖，不赖之也。赖，利也，一曰善也。高节厉行，独乐其意，而物莫之害；不欲于物，故物无能害。不漫于利，不牵于势，漫，污；牵，

拘也。而羞居浊世；惟此四士者之节。四士，谓石户之农、北人无择、卞随、务光。羞居乱世，皆远引而去，或自投而死，此四人，介之大者。若夫舜、汤，则苞裹覆容，缘不得已而动，因时而为，以爱利为本，以万民为义。譬之若钓者，鱼有大小，饵有宜适，羽有动静。羽，钓浮也。

齐、晋相与战，平阿之余子亡戟得矛，失戟得矛，心不平。平阿，齐邑也。余子，官氏也。与晋人战，亡其所执戟，而得晋人之矛也。却而去，不自快，失戟得矛，心不自安。○旧校云：“‘却’一作‘退’。”案《御览》三百五十三作“退而不自快”。谓路之人曰：“亡戟得矛，可以归乎？”路之人曰：“戟亦兵也，矛亦兵也，亡兵得兵，何为不可以归？”去行，心犹不自快，遇高唐之孤叔无孙，当其马前曰：“今者战，亡戟得矛，可以归乎？”高唐，齐邑也。孤，孤特，位尊。叔，姓。无孙，名。守高唐之大夫也。余子当其马前而问之。叔无孙曰：“矛非戟也，戟非矛也，亡戟得矛，岂亢责也哉？”亢，当也。平阿之余子曰：“嘻！还反战，趋尚及之。”遂战而死。叔无孙曰：“吾闻之，君子济人于患，必离其难。”济，入也。疾驱而从之，亦死而不反。反，还也。令此将众，亦必不北矣；北，走也。令此处人主之旁，亦必死义矣。今死矣而无大功，其任小故也。任小者，不知大也。今焉知天下之无平阿余子与叔无孙也？故人主之欲得廉士者，不可不务求。

齐庄公之时，庄公，名光，顷公之孙，灵公之子，景公之兄。有士曰宾卑聚，梦有壮子，白縞之冠，丹绩之■，■，纓也。○“绩”疑“纓。”东布之衣，新素履，墨剑室，从而叱之，唾其面，惕然而寤，徒梦也。寤，觉。徒，但。终夜坐，不自快。明日，召其友而告之曰：“吾少好勇，年六十而无所挫辱。今夜辱，吾将索其形，期得之则可，不得将死之。”每朝与其友俱立乎衢，三日不得，却而自歿。○旧校云：“‘却’一作‘退’。”谓此当务则未也，虽然，其心之不辱也，有可以加乎！加，上也。

高义

二曰：

君子之自行也，○旧校云：“‘自’一作‘为’。”动必缘义，行必诚义，所行诚义也。俗虽谓之穷，通也。通，达也。行不诚义，动不缘义，俗虽谓之通，穷也。然则君子之穷通，有异乎俗者也。故当功以受赏，当罪以受罚。赏不当，虽与之必辞；辞，不敢受也。罚诚当，虽赦之不外。不敢远也。度之于国，必利长久。长久之于主，必宜内反于心，○旧本“反”作“及”，孙据李善注《文选》崔子玉《座右铭》所引改。不惭然后动。

孔子见齐景公，景公，名杵臼，庄公光之弟，灵公环之子。景公致廩丘以为养，孔子辞不受，入谓弟子曰：“吾闻君子当功以受禄。今说景公，景公未之行而赐之廩丘，其不知丘亦甚矣！”令弟子趣驾，辞而行。行，去也。孔子布衣也，官在鲁司寇，为鲁定公之司寇。万乘难与比行，三王之佐不显焉，取舍不苟也夫！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不苟且也’。”

子墨子游公上过于越。公上过，子墨子弟子也。○《墨子·鲁问》篇作“公尚过”。公上过语墨子之义，义，道。越王说之，谓公上过曰：“子之师苟肯至越，苟，诚也。请以故吴之地，阴江之浦，书社三百以封夫子。”社，二十五家也。三百社，七千五百家。公上过往复于子墨子，复，白也。子墨子曰：“子之观越王也，能听吾言、用吾道乎？”公上过曰：“殆未能也。”殆，近也。墨子曰：“不唯越王不知翟之意，虽子亦不知翟之意。若越王听吾言、用吾道，翟度身而衣，量

腹而食，比于宾萌，未敢求仕。宾，客也。萌，民也。越王不听吾言、不用吾道，虽全越以与我，吾无所用之。无用越为之也。越王不听吾言、不用吾道，而受其国，○旧校云：“‘受’一作‘爱’。”是以义翟也。义翟何必越，虽于中国亦可。”

○《墨子》作“是我以义■也，钩之■，亦于中国耳，何必于越哉”。此两“翟”字讹。“■”字无考，当是“翟”字之误。凡人不可不熟论。秦之野人，以小利之故，弟兄相狱，亲戚相忍。今可得其国，恐亏其义而辞之，可谓能守行矣。其与秦之野人相去亦远矣。

荆人与吴人将战，荆师寡，吴师众。荆将军子囊曰：“我与吴人战，必败。败王师，辱王名，亏壤土，忠臣不忍为也。”不复于王而遁。复，白也。遁，走也。至于郢，使人复于王曰：“臣请死。”王曰：“将军之遁也，以其为利也。今诚利，将军何死？”子囊曰：“遁者无罪，则后世之为王臣者，

○旧本缺“臣”字，今据《说苑·立节》篇补。《渚宫旧事》作“则后之为将者”，此处“者将”二字若乙转，可不添“臣”字。将皆依不利之名而效臣遁。若是，则荆国终为天下挠。挠，弱也。遂伏剑而死。王曰：“请成将军之义。”○“之”字从《渚宫旧事》补，此脱在下句，下句可无“之”字。乃为之桐棺三寸，加斧钺其上。○梁仲子云：“案此即《左传》襄十四年楚子囊还自伐吴卒之事。检《传》上文言伐吴之役，为吴所败，未能全师而还。《吕览》大与《传》违。盖子囊之死，适当旋师之时，遂相传异说。夫见可知难，军之善政，子囊何至自讨，王亦何至忍与子玉、子反同诛？殆不可信。”人主之患，存而不知所以存，亡而不知所以亡，此存亡之所以数至也。■、岐之广也，■，汤所居也。岐，武王所居也。万国之顺也，从此生矣。顺，从。○旧校云：“‘生’一作‘至’。”荆之为四十二世矣，尝有乾溪、白公之乱矣，灵王作乾溪之台，百姓愁怨，公子弃疾弑之而立，是为平王；白公胜，平王太子建之子也，出奔郑，郑人杀之，胜请令尹子西、司马子旗伐郑复仇，许而未行，晋人伐郑，子西、子旗率师救郑，胜怒，杀令尹子西、司马子旗；故曰“乾溪、白公之乱”也。○注旧本“杀之”作“杀报”，讹，今改正，并补“胜请”二字。尝有郑襄、州侯之避矣，郑襄、州侯事晋而伐楚，楚人避之也。而今犹为万乘之大国，其时有臣如子囊与！子囊之节，非独厉一世之人臣也。言子囊之忠，虽百世犹不可忘，故曰“非独厉一世之人臣”。

荆昭王之时，有士焉曰石渚，○《韩诗外传》二、《新序·节士》篇、《史记·循吏传》皆作“石奢”，《渚宫旧事》与此同。其为人也公直无私，王使为政。昭王，楚平王弃疾之子熊轸。道有杀人者，“道”旧作“廷”，《新序》同，皆误也，今从《外传》、《史记》作“道”，方与下“追之”及“反立于廷”相合。石渚追之，则其父也。还车而反，立于廷曰：“杀人者，仆之父也。以父行法，不忍；不忍行刑于父，孝也。阿有罪，废国法，不可。阿，私也。失法伏罪，人臣之义也。”于是乎伏斧钺，请死于王。免父杀身，忠孝之义。王曰：“追而不及，岂必伏罪哉？子复事矣。”事，职事也。石渚辞曰：“不私其亲，不可谓孝子，事君枉法，不可谓忠臣。君令赦之，○旧校云：“‘君令’一作‘令吏’。”案《渚宫旧事》作“令吏舍之”。上之惠也；不敢废法，臣之行也。”不去斧钺，殁头乎王廷。正法枉必死，父犯法而不忍，王赦之而不肯，石渚之为人臣也，可谓忠且孝矣。上德

三曰：

为天下及国，为，治也。莫如以德，莫如行义。以德以义，不赏而民劝，劝，善也。不罚而邪止。此神农、黄帝之政也。以德以义，则四海之大，江河之水，不能亢矣；太华之高，西岳也。会稽之险，山名，在吴郡。不能障矣；障，防也。阖庐之教，孙、吴之兵，不能当矣。孙、吴，吴起、孙武也。吴王阖庐之将也，兵法五千言是也。故古之王者，德回乎天地，回，通。澹乎四海，澹，之也。○注疑未是。刘本作

“泊也”，亦是妄改，或是“安也”，与“愔”义同。东西南北，极日月之所烛，天覆地载，爱思不臧，臧，匿也。○“思”旧作“恶”，校云“‘恶’一作‘思’”，今从旧校改。臧之训匿，未知何出。虚素以公，素，质也。恶其质以奉公，王之实也。○注“恶”疑当作“虚”，“王”疑当作“正”。小民皆之，皆公己也。○“己”亦疑是“正”之误。其之敌而不知其所以然，此之谓顺天；教变容改俗，而莫得其所受之，得犹知也。此之谓顺情。情，性也。顺其天性也。故古之人，身隐而功著，形息而名彰，身没于前，名明于后世。说通而化奋，利行乎天下利民之化行满天下。而民不识。识，知也。尧时民不知尧德，以季世视之则睹也。岂必以严罚厚赏哉？严罚厚赏，此衰世之政也。

三苗不服，禹请攻之。三苗，远国，在豫章之彭蠡也。舜曰：“以德可也。”行德三年而三苗服。○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王元长《曲水诗序》‘行德’作‘修德’。”孔子闻之，曰：“通乎德之情，则孟门、太行不为险矣。孟门，太行之险也。太行塞在河内野王之北上党关也。○注“之险也”疑是“皆险地”。故曰德之速，疾乎以邮传命。”周明堂，金在其后，有以见先德后武也。作乐，金铸在后，故曰“先德后武”。舜其犹此乎！○旧校云：“‘此’一作‘上’。”其臧武通于周矣。

晋献公为丽姬远太子。太子申生居曲沃，公子重耳居蒲，公子夷吾居屈。丽姬谓太子曰：“往昔君梦见姜氏。”太子祠而膳于公，姜氏，申生母也。膳，胙之也。○注“之”字疑衍。丽姬易之。易犹毒也。○梁仲子疑是“易以毒也”。汪本改作“置也”，义不足。公将尝膳，姬曰：“所由远，请使人尝之。”太子自曲沃归膳，故曰“所由远”。姬施酖于酒，置毒于肉，故先使人尝之。尝人，人死；食狗，狗死；故诛太子。太子不肯自释，释，理也。曰：“君非丽姬，居不安，食不甘。”遂以剑死。○案《传》云“缢于新城”。公子夷吾自屈奔梁。公子重耳自蒲奔翟，去翟过卫，卫文公无礼焉；文公名毁，宣公庶子顽烝宣姜而生之。无礼，不礼重耳也。过五鹿如齐，齐桓公死；去齐之曹，曹共公视其骈胁，使袒而捕池鱼；共公名襄，昭公之子。○此与《淮南·人间训》同。《黄氏日抄》云“恐无此理”。去曹过宋，宋襄公加礼焉；襄公名兹父，桓公御说之子。之郑，郑文公不敬，文公名捷，郑厉公之子。被瞻谏曰：“臣闻贤主不穷穷。今晋公子之从者，皆贤者也。君不礼也，不如杀之。”郑君不听；去郑之荆，荆成王慢焉；慢，易，不敬也。《传》曰：“及楚，楚子熊之曰：‘公子若反晋国，则何以报不穀？’对曰：‘子女玉帛则君有之，羽毛齿革则君地生焉，其波及晋国者，君之余也，其何以报君？’曰：‘虽然，则何以报我？’对曰：‘若以君之灵得反晋国，晋、楚治兵，遇于中原，其避君三舍；若不获命，其左执鞭弭，右属橐鞬，以与君周还。’子玉请杀之。楚子曰：‘晋公子廉而俭，文而有礼。其从者肃而宽，忠而能力。晋侯无亲，外内恶之。吾闻姬姓，唐叔之后，其后衰者也。其将由晋公子重耳乎？天将与之，谁能废之？违天必有大咎。’乃送诸秦。”推此言之，不得为慢之也。○注本《左传》。“虽然”下“则”字衍。“廉而俭”，《传》作“广而俭”，无“重耳”二字。去荆之秦，秦缪公入之。入，晋纳也。○注当云“纳之晋也”。晋既定，兴师攻郑，求被瞻。被瞻谓郑君曰：“不若以臣与之。”郑君曰：“此孤之过也。”被瞻曰：“杀臣以免国，臣愿之。”被瞻入晋军，文公将烹之，被瞻据镬而呼曰：“三军之士皆听瞻也：自今以来，无有忠于其君，忠于其君者将烹。”文公谢焉，罢师，归之于郑。且被瞻忠于其君，而君免于晋患也；行义于郑，而见说于文公也；故义之为利博矣。博，大也。

墨者巨子孟胜，善荆之阳城君。巨子孟胜，二人学墨道者也，为阳城君所善。○《庄子·天下》释文引向秀云：“墨家号其道理成者为巨子，若儒家之硕儒。”此注非。下云“我将属巨子于宋之田襄子”，亦以名归之，而使其弟子皆从之受学也。阳城君令守于国，毁璜以为符，约曰：“符合听之。”荆王薨，群臣攻吴起，兵于丧所，阳城君与焉，荆罪之。阳城君走，荆收其国。孟胜曰：“受人之国，与之有符。今不见符，而

力不能禁，不能死，不可。”其弟子徐弱谏孟胜曰：“死而有益阳城君，死之可矣；无益也，而绝墨者于世，不可。”孟胜曰：“不然。吾于阳城君也，非师则友也，非友则臣也。不死，自今以来，求严师必不于墨者矣，求贤友必不于墨者矣，求良臣必不于墨者矣。死之，所以行墨者之义而继其业者也。义，道；继，续也。我将属巨子于宋之田襄子。我，谓孟胜也。属，托也。田襄子，贤者也，何患墨者之绝世也？”田襄子亦墨者也。徐弱曰：“若夫子之言，弱请先死以除路。”还殁头前于。孟胜因使二人传巨子于田襄子。二人，孟胜之弟子也。传，送也。孟胜死，弟子死之者百八十三人。以致令于田襄子，○句上当有“二人”二字。“以”犹“已”也。欲反死孟胜于荆。田襄子止之曰：“孟子已传巨子于我矣。”不听，○旧本作“当听”，非，今改正。遂反死之。反死孟胜于荆。墨者以为不听巨子不察。严罚厚赏，不足以致此。今世之言治，多以严罚厚赏，此上世之若客也。○义未详。

用民

四曰：

凡用民，太上以义，其次以赏罚。其义则不足死，赏罚则不足去就，若是而能用其民者，古今无有。民无常用也，无常不用也，唯得其道为可。可用也。

阖庐之用兵也不过三万，阖庐，吴王光也。吴起之用兵也不过五万。吴起，卫人，为楚将。万乘之国，其为三万、五万尚多，今外之则不可以拒敌，内之则不可以守国，其民非不可用也，不得所以用之也。不得所以用之，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二百七十一‘守国’作‘守固’，两‘用之’下皆有‘术’字，然案下文似不当有。”国虽大，势虽便，卒虽众，何益？不知用之，何益于？不能以克敌也。古者多有天下而亡者矣，其民不为用也。自古以来，有天下者多，而多无遗，民不为之用，故灭亡。用民之论，不可不熟。剑不徒断，车不自行，或使之也。夫种麦而得麦，种稷而得稷，人不怪也。用民亦有种，不审其种，而祈民之用，惑莫大焉。祈，求。

当禹之时，天下万国，至于汤而三千余国，今无存者矣，皆不能用其民也。民之不用，赏罚不充也。当赏不赏，当罚不罚，则民不怀不威，故不为之用也。汤、武因夏、商之民也，得所以用之也。管、商亦因齐、秦之民也，得所以用之也。管，管仲。商，商鞅。民之用也有故，故，事也。得其故，民无所不用。用民有纪有纲，壹引其纪，万目皆起；壹引其纲，万目皆张。为民纪纲者何也？欲也，恶也。何欲何恶？欲荣利，恶辱害。辱害所以为罚充也，荣利所以为赏实也。赏罚皆有充实，则民无不用矣。无不可用也。

阖庐试其民于五湖，剑皆加于肩，地流血几不可止。试，用，习肄之也。句践试其民于寝宫，○旧作“寝官”，刘本作“寝宫”，案刘勰《新论·阅武》篇正作“寝宫”，今从刘本。民争入水火，○《韩非·内储说上》“越王将复吴而试其教，燔台而鼓之，使民赴火者，赏在火也；临江而鼓之，使人赴水者，赏在水也”，即此事。死者千余矣，遽击金而却之。却犹止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却’一作‘退’。”案《新论》正作“退”。赏罚有充也。莫邪不为勇者兴，惧者变，莫邪，良剑也。不为勇者利，怯者钝也。勇者以工，惧者以拙，能与不能也。

夙沙之民，自攻其君而归神农。夙沙，大庭氏之末世也。其君无道，故自攻之。神农，炎帝。密须之民，自缚其主而与文王。《诗》云“密人不共，敢距大邦”，此之谓也。汤、武非徒能用其民也，又能用非己之民。能用非己之民，国虽小，卒虽少，功

名犹可立。立，成也。古昔多由布衣定一世者矣，终一人之身为世。皆能用非其有也。用非其有之心，不可察之本。本，始也。○似当云“不可不察之本”，少一“不”字。三代之道无二，以信为管。管，准法。

宋人有取道者，其马不进，倒而投之鸛水。倒，杀。投，弃之。○梁仲子云：“《水经·淮水注》引作‘投之鸡水’。”又复取道，其马不进，又倒而投之鸛水。如此者三。虽造父之所以威马，不过此矣。不得造父之道，而徒得其威，无益于御。无益于不知御之道。人主之不肖者，有似于此。不得其道，而徒多其威。威愈多，民愈不用。民不为之用。亡国之主，多以多威使其民矣。故威不可无有，而不足专恃。譬之若盐之于味，凡盐之用，有所托也；不适，则败托而不可食。威亦然，必有所托，然后可行。行之也。恶乎托？托于爱利。爱利之心谕，威乃可行。威太甚则爱利之心息，爱利之心息，而徒疾行威，身必咎矣。此殷、夏之所以绝也。君利势也，次官也。处次官，执利势，不可而不察于此。夫不禁而禁者，其唯深见此论邪。

适威

五曰：

先王之使其民，若御良马，轻任新节，节，节也。○注疑“节，饰也”，或是“节，节其力也”。欲走不得，故致千里。善用其民者亦然。民日夜祈用而不可得，祈，求也。若得为上用，民之走之也，若决积水于千仞之溪，七尺曰仞。其谁能当之？《周书》曰：“民，善之则畜也，不善则仇也。”《周书》周公所作。畜，好。有仇而众，不若无有。厉王，天子也，厉王名胡，《谥法》“杀戮不辜曰厉”，周夷王之子，宣王之父。有仇而众，故流于彘，祸及子孙，流，放也。彘，地名，今河东永安是也。微召公虎而绝无后嗣。微，无也。虎臣宣王。《诗》云“王命召虎，式辟四方，彻我疆土”，此之谓也。○赵云：“此注大谬。《周本纪》云‘厉王太子静匿召公家，国人围之，召公以己子代太子，太子得免，是为宣王’是也。‘虎臣宣王’似当作‘虎’宣王臣。”今世之人主，多欲众之，○似当作“多欲民众”。而不知善，此多其仇也。不善则不有，不得有其位。○注“位”当作“众”，下同。有必缘其心爱之谓也，缘其仁心，故曰“心爱之谓也”。○似当作“故曰爱之谓也”。有其形不可谓有之。形，体也。不可谓有天下之位也。舜布衣而有天下。桀，天子也，而不得息，由此生矣。息，安也。不得安其位，由此多其仇生矣。有无之论，不可不熟。熟犹知。汤、武通于此论，故功名立。立犹见也。

古之君民者，仁义以治之，爱利以安之，忠信以导之，导犹先也。务除其灾，思致其福。故民之于上也，若玺之于涂也，抑之以方则方，抑之以圆则圆。若五种之于地也，必应其类，而蕃息于百倍。此五帝、三王之所以无敌也。无能敌之也。身已终矣，而后世化之如神，从其化有如神也。其人事审也。其所施行皆可为人法式，故曰“审也”。

魏武侯之居中山也，○《韩诗外传》十、《新序·杂事五》俱作“魏文侯”。问于李克曰：“吴之所以亡者何也？”武侯，文侯之子也。乐羊伐中山得中山，故武侯居之也。李克对曰：“骤战而骤胜。”骤，数也。武侯曰：“骤战而骤胜，国家之福也。其独以亡，何故？”对曰：“骤战则民罢，骤胜则王骄。以骄主使罢民，然而国不亡者，天下少矣。骄则恣，恣则极物；极尽可欲之物。罢则怨，怨则极虑。极其巧欺不臣之虑。上下俱极，吴之亡犹晚。犹，尚。此夫差之所以自殁于干隧也。”为越所破，自刭于干隧。

东野稷以御见庄公，进退中绳，○旧校云：“‘退’一作‘却’。”下同。左右旋

中规。东野，姓；稷，其名。庄公曰：“善。”以为造父不过也，过犹胜也。使之钩百而少及焉。不达也。颜阖入见，见，谒也。庄公曰：“子遇东野稷乎？”对曰：“然，臣遇之。按《鲁世家》，庄公，桓公之子同也。颜阖在春秋后，盖鲁穆公时人也，在庄公后十二世矣。若实庄公，颜阖为妄矣。若实颜阖，庄公为妄矣。由此观之，咸阳市门之金，固得载而归也。○梁伯子云：“东野稷事，此本于《庄子·达生》篇，《释文》曰‘李云鲁庄公，或云颜阖不与鲁庄公同时，当是卫庄公’。余考《庄子·人间世》言‘颜阖将傅卫灵公太子’，《让王》言‘鲁君致币颜阖’，李云‘鲁哀公’，亦见本书《贵生》篇，又《庄子·列御寇》篇言‘鲁哀公问颜阖’，则此为卫庄公是也。而《荀子·哀公》篇、《韩诗外传》二、《新序·杂事五》、《家语·颜回》篇皆云‘鲁定公问颜回，东野之御’，盖传闻异辞耳。高氏未加详考，误以为鲁庄公，訾吕子妄说，思载咸阳市门之金而归，何其陋也。又《荀》、《韩》、《新序》、《人表》、《家语》‘稷’字并作‘毕’。其马必败。”庄公曰：“将何败？”少顷，东野之马败而至。庄公召颜阖而问之曰：“子何以知其败也？”颜阖对曰：“夫进退中绳，左右旋中规，造父之御无以过焉。乡臣遇之，犹求其马，臣是以知其败也。”善当自求于心，而反求于御马速疾，故知其败也。○此注非是。犹求其马，即下所云“极”是也。

故乱国之使其民，不论人之性，不反人之情，烦为教而过不识，过，责。识，知。数为令而非不从，令不可从，而非人不从之也。巨为危而罪不敢，不敢登其危者而罪之也。重为任而罚不胜。不能胜其所任者而罪之也。民进则欲其赏，退则畏其罪，知其能力之不足也，则以为继矣。以为继知，○此二句疑当作“则难以为继矣，难以为继”，脱两“难”字，下“知”字衍。则上又从而罪之，罪之，罪其为也。是以罪召罪，召，致也。上下之相仇也，由是起矣。故礼烦则不庄，业烦则无功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准’。”令苛则不听，禁多则不行。设禁而不禁，为不行也。桀、纣之禁，不可胜数，故民因。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用’。”案：当是“困”字。而身为戮，极也，不能用威适。适，宜也。子阳极也好严，有过而折弓者，恐必死，遂应獬狗而弑子阳，极也。子阳，郑君也，一曰郑相也。好严猛，于罪刑无所赦。家人有折弓者，恐诛，因国人有逐狡狗之扰而杀子阳。极于刑之故也。周鼎有窃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穷’。”曲状甚长，上下皆曲，以见极之败也。未闻。

为欲

六曰：

使民无欲，上虽贤，犹不能用。民无欲，不为物动，虽有贤君，不能得用之也。夫无欲者，其视为天子也与为舆隶同，舆，众也。其视有天下也与无立锥之地同，同等也。其视为彭祖也与为殇子同。彭祖，殷贤大夫也，盖寿七百余岁。九岁以下为下殇，七岁以下为无服殇。天子至贵也，天下至富也，彭祖至寿也，诚无欲则是三者不足以劝。劝，乐也。舆隶至贱也，无立锥之地至贫也，殇子至夭也，诚无欲则是三者不足以禁。会有一欲，则北至大夏，南至北户，西至三危，东至扶木，不敢乱矣；乱犹难也。○钱詹事云：“扶木即蟠木。古音扶如醺，声转为蟠。《汉书·天文志》‘奢为扶’，郑氏云‘扶当为蟠’。”犯白刃，冒流矢，趣水火，○旧校云：“‘趣’一作‘赴’。”不敢却也；却也止也。晨寤兴，务耕疾庸，■“■”，古“耕”字。○案：上既云“务耕疾庸”，则“■”必非“耕”字。又似属下句，阙疑可也。为烦辱，不敢休矣。故人之欲多者，其可得用亦多；人之欲少者，其得用亦少；无欲者，不可得用也。人之欲虽多，而上无以令之，人虽得其欲，人犹不可用也。令人得欲之道，不可不审矣。

善为上者，能令人得欲无穷，故人之可得用亦无穷也。蛮夷反舌殊俗异

习之国，反舌，夷语，与中国相反，故曰“反舌”也。其衣服冠带、宫室居处、舟车器械、声色滋味皆异，其为欲使一也。一，同也。三王不能革，不能革而功成者，顺其天也；天，身也。桀、纣不能离，不能离而国亡者，逆其天也。逆而不知其逆也，湛于俗也。久湛而不去则若性。性异非性，不可不熟。不闻道者，何以去非性哉？无以去非性，则欲未尝正矣。欲不正，以治身则夭，以治国则亡。故古之圣王，审顺其天而以行欲，则民无不令矣，功无不立矣。圣王执一，四夷皆至者，其此之谓也！执一者，至贵也，至贵者无敌。圣王托于无敌，故民命敌焉。

群狗相与居，皆静无争。投以炙鸡，则相与争矣。炙鸡，狗所欲之，故斗争之。
○注两“之”字皆衍。或折其骨，或绝其筋，争术存也。争术存，因争；不争之术存，因不争。取争之术而相与争，万国无一。凡治国，令其民争行义也；乱国，令其民争为不义也。强国，令其民争乐用也；弱国，令其民争竞不用也。夫争行义乐用与争为不义竞不用，此其为祸福也，天不能覆，地不能载。言其大也。

晋文公伐原，原，晋邑。文公复国，原不从，故伐之。今河内轵县北原城是也。与士期七日。七日而原不下，下，降。○僖廿五年《左氏传》、《淮南·道应训》俱作“三日”，《韩非·外储说左上》作“十日”，《新序·杂事四》作“五日”。命去之。谋士言曰：“原将下矣。”师吏请待之。公曰：“信，国之宝也。得原失宝，吾不为也。”遂去之。明年，复伐之，○与《左传》、《韩非》不合。与士期必得原然后反。原人闻之，乃下。卫人闻之，以文公之信为至矣，乃归文公。故曰“攻原得卫”者，此之谓也。文公非不欲得原也，以不信得原，不若勿得也，必诚信以得之，归之者非独卫也。文公可谓知求欲矣。

贵信

七曰：

凡人主必信。信而又信，谁人不亲？谁犹何也。故《周书》曰“允哉允哉”，以言非信则百事不满也。《周书》，逸书也。满犹成。故信之为功大矣。信立，则虚言可以赏矣。虚言可以赏，则六合之内皆为己府矣。信之所及，尽制之矣。制之而不用，人之有也；人之有，他人之有也。制之而用之，己之有也。己有之，则天地之物毕为用矣。毕，尽也。人主有见此论者，其王不久矣；人臣有知此论者，可以为王者佐矣。

天行不信，不能成岁；地行不信，草木不大。不信，气节阴阳皆不交，故不成岁也。春之德风，风不信，其华不盛，华不盛，则果实不生。在木曰实，在地曰毓。夏之德暑，暑不信，其土不肥，土不肥，则长遂不精。遂，成也。秋之德雨，雨不信，其谷不坚，谷不坚，则五种不成。坚，好；成，熟也。冬之德寒，寒不信，其地不刚，地不刚，则冻闭不开。不开，气不通也。天地之大，四时之化，而犹不能以不信成物，又况乎人事？乎，于也。君臣不信，则百姓诽谤，社稷不宁；处官不信，则少不畏长，贵贱相轻；赏罚不信，则民易犯法，不可使令；易，轻也。交友不信，则离散■怨，不能相亲；亲，比也。百工不信，则器械苦伪，丹漆染色不贞。贞，正也。夫可与为始，可与为终，可与尊通，可与卑穷者，其唯信乎！信而又信，重袭于身，乃通于天。以此治人，则膏雨甘露降矣，寒暑四时当矣。当犹应也。

齐桓公伐鲁，鲁人不敢轻战，去鲁国五十里而封之。鲁请比关内侯以听，

○梁仲子云：“关内侯，秦爵也。刘昭注《续汉书·百官志》引刘劭《爵制》曰：‘秦都山西，以关内为王畿，故曰关内侯。’然则齐安得有关内侯乎？《管子·大匡》篇载此事云：‘鲁不敢战，去国五十里而为之关，鲁请比于关内以从于齐。’据此，疑‘侯’字衍。卢云：“案曹沫事出于战国主人所撰造，事既不实，辞亦鄙诞不经，但以耳目所见，施之上世，而不知其有不合也。”桓公许之。曹刖谓鲁庄公曰：○“曹刖”，《左传》作“曹刖”，《公羊》、《国策》、《史记》并作“曹刖”。“君宁死而又死乎？其宁生而又生乎？”庄公曰：“何谓也？”曹刖曰：“听臣之言，国必广大，身必安乐，是生而又生也；不听臣之言，国必灭亡，身必危辱，是死而又死也。”庄公曰：“请从。”于是明日将盟，庄公与曹刖皆怀剑至于坛上。庄公左搏桓公，右抽剑以自承，承，佐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注非也。《左氏昭廿一年传》‘子皮承宜僚以剑’，哀十六年《传》‘承之以剑’，杜云‘拔剑指其喉’。盖曹刖以剑自向，故下云‘戮于君前’，即以颈血湔衣之意。”曰：“鲁国去境数百里，今去境五十里，亦无生矣。钧其死也，戮于君前。”钧，等也。戮，亦死也。管仲、鲍叔进，曹刖按剑当两陞之间，曰：“且二君将改图，毋或进者！”庄公曰：“封于汶则可，不则请死。”管仲曰：“以地卫君，非以君卫地，君其许之。”乃遂封于汶南、与之盟。归而欲勿予，管仲曰：“不可。人特劫君而不盟，君不知，不可谓智；○《御览》四百三十作“人将劫君而不知，不可谓智”，此“不盟君”三字剩。临难而不能勿听，不可谓勇；许之而不予，不可谓信。不智不勇不信，有此三者，不可以立功名。予之，虽亡地亦得信。以四百里之地见信于天下，君犹得也。”庄公，仇也；曹刖，贼也。信于仇贼，又况于非仇贼者乎？《公羊传》曰：“庄公升坛，曹子手剑而从之，请复汶阳之田。管子曰：‘君许之。’桓公曰：‘诺。’曹子请盟。桓公下，与之盟。要盟可犯，而桓公不欺；曹子可仇，而桓公不怨。桓公之信著乎天下，自柯之盟始焉。”此之谓也。夫九合之而合，壹匡之而听，从此生矣。管仲可谓能因物矣。以辱为荣，以穷为通，虽失乎前，可谓后得之矣。物固不可全也。

举难

八曰：

以全举人固难，物之情也。物，事。事难全也。人伤尧以不慈之名，舜以卑父之号，禹以贪位之意，汤、武以放弑之谋，五伯以侵夺之事。伤，毁也。由此观之，物岂可全哉？故君子责人则以人，○梁仲子云：“此即以众人望人之意。”自责则以义。责人以人则易足，易足则得人；自责以义则难为非，难为非则行饰。饰，读曰敕。敕，正也。故任天地而有余。德饶也。不肖者则不然，责人则以义，自责则以人。责人以义责难瞻，难瞻则失亲；难瞻则恐，恐则离叛，故失所亲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‘瞻’疑当作‘瞻’。”自责以人则易为，易为则行苟。苟且，不从礼义也。故天下之大而不容也，身取危，国取亡焉。此桀、纣、幽、厉之行也。尺之木必有节目，寸之玉必有瑕璫。○《管子·水地》篇云“夫玉瑕适皆见，精也”，注云：“瑕适，玉病也。”今此加“玉”旁，乃俗作，字书不载。先王知物之不可全也，○“不可全”，旧本“全”上衍一“不”字，今删。故择务而贵取一也。一，分。

季孙氏劫公家，孔子欲谕术则见外，季孙氏，武子季文子子也。劫夺公家政事而自专之也。孔子欲以道而见远外。○旧校云：“‘谕’一作‘论’。”案：注误，当云“桓子，季平子子也”。末疑有文脱，似当云“孔子欲以道术谕之而虑见远外也”。于是受养而便说，孔子受其养，而季氏便之。○注非也。受其养则不见远外，于以谕道术则便矣。鲁国以訾。訾，毁也。毁孔子也。孔子曰：“龙食乎清而游乎清，螭食乎清而游乎浊，鱼食乎浊而游乎浊。螭，龙之别也。今丘上不及龙，下不若鱼，丘其螭邪！”夫欲立功者，岂

得中绳哉？救溺者濡，追逃者趋。趋，走也。

魏文侯弟曰季成，友曰翟璜。○亦作“黄”。文侯欲相之，而未能决，以问季充。○乃李克也，因形近而讹。季充对曰：“君欲置相，置，立。则问乐腾与王孙苟端孰贤？”孰，谁。○《新序》四“乐腾”作“乐商”，下同。文侯曰：“善。”以王孙苟端为不肖，翟璜进之；以乐腾为贤，季成进之。○“为不肖”，旧本作“而不肖”，“贤”作“贵”，今并从《新序》改正。故相季成。凡听于主，言人不可不慎。季成，弟也，翟璜，友也，而犹不能知，何由知乐腾与王孙苟端哉？疏贱者知，亲习者不知，理无自然。自然而断相，过。季充之对文侯也，亦过。过，长也。《论语》曰“过犹不及”，言俱不得其适。虽皆过，譬之若金之与木，金虽柔，犹坚于木。

孟尝君问于白圭曰：“魏文侯名过桓公，而功不及五伯，何也？”孟尝君，齐公子田婴之子田文也。白圭，周人。问文侯功何以不及五伯也。白圭对曰：“文侯师子夏，友田子方，敬段干木，此名之所以过桓公也。卜相曰‘成与璜孰可’？此功之所以不及五伯也。卜，择也。成，季成。璜，翟璜也。相也者，百官之长也。择者欲其博也。今择而不去二人，与用其仇亦远矣。且师友也者，公可也；戚爱也者，私安也。以私胜公，衰国之政也。然而名号显荣者，三士羽翼之也。”羽翼，佐之。○旧本脱“翼”字，今据李善注《文选》王子渊《四子讲德论》补。

《新序》四作“三士翊之也”。注“羽翼”旧倒，《选》注枚叔《七发》引作“羽翼，佐也”。

甯戚欲干齐桓公，穷困无以自进，于是为商旅，将任车以至齐，任亦将也。

○注非是，与下“辟任车”不可通。《淮南·道应训》注云：“任，载也。《诗》曰‘我任我辇’。”此则是已。暮宿于郭门之外。桓公郊迎客，夜开门，辟任车，爝火甚盛，从者甚众。甯戚饭牛居车下，望桓公而悲，击牛角疾歌。歌《硕鼠》也。其诗曰“硕鼠硕鼠，无食我黍！三岁贯女，莫我肯顾。逝将去女，适彼乐土，乐土乐土，■得我所。硕鼠硕鼠，无食我麦！三岁贯女，莫我肯得。逝将去女，适彼乐国，乐国乐国，■得我直。硕鼠硕鼠，无食我苗！三岁贯女，莫我肯逃。逝将去女，适彼乐郊，乐郊乐郊，谁之永号”者是也。○孙云：“《后汉书·马融传》注引《说苑》曰‘甯戚饭牛于康衢，击车辐而歌《硕鼠》’，与此正合。”梁仲子云：“今《说苑·善说》篇云：‘甯戚饭牛康衢，击车辐而歌《顾见》，桓公得之，霸也。’以上下文义求之，‘顾见’当是‘硕鼠’之讹。”卢云：“案《史记·邹阳传》集解引应劭曰：‘齐桓公夜出迎客，而甯戚疾击其牛角商歌曰：南山矸，白石烂，生不遭尧与舜禅。短布单衣适至骭，从昏饭牛薄夜半，长夜曼曼何时旦。’此歌出《三齐记》。《艺文类聚》又载一篇云：‘沧浪之水白石粲，中有鲤鱼长尺半。’

■布单衣裁至骭，清朝饭牛至夜半。黄犊上坂且休息，吾将舍汝相齐国。’李善注《文选》成公子安《啸赋》又载一篇云：‘出东门兮厉石班，上有松柏清且兰。粗布衣兮缁缕，时不遇兮尧舜主。牛兮努力食细草，大臣在尔侧，吾当与尔适楚国。’三歌真贋虽不可知，合之亦自成章法。仁和陈嗣倩云：‘疾商歌，殆非一歌也。’今故具录之，以备参考焉。”桓公闻之，抚其仆之手曰：“异哉！之歌者非常人也。”○《新序》五“之”作“此”。命后车载之。桓公反，至，从者以请。请所置。桓公赐之衣冠，将见之。甯戚见，说桓公以治境内。明日复见，说桓公以为天下。为，治。桓公大说，将任之。任，用也。群臣争之曰：“客，卫人也。卫之去齐不远，君不若使人问之，而固贤者也，○“而”与“如”同。用之未晚也。”桓公曰：“不然。问之，患其有小恶。以人之小恶，亡人之大美，此人主之所以失天下之士也已。”凡听必有以矣，今听而不复问，合其所以也。且人固难全，权而用其长者，当举也。○《新序》作“当此举也”。桓公得之矣。

第二十卷

恃君览

恃君

一曰：

凡人之性，爪牙不足以自守卫，卫，扞也。肌肤不足以扞寒暑，扞，御也。筋骨不足以从利辟害，从，随也。勇敢不足以却猛禁悍，禁，止也。然且犹裁万物，制禽兽，服狡虫，狡虫，虫之狡害者。寒暑燥湿弗能害，古人知为之备。不唯先有其备，而以群聚邪？群之可聚也，相与利之也。利之出于群也，君道立也。众之所奉戴，故道立。故君道立则利出于群，群，众也。而人备可完矣。昔太古尝无君矣，太古，上古。两仪之始，未有君臣之制。其民聚生群处，知母不知父，无亲戚兄弟夫妻男女之别，无上下长幼之道，无进退揖让之礼，无衣服履带宫室畜积之便，无器械舟车城郭险阻之备，此无君之患。上苟所无者，无以化下，故以无君为患。故君臣之义，不可不明也。明，知也。自上世以来，天下亡国多矣，而君道不废者，天下之利也。君施庆赏威刑以正之，故天下之利也。故废其非君，而立其行君道者。行，奉也。君道何如？利而物利章。熊虎为旗章，明识也。

非滨之东，朝鲜乐浪之县，箕子所封，滨于东海也。○“非”疑当作“北”，犹言北海之东也。夷秽之乡，东方曰夷。秽，夷国名。大解、陵鱼、其、鹿野、摇山、扬岛、大人之居，多无君；东方之夷，无有君长。扬、汉之南，扬州、汉水南。百越之际，越有百种。敝凯诸、夫风、余靡之地，缚娄、阳禺、驩兜之国，多无君；皆南越之夷无君者。氐、羌、呼唐、离水之西，僰人、野人、僰，读如匍匐之匍。篇窄之川，舟人、送龙、突人之乡，多无君；西方之戎无君者。先言氐、羌，后言突人，自近及远也。雁门之北，鹰隼、所鹯、须窺之国，饕餮、穷奇之地，叔逆之所，僇耳之居，多无君。北方狄无君者也。孔子曰“夷狄之有君，不如诸夏之亡”，故曰“多无君”也。此四方之无君者也。其民麋鹿禽兽，不知礼义，无长幼之别，如麋鹿禽兽也。少者使长，长者畏壮，有力者贤，贤，豪者也。暴傲者尊，日夜相残，无时休息，以尽其类。类，种也。圣人深见此患也，故为天下长虑，虑，计也。莫如置天子也；置，立也。为一国长虑，莫如置君也。置君非以阿君也，阿犹私为也。置天子非以阿天子也，置官长非以阿官长也。德衰世乱，然后天子利天下，幼奉长，卑事尊，强不得陵弱，众不得暴寡，以此利之。○卢云：“注非是。利天下，言以天下为己利也。古之圣王有天下而不与后世，则以天下为己利，故有兴有废，而乱难时作。如此方与下文意相承接。”国君利国，官长利官，此国所以递兴递废也，乱难之所以时作也。不得常，施时盗作耳。故忠臣廉士，内之则谏其君之过也，谏，止也。外之则死人臣之义也。义重于身。

豫让欲杀赵襄子，欲为智伯杀赵襄子也，已说在上篇。灭须去眉，自刑以变其容，为乞人而往乞于其妻之所。其妻曰：“状貌无似吾夫者，其音何类吾夫之甚也？”又吞炭以变其音。其友谓之曰：“子之所道甚难而无功。○所道犹言所由。《赵策》无“所”字。谓子有志则然矣，谓子智则不然。以子之材而索事襄子，索，求也。襄子必近子。子得近而行所欲，此甚易而功必成。”豫让笑而应之曰：“是先知报后知也，为故君贼新君矣，大乱君臣之义者无此，失吾所为为之矣。○《赵策》作“是为先知报后知，为故君贼新君，大乱君臣之义者无此矣”，无“失吾所为为之”六字。两本皆可通。无此犹言无如此。吴师道疑具有缺字，非也。凡吾所为为此者，所以明君臣之义也，非从易也。”

柱厉叔事莒敖公，莒，子国也。敖，公谥。公，君也。○案：此与《列子·说符》篇同。《说苑·立节》篇作“莒穆公有臣曰朱厉附”。自以为不知，而去居于海上。柱厉叔自以不敖公之所知，而远去居于海上也。夏日则食菱芡，菱，芰也；芡，鸡头也，一名雁头；生水中。冬日则食橡栗。橡，皂斗也，其状似栗。莒敖公有难，柱厉叔辞其友而往死之。往死敖公之难也。其友曰：“子自以为不知故去，今又往死之，是知与不知无异别也。”言叔为不见知于敖公而舍之去，今复往死其难，是与见知、不见知无别异也。柱厉叔曰：“不然。自以为不知故去，今死而弗往死，是果知我也。今不死其难，是为使敖公果知我为不良臣也。吾将死之，以丑后世主之不知其臣者也，丑，愧也。唯明君能知忠臣耳，敖公弗及也。死其难，可以使后世不知良臣之君惭于不知人也。所以激君人者之行，而厉人主之节也。激，发也。所以发起君人之行。厉，高也。人君务在知人，知人则哲，所以厉人主之志节也。○“人主”，《御览》六百二十一作“人臣”，非是。下云“行激节厉，忠臣幸于得察”，则“节厉”正指人主言。行激节厉，忠臣幸于得察。察，知也。忠臣察则君道固矣。”臣见知则尽忠以卫上，故君道安固不危殆也。

长利

二曰：

天下之士也者，虑天下之长利，而固处之以身若也。利虽倍于今，而不便于后，弗为也；为，施也。安虽长久，而以私其子孙，弗行也。私，利也。自此观之，陈无宇之可丑亦重矣，陈无宇，齐大夫，陈须无之子桓子也。丑，谓其贪也。与鲍文子俱伐栾、高氏，战于稷，栾、高氏败，又败于庄，国人追之，又败于鹿门，栾施、高强出奔，陈、鲍分其室，是其贪禄也。其与伯成子高、周公旦、戎夷也，形虽同，取舍之殊，岂不远哉？”伯成子高辞诸侯而耕。周公旦股肱周室、辅翼成王而致太平。戎夷，齐之仁人也。陈无宇虽身形与之同，然其行贪欲，相去绝远也。

尧治天下，伯成子高立为诸侯。尧授舜，舜授禹，伯成子高辞诸侯而耕。禹往见之，则耕在野。禹趋就下风而问曰：“尧理天下，吾子立为诸侯。今至于我而辞之，故何也？”○《庄子·天地》篇作“其故何也”。伯成子高曰：“当尧之时，未赏而民劝，未罚而民畏。民不知怨，不知说，愉愉其如赤子。今赏罚甚数，而民争利且不服，德自此衰，利自此作，作，起也。○《庄子》作“刑自此立”，《新序·节士》篇作“刑自此繁”。后世之乱自此始。始，首也。夫子盍行乎？无虑吾农事。”盍，何不也。行，去也。虑扰乱也。○《庄子》作“无落吾事”。虑，落声相近。协而耨，遂不顾。协，和悦也。耨，覆种也。顾，视也。夫为诸侯，名显荣，实佚乐，继嗣皆得其泽，伯成子高不待问而知之，然而辞为诸侯者，以禁后世之乱也。以止后世争荣之乱也。

辛宽见鲁缪公，曰：“臣而今而后知吾先君周公之不若太公望封之知也。昔者太公望封于营丘，之渚海阻山高，险固之地也，○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司马相如《子虚赋》引‘辛宽曰：太公望封于营邱，渚海阻山’，无‘之’字、‘高’字。‘渚’属下读，是。营邱恐不得言渚也。”梁仲子云：“赋云‘齐东渚巨海’，注引此，则‘渚’当为‘渚’。”卢云：“案韦昭注《越语》云‘水边曰渚’，此正言边海耳。‘山高’疑本是一‘嵩’字误分，《尔雅》‘山大而高嵩中岳’，盖依此名，《尔雅》本非专为中岳作释，故齐亦可言嵩。余当从《选》注。”是故地日广，子孙弥隆。广，大也。隆，盛也。吾先君周公封于鲁，无山林溪谷之险，诸侯四面以达，达，通也。是故地日削，子孙弥杀。”削，小也。杀，衰也。辛宽出，南宫括入见。公曰：“今者宽也非周公，其辞若是也。”南宫括对曰：“宽少者，弗识也。少，小也。不知也。君独不闻成王之定成周之说乎？其辞曰：

‘惟余一人，营居于成周。惟余一人，有善易得而见也，有不善易得而诛也。’言恃德不恃险也。故曰善者得之，不善者失之，古之道也。得之者，若汤、武也；失之者，若桀、纣。故曰“古之道也”。夫贤者岂欲其子孙之阻山林之险以长为无道哉？小人哉，宽也！”今使燕爵为鸿鹄凤皇虑，则必不得矣。燕爵谕辛宽也。言宽亦不能为贤者虑也。其所求者，瓦之间隙，屋之翳蔚也，燕爵志小而近也。与一举则有千里之志，德不盛、义不大则不至其郊。为圣德之君至其郊也。愚庠之民，其为贤者虑，亦犹此也。固妄诽訾，岂不悲哉？亦如燕爵为鸿鹄凤皇虑，何时能得？既不得，又妄诽谤訾毁之，故曰“岂不悲哉”，痛伤之也。

戎夷违齐如鲁，天大寒而后门，违，去。去齐至鲁也。后门，日夕门已闭也。与弟子一人宿于郭外，寒愈甚，谓其弟子曰：“子与我衣，我活也；我与子衣，子活也。我国土也，为天下惜死；惜，爱也。子不肖人也，不足爱也。爱亦惜也。子与我子之衣。”弟子曰：“夫不肖人也，又恶能与国土之衣哉？”恶，安也。不肖人亦自爱其死，安能与国土之衣哉？戎夷太息叹曰：“嗟乎！道其不济夫。”死之，道其不济也。解衣与弟子，夜半而死。弟子遂活。谓戎夷其能必定一世，则未之识；识，知也。若夫欲利人之心，不可以加矣。加，上也。达乎分，仁爱之心识也，故能以必死见其义。诱以戎夷不义之义耳。欲求弟子之衣以惜其死，是不义也；弟子拒之以不肖人恶能与国土之衣，计不能两生，穷乃解衣，是不义之义也。《淮南记》曰：“楚有卖其母者，而谓其买者曰：‘此母老矣，幸善食之。’”不亦不义也？○注末“也”字当与“邪”同，犹言此岂可谓之义？所引《淮南记》见《说山训》。

知分

三曰：

达士者，达乎死生之分。君子死义，不求苟生，不义而生弗为也，故曰“达乎死生之分”。

《淮南记》曰：“左手据天下之图，右手刎其喉，愚夫弗为，生贵于天下也。”死君亲之难者，则当视死如归，盖义重于身也，此之谓达于死生之分者也。达乎死生之分，则利害存亡弗能惑矣。不为利存而遂苟生，不为害亡而辞死，故曰利害存亡弗能惑移也。故晏子与崔杼盟而不变更其义；崔子盟，国人曰：“所不与崔、庆者不祥。”晏子仰天叹曰：“婴所不惟忠于君，利社稷者是与。”故曰“不变其义”。○旧本注多讹，今从许本参以《左传》改正。“是与”下《左传》有“有如上帝”四字。延陵季子，吴人愿以为王而不肯；季子，吴寿梦子札也，不肯为王，去之延陵，不入吴国，故曰“延陵季子”也。○注“子札”旧本作“孙子”，讹，今改正。孙叔敖三为令尹而不喜，叔敖，蘧贾伯盈之子。三去令尹而不忧；令尹，楚卿也。《论语》曰“令尹子文”，不云叔敖。皆有所达也，达于高位疾颠、厚味腊毒者也。有所达则物弗能惑。惑，动也。

荆有次非者，得宝剑于干遂。干遂，吴邑。○“次非”，《汉书·宣帝纪》注如淳引作“兹非”，《后汉书》马融、蔡邕等传注及《北堂书钞》百三十七并引作“饮飞”，李善注《文选》郭景纯《江赋》作“饮非”，唯杨倞注《荀子·劝学》篇所引同。“干遂”，如淳作“干将”，杨倞作“于越”。还反涉江，涉，度也。至于中流，有两蛟夹绕其船。鱼满二千斤为蛟。○《淮南》注作“二千五百斤”。次非谓舟人曰：“子尝见两蛟绕船能两活者乎？”舟人曰：“未之见也。”次非攘臂祛衣，拔宝剑曰：“此江中之腐肉朽骨也，弃剑以全己，余奚爱焉！”于是赴江刺蛟，赴，入也。杀之而复上船，舟中之人皆得活。荆王闻之，仕之执圭。《周礼》“侯执信圭”，楚以次非勇武而侯之。孔子闻之曰：“夫善哉！不以腐肉朽骨而弃剑者，其次非之谓乎！”

禹南省，方济乎江，黄龙负舟。舟中之人五色无主。禹仰视天而叹曰：

“吾受命于天，竭力以养人。生，性也；死，命也。余何忧于龙焉？”忧，惧也。龙俯耳低尾而逝。逝，去也。则禹达乎死生之分、利害之经也。经，道。凡人物者，阴阳之化也。阴阳者，造乎天而成者也。天固有衰嗟废伏，有盛盈岔息；○“岔”，梁仲子疑“岔”。案《贾谊书》“岔冒楚棘”，一作“岔”。人亦有困穷屈匮，有充实达遂。达，通。遂，成。此皆天之容物理也，而不得不然之数也。古圣人以感私伤神，感念私邪，伤神性也。俞然而以待耳。俞，安。

晏子与崔杼盟，其辞曰：“不与崔氏而与公孙氏者，受其不祥！”公孙氏，齐群公子之子，故曰“公孙氏”。公党之（“之”原为“也”，据许维遹本改）不与崔杼同者也，故曰“不祥”也。晏子俯而饮血，仰而呼天曰：“不与公孙氏而与崔氏者，受此不祥！”反其盟也。崔杼不说，直兵造胸，句兵钩颈，直，矛也。句，戟也。谓晏子曰：“子变子言，变，更。则齐国吾与子共之；子不变子言，则今是已！”已，竟也。言今竟子。○注“竟”旧本作“竟”，误。杼欲置晏子于死，则是终竟之。今俗间恶置人语尚有相似者。晏子曰：“崔子，子独不为夫《诗》乎？《诗》曰：‘莫莫葛藟，延于条枚。凯弟君子，求福不回。’《诗·大雅·旱麓》之卒章。莫莫，葛藟之貌。延蔓于条枚之上，得其性也。乐易之君子，求福不以邪道，顺于天性，以正直受大福。○“延于条枚”，此《韩诗》，见《外传》二，《后汉书·黄琬传》注同。“岂弟”作“凯弟”，《礼记·表記》同。注“旱麓”，李本作“干麓”。婴且可以回而求福乎？子惟之矣！”惟，宜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当训为思。”崔杼曰：“此贤者，不可杀也。”罢兵而去。晏子援绥而乘，○“援”旧多作“授”，汪本作“受”。案《意林》作“援”，今从之。其仆将驰，晏子抚其仆之手。○“抚”，旧本作“无良”，讹，案《晏子·杂上》及《韩诗外传》二俱作“抚”，《新序·义勇》篇作“拊”，俱无“良”字，今据删正。曰：“安之，毋失节。疾不必生，徐不必死。鹿生于山，而命悬于厨。今婴之命有所悬矣。”晏子可谓知命矣。命也者，不知所以然而然者也，人事智巧以举错者不得与焉。故命也者，就之未得，去之未失。蹈义就死，未必死也，故曰“就之未得”。苟从不义，以去死求生，未必生，故曰“去之未失”也。国士知其若此也，故以义为之决而安处之。处，居也。

白圭问于邹公子夏后启曰：夏后启，邹公子之名。“践绳之节，四上之志，三晋之事，此天下之豪英。践绳之节，正直也。四上，谓君也。卿、大夫、士与君为四，四者之中，君处其上，故曰“四上之志”。晋之三卿韩、魏、赵氏，皆以豪英之才专制晋国，三分之为诸侯，卒皆称王，故曰“三晋之事，此天下之豪英”，万人为英，百人为豪。以处于晋，而迭闻晋事，未尝闻践绳之节、四上之志。处，居。居于晋，数闻三晋之事。○旧校云：“‘迭’，一作‘亟’。”今案注，作“亟”为是。愿得而闻之。”愿闻践绳之节。四上之志也。夏后启曰：“鄙人也，焉足以问？”言不足问。白圭曰：“愿公子之毋让也。”夏后启曰：“以为可为，故为之。为之，天下弗能禁矣。禁，止也。以为不可为，故释之。释之，天下弗能使矣。”释，舍。白圭曰：“利弗能使乎？威弗能禁乎？”夏后启曰：“生不足以使之，则利易足以使之矣？生重利轻。言令必生犹不可使也，但以所利谕之，何足以使之？死不足以禁之，则害曷足以禁之矣？”死重害轻也。言为义者，虽死为之，故曰“不足以禁之”。死且犹弗禁，何况害也，何足以禁之也？白圭无以应。夏后启辞而出。出，去。凡使贤不肖异，使贤以义，使不肖以利，故曰“异”也。使不肖以赏罚，言赏必生、罚必死，不肖者喜生恶死，则可使矣。使贤以义。贤者不畏义死，不好不义生，唯义之所在，死生一也。故贤主之使其下也必义，审赏罚，然后贤不肖尽为用矣。尽可得使为己用也。

召类

四曰：

类同相召，召，致也。气同则合，合，会也。声比则应。应，和也。故鼓宫而宫应，鼓大宫，小宫应。鼓角而角动。击大角，小角动。以龙致雨，以形逐影。龙，水物也，故致雨。影出于形，形行日中则影随之，故曰“以形逐影”。祸福之所自来，众人以为命，焉不知其所由。故国乱非独乱，有必召寇。召，致。○有读曰又。独乱未必亡也，召寇则无以存矣。

凡兵之用也，用于利，用于义。《传》曰：“利，义之和也。”攻乱则服，服则攻者利；得其利。攻乱则义，义则攻者荣。得荣名也。荣且利，中主犹且为之，有况于贤主乎？○有读曰又。故割地宝器，戈剑卑辞屈服，不足以止攻，唯治为足。足以止人攻。治则为利者不攻矣，为利动者不来攻己。为名者不伐矣。为武移者不来伐己。凡人之攻伐也，非为利则固为名也。名实不得，国虽强大，则无为攻矣。无名实之国虽强大，则无为往攻之矣。《传》曰“取乱侮亡”，此是也。兵所自来者久矣。尧战于丹水之浦，以服南蛮；丹水在南阳。浦，岸也，一曰崖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《水经·丹水注》引作‘尧有丹水之战，以服南蛮’。”舜却苗民，更易其俗；苗民，有苗也。却犹止。更，改。禹攻曹魏、屈骛、有扈，以行其教。《春秋传》曰“启伐有扈”，言屈骛，不知出何书也。○案：《路史·国名纪》：“夏后攻曹魏、屈骛，《吕览》云‘启’。《潜夫论》‘曹，姜姓’。詹伯曰‘祖自夏，以稷、魏、骀为吾西土’。《盟会图》云‘嬴姓。隰之吉乡北有古屈城，北屈也’。”旧本“禹攻曹魏”下有小注“攻伐”二字，此殊可省，且其离句亦非也。三王以上，固皆用兵也。乱则用，治则止。治而攻之，不祥莫大焉；乱而弗讨，害民莫长焉。此治乱之化也，化，变也。文武之所由起也。文者爱之徵也，武者恶之表也。爱恶循义，文武有常，圣人之元也。元，宝。譬之若寒暑之序，时至而事生之。圣人不能为时，而能以事适时。事适于时者，其功大。事之适得其时，则无不成，故功大。

士尹池为荆使于宋，司城子罕觴之。司城，司空，卿官。宋武公名司空，故改为司城。觴，爵饮尹池酒也。○“士尹池”，《御览》四百十九引作“工尹他”，《新序·刺奢》篇与此同。南家之墙犇于前而不直，犇犹出。曲出子罕堂前也。西家之潦径其宫而不止。西家地高，潦东流经子罕之宫而不禁。○“径”，《新序》、《御览》作“经”。旧校云：“一作‘注’。”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张景阳《杂诗》引作‘注于庭下而不止’。”士尹池问其故，问不直墙、不止潦之故。司马子罕曰：“南家工人也，为鞮者也。鞮，履也。作履之工也。一曰：鞮，鞴也。作车鞴之工也。○“者也”，旧本作“百也”，讹，今改正。《说文》云“鞮，履空也”，徐曰“履■”。吾将徙之，其父曰：‘吾恃为鞮以食三世矣，作鞮以共食。今徙之，是宋国之求鞮者不知吾处也，吾将不食。鞮不售，无以自食。愿相国之忧吾不食也。’为是故，吾弗徙也。西家高，吾宫庳，潦之经吾宫也利，故弗禁也。”士尹池归荆，荆王适兴兵而攻宋，士尹池谏于荆王曰：“宋不可攻也。其主贤，主，君。其相仁。相，子罕。贤者能得民，得民欢心。仁者能用人。人为之用也。荆国攻之，其无功而为天下笑乎！”故释宋而攻郑。孔子闻之曰：“夫修之于庙堂之上，而折冲乎千里之外者，其司城子罕之谓乎！”冲车所以冲突敌之军，能陷破之也。有道之国，不可攻伐，使欲攻己者折还其冲车于千里之外，不敢来也。宋在三大万乘之间，南有楚，北有晋，东有齐，故曰“三大万乘之间”也。子罕之时，无所相侵，边境四益，四境不侵削则为益。相平公、元公、景公以终其身，其唯仁且节与！节，俭也。故仁节之为功大矣。按《春秋》，子罕杀宋昭公，不但相三君以终身。○梁伯子云：“春秋时，子罕是乐喜，乃宋贤臣，奈何以为杀君乎？战国时，宋亦有昭公，其时亦有子罕，逐君擅政，如《韩非子》、《韩诗外传》、《淮南》、《说苑》诸书所说耳。”故明堂茅茨蒿柱，土阶三等，以见节俭。等，级也。茅可覆屋，蒿非柱任也，虽云俭节，实所未闻。○案：《大戴·盛德》

篇云：“周时德泽洽和，蒿茂大，以为宫柱，名蒿宫也。”

赵简子将袭卫，使史默往睹之，睹，视。○《御览》四百二引作“瞷之”，注“瞷，视也，音贵”。案：睹，见也，疑非视义。期以一月，六月而后反。反，还也。赵简子曰：“何其久也？”史默曰：“谋利而得害，犹弗察也。察，知。今蘧伯玉为相，史鰌佐焉，伯玉，卫大夫蘧庄子无咎之子瑗，谥曰成子。史鰌亦卫之大夫，字子鱼。《论语》云“直哉史鱼”。孔子为客，子贡使令于君前，甚听。君从其言。《易》曰：‘涣其群，元吉。’涣者贤也，群者众也，元者吉之始也。‘涣其群元吉’者，其佐多贤也。”谓孔子、子贡之客也。吴公子札适卫，说蘧瑗、史鰌、公子荆、公叔发、公子翬曰“卫多君子，未有患也”，故曰“其佐多贤也”。○案：《左传》“蘧瑗”下有“史狗”，陆德明作“史朝”，此公子翬疑是“■”之讹，即“朝”也。但公子朝通于宣姜，惧而作乱，不得为贤。梁伯子云“或是公孙朝”。赵简子按兵而不动。凡谋者，疑也。疑则从义断事，从义断事则谋不亏，谋不亏则名实从之。既有美名，又有其实，故曰“名实从之”。贤主之举也，岂必旗僨将毙而乃知胜败哉？察其理而得失荣辱定矣。故三代之所贵，无若贤也。若，如也。

达郁

五曰：

凡人三百六十节、九窍、五藏、六府，肌肤欲其比也，比，犹致也。○谓致密。血脉欲其通也，通，利。筋骨欲其固也，固，坚。心志欲其和也，和，调也。精气欲其行也，精气以行血脉，荣卫三百六十节，故曰“欲其行也”。若此则病无所居而恶无由生矣。病之留、恶之生也，精气郁也。郁，滞，不通也。故水郁则为污，水浅不流，污也。树郁则为蠹，蠹，蛄，木中之虫也。草郁则为蕘，蕘，秽。○梁仲子云：“《续汉书·郡国志三》注引《尔雅》‘木立死曰菑’，又引此‘草郁即为菑’，疑‘蕘’本是‘菑’字，即‘菑’也，因形近而讹。”国亦有郁。生德不通，○“生德”疑“主德”。民欲不达，此国之郁也。国郁处久，则百恶并起而万灾丛至矣，丛，聚也。上下之相忍也，由此出矣。出，生也。故圣王之贵豪士与忠臣也，为其敢直言而决郁塞也。

周厉王虐民，国人皆谤。谤，怨。召公以告曰：“民不堪命矣！”王使卫巫监谤者，召公，周大夫召公奭也。监，视。○召公奭未必至厉王时尚在。据韦昭注《周语》，以为召康公之后穆公虎也。得则杀之。国莫敢言，道路以目。以目相视而已，不敢失言。王喜，以告召公曰：“吾能弭谤矣！”弭，止也。召公曰：“是障之也，非弭之也。障，防。防民之口，甚于防川。川壅而溃，败人必多。夫民犹是也。是故治川者决之使导，治民者宣之使言。是故天子听政，使公卿列士正谏，好学博闻献诗，矇箴师诵，目不见曰矇。师，瞽师。《诗》云“矇叟奏功”。○《周语》云：“使公卿至于列士献诗，瞽献曲，史献书，师箴，瞽赋，矇诵，百工谏。”注引《诗》与今《毛诗》异。案《诗释文》云：“‘瞽’，依字作‘叟’。”又案《史记·屈原传》集解亦引作“奏功”。庶人传语，庶人，无官者，不得见王，故传语，因人以通。近臣尽规，规，谏。亲戚补察，而后王斟酌焉。斟酌，取其善而行。是以下无遗善，善皆达王所。上无过举。过，失。今王塞下之口而遂上之过，恐为社稷忧。”王弗听也。三年，国人流王于彘。流，放也。彘，河东永安是也。此郁之败也。郁者，不阳也。周鼎著鼠，令马履之，为其不阳也。不阳者，亡国之俗也。

管仲觴桓公。日暮矣，桓公乐之而徵烛。觴，飨也。徵，求也。○“日暮”旧作“曰暮”，讹，今改正。管仲曰：“臣卜其昼，未卜其夜。君可以出矣。”出，罢。公不说曰：“仲父年老矣，寡人与仲父为乐将几之？○疑是“几何”。请夜之。”

以夜继昼。管仲曰：“君过矣。夫厚于味者薄于德，沉于乐者反于忧。壮而怠则失时，怠，懈。老而解则无名。无善终之名。○注旧本作“之始”，讹。臣乃今将为君勉之，勉，励。励君使不沉于夜乐。若何其沉于酒也？”管仲可谓能立行矣。凡行之慳也于乐，慳，坏。酣乐。今乐而益饬；饬，正也。行之坏也于贵，贵则骄。今主欲留而不许。伸志行理，贵乐弗为变，以事其主。此桓公之所以霸也。管仲不与桓公烛，不留桓公夜乐，所以能致桓公于霸也。○梁伯子云：“《管子·中匡》篇所载略同。又《说苑·反质》篇以为景公、晏子事，恐皆由《左传》而附会耳”。

列精子高听行乎齐湣王，列精子高，六国时贤人也。听行，其德行见敬于齐王也。湣王，宣王之子。善衣东布衣，白缟冠，黧推之履，特会朝雨祛步堂下，谓其侍者曰：“我何若？”黧推之履，弊履也。祛步，举衣而步也。列精子高自谓其从者曰：我好丑如何也？○郑注《礼记》“深衣曰善衣，朝祭之服也”，然则黧推之履必非弊履可知。列精子高方且自矜其容以问侍者，恶有著弊履者乎？高不能注，不若阙诸。侍者曰：“公姣且丽。”姣、丽，皆好貌也。○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陆士衡《日出东南隅行》‘高台多妖丽’引此‘姣’作‘妖’。”列精子高因步而窥于井，粲然恶丈夫之状也，临井自照，见不好，故曰“恶丈夫之状也”。喟然叹曰：“侍者为吾听行于齐王也，夫何阿哉！阿，曲媚也。列精子高言侍者以我为齐王所听而敬，谓我美丽，不言恶，故曰阿我也。○注“以我”，旧本缺“以”字，今补。又况于所听行乎万乘之主？人之阿之亦甚矣，万乘之主，谓齐王。从者且犹阿我而云美且丽也，人之阿齐王，齐王实不良而言其良，甚于己侍者之言也。○此又影合“邹忌修”事。而无所镜其残，亡无日矣。言齐王无所用自见其残暴也，亡无期日矣。孰当可而镜？孰，能。镜，照。其唯士乎！”独士履礼蹈正，不阿于俗，而能镜之也。人皆知说镜之明己也，而恶士之明己也。镜明见人之丑，而人不椎镜破之，而挖以玄锡，摩以白旃，是说镜之明己也。士有明己者，陈己之短，欲令改之，以除其病，而不德之，反欲杀之，是恶士之明己也。○注“丑”旧作“首”，又“改”作“长”，皆讹，今案文义改正。镜之明己也功细，细，小。士之明己也功大。正己之服而以匡君致治，安定社稷，故功之大也。得其细，失其大，不知类耳。类，事。

赵简子曰：“厥也爱我，铎也不爱我。厥，赵厥，赵简子家臣也。铎，尹铎，亦家臣也。《传》曰：“季孙之爱我，疾疹也。孟孙之恶我，药石也。美疹不如恶石。”此之谓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《说苑·臣术》篇作‘尹绰’、‘敕厥’，此注云‘赵厥’，未知所本。又‘疹’，《左传》作‘疾’。”厥之谏我也，必于无人之所；所，处也。铎之谏我也，喜质我于人中，质，正。必使我丑。”丑，恶。○案：丑当训耻。尹铎对曰：“厥也爱君之丑也，爱，惜。而不爱君之过也；过，明也。○案：过当训失。铎也爱君之过也，而不爱君之丑也。臣尝闻相人于师，敦颜而土色者忍丑。敦，厚也。土色，黄色也。土为四时五行之主，多所戴受，故能辱忍丑也。谓简子之色也。○注“戴受”疑是“载受”，别本“受”作“爱”，今从许本作“受”。不质君于人中，恐君之不变也。”变，改。此简子之贤也，人主贤则人臣之言刻。刻，尽。简子不贤，铎也卒不居赵地，居，处。有况乎在简子之侧哉？侧，犹在左右也。

行论

六曰：

人主之行与布衣异，布衣，匹夫。势不便，时不利，事仇以求存，仇，周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存’一作‘全’。”执民之命。执民之命，重任也，不得以快志为故。故，事也。故布衣行此指于国，不容乡曲。指犹志。布衣之人行此志于国，不能自容于乡曲

尧以天下让舜。让犹予也。鲧为诸侯，怒于尧曰：“得天之道者为帝，得帝之道者为三公。今我得地之道，而不以我为三公。”以尧为失论，论犹理也。欲得三公，怒甚猛兽，欲以为乱，比兽之角能以为城，以为城池之固。举其尾能以为旌，以为旌旗之表也。召之不来，仿佯于野以患帝。舜于是殛之于羽山，副之以吴刀。羽山，东极之山也。《书》云“鲧乃殛死”，先殛后死也。○副，当读如“为天子削瓜者副之”之副。梁仲子云：“《海内经》郭注引《启筮》‘副’作‘剖’。”禹不敢怨而反事之，官为司空，禹，鲧子也。不敢怨舜而还事舜，治水土者也。○案：注“者”字衍。以通水潦，颜色黎黑，步不相过，窍气不通，以中帝心。中犹得。

昔者纣为无道，杀梅伯而醢之，杀鬼侯而脯之，以礼诸侯于庙。肉酱为醢。肉熟为脯。梅伯、鬼侯皆纣之诸侯也。梅伯说鬼侯之女美，令纣取之，纣听妲己之谗曰以为不好，故醢梅伯、脯鬼侯，以其脯燕诸侯于庙中。○注“曰”字疑是“因”。文王流涕而咨之。咨，嗟叹辞。纣恐其畔，欲杀文王而灭周。文王曰：“父虽无道，子敢不事父乎？君虽不惠，臣敢不事君乎？孰王而可畔也？”纣乃赦之。天下闻之，以文王为畏上而哀下也。《诗》曰：“惟此文王，小心翼翼。昭事上帝，聿怀多福。”《诗·大雅·大明》之三章。言文王小心翼翼然敬慎，明于事上，不敢携贰，所以得众福也。

齐攻宋，燕王使张魁将燕兵以从焉，齐王杀之。燕王闻之，泣数行而下，召有司而告之曰：“余兴事而齐杀我使，请令举兵以攻齐也。”○“请令”疑当作“请今”。使受命矣。凡繇进见，争之曰：“贤王故愿为臣。今王非贤主也，愿辞不为臣。”辞，去也。昭王曰：“是何也？”对曰：“松下乱，先君以不安弃群臣也。王苦痛之，而事齐者，力不足也。昭王，燕王子噤之子。先君，谓子噤也。松下，地名也。齐伐燕，子噤与松下战，为齐所获，故曰“弃群臣也”。王若伤之而奉事齐者，盖力不足以伐齐。今魁死而王攻齐，是视魁而贤于先君。”王曰：“诺。”从凡繇谏也。“请王止兵。”请王出令止兵也。王曰：“然则若何？”凡繇对曰：“请王缟素辟舍于郊，遣使于齐，客而谢焉，曰：‘此尽寡人之罪也。大王贤主也，岂尽杀诸侯之使者哉？然而燕之使者独死，此弊邑之择人不谨也。愿得变更请罪。’”更，改更也。使者行至齐，行，还也。齐王方大饮，左右官实，御者甚众，因令使者进报。使其使者进报燕使之至也。使者报言燕王之甚恐惧而请罪也，毕，又复之，以矜左右官实。说燕王谓伏罪，讫，又复使说之，以自矜大于左右官实。官，长也。使闻知也。因乃发小使以反令燕王复舍。小使，微者也。反燕王使复舍也。此济上之所以败，此齐所以为燕军所败于济上也。齐国以虚也。七十城，微田单，固几不反。虚，弱也。燕昭王使乐毅伐齐，得七十余城，事未讫，使骑劫代之，田单率即墨市民击骑劫军，尽破之，悉反其城，故曰无田单几不反矣。○“不反”，旧作“不及”，注未作“几不及免矣”，两“及”字皆当作“反”，又“免”字衍，今并删正。湣王以大齐骄而残，田单以即墨城而立功。湣王骄暴，淖齿杀之，擢其筋，悬之东庙，故曰“而残”也。田单以即墨市民大破燕军，故曰“而立功”也。诗曰：“将欲毁之，必重累之；将欲踣之，必高举之。”其此之谓乎！诗，逸诗也。累矣而不毁，举矣而不踣，累之重，乃易毁也。踣，破也。举之高，乃易破也。以喻湣王骄乱甚，乃易破也。燕军攻高亦易破，使田单序其名也。○据注，踣当读剖，与举为韵。“序其名”，“序”字必误，疑是“成其名”。其唯有道者乎！有道者，能满而不溢，高而不危，故曰“其唯有道者乎”也。

楚庄王使文无畏于齐，过于宋，不先假道。庄王，楚穆王商臣之子，恭王之父也。无畏申周，楚大夫也，使如齐，不假道于宋也。○申周即申舟，古字通。还反，华元言于宋昭公曰：“往不假道，来不假道，是以宋为野鄙也。昭公，宋成公王臣之子杵臼。往来不假道，欲以宋为鄙邑。楚之会田也，故鞭君之仆于孟诸。言往日与楚会田于孟诸，无畏撻宋公之仆。请诛之。”乃杀文无畏于扬梁之堤。○梁仲子云：“案：扬梁，宋地，见《左

氏襄十二年传》。又《水经注》‘涣水又东径杨亭北，即春秋杨梁也’，近水，故有堤防。‘杨’、‘扬’，古通用。”“堤”，李本作“腹”。庄王方削袂，闻之曰：“嘻！”嘻，怒貌也。○孔太史广森《经学卮言》曰：“削，裁也。投袂，投其所削之袂也。《左氏宣十四年传》文末备，杜氏遂以投为振，壹若拂袖之义，误已。”投袂而起，履及诸庭，《传》曰“履及于经皇”也。剑及诸门，《传》曰“剑及寝门”。车及之蒲疏之市。○“蒲疏”，《左传》作“蒲胥”，二字通。遂舍于郊，邑外曰郊。兴师围宋九月。围宋在鲁宣公十四年。宋人易子而食之，析骨而爨之。宋公肉袒执牺，牺，牲也。委服告病病，困。曰：“大国若宥图之，唯命是听。”庄王曰：“情矣，宋公之言也！”○旧校云：“‘情’一作‘殆’。”乃为却四十里，○《左传》作“三十里”。而舍于卢门之闔，卢门，宋城门。闔，扉也。所以为成而归也。成，平。凡事之本在人主，○旧此下有“之患”二字，乃因下文而衍，今删。人主之患在先事而简人，简人则事穷矣。今人臣死而不当，亲帅士民以讨其故，讨，伐也。可谓不简人矣。宋公服以病告而还师，还，反也。可谓不穷矣。夫舍诸侯于汉阳水北曰阳。○“舍”疑“合”字误。而饮至者，其以义进退邪？叛而讨之，以义进也。服而舍之，以义退也。强不足以成此也。《传》曰“强而不义，其毙必速”，唯义以济，故曰强不足以成也。○注“毙”旧作“弊”，今据昭元年《左氏传》改正。

骄恣

七曰：

亡国之主，必自骄，必自智，必轻物。自谓有过人之智，故曰“轻物”。自骄则简士，简，傲也。自智则专独，不咨忠臣。轻物则无备。《传》曰“无备而官办者，犹拾潘也”，此之谓也。○旧本无“办者”二字，今从哀三年《左传》文补。又“潘”，《传》作“藩”。无备召祸，专独位危，简士壅塞。士不尽规，故壅塞无闻知。欲无壅塞必礼士，欲位无危必得众，欲无召祸必完备。三者，人君之大经也。经，道也。

晋厉公侈淫，好听谗人，欲尽去其大臣而立其左右。胥童谓厉公曰，“必先杀三郤。三郤，郤、犇、至也。族大多怨，去大族不逼。”不逼迫公室。公曰：“诺。”乃使长鱼矫杀郤犇、郤锜、郤至于朝而陈其尸。于是厉公游于匠丽氏，栾书、中行偃劫而幽之，栾书，武子也。中行偃，荀偃，荀伯游献子也。幽，囚也。○偃字伯游。诸侯莫之救，百姓莫之哀，言厉公之恶。三月而杀之。人主之患，患在知能害人，而不知害人之不当而反自及也。不当，谓害贤近不肖。自及，死于匠丽氏。是何也？智短也。智短则不知化，不知化者举自危。危，败。

魏武侯谋事而当，攘臂疾言于庭曰：“大夫之虑莫如寡人矣！”武侯，文侯之子也。疾言于庭，伐智自大也。立有间，再三言。言自多也。李悝趋进曰：○《荀子·尧问》篇、《新序·杂事一》“李悝”皆作“吴起”。“昔者楚庄王谋事而当，有大功，退朝而有忧色。左右曰：‘王有大功，退朝而有忧色，敢问其说？’王曰：‘仲虺有言，不穀说之，仲虺，汤左相也。不穀，自谓也。曰：诸侯之德，能自为取师者王，能自取友者存，其所择而莫如己者亡。择，取也。孔子曰：‘无友不如己者，过则勿惮改。’故曰取无如己者亡。○《困学纪闻》二引此，“取友”上亦有“为”字。今以不穀之不肖也，群臣之谋又莫吾及也，我其亡乎？”今以不穀之名不肖，群臣之谋又无如吾，无能相匡以济道，故曰“我其亡乎”。○注“名”字似衍。曰：此霸王之所忧也，而君独伐之，其可乎？”霸王唯此之忧，忧不得友而自存也，而独自务伐，言不可。武侯曰：“善。”人主之患也，不在于自少，而在于自多。自多则辞受，辞受，当受言而不受。辞受则原竭。不受谋臣之言而自谋之，则谋虑之言竭尽也。○卢云：“原，水之原也。川仰浦而后大，君受言而后圣，原其可竭乎？”李悝可谓能谏其君矣，壹称而令武侯益知君人之道。

齐宣王为大室，○“大”旧作“太”，今从《新序·刺奢》篇校改。大益百亩，○“益”，《新序》作“盖”，下同。《御览》一百七十四同。堂上三百户。以齐之大，具之三年而未能成。宣王，齐威王之子，孟子所见易衅钟之牛者也。成，立也。群臣莫敢谏王。莫，无。春居问于宣王曰：○“春居”，《新序》作“香居”。“荆王释先王之礼乐而乐为轻，《语》曰‘君子不重则不威’，而反自乐，何以为贤也？”注“反自”旧本倒，今乙正。敢问荆国为有主乎？”王曰：“为无主。”为无贤主。“贤臣以千数而莫敢谏，敢问荆国为有臣乎？”王曰：“为无臣。”为无贤臣。“今王为大室，其大益百亩，堂上三百户。以齐国之大，具之三年而弗能成。群臣莫敢谏，敢问王为有臣乎？”王曰：“为无臣。”○“臣”字旧本缺，从《新序》补。春居曰：“臣请辟矣！”趋而出。出，去也。王曰：“春子，春子，反！何谏寡人之晚也？寡人请今止之。”遽召掌书曰：“书之，○“掌”，《新序》作“尚”。尚，主也。寡人不肖，而好为大室，春子止寡人。”箴谏不可不熟。莫敢谏若，非弗欲也。春居之所以欲之与人同，其所以入之与人异。宣王微春居，几为天下笑矣。微，无。几，近。由是论之，失国之主，多如宣王，然患在乎无春居。故忠臣之谏者，亦从入之，不可不慎。此得失之本也。本，原也。

赵简子沉鸾傲于河，○《说苑·君道》篇作“栾激”，《水经·河水四注》同。曰：“吾尝好声色矣，而鸾傲致之；吾尝好宫室台榭矣，而鸾傲为之；吾尝好良马善御矣，而鸾傲来之。○《说苑》“来”作“求”。今吾好士六年矣，而鸾傲未尝进一人也。是长吾过而绌善也。”所得者皆过，所不进者乃善，故曰“长吾过而绌善也”。○《说苑》作“而黜吾善也”。故若简子者，能厚以理督责于其臣矣。○“厚”旧本作“后”，今从《水经注》四引改正。以理督责于其臣，则人主可与为善，而不可与为非；可与为直，而不可与为枉。此三代之盛教。

观表

八曰：

凡论人心，观事传，不可不熟，不可不深。天为高矣，而日月星辰云气雨露未尝休也；休，止也。○“休也”，旧本作“休矣”，今从《意林》作“也”。地为大矣，而水泉草木毛羽裸鳞未尝息也。毛虫，虎狼之属也。羽虫，凤皇鸿鹄鹤鹭之属也。裸虫，麒麟麋鹿牛羊之属也，蹄角裸见，皆为裸虫。鳞虫，蛇鳞之属。凡居于天地之间、六合之内者，其务为相安利也，夫为相害危者，不可胜数。人事皆然。事随心，心随欲。欲无度者，其心无度。心无度者，则其所为不可知矣。人之心隐匿难见，渊深难测。测犹知也。故圣人于事志焉。圣人之所以过人以先知，先知必审徵表。徵，应。表，异。一曰奇表。无徵表而欲先知，尧、舜与众人同等。圣人以徵表为异也。徵虽易，表虽难，圣人则不可以飘矣，飘，疾也。必翔而后集，故不可以疾也。众人则无道至焉。徵无表以道以至先也。无道至则以为神，以为幸。无表之道，能过绝于人以先知者，则以为有神有幸。非神非幸，其数不得不然。言非有神非有幸者必须表，故曰“其数不得不然”。郈成子、吴起近之矣。○旧校云：“‘近’一作‘有’。”

郈成子为鲁聘于晋，过卫，郈成子，鲁大夫也，郈敬子国之子，郈青孙也。适晋，道经卫。○梁仲子云：“《外传·鲁语上》注‘国’作‘同’。”右宰穀臣止而觞之，陈乐而不乐，酒酣而送之以璧。右宰穀臣，卫大夫也。以璧送郈成子。○李善注《文选》刘孝标《广绝交论》“穀臣”作“穀臣”。顾反，过而弗辞。反，还也。自晋还，过卫，不辞右宰穀臣。其仆曰：“曩者右宰穀臣之觞吾子，吾子也甚欢。曩，曩也。甚，厚也。今侯渫过而弗辞？”侯，何也。重过为渫过。何为不辞右宰。郈成子曰：“夫止而觞我，与我欢

也。陈乐而不乐，告我忧也。酒酣而送我以璧，○旧本作“送之我以璧”，《孔丛子·陈士义》篇及《广绝交论注》皆无“之”字，今据删。寄之我也。若由是观之，卫其有乱乎！”倍卫三十里，○《孔丛》、《选注》“倍”皆作“背”。闻甯喜之难作，右宰穀臣死之。甯喜，卫大夫甯惠子殖之子悼子也。惠子与孙林父共逐献公出之。惠子疾，临终，谓悼子曰：“吾得罪于君，名载诸侯之策。君入则掩之。若能掩之，则吾子也。”悼子许诺。鲁襄二十六年，杀卫侯剽而纳献公，故曰“甯喜之难作”也。还车而临，三举而归。临，哭也。右宰息如是者三，故曰“三举”。○注“右宰息”三字有讹脱，疑当作“右宰一哭一息”至，使人迎其妻子，隔宅而异之，○《孔丛》“异”作“居”。分禄而食之。其子长而反其璧。反，还也。孔子闻之，曰：“夫智可以微谋，仁可以托财者，○《孔丛》作“仁可与托孤，廉可与寄财者”。其郕成子之谓乎！”郕成子之观右宰穀臣也，深矣，妙矣。不观其事而观其志，可谓能观人矣。

吴起治西河之外，吴起，卫人，仕于魏文侯，为治西河。○注旧本作“魏侯”，今补“文”字。王错谮之于魏武侯，武侯使人召之。吴起至于岸门，止车而休，望西河，泣数行而下。其仆谓之曰：“窃观公之志，视舍天下若舍屣。屣，弊履。○前《长见》篇已载此事，两“舍”字皆作“释”。今去西河而泣，何也？”吴起雪泣而应之雪，拭也。曰：“子弗识也。君诚知我，而使我毕能，毕，尽。秦必可亡，而西河可以王。可以立王政也。今君听谗人之议，而不知我，西河之为秦也不久矣，言西河畔魏入于秦也。魏国从此削矣。”削，弱也。吴起果去魏入荆，而西河毕入秦，魏日以削，秦日益大。此吴起之所以先见而泣也。

古之善相马者，寒风是相口齿，○“寒风”，《淮南·齐俗训》作“韩风”，又“是”字朱本作“氏”。案：“寒”、“韩”，“是”、“氏”，古皆通用。麻朝相颊，子女厉相目，卫忌相髟，许鄙相■，■，后窍也。■字读如穷穹之穹。○“■”乃“尻”之俗体，《玉篇》“苦刀切”，此音读未详。投伐褐相胸胁，管青相臄肋，○李善注《文选》张景阳《七命》作“唇吻”，《御览》八百九十六同。陈悲相股脚，秦牙相前，赞君相后。○“赞”，《御览》作“贲”。凡此十人者，皆天下之良工也。若赵之王良，秦之伯乐、九方堙，尤尽其妙矣。○以上十七字旧本无，据《七命》注补。孙云：“又见《七发》及《荐祢衡表》、《与吴季重书》注，无‘九方堙’。”其所以相者不同，以，用。见马之一徵也，徵，验也。而知节之高卑，足之滑易，材之坚脆，能之长短。非独相马然也，人亦有徵，事与国皆有徵。圣人上知千岁，下知千岁，非意之也，盖有白云也。绿图幡薄，从此生矣。幡亦薄也，锻作铁物，言薄令薄也。○语未详，当出纬书。注亦欠明。。“言薄”或是“言幡”。梁仲子云：“《淮南·俶真训》有‘洛出丹书，河出绿图’语。”

第二十一卷

开春论

开春

一曰：

开春始雷，则蛰虫动矣。动，苏也。时雨降，则草木育矣。育，长也。饮食居处适，则九窍百节千脉皆通利矣。通利，不壅闭，无疾病矣。王者厚其德，积众善，而凤皇圣人皆来至矣。雄曰凤，雌曰皇，三代来至门庭，周室至于山泽。《诗》云“凤皇鸣矣，于彼高冈”，此之谓也。圣人皆来至，谓尧得夔、龙、稷、契，舜得益，汤得伊尹，武丁得傅说之属是也。共伯和修其行，好贤仁，而海内皆以来为稽矣。共，国；伯，爵；夏时诸侯也。以好贤仁而人归之，皆以来附为稽迟也。○案《竹书纪年》，厉王十二年奔彘，十三年共伯和摄行天子事，至二十六年宣王立，共伯和遂归国。诱时《竹书》未出，故说此多讹。周厉之难，天子旷绝，难，厉王流于彘也。周无天子十一年，故曰“旷绝”也。而天下皆来谓矣。谓天子也。以此言物之相应也，故曰行也成也。善说者亦然。言尽理而得失利害定矣，岂为一人言哉？善说者大言天下之事，得其分理，爱之不助，憎之不枉，故曰“岂为一人言哉”。

魏惠王死，葬有日矣。孟子所见梁惠王也。秦伐魏，魏徙都大梁。梁在陈留浚仪西大梁城是也。天大雨雪，至于牛目。群臣多谏于太子者，曰：“雪甚如此而行葬，民必甚疾之，○《战国·魏策》作“甚病之”。官费又恐不给，给，足也，请弛期更日。”更，改也。太子曰：“为人子者，以民劳与官费用之故，而不行先王之葬，不义也。子勿复言。”群臣皆莫敢谏，而以告犀首。犀首，魏人公孙衍也。佩五国相印，能合从连横，号为“犀首”。犀首曰：“吾未有以言之。未犹无也。是其唯惠公乎？请告惠公。”言唯惠公能谏之也。惠公，惠王相惠施也。惠公曰：“诺。”驾而见太子，曰：“葬有日矣？”太子曰：“然。”惠公曰：“昔王季历葬于涡山之尾，欒水啗其墓，○梁仲子云：“《魏策》作‘楚山之尾’，《论衡·死伪》篇作‘滑山之尾’，《初学记》十四引作‘涡水之尾’。”“欒”从“水”，旧本讹从“木”。吴师道《国策》注：“姚宏云：‘欒音鸾，《说文》云漏流也，一曰渍也。’”见棺之前和。棺题曰和。○“题”旧本作“头”，据李善注《文选》谢惠连（原为谢灵运，误，今据《文选》改正）《祭古冢文》所引改。《说文》云：“题，额也。”文王曰：‘嘻！先君必欲一见群臣百姓也，天故使欒水见之。’见犹出也。○“天”，《国策》、《论衡》皆作“夫”。又“欒水”，《初学记》引作“明水”，《国策》注同。于是出而为之张朝，百姓皆见之，三日而后更葬。此文王之义也。今葬有日矣，而雪甚，及牛目，难以行。太子为及日之故，得无嫌于欲亟葬乎？愿太子易日。先王必欲少留而抚社稷、安黔首也，故使雨雪甚。○《国策》无“雨”字。因弛期而更为日，此文王之义也。若此而不为，意者羞法文王也？”太子曰：“甚善。敬弛期，更择葬日。”惠子不徒行说也，又令魏太子未葬其先君而因有说文王之义。○“因有”当作“有因”，“有”与“又”同。《国策》作“又因”。说文王之义以示天下，岂小功也哉？

韩氏城新城，期十五日而成。韩氏本都弘农宜阳，其后都颍川阳翟。新城，今河南新城是也。故戎蛮子之国也。段乔为司空，有一县后二日，段乔执其吏而囚之。囚者之子走告封人子高曰：“唯先生能活臣父之死，子高，贤者也。封人，田大夫，职在封疆，故谓之封人。《周礼》亦有封人之官。《传》曰“颍考叔为颍谷封人”也。愿委之先生。”封人子高曰：“诺。”乃见段乔，自扶而上城。封人子高左右望曰：“美哉城乎！一大功矣，子必有厚赏矣。自古及今，功若此其大也，而能无有罪戮

者，未尝有也。”封人子高出，出，去也。段乔使人夜解其吏之束缚也而出之。故曰封人子高为之言也，而匿己之为而为也；段乔听而行之也，匿己之行而行也。说之行若此其精也，封人子高可谓善说矣。

叔向之弟羊舌肸善栾盈。栾盈，晋大夫栾书之孙、栾黶之子怀子也。栾盈有罪于晋，晋诛羊舌肸，叔向为之奴而髡。奴，戮也。律坐父兄没入为奴。《周礼》曰“其奴，男子入于罪隶”，此之谓也。髡，系也。○案：字书无“髡”字，疑是“髡”，缩肉之意也。祈奚曰：“吾闻小人得位，不争不祥；当谏君退之，故不争不祥也。君子在忧，不救不祥。”忧，厄也。当谏君免之，故不救不祥也。乃往见范宣子而说也，祈奚，高梁伯之子祈黄羊也。为范宣子说叔向也。范宣子，范文子之子丐也。○“丐”乃“句”之或体。曰：“闻善为国者，赏不过而刑不慢。赏过则惧及淫人，刑慢则惧及君子。与其不幸而过，宁过而赏淫人，毋过而刑君子。故尧之刑也，殛鲧于虞而用禹；殛，诛也。于舜用禹。禹，鲧之子也。周之刑也，戮管、蔡而相周公；管叔，周公弟，蔡叔其兄也。二人流言，欲乱周室，而戮之。周公相成王而尹天下也。○注以蔡叔为周公兄，误，说已见《察微》篇。不慢刑也。”宣子乃命吏出叔向。救人之患者，行危苦，不避烦辱，犹不能免。今祈奚论先王之德，而叔向得免焉。学岂可以已哉？类多若此。

察贤

二曰：

今有良医于此，治十人而起九人，所以求之万也。以术之良，故人多求之也。故贤者之致功名也，比乎良医，而君人者不知疾求，岂不过哉？人皆知求良医以治病，人君不知求贤臣以治国，故曰“岂不过哉”。今夫塞者，○“塞”，旧本作“寒”，赵云“当作‘塞’”，今从之。“塞”亦作“簪”，先代切，《说文》云“行暴相塞也”。勇力、时日、卜筮、祷祠无事焉，善者必胜。立功名亦然，要在得贤。要，约也。魏文侯师卜子夏，友田子方，礼段干木，礼，式其间也。国治身逸。逸，不劳也。天下之贤主，岂必苦形愁虑哉？执其要而已矣。要，谓师贤友明，敬有德而已也。雪霜雨露时，则万物育矣，育，成也。人民修矣，疾病妖厉去矣。妖，怪。厉，恶。去犹除也。故曰尧之容若委衣裳，以言少事也。

宓子贱治单父，子贱，孔子弟子宓不齐也。○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潘正叔《赠河阳》诗‘宓’作‘慮’。”今案：“慮”字是。慮義字作此。弹鸣琴，身不下堂，而单父治。巫马期以星出，以星入，日夜不居，以身亲之，而单父亦治。巫马期问其故于宓子，宓子曰：“我之谓任人，子之谓任力。任力者故劳，任人者故逸。”○《说苑·政理》篇两“故”字作“固”，古通用。宓子则君子矣。逸四肢，全耳目，平心气，而百官以治，义矣，任其数而已矣。数，术也。巫马期则不然，弊生事精，○《说苑》作“弊性事情”。劳手足，烦教诏，虽治犹未至也。

期贤

三曰：

今夫爚蝉者，务在乎明其火，振其树而已。火不明，虽振其树，何益？虽振树，蝉飞去，不能得之，故曰“何益”也。明火不独在乎火，在于暗。暗冥无所见，火乃光耳，故曰“在于暗”也。当今之时，世暗甚矣，人主有能明其德者，天下之士，其归之也，若蝉之走明火也。走，趋也。○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干令升《晋纪总论》引作‘赴明火’，《御览》九百五十二亦同。”凡国不徒安，名不徒显，必得贤士。《传》

曰：“不有君子，其能国乎？”故曰“必得贤士”。

赵简子昼居，喟然太息曰：“异哉！吾欲伐卫十年矣，而卫不伐。”不伐，不果伐也。侍者曰：“以赵之大而伐卫之细，君若不欲则可也，君若欲之，请令伐之。”○“令”疑“今”。简子曰：“不如而言也。而，汝。卫有士十人于吾所，于犹在也。吾乃且伐之，十人者其言不义也，而我伐之，是我为不义也。”故简子之时，卫以十人者按赵之兵，按，止也。殁简子之身。卫可谓知用人矣，游十士而国家得安。简子可谓好从谏矣，听十士而无侵小夺弱之名。

魏文侯过段干木之闾而轼之。闾，里也。《周礼》“二十五家为闾”。轼，伏轼也。礼：国君轼马尾；兵车不轼，尚威武也。其仆曰：“君胡为轼？”曰：“此非段干木之闾欤？段干木盖贤者也，吾安敢不轼？且吾闻段干木未尝肯以己易寡人也，谓以己之德易寡人之处不肯也。吾安敢骄之？骄慢之也。段干木光乎德，寡人光乎地；○孙云：“李善注左太冲《魏都赋》‘地’作‘势’。”段干木富乎义，寡人富乎财。”其仆曰：“然则君何不相之？”何不以段干木为辅相也。于是君请相之，段干木不肯受，则君乃致禄百万，而时往馆之。时往诣其馆也。于是国人皆喜，相与诵之曰：“吾君好正，段干木之敬；吾君好忠，段干木之隆。”隆，高也。居无几何，秦兴兵欲攻魏，司马唐谏秦君曰：○《古今人表》有司马庾，与魏文侯相接。《淮南》正作“庾”，注云：“秦大夫。或作‘唐’。”“段干木贤者也，而魏礼之，天下莫不闻，无乃不可加兵乎？”○《选》注“兵乎”二字倒。秦君以为然，乃按兵，辍不敢攻之。辍，止也。○“敢”字疑衍。魏文侯可谓善用兵矣。尝闻君子之用兵，莫见其形，其功已成，其此之谓也。野人之用兵也，鼓声则似雷，号呼则动地，尘气充天，流矢如雨，扶伤舆死，○“死”与“尸”同。履肠涉血，无罪之民，其死者量于泽矣，量犹满也。而国之存亡、主之死生犹不可知也。其离仁义亦远矣！

审为

四曰：

身者所为也，天下者所以为也，审所以为，而轻重得矣。身所重，天下所轻也。得犹知也。今有人于此断首以易冠，杀身以易衣，世必惑之。惑，怪也。是何也？冠所以饰首也，衣所以饰身也，杀所饰，要所以饰，则不知所为矣。为谓相为之为。○注“谓”疑“读”。世之走利，有似于此。危身伤生、刳颈断头以徇利，则亦不知所为也。

太王亶父居邠，狄人攻之。太王亶父，公祖之子，王季之父，文王之祖，号曰古公。《诗》曰：“古公亶父，来朝走马，率西水浒，至于岐下。避狄难也。狄人，猥狁，今之匈奴也。○注“公祖”，《史记·本纪》作“公叔祖类”，《索隐》引皇甫谧云：“公祖，一名祖绀诸璽，字叔类，号曰太公也。”旧本脱“诗曰古公”四字，今补。事以皮帛而不受，事以珠玉而不肯，○《庄子·让王》篇“皮帛”句下有“事之以犬马而不受”一句，此“肯”字亦作“受”。《淮南·道应训》云：“事之以皮帛珠玉而弗受。”则“犬马”句可不增。《诗·大雅·绵》正义云：“《毛传》言‘不得免焉’，《书传略说》云‘每与之不止’，《吕氏春秋》云‘不受’。”据此，则此“肯”字定误。狄人之所求者，地也。○《淮南》句上有“曰”字，此亦可不增。太王亶父曰：“与人之兄居而杀其弟，与人之父处而杀其子，吾不忍为也。言忍争土地，与狄人战斗，杀人之子弟也。皆勉处矣！为吾臣与狄人臣，奚以异？勉，务。处，居也。教邠人务安居，为臣等耳，故曰“奚以异”。○案：《庄子》云“子皆勉居矣”，则此疑亦当有“子”字。且吾闻之，不以所以养害所养。”杖策而去。所以养者，土地也。所养者，谓民

人也。策，榘也。民相连而从之，遂成国于岐山之下。连，结也。民相与结櫜随之众多，复成为国也。岐山在右扶风美阳之北，其下有周地，周家因之以为天下号也。太王亶父可谓能尊生矣。尊，重也。能尊生，虽贵富不以养伤身，虽贫贱不以利累形。今受其先人之爵禄，则必重失之。生之所自来者久矣，而轻失之。岂不惑哉？言今人重失其先人之爵禄，争土地而失其生命，故曰“岂不惑哉”。

韩、魏相与争侵地。子华子见昭釐侯，昭釐侯有忧色。子华子，体道人也。昭釐，复谥也。韩武子五世之孙哀侯之子也。○昭釐，已说见《任数》篇。此“五世”当作“六世”，“哀侯”当作“懿侯”也。子华子曰：“今使天下书铭于君之前，书之曰：‘左手攫之则右手废，右手攫之则左手废，然而攫之必有天下。’君将攫之乎？亡其不与？”○音否欤。昭釐侯曰：“寡人不攫也。”子华子曰：“甚善。自是观之，两臂重于天下也，身又重于两臂。韩之轻于天下远，今之所争者，其轻于韩又远。远犹多也。君固愁身伤生以忧之戚不得也？”戚，近也。○旧本“戚”作“臧”，案臧不当训近，《庄子·让王》篇作“戚”，此应不异。昭釐侯曰：“善。教寡人者众矣，未尝得闻此言也。”子华子可谓知轻重矣。知轻重，故论不过。过，失也。

中山公子牟谓詹子曰：“身在江海之上，心居乎魏阙之下，奈何？”子牟，魏公子也，作书四篇。魏伐得中山，公以邑子牟，因曰“中山公子牟”也。詹子，古得道者也。身在江海之上，言志放也。魏阙，心下巨阙也。心下巨阙，言神内守也。一说：魏阙，象魏也。悬教象之法，浹日而收之，魏阙高大，故曰“魏阙”。言身虽在江海之上，心存王室，故在天子门阙之下也。○案：后一说得本意。詹子曰：“重生，重生则轻利。”言不以利伤生也。中山公子牟曰：“虽知之，犹不能自胜也。”言人虽知重生当轻利，犹不能自胜其情欲也。詹子曰：“不能自胜则纵之，神无恶乎。言人不能自胜其情欲则放之，放之神无所憎恶，言当宁神以保性也。○“纵之”下当再叠“纵之”二字。《文子·下德》篇、《淮南·道应训》俱叠作“从之从之”，又下“不纵”作“不从”，又“恶乎”，《淮南》作“怨乎”，《文子》作“则神无所害也”。不能自胜而强不纵者，此之谓重伤。重伤之人无寿类矣。”言人不能自胜其情欲而不放之，则重伤其神也。神伤则夭殒札瘥，故曰“无寿类”也。重，读复重之重。○案：此“重”不当读平声，当从《庄子释文》音直用反。

爱类

五曰：

仁于他物，不仁于人，不得为仁。不仁于他物，独仁于人，犹若为仁。仁也者，仁乎其类者也。故仁人之于民也，可以便之，无不行也。便，利也。行，为也。神农之教曰：神农，炎帝也。“土有当年而不耕者，则天下或受其饥矣；当其丁壮之年，故不耕植，则谷不丰，故有受其饥者也。女有当年而不绩者，则天下或受其寒矣。”《诗》云：“不绩其麻，市也婆娑。”衣服不供，有受其寒者。○旧本作，“不绩其麻布也”，误，案当全引《诗》文，今补正。故身亲耕，妻亲织，身，神农之身也。所以见致民利也。贤人之不远海内之路，而时往来乎王公之朝，非以要利也，要，微也。以民为务故也。以利民为务。人主有能以民为务者，则天下归之矣。王也者，非必坚甲利兵选卒练士也，非必隳人之城郭杀人之士民也。上世之王者众矣，而事皆不同，其当世之急、忧民之利、除民之害同。同，等也。

公输般为高云梯，欲以攻宋。公输，鲁般之号也。在楚为楚王设攻宋之具也。墨子闻之，自鲁往，裂裳裹足，日夜不休，十日十夜而至于郢，郢，楚都也。见荆王曰：“臣，北方之鄙人也，鄙，小也。闻大王将攻宋，信有之乎？”王曰：“然。”

墨子曰：“必得宋乃攻之乎？亡其不得宋且不义犹攻之乎？”犹，尚也。王曰：“必不得宋，○旧校云：“‘必’一作‘既’。”且有不义，则曷为攻之？”墨子曰：“甚善。臣以宋必不可得。”臣以为攻宋必不可得也。王曰：“公输般，天下之巧工也，已为攻宋之械矣。”械，器也。墨子曰：“请令公输般试攻之，臣请试守之。”于是公输般设攻宋之械，墨子设守宋之备。公输般九攻之，○旧本此句无“公输般”三字，今据《御览》三百二十所引补。墨子九却之，不能入。入犹下也。故荆辍不攻宋。墨子能以术御荆免宋之难者，此之谓也。

圣王通土不出于利民者无有。言皆欲利民也。昔上古龙门未开，吕梁未发，龙门，河之阨，在左冯翊夏阳之北。吕梁，在彭城吕县，大石在水中，禹决而通之，号曰吕梁。发，通也。河出孟门，大溢逆流，昔龙门、吕梁未通，河水稽积，其深乃出于孟门山（原为“清门山”，误，据乾隆本改正）之上。大溢逆流，无有涯畔也。无有丘陵沃衍、平原高阜，尽皆灭之，灭，没也。名曰鸿水。鸿，大也。禹于是疏河决江，为彭蠡之障，彭蠡泽在豫章。障，防也。○《黄氏日抄》云：“此于地里不合。”卢云：“此‘为彭蠡之障’不必承上为文，且亦不必连下‘干东土’也。”干东土，所活者千八百国，干，燥也。禹致群臣于会稽，执玉帛者万国，此曰千八百者，但谓被水灾之国耳。言使民得居燥土不溺死，故曰活之也。此禹之功也。功，治水之功也。勤劳为民，无苦乎禹者矣。事功曰劳。其治水，凿龙门，辟伊阙，决江疏河，其勤苦无如禹者也。

匡章谓惠子曰：“公之学去尊，今又王齐王，何其到也？”去尊，弃尊位也。今王事齐王，居其尊位，谓惠子言行何其到逆相违背也。○古“倒”字皆作“到”。惠子曰：“今有人于此，欲必击其爱子之头，石可以代之。爱子，所爱之子也。舍爱子头而击石也，故曰石可以代子也。匡章曰（以上三字疑衍）公取之代乎？其不与？言公取石以代子头乎？其不与邪？施取代之。子头所重也，石所轻也，击其所轻以免其所重，岂不可哉？”言其可也。○施，惠子名。此段乃惠子语。匡章曰：“齐王之所以用兵而不休，攻击人而不止者，其故何也？”为何等故也。惠子曰：“大者可以王，其次可以霸也。今可以王齐王而寿黔首之命，免民之死，是以石代爱子头也，何为不为？”言何为不用兵也。民寒则欲火，暑则欲冰，燥则欲湿，湿则欲燥。寒暑燥湿相反，其于利民一也。利民岂一道哉？当其时而已矣。冬寒欲温，夏暑欲凉，故曰“当其时而已矣”。

贵卒

六曰：

力贵突，智贵卒。○音仓卒之卒。得之同则速为上，胜之同则湿为下。湿犹迟，久之也。○案：《荀子·修身》篇“卑湿重迟”，作“湿”字为是，音他合切。所为贵骥者，为其一日千里也，贵其疾也。旬日取之，与驽骀同。十日为旬。驽骀十日亦至千里，故曰“与驽骀同”也。所为贵镞矢者，为其应声而至，镞矢轻利也。小曰镞矢，大曰篇矢。终日而至，则与无至同。射三百步，终一日乃至，是为与无所至同也。○旧校云“‘无至’一作‘无矢’。”

吴起谓荆王曰：“荆所有余者，地也；所不足者，民也。今君王以所不足益所有余，臣不得而为也。”臣无所得为君计耳。于是令贵人往实广虚之地，皆甚苦之。贵人，贵臣也。皆不欲往实广虚之地，苦病之也。荆王死，贵人皆来。尸在堂上，贵人相与射吴起。吴起号呼曰：“吾示子吾用兵也。”拔矢而走，伏尸插矢而疾言曰：“群臣乱王！”吴起死矣。吴起拔人所射之矢以插王尸，因言曰群臣谓王为乱而射王尸，欲令群臣被诛，以自为报也。且荆国之法，丽兵于王尸者尽加重罪，

逮三族。吴起之智可谓捷矣。捷，疾也。言发谋以报其仇之速疾也。

齐襄公即位，憎公孙无知，收其禄。齐襄公，庄公购之孙，僖公禄父之子诸儿也。公孙无知，僖公之弟夷仲年之子，故曰孙，于襄公为从弟。无知不说，杀襄公。公子纠走鲁，公子小白奔莒。既而国杀无知，未有君。公孙无知自立为君，故国人杀之，未有其君也。公子纠与公子小白皆归，俱至，争先入公家。公家，公之朝也。管仲扞弓射公子小白，中钩。钩，带钩也。鲍叔御公子小白僵。御犹使也。僵犹偃也。管子以为小白死，告公子纠曰：“安之，公子小白已死矣。”鲍叔因疾驱先入，故公子小白得以为君。鲍叔之智应射而令公子小白僵也，其智若镞矢也。镞矢，言其捷疾也。

周武君使人刺伶悝于东周。伶悝僵，周武君，西周之君。伶悝，东周之臣也。僵，毙也。○案：此“僵”与上小白佯死之“僵”一也，上训僵，此不当又训毙，似当删去。令其子速哭曰：“以谁刺我父也？”刺者闻，以为死也。刺者闻伶悝已死，因报西周武君曰伶悝已死矣。周以为不信，因厚罪之。罪所使刺伶悝者也。

赵氏攻中山。中山之人多力者曰吾丘■，○吾丘即虞丘，《汉书》“吾丘寿王”，《说苑》作“虞丘”。“■”当即“■”之或体，《集韵》音戎用切，从“穴”得声，未必然也。孙云“《御览》三百十三、又三百五十六并作‘鸪’。”衣铁甲、操铁杖以战，而所击无不碎，所冲无不陷，以车投车，以人投人也，几至将所而后死。将，赵氏之将也。近至其将所然后死，言吾丘■力有余也。

第二十二卷

慎行论

慎行

一曰：

行不可不孰。不孰，如赴深溪，虽悔无及。孰犹思也。有水曰涧，无水曰溪。不可不思行仁如入深溪，不可使满而平也。虽悔行不纯淑，陷入刑辟，无所复及也。君子计行虑义，虑，度也。度义而后行之也。小人计行其利乃不利。《传》曰“蕴利生孽”，故曰“乃不利”也。有知不利之利者，则可与言理矣。理，道也。

荆平王有臣曰费无忌，○宋邦义本从《左传》作“极”，各本俱作“忌”，与《史记》、《吴越春秋》同。害太子建，欲去之。平王，楚恭王之子弃疾也。王为建取妻于秦而美，美，好也。无忌劝王夺。夺，取也。王已夺之，而疏太子。疏，远也。无忌说王曰：“晋之霸也，近于诸夏，而荆僻也，僻，远也。故不能与争。争，霸也。不若大城城父而置太子焉，以求北方，城父，楚北境之邑，今属沛国。北方，宋、郑、鲁、卫也。王收南方，是得天下也。”南方，谓吴、越也。王说，使太子居于城父。居一年，乃恶之曰：“建与连尹将以方城外反。”连尹，伍奢，子胥之父也。方城，楚之阨塞也。反，叛也。王曰：“已为我子矣，又尚奚求？”子，太子也。对曰：“以妻事怨，且自以为犹宋也，犹，如也。○《左传》作“犹宋、郑也”。齐、晋又辅之，辅，助也。将以害荆，其事已集矣。”集，合也。王信之，使执连尹，执，囚也。太子建出奔。出奔郑也。左尹郢宛，国人说之，无忌又欲杀之，谓令尹子常曰：“郢宛欲饮令尹酒。”子常，名囊瓦，令尹子囊之孙。郢尹，光唐之子也。宛，字也。○注“光唐”无考，高或据《世本》为说。宛字子恶，注“也”字讹。又谓郢宛曰：“令尹欲饮酒于子之家。”郢宛曰：“我贱人也，不足以辱令尹。令尹必来辱，辱，屈辱也。我且何以给待之？”无忌曰：“令尹好甲兵，甲，铠也。兵，戟也。子出而寘之门，寘，置也。令尹至，必观之已，因以为酬。”酬，报也。《诗》云“献酬交错”，此之谓也。○案：古者燕饮，于酬之时皆有物，以致劝侑之意，故曰“因以为酬”。注“报也”，旧讹作“执也”，今据《诗·彤弓》传改正。及飧日，惟门左右而寘甲兵焉。○《左氏昭廿七年传》作“帷诸门左”。梁仲子云：“‘惟’、‘帷’形声俱相近，古多通借。《左氏定六年释文》‘小惟子，本又作帷’，《庄子·渔父》释文‘缙帷，本或作惟’。”无忌因谓令尹曰：“吾几祸令尹。郢宛将杀令尹，甲在门矣。”令尹使人视之，信，信有甲也。遂攻郢宛，杀之。国人大怨，动作者莫不非令尹。非，咎也。○“动作者”，《左传》作“进胙者”。沈尹戌谓令尹曰：“夫无忌，荆之谗人也，沈尹戌，庄王之孙，沈诸梁叶公子高之父也。○“戌”，《左传》作“戍”，庄王之曾孙也。亡夫太子建，○“夫”衍字。案昭廿七年《左氏传》作“丧太子建”。杀连尹奢，屏王之耳目。屏，蔽也。今令尹又用之，杀众不辜，以兴大谤，患几及令尹。”几，近也。令尹子常曰：“是吾罪也，敢不良图？”乃杀费无忌，尽灭其族，以说其国。动而不论其义，知害人而不知人害己也，以灭其族，费无忌之谓乎！以谗邪害人，人以公正害之，故族灭也。

崔杼与庆封谋杀齐庄公，庄公死，更立景公，崔杼相之。庄公名光，灵公之子也。景公名杵臼，庄公之弟也。庆封又欲杀崔杼而代之相，于是■崔杼之子，令之争后。崔杼之子相与私鬪。鬪，斗也。鬪，读近鸿，缓气言之。○“■”与“桷”同。《左氏哀十七年传》“太子又使桷之”，旧训诂，于此不切，义当与鬪同，今人言挑拨，意颇近之。“鬪”旧本“门”内作“卷”，字书无此字。《广韵》一送“鬪”字下云“兵■也，又下降切，俗作鬪”。

《集韵》、《类篇》皆同。《韵会》“閼”依《说文》从“■”，谓《广韵》“今与门户字同”之说为非，今“閼”字亦从之。崔杼往见庆封而告之，庆封谓崔杼曰：“且留，吾将兴甲以杀之。”因令卢满嫫兴甲以诛之，○“卢满嫫”，《左传》作“卢蒲嫫”。“蒲”、“满”二字形近，古书多互出。“嫫”旧本作“嫫”，讹，今改正。尽杀崔杼之妻、子及枝属，烧其室屋，报崔杼曰：“吾已诛之矣。”崔杼归，无归，因而自绞也。绞，经也。庆封相景公，景公苦之。庆封出猎，景公与陈无宇、公孙灶、公孙蚤诛封。无宇，陈须无之子桓子也。公孙灶，惠公之孙，公子栾坚之子子雅也。蚤，惠公之孙，公子高祈之子子尾也。与共诛庆封也。○坚，子栾名。祈，子高名。旧本“子雅”作“子射”，讹，今改正。庆封以其属斗，不胜，走如鲁。齐人以为让，责让鲁，为其受庆封。又去鲁而如吴，王予之朱方。朱方，吴邑，以封庆封也。○“吴”字当重。荆灵王闻之，率诸侯以攻吴，围朱方，拔之，灵王，恭王庶子围也。覆取之曰拔。得庆封，负之斧质，以徇于诸侯军，因令其呼之曰：“毋或如齐庆封，弑其君而弱其孤，以亡其大夫。”乃杀之。亡其大夫，谓崔杼强而死。○“以亡”，《左氏昭四年传》作“以盟”。黄帝之贵而死，黄帝得道仙而可贵，然终归于死。尧、舜之贤而死，孟贲之勇而死，人固皆死，若庆封者，可谓重死矣，○死而又死，谓之重死。身为僂，支属不可以见，行伎之故也。伎，恶也。

凡乱人之动也，其始相助，后必相恶。为义者则不然，始而相与，久而相信，卒而相亲，后世以为法程。程，度也。

无义

二曰：

先王之于论也极之矣，极，尽也。故义者，百事之始也，始，首也。万利之本也。本，原也。《传》曰：“利，义之和也。”故曰“利之本也”。中智之所不及也，不能及知之也。不及则不知，不知趋利，○似当作“不知则趋利”，脱一“则”字。趋利固不可必也，公孙鞅、郑平、续经、公孙竭是已。公孙鞅，商鞅也。郑平，秦臣也。续经，赵人也。公孙竭，亦秦之臣也。并下自解。以义动则无旷事矣。旷，废也。人臣与人臣谋为奸，犹或与之，又况乎人主与其臣谋为义，其孰不与者？非独其臣也，天下皆且与之。

公孙鞅之于秦，非父兄也，非有故也，以能用也，欲堙之责，非攻无以，堙，塞也。鞅欲报塞相秦之责，非攻伐无以塞责。于是为秦将而攻魏。魏使公子卬将而当之。当，应也。公孙鞅之居魏也，固善公子卬，使人谓公子卬曰：“凡所为游而欲贵者，以公子之故也。今秦令鞅将，魏令公子当之，岂且忍相与战哉？公子言之公子之主，鞅请亦言之主，而皆罢军。”于是将归矣，使人谓公子曰：“归未有时相见，言归相见无有时也。愿与公子坐而相去别也。”公子曰：“诺。”魏吏争之曰：“不可。”公子不听，遂相与坐。公孙鞅因伏卒与车骑以取公子卬。秦孝公薨，惠王立，以此疑公孙鞅之行，欲加罪焉。公孙鞅以其私属与母归魏，襄疵不受，曰：“以君之反公子卬也，吾无道知君。”故士自行不可不审也。惠王杀鞅，车裂之，何得以其私族与母归魏而不见受乎？公子卬家何以不取而杀之？鞅执公子卬，有罪于魏，推此言之，复归魏妄矣。《战国策》曰：“鞅欲归魏。秦人曰，‘商君之法急，不得出也。’惠王得而车裂之。”襄疵，魏人也。○襄疵即穰疵，《竹书纪年》梁惠成王二十八年“穰疵帅师及郑孔夜战于梁赫”，本或作“疵”者讹。

郑平于秦王，臣也；其于应侯，交也。欺交反主，为利故也。方其为秦将也，天下所贵之无不以者，重也。重以得之，轻必失之。出秦将，入赵、

魏，天下所贱之无不以也，所可羞无不以也。行方可贱可羞，而无秦将之重，不穷奚待？待，恃也。

赵急求李欬，李言、续经与之俱如卫，抵公孙与，公孙与见而与入，抵，主也。入犹纳也。○案：《史记 张耳传》“去抵父客”，《索隐》云：“抵，归也。”此训最愜。《广雅》则云“至也”。续经因告卫吏使捕之，捕李欬也。续经以仕赵五大夫。五大夫，爵也。人莫与同朝，贱续经之行也。子孙不可以交友。人不交友之也。

公孙竭与阴君之事，而反告之樗里相国，樗里疾也。以仕秦五大夫。功非不大也，然而不得入三都，三都，赵、卫、魏也。又况乎无此其功而有行乎？无有交友受寄托之功，而有其相输告之行也。○正文“其”字疑当在“有”字下。

疑似

三曰：

使人大迷惑者，必物之相似也。玉人之所患，患石之似玉者；相剑者之所患，患剑之似吴干者；吴干，吴之干将者也。贤主之所患，患人之博闻辩言而似通者。通，达也。亡国之主似智，亡国之臣似忠。相似之物，此愚者之所大惑，而圣人之所加虑也。虑则知之也。故墨子见歧道而哭之。为其可以南可以北。言乖别也。

周宅酆镐近戎人，与诸侯约，为高葆祷于王路，○《御览》三百三十八“葆”作“堡”，无下四字。置鼓其上，远近相闻，即戎寇至，传鼓相告，诸侯之兵皆至救天子。戎寇当至，○“当至”别本作“尝至”，今从元本。《御览》三百九十一作“戎尝寇周”。幽王击鼓，诸侯之兵皆至，褒姒大说，喜之。○《御览》作“大说而笑”。幽王欲褒姒之笑也，因数击鼓，诸侯之兵数至而无寇。至于后戎寇真至，幽王击鼓，诸侯兵不至，幽王之身乃死于丽山之下，为天下笑。○旧本无“幽王击鼓，诸侯兵不至”九字，“之身”倒作“身之”，今并从《御览》补正。此夫以无寇失真寇者也。贤者有小恶以致大恶。恶积足以灭身，故曰“以致大恶”。褒姒之败，乃令幽王好小说以致大灭。《诗》云“赫赫宗周，褒姒灭之”也。故形骸相离，三公九卿出走，此褒姒之所用死，而平王所以东徙也，平王，幽王之太子宜臼也。东徙于洛邑，今河南县也。秦襄、晋文之所以劳王劳而赐地也。秦襄公，秦仲之孙，庄公之子也。幽王为犬戎所败，平王东徙，襄公将兵救周有功，受周故地酆镐，列为诸侯。晋文侯仇，穆侯之子也。《传》曰“平王东迁，晋、郑焉依”，此之谓也。○“焉依”旧误倒，今从《左氏隐六年传》乙正。

梁北有黎丘部，有奇鬼焉，○孙云：“章怀注《后汉书·张衡传》‘部’引作‘乡’。”喜效人之子侄昆弟之状。○孙云“李善注《文选》张平子《思立赋》‘喜’引作‘善’。”案，子侄之称，始见于此。邑丈人有之市而醉归者，黎丘之鬼效其子之状，扶而道苦之。丈人归，酒醒而诮其子诮，让。曰：“吾为汝父也，岂谓不慈哉？○《御览》八百八十三“谓”作“为”。我醉，汝道苦我，何故？”其子泣而触地曰：“孽矣！无此事也。昔也往责于东邑，人可问也。”其父信之，曰：“嘻！是必夫奇鬼也。我固尝闻之矣。”明日端复饮于市，欲遇而刺杀之。明旦之市而醉，其真子恐其父之不能反也，反，还也。遂逝迎之。逝，往也。丈人望其真子，○《选注》作“丈人望见之”。拔剑而刺之。丈人智惑于似其子者，而杀其真子。○“其真子”，旧本作“于真子”，今从《选》注改正。夫惑于似士者而失于真士，此黎丘丈人之智也。

疑似之迹，不可不察，察之必于其人也。舜为御，尧为左，禹为右，入于泽而问牧童，入于水而问渔师，奚故也？其知之审也。夫孪子之相似者，其母常识之，知之审也。

壹行

四曰：

先王所恶，无恶于不可知。不可知，则君臣、父子、兄弟、朋友、夫妻之际败矣。十际皆败，乱莫大焉。凡人伦，以十际为安者也，释十际则与麋鹿虎狼无以异，多勇者则为制耳矣。不可知，则知无安君、无乐亲矣，无荣兄、无亲友、无尊夫矣。

强大未必王也，而王必强大。王者之所藉以成也何？藉其威与其利。非强大则其威不威，其利不利。其威不威则不足以禁也，禁，止也。其利不利则不足以劝也，劝，进也。故贤主必使其威利无敌，故以禁则必止，以劝则必为。为，治也。威利故而忧苦民、行可知者王，威利无敌而以行不知者亡。无仁义之行见知，故亡也。小弱而不可知，则强大疑之矣。小而不小，弱而不弱，故强国大国疑之也。人之情不能爱其所疑，小弱而大不爱，则无以存。小国弱国而为强大者，不为大国所爱，则无以自存。故不可知之道，王者行之废，废，坏也。强大行之危，危，倾陨也。小弱行之灭。灭，破亡也。

今行者见大树，必解衣县冠倚剑而寝其下，大树非人之情亲知交也，而安之若此者信也。大树不欺诳人，故信之。陵上巨木，人以为期，易知故也。巨木，人所同见也。期会其下，荫休之也。故曰“易知故也”。又况于士乎？士义可知故也，则期为必矣。聚人复期会于其所而咨谏之。又况强大之国？强大之国诚可知，则其王不难矣。《孟子》曰“以齐王犹反手也”，故曰“不难矣”。人之所乘船者，为其能浮而不能沉也。世之所以贤君子者，为其能行义而不能行邪辟也。

孔子卜，得贲。孔子曰：“不吉。”贲，色不纯也。《诗》云：“鹵之贲贲。”○案：《诗》作“奔奔”。“贲”与“奔”古通用。《左传》僖五年、襄廿七年、《礼记·表記》皆作“贲贲。”子贡曰：“夫贲亦好矣，何谓不吉乎？”孔子曰：“夫白而白，黑而黑，夫贲又何好乎？”故贤者所恶于物，无恶于无处。恶物之无目，恶其无处可名之也。

夫天下之所以恶，莫恶于不可知也。夫不可知，盗不与期，贼不与谋。盗贼大奸也，而犹所得匹偶，○“所得”二字疑倒。又况于欲成大功乎？夫欲成大功，令天下皆轻劝而助之，劝，进也。必之士可知。求人

五曰：

身定、国安、天下治，必贤人。身者国立本也。詹子曰：“未闻身乱而国治者也。”故曰身定国安而治，须贤人也。古之有天下也者，七十一圣。观于《春秋》，自鲁隐公以至哀公十有二世，其所以得之，所以失之，其术一也。得贤人，国无不安，名无不荣；失贤人，国无不危，名无不辱。先王之索贤人，无不以也，以，用也。极卑极贱，极远极劳。虞用宫之奇、吴用伍子胥之言，此二国者，虽至于今存可也，则是国可寿也。有能益人之寿者，则人莫不愿之。今寿国有道，而君人者而不求，过矣。

尧传天下于舜，礼之诸侯，妻以二女，臣以十子，身请北面朝之，至卑也。舜，布衣也，故曰“至卑”。伊尹，庖厨之臣也，傅说，殷之胥靡也，胥靡，刑罪之名也。皆上相天子，至贱也。禹东至榑木之地，日出、九津、青羌之野，榑木，大木也。津，崖也。《淮南子》曰“日出阳谷”。青羌，东方之野也。○榑木即扶木，《为欲》篇“东至扶木”。攢树之所，■天之山，山高至天也。○■音民，抚也。疑亦与“扞”同音义。

鸟谷、青丘之乡，黑齿之国，东方其人齿黑，因曰“黑齿之国”也。南至交阯，孙朴、续橚之国，丹粟、漆树、沸水、漂漂、九阳之山，南方积阳，阳数极于九，故曰“九阳之山”也。羽人、裸民之处，不死之乡，羽人，鸟喙，背上有羽翼。裸民，不衣衣裳也。乡亦国也。西至三危之国，巫山之下，饮露、吸气之民，积金之山，饮露、吸气，养形人也。西方刚气所在，故曰“积金之山”也。其肱、一臂、三面之乡，北至人正之国，夏海之穷，衡山之上，今正，北极之国也。夏海，大冥也。北方纯阴，故曰大冥之中处。衡山者，北极之山也。○其肱，疑即《海外西经》之奇肱，所谓一臂三目者是也。注首“今正”与正文“人正”不知孰是。又“之中处”疑是“之穷处”，或三字是衍文。犬戎之国，夸父之野，禹强之所，积水、积石之山，不有懈堕，犬戎，西戎之别也。夸父，兽名也。禹强，天神也。之所，处也。积水，谓海也。积石，山名也。经营行之，不懈堕休息也。○郭璞注《海外北经》云：“夸父者，盖神人之名也。”经云：“北方禹强，人面鸟身，珥两青蛇，践两赤蛇。”忧其黔首，颜色黎黑，穹藏不通，病也。步不相过，罢也。以求贤人，欲尽地利，至劳也。地利，嘉谷也。至，大也。事功曰劳。得陶、化益、真窺、横革、之交五人佐禹，○王厚斋云：“《荀子·成相》曰‘禹得益、皋陶、横革、直成为辅’，此陶即皋陶也，化益即伯益也，真窺即直成也，‘真’与‘直’字相类，横革名同，唯之交未详。”卢云：“案‘窺’或本是‘■’字，与‘成’音近。”故功绩铭乎金石，金，钟鼎也。石，丰碑也。著于盘盂。盘盂之器，皆铭其功。

昔者尧朝许由于沛泽之中，曰：“十日出而焦火不息，不亦劳乎？○梁仲子云：“《庄子·逍遥游》‘焦火’作‘燭火’，《释文》云‘本亦作燭，音爵’。此‘焦’下已从‘火’，则不必更加火旁。”夫子为天子而天下已定矣，夫子，谓许由也。请属天下于夫子。”许由辞曰：“为天下之不治与？而既已治矣。自为与？啁噍巢于林，不过一枝；自为，为己也。与，即也。啁噍，小鸟也。巢，蔕也。偃，息也。啁音超。○“啁噍”，《庄子》作“鹪鹩”。注“与即也”，疑误，两“与”字皆语辞。又“偃息也”衍。“啁音超”亦非高注。偃鼠饮于河，不过满腹。归已君乎！满腹，不求余也。归，终也。恶用天下？”恶，安也。遂之箕山之下，颍水之阳，耕而食，箕山在颍川阳城之西。水北曰阳也。终身无经天下之色。经，横理也。故贤主之于贤者也，物莫之妨，不以物故，妨害贤者。戚爱习故，戚，亲也。不以害之，故贤者聚焉。贤者所聚，天地不坏，鬼神不害，人事不谋，人不以奸邪谋之也。此五常之本事也。

皋子众疑取国，召南宫虔、孔伯产而众口止。皋子，贤者也。其取国，告虔、产，口乃止。虔、产，其徒之贤者也。其事不与许由相连也。皋子众疑许由欲取国也。○此注上下异说。“其取国”上当有“众疑”二字。末云“皋子众疑许由欲取国也”，或当有“一云”二字。以众为皋子之名，然于“众口止”仍难强通。

晋人欲攻郑，令叔向聘焉，视其有人与无人。视其有无贤人也。子产为之诗曰：“子惠思我，褰裳涉洧；子不我思，岂无他士？”叔向归曰：“郑有人，子产在焉，不可攻也。秦、荆近，其诗有异心，不可攻也。”郑近秦与荆也。其诗云“子不我思，岂无他人”，将事秦、荆，故曰“有异心，不可攻也”。晋人乃辍攻郑。辍，止也。孔子曰：“《诗》云‘无竞惟人’，子产一称而郑国免。”《诗·大雅·抑》之二章也，“无竞惟人，四方其训之”。无竞，竞也。国之强，惟在得人，故曰郑国免其难也。

察传

六曰：

夫得言不可以不察，数传而白为黑，黑为白。故狗似猿，猿似母猴，母猴似人，人之与狗则远矣。猿，猴，兽名也。此愚者之所以大过也。

闻而审则为福矣，闻而不审不若无闻矣。齐桓公闻管子于鲍叔，楚庄闻孙叔敖于沈尹筮，审之也，故国霸诸侯也。鲍叔牙说管仲于桓公，沈尹筮说叔敖于庄王，察其贤明审也。吴王闻越王句践于太宰嚭，智伯闻赵襄子于张武，不审也，故国亡身死也。太宰嚭，吴王夫差臣也。张武，智伯臣也。不审句践、襄子之智能，故越攻吴，吴王夫差死于干遂，智伯围赵襄子于晋阳，襄子与韩、魏通谋，杀智伯于高粱之东，故曰“国亡身死也”。

凡闻言必熟论，其于人必验之以理。验，效也。理，道理也。鲁哀公问于孔子曰：“乐正夔一足，信乎？”孔子曰：“昔者舜欲以乐传教于天下，乃令重黎举夔于草莽之中而进之，舜以为乐正。乐官之正也。夔于是正六律，和五声，以通八风，而天下大服。六律，六气之律。阳为律，阴为吕，合十二也。五声，五行之声，宫商角徵羽也。八风，八卦之风也。通和阴阳，故天下大服也。○“和五声”，《风俗通·正失》篇引作“和均五声”，李善注《文选》马季长《长笛赋》亦有“均”字。重黎又欲益求人，益求如夔者也。舜曰：‘夫乐，天地之精也，得失之节也，故唯圣人为能和，乐之本也。夔能和之，以平天下，和，调也。若夔者一而足矣。’故曰‘夔一足’，非‘一足’也。”宋之丁氏，家无井而出溉汲，常一人居外。及其家穿井，告人曰：“吾穿井得一人。”有闻而传之者曰：“丁氏穿井得一人。”国人道之，闻之于宋君。宋君令人问之于丁氏，丁氏对曰：“得一人之使，非得一人于井中也。”求能之若此，○孙疑是“求闻若此”。不若无闻也。无闻则不妄言也。子夏之晋，过卫，子夏，孔子弟子卜商也。有读史记者曰，“晋师三豕涉河。”○《意林》作“渡河”。子夏曰：“非也，是己亥也。夫‘己’与‘三’相近，‘豕’与‘亥’相似。”○案“己”古文作“■”，“亥”古文作“■”。至于晋而问之，则曰“晋师己亥涉河”也。

辞多类非而是，多类是而非。是非之经，不可不分。经，理也。分，明也。此圣人之所慎也。然则何以慎？缘物之情及人之情以为所闻，则得之矣。物之所不得然者，推之以人情，则夔不得一足、穿地作井不得一人明矣，故曰以为所闻得之矣。

第二十三卷

贵直论

贵直

一曰：

贤主所贵莫如士。所以贵士，为其直言也，言直则枉者见矣。睹玉之白，别漆之黑也，故枉者见矣。人主之患，欲闻枉而恶直言，是障其源而欲其水也，障，塞也。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四百二十八作‘是障水源而欲其流也’。”水奚自至？奚，何也。自，从也。是贱其所欲而贵其所恶也，所欲奚自来？所欲，欲闻己枉也。贵其所恶，恶闻直言，则己枉何从来至？《淮南子》曰：“塞其耳而欲闻五音，掩其目而欲矚青黄，不可得也。”此之谓也。

能意见齐宣王。宣王曰：“寡人闻子好直，有之乎？”能，姓也。意，名也。齐士也。宣王，威王之子也。对曰：“意恶能直？意闻好直之士，家不处乱国，身不见污君。身今得见王，而家宅乎齐，意恶能直？”宅，居也。恶，安也。宣王怒曰：“野士也！”言鄙野之士也。将罪之。能意曰：“臣少而好事，长而行之。王胡不能与野士乎，将以彰其所好耶？”与犹用也。彰，明也。上有明君，下乃有直臣，王胡为不能用意之好直也？王乃舍之。舍，不诛也。能意者，使谨乎论于主之侧，亦必不阿主。阿，曲也。不阿主之所得岂少哉？此贤主之所求，而不肖主之所恶也。恶，疾也。

狐援说齐湣王曰：“殷之鼎陈于周之廷，狐援，齐臣也。湣王，齐宣王之子也。殷纣灭亡，鼎迁于周，故陈其庭也。○“狐援”，《齐策》作“狐咍”，《古今人表》作“狐爰”。其社盖于周之屏，屏，障也。言周存殷社而屋其上，屏之以为戒也。其干戚之音在人之游。干，楯。戚，斧。舞者所执以舞也。游，乐也。亡国之音不得至于庙，亡国之社不得见于天，亡国之器陈于廷，所以为戒。戒惧灭亡。王必勉之！其无使齐之大吕陈之廷，大吕，齐之钟律也。陈，列也。无使太公之社盖之屏，太公，田常之孙田和也，始代吕氏为齐侯，田氏宗之，号为太公。无使齐音充人之游。”齐王不受。狐援湣王不受狐援之言。出而哭国三日，狐援哭也。○案：合两注观之，正文本无“狐援”二字。“三日”，《困学纪闻·考史》引作“五日”，或笔误。其辞曰：“先出也，出，去也。衣絺紵；后出也，满囹圄。吾今见民之洋洋然东走，而不知所处。”齐王问吏曰：“哭国之法若何？”吏曰：“斲。”斲，斩。王曰：“行法！”吏陈斧质于东闾，不欲杀之而欲去之。狐援闻而蹶往过之。蹶，颠蹶走往也。过犹见也。吏曰：“哭国之法斲，先生之老欤？昏欤？”昏，乱也。狐援曰：“曷为昏哉？”于是乃言曰：“有人自南方来，鲋入而鰕居，鲋，小鱼。鰕，大鱼，鱼之贼也，啖食小鱼。而鰕居人国，喻为人害。使人之朝为草而国为墟。墟，丘墟也。殷有比干，吴有子胥，齐有狐援。已不用若言，若言犹直言也。又斲之东闾，每斲者以吾参夫二子者乎！”每犹当也。斲狐援者，比比干、子胥而三之也，故曰以参夫二子者。狐援非乐斲也，国已乱矣，上已悖矣，哀社稷与民人，故出若言。出若言非平论也，将以救败也，固嫌于危。固，必也。嫌犹近也。此触子之所以去之也，达子之所以死之也。乐毅为燕昭王将，伐齐，齐使触子应之。齐湣王不礼触子，触子欲齐军败，触子乘车而去，故曰“所以去之”。达子代触子将，又为燕败，故曰“达子之所以死”也。○事见《权勋》篇。

赵简子攻卫附郭，自将兵，及战，且远立，附郭，近郭也。远立，立于矢石所不及也。又居于犀蔽屏櫓之下，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三百五十一作‘屏蔽犀櫓’，又三百十三亦

作‘犀櫓’。《说文系传》广部‘屏’字引‘赵简子立于屏蔽之下’。盖今本‘犀’与‘屏’互易也。”鼓之而士不起。简子投桴而叹曰：投，弃也。“呜呼！士之速弊一若此乎。”速犹化也。一犹皆也。言士之变化弊恶皆如此乎。行人烛过免胄横戈而进曰：“亦有君不能耳，士何弊之有？”○旧本脱“士”字，今从《御览》补，与下文合。简子赧然作色曰：“寡人之无使，而身自将是众也。○“而”旧讹“汝”，今从《御览》改正。子亲谓寡人之无能，有说则可，无说则死！”对曰：“昔吾先君献公即位五年，兼国十九，○《韩非·难二》作“并国十七”。用此士也。惠公即位二年，淫色暴慢，身好玉女，玉女，美女也。秦人袭我，逊去绛七十，○《韩非》作“秦人来侵，去绛十七里”。用此士也。陨于韩，为秦所获也。文公即位二年，底之以勇，故三年而士尽果敢，城濮之战，五败荆人，围卫取曹，拔石社，○梁仲子云：“《淮南·齐俗训》‘殷人之礼，其社用石’，详《陈氏礼书》九十二。”定天子之位，天子，周襄王也，避子带之乱，出居于郑，文公纳之，故曰“定天子之位”也。成尊名于天下，尊名，霸诸侯之名也。用此士也。亦有君不能取，○《韩非》作“耳”，《御览》三百十三同。士何弊之有？”简子乃去犀蔽屏櫓，而立于矢石之所及，矢，箭；石，弩也。及，至也。一鼓而士毕乘之。毕，尽也。乘，陵也。○“陵”，旧讹“后”，今案文义改。简子曰：“与吾得革车千乘也，不如闻行人烛过之一言。”行人烛过可谓能谏其君矣，战斗之上，枹鼓方用，赏不加厚，罚不加重，一言而士皆乐为其上死。烛过之谏，简子能行。

直谏

二曰：

言极则怒，极，尽也。人能受逆耳之尽言者少，故怒之。怒则说者危，非贤者孰肯犯危？而非贤者也，将以要利矣。要，求也。要利之人，犯危何益？故不肖主无贤者。无贤则不闻极言，不闻极言则奸人比周，百邪悉起，起，兴也。若此则无以存矣。凡国之存也，主之安也，必有以也。《诗》云：“何其久也，必有以也。”此之谓也。不知所以，虽存必亡，虽安必危，《书》曰“于安思危”，此之谓也。○“于安思危”，《周书·程典解》文。刘本作“居安思危”，出《左氏襄十一年传》，魏绛亦引《书》以告晋悼公者。所以不可不论也。论犹知也。

齐桓公、管仲、鲍叔、甯戚相与饮，酒酣，酣，乐也。桓公谓鲍叔曰：“何不起为寿？”鲍叔奉杯而进曰：“使公毋忘出奔在于莒也，桓公遭公孙无知杀襄公之乱也，出奔莒。毋忘之者，欲令其在上不骄也。使管仲毋忘束缚而在于鲁也，不死公子纠之难，出奔于鲁，鲁人束缚之以归于齐。使甯戚毋忘其饭牛而居于车下。”甯戚，卫人也，为商旅，宿于齐郭门之外。桓公夜出郊迎客，甯戚于其车下饭牛，疾商歌。桓公知其贤，举以为大夫也。桓公避席再拜曰：“寡人与大夫能皆毋忘夫子之言，则齐国之社稷幸于不殆矣！”避席，下席也。殆，危也。当此时也，桓公可与言极言矣。可与言极言，故可与为霸。

荆文王得茹黄之狗，宛路之矰，文王，荆武王之子。矰，弋射短矢。○《说苑·正谏》篇“茹黄”作“如黄”，“宛路”作“菡路”。《御览》二百六亦作“如黄”。以畋于云梦，畋，猎也。云梦，楚泽，在南郡华容也。三月不反；得丹之姬，○《说苑》“丹”作“舟”。淫，期年不听朝。淫，惑也。朝，正也。○注似以政训朝，不当作“正”。葆申曰：“先王卜以臣为葆，吉。葆，太葆，官也。申，名也。○《说苑》“葆”俱作“保”。《淮南·说山训》作“鲍申”，非。今王得茹黄之狗，宛路之矰，畋三月不反；得丹之姬，淫，期年不听朝。王之罪当笞。”王曰：“不穀免衣襁褓而齿于诸侯，褓，缕格绳；褓，小儿被也。齿，列也。○旧本“缕”讹“楼”，“被”讹“补”。案《明理》篇注云“褓，缕格上绳

也”，此少一“上”字。“缕”字、“被”字据改正。愿请变更而无咎。”葆申曰：“臣承先王之令，不敢废也。王不受笞，是废先王之令也。臣宁抵罪于王，毋抵罪于先王。”王曰：“敬诺。”引席，王伏。○《说苑》作“乃席王，王伏”。葆申束细荆五十，○《说苑》“荆”作“箭”。跪而加之于背，如此者再，谓：“王起矣。”王曰：“有笞之名一也。”遂致之。遂痛致之。申曰：“臣闻君子耻之，小人痛之。耻之不变，痛之何益？”葆申趣出，○《说苑》作“趋出”。自流于渊，请死罪。文王曰：“此不穀之过也。葆申何罪？”王乃变更，召葆申，杀茹黄之狗，析宛路之矰，○《说苑》“析”作“折”，当从之。放丹之姬。后荆国兼国三十九。○《说苑》作“兼国三十”。令荆国广大至于此者，葆申之力也，极言之功也。

知化

三曰：

夫以勇事人者以死也，未死而言死，不论，诈言已死，不可为人论说。○此注未明。事人以死，谓扞敌御难而致死，死有益于人国也。未得死所而徒以言死，其言又不用，是不论也。下“知之”指君言，下文甚明。注皆非。以虽知之与勿知同。《诗》云：“既明且哲，以保其身。”《传》曰：“生，好物也。死，恶物也。好物，乐也。恶物，哀也。”虽知以死事人，是为乐可哀也，故与勿知同。勿，无也。凡智之贵也，贵知化也。人主之惑者则不然。不然，不知化也。化未至则不知，化已至，虽知之与勿知一贯也。事有可以过者，有不可以过者。而身死国亡，则胡可以过？此贤主之所重，惑主之所轻也。所轻，国恶得不危？身恶得不困？危困之道，身死国亡，在于不先知化也。吴王夫差是也。夫差，吴王阖庐光之子也。夫差不知胜越，而为越所灭也。子胥非不先知化也，谏而不听，故吴为丘墟，祸及阖庐。越王句践报吴，灭其社稷，故为丘墟也。宗庙破灭，不得血食，故曰“祸及阖庐”也。

吴王夫差将伐齐。子胥曰：“不可。夫齐之与吴也，习俗不同，言语不通。我得其地不能处，处，居也。得其民不得使。使，役也。夫吴之与越也，接土邻境，壤交通属，属，连也。习俗同，言语通。我得其地能处之，得其民能使之。越于我亦然。夫吴、越之势不两立，越之于吴也，譬若心腹之疾也，虽无作，其伤深而在内也。夫齐之于吴也，疥癣之病也，不苦其已也，且其无伤也。今释越而伐齐，譬之犹惧虎而刺猯，兽三岁曰猯也。虽胜之，其后患无央。”虎之患未能央。○央亦训尽。后患不必指虎言。太宰嚭曰：“不可。君王之令所以不行于上国者，齐、晋也。君王若伐齐而胜之，徙其兵以临晋，晋必听命矣，是君王一举而服两国也，君王之令必行于上国。”上国，中国也。夫差以为然，不听子胥之言，而用太宰嚭之谋。子胥曰：“天将亡吴矣，则使君王战而胜；天将不亡吴矣，则使君王战而不胜。”夫差不听。子胥两祛高蹶而出于廷，两手举衣而行。蹶，蹈也。《传》曰“鲁人之皋，使我高蹈”，嗔怒貌，此之谓也。○此与举足高正相似，《哀廿一年传》注“高蹈，远行也”，无嗔怒意。曰：“嗟乎！吴朝必生荆棘矣。”嗟，叹辞也。子胥谓太宰嚭劝王伐齐，国必破亡，故朝生荆棘也。夫差兴师伐齐，战于艾陵，艾陵，齐地也。大败齐师，反而诛子胥。子胥将死，曰：“与！吾安得一目以视越人之入吴也？”乃自杀。夫差乃取其身而流之江，《传》曰“子胥自杀，吴王盛之鸱夷，投之江”，故曰“流”。抉其目，著之东门，曰：“女胡视越人之入我也？”居数年，越报吴，残其国，绝其世，灭其社稷，夷其宗庙，夷，平也。夫差身为擒。为越所擒也。夫差将死，曰：“死者如有知也，吾何面以见子胥于地下？”

乃为幘以冒而死。冒，覆面也，惭见于子胥也。○“以冒而死”，旧本作“以冒面死”，案注云“冒，覆面也”，则正文不当有“面”字，今改正。夫患未至，则不可告也；患既至，虽知之无及矣。故夫差之知惭于子胥也，不若勿知。

过理

四曰：

亡国之主一贯，一，道也。贯，同也。其所以亡之道同，同于不仁，且不知足也。天时虽异，其事虽殊，所以亡同者，乐不适也，乐不适则不可以存。糟丘酒池，肉圃为格，格以铜为之，布火其下，以人置上，人烂堕火而死，笑之以为乐，故谓之乐不适也。

○“炮格”，各书俱讹作“炮烙”，得此可以正之。雕柱而桔诸侯，不适也。雕画高柱，施桔椽于其端，举诸侯而上下之，故曰“不适”。刑鬼侯之女而取其环，听妲己之谮，杀鬼侯之女以为脯，而取其所服之环也。○“环”，旧本作“瓊”，讹，今改正。截涉者胫而视其髓，以其涉水能寒也，故视其髓，欲知其与人有异不也。○注“能寒”，能读曰耐。杀梅伯而遗文王其醢，不适也。梅伯，纣之诸侯也，说鬼侯之女美好。纣受妲己之谮，以为不好，故杀梅伯以为醢。醢，肉酱也，以遗文王。故曰“不适也”。文王貌受以告诸侯。貌受，心不受也，故曰“告诸侯”也。作为璇室，筑为顷宫，璇室，以璇玉文饰其室也。顷宫，筑作宫墙，满一顷田中，言博大也。○书传多云桀作璇室，纣作倾宫。今举属之纣，以言其土木之侈，固不必细为分别也。梁仲子云：“《淮南·本经训》注：‘璇或作旋。言室施机关，可转旋也。’顷宫，此注作如字读。它书俱作‘倾’字。”剖孕妇而观其化，化，育也。视其胞裹。○注旧本作“胞裹”，“裹”当作“裹”，亦疑是“裹”字，杀比干而视其心，不适也。比干，纣之诸父也，数谏纣之非，纣不能听，故视其心，欲知其何以不与人同也。孔子闻之曰：“其窍通则比干不死矣。”圣人心达性通。纣性不仁，心不通，安于为恶，杀比干，故孔子言其一窍通则比干不见杀也。夏、商之所以亡也。桀杀关龙逢，纣杀比干，故曰此“夏、商之所以亡也”。

晋灵公无道，从上弹人而观其避丸也，灵公，襄公之子，文公之孙也。从高台上引弹，观其走而避丸以为乐也。使宰人臠熊■，不熟，○《左氏宣二年传》作“宰夫臠熊蹯不熟”。杀之，令妇人载而过朝以示威，不适也。赵盾骤谏而不听，公恶之，乃使沮麇。盾，赵成子之子宣子也。○《左传》“使鉏麇贼之”，今此“贼之”二字亦当有，或下文“见之”字误，而又误入下文耳。沮麇见之，不忍贼，贼，杀也。曰：“不忘恭敬，民之主也。贼民之主，不忠；大夫称主，因曰民之主也。弃君之命，不信。违命不信。一于此，不若死。”不忠不信，若行之必有其一也。○正文“一”上，《左传》有“有”字乃触廷槐而死。触，畜也。○“畜”疑“撞”字之误。

齐湣王亡居卫，湣王，宣王之子。谓公王丹曰：“我何如主也？”公王丹，湣王臣也。○公王丹即公玉丹，古“玉”字作“王”，三画勾。王丹对曰：“王，贤主也。臣闻古人有辞天下而无恨色者，臣闻其声，声，名也。于王而见其实。所行之实。王名称东帝，实辨天下，辨，治也。去国居卫，容貌充满，颜色发扬，光明也。无重国之意。”言轻之也。王曰：“甚善！丹知寡人。寡人自去国居卫也，带益三副矣。”“副”或作“倍”。度湣王之亡国宜也。但湣王无忧耻辱，喜于公王丹巧佞之言，因云“丹知寡人”也。带益三倍，苟活者肥，令腹大耳。

宋王筑为檿帝，鴝夷血，高悬之，射著甲冑，从下，血坠流地。宋王，康王也。“檿”当作“■”，“帝”当作“臺”。檿与■其音同，帝与臺字相似，因作“檿帝”耳。《诗》云“庶姜■■”，高长■也。言康王筑为台，革囊之大者为鴝夷，盛血于台上，高悬之以象天，著甲冑，自下射之，血流堕地，与之名，言中天神下其血也。○注“■”，旧本作“类”，讹。“与之名言”四字，刘本作“谓之”二字。左右皆贺曰：“王之贤过汤、武矣。汤、武胜人，

今王胜天，贤不可以加矣。”加，上也。宋王大说，饮酒。室中有呼万岁者，堂上尽应。堂上已应，堂下尽应。门外庭中闻之，莫敢不应。不违也。不僭不滥、动中礼义之谓适。今此畏无道，不敢不应耳，故曰“不违也”。

壅塞

五曰：

亡国之主，不可以直言。不可以直言，则过无道闻，不可以直言谏正也，则其过成。以无道远闻，人皆闻之。○过无道闻，言过无路以闻于主也。注非是。而善无自至矣。无自至则壅。自，从也。《传》曰“善进善，不善蔑由至矣；不善进不善，善亦蔑由至矣”，故曰“壅”。○注“传曰”下文有脱，今据《论人篇》注增补。

秦缪公时，戎强大。秦缪公遗之女乐二八与良宰焉。戎主大喜，以其故，数饮食，日夜不休。左右有言秦寇之至者，因扞弓而射之。寇，兵也。扞，引也。○“扞”旧讹作“扞”，注同。案《大荒南经》“有人方扞弓射黄蛇，名曰蜺人”，郭璞注：“扞，挽也，音紆。”今据改正。扞亦音乌。秦寇果至，戎主醉而卧于樽下，卒生缚而擒之。未擒则不可知，不知将见擒也。已擒则又不知。醉不自知也。○旧校云“一本作‘既擒则不及矣’”，李本“矣”作“也”。虽善说者，犹若此何哉？言说无如之何。

齐攻宋，齐湣王攻宋，灭之也。宋王使人候齐寇之所至。候，视也。使者还，曰：“齐寇近矣，国人恐矣。”左右皆谓宋王曰：“此所谓‘肉自生虫’者也。○“生”旧本作“至”，讹，今改正。以宋之强，齐兵之弱，恶能如此？”言宋强盛，齐兵之弱，安能来至此也。宋王因怒而诎杀之。诎，枉也。无罪而杀之曰枉。又使人往视齐寇，使者报如前，宋王又怒诎杀之。如此者三。其后又使人往视，齐寇近矣，国人恐矣。使者遇其兄，曰：“国危甚矣，若将安适？”适，之也。其弟曰：“为王视齐寇，○“为王”，旧本作“为兄”，讹，今改正。不意其近而国人恐如此也。今又私患乡之先视齐寇者，皆以寇之近也报而死。今也报其情，死；以齐寇至之情实告宋王，必诛死也。不报其情，又恐死。不以寇至之情报而设备，齐寇至杀人，是又恐死。将若何？”其兄曰：“如报其情，有且先夫死者死，先夫亡者亡。”○有，读与又同。于是报于王曰：“殊不知齐寇之所在，国人甚安。”王大喜。左右皆曰：“乡之死者宜矣。”王多赐之金。寇至，王自投车上驰而走，此人得以富于他国。夫登山而视牛若羊，视羊若豚。牛之性不若羊，羊之性不若豚，性犹体也。若犹如也。所自视之势过也，而因怒于牛羊之小也，此狂夫之大者。狂而以行赏罚，此戴氏之所以绝也。戴氏子罕，戴公子孙也，别为乐氏。《传》曰：“宋之乐，其与宋升降乎？”宋国衰，子罕后子孙亦衰，赏罚失中，故曰“此戴氏之所以绝也”。○旧校云：“‘戴氏’一本作‘叔世’。”

齐王欲以淳于髡傅太子，髡辞曰：“臣不肖，不足以当此大任也，王不若择国之长者而使之。”齐王曰：“子无辞也。寡人岂责子之令太子必如寡人也哉？寡人固生而有之也。子为寡人令太子如尧乎，其如舜也？”凡说之行也，道句。不智听智，从自非受是也。○道谓有道也。“自”字疑衍。今自以贤过于尧、舜，○旧校云“‘过’一作‘远’。”彼且胡可以开说哉？说必不入，不闻存君。不纳忠言之说，鲜不危亡，故曰“不闻存君”也。

齐宣王好射，好，喜也。说人之谓己能用强弓也。示有力也。○“用”旧作“则”，孙据《御览》三百四十七改正。其尝所用不过三石，以示左右。左右皆试引之，中关而止，关，谓关弓。弦正半而止也。皆曰：“此不下九石，非王其孰能用是？”言九石之弓，独王用之耳。宣王之情，情，实也。所用不过三石，而终身自以为用九石，

岂不悲哉？伤其自轻，而不知其实。○注“自轻”疑“用轻”之误。非直士其孰能不阿主？世之直士，其寡不胜众，数也。数，道数也。故乱国之主，患存乎用三石为九石也。力不足，而自以为有余也。其功德，其治理，皆亦如之也。

原乱

六曰：

乱必有弟，弟，次也。○“弟”，本一作“第”，今从汪本，乃古“第”字。大乱五，小乱三，■乱三。大乱五，谓晋国废长立少，立而复杀之也。小乱三，谓杀里克之党也。■乱三，谓于朝栾盈以兵昼入于绛也。○■字或音喧声也，或云与“訕”同，义皆不当，注亦不明了。此似皆指骊姬之乱，安得忽及栾盈？又“于朝”上似尚有缺文。窃疑“■”或是“讨”字之讹。惠公杀里克，文公杀吕卻，是讨乱三也。故《诗》曰“毋过乱门”，所以远之也。逸《诗》也。○案：《左氏昭十九年传》子产引作谚。虑福未及，虑祸之，所以兑之也。○“兑”疑“免”字之误。武王以武得之，以文持之，倒戈弛弓，示天下不用兵，所以守之也。

晋献公立骊姬以为夫人，以奚齐为太子，里克率国人以攻杀之。杀奚齐也。荀息立其弟公子卓，已葬，里克又率国人攻杀之。复杀公子卓也。于是晋无君。公子夷吾重赂秦以地而求入，地，河外之城五。求入为晋君也。秦缪公率师以纳之，晋人立以为君，是为惠公。惠公既定于晋，背秦德而不予地。《传》曰“入而背秦赂”，此之谓也。秦缪公率师攻晋，晋惠公逆之，与秦人战于韩原。晋师大败，秦获惠公以归，囚之于灵台。十月，乃与晋成，成，平也。归惠公而质太子圉。太子圉逃归也。惠公死，圉立为君，是为怀公。秦缪公怒其逃归也，起奉公子重耳以攻怀公，杀之于高梁，高梁，晋地。而立重耳，是为文公。文公施舍，振废滞，匡乏困，救灾患，禁淫慝，薄赋敛，宥罪戾，宥，宽也。节器用，用民以时，败荆人于城濮，荆人，成王。定襄王，周襄王辟子带之难，出居于郑，文公纳之，故曰“定”也。释宋，出穀戍，楚子围宋，又使申公叔侯守齐之穀邑。晋文伐曹、卫，将平之。楚爱曹、卫，与晋俱成，解宋之围，召穀戍而去之也。外内皆服，外，诸侯；内，卿大夫也。皆服文公之德也。而后晋乱止。故献公听骊姬，近梁五、优施，杀太子申生，而大难随之者五，三君死，一君虏，三君死，申生、奚齐、公子卓也。一君虏，惠公为秦所执，囚之灵台也。○谢云“三君死，谓奚齐、卓子、怀公。注误。”大臣卿士之死者以百数，离咎二十年。

自上世以来，乱未尝一。而乱人之患也，皆曰一而已，此事虑不同情也。事虑不同情者，心异也。故凡作乱之人，祸希不及身。希，鲜也。

第二十四卷

不苟论

不苟

一曰：

贤者之事也，虽贵不苟为，虽欲尊贵，不苟为也。不如礼曰苟为也。虽听不自阿，虽言见听，当以忠正，不自阿媚以取容也。必中理然后动，非理不移也。必当义然后举，非义不行也。此忠臣之行也。贤主之所说，说犹敬也。而不肖主之所不说，○旧作“而不肖主虽不肖其说”，乃因下文而讹，今改正。非恶其声也。人主虽不肖，句。其说忠臣之声与贤主同，同，等也。行其实则与贤主有异。贤生能用忠臣之言，不肖主能刑杀之，故曰“有异”也。异，故其功名祸福亦异。贤主受大福，不肖主获大祸，故曰“亦异”也。异，故子胥见说于阖闾而恶乎夫差，夫差恶子胥也。比干生而恶于商，商纣恶之也。死而见说乎周。周武王说其忠也。

武王至殷郊，系墮。○《韩非·外储说左下》云“文王伐崇，至凤黄虚，鞶系解，因自结”，一事而传者异。五人御于前，莫肯之为，○疑是“为之系”，倒二字，脱一字。曰：“吾所以事君者非系也。”武王左释白羽，右释黄钺，勉而自为系。孔子闻之曰：“此五人者之所以为王者佐也，不肖主之所弗安也。”故天子有不胜细民者，天下有不胜千乘者。天下，海内也。千乘，一国也。

秦缪公见戎由余，说而欲留之，由余不肯。缪公以告蹇叔，蹇叔曰：“君以告内史廖。”内史廖对曰：“戎人不达于五音与五味，君不若遗之。”缪公以女乐二八人。○“人”字疑衍。与良宰遗之。宰，谓膳宰。戎王喜，迷惑大乱，饮酒，昼夜不休。由余骤谏而不听，因怒而归缪公也。蹇叔非不能为内史廖之所为也，其义不行也。缪公能令人臣时立其正义，故雪穀之耻而西至河雍也。雪，除也。

秦缪公相百里奚。以百里奚为相也。晋使叔虎。○梁仲子云：“叔虎即下文郤子虎，晋大夫郤芮子父郤豹也，见韦昭《晋语》注。”齐使东郭襄如秦，公孙枝请见之。公孙枝，秦大夫子桑也。公曰：“请见客，子之事欤？”对曰：“非也。”“相国使子乎？”相国，百里奚也。对曰：“不也。”公曰：“然则子事非子之事也。事，见客事也。○上“子”字疑衍。秦国僻陋戎夷，事服其任，人事其事，犹惧为诸侯笑。今子为非子之事，退！将论而罪。”而，汝也。公孙枝出，自敷于百里氏。百里奚请之，公曰：“此所闻于相国欤？枝无罪，奚请？有罪，奚请焉？”奚，何也。百里奚归，辞公孙枝。公孙枝徙，自敷于街，百里奚令吏行其罪。定分官，此古人之所以为法也。今缪公乡之矣，其霸西戎，岂不宜哉？

晋文公将伐邲，赵衰言所以胜邲之术，文公用之，果胜。还，将行赏。衰曰：“君将赏其本乎？赏其末乎？赏其末则骑乘者存，赏其本则臣闻之郤子虎。”文公召郤子虎曰：“衰言所以胜邲，邲既胜，将赏之，曰：‘盖闻之于子虎，请赏子虎。’”○《新序》四、《御览》六百三十三皆无两“虎”字，是。子虎曰：“言之易，行之难。臣言之者也。”公曰：“子无辞。”郤子虎不敢固辞，乃受矣。凡行赏欲其博也，博则多助。今虎非亲言者也，而赏犹及之，此疏远者之所以尽能竭智者也。晋文公亡久矣，归而因大乱之余，犹能以霸，其由此欤？亡久，谓避骊姬之乱，在狄十二年，历行诸侯五年，凡十七年。归晋国，因大乱之后，能建霸功，皆由用此术也。

赞能

二曰：

贤者善人以人，中人以事，贤者以人，以人之德也。中人任人，以人之力也。不肖者以财。不肖者任人，以人之财贿也。《传》曰“政以贿成”，此之谓也。得十良马，不若得一伯乐；伯乐善得马，得伯乐则得良马，不但十也，故曰“不若得一伯乐”也。得十良剑，不若得一欧冶；欧冶善为剑工也，义与伯乐同。得地千里，不若得一圣人。义与欧冶同。

○孙云：“《初学记》十七《贤类》引作‘不如得一贤士’，《意林》及《御览》四百二皆作‘贤人’。《御览》八百九十六作‘圣人’，当由后来传本误也。”舜得皋陶而舜受之，受，用也。○注“受”字，旧本作“授”。今案：“受之”即《书》所谓“俾予从欲以治”也，不当训用。舜未授皋陶以天下，亦不当作“授”。汤得伊尹而有夏民，有夏桀之民也，王天下也。文王得吕望而服殷商。殷纣之众服从文王之德也。夫得圣人，岂有里数哉？言得其用多不可数也，故曰“岂有里数哉”。

管子束缚在鲁，为鲁所束缚也。桓公欲相鲍叔。欲以鲍叔为齐相也。鲍叔曰：“吾君欲霸王，则管夷吾在彼，彼，鲁也。臣弗若也。”桓公曰：“夷吾，寡人之贼也，射我者也，不可。”《传》曰“乾时之役，申孙之矢射于桓公，中钩”，故曰“不可”。鲍叔曰：“夷吾为其君射人者也。其君，公子纠也。君若得而臣之，则彼亦将为君射人。”桓公不听，不从鲍叔之言。强相鲍叔。固辞让而相，固，必也。○“鲍叔”当重，“而相”二字衍文。桓公果听之。于是乎使人告鲁曰：“管夷吾，寡人之仇也，愿得之而亲加手焉。”言欲得管仲，亲手自杀之，以为辞也。鲁君许诺，乃使吏鞞其拳，鞞，革也。以革囊其手也。胶其目，盛之以鸱夷，置之车中。至齐境，境，界也。桓公使人以朝车迎之，祓以燿火，衅以牺豭焉，火所以祓除不祥也。《周礼》“司燿掌行火之政令”，故以燿火祓之也。杀牲以血涂之为衅。小事不用大牲，故以燿豚也。《传》曰“郑伯使卒出豭，行出犬鸡”，此之谓也。燿，读如权衡。○“权衡”，旧本误作“权字”，今依《本味篇》注改正。生与之如国，如，至也。命有司除庙筵几而荐之，荐，进也。曰：“自孤之闻夷吾之言也，目益明，耳益聪。孤弗敢专，敢以告于先君。”告，白也。因顾而命管子曰：“夷吾佐予！”予，我也。管仲还走，再拜稽首，受令而出。出于庙也。管子治齐国，举事有功，桓公必先赏鲍叔，曰：“使齐国得管子者，鲍叔也。”桓公可谓知行赏矣。凡行赏欲其本也，本则过无由生矣。过，失也。

孙叔敖、沈尹筮。○当作“筮”，下同。相与友。叔敖游于郢三年，声问不知，○旧校云：“‘问’一作‘晦’。”修行不闻。郢，楚都也。沈尹筮谓孙叔敖曰：“说义以听，方术信行，能令人主上至于王，下至于霸，我不若子也。耦世接俗，说义调均，以适主心，子不若我也。子何以不归耕乎？吾将为子游。”欲令孙叔敖隐也。○游谓游扬也。沈尹筮游于郢五年，荆王欲以为令尹，沈尹筮辞曰：“期思之鄙人有孙叔敖者，圣人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《左传》文十年杜注：‘楚期思邑，今弋阳期思县。’杨倞注《荀子·非相》篇云：‘鄙人，郊野之人也。’”王必用之，臣不若也。”荆王于是使人以王舆迎叔敖，以为令尹，十二年而庄王霸，此沈尹筮之力也。功无大乎进贤。

自知

三曰：

欲知平直，则必準绳；準，平；绳，直也。○李本“準”皆作“准”。欲知方圆，则必规矩；规，圆；矩，方也。人主欲自知，则必直士。唯直士能正言也。故天子立辅弼，设师保，所以举过也。举犹正也。夫人故不能自知，人主犹其。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七十七作‘夫人固不能自知，人主独甚’。此‘犹其’二字讹。”存亡安危，勿求于外，言皆在己也。务在自知。

尧有欲谏之鼓，欲谏者击其鼓也。○《淮南·主术训》作“尧置敢谏之鼓”。舜有诽谤之木，书其过失以表木也。○注“以”字，《淮南》注作“于”。汤有司过之士，司，主也。主，正也。正其过阙也。武王有戒慎之鞀，欲戒者摇其鞀鼓之。犹恐不能自知。犹尚恐己不能自知其过失也。今贤非尧、舜、汤、武也，而有掩蔽之道，奚繇自知哉？荆成、齐庄不自知而杀，荆成王为公子商臣所杀，齐庄公为崔杼所杀，皆不自知之咎也。吴王、智伯不自知而亡，吴王，夫差也。智伯，晋卿智襄子也。夫差为越所破，死于干隧；智伯为赵襄子所破，死于高梁之东；故曰“而亡”也。宋、中山不自知而灭，宋康王无道，为齐所灭。中山乱男女之别，为魏所灭也。晋惠公、赵括不自知而虏，惠公为秦所虏。赵括以军降，秦坑其兵四十万于长平也。钻荼、庞涓、太子申不自知而死，钻荼、庞涓，魏惠王之将。申，魏惠王之太子也，与庞涓东伐齐，战于马陵，齐人尽杀之。故惠王谓孟子曰：“晋国，天下莫强焉，叟之所知也。及寡人身，东败于齐，长子死。”此之谓也。败莫大于不自知。莫，无也。

范氏之亡也，范氏，晋卿范武子之后也。谓简子率师逐范吉射也。一曰：智伯伐范氏而灭之，故曰“亡”也。百姓有得钟者，欲负而走，则钟大不可负，以椎毁之，钟况然有音，○李善注《文选》任彦昇《百辟劝进笺》“况然”作“悦然”，《淮南·说山训》作“枪然有声”。恐人闻之而夺己也，遽掩其耳。遽，疾也。恶人闻之，可也；恶己自闻之，悖矣。为人主而恶闻其过，非犹此也？此，自掩其耳也。○案：“非犹此也”，“也”与“邪”通用。《选》注作“亦犹此也”，则如字。恶人闻其过尚犹可。

魏文侯燕饮，皆令诸大夫论己。○李善注《文选》孔文举《荐祢衡表》引作“问诸大夫，寡人何如主也”。或言君之智也。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六百二十二作‘或言君仁，或言君义，或言君智’，疑此有脱文。”至于任座，任座曰：“君，不肖君也。得中山不以封君之弟，而以封君之子，是以知君之不肖也。”文侯不说，知于颜色。知犹见也。任座趋而出。次及翟黄，翟黄曰：“君，贤君也。臣闻其主贤者，其臣之言直。今者任座之言直，是以知君之贤也。”文侯喜曰：“可反欤？”欤，邪也。谓任座可反邪？翟黄对曰：“奚为不可？臣闻忠臣毕其忠，毕，尽也。而不敢远其死。座殆尚在于门。”殆犹必也。翟黄往视之，任座在于门，以君令召之。任座入，文侯下阶而迎之，终座以为上客。客，敬也。文侯微翟黄，则几失忠臣矣。微，无也。几，近也。上顺乎主心以显贤者，其唯翟黄乎！○《新序》一前作翟黄语，后作任座语，与此互异。

当赏

四曰：

民无道知天，民以四时寒暑日月星辰之行知天。以，用也。四时寒暑日月星辰之行当，则诸生有血气之类皆为得其处而安其产。产，生也。○《日抄》作“皆得其处”，无“为”字。人臣亦无道知主，主，君也。人臣以赏罚爵禄之所加知主。加，施也。主之赏罚爵禄之所加者宜，宜犹当也。则亲疏远近贤不肖皆尽其力而以为用矣。为君用也。

晋文公反国，赏从亡者，而陶狐不与。赏不及之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‘陶狐’，《史记·晋世家》作‘壶叔’，《外传》三、《说苑·复恩》篇作‘陶叔狐’。”左右曰：“君反国

家，爵禄三出，而陶狐不与。敢问其说。”欲知之也。文公曰：“辅我以义、导我以礼者，吾以为上赏；教我以善、强我以贤者，吾以为次赏；拂吾所欲、数举吾过者，吾以为末赏。三者所以赏有功之臣也。若赏唐国之劳徒，则陶狐将为首矣。”唐国，晋国也。勤劳之徒，则陶狐也，故不与三赏中也。○注“故”字旧作“欲”，讹，今改正。周内史兴闻之曰：“晋公其霸乎！内史兴，周大夫也，奉使来赐文公命闻之。昔者圣王先德而后力，晋公其当之矣！”当先德而后力也。

秦小主夫人用奄变，群贤不说自匿，百姓郁怨非上。小主，秦君也，秦厉公曾孙惠公之子也。夫人用奄变，为惑乱也。○以《史记·秦本纪》考之，小主即出子也。公子连亡在魏，闻之，欲入，因群臣与民从郑所之塞。公子连一名元，秦厉公曾孙灵公之子也，于小主为从父昆弟也。○公子连即献公，于小主为从祖昆弟。《秦隐》云“名师隰”，殆据《世本》。右主然守塞，弗入，右主然，秦守塞吏也。弗内公子连也。曰：“臣有义，不两主。公子勉去矣！”内公子连则两主矣。劝之使疾去。公子连去，入翟，从焉氏塞，塞在安定。将之北翟。○注“将”、“翟”二字疑衍。菌改入之。菌改亦守塞吏也。入之，内公子连也。夫人闻之，大骇，小主夫人也。骇，惊也。令吏兴卒，奉命曰：“寇在边。”卒与吏其始发也，发，行也。皆曰：“往击寇。”中道因变曰：“非击寇也，迎主君也。”主君，谓公子连。公子连因与卒俱来，至雍，围夫人，夫人自杀。雍，秦都也。公子连立，是为献公，怨右主然而将重罪之，怨其不入己也。德菌改而欲厚赏之。德其入己也。监突争之曰：“不可。监突，秦大夫也。秦公子之在外者众，众，多也。若此则人臣争入亡公子矣。此不便主。”如此则诸臣争内亡公子。亡公子得入，则争为君，故于主不便也。献公以为然，故复右主然之罪，复，反也。反其罪，不复罪也。而赐菌改官大夫，官大夫，秦爵也。赐守塞者人米二十石。献公可谓能用赏罚矣。凡赏非以爱之也，罚非以恶之也，用观归也。所归善，虽恶之，赏；所归不善，虽爱之，罚；《传》曰：“善有章，虽贱，赏也；恶有衅，虽贵，罚也。”此之谓也。此先王之所以治乱安危也。乱者能治之也，危者能安之也。

博志

五曰：

先王有大务，去其害之者，故所欲以必得，所恶以必除，此功名之所以立也。立，成也。俗主则不然，有大务而不能去其害之者，此所以无能成也。夫去害务与不能去害务，此贤不肖之所以分也。分，别也。使獐疾走，马弗及至，已而得者，其时顾也。反顾稽其行，故见得也。骥一日千里，车轻也；以重载则不能数里，任重也。任，载也。贤者之举事也，不闻无功，言有功也。然而名不大立、利不及世者，愚不肖为之任也。愚不肖人为之任政事，故使其君贤名不立，福利不及后世子孙也。冬与夏不能两刑，《传》曰“火中而寒暑退”，故曰“不能两刑”。○案：刑犹成也。草与稼不能两成，新谷熟而陈谷亏，凡有角者无上齿，果实繁者木必庠，有核曰果。物莫能两大，故戴角者无上齿，果实繁者木为之庠小也。○《大戴礼·易本命》篇“戴角者无上齿”，又《战国·秦策》引诗曰“木实繁者披其枝”，亦是此义。梁仲子云：“齿、庠为韵。”用智徧者无遂功，天之数也。遂，成也。故天子不处全，不处极，不处盈。全则必缺，极则必反，盈则必亏。先王知物之不可两大，故择务，当而处之。

孔、墨、甯越，皆布衣之士也，虑于天下，以为无若先王之术者，孔子、墨翟也。甯越，中牟人也，知道术之士也。故日夜学之。有便于学者，无不为也；有便于学者，无肯为也。盖闻孔丘、墨翟，昼日讽诵习业，夜亲见文王、周公

旦而问焉。夜则梦见文王、周公而问其道也。《论语》曰：“吾衰久矣，吾不复梦见周公。”○案：“吾衰久矣”，尚是朱子以前读法，宋本句读亦如此。用志如此其精也，精，微密也。何事而不达？何为而不成？故曰：“精而熟之，鬼将告之。”非鬼告之也，精而熟之也。史曰“日精所学，致无鬼神”，故曰有鬼告之也。今有宝剑良马于此，玩之不厌，视之无倦；宝行良道，一而弗复。欲身之安也，名之章也，不亦难乎？

甯越，中牟之鄙人也，苦耕稼之劳，谓其友曰：“何为而可以免此苦也？”其友曰：“莫如学。学三十岁则可以达矣。”甯越曰：“请以十五岁。”○“五”字旧本脱，据李善注《文选》韦宏嗣《博弈论》补，《御览》六百十一同。人将休，吾将不敢休；人将卧，吾将不敢卧。”○案：“吾”下两“将”字皆疑衍。十五岁而周威公师之。威公，西周君也。师之者，以甯越为师也。矢之速也，而不过二里止也；步之迟也，而百舍不止也。今以甯越之材而久不止，其为诸侯师，岂不宜哉？

养由基、尹儒，皆文艺之人也。○“尹儒”一作“尹需”。“文艺”，本或作“六艺”，今从李本，与下篇合。荆廷尝有神白猿，荆之善射者莫之能中，荆王请养由基射之。养由基矫弓操矢而往，未之射而括中之矣，发之则猿应矢而下，则养由基有先中中之者矣。《幽通记》曰“养流睇而猿号”，此之谓也。○注“流”字，旧作“由基”二字。讹，今改正。尹儒学御三年而不得焉，苦痛之，痛，悼也。夜梦受秋驾于其师。明日往朝其师，○“师”字当重。望而谓之曰：“吾非爱道也，恐子之未可与也。今日将教子以秋驾。”秋驾，御法也。尹儒反走，北面再拜，曰：“今昔臣梦受之。”先为其师言所梦，所梦固秋驾已。句。上二士者可谓能学矣，可谓无害之矣，此其所以观后世已。二士，甯越、尹儒也。观，示也。

贵当

六曰：

名号大显，不可强求，必繇其道。繇，用也。治物者不于物于人，治人者不于事于君，治，饬也。君，侯也。治君者不于君于天子，治天子者不于天子于欲，欲，贪欲也。不贪欲则天子安乐也。治欲者不于欲于性。性者，万物之本也，不可长，不可短，因其固然而然之，此天地之数也。窥赤肉而鸟鹊聚，狸处堂而众鼠散，窥，见也。散，走也。衰经陈而民知丧，竽瑟陈而民知乐，汤、武修其行而天下从。修其仁义之行，故天下顺从之也。桀、纣慢其行而天下畔，慢，易也。岂待其言哉？君子审在己者而已矣。

荆有善相人者，所言无遗策，遗犹失也。闻于国。国人闻之也。庄王见而问焉，对曰：“臣非能相人也，能观人之友也。观布衣也，其友皆孝悌纯谨畏令，如此者，其家必日益，益，富也。身必日荣矣，所谓吉人也。观事君者也，其友皆诚信有行好善，如此者，事君日益，官职日进，此所谓吉臣也。吉，善也。观人主也，其朝臣多贤，左右多忠，主有失，皆交争证谏，交，俱也。○《外传》九、《新序》五作“正谏”。案，证亦谏也，见《说文》。如此者，国日安，主日尊，天下日服，服其德也。此所谓吉主也。臣非能相人也，能观人之友也。”庄王善之，于是疾收士，日夜不懈，遂霸天下。故贤主之时见文艺之人也，非特具之而已也，所以就大务也。就，成也。夫事无大小，固相与通。田猎驰骋，弋射走狗，贤者非不为也，为之而智日得焉，不肖主为之而智日惑焉。志曰：“骄惑之事，不亡奚待？”志，古记也。

齐人有好猎者，○“齐人”，旧本或作“君”，或作“尹”，皆讹，今从《日抄》改正。孙云：“《御览》八百三十二，又九百五并作‘齐’字。”旷日持久而不得兽，入则愧其家

室，出则愧其知友州里。惟其所以不得之故，则狗恶也。欲得良狗，则家贫无以。无以买狗。于是还疾耕，疾耕则家富，家富则有以求良狗，狗良则数得兽矣，田猎之获常过人矣。过犹多也。非独猎也，百事也尽然。霸王有不先耕而成霸王者，古今无有。此贤者不肖之所以殊也。殊，异也。贤不肖之所欲与人同，尧、桀、幽、厉皆然，所以为之异。故贤主察之，以为不可，弗为；以为可，故为之。为之必繇其道，物莫之能害，此功之所以相万也。万倍也。

第二十五卷

似顺论

似顺

一曰：

事多似倒而顺，多似顺而倒。倒，逆也。有知顺之为倒、倒之为顺者，则可与言化矣。化，道也。至长反短，至短反长，天之道也。夏至极长，过至则短，故曰“至长反短”；终至极短，过至则长，故曰“至短反长”也。天道有盈缩之数，故曰“天之道也”。

荆庄王欲伐陈，庄王，楚穆王之子也。使人视之。使者曰：“陈不可伐也。”庄王曰：“何故？”对曰：“城郭高，沟洫深，蓄积多也。”宁国曰：“陈可伐也。宁国，楚臣。○《说苑·权谋》篇“蓄积多”下云“其国宁也。王曰：陈可伐也”，后“庄王听之”作“兴兵伐之”。夫陈，小国也，而蓄积多，赋敛重也，则民怨上矣；城郭高，沟洫深，则民力罢矣。兴兵伐之，陈可取也。”庄王听之，遂取陈焉。《传》曰“伐而言取，易也。”○注“传曰”旧作“陈曰”讹，今改正。

田成子之所以得有国至今者，有兄曰完子，仁且有勇。成子，田常也。有国，齐国也。越人兴师诛田成子，曰：“奚故杀君而取国？”杀君，杀齐简公而取其国也。田成子患之。完子请率士大夫以逆越师，请必战，战请必败，败请必死。田成子曰：“夫必与越战可也。战必败，败必死，寡人疑焉。”疑焉，不欲其死也。完子曰：“君之有国也，百姓怨上，贤良又有死之，臣蒙耻。以完观之也，国已惧矣。今越人起师，臣与之战，战而败，贤良尽死，不死者不敢入于国。君与诸孤处于国，以臣观之，国必安矣。”完子行，田成子泣而遣之。夫死败，人之所恶也，而反以为安，岂一道哉？故人主之听者与士之学者，不可不博。听博则达义，学博则达道也。

尹铎为晋阳，下，有请于赵简子。尹铎者，赵简子家臣也。晋阳，简子邑。为，治也。简子曰：“往而夷夫垒。我将往，往而见垒，是见中行寅与范吉射也。”夷，平也。中行文子与范昭子专晋君权，伐赵简子，围之晋阳，所作垒壁培堙也。简子不欲见之，故使尹铎平除之也。○《晋语》九“垒”下有“培”字，观此注似亦本有“培”字。又“是”字下旧本脱“见”字，据《晋语》补。铎往而增之。增益其垒壁令高大也。简子上之晋阳，望见垒而怒曰：“嘻！铎也欺我。”于是乃舍于郊，将使人诛铎也。孙明进谏曰：“以臣私之，铎可赏也。孙明，简子巨孙无政卹良也。私，惟也。○《晋语》卹无正字伯乐，《左传》卹无恤亦名卹良，即王良也。此云孙明，当即孙阳。注云孙无政，亦见前。铎之言固曰：‘见乐则淫侈，见忧则诤治，此人之道也。今君见垒念忧患，而况群臣与民乎？夫便国而利于主，虽兼于罪，铎为之。’旧注云：‘兼’或作‘谦’。”疑校者之辞。“谦”字无义，或当为“嫌”。夫顺令以取容者，众能之，而况铎欤？’容，说也。况铎为贤人也。君其图之。”图，议之也。简子曰：“微子之言，寡人几过。”过，失也。于是乃以免难之赏赏尹铎。人主太上喜怒必循理，太上，上德之君。其次不循理必数更，虽未至大贤，犹足以盖浊世矣，更，革也。变革不循危亡之迹，虽未至大贤，尚足以盖浊世专欲之人也。简子当此。简子之行与此相值也。世主之患，耻不知而矜自用，好愎过而恶听谏，鄙耻于不知而矜大于自用，愎过恶谏，固败是求，世主之大病也。○注旧本缺“求”字，案“固败是求”见《左传》庆郑语，此用其成文，今补。以至于危。耻无大乎危者。危败则灭亡，耻但惭辱耳，故无大于危者也。

别类

二曰：

知不知，上矣。过者之患，不知而自以为知。物多类然而不然，故亡国僇民无已。夫草有莘有莘，○《御览》九百九十四“莘”作“华”，《日抄》作“萃”。独食之则杀人，合而食之则益寿。合药而服，愈人病，故曰益人寿也。万董不杀。○董，乌头也，毒药，能杀人。万董则不能杀，未详。漆淖水淖，○“水”下旧无“淖”字，今案文义补。合两淖则为蹇，蹇，强也。言水漆相得则强而坚也。湿之则为干。干燥也。金柔锡柔，合两柔则为刚，燔之则为淖。火炽金流，故为淖也。或湿而干，或燔而淖，类固不必可推知也。漆得湿而干燥，金遇燔而流淖，皆非其类也，故曰“不必可推知也”。小方，大方之类也；小马，大马之类也；小智，非大智之类也。大智知人所不知，见一隅则以三隅反，小智闻十裁通其一，故不可以为类也。

鲁人有公孙绰者，告人曰：“我能起死人。”《淮南记》曰“王孙绰”。○见《淮南·览冥训》。彼注云：“盖周人，一曰卫人。王孙贾之后也。”人问其故，对曰：“我固能治偏枯，○旧校云：“‘治’一作‘为’。”为亦治也。今吾倍所以为偏枯之药，则可以起死人矣。”物固有可以为小，不可以为大；可以为半，不可以为全者也。半谓偏枯，全谓死人也。○梁仲子云：“小、大、半、全，乃概论物情。注太泥。”

相剑者曰：“白所以为坚也，黄所以为物也，○“物”与“韧”、“忍”、“刃”、“纫”古皆通用。李善注《王文宪集序》引作“纫”。黄白杂则坚且物，良剑也。”难者曰：“白所以为不物也，黄所以为不坚也，黄白杂则不坚且不物也。又柔则钝，○字书无此字，当与“卷”同。坚则折。剑折且钝，焉得为利剑？”剑之情未革，而或以为良，或以为恶，说使之也。故有以聪明听说，则妄说者止；无以聪明听说，则尧、桀无别矣。无聪明以听说，不能知贤不肖，故尧、桀无有所别也。此忠臣之所患也，患，忧也。贤者之所以废也。不见别白黑，故废弃也。

义，小为之则小有福，大为之则大有福。于祸则不然，小有之不若其亡也。祸虽微小，积小成大，以危身亡国，故曰小有之不若无也。射招者欲其中小也，射兽者欲其中大也。物固不必，安可推也？招，埤埤也。中小，谓剖微不失毫分，射之工也。射兽欲其中大者，得肉多，故以中为工也。射则同也，中之小大异，故曰“物固不必，安可推也”。

高阳应将为室，家匠对曰：“未可也。木尚生，加涂其上，必将挠。高阳，宋邑，因以为氏。应，名也。或作“高雉”。宋大夫也。家匠，家臣也。挠，弱曲也，故曰“未可也”。○梁仲子云：“《淮南·人间训》作‘高阳雉’，《广韵》‘阳’字下引《吕氏》有辩士‘高阳雉’，此注内脱一‘阳’字。”以生为室，今虽善，后将必败。”家匠所谓，直于辞而合事实者也。高阳应曰：“缘子之言，则室不败也。木益枯则劲，劲，强也。涂益干则轻，以益劲任益轻则不败。”此倖于辞，而后必败，其言不合事实者也。○倖当是勉强之义。匠人无辞而对，受令而为之。室之始成也善，其后果败。高阳应好小察，而不通乎大理也。

骥骖绿耳背日而西走，至乎夕则日在其前矣。日东行，天西旋。日行迟，天旋疾。及夕，日入于虞渊之北，骥不能及，故曰在前矣。○注说迂曲。目固有无见也，智固有无知也，数固有无及也。不知其说所以然，圣人因而兴制，不事心焉。

有度

三曰：

贤主有度而听，故不过。度，法也。有度而以听，则不可欺矣，欺，误也。

不可惶矣，不可恐矣，不可喜矣。以凡人之知，不昏乎其所已知，而昏乎其所未知，昏，暗也。则人之易欺矣，可惶矣，可恐矣，可喜矣，知之不审也。

客有问季子曰：“奚以知舜之能也？”季子，户季子，尧时诸侯也。季子曰：“尧固已治天下矣，舜言治天下而合己之符，己，尧也。是以知其能也。”“若虽知之，奚道知其不为私？”私，邪也。○此二句，客又问也。季子曰：“诸能治天下者，固必通乎性命之情者，当无私矣。夏不衣裘，非爱裘也，暖有余也。冬不用■，■，扇也。○“■”与“簠”同。非爱■也，清有余也。清，寒。圣人之不为私也，非爱费也，节乎己也。○“费”，旧本误作“贵”，孙云：“《重己》篇云‘非好俭而恶费也，节乎性也’，与此正相同。《御览》四百二十九亦作‘费’。”今改正。节己，虽贪污之心犹若止，又况乎圣人？”

许由非强也，有所乎通也，通于无为也。有所通则贪污之利外矣。外，弃也。孔、墨之弟子徒属充满天下，皆以仁义之术教导于天下，然而无所行。教者术犹不能行，又况乎所教？所教，谓孔、墨弟子之弟子也。是何也？仁义之术外也。夫以外胜内，匹夫徒步不能行，又况乎人主？人主，谓俗主，又不能行也。唯通乎性命之情，而仁义之术自行矣。

先王不能尽知，执一而万物治。不能尽知万物也，执守一道而万物治理矣。使人不能执一者，物感之也。感，惑也。故曰：通意之悖，解心之繆，去德之累，通道之塞。悖、繆、累、塞四者所以为人病也，唯执一者能解去道之塞，不壅闭也。贵、富、显、严、名、利六者，悖意者也。此六者人情所欲也。孔子曰“富与贵，人之所欲也，不以其道，得之不居”，故曰“悖意”。悖，乱也。○案：古读皆以“不以其道”为句，此注亦当尔。《论语》“不处”，此作“不居”，《论衡》《问孔》、《刺孟》两篇并同。容、动、色、理、气、意六者，繆心者也。此六者不节，所以惑人心者也。恶、欲、喜、怒、哀、乐六者，累德者也。此六者不节，所以为德累者也。智、能、去、就、取、舍六者，塞道者也。此六者宜适难中，所以窒塞道，使不通者也。此四六者不荡乎胸中则正，荡，动也。此四六者皆得其适，不倾邪荡动于胸臆之中则正矣。《诗》云：“静恭尔位，正直是与。”此之谓也。正则静，静则清明，清明则虚，虚则无为而无不为也。虚者道也。道尚空虚，无为而无不为，人能行之亦无不为也。

分职

四曰：

先王用非其有如己有之，○孙云：“《御览》六百二十作‘如己之有’。案下文皆作‘如己有之’，《御览》非也。”通乎君道者也。桀、纣有天下，非汤、武之有也，而汤、武有之，此之类也，故曰“通乎君道者也”。夫君也者，处虚素服而无智，故能使众智也；智反无能，故能使众能也；能执无为，故能使众为也。无智、无能、无为，此君之所执也。君执一以为化之也。○注“之”字疑衍。人主之所惑者则不然，以其智强智，以其能强能，以其为强为，此处人臣之职也。处人臣之职而欲无壅塞，虽舜不能为。若此者，虽舜之圣不能无壅塞，况惑主乎？

武王之佐五人。五人者，周公旦、召公奭、太公望、毕公高、苏公忿生也。武王之于五人者之事无能也，然而世皆曰取天下者武王也。故武王取非其有如己有之，通乎君道也。通乎君道，则能令智者谋矣，能令勇者怒矣，能令辩者语矣。夫马者，伯乐相之，造父御之，伯乐善相马，秦缪公臣也。造父，嬴姓，飞廉之子，善御，周穆王臣也。贤主乘之，一日千里。无御相之劳而有其功，则知所乘矣。功，千里之功也，故曰知乘也。

今召客者，酒酣，召，请也。饮酒合乐为酣。歌舞鼓瑟吹竽，明日不拜乐己者，拜，谢也。乐己者，谓倡优也。而拜主人，主人使之也。先王之立功名有似于此，有似于主人使之者也。使众能与众贤，功名大立于世，不予佐之者，而予其主，其主使之也。○“其主”二字旧本不重，今据《困学纪闻》十所引补。譬之若为宫室，必任巧匠，奚故？奚，何也。曰：匠不巧则宫室不善。夫国，重物也，其不善也岂特宫室哉？特犹直也。巧匠为宫室，为圆必以规，为方必以矩，为平直必以准绳。功已就，就，成也。○李本作“准”，别本作“準”。不知规矩绳墨，而赏匠巧匠之。宫室已成，○《困学纪闻》“赏匠巧”下有“也”字，又有“巧”字。卢云：“案‘也’字当有，下‘匠之’二字系衍文，当删。”不知巧匠，而皆曰：“善，此某君某王之宫室也。”此不可不察也。察犹知也。人主之不通主道者则不然，自为人则不能，○“自为人”疑是“自为之”。任贤者则恶之，与不肖者议之。此功名之所以伤，伤，败也。国家之所以危。危，亡也。

枣，棘之有；裘，狐之有也。食棘之枣，衣狐之皮，先王固用非其有而己有之。汤、武一日而尽有夏、商之民，尽有夏、商之地，尽有夏、商之财。以其民安，而天下莫敢之危；○“敢之”二字似当乙转。以其地封，而天下莫敢不说；以其财赏，而天下皆竞。竞，进也。无费乎■与岐周，而天下称大仁，称大义，通乎用非其有。通，达也。

白公胜得荆国，杀令尹子西、司马子期而得荆国也。不能以其府库分人。七日，石乞曰：“患至矣。石乞，白公臣也。不能分人则焚之，毋令人以害我。”白公又不能。不能焚之也。九日，叶公入，乃发太府之货予众，叶公，楚叶县大夫沈诸梁子高也。出高库之兵以赋民，赋，予也。因攻之。十有九日而白公死。国非其有也而欲有之，可谓至贪矣。不能为人，又不能自为，可谓至愚矣。譬白公之啗，若泉之爱其子也。泉爱养其子，子长而食其母也。白公爱荆国之财而杀其身也。

卫灵公天寒凿池。灵公，襄公之子。宛春谏曰：“天寒起役，恐伤民。”伤，病也。公曰：“天寒乎？”宛春曰：“公衣狐裘，坐熊席，陂隅有灶，○《新序·刺奢》篇“陂隅”作“陂隅”。是以不寒。今民衣弊不补，履决不组。○《新序》作“苴”。君则不寒矣，民则寒矣。”公曰：“善。”令罢役。左右以谏曰：“君凿池，不知天之寒也，而春也知之。以春之知之也而令罢之，福将归于春也，○《新序》“福”作“德”，《御览》三十四同。而怨将归于君。”公曰：“不然。夫春也，鲁国之匹夫也，而我举之，举，用也。夫民未有见焉，未见其德。今将令民以此见之。曰春也有善，于寡人有也，○“曰”，《新序》作“且”。春之善非寡人之善欤？”灵公之论宛春，可谓知君道矣。君者固无任，而以职受任。工拙，下也；赏罚，法也；君奚事哉？若是则受赏者无德，而抵诛者无怨矣，人自反而已。此治之至也。抵，当也。

处方

五曰：

凡为治必先定分，君臣父子夫妇。君臣父子夫妇六者当位，则下不逾节而上不苟为矣，少不悍辟而长不简慢矣。悍，凶也。辟，邪也。简，惰也。慢，易也。金木异任，水火殊事，阴阳不同，其为民利一也。六者皆所以为民用，故曰“为民利一也”。故异所以安同也，同所以危异也。言同异更相成。同异之分，贵贱之别，长少之义。此先王之所慎，而治乱之纪也。圣人以治，乱人以乱，在所以由之也。

今夫射者仪豪而失墙，仪，望也。睇望毫毛之微，而不视堵墙之大，故能中也。画者

仪发而易貌，画者睇毫发，写人貌，仪之于象，不失其形，故曰“易貌”也。言审本也。射必能中，画必象人，故曰“审本”。本不审，虽尧、舜不能以治。本，身；审，正也。身不正而欲治者，尧、舜且犹不能，况凡人乎？故凡乱也者，必始乎近而后及远，必始乎本而后及末。近喻小，远喻大也。为乱之君先小后大也。本谓身，末谓国也。詹何曰“未闻身乱而国治也”，故曰“始乎本而后及末”。治亦然。未闻身治而国乱也，故曰“亦然”。故百里奚处乎虞而虞亡，处乎秦而秦霸；虞公贪璧马之赂，不从其言，为晋所灭，故亡也。秦缪公用其谋而兼西戎，故霸也。向挚处乎商而商灭，处乎周而周王。向挚，纣之太史令也。纣不从其言而奔周，期年而纣灭，周武王用其谋而王天下也。百里奚之处乎虞，智非愚也；向挚之处乎商，典非恶也；无其本也。本谓虞、商文君。身不治，自取灭亡也。其处于秦也，智非加益也；其处于周也，典非加善也；有其本也。有其本，言秦、周之君身正而治也。其本也者，定分之谓也。言其为君治理分定，不悖惑也。

齐令章子将而与韩、魏攻荆，荆令唐蔑将而应之。应，击也。○“唐蔑”，《楚世家》作“唐昧”。“应之”旧作“拒之”，注“‘拒’一作‘应’”，梁仲子云“《水经·泚水注》引作‘荆使唐蔑应之’”，则“应”字正是本文，今改正。军相当，六月而不战。齐令周最趣章子急战，其辞甚刻。趣，督也。刻亦急也。章子对周最曰：“杀之免之，残其家，王能得此于臣。不可以战而战，可以战而不战，王不能得此于臣。”与荆人夹泚水而军，○“泚”旧作“泚”，梁仲子云：“旧本《水经》‘泚水’，何氏焯改作‘焯水’，注引此文。新校本从《汉·地理志》改作‘比水’，引此作‘夹比而军’。”章子令人视水可绝者，荆人射之，水不可得近。近犹迫也。有乌水旁者，告齐候者候，视也。曰：“水浅深易知。荆人所盛守，尽其浅者也；所简守，皆其深者也。”候者载乌者与见章子。章子甚喜，因练卒以夜奄荆人之所盛守，果杀唐蔑。章子可谓知将分矣。

韩昭釐侯出弋，鞞偏缓。弋，猎也。《论语》曰“弋不射宿”。昭釐侯居车上，谓其仆：“鞞不偏缓乎？”其仆曰：“然。”至，舍，昭釐侯射鸟，其右摄其一鞞适之。适犹等也。昭釐侯已射，驾而归。上车，选间选间犹选顷也。曰：“乡者鞞偏缓，今适，何也？”其右从后对曰：“今者臣适之。”昭釐侯至，诘车令，诘，让也。各避舍。○句上似当有“与右”二字。故擅为妄意之道虽当，贤主不由也。由，用也。

今有人于此，擅矫行则免国家，利轻重则若衡石，为方圜则若规矩，此则工矣巧矣，而不足法。巧而不足法者，以其不循规矩故也。法也者，众之所同也，贤不肖之所以其力也。○“其力”疑当作“共力”。谋出乎不可用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行’。”事出乎不可同，此为先王之所舍也。舍而不为也。

慎小

六曰：

上尊下卑。卑则不得以小观上。观，视也。上，君也。尊则恣，恣则轻小物，小物，凡小事也。轻小物则上无道知下，下无道知上，上下不相知则上非下，下怨上矣。人臣之情，不能为所怨；不能为之竭力争节也。人主之情，不能爱所非。方非罪之，何能爱也？此上下大相失道也。故贤主谨小物以论好恶。好，善也。恶，恶也。巨防容蝼而漂邑杀人，巨，大；防，堤也。如堤有孔穴容蝼蛄，则溃漏窍决，至于漂没间邑，溺杀人民也。突泄一燂而焚宫烧积，灶突烟泄出，则火滥炎上，烧人之宫室积委也。○“突”亦作“突”。《广雅》：“灶窗谓之突。”或谓“突”当作“■”。案《说文》：“■，深也，一曰灶突。”然则■特灶突之一名，《说文》亦但云“一曰灶突”，不云“灶突”，何以“突”为

“■”之误？故今仍作“突”字。又“■”旧本讹作“烟”，今从《日抄》改正。将失一令而军破身死，教令不当为失。失令不从，士无先登之心，而怀奔北之志，故军破败，将见禽获而身死也。主过一言而国残名辱，为后世笑。主过一言犹将失一令，故国残亡，恶名著闻，以自污辱，乃为后世之人所非笑也。

卫献公戒孙林父、甯殖食。林父，孙文子也。甯殖，惠子也。鸿集于囿，虞人以告，畜禽兽大曰苑，小曰囿。虞人，主囿之官也。以告，以鸿告也。公如囿射鸿。二子待君，日晏，公不来至。晏，暮也。来，不释皮冠而见二子。二子不说，逐献公，立公子黜。《传》曰：“卫人立公孙剽，孙林父、甯殖相之。”此云立公子黜，复误矣。案《卫世家》，公子黜乃灵公之子，太子蒯聩之弟也，是为悼公，于献公为曾孙也，焉得立之乎？

卫庄公立，欲逐石圃。庄公，灵公之子蒯聩也。石圃，卫卿石恶之子也。蒯聩在外，圃不欲纳之，故立而逐之也。登台以望，见戎州而问之曰：“是何为者也？”侍者曰：“戎州也。”戎州，戎之邑也。庄公曰：“我姬姓也，戎人安敢居国？”使夺之宅，残其州。晋人适攻卫，戎州人因与石圃杀庄公，立公子起。公子起，卫灵公子，庄公之弟也。此小物不审也。审，慎也。人之情不蹶于山，蹶，蹶颠顿也。而蹶于垤。垤，蚁封也。蚁封卑小，人轻之，故蹶颠也。

齐桓公即位，三年三言，而天下称贤，群臣皆说。去肉食之兽，去食粟之鸟，去丝置之网。是三言也。

吴起治西河，欲谕其信于民，吴起，卫人也，为魏武侯西河守。谕，明也。夜日置表于南门之外，置，立也。表，柱也。令于邑中曰：“明日有人能僨南门之外表者，仕长大夫。”僨，僵也。长大夫，上大夫也。○“能”字旧本缺，孙据《纪闻》十补，《御览》四百三十同。明日日晏矣，莫有僨表者。莫，无也。民相谓曰：“此必不信。”不信其有赏也。有一人曰：“试往僨表，不得赏而已，何伤？”言不敢必得其赏也。○“而已”，《纪闻》作“则已”。言纵不得赏，非有害也。注不得解。往僨表，来谒吴起。谒，告也。吴起自见而出，仕之长大夫。夜日又复立表，又令于邑中如前。邑人守门争表，表加植，不得所赏。如前，与前令同也。邑人贪赏，争往僨表，表深植而不能僨，不得其所赏也。自是之后，民信吴起之赏罚。吴起赏罚不欺民，民信之也。赏罚信乎民，何事而不成，岂独兵乎？言非独信用兵以成功也，大信用赏罚以成事，故使秦人不敢东向犯盗西河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岂独兵乎’一作‘非独兵也’。”案：注“大”，刘本作“亦”。

第二十六卷

士容论

士容

一曰：

士不偏不党，柔而坚，虚而实。而，能也。其状肫然不僂，若失其一。一谓道也。能柔坚虚实之士，其状貌肫然舒大，不僂给巧伪为之，畏失其道也。傲小物而志属于大，傲，轻也。轻略丛脞翳蔑之事，而志属连于有大成功也。似无勇而未可恐，未可恐以非义之事也。狼，执固横敢而不可辱害，狼，贪兽也。所搏执坚固。横犹勇敢。之士若此者不可辱，亦不可害也。○注“犹”疑“犷”。临患涉难而处义不越，越，失也。南面称寡而不以侈大，南面，君位也。孤寡，谦称也。士之如此者，使即南面之君位，亦处义而已，不以奢侈广大也。○注“位”字阙，今案文义补。今日君民而欲服海外，节物甚高而细利弗赖，海外，四海之外。而欲服之，化广大也。节物，事也。行事甚高，细小之利不恃赖之也。耳目遗俗而可与定世，耳目视听，礼义是则，故能遗弃流俗，可与大定于一世也。富贵弗就而贫贱弗裼，轻富贵，甘贫贱。○裼，去也。宋玉《九辩》云“车既驾兮裼而归”。德行尊理而羞用巧卫，尊重道理而行，羞以巧媚自荣卫也。○注“荣”疑“营”。宽裕不訾而中心甚厉，不訾，毁败人也。甚厉，至高远也。难动以物而必不妄折，不为物动，唯义所在，不妄屈折也。此国士之容也。容犹法也。

齐有善相狗者，其邻假以买鼠之狗。假犹请也。请善相狗者买鼠之狗也。○旧校云：“一本作‘其邻借之买鼠狗’。”借犹请也。今案：《御览》九百五作“其邻藉之买鼠狗”，则当作“藉”字。期年乃得之，曰：“是良狗也。”其邻畜之数年，而不取鼠，以告相者。相者曰：“此良狗也。其志在獐麋豕鹿，不在鼠。欲其取鼠也则桎之。”其邻桎其后足，桎，械也。著足曰桎，著手曰梏。狗乃取鼠。○旧校云：“一本作‘狗则取鼠矣’。”夫骥骖之气，鸿鹄之志，有谕乎人心者，诚也。人亦然，诚有之则神应乎人矣。言岂足以谕之哉？此谓不言之言也。不言之言，以道化也。

客有见田骈者，田骈，齐人也，作《道书》二十五篇。被服中法，进退中度，趋翔闲雅，辞令逊敏。逊，顺也。敏，材也。田骈听之毕而辞之。辞，遣也。客出，田骈送之以目。以目送而视之也。弟子谓田骈曰：“客士欤？”田骈曰：“殆乎非士也。殆，近也。今者客所弇斂，士所术施也；士所弇斂，客所术施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术’皆当作‘述’。”今案：古亦通用。客殆乎非士也。”故火烛一隅，则室偏无光；烛，照也。偏，半也。骨节早成，空窍哭历，身必不长；长，大也。众无谋方，乞谨视见，多故不良；良，善也。志必不公，公，正也。不能立功；立，成也。好得恶予，国虽大不为王，好得，厚斂也。恶予，恡嗇也。多藏厚亡，故必不为王。祸灾日至。故君子之容，纯乎其若钟山之玉，桔乎其若陵上之木，纯，美也。钟山之玉，燿以炉炭，三日三夜，色泽不变。陵上之木鸿且大，皆天性也。君子天性纯敏，故以此为喻也。淳淳乎慎谨畏化而不肯自足，化，教也。常畏而奉之，不肯自足。其智思以事，必问详而后行之也。乾乾乎取舍不悦而心甚素朴。乾乾，进不倦也。取舍不悦，常敬慎也。心甚素朴，精洁专一，情不散欲也。

唐尚敌年为史，史，国史也。其故人谓唐尚愿之，故人者，唐尚知旧也。以唐尚明习天文宿度，审咎徵之应，故为愿之也。以谓唐尚。唐尚曰：“吾非不得为史也，羞而不为也。”其故人不信也。不信其羞为史。及魏围邯郸，唐尚说惠王而解之围，以与伯阳，惠王，魏文侯之孙，武侯之子，孟子所见梁惠王也。解邯郸围也。以与伯阳，以伯阳

邑资之也。其故人乃信其羞为史也。居有间，其故人为其兄请。请于唐尚，欲仕其兄。唐尚曰：“卫君死，吾将汝兄以代之。”其故人反兴再拜而信之。夫可信而不信，不可信而信，此愚者之患也。可信，谓唐尚羞为史。不可信，谓唐尚欲以其兄代卫君。卫君不可得也，而信为可得，故曰“不可信而信也”。患者，犹病也。知人情不能自遗，以此为君，虽有天下何益？不能自遗亡其贪欲之情，必危亡也，故曰“虽有天下何益”。故败莫大于愚。愚之患，在必自用，自用则戇陋之人从而贺之。有国若此，不若无有。古之与贤从此生矣。古人传位于贤，以子不肖，不可予也。非恶其子孙也，非微而矜其名也，反其实也。微，求也。矜，大也。以国予贤则兴，子孙不肖，予其国必灭亡，故曰“反其实也”。

务大

二曰：

尝试观于上志，上志，古记也。三王之佐，其名无不荣者，荣，显也。其实无不安者，功大故也。实犹终也。俗主之佐，其欲名实也与三王之佐同，同，等也。其名无不辱者，其实无不危者，无功故也。无大功故也。皆患其身不贵于其国也，而不患其主之不贵于天下也，此所以欲荣而逾辱也，逾，益也。欲安而逾危也。

孔子曰：燕爵争善处于一屋之下，母子相哺也，区区焉相乐也，区区，得志貌也。○“区区”当作“呕呕”，下同。前《谕大》篇作“啁啁”。自以为安矣。灶突决，上栋焚，燕爵颜色不变，是何也？不知祸之将及之也。不亦愚乎？○“及之”当作“及己”。为人臣而免于燕爵之智者寡矣。夫为人臣者，进其爵禄富贵，父子兄弟相与比周于一国，区区焉相乐也。而以危其社稷，其为灶突近矣，而终不知也，其与燕爵之智不异。故曰：天下大乱，无有安国；一国尽乱，无有安家；一家尽乱，无有安身。此之谓也。故细之安，细，小也。必待大；大之安，必待小。言相须也。○两“待”字，前《谕大》篇俱作“恃”，下“赞”字亦作“恃”。细小贱贵，交相为赞，交，更也。赞，助也。然后皆得其所乐。乐，愿也。

薄疑说卫嗣君以王术，嗣君，卫平侯之子也，秦贬其号曰君。嗣君应之曰：“所有者千乘也，愿以受教。”卫君国之赋，兵车千乘耳。王者万乘，故愿以受教也。○案：《淮南·道应训》“所有”上有“予”字。此注非是。愿以受教者，愿以千乘之国受教也。薄疑之对，以千钧谕王术，一斤喻治国。言王术可为，于治国乎何有？注皆不得本意。薄疑对曰：“乌获奉千钧，又况一斤？”千钧，三万斤也。喻卫君之贤，为王术，若乌获之力以举一斤，言其易也。○《淮南》“奉”作“举”。杜赫以安天下说周昭文君，杜赫，周人杜伯之后也。周昭文君，周分为二，东周之君也。昭文君谓杜赫曰：“愿学所以安周。”以，用也。杜赫对曰：“臣之所言者不可，则不能安周矣；臣之所言者可，则周自安矣。”所言安行仁与义也。此所谓以弗安而安者也。当昭文君时，人不安行仁义，而仁义不行也。然仁义，必安之本也，故曰“以弗安而安者也”。

郑君问于被瞻曰：“闻先生之义，不死君，不亡君，信有之乎？”郑君，穆公也。被瞻事郑文公，故穆公即位，问瞻所行之义信不乎？被瞻对曰：“有之。夫言不听，道不行，则固不事君也。若言听道行，又何死亡哉？”言从贤臣之言，不死亡也。故被瞻之不死亡也，贤乎其死亡者也。使君无道，臣不能正，乃死亡耳。被瞻言听道行，不死不亡，故曰“贤乎死亡者也”。

昔有舜欲服海外而不成，既足以成帝矣。禹欲帝而不成，既足以王海内矣。汤、武欲继禹而不成，既足以王通达矣。五伯欲继汤、武而不成，既足以诸侯长矣。孔、墨欲行大道于世而不成，既足以成显荣矣。夫大义之不

成，既有成已，故务事大。上农

三曰：

古先圣王之所以导其民者，先务于农。民农非徒为地利也，贵其志也。民农则朴，朴则易用，易用则边境安，主位尊。尊，重也。○次“易用”，旧本脱“用”字，据《御览》七十七补，《亢仓子·农道》篇作“易用则边境安，安则主位尊”，又多“安则”二字。民农则重，重则少私义，○“重”，《亢仓子》作“童”，亦如《大戴》之《王言》篇与《家语》“童”、“重”互异也。少私义则公法立，力专一。民农则其产复，○《御览》“复”作“厚”，《亢仓子》作“複”，下并同。其产复则重徙，重徙则死其处处，居。而无二虑。民舍本而事末则不令，令，善。不令则不可以守，不可以战。战，攻。民舍本而事末则其产约，其产约则轻迁徙，轻迁徙则国家有患，皆有远志，无有居心。居，安也。民舍本而事末则好智，好智则多诈，多诈则巧法令，巧，读如巧智之巧。○《亢仓子》有“巧法令则”四字在下句首。以是为非以非为是。

后稷曰：“所以务耕织者，以为本教也。”是故天子亲率诸侯耕帝籍田，大夫、士皆有功业。《传》曰“王耕一发，班三之，庶人终于千亩”，故曰“皆有功业”也。○“皆有功业”，《亢仓子》作“第有功级”。注“一发”，《周语》作“一墦”，此作“发”，讹。韦昭注：“一墦，一耜之发也。”玩注意，似《亢仓子》本是。是故当时之务，农不见于国，当启蛰耕农之务，农民不见于国都也。《孟春纪》曰“王布农事，命田舍东郊”，故农民不得见于国也。以教民尊地产也。地产，嘉谷也。后妃率九嫔蚕于郊，桑于公田。是以春秋冬夏皆有麻枲丝茧之功，以力妇教也。力，任其力、效其功也。○《亢仓子》作“劝人力妇教也”。是故丈夫不织而衣，妇人不耕而食，男女贸功以长生，贸，易也。○“以长生”，《亢仓子》作“资相为业”。此圣人之制也。制，法也。故敬时爱日，非老不休，休，止也。非疾不息，非死不舍。舍，置也。

上田夫食九人，下田夫食五人，可以益，不可以损。损，减也。一人治之，十人食之，六畜皆在其中矣。此大任地之道也。故当时之务，不兴土功，不作师徒，庶人不冠弁、弁，鹿皮冠。《诗》云“冠弁如星”。○冠弁不见《诗考》，恐是字误。娶妻、嫁女、享祀，不酒醴聚众，《礼》“取妇之家，三日不举乐；嫁女之家，三日不绝烛”，故不以酒醴聚众也。农不上闻，不敢私籍于庸，为害于时也。然后制野禁，苟非同姓，苟，诚也。农不出御，御妻也。女不外嫁，以安农也。异姓之女不出闾邑而嫁也。野禁有五：地未辟易，不操麻，不出粪；出犹捐也。齿年未长，不敢为园囿；量力不足，不敢渠地而耕；渠，沟也。农不敢行守其疆亩也。贾，不敢为异事。异犹他也。为害于时也。然后制四时之禁：山不敢伐材下木，伐，斫也。泽人不敢灰僇，烧灰不以时多僇。缙网置罟不敢出于门，缙罟不敢入于渊，罟，兽罟也。《诗》云“肃肃兔置”。罟，鱼罟也。《诗》云“施罟■■，鱄鲋发发”。泽非舟虞，不敢缘名。为害其时也。舟虞，主舟官。若民不力田，墨乃家畜。

国家难治，三疑乃极，○义未详。是谓背本反则，则，法也。失毁其国。凡民自七尺以上，属诸三官。三官，农、工、贾也。农攻粟，工攻器，贾攻货。攻，治也。时事不共，是谓大凶。夺之以土功，是谓稽，不绝忧唯，必丧其稂。夺之以水事，是谓稽，丧以继乐，继，续也。四邻来虚。夺之以兵事，是谓厉，祸厉，摩也。因胥岁，不举铨艾。数夺民时，大饥乃来。野有寝耒，或谈或歌，旦则有昏，丧粟甚多。皆知其末，莫知其本真。不敏也。○三字疑亦正文。

任地

四曰：

后稷曰：子能以窒为突乎？窒，容污，下也。突，理出，丰高也。子能藏其恶而揖之以阴乎？阴犹润泽也。子能使吾士靖而𡵓浴士乎？“士”当作“土”。○古“土”、“土”间亦通用。子能使保湿安地而处乎？子能使藿夷毋淫乎？淫，延生也。子能使子之野尽为泠风乎？泠风，和风，所以成谷也。子能使■数节而茎坚乎？子能使穗大而坚均乎？《诗》云：“实发实秀，实坚实好。”此之谓也。子能使粟圉而薄糠乎？子能使米多沃而食之强乎？无之若何？

凡耕之大方：力者欲柔，柔者欲力；息者欲劳，劳者欲息；棘者欲肥，肥者欲棘；棘，羸瘠也。《诗》云“棘人之栞栞”，言羸瘠也。土亦有瘠土。急者欲缓，缓者欲急；急者，谓强垆刚土也，故欲缓。缓者，谓沙壤弱土也，故欲急。和二者之中，乃能殖谷。湿者欲燥，燥者欲湿。湿，谓下湿近污泉，故欲燥。燥，谓高明曝干，故欲湿。不燥不湿，取其中适，乃成黍稷也。上田弃亩，下田弃𡵓。五耕五耨，必审以尽。其深殖之度，阴土必得，大草不生，草，秽也。又无螟蛾。“蛾”，或作“螽”。食心曰螟，食叶曰蛾。兖州谓蛾为螽，音相近也。○惠氏栋云：“‘蛾’，当为‘■’。”今兹美禾，来兹美麦。兹，年也。是以六尺之耜，所以成亩也；其博八寸，所以成𡵓也；耜六尺，其刃广八寸。古者以耜耕，广六尺为亩，三尺为𡵓，辽西之人谓之“■”也。○《周礼》“广尺深尺曰■”，此云“三尺”，黄东发谓于正文不合。其言曰：“耜者，今之犁，广六尺，旋转以耕土，其块彼此相向，亦广六尺，而成一𡵓，此之谓亩。而百步为亩，总亩之四围总名。‘其博八寸，所以成𡵓’者，犁头之刃，逐块随刃而起，其长竟亩，其起而空之处与刃同其阔，此之谓𡵓。”案此所云，则与《周礼》相近。“■”，字书无考。耨柄尺，此其度也；度，制也。其耨六寸，所以间稼也。耨，所以耘苗也。刃广六寸，所以入苗间也。地可使肥，又可使棘。人肥必以泽，地耕熟则肥，肥即得谷多，不则瘠，瘠则得谷少，故曰“可使”也。人肥则颜色润泽。使苗坚而地隙；人耨必以旱，使地肥而土缓。缓，柔也。

草𡵓大月。大月，孟冬月也。冬至后五旬七日，菖始生。菖，菖蒲，水草也，冬至后五十七日而挺生。菖者，百草之先生者也。于是始耕。《传》曰“土发而耕”，此之谓也。孟夏之昔，杀三叶而获大麦。昔，终也。三叶，芥、亭历、荇蕒也，是月之季枯死，大麦熟而可获。大麦，旋麦也。○《初学记》二十七引《吕氏》“孟夏之山百谷三叶而获大麦”。日至，苦菜死而资生，菜名也。○“资”疑即“蕒”蕒藜也。而树麻与菽，树，种也。菽，豆也。此告民地宝尽死。凡草生藏日中出，獐首生而麦无叶，凡草，庶草也。日中，春分也。众草生而出也。獐首，草名也，至其生时，麦无叶，皆成熟也。而从事于蓄藏，藏之于仓也。此告民究也。究，毕也。刈麦毕也。五时见生而树生，见死而获死。五时，五行生杀之时也。见生，谓春夏种稼而生也。见死，谓秋冬获刈收死者也。天下时，地生财，不与民谋。天降四时，地出稼穡，自然之道也，故曰“不与民谋”。

有年瘞土，无年瘞土。祭土日瘞。年，谷也。有谷祭土，报其功也。无谷祭土，禳其神也。○“禳”，旧作“让”，讹，赵改正。无失民时，无使之治下。知贫富利器，皆时至而作，渴时而止。利用之器，有其时而为之，无其时而止之。是以老弱之力可尽起，○《亢仓子》作“可使尽起”。其用日半，其功可使倍。一辟曰倍。○注“一辟”疑是“一倍”。不知事者，时未至而逆之，时既往而慕之，慕，思也。当时而薄之，薄，轻也，言不重时也。“薄”或作“怠”。使其民而鄙之。鄙，逆之也。民既鄙，乃以良时慕，此从事之下也。操事则苦，不知高下，民乃逾处。种稭禾不为稭，种重禾不为重，晚种早熟为稭，早种晚熟为重。《诗》云：“黍稷重稭，稭穰苽麦。”此之谓也。是以粟少而失功。不当其时，故粟少也。食之少气力，故曰“少而失功”也。

辯土

五曰：

凡耕之道，必始于垆，垆，埴垆地也。为其寡泽而后枯；言土燥湿也。○注“燥湿”下疑当有一“均”字。必厚其鞞，厚，深也。○鞞，音义缺。为其唯厚而及。■者“■”或作“选”。■之，坚者耕之，泽。○梁仲子云：“‘■’，疑即‘■’字。《集韵》‘饱，或从缶’。”■，音义并缺。其鞞而后之；上田则被其处，下田则尽其污。无与三盗任地：夫四序参发，大耰小亩，为青鱼肱，苗若直猎，地窃之也。既种而无行，耕而不长，则苗相窃也。弗除则芜，芜，秽也。除之则虚，虚，动稼根。则草窃之也。故去此三盗者，而后粟可多也。

所谓今之耕也，营而无获者。“获”或作“种”。其早者先时，晚者不及时，寒暑不节，稼乃多菑实。其为亩也，高而危则泽夺，陂则埒，见风则■，■，仆也。高培则拔，培田侧也。寒则雕，雕，不实也。热则修，修，长也。一时而五六死，故不能为来。来丕成也。不俱生而俱死，虚稼先死，虚，根不实。众盗乃窃。望之似有余，就之则虚。虚，不颖不粟。《诗》云“实颖实粟，有邰家室”也。农夫知其田之易也，易，治也。易，读如易纲之易也。○注“易纲”，梁仲子疑是“易畴”。不知其稼之疏而不适也；疏，希也，不中适也。知其田之际也，不知其稼居地之虚也。虚，亦希也。不除则芜，除之则虚，此事之伤也。伤，败也。故亩欲广以平，耰欲小以深，○孙云：“李善注《文选》王元长《策秀才文》‘清耰冷风’引此‘深’作‘清’。”今案：“深”字是，《亢仓子》作“■欲深以端”。下得阴，阴，湿也。上得阳，阳，日也。然后咸生。咸，皆也。

稼欲生于尘，而殖于坚者。殖，长也。慎其种，勿使数，亦无使疏。于其施土，无使不足，土，壤也。亦无使有余。余犹多也。熟有耨也，耨，覆种也。必务其培。其耨也植，植者其生也必先。先犹速也。其施土也均，均者其生也必坚。坚，好也。是以亩广以平则不丧本，本，根也。茎生于地者五分之以地。分，别也。茎生有行，故速长；弱不相害，故速大。速，疾也。衡行必得，纵行必术。正其行，通其风，行，行列也。决中央，帅为冷风。决，决也。心于苗中央。帅，率也。啸冷风以摇长之也。“决”或作“使”。○《选》注引作“决必中央，师为冷风”，又引注云“必于苗中央，师师然肃冷风以摇长也”。苗其弱也欲孤，弱，小也。苗始生小时，欲得其孤特疏数适中则茂好也。其长也欲相与居，言相依植，不僵仆。○旧本无“其”字，又注作“相依助不僵仆”，皆讹脱，今据《齐民要术》所引补正。《亢仓子》亦有“其”字。《要术》“居”作“俱”。今案《亢仓》作“居”，与此同。与此同。其熟也欲相扶。扶，相扶持，不可伤折也。○《齐民要术》作“相扶持，不伤折”，此亦衍二字。是故三以为族，乃多粟。族，聚也。○《亢仓子》作“稼乃多谷”。

凡禾之患，不俱生而俱死。是以先生者美米，后生者为秕。秕，不成粟也。是故其耨也，长其兄而去其弟。养大杀小。树肥无使扶疏，树■不欲专生而族居。专，独也。肥而扶疏则多秕，根扇迫也。■而专居则多死。专，独。不能自荫润其根，故多枯死也。不知稼者，其耨也去其兄而养其弟，杀其大者，养其小者也。不收其粟而收其秕，上下不安则禾多死，○旧本“秕”作“粗”，下“不”字脱，并依《亢仓子》补正。厚土则孽不通，壤深不能自达，故多孽死也。薄土则蕃輻而不发。垆埴冥色，刚土柔种，免耕杀匿，使农事得。

审时

六曰：

凡农之道，厚之为宝。斩木不时，不折折犹坚也。必穗；稼就而不获，获，得也。必遇天灾。灾，害也。夫稼为之者人也，为，治也。生之者地也，养之者天也。是以人稼之容足，耨之容耨，据之容手。谓根苗疏数之间也。○《亢仓子》作“耨之容耨，耘之容手”。此之谓耕道。

是以得时之禾，长秆长穗，大本而茎杀，“杀”或作“小”。本，根也。茎稍小，鼠尾桑条谷也。疏穰而穗大，穰，禾穗果羸也。其粟圆而薄糠，圆，丰满也。薄糠，言米大也。其米多沃而食之强。强，有势力也。如此者不风。风，落也。先时者，茎叶带芒以短衡，穗巨而芳夺，秔米而不香。“夺”或作“奋”字。后时者，茎叶带芒而未衡，○旧校云：“‘未’一作‘小’。”案：《亢仓子》作“小茎”。穗阅而青零，青零，未熟而先落。○“阅”，《亢仓子》作“锐”。多秕而不满。满，成也。

得时之黍，芒茎而微下，穗芒以长，○《亢仓》“穗”下有“不”字。抔米而薄糠，舂之易，而食之不喂而香。香，美也。喂，读如■厌之■。如此者不怡。○《御览》八百四十二作“■”。窃疑上注“读如■厌之■”当在此句下。据《御览》，喂音北县切，决不当读■也。先时者，大本而华，茎杀而不遂，遂，长。叶■短穗。○“藁”，《御览》作“高”。后时者，小茎而麻长，短穗而厚糠，小米钳而不香。小米故厚糠也。○“米钳”，《御览》作“米令”，注云“令，新也”。

得时之稻，大本而茎葆，长秆疏穰，穗如马尾，大粒无芒，抔米而薄糠，舂之易而食之香。如此者不益。益，息也。○旧校云：“‘益’一作‘蒜’。”案：《御览》八百三十九作“■”。注“益，息也”，义亦难晓。先时者，本大而茎叶格对，对，等也。短秆穗，多秕厚糠，薄米多芒。后时者，纤茎而不滋，厚糠多秕，■辟米，不得恃辟，小也。“恃”或作“待”。○《御览》无“■”字，字书无考，下作“辟米不大”，注止“辟小”二字，正文“得恃”及注“恃或作待”皆无。定熟，印而死。

得时之麻，必芒以长，疏节而色阳，小本而茎坚，厚杲均，后熟多荣，日夜分复生。如此者不蝗。蝗虫不食麻节也。

得时之菽，长茎而短足，其荚二七以为族，多枝数节，竞叶蕃实，二七，十四实也。○“荚”旧讹作“■”，今从《初学记》、《御览》改，下讹作“英”，亦并改。大菽则圆，小菽则抔以芳，称之重，食之息以香。如此者不虫。虫不啮其荚芒也。先时者，必长以蔓，浮叶疏节，小荚不实。后时者，短茎疏节，本虚不实。

得时之麦，秆而颈黑，二七以为行，而服，薄■而赤色，称之重，食之致香以息，使人肌“肌”或作“肥”。泽且有力。如此者不蛔蛆。先时者，暑雨未至，“至”或作“上”。肘动，蛔蛆而多疾，肘动，病心。肘，读如疔。○洪氏亮吉《汉魏音》引此注云：“肘读如疔。”案：“肘”如“疔”，音同，知“肘”“肘”本一字也。今本“疔”作“痛”，误，从旧本改正。《亢仓》“肘动”作“肘肿”。其次羊以节。后时者，弱苗而穗苍狼，○案：苍狼，青色也。在竹曰“苍篴”，在天曰“仓浪”，在水曰“沧浪”，字异而义皆同。薄色而美芒。

是故得时之稼兴，兴，昌也。失时之稼约。约，青病也。茎相若称之，得时者重，粟之多。量粟相若而舂之，得时者多米。量米相若而食之，○旧校云：“一作‘以为食’。”得时者忍饥。忍犹能也。能，耐也。是故得时之稼，其臭香，其味甘，其气章，气，力也。章，盛也。百日食之，“百日食之”者，食之百日也。耳目聪明，心意睿智，睿，明也。四卫变强，四卫，四枝也。■气不入，身无苛殃。苛，病。殃，咎。黄帝曰：“四时之不正也，正五谷而已矣。”五谷正时，食之无病，故曰“正五谷而已”。

吕氏春秋附考

序 说

《吕氏春秋·序意》：维秦八年，岁在涒滩，高诱注：秦始皇即位八年。秋，甲子朔，朔之日，良人请问十二纪。文信侯曰：“尝得学黄帝之所以诲颡顼矣，爰有大圜在上，大矩在下，汝能法之，为民父母。盖闻古之清世，是法天地。凡十二纪者，所以纪治乱存亡也，所以知寿夭吉凶也。上揆之天，下验之地，中审之人，若此则是非可不可无所遁矣。天曰顺，顺维生；地曰固，固维宁；人曰信，信维听。三者咸当，无为而行。行也者，行其理也。行数，循其理，平其私。夫私视使目盲，私听使耳聋，私虑使心狂，三者皆私设精疑情。则智无由公。智不公，则福日衰，灾日隆，以日倪而西望知之。”此《吕氏》十二纪原序，且其言近道，故以为冠冕。

《史记·吕不韦列传》：吕不韦者，阳翟大贾人也……太子政立为王，尊吕不韦为相国，号称“仲父”……当是时，魏有信陵君，楚有春申君，赵有平原君，齐有孟尝君，皆下士喜宾客以相倾。吕不韦以秦之强，羞不如，亦招致士，厚遇之，至食客三千人。是时诸侯多辩士，如荀卿之徒，著书布天下。吕不韦乃使其客人人著所闻，集论以为八览、六论、十二纪，二十余万言。以为备天地万物古今之事，号曰《吕氏春秋》。布咸阳市门，悬千金其上，延诸侯游士宾客有能增损一字者予千金。案：不韦著书之由，惟此最详且确，太史公曰：“孔子之所谓‘闻’者，其吕子乎！”真能灼见不韦本意。后之言《吕氏春秋》者多失之。

《十二诸侯年表》，吕不韦者，秦庄襄王相，亦上观尚古，删拾《春秋》，集六国时事，以为八览、六论、十二纪，为《吕氏春秋》。

《太史公自序》：不韦迁蜀，世传《吕览》。《正义》曰：即《吕氏春秋》。

《汉书·司马迁传》：不韦迁蜀，世传《吕览》。苏林曰：《吕氏春秋》篇名八览、六论。

郑康成曰：《月令》……本《吕氏春秋》十二月纪之首章也。以礼家好事抄合之，后人因题之名曰《礼记》。《三礼目录》。

又曰：吕氏说月令而谓之“春秋”，事类相近焉。《礼运》注。

蔡邕曰：《周书》七十一篇，而《月令》第五十三。秦相吕不韦著书，取“月令”为纪号。淮南王安亦取以为第四篇，改名曰“时则”，故偏见之徒，或云“《月令》，吕不韦作”，或云“淮南”，皆非也。《蔡中郎集》。

司马贞曰：八览者，《有始》、《孝行》、《慎大》、《先识》、《审分》、《审应》、《离俗》、《时》本书作“恃”。君也。六论者，《开春》、《慎行》、《贵直》、《不苟》、《以》本书作“似”。顺、《士容》也。十二纪者，记十二月也，其书有《孟春》等纪。二十余万言，三十余卷也。《史记索隐》。案《汉志》及《隋》《唐志》皆“二十六”，此及《子钞》与《书录解题》俱作“三十”，误也。

唐马总曰：吕不韦，始皇时相国，乃集儒士为十二纪、八览、六论，暴于咸阳市，有能增损一字与千金。无敢易者。《意林》。

宋黄震曰：《吕氏春秋》者，秦相吕不韦耻以贵显而不及荀卿子之徒著书布天下，使其宾客共著八览、六论、十二纪，窃名《春秋》。高诱为之训解。淳熙五年冬，尚书韩彦直为之序，谓：“士之传于天下后世者，非徒以其书。夫子之圣则书宜传，孟子之亚圣则书宜传。过是而以书传者，老聃以

虚无传，庄周以假寓传，屈原以骚传，荀卿以刑名传，此句似有讹脱。或是“荀卿以性恶传，韩非以刑名传”。司马迁以史传，扬雄以《法言》传，班孟坚以续史记传。然概之孔、孟宜无传，而皆得并传者，其人足与也。《吕氏春秋》言天地万物之故，其书最为近古，今独无传焉，岂不以吕不韦而因废其书邪？愈久无传，恐天下无有识此书者，于是序而传之。”括苍蔡伯尹又跋其书之后曰：“汉兴，高堂生、后仓、二戴之徒取此书之十二纪为《月令》，河间献王与其客取其《大乐》、《适音》为《乐记》，司马迁多取其说为《世家》、《律历书》，孝武藏书以预九家之学，刘向集书以系《七略》之数。今其书不得与诸子争衡者，徒以不韦病也，然不知不韦固无与焉者也。”《黄氏日抄》。

宋高似孙曰：淮南王尚奇谋，募奇士，庐馆一开，天下隼绝驰骋之流无不雷奋云集，蜂议横起，瑰诡作新，可谓一时杰出之作矣。及观《吕氏春秋》，则淮南王书殆出于此者乎？不韦相秦，盖始皇之政也。始皇不好士，不韦则徠英茂，聚峻豪，簪履充庭，至以千计；始皇甚恶书也，不韦乃极简册，攻笔墨，采精录异，成一家言。吁！不韦何为若此者也？不亦异乎？《春秋》之言曰：“十里之间，耳不能闻；帷墙之外，目不能见；三亩之间，心不能知。而欲东至开晤，南抚多鸚，西服寿靡，北怀儋耳，何以得哉？”语见《任数》篇，“开晤”作“开梧”，“多鸚”作“多■”。《意林》所载作“开梧”、“多鸚”也。此所以讥始皇也，始皇顾不察哉！不韦以此书暴之咸阳门曰“有能损益一字者与千金”，人卒无一敢易者，是亦愚黔之甚矣。秦之士其贱若此，可不哀哉！虽然，是不特人可愚也，虽始皇亦为之愚矣！异时亡秦者，又皆屠沽负贩不知书之人，呜呼！《子略》。

宋马端临曰：《吕氏春秋》暴咸阳门，有能增损一字者予千金，时人无增损者。高诱以为非不能也，畏其势耳。昔《张侯论》为世所贵，崔浩《五经注》，学者尚之。二人之势犹能使其书传如此，况不韦权位之盛，学者安能牾其意而有所更易乎？诱之言是也。然十二纪者，本周公书，后置于《礼记》，善矣，而目之为吕令者，误也。《文献通考》。

宋王应麟曰：《书目》……是书凡百六十篇，以月纪为首，故以“春秋”名书。十二纪篇首与《月令》同。《玉海》。

元陈澧曰：吕不韦相秦十余年，此时已有必得天下之势，故大集群儒，损益先王之礼而作此书，名曰“春秋”，将欲为一代兴王之典礼也，故其间亦多有未见与《礼经》合者。其后徙死。始皇并天下，李斯作相，尽废先王之制，而《吕氏春秋》亦无用矣。然其书也，亦当时儒生学士有志者所为，犹能仿佛古制，故记礼者有取焉。《礼记集说》。

明方孝孺曰：《吕氏春秋》十二纪、八览、六论，凡百六十篇。吕不韦为秦相时，使其宾客所著者也。太史公以为不韦徙蜀乃作《吕览》。夫不韦以见疑去国，岁余即饮鸩死，何有宾客，何暇著书哉？史又称不韦书成，悬之咸阳市，置千金其上，有易一字者辄与之。不韦已徙蜀，安得悬书于咸阳？由此而言，必为相时所著，太史公之言误也。本传不误。不韦以大贾乘势市奇货、致富贵而行不谨，其功业无足道者，特以宾客之书显其名于后世，况乎人君任贤以致治者乎？然其书诚有足取者，其《节丧》、《安死》篇讥厚葬之弊，其《勿躬》篇言人君之要在任人，《用民》篇言刑罚不如德礼，《达郁》、《分职》篇皆尽君人之道，切中始皇之病。其后秦卒以是数者债败亡国，非知幾之士，岂足以为之哉？第其时去圣人稍远，论德皆本黄老，书出于诸人之所传闻，事多舛谬，如以桑谷共生为成汤，以鲁庄与颜阖论马，与

齐桓伐鲁，鲁请比关内侯，皆非实事，而其时竟无敢易一字者，岂畏不韦势而然耶？然予独有感焉，世之谓严酷者，必曰秦法，而为相者，乃广致宾客以著书，书皆诋訾时君为俗主，至数秦先王之过无所惮，若是者皆后世之所甚讳，而秦不以罪。呜呼！然则秦法犹宽也。

卢文弨曰：《玉海》云：“《书目》，是书凡百六十篇。”今书篇数与《书目》同。然《序意》旧不入数，则尚少一篇。此书分篇极为整齐，十二纪，纪各五篇；六论，论各六篇；八览，览当各八篇，今第一览止七篇，正少一。考《序意》本明十二纪之义，乃末忽载豫让一事，与《序意》不类，且旧校云“一作‘廉孝’”，与此篇更无涉，即豫让亦难专有其名。黄氏震云“十二纪终而缀之以《序意》，主豫让”云，则在宋时本已如此，然以为主豫让者，其说亦误也。因疑《序意》之后半篇阙空焉，别有所谓“廉孝”者，其前半篇亦简脱，后人遂强相附合，并《序意》为一篇，以补总数之缺。然《序意》篇首无“六曰”二字，后人于目中专辄加之，以求合其数，而不知其迹有难掩也。今故略为分别，正以明不敢妄作之意云耳。

卷 帙

《汉书·艺文志》杂家：《吕氏春秋》二十六篇，秦相吕不韦辑智略士作。

梁庾仲容《子钞》：《吕氏春秋》三十六卷。《子略》。

《隋书·经籍志》杂部：《吕氏春秋》二十六卷，秦相吕不韦撰，高诱注。

马总《意林》：《吕氏春秋》二十六卷。

《旧唐书·经籍志》杂家：《吕氏春秋》二十六卷，吕不韦撰。

《新唐书·艺文志》杂家：《吕氏春秋》二十六卷，吕不韦撰，高诱注。

《文献通考·经籍》杂家：《吕氏春秋》二十卷。此脱“六”字。

《通志·艺文略》杂家：《吕氏春秋》二十六卷，秦相吕不韦撰，高诱注。

《郡斋读书志》杂家类：《吕氏春秋》二十六卷，右秦相吕不韦撰，后汉高诱注。

《直斋书录解题》杂家类：《吕氏春秋》三十六卷，秦相吕不韦撰，后汉高诱注。此与《子钞》卷数皆误。

《宋史·艺文志》杂家类：吕不韦《吕氏春秋》二十六卷，高诱注。

旧 跋

右《吕氏春秋》，总二十六卷，凡百六十篇，余杭镂本，亡三十篇而脱句漏字合三万余言。此本传之，亏东牟王氏。今四明使君，元丰初奉诏修书于资善堂，取大清楼所藏本校定。元祐壬申，余卧疾京师，喜得此书，每药艾之间手校之。自秋涉冬，朱黄始就，即为一客挟之而去，后三年见归，而颇有欲得色，余亦心许之。得官江夏，因募笔工录之，竟以手校本寄欲得者云。镜湖遗老记。

